2021

云南农业年鉴

YUNNAN NONGYE NIANJIAN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主编

云南出版集团
云南科技出版社
·昆　明·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云南农业年鉴 . 2021 /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主编 . --
昆明 : 云南科技出版社 , 2022

ISBN 978-7-5587-4197-5

Ⅰ . ①云… Ⅱ . ①云… Ⅲ . ①地方农业经济—云南—
2021 —年鉴 Ⅳ . ① F327.74-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22) 第 086801 号

云南农业年鉴 2021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主编

出 版 人：温　翔
责任编辑：邓玉婷
整体设计：赵秀瑞
责任校对：张舒园
责任印制：蒋丽芬

书　　号：ISBN 978-7-5587-4197-5
印　　刷：云南灵彩印务包装有限公司
开　　本：889mm × 1194mm 1/16
印　　张：23.75
字　　数：880 千字
版　　次：2022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202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00.00 元

出 版 发 行：云南出版集团　云南科技出版社
地　　址：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
电　　话：0871-64192372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云南农业年鉴（2021）》编委会

主　　任　谢　晖

副 主 任　李国林　左荣贵　张　杰　张　杰　王平华　段绍任　胡汉倮
文　俊

委　　员　杨国栋　许　宾　郑青江　魏　诚　陆金全　史　琳　唐金武
李　波　李烈钢　胡新梅　仲伟章　杨晏模　杨卫平　刘亚林
蔡　勇　徐象国　刘仕全　潘文斌　李晓霞　王光荣　杨　波
冯稚进　李权林　李雁昆　陶汝平　郭铭强　何树林　罗俊林
李荣祥　张德义　杨树林　代淳志　赵珑菻　王荣聪　黄学兴
赵栋新　张定刚　刘祖元　杨树奇

主　　编　谢　晖

副 主 编　李国林

执行主编　魏　诚　杨　波

执行副主编　李权林　冯稚进

编　　辑　杨雪燕　马伟嘉　付军鹏　吴杏红　景　丹

校　　对　樊明燕　龚　荣　倪娟娟

特约编辑　凡明洪　张　俊　郑　颙　杨毅杰　马　列　和江波　陈玉波
连秀光　陈　璇　李亚思　黄继钢　李云杰　康亚军　张　琳
李晓刚　和　勇

抗击疫情　八方支援　助力湖北　云南同在

——云南省支援湖北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首批捐赠农产品发车



守望相助，共克时艰。2020 年 2 月上中旬，湖北省和武汉市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仍然十分严峻，云南省委、省政府和云南人民时刻关注、无限牵挂。省委、省政府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疫情防控全国一盘棋，决定向湖北省武汉市捐赠农产品，并迅速作出专门部署，成立工作专班、安排专项资金、发动全社会力量，持续捐赠云南省绿色、优质农产品，保障湖北当地市场供应，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2 月 12 日，满载 88 吨绿色优质蔬菜，披挂“抗击疫情、八方支援”“助力湖北、云南同在”等红色布标的卡车从昆明市王家营发车，向湖北武汉进发。这是云南省支援湖北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首批捐赠农产品。现场同步发车的还有云南农垦集团保供上海、广州、深圳、成都、长沙等地的云南“菜篮子”产品 204 吨。

捐赠自 2 月 12 日起，将视湖北省抗击疫情需要持续开展。捐赠产品主要为湖北省特别是武汉市急需支援的云南农产品，具体品种应实际需求进行动态调整。捐赠产品择优向有供应能力的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示范社采购，同等条件下优先向“三区三州”、贫困县和带贫企业、合作社购买。已经有 165 家供货主体提供包括蔬菜、水果、白条鸡、猪肉、牛肉、鸡蛋、牛奶、茶叶、花卉和中药材共 10 大类产品 200 余个品种，每天 5000 吨的供货意向，还有多家企业表达了无偿捐赠的意愿。





（文 / 尹瑞峰　李秋明　图 / 陈斓）



中共云南省委农村工作会议





2020年2月24日，省委农村工作会议在昆明召开。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聚焦打赢脱贫攻坚战和补上全面小康“三农”领域突出短板两大重点任务，有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坚决稳住“三农”基本盘，确保脱贫攻坚战圆满收官，确保农村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会议强调，脱贫是全面小康的重中之重，是必须完成的硬任务。要坚定必胜信心，尽锐出战、发起总攻，严格执行贫困退出标准和程序，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工作，严格落实控辍保学措施，帮助贫困劳动力有序返岗，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因疫致贫、因疫返贫，坚决夺取决战脱贫攻坚全面胜利。

会议提出，全省各级党组织要以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为主要抓手，坚持和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不断提高新时代党全面领导农村工作的能力和水平。要健全党领导农村工作的组织体系，全面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全力以赴推动党的“三农”政策落实落地。要抓实建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在推动农村发展、促进乡村振兴中发挥好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示范带动作用。要建设高素质“三农”工作队伍，把优秀干部充实到“三农”战线，激励他们更好扎根基层、服务“三农”。要加强考核督查推动落实，确保各项强农惠农富农政策落到实处、真正造福于民。

会议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高度警惕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一手毫不放松抓紧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工作，一手抓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特别是农村经济发展，努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

（文/田静　张寅　杨猛　赵岗　图/雷桐苏）



全省农业农村局长视频会议



省委农办主任，省农业农村厅党组书记、厅长谢晖出席会议并讲话；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李国林主持；省纪委省监委驻厅纪检监察组组长王林对2020年农业农村部门纪检监察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冯稚进）

2020年2月26日，全省农业农村局长视频会议召开。总结工作成效，分析面临形势，安排部署工作。

会议指出，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强化服务保障，安排好蔬菜产品结构和生产布局，加快恢复生猪生产和家禽生产经营秩序，切实保障好蔬菜和肉食品等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要抓好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全面提升产业扶贫质量；要深入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高质量建设“一县一业”示范县和特色县，做好产业基地建设管理，持续做强高原特色农业；要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垃圾和污水治理，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要持续开展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进渔业健康养殖，打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攻坚战；要强化科技装备支撑，开展数字农业和数字乡村建设，补齐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短板，促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改善；要抓紧开展农村宅基地确权登记试点，持续推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扎实推进深化农村改革重点任务。

会议强调，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农业生产遇到一些新情况新问题，农产品生产、运输、销售等环节受阻，出现饲料进场难、雏禽上市难、蔬菜进城难、农业企业用工难等问题，给农业农村发展带来了一些不利影响。越是面对风险挑战，越要稳住农业，越要确保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锻造务实作风、提升风险意识、增强工作本领，认真学习贯彻好中央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对全国春季农业生产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全国春季农业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作出的安排部署，统筹抓好农村疫情防控和春季农业生产，迅速恢复农业生产秩序。当前，要重点抓好春耕生产、粮食生产和生猪生产。

（陶柏顺）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2020年产业扶贫工作会议

——贯彻落实中央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议和省委电视电话会议精神

动员部署全力抓好产业扶贫　坚决如期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

3月8日，省农业农村厅召开贯彻落实中央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议和省委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暨2020年产业扶贫工作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传达学习省委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总结云南省2019年产业扶贫工作，分析当前形势，安排部署2020年产业扶贫工作。



省委农办主任、省农业农村厅厅长谢晖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认为，习近平总书记的讲话发出了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总攻战的动员令，令人振奋、备受鼓舞，同时也深感任务艰巨、责任重大，为做好脱贫攻坚产业扶贫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指明了前进方向、注入了强大动力。



会议指出，省委、省政府对产业扶贫工作高度重视，厅党组始终毫不懈怠担起产业扶贫这一重大政治责任，举全厅之力狠抓产业扶贫谋划部署和推动落实，全厅上下主动入位、主动出击、主动应战，产业扶贫工作取得了积极进展。

会议强调，要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产业扶贫的影响，解决好贫困地区农产品滞销卖难问题。要支持扶贫产业恢复生产，确保种子、化肥、农药等农业生产物资供应。要注重扶贫产业长期培育，推动贫困地区一二三产业加快融合，做好扶贫产业提质增效文章。要着力抓好产业扶贫领域问题排查整改、作风问题专项治理、成就总结宣传等各项工作。

会议要求，全省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坚决把思想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党中央、国务院以及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上来，合力攻坚、转变作风、落实责任，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韧劲扎扎实实做好产业扶贫工作，以决战决胜、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聚力脱贫攻坚，抓好产业扶贫，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文/厅产业扶贫办　图/罗予彤）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脱贫攻坚挂牌督战工作推进会议



云南省产业扶贫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席会议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产业扶贫工作业务培训会

云南春茶线上采

——5·21 国际茶日“云茶荟”活动



5月18日，云南春茶线上采——5·21国际茶日“云茶荟”系列活动启动仪式在云南康乐茶文化城举行，原副省长、原省政协副主席、云南省茶叶流通协会创会会长陈勋儒出席活动启动仪式。

活动由省委宣传部支持，云南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云南省农业农村厅指导，京东与云南康乐茶文化城联合主办，相关省级涉茶协会和各主产州（市）茶业主管部门协办。

活动以“茶和世界 共品共享”为主题，借助京东的优质电商渠道，依托云南康乐茶文化城的线下资源，大力推动云南春茶产销对接，有效提振云茶产业信心，彰显云茶绿色生态价值，助力全年茶产业发展目标任务的顺利实现。

活动以“网络＋现场”相结合的方式，从“生活”“生产”“生意”三个关键词切入，聚焦宣传云茶产业、升级茶饮消费体验、创新销售模式，集中展示云南省委、省政府推动“绿色食品牌”千亿云茶产业绿色发展取得的成效，持续擦亮云茶品牌特别是“普洱茶金字招牌”。邀请省农业农村厅主要领导和普洱、西双版纳、临沧3个州（市）政府领导直播带货，服务茶叶企业、促进农民增收。线下活动知识性、趣味性、娱乐性高，把茶科技和茶文化渗透到人们的生活中；线上活动形式多样，秒杀、品牌特卖、今日推荐等将引爆销售，是一次爱茶人的盛宴、消费者的大餐。

2019年，联合国大会第74届会议将每年5月21日确定为国际茶日，这充分彰显了世界各国对中国茶文化的认可，有利于世界各国茶文化的交流，推动茶产业协同发展。

（陈斓）







聚力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

——全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在昆明召开



省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省农业农村厅厅长谢晖出席会议并讲话

2020 年 6 月 23 日，全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在昆召开，贯彻落实省领导小组第 15 次会议精神，安排部署“一县一业”示范县创建，产业集群、产业基地、“数字农业”和乡村振兴示范园区建设，百强企业培育、名品名企评选等重点工作。

会议要求，明确当前打造“绿色食品牌”重点工作任务，充分发挥各级领导小组办公室平台作用，确保 9 大重点产业发展、10 个乡村振兴战略示范园区、20 个“一县一业”示范县创建、100 户龙头企业培育、200 个省级产业基地打造、1 万亿大产业培育、“名品名企”评选表彰及品牌宣传、“数字农业”建设等各项重点工作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

会议强调，2020 年“名品名企”评选活动要做到评选与宣传同步，在 LOGO 统领品牌建设和市场拓展方面要突出“创新”。“数字农业”建设要运用区块链技术，用 LOGO“二维码”为“名品名企”、产业基地、百强企业增信赋能。要建设集农业生产、精深加工、观光体验、康养休闲为一体乡村振兴示范园区。要尽快组织第三方对“一县一业”示范县开展年度创建绩效评价，实行末位淘汰制。要建立企业服务工作机制，及时发现并协助企业解决经营、生产、销售等环节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为重点龙头企业营造良好发展环境。要重点遴选并集中扶持 200 个省级“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要发挥资源叠加效应，在开远、晋宁、红塔、呈贡、禄丰、马龙建设花卉集群，在元谋、通海、陆良、砚山、弥渡、泸西、怒江建设蔬菜集群。

会议对保障粮食安全、恢复生猪生产、产业扶贫、农业投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土壤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开展美丽乡村示范村评选、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轮作制度试点、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推进“一村一品”专业村镇建设等 16 项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冯稚进）



会议现场



昆明花拍中心拍卖交易大厅



云南咖啡交易中心

金沙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



新闻发布会现场

6月30日，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召开金沙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新闻发布会。通告定于2020年7月1日零时起，对金沙江干流和主要支流全域禁捕，暂定10年。同时，对《关于在金沙江（长江干流）流域重点水域实施禁捕的通告》有关内容进行解读，并回答记者提问。

（文/杨晓雷　图/罗予彤　桂嘉鸿）



6月23日，省委农办主任、省农业农村厅厅长谢晖主持召开云南省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退捕工作推进会议



厅督查专员胡汉保解读公告



记者提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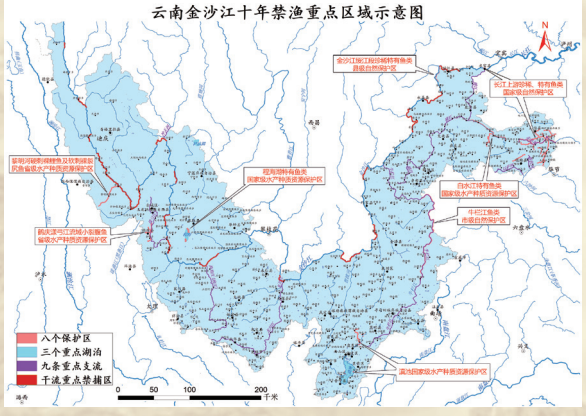
为了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和有关法律法规精神，云南省农业农村厅于2020年6月22日发布《关于在金沙江（长江干流）流域重点水域实施禁捕的通告》



昆明市启动仪式



昭通市启动仪式



云南省农业农村信息化建设方兴未艾



2020 年 8 月 13 日，云南省农业农村信息与宣传中心主持召开“云南农业大数据高原特色农产品线上线下精品展示中心建设”（线上工程）项目专家评审验收会。专家组提出了完善意见并一致同意项目通过验收

近年来，云南省农业农村厅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乡村振兴战略、“互联网 +”行动和省委、省政府“数字云南”建设的决策部署，以加快数字农业、数字乡村建设为主线，以农业大数据应用与推广中心建设、信息进村入户工程、省级平台建设、网络运行安全为重点，扎实工作，努力推进农业农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资源数字化和产业数字化步伐加快，全省农业农村信息化建设发展势头良好，方兴未艾。

着力农业大数据应用与推广中心建设，建设项目通过验收。推进全省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建设，截至 2020 年 6 月底，全省制作悬挂“益农信息社”标识牌 11583 个。加快推进数字农业、数字乡村规划和建设，编制完成《云南数字农业实施方案》和《云南数字乡村实施方案》，已被省发改委数字经济局列入《数字云南三年行动计划》。按要求拟定完成《云南省“数字农业”大数据中心建设专项资金实施方案》和《云南省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基地专项资金实施方案（2020—2022 年）》。推进农业农村信息化技术服务保障，健全网络安全组织机构，加强网络安全技术工作。实施完成全省农业视频会议系统改造，维护好省农业农村厅“云视讯”视频会议系统运行。建设开通各级农业部门公务邮箱 400 余家，确保内部邮件及文件发送安全可靠。开展疫情防控宣传和网络舆情监测。完善中心机房的维护和管理，保障全省农业农村信息平台和系统的安全运行。

（李权林　武亚云　张永金　陈斓）



8 月 10 日，省农业农村厅在昆明举办 2020 年度全省农业农村信息化业务培训班



“数字云南”展厅中的“数字农业”展厅





参观云南农业大数据高原特色农产品线上线下精品展示中心





石林五棵树村益农信息社

云南省第十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
动物疫病防治员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员竞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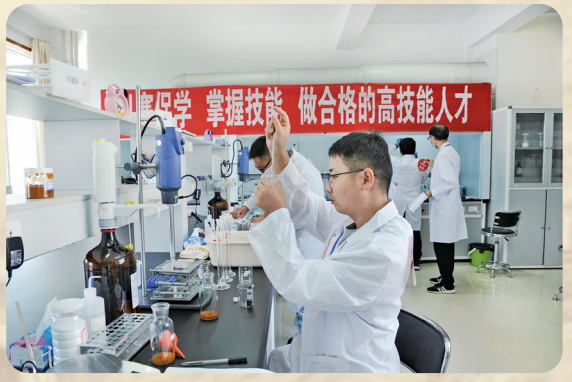
2020 年 8 月 25 – 28 日，由云南省职工经济技术创新工程领导小组、云南省总工会、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主办，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大理州总工会承办，大理州农业农村局协办，主题为“当好主人翁，建功新时代”的云南省第十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动物疫病防治员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员竞赛省级决赛在大理市举行。

来自全省 16 个州（市）、省农垦局、社会第三方机构的 18 支代表队 77 名参赛选手通过 4 天的紧张比赛，角逐出了动物疫病防治员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员 2 个工种的前 20 名优秀选手，产生 6 个优秀团体奖和 12 个优秀组织奖，评选出 10 名优秀裁判员。大赛按照《云南省职工经济技术创新工程领导小组关于印发〈云南省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和竞赛方案等相关文件精神，对获得本次竞赛职业（工种）决赛第 1 名的选手，授予“技术状元”称号，并按照相关程序，对符合条件的同志授予“五一劳动奖章”，对获得第 2~10 名的选手，被授予“技术能手”称号。大赛选拔出的部分优秀选手，将代表云南省参加由农业农村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华全国总工会举办的第三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

（文 / 邓志平　图 / 陈斓）









做强高原特色现代农业 缔造云南品牌强农模式

——云南省表彰2020年“10大名品”和绿色食品“10强企业”“20佳创新企业”



金秋送爽，瓜果飘香。9月22日下午，在第三个“中国农民丰收节”到来之际，云南省2020年“10大名品”和绿色食品“10强企业”“20佳创新企业”表彰会议在昆明举行。省委书记陈豪、省长阮成发、省委副书记王予波、省政协主席李江出席会议并为获奖企业颁奖。

表彰会上，播放云茶、云花、云菜、云果、云药五个重点产业和绿色食品加工业发展成效展示视频，发布获奖产品和企业名单。会议对勐海茶业有限责任公司“大益”牌普洱茶生肖茶等“10大名茶”、昆明虹之华园艺有限公司“虹华园艺”牌菊花种苗等“10大名花”、云南宏斌绿色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宏斌”牌小米辣等“10大名菜”、丽江华坪金芒果生态开发有限公司“丽果”牌杧果等“10大名果”、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七丹”牌三七等“10大名药材”，以及嘉士伯（中国）啤酒工贸有限公司等“10强企业”、丽江华坪金芒果生态开发有限公司等“20佳创新企业”进行表彰。受表彰企业代表发表获奖感言。

今年的“10大名品”评选按照质量40%、市场20%、效益20%、发展20%的分值占比，依据25项评价指标，评选出50个“10大名品”，其中，新入选14户，三年来入选2次和连续三年入选的各有18户。申报参评数量增幅连续两年保持在25%以上，基本囊括了全省相关产业的知名企业，体现了当前云南农产品领军企业的品牌建设水平，具有较强的代表性。

三年来，云南省探索形成了“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的总体发展思路，采取“抓有机、创名牌、育龙头、占市场、建平台、解难题”六大工作举措，全方位、多层次推动高原特色农业高质量发展，努力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缔造“云南品牌强农模式”，正在闯出一条资源集约、环境友好、产出高效、产品安全的现代农业绿色创新发展之路。

宗国英、刘慧晏、和段琪、陈舜、刘洪建、杨杰出席并为获奖企业颁奖；中国工程院院士朱有勇，省级有关部门和单位、各州（市）有关负责同志，获奖企业代表参加活动。

表彰会前，与会领导参观了获奖名品名企展览展示。

（文/张寅　杨猛　图/周灿）


获奖代表发言




颁奖


参观展示

云南“10大名茶”深圳大湾区推介活动



粤港澳大湾区历来是普洱茶主消费区。为推动以云南省“10大名茶”为代表的优质云茶更多更好地进入大湾区市场，12月12日，以“喝七彩云茶，品百味人生”为主题的“云南10大名茶”大湾区推介会在2020中国（深圳）国际秋季茶产业博览会举办场馆深圳会展中心“云南10大名茶专馆”举行。

云南省原副省长、省政协原副主席、云南省茶叶流通协会创会会长陈勋儒到会致辞，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厅长谢晖参加活动并作专题推介。“云南10大名茶”品牌企业联盟理事长田军在推介活动上向大家详细介绍展示首版以2018年和2019年获奖产品为主的8款云南“10大名茶”组合装限量版纪念茶，并就下一步产品设计和运营推广作了路演。12月10–14日推介期间，有近万人到馆参观了解“10大名茶”产品，其中近半数参观者表示有购买意愿，云南省推动“10大名茶”品牌联合发展的创新举措成为了大湾区媒体关注、茶界热议的焦点话题。

推介活动结束后，省农业农村厅与云南省人民政府驻广东省办事处约请广东和深圳的重点农产品经营企业进行座谈，前往深圳海吉星蔬菜交易市场和广州江楠蔬菜交易市场、芳村茶叶交易市场进行了实地考察，参观广东省世界数字农业博览会，就加强云南与大湾区农产品供应链构建、“绿色食品牌”招商引资进行深入交流。

云南农垦集团、深圳市市场监管局，以及来自云南省、广东省各涉茶协会、重点茶企的负责人、茶界的知名专家学者参加活动。

（冯逆光）

——10大名茶获奖产品选刊



本味大成



大益茶



庆沣祥



下关甲沱


经典58



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全面启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10 时，全国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全面启动，云南省副省长陈舜在绥江出席启动仪式。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将正式进入为期十年的禁渔期。

昭通市副市长王斌，绥江县委书记杨淞，省农业农村厅督查专员胡汉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二级巡视员吴晓丽，省交通运输厅副厅长陆雪松，省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总监李茂玉，省公安厅治安总队副总队长宋明辉，绥江县委副书记、县长马康凤，水富市市长成刚，永善县县长傅再胜等在绥江县出席云南分会场活动。

上午 10 时 30 分左右，在同步视频观看设在武汉的主会场活动后，绥江县 6 艘执法船队鸣笛启航，驶向执法水域开展执法检查，陈舜等向执法队员们挥手致意。

2020 年以来，绥江县一手抓打击整治，一手抓综合治理，多措并举当好金沙江“守护神”，全县 97 名退捕渔民全部完成建档立卡工作，53 艘合法渔船船主全部签订退捕协议，积极开展退捕转产补助工作，做到不遗一户，不漏一人，不落一船。2020 年 6 月，绥江县整合公安、水务、渔政、海事、城管等部门力量，调整充实绥江县库区综合执法大队，形成水上有执法船、执法艇和冲锋舟，地上有执法车，空中有无人机的“海陆空”配备体系，建立 24 小时值班制度，实行电话值守、夜间蹲守、岸边巡查、水上巡逻、无人机巡逻、天地联合监控等方式，对违规捕鱼者形成天罗地网，最大限度压缩违规捕鱼者的活动空间。

（文 / 罗洪　图 / 李新桂）


绥江县委书记杨淞介绍情况


副省长陈舜在绥江出席启动仪式


陈舜等向执法队员们挥手致意



编辑说明

《云南农业年鉴（2021）》记载2020年国家农业农村工作的大政方针，记录全省农业农村工作的决策部署，综述2020年全省农业农村事业的发展概况、农业农村经济和农业各行各业的建设成果。着重记载2020年度农业农村工作的大事要事、工作重点亮点，以及农业农村改革、产业扶贫、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主要农产品产销、机构设置、州（市）农业概况、农业“三品一标”、农作物品种审定等内容。

2020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 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的一号文件，省委、省政府出台相应的实施意见，高度重视、高位推动农业农村工作。全省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聚力脱贫攻坚，聚焦贫困地区，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消除了绝对贫困和区域性整体贫困，困扰云南省几千年的绝对贫困问题得以一朝解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如期实现，铸就了永不磨灭的历史丰碑。2020年，云南省粮食增产丰收，产业扶贫成效明显，品牌打造成果丰硕，农村环境整治不断推进，农业农村工作成绩斐然，《云南农业年鉴（2021）》的编辑出版内容丰富，记载重点突出。

《云南农业年鉴（2021）》基本架构依据农业农村系统的职能设置分为：特载、领导讲话、专文、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大事记、农业农村发展、绿色食品牌、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农业产业化和农产品加工及休闲农业、农业科技与教育、农产品质量安全和标准化、农业农村市场与信息化、农业对外交流与合作、农村经济经营管理、农业农村政策与改革、农业农村生态建设和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发展规划和农田建设与产业扶贫、农垦业、党建及廉政建设、州（市）农业、农业农村统计共二十四章，加上附录和前置页彩版共二十六个板块。

《云南农业年鉴》反映本系统各行各业业务工作的部分，体例分为一二三级目。一级目为类目或称章目，如种植业，其标题在版内为通栏；二级目为分目也称节目，设在一级目内，如综述、经作生产等，其标题在版内占三行；三级目及以下为条目，设在二级目内，如【蚕桑】【甘蔗】等，其标题在版内不占行而是以黑体字加方括号标示，特殊时也可在版内单列一行。在大事记章中，同一天发生的事件第二件及以后的均用▲（黑三角）表示，而不用同日或是相同的阿拉伯数字表示。

亩为非法定计量单位，1亩＝1/15公顷；小数点后面（按四舍五入）统一保留2位数。

《云南农业年鉴》为部门行业年鉴，所列州市县区仅限于说明农业农村范围，非行政区域含义，基本上都用简称，如楚雄州，在表述上未用楚雄彝族自治州全称，自治县也是同样表达方式。各个州（市）、县（市、区）的排序依照云南省民政厅公布的行政区划表。

本年鉴稿件由云南省农业农村厅相关处室、厅属各单位、各州（市）农业农村局提供，稿件均经供稿单位审核。各州（市）农业农村局负责组稿的人员聘任为特约编辑。在组稿、编辑、出版工作中得到了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和社会各界的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致谢。

云南农业年鉴编辑部

二〇二二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特 载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 2
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 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实施意见… 8

第二章 领导讲话

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 15
在全国农业农村厅局长会议上的讲话
——农业农村部部长 韩长赋 …… 16
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
——确保脱贫攻坚战圆满收官 确保农村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24
在全省农业农村局长视频会议上的讲话
——省委农办主任、省农业农村厅党组书记、厅长 谢 晖…… 26

第三章 专 文

云南省省级作物种质资源圃（库）管理办法…… 32
云南省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管理办法…… 34
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前期工作规定（试行）…… 36
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规定（试行）…… 38
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工程管理规定（试行）…… 41
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建设监理规定（试行）…… 43
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规定（试行）…… 45
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工程管护规定（试行）…… 47
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资产移交规定（试行）…… 50
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档案管理规定（试行）…… 52
云南省家禽集中屠宰管理办法（试行）…… 54

第四章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职 能…… 57
厅领导…… 58
内设机构及负责人…… 58
专项工作议事机构…… 60
厅属单位…… 60
政务公开…… 63

第五章 大事记

2020 年云南省农业农村工作大事记 …… 66

第六章　农业农村发展

综　述…… 72
农业农村经济…… 73
农村社会事业…… 73
乡村振兴…… 74

第七章　绿色食品牌

综　述…… 76
茶产业…… 77
花卉产业…… 78
蔬菜产业…… 78
水果产业…… 79
坚果产业…… 80
咖啡产业…… 80
中药材产业…… 81
肉牛产业…… 81

第八章　种植业

综　述…… 84
经作生产…… 85
粮作生产…… 86
农技推广…… 86
土壤肥料…… 87
种　业…… 87
植保植检…… 89

第九章　畜牧业

综　述…… 92
生　产…… 93
畜禽种业…… 93
兽医兽药…… 94
动物防疫…… 95
动物卫生监管…… 96
饲草饲料…… 97
科研与技术…… 97

第十章　渔　业

综　述…… 100
渔业生产…… 101
水生生物资源养护…… 102
渔业技术推广…… 102
渔业科研…… 103
渔政管理…… 104

第十一章　农业机械化

综　述…… 107
农机化生产管理…… 107
农机化技术推广…… 108
农机鉴定…… 109
农机监理及安全生产…… 110
农机化教育培训…… 111

第十二章　农业产业化和农产品加工及休闲农业

综　述…… 114
农业龙头企业…… 114
农产品加工…… 114
休闲农业…… 115

第十三章　农业科技与教育

综　述…… 118
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 118
农技推广体系建设…… 123
科技示范与推广…… 124
科技服务…… 124
农业人才队伍建设…… 125
教育培训…… 125

第十四章　农产品质量安全和标准化

综　述…… 128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129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130
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 131
农业标准化…… 131
农业农村市场与信息化…… 133

第十五章　农业农村市场与信息化

综　述…… 134
农产品市场建设…… 134
农产品品牌建设…… 134
农产品市场开拓…… 135
农业农村信息化…… 135

第十六章　农业对外交流与合作

综　述…… 137
农业涉外事务…… 137
农业涉外合作交流…… 137
农业涉外人才培训…… 138
农业涉外交流…… 138
农业对外开放…… 139

第十七章　农村经济经营管理

综　述…… 142
农村土地承包管理…… 142
农村经济经营管理…… 142
农村集体经济管理…… 143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 143
农经统计…… 144

第十八章　农业农村政策与改革

综　述…… 146
政策举措…… 146
农业法治建设…… 147

农业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149
农业农村综合改革…… 149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150
土地延包经营制度改革试点…… 151

第十九章　农业农村生态建设和资源环境保护

综　述…… 154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155
美丽村庄建设…… 157
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 158
农产品产地环境保护…… 159
农村能源开发利用…… 159

第二十章　农业发展规划和农田建设与产业扶贫

综　述…… 162
高原特色现代农业…… 163
农田建设…… 163
产业扶贫…… 165

第二十一章　农垦业

综　述…… 170
新一轮农垦改革…… 170
国有农场扶贫…… 170
垦区建设与发展…… 171

第二十二章　党建及廉政建设

综　述…… 174
党建引领…… 174
党风廉政建设…… 175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 175
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 176

第二十三章　州（市）农业

昆明市…… 178
曲靖市…… 183
玉溪市…… 190
保山市…… 195
昭通市…… 202
丽江市…… 209
普洱市…… 213
临沧市…… 221
楚雄州…… 224
红河州…… 234
文山州…… 240
西双版纳州…… 247
大理州…… 250
德宏州…… 257
怒江州…… 266
迪庆州…… 271

第二十四章　农业农村统计

一、社会经济基本情况

2020 年云南农业农村基本情况数据表 …… 278

2020 年全省行政区划 …… 281

2020 年全省各州（市）人口情况 …… 282

2020 年全省各州（市）土地、水资源及水利设施情况 …… 283

二、生产总值

2020 年全省各州（市）生产总值及构成 …… 284

2020 年云南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 284

2020 年全省各州（市）农业农村经济主要指标 … 285

2020 年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构成 …… 285

2020 年全省各州（市）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286

2020 年全省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及构成 …… 287

2020 年全省各州（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 287

三、农村集体经济

2020 年全省村集体经济总收入情况表 …… 288

2020 年全省村集体经营性收入情况表 …… 288

2020 年全省村集体经营性收入分布情况表 …… 289

2020 年全省村集体有经营性收入阶梯分布情况表 …… 290

四、农业生产

2020 年全省各州（市）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 …… 291

2020 年云南省粮食生产在全国排名情况 …… 291

2020 年云南省粮食构成情况 …… 292

2020 年云南省各州（市）主要畜产品产量情况表 …… 293

2020 年云南省畜产品产量在全国排名情况表 …… 293

2020 年云南省各州（市）主要畜禽出栏情况表 … 294

2020 年云南省主要畜禽出栏情况全国排名情况表 …… 295

2020 年云南省各州（市）主要畜种存栏情况表 … 296

2020 年云南省各州（市）水产品产量 …… 297

2020 年云南省渔业生产及全国排名 …… 297

2020 年全省农业机械拥有量和生产情况 …… 298

2020 年全省各州市重点产业产量 …… 298

2020 年云南省油烟粮胶主要农产品产量 …… 298

五、农产品出口

2020 年云南省农产品出口情况 …… 299

2020 年云南省农产品出口主要市场 …… 299

2020 年全省各州（市）农产品出口情况 …… 299

六、农业农村发展

2020 年云南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及农产品加工情况 …… 300

2020 年云南省农业科技体系建设情况 …… 300

2020 年全省各州（市）农业投资完成情况 …… 300

农业农村投资增长情况…… 301

2020 年全省各州（市）主要农资使用量 …… 301

2020 年云南省绿色食品、有机产品、地标农产品有效认证全国排名情况…… 302

2020 年全省各州（市）无公害产品、绿色食品、有机产品有效认证情况…… 303

2020 年全省各州（市）地标农产品有效登记（注册）情况…… 303

云南省农业绿色发展情况（2015—2020 年） …… 304

2020 年全省各州（市）农业绿色发展情况 …… 304

全省各州（市）“农村厕所革命”完工情况（2019—2020年） …… 305
2020年全省各州（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情况 …… 306
云南省美丽乡村评定情况（2019—2020年） …… 306

附　录

2020年度云南省国家级龙头企业名单 …… 309
2020年云南省审定通过农作物品种 …… 310
2020年农业农村部公告云南省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登记名单 …… 321
国家级畜禽核心育种场云南省名单 …… 326
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场区云南一览表 …… 326
云南省农作物种质资源保存库、圃情况表 …… 327
云南省水产原良种场名录（2016—2020年） …… 328
云南省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信息表 …… 329
2020年云南省“10大名茶” …… 330
2020年云南省“10大名花” …… 330
2020年云南省“10大名菜” …… 331
2020年云南省“10大名果” …… 331
2020年云南省“10大名药材” …… 332
2020年云南省绿色食品“10强企业”名单 …… 332
2020年云南省绿色食品“20佳创新企业”名单 …… 333
云南省获国家地理标志登记保护农产品一览表 …… 333
云南省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名单 …… 336
2020年云南省“一县一业”示范县和特色县名单 …… 340
2020年云南省国家级优势产业集群及分布 …… 341
至2020年云南省现代农业产业园名单 …… 341
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云南名录 …… 342
云南省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 …… 343
至2020年云南省被认证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 343
至2020年云南省被认证中国美丽田园 …… 345
云南省2020年度美丽村庄名单 …… 346

第一章

特　载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

（2020 年 1 月 2 日）

党的十九大以来，党中央围绕打赢脱贫攻坚战、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出一系列重大部署，出台一系列政策举措。农业农村改革发展的实践证明，党中央制定的方针政策是完全正确的，今后一个时期要继续贯彻执行。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实现之年，是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收官之年。党中央认为，完成上述两大目标任务，脱贫攻坚最后堡垒必须攻克，全面小康“三农”领域突出短板必须补上。小康不小康，关键看老乡。脱贫攻坚质量怎么样、小康成色如何，很大程度上要看“三农”工作成效。全党务必深刻认识做好 2020 年“三农”工作的特殊重要性，毫不松懈，持续加力，坚决夺取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全面胜利。

做好 2020 年“三农”工作总的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对标对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强化举措、狠抓落实，集中力量完成打赢脱贫攻坚战和补上全面小康“三农”领域突出短板两大重点任务，持续抓好农业稳产保供和农民增收，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保持农村社会和谐稳定，提升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确保脱贫攻坚战圆满收官，确保农村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一、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一）全面完成脱贫任务。脱贫攻坚已经取得决定性成就，绝大多数贫困人口已经脱贫，现在到了攻城拔寨、全面收官的阶段。要坚持精准扶贫，以更加有力的举措、更加精细的工作，在普遍实现“两不愁”基础上，全面解决“三保障”和饮水安全问题，确保剩余贫困人口如期脱贫。进一步聚焦“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瞄准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集中发力，狠抓政策落实。对深度贫困地区贫困人口多、贫困发生率高、脱贫难度大的县和行政村，要组织精锐力量强力帮扶、挂牌督战。对特殊贫困群体，要落实落细低保、医保、养老保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综合社会保障政策，实现应保尽保。各级财政要继续增加专项扶贫资金，中央财政新增部分主要用于“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扶贫小额信贷等支持政策。深入推进抓党建促脱贫攻坚。

（二）巩固脱贫成果防止返贫。各地要对已脱贫人口开展全面排查，认真查找漏洞缺项，一项一项整改清零，一户一户对账销号。总结推广各地经验做法，健全监测预警机制，加强对不稳定脱贫户、边缘户的动态监测，将返贫人口和新发生贫困人口及时纳入帮扶，为巩固脱贫成果提供制度保障。强化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加大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力度。扩大贫困地区退耕还林还草规模。深化扶志扶智，激发贫困人口内生动力。

（三）做好考核验收和宣传工作。严把贫困退出关，严格执行贫困退出标准和程序，坚决杜绝数字脱贫、虚假脱贫，确保脱贫成果经得起历史检验。加强常态化督导，及时发现问题、督促整改。开展脱贫攻坚普查。扎实做好脱贫攻坚宣传工作，全面展现新时代扶贫脱贫壮阔实践，全面宣传扶贫事业历史性成就，深刻揭示脱贫攻坚伟大成就背后的制度优势，向世界讲好中国减贫生动故事。

（四）保持脱贫攻坚政策总体稳定。坚持贫困县摘帽不摘责任、不摘政策、不摘帮扶、不摘监管。强化脱贫攻坚责任落实，继续执行对贫困县的主要扶持政策，进一步加大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支援、定点扶贫、社会扶贫力度，稳定扶贫工作队伍，强化基层帮扶力量。持续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

专项治理。对已实现稳定脱贫的县，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统筹安排专项扶贫资金，支持非贫困县、非贫困村贫困人口脱贫。

（五）研究接续推进减贫工作。脱贫攻坚任务完成后，我国贫困状况将发生重大变化，扶贫工作重心转向解决相对贫困，扶贫工作方式由集中作战调整为常态推进。要研究建立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推动减贫战略和工作体系平稳转型。加强解决相对贫困问题顶层设计，纳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安排。抓紧研究制定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的意见。

二、对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补上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

（六）加大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推动“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提质扩面，启动省域、市域范围内示范创建。在完成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硬化路和通客车任务基础上，有序推进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组）等通硬化路建设。支持村内道路建设和改造。加大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对农村公路养护的支持力度。加快农村公路条例立法进程。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完成“三区三州”和抵边村寨电网升级改造攻坚计划。基本实现行政村光纤网络和第四代移动通信网络普遍覆盖。落实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应由政府承担的管护费用纳入政府预算。做好村庄规划工作。

（七）提高农村供水保障水平。全面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任务。统筹布局农村饮水基础设施建设，在人口相对集中的地区推进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有条件的地区将城市管网向农村延伸，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中央财政加大支持力度，补助中西部地区、原中央苏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做好水质监测。

（八）扎实搞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分类推进农村厕所革命，东部地区、中西部城市近郊区等有基础有条件的地区要基本完成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其他地区实事求是确定目标任务。各地要选择适宜的技术和改厕模式，先搞试点，证明切实可行后再推开。全面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开展就地分类、源头减量试点。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优先解决乡（镇）所在地和中心村生活污水问题。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整治。支持农民群众开展村庄清洁和绿化行动，推进“美丽家园”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对农村人居环境公共设施维修养护进行补助。

（九）提高农村教育质量。加强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统筹乡村小规模学校布局，改善办学条件，提高教学质量。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全面推行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县管校聘”，有计划安排县城学校教师到乡村支教。落实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政策，教师职称评聘向乡村学校教师倾斜，符合条件的乡村学校教师纳入当地政府住房保障体系。持续推进农村义务教育控辍保学专项行动，巩固义务教育普及成果。增加学位供给，有效解决农民工随迁子女上学问题。重视农村学前教育，多渠道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加强农村特殊教育。大力提升中西部地区乡村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能力，加强贫困地区学前儿童普通话教育。扩大职业教育学校在农村招生规模，提高职业教育质量。

（十）加强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办好县级医院，推进标准化乡（镇）卫生院建设，改造提升村卫生室，消除医疗服务空白点。稳步推进紧密型县城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适当简化本科及以上学历医学毕业生或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的全科医生招聘程序。对应聘到中西部地区和艰苦边远地区乡村工作的应届高校医学毕业生，给予大学期间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允许各地盘活用好基层卫生机构现有编制资源，乡（镇）卫生院可优先聘用符合条件的村医。加强基层疾病预防控制队伍建设，做好重大疾病和传染病防控。将农村适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纳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范围。

（十一）加强农村社会保障。适当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和个人缴费标准。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经办服务水平，地级市域范围内实现“一站式服务、一窗口办理、一单制结算”。加强农村低保对象动态精准管理，合理提高低保等社会救助水平。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发展农村互助式养老，多形式建设日间照料中心，改善失能老年人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服务。

（十二）改善乡村公共文化服务。推动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向乡村延伸，扩大乡村文化惠民工程覆盖面。鼓励城市文艺团体和文艺工作者定期送文化下乡。实施乡村文化人才培养工程，支持乡土文艺团组发展，扶持农村非遗传承人、民间艺人收徒传艺，发展优秀戏曲曲艺、少数民族文化、民间文化。保护好历史文化名镇（村）、传统村落、民族村寨、传统建筑、农业文化遗产、古树名木等。以“庆丰收、迎小康”

为主题办好中国农民丰收节。

（十三）治理农村生态环境突出问题。大力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基本完成大规模养殖场粪污治理设施建设。深入开展农药化肥减量行动，加强农膜污染治理，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在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实行常年禁捕，做好渔民退捕工作。推广黑土地保护有效治理模式，推进侵蚀沟治理，启动实施东北黑土地保护性耕作行动计划。稳步推进农用地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利用。继续实施华北地区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启动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

三、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和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十四）稳定粮食生产。确保粮食安全始终是治国理政的头等大事。粮食生产要稳字当头，稳政策、稳面积、稳产量。强化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各省（自治区、直辖市）2020年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要保持基本稳定。进一步完善农业补贴政策。调整完善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政策，稳定农民基本收益。推进稻谷、小麦、玉米完全成本保险和收入保险试点。加大对大豆高产品种和玉米、大豆间作新农艺推广的支持力度。抓好草地贪夜蛾等重大病虫害防控，推广统防统治、代耕代种、土地托管等服务模式。加大对产粮大县的奖励力度，优先安排农产品加工用地指标。支持产粮大县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增耕地指标跨省域调剂使用，调剂收益按规定用于建设高标准农田。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以北方农牧交错带为重点扩大粮改饲规模，推广种养结合模式。完善新疆棉花目标价格政策。拓展多元化进口渠道，增加适应国内需求的农产品进口。扩大优势农产品出口。深入开展农产品反走私综合治理专项行动。

（十五）加快恢复生猪生产。生猪稳产保供是当前经济工作的一件大事，要采取综合性措施，确保2020年年底前生猪产能基本恢复到接近正常年份水平。落实“省负总责”，压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强化县级抓落实责任，保障猪肉供给。坚持补栏增养和疫病防控相结合，推动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加强对中小散养户的防疫服务，做好饲料生产保障工作。严格落实扶持生猪生产的各项政策举措，抓紧打通环评、用地、信贷等瓶颈。纠正随意扩大限养禁养区和搞“无猪市”、“无猪县”问题。严格执行非洲猪瘟疫情报告制度和防控措施，加快疫苗研发进程。加强动物防疫体系建设，落实防疫人员和经费保障，在生猪大县实施乡（镇）动物防疫特聘计划。引导生猪屠宰加工向养殖集中区转移，逐步减少活猪长距离调运，推进“运猪”向“运肉”转变。加强市场监测和调控，做好猪肉保供稳价工作，打击扰乱市场行为，及时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支持奶业、禽类、牛羊等生产，引导优化肉类消费结构。推进水产绿色健康养殖，加强渔港建设和管理改革。

（十六）加强现代农业设施建设。提早谋划实施一批现代农业投资重大项目，支持项目及早落地，有效扩大农业投资。以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修编建设规划，合理确定投资标准，完善工程建设、验收、监督检查机制，确保建一块成一块。如期完成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提高防汛抗旱能力，加大农业节水力度。抓紧启动和开工一批重大水利工程和配套设施建设，加快开展南水北调后续工程前期工作，适时推进工程建设。启动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加强农产品冷链物流统筹规划、分级布局和标准制定。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建设一批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国家支持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供销合作社、邮政快递企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设产地分拣包装、冷藏保鲜、仓储运输、初加工等设施，对其在农村建设的保鲜仓储设施用电实行农业生产用电价格。依托现有资源建设农业农村大数据中心，加快物联网、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智慧气象等现代信息技术在农业领域的应用。开展国家数字乡村试点。

（十七）发展富民乡村产业。支持各地立足资源优势打造各具特色的农业全产业链，建立健全农民分享产业链增值收益机制，形成有竞争力的产业集群，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建设国家、省、市、县现代农业产业园，支持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建设，办好农村“双创”基地。重点培育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通过订单农业、入股分红、托管服务等方式，将小农户融入农业产业链。继续调整优化农业结构，加强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和管理，打造地方知名农产品品牌，增加优质绿色农产品供给。有效开发农村市场，扩大电子商务进农村覆盖面，支持供销合作社、邮政快递企业等延伸乡村物流服务网络，加强村级电商服务站点建设，推动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双向流通。强化全过程农产品质量安全和食品安全监管，建立健全追溯体系，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引导和鼓励工商资本下乡，切实保护好企业家合法权益。制定农业及相

关产业统计分类并加强统计核算，全面准确反映农业生产、加工、物流、营销、服务等全产业链价值。

（十八）稳定农民工就业。落实涉企减税降费等支持政策，加大援企稳岗工作力度，放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申领条件，提高农民工技能提升补贴标准。农民工失业后，可在常住地进行失业登记，享受均等化公共就业服务。出台并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以政府投资项目和工程建设领域为重点，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排查整顿，执行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制度，落实根治欠薪各项举措。实施家政服务、养老护理、医院看护、餐饮烹饪、电子商务等技能培训，打造区域性劳务品牌。鼓励地方设立乡村保洁员、水管员、护路员、生态护林员等公益性岗位。开展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深入实施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培育行动，将符合条件的返乡创业农民工纳入一次性创业补贴范围。

四、加强农村基层治理

（十九）充分发挥党组织领导作用。农村基层党组织是党在农村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要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组织群众发展乡村产业，增强集体经济实力，带领群众共同致富；动员群众参与乡村治理，增强主人翁意识，维护农村和谐稳定；教育引导群众革除陈规陋习，弘扬公序良俗，培育文明乡风；密切联系群众，提高服务群众能力，把群众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筑牢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全面落实村党组织书记县级党委备案管理制度，建立村“两委”成员县级联审常态化机制，持续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发挥党组织在农村各种组织中的领导作用。严格村党组织书记监督管理，建立健全党委组织部门牵头协调，民政、农业农村等部门共同参与、加强指导的村务监督机制，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加大农村基层巡察工作力度。强化基层纪检监察组织与村务监督委员会的沟通协作、有效衔接，形成监督合力。加大在青年农民中发展党员力度。持续向贫困村、软弱涣散村、集体经济薄弱村派驻第一书记。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健全激励村干部干事创业机制。选优配强乡（镇）领导班子特别是乡（镇）党委书记。在乡村开展“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讲活动。

（二十）健全乡村治理工作体系。坚持县乡村联动，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把更多资源下沉到乡（镇）和村，提高乡村治理效能。县级是“一线指挥部”，要加强统筹谋划，落实领导责任，强化大抓基层的工作导向，增强群众工作本领。建立县级领导干部和县直部门主要负责人包村制度。乡（镇）是为农服务中心，要加强管理服务，整合审批、服务、执法等方面力量，建立健全统一管理服务平台，实现一站式办理。充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宅基地管理、集体资产管理、民生保障、社会服务等工作力量。行政村是基本治理单元，要强化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健全基层民主制度，完善村规民约，推进村民自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扎实开展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推广乡村治理创新性典型案例经验。注重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在乡村治理中的重要作用。

（二十一）调处化解乡村矛盾纠纷。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工作，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畅通农民群众诉求表达渠道，及时妥善处理农民群众合理诉求。持续整治侵害农民利益行为，妥善化解土地承包、征地拆迁、农民工工资、环境污染等方面矛盾。推行领导干部特别是州（市）、县（区）领导干部定期下基层接访制度，积极化解信访积案。组织开展“一村一法律顾问”等形式多样的法律服务。对直接关系农民切身利益、容易引发社会稳定风险的重大决策事项，要先进行风险评估。

（二十二）深入推进平安乡村建设。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推进，严厉打击非法侵占农村集体资产、扶贫惠农资金和侵犯农村妇女儿童人身权利等违法犯罪行为，推进反腐败斗争和基层“拍蝇”，建立防范和整治“村霸”长效机制。依法管理农村宗教事务，制止非法宗教活动，防范邪教向农村渗透，防止封建迷信蔓延。加强农村社会治安工作，推行网格化管理和服务。开展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行动。打击制售假劣农资违法违规行为。加强农村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全面排查整治农村各类安全隐患。

五、强化农村补短板保障措施

（二十三）优先保障“三农”投入。加大中央和地方财政“三农”投入力度，中央预算内投资继续向农业农村倾斜，确保财政投入与补上全面小康“三农”领域突出短板相适应。地方政府要在一般债券支出中安排一定规模支持符合条件的易地扶贫搬迁和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各地应有序扩大用于支持乡村振兴的专项债券发行规模。中央和省级各部门要根据补短板的需要优化涉农资金使用结构。按照“取之于农、主要用之于农”要求，抓紧出台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进一步提高农业农村投入比例的意见。

调整完善农机购置补贴范围，赋予省级更大自主权。研究本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奖政策到期后的政策。强化对“三农”信贷的货币、财税、监管政策正向激励，给予低成本资金支持，提高风险容忍度，优化精准奖补措施。对机构法人在县域、业务在县域的金融机构，适度扩大支农支小再贷款额度。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坚持县域法人地位。加强考核引导，合理提升资金外流严重县的存贷比。鼓励商业银行发行“三农”、小微企业等专项金融债券。落实农户小额贷款税收优惠政策。符合条件的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可按规定享受现行小微企业相关贷款税收减免政策。合理设置农业贷款期限，使其与农业生产周期相匹配。发挥全国农业信贷担保体系作用，做大面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担保业务。推动温室大棚、养殖圈舍、大型农机、土地经营权依法合规抵押融资。稳妥扩大农村普惠金融改革试点，鼓励地方政府开展县域农户、中小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加快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银保担”风险共担的普惠金融服务体系，推出更多免抵押、免担保、低利率、可持续的普惠金融产品。抓好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落实，督促保险机构及时足额理赔。优化“保险＋期货”试点模式，继续推进农产品期货期权品种上市。

（二十四）破解乡村发展用地难题。坚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完善乡村产业发展用地政策体系，明确用地类型和供地方式，实行分类管理。将农业种植养殖配建的保鲜冷藏、晾晒存贮、农机库房、分拣包装、废弃物处理、管理看护房等辅助设施用地纳入农用地管理，根据生产实际合理确定辅助设施用地规模上限。农业设施用地可以使用耕地。强化农业设施用地监管，严禁以农业设施用地为名从事非农建设。开展乡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优化农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前提下，通过村庄整治、土地整理等方式节余的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优先用于发展乡村产业项目。新编县乡级国土空间规划应安排不少于10%的建设用地指标，重点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地。省级制定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时，应安排至少5%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保障乡村重点产业和项目用地。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可以通过入股、租用等方式直接用于发展乡村产业。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对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审批进行全面梳理，简化审批审核程序，下放审批权限。推进乡村建设审批“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抓紧出台支持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的政策意见。

（二十五）推动人才下乡。培养更多知农爱农、扎根乡村的人才，推动更多科技成果应用到田间地头。畅通各类人才下乡渠道，支持大学生、退役军人、企业家等到农村干事创业。整合利用农业广播学校、农业科研院所、涉农院校、农业龙头企业等各类资源，加快构建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体系。落实县域内人才统筹培养使用制度。有组织地动员城市科研人员、工程师、规划师、建筑师、教师、医生下乡服务。城市中小学教师、医生晋升高级职称前，原则上要有1年以上农村基层工作服务经历。优化涉农学科专业设置，探索对急需紧缺涉农专业实行“提前批次”录取。抓紧出台推进乡村人才振兴的意见。

（二十六）强化科技支撑作用。加强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部署一批重大科技项目，抢占科技制高点。加强农业生物技术研发，大力实施种业自主创新工程，实施国家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工程，推进南繁科研育种基地建设。加快大中型、智能化、复合型农业机械研发和应用，支持丘陵山区农田宜机化改造。深入实施科技特派员制度，进一步发展壮大科技特派员队伍。采取长期稳定的支持方式，加强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扩大对特色优势农产品覆盖范围，面向农业全产业链配置科技资源。加强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加强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等创新平台基地建设。加快现代气象为农服务体系建设。

（二十七）抓好农村重点改革任务。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在试点基础上研究制定延包的具体办法。鼓励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健全面向小农户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制定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配套制度。严格农村宅基地管理，加强对乡（镇）审批宅基地监管，防止土地占用失控。扎实推进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以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为重点，进一步深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全面推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有序开展集体成员身份确认、集体资产折股量化、股份合作制改革、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等工作。探索拓宽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路径，强化集体资产管理。继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提高为农服务能力。加快推进农垦、国有林区林场、集体林权制度、草原承包经营制度、农业水价等改革。深化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完善执法体系，提高执法能力。

做好“三农”工作，关键在党。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把制度建设和治理能力建设摆在“三农”工作更加突出位置，稳定农村基本政策，完善新时代“三农”工作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强化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落实县委书记主要精力抓“三农”工作要求，加强党委农村工作机构建设，大力培养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提高农村干部待遇。坚持从农村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尊重农民意愿，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把当务之急的事一件一件解决好，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防止政策执行简单化和“一刀切”。把党的十九大以来“三农”政策贯彻落实情况作为中央巡视重要内容。

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定信心、锐意进取，埋头苦干、扎实工作，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加快补上全面小康“三农”领域突出短板，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应有的贡献！

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
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　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实施意见

（2020年3月31日）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实现之年，是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做好“三农”工作具有特殊重要意义。全省上下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对标对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集中力量完成打赢脱贫攻坚战和补上全面小康“三农”领域突出短板两大重点任务，有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坚决稳住“三农”基本盘，持续抓好农业稳产保供和农民增收，深入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推动高原特色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保持农村社会和谐稳定，提升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确保脱贫攻坚战圆满收官，确保农村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精神，结合我省实际，现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一、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

（一）全面完成脱贫目标任务。全面解决贫困人口“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问题，确保现行标准下剩余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剩余贫困县全部摘帽。建立挂牌督战机制，省级挂牌督战未摘帽的深度贫困县和剩余贫困人口超过5000人的贫困县，由省级领导定点督战，随时发现问题，随时推动解决。落实落细低保、医保、养老保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综合社会保障政策，对特殊贫困群体实现应保尽保。各级财政要继续增加专项扶贫资金，县级要千方百计加快专项扶贫资金支出进度，促进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加大贫困地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实施力度，确保按期完成项目实施。优化扶贫小额信贷等支持政策。深入推进抓党建促脱贫攻坚。

（二）巩固提升脱贫成果。对已脱贫人口开展全面排查，逐村逐户逐类逐项排查问题、查缺补漏，全面整改销号。健全监测预警机制，加强对不稳定脱贫户、边缘户的动态监测，将返贫人口和新发生贫困人口及时纳入帮扶。贫困县要将不低于30%的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用于支持产业扶贫。完善龙头企业绑定专业合作社、专业合作社绑定农户的“双绑”利益联结机制，加大带贫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奖补支持力度。加强贫困村致富带头人培养，着力解决扶贫产品销路问题。加大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力度，着力解决好搬迁群众产业、就业、基本公共服务、社区治理、社区党建、社会融入等问题。扩大贫困地区退耕还林还草规模。坚持“富脑袋”与“富口袋”并重，深化扶志扶智，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动力。

（三）做好考核验收和宣传工作。严把贫困退出关，严格执行贫困退出标准和程序，做好考核验收。加强常态化督导，在脱贫攻坚一线督进度、督整改、督落实。开展脱贫攻坚普查。扎实做好脱贫攻坚宣传工作，深入开展“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主题宣传，全方位宣传新时代全省脱贫攻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和宝贵经验，讲好中国减贫云南故事。

（四）坚决落实“四个不摘”。坚持贫困县摘帽不摘责任、不摘政策、不摘帮扶、不摘监管。强化脱贫攻坚责任落实，继续执行对贫困县的主要扶持政策，强化沪滇、粤滇扶贫协作，发挥好定点扶贫单位作用，继续推进民营企业“万企帮万村”，保持贫困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等扶贫工作队伍稳定，强化基层帮扶力量。对已实现稳定脱贫的县，省级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统筹安排专项扶贫资金，支持非贫困县、非贫困村贫困人口脱贫。

（五）强化脱贫攻坚监督。加大对各级党委、政府履行脱贫攻坚

主体责任和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及成效考核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强化对脱贫攻坚工作绩效、脱贫攻坚政策连续性稳定性、贫困县摘帽后“四个不摘”等情况的监督检查。对搞数字脱贫、虚假脱贫的，依规依纪依法严肃问责和处理。持续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集中解决好群众反映强烈、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对贪污侵占、吃拿卡要、优亲厚友的从严查处。

（六）谋划接续推进减贫工作。脱贫攻坚任务完成后，扶贫工作重心转向解决相对贫困，扶贫工作方式由集中作战调整为常态推进。摘帽县要坚决杜绝出现撤摊子、甩包袱、松口劲、歇歇脚等情况，坚持不懈提升脱贫质量、巩固脱贫成果，积极探索解决相对贫困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增收致富的长效机制，纳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安排。研究制定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的实施意见。

二、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和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七）稳定粮食生产。强化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考核，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分别达6249万亩、1870万吨。全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全省耕地保有量不少于8768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少于7341万亩。稳步调整粮食种植结构，保障农民种粮基本收益。落实产粮大县奖励支持政策，优先安排农产品加工用地指标。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增加绿色优质粮油产品供给。巩固提升糖料蔗生产能力。探索建立农业保险保障水平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各类农业保险向“保价格、保收入”转变。抓好草地贪夜蛾等重大病虫害防控，推广统防统治、代耕代种、土地托管等服务模式。扩大优势农产品出口。深入开展农产品反走私综合治理专项行动。

（八）深入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坚持“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发展思路，推动“抓有机、创名牌、育龙头、占市场、建平台、解难题”等措施落实落地。加快推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推动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和农户建立紧密利益联结机制，着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提高农产品加工转换率，延伸产业链、提高附加值，把小农户带入大市场，让大企业带动大产业发展。高质量建设“一县一业”示范县和特色县，建设一批农业产业强镇和“一村一品”专业村。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制定完善投资奖补措施，突出产业发展关键环节，引导和支持经营主体发展有机茶叶，花卉无土栽培，蔬菜、水果小包装，中药材配方颗粒，坚果、咖啡精深加工，肉牛、生猪规模化养殖和集中屠宰深加工等，抢占行业制高点。建设一批云品展销中心和绿色食品区域交易中心。抓好品牌打造和基地建设管理、认定、奖补工作，推动产品落在品牌上、品牌落在企业上、企业落在基地上。加强有机农产品、绿色食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和管理，强化全过程农产品质量安全和食品安全监管，建立完善从种植到消费全产业链的有机认证信用体系。有效开发农村市场，加强与知名电子商务企业合作，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培育一批农村电子商务服务企业，加快公共仓、冷链物流等基础设施建设，支持供销合作社、邮政快递企业等延伸乡村物流服务网络，加强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建设，增强“一部手机云品荟”应用场景功能，完善“产品库+公共服务+营销渠道”供应链体系，扩大电子商务进农村覆盖面，提高农产品通过互联网渠道销售比例。着力培育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开展农机作业、农田灌排、农资配送、统防统治、烘干仓储等社会化服务，实施跨区作业，培育壮大农业社会化服务市场。开展数字农业试点，在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领域实施一批数字农业项目，采取政府补助、企业主体的方式，积极引入大企业参与建设，加快物联网、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智慧气象等现代信息技术在农业领域的应用。稳步推进“一部手机云企贷”平台建设。大力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以绿色食品产业为主导，加快高原特色现代农业与全域旅游、教育文化、大健康产业、特色小镇建设等深度融合，拓展产业发展潜力和空间。按照农业及相关产业统计分类加强统计核算，全面、客观、真实反映农业生产、加工、物流、营销、服务等全产业链价值。

（九）加快恢复生猪生产。落实生猪稳产保供政策措施，确保2020年年底前生猪产能基本恢复到接近正常年份水平。加快发展标准化规模养殖，规划建设58个生猪生产重点县（市、区）。落实“省负总责”，压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强化县级抓落实责任，保障猪肉供给。加强对中小散养户的防疫服务。严格执行非洲猪瘟疫情报告制度和防控措施。加强动物防疫体系建设，落实防疫人员和经费保障，在生猪大县实施乡（镇）动物防疫特聘计划。引导生猪屠宰加工向养殖集中区转移，逐步减少活猪长距离调运，推进“运猪”向“运肉”转变。促

进产销精准对接，充分用好沪滇、粤滇扶贫协作机制和消费扶贫有关政策，加强与上海、广东、重庆等地区的衔接合作，建立完善长期稳定的供需对接机制。加强市场监测和调控，做好猪肉保供稳价工作。推进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支持奶业、禽类、牛羊等生产，引导优化肉类消费结构。

（十）加强现代农业设施建设。谋划实施一批现代农业投资重大项目，有效扩大农业投资。以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合理确定投资标准，完善工程建设、验收、监督检查机制，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2400万亩以上。完成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推进农业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大力支持冷链物流建设，制定冷链物流龙头企业投资鼓励政策，实施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补短板工程。支持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供销合作社、邮政快递企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设产地分拣包装、冷藏保鲜、仓储运输、初加工等设施，对其在农村建设的保鲜仓储设施用电实行农业生产用电价格。

（十一）稳定农民工就业。落实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返乡入乡创业企业等减税降费政策。继续实施援企稳岗“护航行动”，做好放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申领条件工作，提高农民工技能提升补贴标准。农民工失业后，可在常住地进行失业登记，享受均等化公共就业服务。深入推进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和大学生村官示范培训计划，每年完成农村劳动力培训300万人次。加大“贷免扶补”创业担保贷款对农村自主创业农民和返乡创业农民工的支持力度。深入实施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培育行动，将符合条件的返乡创业农民工纳入一次性创业补贴范围。把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与易地扶贫搬迁，特色小镇、美丽乡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结合起来，就近就地吸纳农民就业。用好沪滇、粤滇扶贫协作和“万企帮万村”平台，扩大向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区的劳务输出，提高劳务输出组织化程度，打造区域性劳务品牌。努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减负、稳岗、扩就业并举，帮助贫困家庭、农民工等重点群体稳定就业。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政策措施。以工程建设领域特别是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为重点，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检查，执行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制度，落实根治欠薪各项举措，完善欠薪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优先安排贫困家庭劳动力。

三、加快补上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

（十二）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县、乡、村“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提质扩面。在全面完成建制村通硬化路的基础上，完成“直过民族”地区、沿边抵边地区自然村通硬化路建设，有序推进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组）和27个深度贫困县50户以上不搬迁自然村通硬化路建设。支持村内道路建设和改造。加快推进迪庆州、怒江州和抵边村寨电网升级改造攻坚计划，全面完成全省农网改造升级目标。实现全部行政村宽带网络接入能力达到百兆以上，30户以上自然村4G网络有效覆盖率达90%。应由政府承担的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费用纳入政府预算。

（十三）有效保障农村供水和饮水安全。持续巩固提升农村饮水安全保障水平，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统筹布局农村供水基础设施建设，在人口相对集中的地区推进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有条件的地区将城市管网向农村延伸，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加大农村饮水行业监管力度，建立合理的供水水价机制。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做好水质监测。

（十四）大力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扎实抓好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等硬任务，全省村庄达到农村人居环境1档标准。分类推进农村厕所革命，选择适宜的技术和改厕模式，改建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100万座以上，全省农村卫生户厕覆盖率达到85%以上。全面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开展就地分类、源头减量试点。建立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和处置体系，乡（镇）镇区生活垃圾实现全收集处理，95%以上的村庄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优先解决乡（镇）所在地和中心村生活污水问题。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排查和整治试点示范。建立健全长效管护机制，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对农村人居环境公共设施维修养护进行补助。引导支持农民群众开展村庄清洁和绿化行动，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为切入点，开展村庄大扫除、大清理，集中整治村庄环境脏乱差问题，推动爱国卫生运动常态化。加强村庄规划编制与实施管理，实现乡（镇）村庄规划管控基本覆盖，基本解决村庄私搭乱建问题。深入开展美丽乡村创建。

（十五）提高农村教育质量。加快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办学条件达到省定的基本办学标准。

持续推进农村义务教育控辍保学专项行动，压实各级政府和职能部门法定责任，健全联控联保责任体系，加大依法控辍保学宣传教育、责令改正、行政处罚、申请强制执行或提起诉讼“四步法”实施力度，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5%，全省129个县（市、区）全部实现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目标。大力实施普通高中建设项目，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90%。统筹推进“一乡（镇）一公办”中心幼儿园建设和支持民办幼儿园发展，在没有任何学前教育机构、适龄幼儿达10人以上的行政村，利用村委会场所等既有公共安全房舍建设1所普惠性幼儿园，实现村级幼儿园全覆盖，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85%以上。全面推行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县管校聘”，有计划安排县城学校教师到乡村支教。落实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的政策，教师职称评聘向乡村学校教师倾斜，符合条件的乡村学校教师纳入当地政府住房保障体系。增加学位供给，有效解决农民工随迁子女上学问题。加强农村特殊教育。实施乡村少数民族教师普通话培训项目，加强少数民族地区和贫困地区学前儿童普通话教育。扩大职业教育学校在农村招生规模，提高职业教育质量。

（十六）强化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深入实施县级公立医院提质达标晋级行动计划，稳步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试点建设，试点县县域内就诊率达到90%。推进标准化乡（镇）卫生院建设。改造提升村卫生室，消除医疗服务空白点。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适当简化本科及以上学历医学毕业生或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的全科医师招聘程序。对应聘到艰苦边远地区乡村工作的应届高校医学毕业生，给予大学期间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允许各地区盘活用好基层卫生机构现有编制资源，乡（镇）卫生院可优先聘用符合条件的村医。加强基层疾病预防控制队伍建设，做好重大疾病和传染病防控。依法依规、分区分级开展精准防控，构筑外防输入严密防线，坚决打赢农村地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将农村适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纳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范围。

（十七）扎实做好农村社会保障。按照中央统一部署，适当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和个人缴费标准，巩固参保率。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经办服务水平，州（市）域范围内实现“一站式服务、一窗口办理、一单制结算”。加强农村低保对象动态精准管理，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对已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等社会救助对象，基本生活遭遇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困难的，及时给予临时救助。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实施农村养老服务设施改造提升工程。

（十八）加大乡村公共文化服务建设力度。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拓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化文明村镇、文明村寨创建。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扩大乡村文化惠民工程覆盖面。实施乡村文化人才培养工程，支持乡土文艺团组发展，扶持农村非遗传承人、民间艺人收徒传艺，发展优秀戏曲曲艺、少数民族文化、民间文化。保护好历史文化名镇（村）、传统村落、民族村寨、传统建筑、农业文化遗产、古树名木等。以“庆丰收、迎小康”为主题办好中国农民丰收节。

（十九）治理农村生态环境突出问题。加快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综合利用率达到75%以上，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95%以上。深入开展农药化肥减量行动，抓好果菜茶有机肥替代化肥试点，突出九大高原湖泊和六大水系流域重点区域，开展一批农药化肥减量示范区建设。加强农膜污染治理。落实秸秆禁烧管控措施，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5%以上。稳步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农村水环境治理纳入河长制湖长制管理。以县域为单元开展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

四、加强农村基层治理

（二十）充分发挥党组织领导作用。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组织发动群众发展乡村产业，动员群众参与乡村治理，教育引导群众移风易俗，密切联系群众，筑牢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深入实施农村“领头雁”培养工程和农村优秀人才回引计划，严格村党组织书记监督管理，全面落实村党组织书记县级党委备案管理制度，建立村“两委”成员县级联审常态化机制。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扎实推进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作用。加大在青年农民中发展党员力度，深化“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持续向贫困村、软弱涣散村、集体经济薄弱村派驻第一书记。建立健全党委组织部门牵头协调，民政、农业农村等部门共同参与、加强指导的村务监督机制，

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强化基层纪检监察组织与村务监督委员会的监督合力。落实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制度。健全激励村干部干事创业机制。选优配强乡（镇）领导班子特别是乡（镇）党委书记。开展“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讲活动。

（二十一）健全乡村治理工作体系。坚持县乡村联动，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把更多资源下沉到乡（镇）和村，提高乡村治理效能。落实领导责任，建立县级领导干部和县直部门主要负责人包村制度。加强管理服务，建立健全审批、服务、执法等统一管理、一站式服务的乡（镇）平台。充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宅基地管理、集体资产管理、民生保障、社会服务等工作力量。村民委员会要履行好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功能，强化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推进村民自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扎实开展党组织领导下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开展农村早婚早育治理。注重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公序良俗、村规民约、志愿服务在乡村治理中的重要作用。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乡村建设，加强抵边村镇建设，促进民族团结和边疆稳定。

（二十二）调处化解乡村矛盾纠纷。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工作，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畅通农民群众诉求表达渠道，及时妥善处理农民群众合理诉求。建立健全人民调解与公证、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纠纷解决方式的衔接联动机制。加快建设一体化、智能化的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实施农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组织开展“一村一法律顾问”等形式多样的法律服务，深化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推行领导干部特别是县（市）领导干部定期下基层接访制度，积极化解信访积案。对直接关系农民切身利益、容易引发社会稳定风险的重大决策事项，必须严格落实风险评估制度。

（二十三）深入推进平安乡村建设。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推进，严厉打击非法侵占农村集体资产、扶贫惠农资金和侵犯农村妇女儿童人身权利等违法犯罪行为，推进反腐败斗争和基层“拍蝇”，建立防范和整治“村霸”长效机制。依法管理农村宗教事务，制止非法宗教活动，防范邪教向农村渗透，防止封建迷信蔓延。加强农村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治安问题排查整治，持续推动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推行网格化管理和服务。开展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行动。打击制售假劣农资违法违规行为。全面排查整治农村各类安全隐患。

五、强化农村补短板保障措施

（二十四）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做好“三农”工作，关键在党。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把制度建设和治理能力建设摆在“三农”工作更加突出位置，完善工作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建立农村良性发展机制。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强化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落实县委书记主要精力抓“三农”工作要求，加强党委农村工作机构建设，做好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工作，大力培养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提高农村干部待遇。坚持从农村实际出发，尊重农民意愿，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把当务之急的事一件一件解决好。各地区各部门要抓紧梳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三农”领域必须完成的硬任务，强化目标导向和工作举措，确保圆满完成各项任务。把党的十九大以来“三农”政策贯彻落实情况作为省委巡视重要内容。加大农村基层巡察工作力度。

（二十五）优先保障“三农”投入。建立健全“三农”财政投入稳定增长机制，确保财政投入与补上全面小康“三农”突出短板相适应。各级政府要在一般债券支出中安排一定规模支持符合条件的易地扶贫搬迁和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各地区应按照有关规定有序扩大用于支持乡村振兴的专项债券发行规模。深入推进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优化结构、提高效能。依法稳步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进一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农业农村投入比例，新增耕地指标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跨区域调剂收益，在优先保障补充耕地项目和增减挂钩项目的实施费用后，全部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支持乡村振兴。落实好国家对“三农”信贷的货币、财税、监管正向激励政策，优化精准奖补措施。做好机构法人在县域、业务在县域的金融机构适度扩大支农支小再贷款额度工作。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坚持县域法人地位。鼓励商业银行发行“三农”、小微企业等专项金融债券。落实农户小额贷款税收优惠政策。符合条件的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可按规定享受现行小微企业相关贷款税收减免政策。支持金融机构合理设

置农业贷款期限，使其与农业生产周期相匹配。推动温室大棚、养殖圈舍、大型农机、土地经营权依法合规抵押融资。深化农业支持保护制度改革，完善政银企担保合作机制，创新农业融资担保和保险模式。鼓励金融机构开发多维度、定制式金融产品，强化金融对“三农”发展的支持。抓好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落实，督促保险机构及时足额理赔。

（二十六）破解乡村发展用地难题。坚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完善乡村产业发展用地配套政策体系，明确用地类型和供地方式，实行分类管理。将农业种植养殖配建的保鲜冷藏、晾晒存贮、农机库房、分拣包装、废弃物处理、管理看护房等辅助设施用地纳入农用地管理，辅助设施用地规模原则上控制在种植养殖用地面积的 10% 以内，最多不超过 25 亩。农业设施用地可以使用耕地。强化农业设施用地监管，严禁以农业设施用地为名从事非农建设。开展乡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的前提下，通过村庄整治、土地整理等方式节余的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优先用于发展乡村产业项目。新编县、乡级国土空间规划应预留不少于 10% 的建设用地指标，重点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地。省级土地利用年度计划要安排至少 5% 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保障乡村重点产业和项目用地。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可以通过入股、租用等方式直接用于发展乡村产业。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对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审批进行全面梳理，简化审批审核程序，下放审批权限。推进乡村建设审批“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研究支持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的政策措施。

（二十七）推动人才下乡。畅通各类人才下乡渠道，支持大学生、退役军人、企业家等到农村干事创业。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工程，统筹用好各类教育培训资源，加快构建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体系。落实县域内人才统筹培养使用制度。有组织地动员城市科研人员、工程师、规划师、建筑师、教师、医生下乡服务。城市中小学教师、医生晋升高级职称前，原则上要有 1 年以上农村基层工作服务经历。

（二十八）强化科技支撑作用。加强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提升农业创新力和竞争力。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研发推广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重点产业特色品种。加快适应山坡地、小块地农机研发和运用，开展丘陵山区农田宜机化改造。深入实施科技特派员制度，进一步发展壮大服务“三农”科技特派员队伍。加强农技推广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农业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推广和应用。采取长期稳定的支持方式，加强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推进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和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创建。加快现代气象为农服务体系建设。

（二十九）抓好农村重点改革任务。按照中央部署，做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鼓励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开展家庭农场培育和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健全面向小农户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严格农村宅基地管理，加强对乡（镇）审批宅基地的监管，防止土地占用失控。扎实推进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争取国家农村宅基地改革试点，探索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的有效途径。全面推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有序开展集体成员身份确认、集体资产折股量化、股份合作制改革、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等工作。探索拓宽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路径，强化集体资产管理。继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提高为农服务能力。加快推进农垦、国有林场、集体林权制度、草原承包经营制度、农业水价等改革。深化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完善执法体系，提高执法能力。

第二章

领导讲话



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

（新华社北京　2019 年 12 月 21 日电）

中央农村工作会议 2019 年 12 月 20 日至 21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分析当前“三农”工作面临的形势和任务，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打赢脱贫攻坚战，研究部署 2020 年“三农”工作。

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日前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专门研究“三农”工作时发表的重要讲话。习近平指出，小康不小康，关键看老乡。脱贫质量怎么样、小康成色如何，很大程度上要看明年“三农”工作成效。要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不获全胜决不收兵；要集中资源、强化保障、精准施策，加快补上“三农”领域短板；要压实部门和地方政府责任，保护好农民种粮积极性，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巩固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提高服务群众能力。

会议讨论了《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讨论稿）》。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胡春华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今年以来，农业农村继续保持平稳发展的良好态势，精准脱贫成效显著，粮食总产量创历史新高，农村民生进一步改善，农村改革持续深化，农村社会保持和谐稳定。明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之年，必须深刻认识做好明年“三农”工作的特殊重要性，对标对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强化举措、狠抓落实，坚决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坚决补上全面小康“三农”领域短板，切实发挥好“三农”压舱石作用。

会议强调，打赢脱贫攻坚战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中之重，要一鼓作气、乘势而上，集中力量全面完成剩余脱贫任务。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返贫，及时做好返贫人口和新发生贫困人口帮扶。要坚持现行脱贫标准，确保稳定实现“两不愁三保障”。要保持脱贫攻坚政策总体稳定，抓紧研究接续推进减贫工作。

会议指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最突出的短板在“三农”。要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提高农村供水保障水平，扎实搞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高农村教育质量，加强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加强农村社会保障，改善乡村公共文化服务，治理农村生态环境突出问题。

会议强调，农民增收是全面小康的基本要求，要发展富民乡村产业，积极鼓励各类人才返乡下乡创业创新，稳定农民工就业，加大对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整治力度，多渠道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会议指出，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始终是“三农”工作的头等大事，要下大力气抓好粮食生产，强化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加大对产粮大县的奖励和支持力度，进一步完善农业补贴政策，保障农民种粮基本收益，稳住粮食播种面积，稳定粮食产量。要加快恢复生猪生产，全面落实省负总责和“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落实扶持生猪生产的各项政策措施。要加强现代农业设施建设，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启动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加大水利建设力度。

会议强调，要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强化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发挥好农村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要加大“三农”投入力度，完善乡村产业发展用地政策，强化人才和科技支撑。要抓好农村重点改革任务，坚持土地承包关系长久稳定，全面推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要加强农村基层治理，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积极调处化解乡村矛盾纠纷，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要坚持从农村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尊重农民意愿，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把当务之急的事一件一件解决好。

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肖捷主持第一次全体会议。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各省区市和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负责同志，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军队有关单位负责同志等出席会议。

在全国农业农村厅局长会议上的讲话

——农业农村部部长　韩长赋

（2019 年 12 月 22 日）

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刚刚闭幕，我们紧接着召开全国农业农村厅局长会议，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领会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和关于做好明年“三农”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要求，总结 2019 年工作，部署 2020 年保供给、保增收、保小康重点任务，稳住农业基本盘、发挥好“三农”压舱石作用，为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贡献。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三农”工作，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就做好明年“三农”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强调，经济形势越复杂，越要稳住“三农”，农业农村优先发展、重农强农的弦还要绷紧；要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确保实现脱贫攻坚目标、巩固脱贫成果；集中资源、强化保障、精准施策，加快补上全面小康“三农”领域短板，带动农民增收和乡村振兴；压实部门和地方政府责任，确保粮食、猪肉等稳产保供；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提高服务群众能力。李克强总理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指出，毫不放松抓好农业生产，扎实推进乡村振兴；三大谷物和生猪必须确保，不能完全交给市场。胡春华副总理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对做好明年农业农村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指导明年“三农”工作的中央 1 号文件会后也即将印发实施。我们今天这个会，主要是学习贯彻、狠抓落实落地。下面，我讲三点意见。

一、关于 2019 年工作

2019 年，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面和急难险重任务，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开拓进取、奋发作为，农业农村发展实现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粮食生产创历史新高，产量达到 13277 亿斤，连续 5 年站稳 1.3 万亿斤台阶；农民收入增速继续保持“两个高于”，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会突破 15000 元大关，实际增长 6.5% 左右，可以提前一年实现比 2010 年翻一番目标；乡村振兴良好开局、扎实推进，工作布局全面展开。农业农村总体形势好，为稳定经济社会大局和应对风险挑战提供了基础支撑。重点抓了以下工作。

（一）抓紧抓实大事要事，五大任务全面突破。紧紧围绕去年全国农业农村厅局长会议提出的五件“三农”大事要事，集中力量，挂图作战，逐项推进、逐个突破。努力稳定粮食生产。推动中办国办出台《关于实施重要农产品保障战略的指导意见》，强化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稳定优化最低收购价、生产者补贴政策，粮食播种面积保持在 17.4 亿亩以上。草地贪夜蛾防控首战告捷，应对旱涝、台风等灾害有力有效。完成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任务，建成 8000 万亩高标准农田，完成农机深松整地 1.4 亿亩。棉油糖、果菜茶等生产保持稳定。大力推进生猪稳产保供和非洲猪瘟防控。推动国办印发《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促进转型升级的意见》等文件，坚持稳定生产与疫情防控两手抓，去年 12 月份以来先后多次召开会议、印发文件，部署推进生猪稳产保供工作。部领导带队先后赴四川、广东、广西、湖南等十几个省份督导检查，进一步压实省负总责和“菜篮子”市长负责制。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 7 部门出台 17 条生猪生产扶持政策，着力解决用地、环保、信贷、保险、绿色通道等方面难题，企业反映多年来呼吁期盼的政策，这次都解决了。经过各方努力，11 月份全国能繁母猪和生猪存栏双双止跌回升，环比分别增长 4% 和 2%，两项存栏指标进入拐点，要继续稳住、巩固好。严格落实非洲猪瘟防控关键措施，30 个省份疫区已解除封锁，疫情形势趋于平稳。加快禽类、牛羊和水产养殖业发展，牛羊肉增加 35 万吨，禽肉增加 300 万吨，我们有信心保障元旦

春节肉品市场供给。全力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扎实推进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整改落实，从部里到省里，领导班子全力以赴抓产业扶贫，组建4100多个扶贫技术专家组，选聘26万产业发展指导员，举办10场“三区三州”等贫困地区产销对接活动，累计培育带贫新型经营主体70万个，带动92%的贫困户参与产业发展。部本级落实5个定点扶贫县项目资金5.9亿元，协调推动为大兴安岭南麓片区19个贫困县办好105项实事，继续做好环京津28个县农业扶贫工作，今年底这52个贫困县将全部脱贫摘帽。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分类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积极开展村庄清洁行动。落实中央财政改厕奖补资金74亿元，对19个整治成效明显的县予以激励。据初步统计，90%的村庄开展了清洁行动，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60%，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84%的行政村。根据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以农村改厕为重点，组织国务院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大检查。打好“大棚房”问题清理整治攻坚战。坚决完成总书记指示的重大任务，全面摸底排查，集中整治整改，共排查农业设施1887万个，发现并整改“大棚房”问题17.4万个，有力遏制了农地非农化，并促进了设施农业规范发展。

（二）做深做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农业发展质量进一步提升。大力推进质量兴农。持续调整优化农业结构，大豆种植面积增加1380多万亩，粮改饲面积达到1500万亩，畜禽规模养殖比重提高近3个百分点。完成“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任务，新颁布实施农兽药残留限量标准1152项，今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达到97.4%。大力推进科教兴农。加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产业技术体系和农业科技创新联盟等建设，召开全国现代种业会议，继续推进种业创新发展，启动新国家农作物种质资源库建设，新创建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示范县151个，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59.2%，全国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超过70%，主要农作物自主选育品种提高到95%以上。培养高素质农民100万人。大力推进绿色兴农。扎实推进农业投入品减量增效，化肥农药施用量连续第3年负增长，三大主粮化肥利用率达到39.2%，农药利用率达到39.8%，分别比2015年提高4个和3.2个百分点，这是一个重要的历史性变化。整建制推进585个畜牧大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实施东北地区秸秆处理和西北地区农膜回收行动，秸秆、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分别达到85%、74%，西北地区农膜回收率近80%。耕地轮作休耕试点面积扩大到3000万亩，启动实施长江重点流域禁捕。新认定41个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大力推进品牌强农。实施品牌提升行动，建立中国农业品牌目录制度，累计认定绿色、有机和地理标志农产品4.3万个。加强数字农业农村建设，建设运营益农信息社30多万个。

（三）聚力聚焦体制机制创新，农业农村改革全面深化。扎实推进土地制度改革。落实中央关于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的意见，研究开展二轮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开展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回头看”，完成了这项带有基础性、长远性的重大任务，引导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定深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方案，引导各地规范宅基地管理。扎实推进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基本完成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超过22.7万个村完成股份合作制改革，在12个省份、163个县开展第四批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扎实推进新型经营主体发展。会同有关部门出台开展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的指导意见，召开会议进行部署。家庭农场超过70万家，农民合作社达到220万家，全年托管服务面积14亿亩次，服务小农户6000万户。扎实推进农垦改革。巩固扩大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和农垦国有土地确权登记发证“两个3年”成果，黑龙江农垦行政职能全面移交，农垦垦区集团化、农场企业化改革迈出实质性步伐。扎实推进农业农村法治建设。推动乡村振兴促进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动物防疫法等法律法规制修订，继续推进农业综合执法改革，28个省份建立省级综合执法机构。扎实推进农业对外开放。启动编制共建“一带一路”农业合作规划，推动农业走出去。牵头开展中美农业磋商，为双方达成第一阶段经贸协议积极努力。

（四）有力有序部署推进，乡村振兴重点任务全面布局、梯次展开。推动出台促进乡村产业振兴、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建设文明乡风等政策文件，召开系列会议进行部署。推广浙江经验。系统总结推广浙江“千万工程”成功经验，与浙江共同建设乡村振兴示范省，通过典型引路，带动全国乡村振兴。加强规划引领。31个省份均已发布省级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大部分县（市）编制了规划或实施方案，各地村庄分类基本明确。加强产业培育。新认定299家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建设52个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和298个农业产业强镇。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加快发展，乡村旅游接待游客约32亿人次，返乡入乡创新创业人员超过850万人。加强乡村治理。在115个县（市）启动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

示范，发布首批20个全国乡村治理典型案例。办好第二届中国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推动活动下基层，县以下开展活动3700多场，习近平总书记专致贺信向全国农民和“三农”一线同志表示问候，央视农业农村频道正式开播。

总的看，2019年农业农村工作圆满完成预定目标，取得丰硕成果。成绩来之不易，这是党中央、国务院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各地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和各部门大力支持的结果，更是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团结带领农民群众接续奋进、努力拼搏的结果。各地农业农村部门，适应新机构新职能新任务，主动入位，迅速行动，思想转变到位，工作推进到位，统筹协调到位，值得充分肯定。借此机会，我代表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向关心支持农业农村工作的各方面表示衷心感谢！向农业农村系统干部职工、科教工作者、农民群众致以亲切问候！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70年来，我们党在“三农”方面致力解决三大问题。一是解决全国人民吃饭问题，新中国成立之初我国5.4亿人，人均占有粮食209千克；现在近14亿人，人均占有粮食472千克，超过国际公认的400千克安全线，总产量迈上了11个千亿斤台阶，粮食生产实现历史性的“十六连丰”，把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上。二是解决农村绝对贫困问题，今年底农村贫困人口将下降到300万人左右，贫困发生率将降至0.3%，明年即将夺取消除农村绝对贫困的历史性胜利。三是解决城乡差距问题，党的十九大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就是要加快补上农业农村发展短板，缩小城乡差距，这是新时代“三农”工作的总抓手，是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推动力。这三大历史任务，有的已经实现，有的正在进行，取得巨大成果。只有中国共产党具备这样的领导力组织力，来完成这些历史性任务。这些重大成就是“四个自信”在“三农”领域的实证。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对新时代制度建设作出了全面部署。要把完善“三农”制度框架和制度体系摆上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快推进农业农村制度建设，提高农业农村治理效能，推动“三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当前，重点是探索完善党全面领导“三农”工作的制度、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农村集体产权制度、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保障制度、农业绿色发展制度、农业支持保护制度、乡村治理制度、农民收入保障制度、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制度、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等制度建设创新，为新时代“三农”改革发展和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制度保障。

二、关于2020年重点任务

2020年是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收官之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实现之年，是“十三五”规划全面完成之年，做好农业农村工作具有特殊重要意义。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是做好明年农业农村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要深入学习领会，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

当前，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增多，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农业农村发展也面临复杂形势。明年气候条件不确定性增大，动植物疫病风险增加，种粮效益持续下降，生猪产能降幅较大，确保粮食、生猪等稳产保供难度很大；第一产业固定资产投资下降，乡村建设投入不足，农民工有集中返乡的可能，补上农业农村发展短板、促进农民就业增收难度很大。我们要强化大局意识、底线思维，保持决心信心和清醒头脑，攻坚克难，乘势而进，不断开创农业农村工作新局面。

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明年农业农村工作重在出实招、干实事、求实效，“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着力稳住农业农村良好发展势头，圆满完成全面小康之年“三农”领域目标任务。关于明年工作，总的考虑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对标对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强化举措，狠抓落实，集中力量完成打赢脱贫攻坚战和补上全面小康“三农”短板两大重点任务，全力抓好农业稳产保供和农民增收，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保持农村社会和谐稳定，提升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确保小康之年农业丰收，确保脱贫攻坚战圆满收官，确保农村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做好明年农业农村工作，要坚定不移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现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不能因为一时短缺，就走回粗放发展、牺牲环境的老路。要大力推进质量兴农、科教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提高农业发展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在布局打法上，重点是“稳”字当头，突出“三保”，围绕保供给、保增收、保小康展开。保供给，就是务必保障粮食、生猪等重要农产品生产稳定、有效供给，打牢稳物价、稳经济、稳全局的基础支撑。保增收，就是保障明年农民增收势头不减弱、趋势不逆转，农民收入持续较快增长，增速继续保持“两个高于”。保小康，就是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加快补上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使广大农民同步迈入小康社会。小康之年决不能出现粮食减产、农民减收，要让农民有更多获得感。

关于明年农业农村工作任务，明年中央1号文件将作全面部署，农业农村部也将印发文件进一步细化实化，各地要全面抓好落实。这里我着重强调10项重点工作。

一是稳定粮食面积和产量。这些年粮食连年丰收，但粮食生产能力还不稳固。部分地方放松粮食生产的倾向有所抬头，一些地方甚至减少粮食生产。小麦面积已连续3年减少，每年200~400万亩，稻谷面积连续2年减少，特别是早稻面积近7年累计减少近1800万亩。这既有我们主动调整结构的原因，也有种粮效益下降、农民季节性抛荒的原因。2018年如算上劳动力成本，三大谷物亩均亏损85元。明年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首次实施限量收购，对粮食生产的影响还要提前研究。关于粮食生产，习近平总书记和李克强总理都多次予以强调和提醒。现在粮食供给充裕，我们有信心确保国家粮食安全，但也不能高枕无忧。要稳政策稳面积，强化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主产省要努力提高产能，非主产省也要提高自给率，各省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都要保持基本稳定，年度间有一些调整和波动是正常的，但一定不能大起大落。政策特别是价格政策，是发展生产最有效的指挥棒，要落实好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稻谷补贴和玉米大豆生产者补贴等政策，加大产粮大县奖励力度，确保三大谷物面积稳定在14亿亩以上，口粮面积稳定在8亿亩以上，粮食总产量稳定在1.3万亿斤以上。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部里正在修编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各地要加大投入、加快进度、保证质量，以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完成8000万亩高标准农田和2000万亩高效节水灌溉建设任务。国务院常务会议专门听取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汇报，国务院文件也已下发，我们一定要把这项功在当前、利在长远的工作抓好。做好防灾减灾工作，草地贪夜蛾已在我国定殖，明年暴发成灾概率增大，局部地区干旱洪涝等灾害可能加重发生，要制定完善防控预案，加强监测预警，推广统防统治模式，把灾害损失降到最低，确保抗灾夺丰收。

在保证总量稳定的同时，还要继续调整优化结构。现在三大主粮，小麦基本平衡、稻谷平衡有余、玉米平衡偏紧。这几年玉米去库存速度超出预期，明年生猪生产恢复和现代畜牧业发展，玉米供求形势可能进一步趋紧。要巩固镰刀弯地区调整成果，以北方农牧交错带为重点扩大粮改饲规模，尤其要提升优势产区玉米产能，明年不再调减玉米面积，确保全国玉米面积基本稳定。继续实施大豆振兴计划，加大对大豆高产品种和玉米、大豆间作新农艺推广支持，稳定种植面积，提高质量品质。积极发展优质专用水稻、小麦，支持油料、糖料、棉花生产。明年食糖保障措施关税调整将对糖料蔗生产造成较大影响，要及早研究谋划，加强支持保护，中央财政为广西等糖料生产重点地区出台支持政策，要落实好。同时，统筹利用国外市场和资源，推动重要农产品进口来源多元化。

二是务必完成生猪稳产保供任务。部里已经印发加快生猪生产恢复发展三年行动方案，目标就是“两个千方百计、两个全力确保”，即千方百计增加供给、搞好调控，全力确保元旦、春节肉品市场供应；千方百计促进生猪生产恢复，全力确保明年底基本恢复到接近常年水平。这是向党中央、国务院立下的“军令状”，各地务必像抓粮食一样抓生猪生产，严格落实省负总责，压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强化县级抓落实责任，确保如期实现本地区生猪出栏量和自给率承诺目标。要切实保障元旦春节猪肉供应，“两节”期间供应减少和消费高峰碰头，保供给压力很大，这几个月是困难最大，也是工作最关键的时期，要加强市场监测调度，强化部门协同，择机投放储备猪肉，抓好舆论引导，严厉打击囤积居奇、哄抬涨价等行为，增加牛羊禽肉和水产品供给。推动扶持政策落实落地，要把抓政策落实作为抓工作落实的重要方面，继续落实好生猪养殖用地按农用地管理、新建大型养猪场环评实行承诺制等政策，加大畜禽圈舍抵押担保、贷款贴息落实力度，支持规模养殖场建设粪污处理设施，扩大能繁母猪和育肥猪保险覆盖面。尽快完成超范围划定禁养区清理，坚决纠正“无猪市”“无猪县”。坚持“抓大不放小”“以大带小”，发展标准化规模养殖，建设现代生猪养殖体系，引导大型养猪企业采取“公司+农户”、入股加盟、托管租赁等方式，带动中小养殖场户发展。推进养猪龙头企业与重点贫困地区对接，带动贫困户发展生猪养殖，开展生猪产业扶贫。毫不松懈抓好非洲猪瘟防控，随着中小散养户复养，疫情传播风险会加大，要打好非洲猪瘟防控持久战，严格落实现行有效防控措施，坚持疫情监测排查报告制度，坚决查处漏报瞒报行为，总结推广物理隔离等有效办法，继续开展分区防控试点，加快非洲猪瘟疫苗研发进程，防止疫情反弹。健全动物疫病防控体系，在500个生猪养殖大县实施乡（镇）动物防疫特聘计划，充实乡（镇）防疫人员，提升综合防治能力，明年特聘计划争取达到1万人，生猪大县每个乡（镇）要配备1名。统筹抓好口蹄疫、禽流感、布病等防控。同时，引导生猪屠宰加工向养殖集中区布局，推进“运猪”向“运肉”转变。同时，还要落

实好全国畜牧业工作会议部署，出台加快现代畜牧业建设的意见，推动生猪扶持政策拓展覆盖到畜牧业，大力发展家禽业和草食畜牧业，提高现代畜牧业发展水平。加快推进奶业振兴，强化奶源基地建设，改造提升中小牧场，增加青贮玉米、苜蓿等优质饲草料供给。积极发展水产绿色健康养殖，防止盲目划定禁限养区，推进渔港建设管理改革。此外，还要全面实施好“菜篮子”工程，提升“菜篮子”产品优势产区综合生产能力和大中城市自给能力。

三是切实抓好产业扶贫。产业扶贫不仅关系脱贫，还关系巩固脱贫成果和防止返贫，这也是明年“三农”工作的重点任务。要坚持抓好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整改落实，进一步推动资金项目人才等向深度贫困地区倾斜。产业扶贫要做到可持续，不能明年脱贫后产业退坡再返贫。针对扶贫产业同质化、链条短、效益低、市场弱等问题，指导贫困地区完善产业扶贫规划，引导龙头企业带动发展农产品加工、打造特色品牌，健全产业指导员、技术专家组等帮扶机制，加强贫困地区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和脱贫带头人培养，加大农产品产销衔接力度，积极推进消费扶贫。研究建立解决相对贫困长效机制，制定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的意见。继续抓好定点扶贫、大兴安岭南麓片区扶贫、环京津贫困地区农业帮扶，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四是推进农业绿色发展。这是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任务和有力抓手，明年要继续实施农业绿色发展行动，建设好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抓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这是总书记亲自部署推进的6件民生工程之一，明年要开展在线监测，挂牌督战，检查考评，对账销号，2000头以上大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要达到100%，还要保证能够运行，确保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75%以上。深入开展农药化肥减量行动，继续实施果菜茶有机肥替代化肥试点，选择300个粮棉油生产大县开展化肥减量增效试点，再创建100个病虫绿色防控示范县，明年要对“十三五”期间农药化肥减量情况进行专门报告。持续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和农膜污染治理，建设一批全域全量秸秆利用县，推动东北地区秸秆还田、黄贮和能源化利用，推进西北地区100个农膜污染治理示范县建设，推广农膜回收典型模式。加快推进耕地质量提升，以东北玉米主产区为重点，启动东北黑土地保护性耕作行动计划，力争明年达到4000万亩。在华北、西北等旱作区建设高标准旱作节水农业示范区220个，耕地轮作休耕试点面积稳定在3000万亩。以西南、华南等污染较重区域为重点，推进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强化生物资源保护，在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实行为期十年的常年禁捕，引导退捕渔民转产，沿江各省一定要抓紧抓实，确保2020年全面落实到位。持续清理整治“绝户网”和涉渔“三无”船舶，扩大限额捕捞试点。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本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奖政策到期后的政策措施。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抓好质量兴农，一个主要目的就是增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明年要再制修订1000项质量安全标准，创建一批标准化集成示范基地，加强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和管理。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工程，抓好农业投入品监管，持续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推行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可追溯，推进部省农产品追溯体系互联互通，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五是大力发展富民乡村产业。深入贯彻国务院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指导意见，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要打造区域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再创建认定一批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加快构建省、市、县产业园体系，认定第四批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再创建一批农业产业强镇、“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和休闲农业示范县。培育壮大龙头企业，支持龙头企业建设农产品加工技术集成基地和精深加工示范基地，打造一批产业化联合体。推进农村创新创业，制定社会资本投资农业农村指引，深入实施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培育行动，建好创新创业基地，推动将符合条件的返乡创业农民工纳入一次性创业补贴范围。同时，探索建立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全产业链监测评价体系。

关于产业用地问题，大家都十分关心。近期我们与自然资源部联合印发了设施农业用地管理文件，主要是关邪门，开正门，明确设施农业用地可以使用一般耕地，将种植养殖的辅助设施用地也纳入农用地管理。各地要加强与自然资源部门沟通协调，细化政策举措、制定配套办法，推进政策落地见效。我们还在与自然资源部门研究制定完善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政策。首先用活用好农村集体建设用地，简化审批审核程序，通过入股、租用等方式直接用于乡村产业，这方面潜力很大。同时，盘活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村住房，探索“点状供地”等分类灵活供地办法，满足乡村产业发展用地需求。

六是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任务。明年是三年行动最后一年，要积极会同自然资源、环保、住建、卫健等部门，对标阶段性任务目标，扎实有力推进，确保按时完成。分类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总书记对农村改

厕高度关切、多次批示。要重点聚焦一类县、二类县，坚持因地制宜、量力而行，稳扎稳打、保证质量。确保明年东部地区、中西部城市近郊区等有基础有条件的地区，基本完成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其他地区要量力而行。这次国务院大检查发现一些地方脱离实际、盲目推进、质量不高甚至建了没用等问题，要汲取教训、抓紧整改。农村改厕要不定脱离实际的指标，不提不切实际的口号，坚决反对形式主义、表面文章，防止劳民伤财、好心办坏事。要健全相关技术、产品、设施标准，形成适应不同地区的改厕技术模式，探索建成后管护运营方式。积极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健全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继续治理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开展就地分类、源头减量试点。优先支持乡（镇）所在地和中心村建设污水处理设施，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周边农村延伸，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整治。深入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推动设立乡村保洁员，动员农民群众开展村庄清洁和绿化行动，干干净净迎小康。推进村庄规划编制，2020 年全面完成县域村庄布局规划编制，并结合实际逐村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村庄建设要有历史耐心，根据管理服务的实际，可以合并行政村，但不能盲目拆并自然村。

七是大力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改善。这是全面小康最直观的“落差”和农民群众的民生痛点，要加大补短板力度。针对农产品卖难、流通损耗大等现代农业的堵点，启动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解决农产品出村“最后一公里”问题。以特色农产品优势区、鲜活农产品主产区和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为重点，通过以奖代补、农机补贴、贷款贴息、落实优惠电价等措施，支持合作社、家庭农场、龙头企业等，建设冷链物流集散中心和产地预冷、分拣包装、仓储保鲜等设施，配套发展农村电商，争取 3 年有个大变化。以农村饮水安全、村内通组道路、动力电等为重点，加强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推动补强农村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薄弱环节。

八是强化农业农村科技装备人才支撑。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都离不开科技和人才支撑保障。要扎实推进基础研究，推动建设一批农业国家实验室和重点实验室，启动建设 100 个土壤质量、农业环境、植物保护等国家农业科学观测实验站，力争在生物种业、智慧农业等重点领域实现重大原创性突破。积极推动产学研用融合，建设 100 个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打造 1000 个科技支撑乡村振兴示范村镇，建设好国家农业科创中心，发挥好产业技术体系、创新联盟等作用。加强农村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出台乡村人才振兴指导意见，打造一批乡村人才综合培养平台，加强家庭农场主和合作社理事长培训，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完善农民职业教育体系，再培训高素质农民 100 万人。推进现代种业创新发展，开展好第三次全国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推动以国务院名义出台农业种质资源保护的意见，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推进重要粮食作物和畜禽良种联合攻关，加快推进南繁硅谷建设。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完善优化农机购置补贴，加大对棉花油料糖料作物机收、畜禽水产养殖、设施农业、丘陵地区等补贴力度，完成农机深松整地作业 1 亿亩。实施数字农业农村规划，开展数字农业和数字乡村试点，实施“互联网 +”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建设农业农村大数据中心，加快物联网、区块链、人工智能、5G 等现代信息技术应用。

九是扎实推进农村改革重点任务。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央共部署了 21 项农村改革任务，有 5 项明年要交账，要加快推进改革关键环节取得新突破。要探索落实长久不变的具体办法，抓好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的意见贯彻落实，选择部分县（市）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先行试点，在试点基础上研究制定延包的具体办法。全面推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健全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台账和管理制度，有序开展集体成员身份确认、集体资产折股量化、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等工作，加快推进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立法。推动完善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配套制度，探索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规则、监管制度和增值收益分配机制，解决集体建设用地农村自己用不上、出让收益“农转非”问题，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稳慎推进宅基地改革，以探索“三权”分置为重点，扩大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范围，充实试点内容，推进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鼓励农民盘活农村闲置宅基地和农房资源。这里我再次强调，中央已经明确，新修订的土地管理法也规定，宅基地管理改革职能，由农业农村部门负责，各地要勇于担当，积极落实。持续推进农垦垦区集团化农场企业化改革，推动尽快完成办社会职能改革，创新完善农垦现代农业经营管理体制。加快推进农业综合执法改革，这是重大任务，也是重大机遇，务必抓紧抓好。按中央要求，农业综合执法省市县改革应该在今年底前完成，但目前市、县两级完成率只有 67% 和 53%。要加快推动，加强执法条件能力建设，机构人员尽快到位、形成战斗力。

十是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小

康之年农村要保持和谐稳定。要强化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持续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继续向贫困村、软弱涣散村和集体经济薄弱村派驻第一书记，严格村党组织书记监督管理，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建强农村基层党组织。这件事各级农办要主动配合组织部门，共同做好。加强乡村治理，扎实开展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抓好示范村镇创建，推动建立并落实县级领导干部和县直部门主要负责人包村制度，加强乡村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深入推进农村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农村治安综合治理，建设和谐乡村平安乡村。建设文明乡风，加强农耕文化保护传承，组织申报第六批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以“庆丰收、迎小康”为主题办好中国农民丰收节，进一步推动节庆下基层，明年提倡每个县都至少选择一个村举办庆祝活动，深入民间、深入民心，成风化俗。

三、关于担当作为、务实创新做好农业农村工作

明年农业农村工作要打硬仗，补短板，强弱项，啃硬骨头，必须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振奋精神，锐意进取，扎实奋斗，把各项重点任务抓在手上、落到实处。

一是整合资源集中力量保重点。明年是许多工作集中交账的一年，资源投入、领导精力和工作力量都要集中起来，重点投向、重点突破，最重要的是围绕脱贫攻坚和补上全面小康“三农”领域短板两项任务。整合资金集中投入，明年财政很困难，中央部门预算要继续压减，部门里在研究整合资金保重点，地方也要下决心压缩一般性支出、削减低效支出，采取打捆实施、定点投向、腾笼换鸟、推磨转圈方式，整合盘活存量资金，把有限的资金花在刀刃上。整合力量集中攻坚，对内，要把领导精力和人员力量从常规性工作中抽出来，集中优势兵力，紧盯重点任务打好歼灭战。对外，要发挥好牵头统筹作用，把涉农部门和各方面力量调动起来，拧成一股绳，同向发力。整合组织集中领导，今年我们抓五大任务的一条经验，就是成立作战指挥部，组建工作专班推进。明年各级农业农村部门一把手都要聚焦重点任务，靠前指挥，成立工作专班，整合系统力量，集中攻坚。一些特别重大的任务，要积极向党委政府领导同志汇报，把农业农村工作的重要事项提格升位为党委政府的重点工作。

二是强化政策支撑保障。要花更多精力抓政策引导和制度供给。狠抓政策措施落实，这次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即将出台的中央 1 号文件，提出了一揽子支持政策，有很多干货。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主动对接相关部门，逐项细化实化政策细则和配套方案，全力推动落细落地。狠抓政策谋划创设，当前农业农村发展缺人、缺地、缺钱这“三缺”瓶颈制约仍然十分突出。要创新思路办法，出台实用管用政策。推动出台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的意见，确保“取之于农、主要用之于农”，从制度上政策上保证大幅增加对农业农村建设的投入。明年地方债将进一步扩大，要推动安排一定规模的一般债，支持乡村振兴项目建设。搞高标准农田建设、闲置宅基地整理、村庄整治和冷链物流设施，很多都是有收益的，可以争取发行一批专项债予以支持。总之，明年一定要想办法扭转农业投资下降的问题。抓好“十四五”规划编制，着眼全面小康后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创设一批有力度的重大政策、重大工程和重大项目，争取纳入国家“十四五”规划。狠抓基层体系建设，县市机构队伍正在整合重组，这是大趋势，但基层防疫、经管、检验检测等机构不能轻易撤并。要积极争取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支持，加强农业农村基层体系建设，充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宅基地管理、集体资产管理、动物防疫、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等力量，这也是中央 1 号文件的要求。乡（镇）综合设站的要专人专岗负责，分别设站的要保证编制人员，确保事有人干、责有人担。

三是创新方法提升工作效能。要突破传统路径依赖，创新工作方式手段。在落实一级抓一级，继续用好行政手段的同时，注意用好市场化手段，善于用好市场预警、信息发布等方式，发挥好市场需求导航灯作用，引导生产、调控市场。优化农业农村营商环境，把政府不好办、办不好的事情，更多交给市场来做。善于运用金融保险等市场化手段，积极主动对接金融部门和机构，推出更多免抵押、免担保、低利率、可持续的普惠金融产品，鼓励商业银行发行“三农”专项金融债券，推动温室大棚、养殖圈舍、大型农机、土地经营权等依法合规抵押融资，支持符合条件的家庭农场等享受小微企业贷款税收减免政策，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注意用好信息化手段，现在农村老大爷都会用手机了，“三农”工作也要搭上信息化的快车。要推进各类涉农信息平台互联互通、资源数据整合共享，运用好大数据、物联网、云平台等，摸清底数、掌握情况、指导工作、加强监管。同时，用好新媒体，讲述好农业农村新人新事，宣传好、传播好乡村振兴时代强音。注意用好法治化手段，进一步强化农业农村领域法律法规制修订，减少自由裁量，努力做到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用法律保障农业农村发展和农民权益。用好督导考核利器，现在地方政府很重视考核问责，要加

快建立健全农业农村工作督导考核和问责追责机制，加强重点任务督查考核，压实市县党委政府责任。明年要抓好“米袋子”省长负责制和“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考核。

四是强化初心使命主动担当作为。守初心、担使命永远在路上，是“三农”干部应有的情怀。着眼大局找定位。我们现在很多工作都是牵一发而动全身，要进一步增强大局意识，在大局下谋划、在大局下行动，自觉围着全面小康大局转，奔着乡村振兴全局干。强化研判防风险。深刻汲取生猪生产下滑教训，切实加强粮食等重点产业运行趋势分析研判，强化监测预警。紧盯生产端、消费供求和国际国内市场，密切关注外部风险冲击，提前发现、科学应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确保“三农”领域不发生“灰犀牛”和“黑天鹅”事件。攻坚克难抓落实。中央专门发文，激励广大干部担当作为。明年“三农”工作有很多硬仗要打，很多短板要补。全国农业农村系统要发扬钉钉子精神，真抓实干，拼搏进取，再创佳绩。

五是加强作风建设锤炼素质能力。要继续发扬农口干部优良传统，锤炼过硬作风，增强过硬本领。强化政治建设。各级农业农村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承担起全面从严治党的第一责任，引导党员干部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努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一懂两爱”的“三农”干部队伍。强化学习调研。加强农村工作等新知识学习，克服本领恐慌，增强做好工作的底气，坚持从农村实际出发和顺应农民需要这两个基本点，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总结基层创造，找寻解决问题的办法。有些工作难题，坐在办公室里想，都是问题、愁眉苦脸，走到基层看看，都有办法、柳暗花明。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廉政风险防控，管好用好各类资金项目，坚守廉政底线，坚决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等问题。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开会发文要注重解决实际问题，所有工作都要讲求实效，坚决不搞花架子、不做表面文章。

最后，我就做好党委农办工作再提几点要求。现在省级农办改革组建已基本到位，要当好党委的参谋助手，切实加强党对“三农”工作领导，发挥好统筹协调、督促指导农村工作的作用。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继续在全国“三农”战线组织开展学习活动，持续学、跟进学，学出宗旨意识，学出工作思路，学出“三农”情怀，学出价值观方法论，切实强化思想理论武装。二是抓好《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贯彻落实，广泛开展学习培训，结合本地实际抓紧出台实施办法，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要求，进一步完善党领导农村工作的体制，强化党委农村工作机构建设，把党管农村工作的政治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三是督促指导2020年中央1号文件和省委指导“三农”工作的文件落实落地，抓紧制定分工方案，建立工作台账，定期调度进展，加大政策协调和工作督导力度，确保按时完成既定部署。四是加强小康之年“三农”领域重大问题调查研究，围绕脱贫攻坚、补上“三农”短板、农业稳产保供、农村社会稳定等，深入调研，跟踪新情况新问题，研究谋划实招硬招，更好地推动政策落地、任务落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将乘势而上开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新征程，要加强对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重大问题研究。

同志们，做好明年“三农”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真抓实干，开拓进取，扎实做好农业农村工作，全面完成小康之年“三农”各项目标任务，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

——确保脱贫攻坚战圆满收官　确保农村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云南日报　2020年2月24日）

2020年2月24日，省委农村工作会议在昆明召开。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聚焦打赢脱贫攻坚战和补上全面小康“三农”领域突出短板两大重点任务，有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坚决稳住“三农”基本盘，确保脱贫攻坚战圆满收官，确保农村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省委书记陈豪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阮成发主持，省委副书记王予波出席。

会议指出，2019年，我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着力抓重点、补短板、强基础，全省农业农村保持平稳发展良好态势。今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之年，也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做好“三农”工作责任重大。全省各地区各部门要从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深刻认识做好今年“三农”工作的特殊重要性，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深入扎实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

会议强调，脱贫是全面小康的重中之重，是必须完成的硬任务。要坚定必胜信心，尽锐出战、发起总攻，严格执行贫困退出标准和程序，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工作，严格落实控辍保学措施，帮助贫困劳动力有序返岗，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因疫致贫、因疫返贫，坚决夺取决战脱贫攻坚全面胜利。要加快补齐农村公共基础设施、供水保障、人居环境整治、教育、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社会保障、公共文化服务和生态环境治理等“三农”领域突出短板，畅通各类人才下乡渠道，加快改善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要切实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统筹抓好生产发展、产销衔接、流通运输、市场调控、质量安全等各项工作，逐步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保障好有关省区市农产品需求。要突出抓好稳就业促增收工作，坚持劳务输出和就地就近就业一起抓，加强外出务工服务管理工作，把稳就业和兴产业紧密结合起来，深入实施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培育行动。要深化农村改革激发农业农村发展活力，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加强农村宅基地改革管理，全面推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要深入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在延伸产业链、促进融合发展、拓展农业功能、做好“特”字文章上下功夫，发展农村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坚持不懈抓推进、久久为功建设美丽乡村。

会议强调，要不断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发展道路。坚持分类施策，加快推动茶叶、花卉、蔬菜、水果、坚果、生猪、肉牛、中药材等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业，按照“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的发展思路持续打造“绿色食品牌”；全力抓好粮食生产，全面深入推进春耕备耕，确保粮食生产政策稳、面积稳、产量稳；大力发展农村电商，推动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双向流通；大力发展冷链物流体系，切实提升冷链物流规模效应和供给能力。要全面开展乡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推动“大清扫、大消毒”常态化制度化，使爱国卫生运动深入到每个乡村、每家每户。

会议提出，全省各级党组织要以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为主要抓手，坚持和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不断提高新时代党全面领导农村工作的能力和水平。要健全党领导农村工作的组织体系，全面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全力以赴推动党的“三农”政策落实落地。要抓实建强农村基层党组

织，在推动农村发展、促进乡村振兴中发挥好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示范带动作用。要建设高素质“三农”工作队伍，把优秀干部充实到“三农”战线，激励他们更好扎根基层、服务“三农”。要加强考核督查推动落实，确保各项强农惠农富农政策落到实处、真正造福于民。

会议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高度警惕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一手毫不放松抓紧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工作，一手抓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特别是农村经济发展，努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

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刘慧晏、陈舜、杨杰在昆明主会场出席会议，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和省级有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各州（市）、县（市、区）设分会场。

在全省农业农村局长视频会议上的讲话

——省委农办主任、省农业农村厅党组书记、厅长　谢　晖

（2020 年 2 月 26 日）

去年底，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全国畜牧业工作会议、全国农业农村厅局长会议相继召开，近期中央 1 号文件也全文公布，对做好 2020 年农业农村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今年 1 月 21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考察云南工作结束时的讲话中，再次专门就我省做好“三农”工作作出重要指示。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农村工作会议，对做好今年“三农”工作提出明确要求，指导我省今年“三农”工作的省委 1 号文件也即将印发实施。今天，我们召开这个视频会议，主要是学习贯彻、狠抓落实落地。下面，我讲三点意见。

一、2019 年工作回顾和 2020 年重点任务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也是机构改革后农业农村部门履职的第一年。这一年，全省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坚持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对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三农”领域必须完成的硬任务，抓重点、补短板、强基础，农业农村保持了平稳较快发展势头。全省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 3037.62 亿元、同比增 5.5%，增速高于全国（3.1%）2.4 个百分点，居全国第 3 位。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1902 元、同比增 10.5%，高于 GDP 增速 2.4 个百分点，高于城镇居民收入增速 2.3 百分点，高于全国平均 0.9 个百分点，高于去年同期 1.3 个百分点。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值为 3.04，比上年缩小 0.07。工作成效集中体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一是重点任务全面突破。粮食生产再获丰收，有力有效应对草地贪夜蛾虫害，粮食总产量达 1870.03 万吨、同比增 0.51%。产业扶贫深入推进，产业覆盖贫困户 169.01 万户，占有发展条件贫困户的 99.48%，2.95 万个新型经营主体参与带贫扶贫。坚持生猪稳产保供和非洲猪瘟防控两手抓，实施系列扶持措施，生猪产能逐步恢复，疫情形势平稳。禽类、肉羊和水产养殖健康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由点到面全面铺开，改建村委会所在地公厕 4781 座、无害化卫生户厕 127.92 万座，卫生户厕覆盖率达 81.99%；91% 的乡（镇）镇区和 92% 的村庄实现生活垃圾收集处理；63.05% 的乡（镇）镇区、6.84% 的自然村建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评定美丽乡村 664 个。“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圆满完成，排查整改问题 2128 个，恢复农业生产功能面积 1.28 万亩。

二是特色产业量效双升。“绿色食品牌”打造迈出坚实步伐，绿色有机种养规模居全国前列。茶叶、花卉、水果、蔬菜等特色优势产业提质增效，八大产业综合产值达 5780 亿元，增长了 20.8%。开展“一县一业”20 个示范县和 20 个特色县创建，建设 1376 个“一村一品”专业村镇。连续评选“10 大名品”“10 强企业”“20 佳创新企业”。在中国农民丰收节期间举办“2019 绿色云品之夜暨首届云南绿色食品电商节”，“绿色食品牌”标识成功注册，长水机场“10 大名品”展销中心建成运营。新增勐海县普洱茶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新增大理市、弥勒市两个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深入创建思茅区、芒市、开远市 3 个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 32 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三是发展质量显著增强。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 5239 万亩，新开工建设高标准农田 324.8 万亩。化肥农药继续实现负增长，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达 32%，统防统治覆盖率达 43%。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提高至 49.3%。建成 40 个农业物联网示范基地、10913 个益农信息社。新增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 13 户，全省龙头企业达 4245 户，实现销售收入 3000 亿元以上，增长 8%。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到 1.6∶1 以上。“三品一标”新认证

登记企业595家、产品1525个，累计达到1951家、5590个。全省出口农产品331.2亿元，增长29%，占全省出口额的31.9%，成为我省第一大出口商品。

四是农村改革持续深化。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回头看”，129个县（市、区）确权数据按期通过农业农村部汇交验收。按时完成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任务，有序推进3个市、14个县（市、区）改革试点。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空壳社”专项清理，实施国家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牵头推进16项年度涉农改革任务。统筹做好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工作，开远市农村改革试验区稳步建设。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基本完成。

五是乡村建设扎实推进。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推动成立了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担任双组长的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全省129个县（市、区）委书记担任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开展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指标和“三农”发展综合考评。启动3个县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组织3个乡（镇）和30个村创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乡（镇）、示范村。深入开展农业农村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回顾过去一年，我们圆满完成了目标任务。成绩来之不易，得益于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农业农村部的关心指导，得益于各地党委政府和省级各部门的大力支持，更是得益于全省各级农业农村部门的努力工作。在此，我谨代表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向长期以来关心支持云南农业农村工作的各方面表示衷心感谢！向全省农业农村系统干部职工、科技工作者、农民群众致以亲切的问候！

2020年，是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开年又面对突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做好农业农村工作，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今年1月底以来，各级农业农村部门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农业生产，着力抓好“菜篮子”产品供应、春耕备耕、农业企业复产复工等，农业农村经济保持总体平稳。大家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冲得上去、担当得起来，这种精神劲头增强了我们做好工作的信心和决心。今年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紧扣打赢脱贫攻坚战和补上全面小康“三农”短板重点任务，突出保供给、保增收、保小康，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坚决稳住农业农村这个“基本盘”，切实发挥好“三农”压舱石作用，为关键之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第一，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这始终是“三农”工作的头等大事，必须确保不出问题。要加强农产品价格变动和市场供求的监测、分析、预警，统筹安排好蔬菜产品结构和生产布局，加快恢复生猪生产和家禽生产经营秩序，加强“菜篮子”产品产销对接，确保蔬菜和肉食品等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除保障省内市场供应外，要加快恢复对北京、上海、深圳、湖北等重要消费市场的供货。要健全和完善各级农业部门与重点企业联系机制，采取点对点的服务方式，推动落实减税、降费、免租、金融支持等各方面政策措施，帮助农业企业解决原材料、交通运输、职工返程、疫情防控物资供应、大宗商品物流等方面存在的实际困难，抓紧企业复工复产。要积极协同商务部门，摸清辖区范围冷库、冻库和冷链运输车辆底数，搞准重点产业和重点产区的实际需求，对接引入顺丰、京东、正大集团和农垦、供销集团等大型物流、电商企业，集中建设一批冷链物流基地，实现生鲜农产品就近就地商品化处理，从源头上增强农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和市场竞争力。

第二，全面提升产业扶贫质量。全省还有44.2万人、429个贫困村、7个贫困县未脱贫，是全国贫困人口最多的省份。巩固脱贫成果、防止返贫的任务就看产业扶贫。近年来，各地虽然培育不少扶贫产业，但还没有形成成熟的产业体系，加之受疫情的影响，如果攻坚期结束后外部帮扶力度减小，不少扶贫产业将难以依靠自身在市场竞争中发展壮大，对此我们要有清醒的认识。一要抓好中央专项巡视“回头看”整改落实，做实扶贫项目库，财政涉农资金整合确保不低于30%的比例用于扶贫产业项目。二要确保扶贫农产品销售通畅，特别是生产春茶、鲜花、蔬菜的贫困县，要深入了解生产企业、农民合作社等生产经营情况，及时做好相关服务保障。要把贫困地区农产品作为保供“菜篮子”产品的重要来源，优先安排销售。开展好消费扶贫。三要开展产业扶贫，挂牌督战。主要是盘清产业、投入、项目、主体、收入、人居环境整治，省厅将重点对15个贫困县挂牌督战，继续对27个深度贫困县开展挂包帮扶。省厅没有挂牌督战的贫困县，由各州（市）农业农村局负责挂牌督战。四要做实“双绑”利益联结

机制，有产业发展意愿的贫困户至少与1个新型经营主体建立合作关系。各地要选树好典型，做好宣传。

第三，做强高原特色农业。关键是提高高原特色现代农业质量和效益，做好“两精两端”，抓好农业生产的开始端，进行精耕细作，生产出高品质的农产品；抓好农产品终端精深加工，提高附加值。一要深入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高质量建设“一县一业”示范县和特色县，力争今年实现更大突破。去年评上的县要用好财政补助资金，把一个一个项目落到实处，切实示范出成效。其他县也要按照这个要求，明确主导产业，形成自己的主导产品和知名品牌。省政府明确今年要在20个示范县中淘汰4个县，递补4个县，希望大家都努力，把工作做扎实。二要抓好产业基地建设管理和认定授牌。去年底省绿办开展了重点产业基地的摸底工作，下一步还要开展认定和授牌工作，各地要结合实际提前规划布局，把基地落到具体地块上。三要抓好主体培育。要加大工作力度，努力引进落地一批投资5亿元、10亿元的大型企业。开展好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实施好5个国家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试点，抓实家庭农场培育计划。四要抓好品牌打造。打好“区域公用品牌+产品品牌+企业品牌”组合拳，推广云南“绿色食品牌”整体品牌。加强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和管理力度，落实好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五要抓好载体建设。建设好国家和省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再认定建设一批农业产业强镇、“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和休闲农业示范县。六要抓好重点产业监测统计。

第四，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今年是三年行动最后一年，要对标任务目标，扎实有力推进，确保按时完成。一要切实发挥好牵头作用。抓好协调推动和检查督促，确保2020年全省村庄达到农村人居环境1档标准，为迎接国务院大检查做好充分准备。二要分类推进农村厕所革命。今年全省要改建无害化卫生户厕100万座以上。各地要因地制宜、量力而行，确保建成能使用。去年，国务院大检查发现一些地方脱离实际、盲目推进、质量不高甚至建了没用等问题，大家要从中汲取教训，不能定脱离实际的指标，不要提不切实际的口号，好心办了坏事，该调整目标任务的要抓紧调整。三要开展好村庄清洁行动，干干净净迎小康。今年继续评定3000个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四要协调好生态环境、住建等部门，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做好村庄规划编制。

第五，打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要打好三大攻坚战，其中污染防治攻坚战的第七项重点任务就是农业农村污染治理。一要持续开展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九大高原湖泊周边地区化肥农药使用量比2015年减少10%以上。二要抓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这项工作今年农业农村部要开展检查考评、对账销号，各地要抓好粪污、秸秆综合利用，提高农膜回收率。扎实推进22个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三要推进渔业健康养殖。做好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和渔船退捕，开展健康养殖示范县、示范场建设，发展稻渔综合种养。

第六，抓好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改善。这是全面小康最直观的“落差”和农民群众的民生痛点，也是补短板的重点。一要加快补齐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短板，规划建设一批产地预冷、仓储保鲜、分拣包装、初制加工等设施。二要以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今年要完成352万亩建设任务。三要强化科技装备支撑。开展好第三次全国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深入实施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推进行动，实施丘陵山区农田“宜机化”改造试点，确保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50%。四要开展数字农业和数字乡村试点，建设“绿色食品牌”数字化公共服务平台。五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农村饮水安全、村内通组道路、动力电、信息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推动补强农村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薄弱环节。

第七，扎实推进深化农村改革重点任务。今年是农村改革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要着力抓好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部署的重点改革任务。一要抓紧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扫尾工作，针对去年“回头看”排查发现的问题，抓紧整改落实。推进承包地“三权分置”。二要全面推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有序开展集体成员身份确认、集体资产折股量化、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工作。三要深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推进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四要加快推进农业综合执法改革，加快制定“三定方案”，机构人员要尽快到位、形成战斗力。五要做好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工作。继续抓好开远市农村改革试验区建设。

第八，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这既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要求，也是确保小康之年农村和谐稳定的

客观需要。一要贯彻落实好《关于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指导意见》的任务清单，抓好3个镇、30个村示范村镇和安宁、西畴、沧源3个试点县。二要加强乡村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深入推进农村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农村治安综合治理，做好中央督导“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三要建设文明乡风，积极申报第六批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以“庆丰收、迎小康”为主题办好中国农民丰收节云南分会场活动，每个县都要选择一个村举办庆祝活动。

二、当前的形势和具体工作

当前，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农业生产遇到一些新情况新问题，农产品生产、运输、销售等环节受阻，出现饲料进场难、雏禽上市难、蔬菜进城难、卖鱼难、农资下乡难、农业企业用工难等问题，带来生猪产能恢复势头趋缓，部分家禽养殖企业压栏严重，蔬菜产业产销失衡，花卉产业冲击较重，农产品出口下降等诸多不利局面。同时，农民工延期返城、企业开工不足，以及新成长经营主体减少，新增就业数量缩减，在短期内会加剧摩擦性失业现象，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农村居民工资性收入的增长。预计第一季度，全省农林牧渔业增加值增速为4.5%左右，低于去年同期（5.1%）水平。

2月23日，中央召开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习近平总书记作了重要讲话，指出要“不失时机抓好春节农业生产”。2月25日，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对全国春季农业生产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越是面对风险挑战，越要稳住农业，越要确保粮食和重要副食品安全。李克强总理作出批示指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抓紧抓实抓细春季农业生产。2月25日，全国春节农业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胡春华副总理出席会议并安排部署春季农业生产和当前的“三农”重点工作。贯彻落实好上述要求，结合我省形势，当前我们要重点抓好以下三方面的工作。

一是抓好春耕生产。农事不等人，节令不等人。现在春耕备耕已从南到北陆续开展，要抓紧解决影响春耕备耕的突出问题，重点保障种子、化肥、农药、农膜等生产物资的产销对接、进村入店、余缺调剂和调运保障，做好农资生产、流通、供应。要组织农技人员深入田间地头开展实地指导，分区域、分作物、分时段、分墒情提出指导措施，提升做好春耕备耕服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要加强与气象、应急、水利等部门会商，精准开展农情调度，及时研判灾害趋势及影响，提早落实防范措施，科学进行防灾减灾，为春季农业生产保驾护航。要广泛动员农民和各类经营主体有序下地，采用人员分散的方式适时开展春播，减少疫病传染可能。

二是抓好粮食生产。我省粮食面积多年来保持在6200万亩以上，总产量保持在1800万吨以上，属于产销平衡区省份。目前，全省已完成夏粮作物播种面积1484.04万亩，较去年同期增加了22.89万亩，增长1.6%。玉米、水稻种子库存和全省供销合作社农资系统库存肥料与上年基本持平，能够满足春耕生产需要。气象条件总体有利，全省大部地区降雨为正常至稍偏早，好于往年。总的来看，只要大春备耕、春播春育顺利开展，后续管理有效跟进，夏粮有望实现丰产丰收。但是也要看到，近年来种粮比较效益持续走低，农民种粮积极性不高，弃耕撂荒等现象出现，粮食生产面临一些风险隐患。我省秋粮产量占全年粮食产量的比重达87%，具有主导地位，疫情防控过程中一些服务保障工作做不好，农资物流配送不顺畅、供应调剂不到位，仍将会对大春耕种带来明显影响，对秋粮生产带来挑战。如果粮食也出现了像去年生猪生产的情况，后果不堪设想。做好今年的粮食生产工作，要坚持“稳”字当头，坚决贯彻中央稳政策、稳面积、稳产量“三稳”要求，全面持续稳定粮食生产。在落实好春耕生产各项措施的基础上，要加强作物病虫害防控，从目前病虫情监测情况看，草地贪夜蛾已在全省定殖繁衍，受境外虫源、回迁虫源和当地定殖虫源的三重作用，虫口基数大，危害的范围会更广，危害的程度会更重，各地要提前谋划部署，立足“早部署、早动员、早防控”，加强监测预警，及时制定防控预案，分区提出对策措施，全面压实属地责任，争取“治早治小、全力扑杀”，确保不大面积发生，力争将草地贪夜蛾的危害降低到最小限度。玉溪、普洱、西双版纳、红河、楚雄等蓄水不足的州（市），要结合当地的光热条件，及早谋划适当推迟大春作物栽种时间或采取水改旱等措施，防止大春生产造成被动。

三是抓好生猪生产。2019年，受猪周期、“非洲猪瘟”叠加影响，全国生猪产能急剧下滑，为积极应对影响，我省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加快推进生猪产业转型升级，生猪稳产保供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2019年全省调出生猪427万头，居全国第7位。但我们应清醒的看到，突发新冠疫情影响了生猪养殖者的信心，补栏积极性下降，产能恢复势头趋缓。各地要加快恢复产

能，保障市场有效供应。要加快推进生猪标准化适度规模养殖场建设。全省计划建设8500栋标准化规模养殖场，目前仅完成1007栋，占任务数11.8%。各地要切实落实好生猪养殖用地按农用地管理、新建大型养猪场环评承诺制度等政策，确保新增2000万头生猪产能任务按期完成。要加强产销衔接。继续做好滇粤“点对点”生猪调运，加快推进滇粤、滇沪生猪稳产保供工作，努力完成今年调运广东200万头、调运上海100万头的协议目标任务。要加强非洲猪瘟防控。各地要在继续严格落实监测排查、消毒灭源等各项综合防控措施的基础上，加快推进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机制建设，确保全省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受新冠肺炎疫情关闭活禽交易市场影响，部分家禽养殖企业压栏严重，损失较大。各地要加大对家禽企业的支持，争取将保供贡献大、行业占比高、受影响程度深、急需金融支持的大型重点企业，列入专项贷款和贴息支持企业名录。将压栏量严重的养殖企业和带贫合作社，优先纳入对湖北省捐赠优质农产品计划名单。昆明市主城区和其他州（市）政府所在地主城区要认真开展家禽集中屠宰管理试点，加快推进20家集中屠宰中心建设，建立冷鲜禽产品产销衔接保障市场供应新机制。

三、几点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当前疫情形势依然严峻复杂，防控正处于最吃劲的关键阶段。越是关键的时候，越是考验我们的时候。我给大家提几点具体要求。

一要锻造务实作风。在当前严峻复杂的内外环境下，抓工作不可能仅仅停留在书本上和想法上，更不可能在拖延、应付、敷衍中就能把产业发展好。去年底，为了解掌握全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是品牌”工作情况，省绿办组织各州（市）绿办对重点产业统计数据进行填报，大部分州（市）按要求及时填报了数据，部分州（市）在填报过程中却存在应付推诿、不真不实、逻辑错乱等情况，个别州（市）尤为突出，有产业无产量、有产量无产值，作为全省某个产业的种植、加工主要地区，二产产值填报居然为零，严重失真失实，在全省系统工作中造成了较大的负面影响，省绿办已作了通报，希望大家引以为戒，清醒认识到不严不实之害。深刻理解求真求实的重要性，沉下心来，扑下身子，深入田间地头、厂区基地，实地掌握一手资料，客观反映发展现状。结合此次疫情影响，坚持问题导向，把省委、省政府关于应对疫情影响的各项利好政策真正用好用足用充分，分层级理清影响落实的问题，一个一个去解决，切实帮助企业复工复产，尽快推动产能恢复。按照省委、省政府统一安排部署，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将组织对疫情发生以来各级涉农政策落实情况进行检查督查。

二要提升风险意识。此次突然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毫无疑问是冲击我国经济的一只巨大的“黑天鹅”。在“三农”领域，也存在一些风险，无论是从业者自身的廉政意识，还是农产品质量安全、农药生产经营、农机渔船安全等方面，稍有不慎，就极有可能演变成一只只或大或小的“黑天鹅”和“灰犀牛”，时刻警醒我们要坚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增强忧患意识，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要强化权力制约监督，管好用好资金项目，守住廉政底线。要保持如履薄冰的谨慎、见叶知秋的敏锐，切实提高防控能力。既要有防范风险的先手，也要有应对和化解风险挑战的高招，确保“三农”领域“黑天鹅”飞不起，“灰犀牛”冲不动。

三要增强工作本领。这次疫情防控工作中，一问三不知被免职、处置不力被撤职等报道诸见报端，充分反映出一些领导干部的治理能力和专业能力明显跟不上，深刻提醒着我们要切实增强综合能力和驾驭能力，学习掌握自己分管负责领域的专业知识，不断增强应对复杂、突发局面和推动农业农村发展的能力，使自己成为内行的领导干部。

最后，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最吃劲的关键阶段，希望切实做好个人防护，积极配合做好农村地区疫情防控。

同志们，做好今年的“三农”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要勠力同心，扎实奋斗，确保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全面小康社会的到来！

再次感谢大家一年来的辛勤付出！谢谢同志们！

第三章

专　文



云南省省级作物种质资源圃（库）管理办法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0年7月29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作物种质资源保护，规范作物种质资源圃（库）建设和管理，促进作物种质资源利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云南省农作物种子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在本省行政区域内的省级作物种质资源圃（库）确定、管理，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负责省级作物种质资源圃（库）的管理，确定省级作物种质资源圃（库）。

作物种质资源保护单位负责作物种质资源的收集、保存、鉴定评价、种质创新及安全等。

第二章　确定条件和程序

第四条　申请省级作物种质资源圃（库）确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和省级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相关规划要求，并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管理部门、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

（二）具有长期、固定、安全的作物种质资源保存及完善的资源鉴定评价场地、设施和设备。

（三）收集保存的作物种质资源，库保存的多种作物种质资源数量2000份以上或单一作物种质资源数量100份以上，圃保存多种作物种质资源数量500份以上或单一作物种质资源数量100份以上。

（四）具有5人以上的作物种质资源专业研究团队，有明确的岗位职责以及相应的保障条件。

（五）健全的管理工作规范。

（六）国家和省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五条　申请省级作物种质资源圃（库）确定的，应当向县（市、区）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提交以下材料：

（一）申请表（见附表）。

（二）单位法人证书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土地使用手续等有关证明复印件。

（三）技术人员证明材料。

（四）收集保存种质资源情况报告。

（五）主要保护对象所在地位置图和区界图等相关图件资料。

（六）种质资源管理、档案管理、安全管理等制度材料。

（七）种质资源圃田间管理或种质资源保存库管理技术规程。

省级作物种质资源保护单位，可以直接向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提交申请。

第六条　县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应当自申请受理之日起20日内完成初审，符合条件的，将初审意见和相关材料报送州（市）农业农村主管部门。

州（市）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初审意见和相关材料之日起20日内完成审核，符合条件的，将审核意见和相关材料报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

第七条　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审核意见和相关材料之日起20日内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查，组织专家对申请单位进行现场核查，形成核查意见，经核查符合条件的，确定为省级作物种质资源圃（库），并予以公告。

第三章　管理与监督

第八条　省级作物种质资源圃（库）重点收集保存以下对象：

（一）优异、稀有、古老或具有地方特色的作物种质资源。

（二）作物近缘种或野生种。

（三）具有重要经济价值或科学研究价值的作物种质资源。

（四）引进的优良种质，包括从境外引进的野生种、中间材料以及重要的优良品种。

（五）创制的优异作物种质资源。

第九条　种质资源圃（库）依法收集的作物种质资源，具备准确完整的产地、来源或亲本信息，以及生物学性状鉴定评价数据，建立档案。

第十条　种质资源圃（库）应

当制定本圃（库）保存种质资源的性状描述规范和鉴定评价技术规程，并开展性状鉴定评价，内容主要包括：

（一）植物学特征：植株、根、茎、叶、花、果实、种子等主要形态特征。

（二）生物学习性：生育期、物候期、生长结果习性等。

（三）品质特性：主要利用部位的外观、营养、风味、贮藏、加工等。

（四）产量性状：单株产量、单位面积产量等。

（五）抗病虫特性：对主要病虫害的抗性。

（六）抗逆性：对旱、寒、盐碱等不良环境的抗性。

第十一条　入圃（库）保存的作物种质资源，以种子保存的种质资源原则上直接入省作物种质资源保存库进行保存；以田间保存的按分散和集中结合原则，乔木每份种质保存 3~5 株，灌木、藤本每份保存 5~10 株，草本每份保存 20~25 株，重要种质可适当增加保存数量。

第十二条　圃存种质资源应当具有同一地点 2 年或 2 个生育期（一年生）以上的鉴定评价数据，才能编入省农作物种质资源目录。

第十三条　种质资源圃（库）应当依照省农作物种质资源数据标准，制定本作物数据标准，建立数据库，并按要求向省农作物种质资源信息平台提供数据。

第十四条　种质资源圃（库）根据相关规定，实现资源共享利用。种质利用者须向种质资源圃（库）提出利用申请，所申请种质资源只能用于科研、教学、生产等，不得直接申请新品种保护及其他知识产权。

第十五条　种质资源圃（库）应当执行国家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相关法律法规，严禁私自向境外提供种质资源。确需提供的，应当按照相关规定报批。

第十六条　县级以上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负责对本行政区域内省级作物种质资源圃（库）的资源保护工作进行定期检查。发现资源保护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应当责令限期整改，并及时向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提出处理建议。

第十七条　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每三年组织专家对省级作物种质资源圃（库）的运行情况进行检查评估，并形成书面评估意见。评估结果分好、中、差 3 个等级。

第十八条　省级作物种质资源圃（库）实行动态管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其资格，三年内不得再次提出申请。

（一）擅自变更圃（库）地址，且在规定期限内未改正的。

（二）连续两次评估结果为差等级的。

（三）未限期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

（四）三年不提交自查自评总结报告的。

第十九条　鼓励条件较好的省级作物种质资源圃（库）申请纳入国家圃（库）或国家分圃（库）管理，优先支持国家项目申报。已经成为国家库或圃的，同时纳入省级作物种质资源圃（库）的管理。

第四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本办法下列用语的含义：

（一）作物种质资源是指选育作物新品种的基础材料，包括作物的栽培种、野生种和濒危稀有种的繁殖材料，以及利用上述繁殖材料人工创造的各种遗传材料，其形态包括果实、籽粒、苗、根、茎、叶、芽、花、组织、细胞和 DNA、DNA 片段及基因等有生命的物质材料。

（二）原地保存圃是指作物种质资源在原生境状态下保存的区域或场所，也称原生境保存库、就地保存库、原位保存库。

（三）异地保存圃是指作物种质资源在原生境以外栽培保存的区域或场所，也称非原生境保存库、迁地保存库、移地保存库。异地保存库包括异地露地保存库和异地保护地保存库。

（四）设施保存库是指在设施和人工控制环境条件下，对作物种子、穗条、根、芽、花粉、试管苗、功能基因、DNA 等繁殖材料进行储藏的保存库。根据保存温度高低可分为常温保存库、低温保存库、超低温保存库等；根据种质资源保存时间长短可分为短期保存库、中期保存库、长期保存库。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云南省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管理办法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云南省财政厅　2020年8月4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管理，保障农业生产用种安全，提高抗灾减灾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和《云南省农作物种子条例》等相关规定，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是指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为应对农业遭遇重、特大自然灾害，恢复生产进行的应急救灾种子的储备。

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管理和使用等活动，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负责省级救灾备荒种子的储备工作，其所属的省种子管理机构负责组织实施。

第二章　储备计划

第四条　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每年按照不低于粮食播种面积1%的比例测算储备量。

第五条　省级救灾备荒储备作物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杂交玉米和杂粮杂豆等作物种子。

第六条　省种子管理机构根据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下达的种子储备计划，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承储企业。

第三章　种子储备

第七条　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实行常年储备。

补助方式储备的种子，储备周期一般为1年，储备时间为当年11月1日至次年10月31日。

购买方式储备的种子，储备周期一般为2年，储备时间为当年11月1日至第3年10月31日。

根据储备作物特性需要调整储备周期的，以合同约定为准。

第八条　种子储备期满，补助方式储备未动用的种子，由承储企业自行处置；购买方式储备未动用的种子，由省种子管理机构审核报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同意后公开处置，收入上缴国库。

第九条　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实行合同管理。

承储企业根据签订的储备合同履行储备义务，不得擅自改变储备作物种类、品种和数量。

因不可抗力造成储备种子需要进行调整的，应当报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同意。

第十条　储备种子的质量和贮藏要求，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承储企业应当按照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负责种子生产、加工、入库、贮藏、出库等环节的质量检测，并于5月31日前将种子质量检验报告和半年工作总结报省种子管理机构。

第十一条　承储企业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相应的种子生产经营资质。

（二）具有拟储备品种的生产经营权。

（三）具有相应的种子仓储能力。

（四）有良好信誉，近三年无违法生产经营种子记录。

第十二条　承储企业应当建立种子储备档案，建立健全救灾备荒种子储备制度并严格落实，确保储备期间种子的质量和安全。

第四章　种子调用

第十三条　储备期间，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可以根据救灾需要调用省级救灾备荒储备种子。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动用储备种子。

第十四条　承储企业应当按照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的调用通知，及时安排储备种子的调运，并向调入单位提供种子质量检验报告。调入单位应当进行复检。

第十五条　补助方式储备的种子，按保本原则供应受灾对象，调运费用可计入成本，不得加价销售。

购买方式储备的种子，免费发放受灾对象，调运费用由申请调入单位承担。

第十六条　调用结束后，承储企业和调入地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应当分别将储备种子调用品种、数量、时间、地点和使用情况报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

第五章　资金管理

第十七条　省级设立救灾备荒种子储备专项资金，列入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预算。

第十八条　储备补助资金实行包干使用。补助标准如下：

（一）补助方式储备的杂交玉米种子每千克补助不高于2.00元。

（二）购买储备的荞麦等杂粮杂豆种子通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方式购买。

当物价指数或银行利率的变动对种子储备成本影响较大时，由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会同省财政主管部门对补助标准作相应调整。

第十九条　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专项资金应当根据财政预算管理制度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由省种子管理机构和承储企业根据合同约定支付。

第二十条　种子储备专项资金应当专款专用，不得挪用。

承储企业应当建立补助资金明细账或辅助备查账，严格执行财政资金使用相关规定，按规定用途使用，确保资金安全。

第六章　监督管理

第二十一条　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负责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监督管理，会同省财政主管部门定期不定期对储备任务落实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适时组织开展专项审计和绩效评价。

第二十二条　种子储备专项资金应当按照绩效管理要求，由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落实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强化目标管理，加强运行监控，规范绩效自评，配合做好绩效评价和问题整改，加强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第二十三条　省种子管理机构负责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项目的入库、日常检查指导和储备期满考核。

承储企业所在地的州市和县级种子管理机构配合做好相关检查、指导和考核。

第二十四条　承储企业应当于每年11月10日前将上年度项目执行和资金使用等情况报送省种子管理机构。

省种子管理机构应当于12月31日前将上年度储备工作总结、资金使用管理和绩效评价等情况分别报送省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和省财政主管部门。

第二十五条　承储企业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承担违约责任、全部收回或不予拨付补助资金外，取消其三年承储资格。

（一）未按储备合同要求入库储备种子的。

（二）未经同意擅自改变储备作物种类、品种、数量或擅自动用储备种子的。

（三）未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规定的质量和贮藏要求储备种子的。

（四）其他未按合同约定履行的。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自2020年10月1日起施行。2008年10月20日云南省农业厅、云南省财政厅印发的《云南省救灾备荒种子储备管理暂行办法》（云农种植〔2008〕55号）同时废止。

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前期工作规定（试行）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0年8月19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全省农田建设项目前期工作流程，提高前期工作质量和水平，根据《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本省行政区域内农业农村部门管理的农田建设项目。

第三条　本规定所称项目管理前期工作，是指编制规划、确定年度项目清单并编制初步设计文件、初步设计文件审批和公示、年度实施计划批复等环节。

第二章　职　责

第四条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在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前期，履行以下职责：

（一）按照全国农田建设规划，牵头拟定全省农田建设规划，将规划建设任务分解到州（市）。

（二）按照中央下达的年度建设任务，采用因素法分解下达到州（市）、县（市、区）。

（三）建立省级农田建设项目评审专家库，对国家、省级试点项目和其他重点项目进行评审。

第五条　州（市）级农业农村部门在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前期，履行以下职责：

（一）按照省级规划建设任务，分解至县（市、区），督促县（市、区）认真编制规划，汇总形成州（市）规划项目清单。

（二）负责年度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工作。

（三）建立州（市）农田建设项目评审专家库，进行年度项目初步设计文件评审。

（四）对县（市、区）农田建设项目年度实施计划进行批复，并汇总上报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备案。

（五）按照省级农业农村部门的年度实施计划批复，及时向县（市、区）下达批复。

（六）按照“谁审批、谁调整”和“谁审批、谁验收”的原则，负责做好审批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和竣工验收工作，及时将调整审批文件和竣工验收成果资料上报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备案。

第六条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在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前期，履行以下职责：

（一）按照省级规划建设任务，结合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对接水利、自然资源等部门专项规划，编制本地区农田建设规划，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发布实施，并报省、市两级人民政府农业农村部门备案。

（二）按照省下达的年度建设任务，从规划中择优选择项目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文件上报州（市）农业农村部门审批。

（三）负责编制年度项目实施计划。

第三章　规　划

第七条　农田建设项目坚持规划先行，分为五年规划和五年动态项目库。

第八条　农田建设项目五年规划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一）规划报告、年度计划、任务汇总表和规划布局图，其中，规划报告应包括规划背景，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目标任务，建设标准和建设内容，建设任务安排，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效益分析，保障措施、管护方案等内容。

（二）省级任务表要包括分县（市、区）规划任务汇总表和分县（市、区）投资估算表。

（三）县级规划任务表要包括年度任务和投资估算汇总表、年度单个项目建设任务和投资表。

（四）省级规划布局图应将规划任务明确到县（市、区）。

（五）县级规划布局图应当将规划任务明确到村（社区）。

第九条　县级五年动态项目库从五年规划中择优选择项目，编制五年项目库清单汇总表。动态项目库项目清单，参照第八条的要求编制。

第十条　农田建设规划应当要以保障粮食安全为前提，统筹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优先在“两区”“一县一业”项目实施区、种子基地等区域进行规划；将种植（粮）大户、家庭农场、

农民合作组织和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纳入扶持范围。

第十一条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应当根据县（市、区）上报的年度单个项目建设任务和投资表，汇总形成全省五年农田建设项目库。

第四章　立项原则

第十二条　农田建设项目立项的基本原则

（一）尊重农民意愿

项目申报、实施应以“农民要办”为前提，建立起以农民为主体的运行机制，不断增强项目和资金管理的公开性和透明度，让农民切实拥有知情权、参与权、选择权和监督权。同时，认真搞好宣传工作，调动农民群众的积极性，努力把农田项目建设变成农民的自觉行动。

（二）坚持择优选项

合理确定建设优先顺序，优先在“两区”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先安排干部群众积极性高、地方投入能力强的地区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先支持贫困地区建设高标准农田，充分利用各地自然资源禀赋、产业发展需求，打造一批生产标准高、产品质量优、示范效果好、生态环保、绿色有机等具有云南农业特色的生产示范区（基地）。

（三）突出特色和重点

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集中力量建设高标准农田。结合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和“一县一业”示范创建等重点工作，充分利用各地自然资源禀赋，产业发展需求，打造一批生产标准高、产品质量优、示范效果好、生态环保、绿色有机等具有云南农业特色的产业基地。

（四）坚持综合治理

注重规模开发农田建设项目要严格控制项目数量，实行规模开发，集中资金，提高建设标准。应按灌区、流域或某一相对完整连片耕地进行统筹规划，因地制宜利用水利、农业农村、林草和科技等综合配套措施规模开发、综合治理，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第五章　初步设计

第十三条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根据省级下达的年度建设任务和资金规模，在每年12月底前，从本地五年动态项目库项目清单汇总表中择优选择项目，形成下一年度建设项目清单，深入基层征求干部群众意见建议后报同级人民政府审核。

第十四条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根据同级人民政府审核同意的年度项目清单，按照政府采购或单位内控制度的相关要求，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勘察设计单位，编制单个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初步设计文件分为设计报告、设计图纸、项目概算（预算）、管护措施和协议五部分，主要内容包括：水资源平衡分析，项目总体设计，主要建筑物设计，机械、设备及仪器购置计划，配套设施设计，工程概算（预算），项目建设组织与管理，项目区现状图、项目工程规划布局图、单项工程设计图，管护方案和措施等。项目区规划图拐点坐标应当达到上图入库要求。

第十五条　项目初步设计编制完成后，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到项目区再次征求基层干部群众的意见建议，将修改完善后的项目初步设计文件连同项目管护措施报州（市）级农业农村部门审批。

第十六条　评审可采取自行组织或按照政府采购和单位内控制度要求选择第三方机构负责；评审专家组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专业领域宜涵盖农业农村、林草、水利、造价和生态环境等方面；评审结束后，专家组应形成单个项目初步设计文件的评审意见，作出评审结论。

第十七条　初步设计评审通过后，应当根据专家组评审结论，在政府指定媒体向社会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涉密内容除外）。

第六章　实施计划

第十八条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根据省级下达的年度建设任务、资金规模，以及州（市）审批的单个项目初步设计文件，认真编制年度项目实施计划和实施方案上报州（市）级农业农村部门初审。

县（市、区）年度项目实施计划材料包括：县（市、区）上报实施计划的请示文件，计划备案材料情况说明，项目投资和任务汇总表、效益汇总表等。

第十九条　州（市）级农业农村部门收到县（市、区）上报的年度项目实施计划材料后，应组织人员对材料进行初审，在10个工作日内上报省级农业农村部门进行批复。

第二十条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收到州（市）上报的年度项目实施计划材料后，在1个月内进行批复并报送农业农村部备案；州（市）收到省级农业农村部门的批复后，在15个工作日内，向县（市、区）下发单个项目的批复并报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备案。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一条　州（市）级农业农村部门可以根据本规定，结合实际制定州（市）实施细则，严禁将项目初步设计审批权下放到县（市、区）。州（市）实施细则应当及时报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备案。

第二十二条　本规定为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前期工作程序性规定，涉及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管理相关事宜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三条　贫困县农田建设项目管理，按照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的相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四条　本规定自2020年10月1日起施行。

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规定（试行）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0 年 8 月 19 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农田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确保工程质量，提高投资效益，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本省行政区域内农业农村部门管理的农田建设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招标，仪器、设备、材料招标，以及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其他招标活动。

第三条　招标投标活动应当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

第四条　招投标代理机构的选聘，应当遵循相关规定采取公开招标、比选等方式选聘。

第二章　招　标

第五条　农田建设项目的招标工作由招标人负责，依照统一组织，分级管理的要求，农田建设项目招投标工作原则上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负责。

第六条　农田建设项目招标人（以下简称招标人）是依照本规定提出招标项目、进行招标活动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第七条　农田建设项目招标分为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的数额标准，按现行州（市）、县（市、区）的规定执行，但州（市）、县（市、区）的规定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要求。采用邀请招标方式的，应当要有规定的行政主管部门书面批准，方可实施邀请招标。

第八条　农田建设项目招标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勘测设计项目招标具备的条件

1. 依照国家有关规定需要项目审批、核准或者备案手续的，已经审批、核准或者备案。

2. 根据规划、申报、储备项目和年度实施计划等工作的需要，勘测设计项目已经确定。

3. 应当的勘测设计基础资料已收集完成。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监理招标应当具备的条件

1. 初步设计已经批准。

2. 项目已列入年度计划。

（三）施工招标应当具备的条件

1. 项目区域已落实。

2. 初步设计已经批准。

3. 建设资金来源已落实，年度投资计划已安排。

4. 具有能够满足招标要求的设计文件，已与设计单位签订适应施工进度要求的图纸交付合同或协议。

（四）重要设备、材料、仪器招标应当具备的条件

1. 重要设备、材料、仪器的技术经济指标已基本确定。

2. 重要设备、材料、仪器所需资金已落实。

第九条　招标投标活动一般应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一）招标前，招标人提出招标方案，内容应当包括：招标已具备的条件、招标方式、分标方案、招标计划安排、投标人资质（资格）、评标方法、评委组建方案，以及开标、评标的工作具体安排等。

（二）编写招标文件。

（三）发布招标公告或招标邀请书，发布招标文件。

（四）接受投标文件。

（五）成立评标委员会。

（六）组织开标、评标。

（七）确定中标人。

（八）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招标投标的书面总结报告。

（九）发出中标公示。

（十）公示期满无投诉，发出中标通知书。

（十一）进行合同谈判，签订书面合同。

第十条　招标人不具备组织招标能力时，可以委托具有相应资质

的招标代理机构办理招标事宜。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的，应当按照规定办理。

第十一条　招标人应当与招标代理机构签订书面协议。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人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招标事宜，提供以下服务：为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资格，按程序组织招标，协助合同的签订，监督合同的执行，对招标人进行购后服务等，并遵守本规定关于招标人的规定。

第十二条　从招标公告发布或投标邀请书发出之日到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有效时间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十三条　招标人应当根据招标项目特点和需要编制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一）招标公告。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名称。

（四）招标项目主要内容要求。

（五）评标方法和标准。

（六）投标人应当提供的有关资格或资信证明文件。

（七）提交投标文件的方式、地点和截止日期。

（八）开标、评标、定标的日程安排。

（九）合同的主要条款。

第十四条　评标方法和标准的制定，应符合相关行业规定和农田建设项目的有关规定。

第十五条　招标公告或招标邀请书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招标人的名称和地址。

（二）招标项目的名称。

（三）招标项目的情况介绍。

（四）获取招标文件的办法、地点和时间。

（五）对招标文件收取的费用。

（六）其他需特殊说明的事项。

第三章　投　标

第十六条　投标人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资格）。

（二）与招标文件要求相适应的人力、物力、财力，相应的工作经验与业绩证明等。

（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时期。

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十七条　投标人不得有下列串通投标的行为：

（一）相互约定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的。

（二）相互约定在招标项目中分别以高、中、低价位报价的。

（三）投标人事先约定中标者而联合采取行动的。

（四）其他串通投标报价行为的。

第十八条　投标人不得有下列作假的行为：

（一）利用伪造、变造或者无效的资质证书、印鉴参加投标。

（二）伪造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或者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按承诺配备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

（三）提交虚假信用状况信息。

（四）隐瞒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信息，或者提供虚假、会引起误解的其他信息。

（五）其他虚假行为。

第十九条　投标人不得有下列以他人名义投标的行为：

（一）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

（二）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自己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

（三）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

（四）其他以他人名义投标行为。

投标人不能提供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社会保险等劳动关系证明材料的，视为存在前款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第二十条　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函。

（二）投标人概况。

（三）提供投标报价、报价细目及与报价有关的技术文件。

（四）提供投标单位的资质证明等资料。

（五）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一条　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截止日期前密封送达。投标人有权要求招标人提供签收证明。招标人应对收到的投标文件签收备案。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开启并退回。

第四章　开标、评标与中标

第二十二条　开标由招标人主持，所有投标人参加。

第二十三条　开标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公开进行。开标人员至少由主持人、监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组成，上述人员对开标负责。

第二十四条　开标一般按以下程序进行：

（一）主持人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停止接收投标文件，开始开标。

（二）宣布开标人员名单。

（三）确认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是否在场。

（四）宣布投标文件开启顺序。

（五）依开标顺序，先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是否完好，再启封投标文件。

（六）宣布投标要素，并作记录，同时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七）对上述工作进行纪录，存档备查。

第二十五条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合同管理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专家（不含招标人代表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

第二十六条　评标专家从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组建的评标专家库或符合规定的相关部门及机构专家库中抽取，评标专家应当采取随机的抽取方式。

第二十七条　评标委员会成员若与投标人有如下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请回避。

（一）是投标人或其代理人的近亲属。

（二）在 5 年内与投标人曾有工作关系。

（三）或有其他社会关系或经济利益关系。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招标结果确定前应当保密。

第二十八条　评标工作一般按以下程序进行：

（一）招标人宣布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并确定主任委员。

（二）宣布有关评标纪律。

（三）在主任委员主持下，根据需要，讨论通过成立有关专业组和工作组。

（四）听取招标人介绍招标文件。

（五）组织评标人员学习评标标准和方法。

（六）经评标委员会讨论，并经 1/2 以上委员同意，提出需投标人澄清的问题，以书面形式送达投标人。

（七）对需要文字澄清的问题，投标人应当以书面形式送达评标委员会。

（八）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推荐顺序。

（九）在评标委员会 2/3 以上委员同意并签字的情况下，通过评标委员会工作报告，并报招标人。评标委员会工作报告附件包括有关评标的往来澄清函、有关评标资料及推荐意见等。

第二十九条　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结果，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对投标人的技术方案评价，技术、经济分析。

（二）对投标人承担能力与工作业绩评价。

（三）推荐满足招标项目条件的中标候选人。

（四）对投标人进行综合排名，并推荐第一、第二、第三候选中标人。

第三十条　评标组成员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应当书面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拒绝在书面决议或评标报告书上签名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书面决议或评标结论。评标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

第三十一条　评标委员会经评标，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招标人应当按照本办法重新招标。

第三十二条　招标人根据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招标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第三十三条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后，应当在 15 日之内按项目管理权限向农业农村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第三十四条　确定中标人后，招标人应向中标人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据此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第三十五条　当确定的中标人拒绝签订合同、放弃中标时，招标人可按候补名单排序依次确定中标人，并按项目管理权限向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第三十六条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招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第五章　附　则

第三十七条　省级以下农田建设管理部门应当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制定招标、投标规定和具体操作规程，并报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备案。

第三十八条　本规定未尽事项，参照相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九条　本规定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工程管理规定（试行）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0年8月19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农田建设项目管理，确保项目建设质量，实现项目预期目标，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本省行政区域内由农业农村部门组织和实施的农田建设项目工程管理。农田建设除应当遵循本规定外，还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农田建设项目需将耕地质量管理和农田建设整体融合，协调推进，项目实施前后同步监测耕地质量状况。农田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为：

（一）土地平整。

（二）土壤改良。

（三）灌溉排水与节水设施。

（四）田间机耕道。

（五）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

（六）农田输配电。

（七）损毁工程修复和农田建设相关的其他工程内容。

（八）耕地质量监测与评价。

第四条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为农田建设工程管理主体责任人，负责组织工程建设管理，落实监管责任，开展日常监管。

第二章　组织实施

第五条　农田建设项目应当推行项目法人制，按照国家有关招标投标、政府采购、合同管理、工程监理、资金和项目公示等规定执行。

第六条　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组织实施的项目，原则上应组建项目法人机构。

项目法人的组建工作应在初设批复后，施工准备工程开工前完成。项目法人原则上以农业农村部门为基础，必要时协调抽调相关人员组成。

第七条　组织开展农田建设应坚持农民自愿、民主方式，调动农民主动参与项目规划、建设、监督和管护等积极性。

第八条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具体负责农田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情况的监督检查和日常安全生产的监管。

项目施工单位对建设项目的安全生产负主体责任，严禁使用无牌、无证照、无保险、无检测检审、无操作证等工程机械进场施工作业。每个项目、标段必须明确一名安全管理员负责落实，好安全管理工作，层层压实责任，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第九条　建设项目的工程建设要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严禁边勘察、边设计、边施工。

第十条　农田建设项目应按照批复的初步设计文件和年度实施计划组织实施，按期完工，并到达项目设计目标。建设期为1~2年。

第十一条　农田建设项目应当在项目纳入上级年度投资计划并下达第一次项目投资计划后的5个月内开工。因故不能按期开工的，应当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延期开工；延期以两次为限，每次不超过2个月。

第一次下达项目投资计划后，既不开工又不申请延期，或者因故不能按期开工超过6个月的，将责令限期整改；整改达不到要求的，撤销建设项目，收回已下达的资金。

第十二条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要督促监理机构和施工单位履行职责，加强对施工各环节的质量监控，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要会同监理机构监督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标准和规范进行施工，督促施工单位建立健全工程质量保证体系、现场工程质量自检制度、重要结构部位和隐蔽工程质量预检复检制度。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建立健全设备材料质量检查制度，严禁施工单位使用不合格或不符合设计和施工规定的材料和设备。

第十三条　农业农村部门应当按照批准文件规定的期限落实各项建设内容，如期报送项目年度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项目建成后，及时组织项目的竣工验收，并对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工作。

第三章　项目调整变更

第十四条　农田建设项目一经批准，应当严格按照审批文件执行，不得擅自变更项目建设地点、建设性质、建设单位、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和投资规模。

第十五条　初步设计概算总投资原则不得超过批准的设计，超过部分由项目建设单位落实后再推进。

（一）项目实施投资额调整涉及的投资额增加或减少占项目原批复的施工费 5%（含）以下的，可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项目业主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共同现场签证确认。

（二）项目实施投资额调整涉及的投资额增加或减少占项目原批复的施工费超过5%,不超过10%(含）的，设计方案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审核后，报州（市）级农业农村部门批准。

（三）项目实施投资额调整涉及的投资额增加或减少占项目原设计批复的施工费 10% 以上的、项目区地点调整的，需要重新设计评审后，报原审批部门审批。

第十六条　确因客观原因需进行重大变更的项目，应当重新向原上级审批部门报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重大变更：

（一）变更建设单位的。

（二）变更建设地点的。

（三）变更建设性质的。

（四）变更建设内容、建设标准、建设规模导致项目主要使用（服务）功能发生变化的。

（五）初步设计概算变更超过批准的投资 5% 以上的。

第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向原上级审批部门申请批准：

（一）变更建设期限。

（二）变更招标方案。

（三)变更建设内容、建设标准、建设规模。

（四）其他变更。

第四章　竣工验收和上图入库

第十八条　农田建设项目按照“谁审批、谁验收”的原则，由原审批部门组织竣工验收。

第十九条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负责组织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上图入库工作。

第二十条　农田建设项目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将项目计划、实施和验收阶段信息纳入上图入库范围，按时、全面、真实、准确上图入库，实现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位置明确、地类正确、面积准确、权属清晰。

第二十一条　州（市）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建立高标准农田建设统一上图入库成果质量控制体系，对上图入库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准确性进行检查。省级农业农村部门按不低于 10% 的项目比例对上图入库实施抽查。

第二十二条　项目验收合格后，建设单位要及时办理竣工财务决算审批，并根据批复的竣工财务决算，办理固定资产移交手续。

对项目建设形成的固定资产，未经项目原审批部门同意，任何单位不得随意变更用途或擅自处置。

第二十三条　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健全项目档案，及时收集、整理、归档从项目提出到工程竣工验收各环节的文件资料，并在项目竣工验收后，及时按规定将全部档案移交有关部门。

第五章　监督管理

第二十四条　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公开农田建设项目建设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第二十五条　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应当制定、实施内部控制制度，对农田建设项目管理风险进行预防和控制。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审计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和整改。采取直接组织或委托第三方的方式，对各地农田建设项目开展监督评价和检查。

第二十六条　农田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存在严重违法违规问题的，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应当及时终止项目，协助有关部门追回项目财政资金，并依法依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七条　州（市）级农业农村部门应当根据本规定，结合本地区的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实施办法，报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备案。

第二十八条　涉及资金管理和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管理相关事宜按照相关管理办法执行。

第二十九条　在本办法发布之前，原由相关部门已经批复的农田建设项目，仍按原规定执行。

第三十条　国家对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执行。

第三十一条　对改革试点或创新性的农田建设项目参照本规定执行。

第三十二条　本规定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建设监理规定（试行）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0年8月19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农田建设项目管理，确保工程建设质量，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实现项目建设预期目标，根据《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及有关工程建设监理政策文件，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所称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建设监理，是指承担监理任务的单位受县级人民政府农业农村部门或项目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监理委托单位）的委托，对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建设实施监督管理。

对本办法规定的应当进行监理的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应当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按照经批准的项目计划、审定的项目初步设计（实施方案）和施工设计图、工程建设合同，以及监理合同的规定进行监理。

第三条　监理委托单位在开工前，应当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采用招标或者竞争性谈判方式，公开、公平、公正择优选择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应当取得经国家认可的专业监理单位资质等级证书，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工程监理业务。

监理单位不得违反标准规范规定或合同约定，通过降低服务质量、减少服务内容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

第四条　从事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建设的监理单位和监理人员，应当遵循守法、诚信、公正、科学的准则，按照本规定开展工程建设监理活动。

第二章　监理范围及内容

第五条　以下农田建设工程项目应当纳入监理范围：

（一）土地平整。

（二）土壤改良。

（三）灌溉排水与节水设施。

（四）田间机耕道。

（五）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

（六）农田输配电。

（七）损毁工程修复和农田建设相关的其他工程内容。

对于上述范围以外的农田建设项目工程是否需要进行监理，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决定，但应符合相关规定。

第六条　农田建设项目的工程建设监理主要内容是：按照工程建设合同控制工程建设投资、建设工期和工程质量，协调有关单位间的工作关系。监理单位的具体工作应包括但不限于：

审查项目承包单位（或施工单位，下同）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

审查与控制工程建设所需施工材料、设备的质量，对不能满足施工质量要求的，要督促项目承包单位采取措施限期解决。

督促检查项目承包单位严格执行工程承包合同和国家工程技术标准，发现问题应及时指令承包单位采取措施进行处理，必要时指令承包单位停工整改。

组织工程质量综合评定，审核工程计量，签署工程检验认可和各类付款证书。

定期向监理委托单位报告工程施工进度、工程质量和相关控制措施的情况，以及监理报告。

工程竣工后，整理合同文件和有关工程技术档案材料，参与工程竣工县级初验或验收以及相关验收文件的签署，提交工程监理报告。

在工程保修阶段，负责检查工程质量状况，承担质量责任，并督促承包单位保修。

承担和履行相关规范、规定、监理合同约定的其他职责、权限。

第三章　监理合同与监理程序

第七条　监理单位承担监理业务，应当与监理委托单位签订工程建设监理合同，明确工程建设监理的范围和内容、双方的权利与义务、监理费的计取与支付、违约责任，

以及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八条　工程监理一般应按下列程序进行：

（一）编制工程建设监理规划。

（二）按工程建设进度编制工程建设监理细则。

（三）按照监理规划和监理细则进行建设监理。

（四）参与工程竣工初验或验收，签署建设监理意见。

（五）建设监理业务完成后，向监理委托单位提交工程监理报告和档案资料。

第九条　实施监理前，监理委托单位应将选定的监理单位、监理的内容、监理人员姓名及所赋予的权限，书面通知项目工程承包单位，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应做好备案管理工作。

第十条　工程建设监理过程中，项目承包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规、签订的工程建设合同，以及建设监理合同的规定接受监理。

第十一条　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机构或监理人员应进驻施工现场，采取旁站、巡视和平行检验等形式，按作业程序及时进行建设监理。

第四章　权利和义务

第十二条　监理委托单位与监理单位之间是委托与被委托的合同关系；监理单位与项目承包单位是监理和被监理关系。

监理单位应按照“公正、独立”的原则，主动开展工程建设监理工作，维护监理委托单位以及项目承包单位的合法权益。

监理委托单位在工程较多或项目较为分散的情况下，监理单位应适当增派监理人员，满足监理工作的实际需要。

第十三条　监理单位不得借用、挂靠监理资质证，监理单位不得转让、分包监理业务。

第十四条　监理单位不得从事所监理工程的施工和建筑材料、构配件、机械设备等经营活动。

监理人员不得在所监理工程的项目法人单位、建设单位或施工、设备制造、材料供应单位兼职，不得是施工、设备制造和材料、构配件供应单位的合伙经营者。

第十五条　监理单位在监理过程中，由于未按合同规定进行监理而造成工程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监理单位与项目承包单位串通，为承包单位谋取非法利益而造成工程损失的，与项目承包单位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第十六条　监理人员按照监理合同规定行使监理单位的权限，在授权范围内发布有关指令，项目建设单位或县级农田建设管理部门不得擅自更改监理人员的指令。

第十七条　监理人员有权建议撤换不合格的项目承包单位、项目承包负责人及相关人员。

第十八条　未经监理人员签字认可，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不得在工程上使用或安装；承建单位不得进入下一道工序进行施工；农田建设资金管理部门不得拨付工程进度款；农业农村部门不得进行竣工验收。

第十九条　监理工程师的专业应与监理工作匹配，人员数量应满足现场监理工作需要。除特殊原因外，监理单位不得更换总监理工程师或监理工程师。因特殊原因需要更换时，监理单位应提前通知并征得委托方同意。拟更换的总监理工程师或监理工程师条件和能力应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第五章　监理费用

第二十条　农田建设项目工程监理费，按照实施监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设计的2%以内控制使用，按实际支出计入工程成本。

监理费按工程进度报账拨付，同时应按监理费结算总额的3%预留质量保证金，项目质保期满，工程质量未出现问题，再予以拨付。

第二十一条　未实行建设监理的农田建设项目工程不得列支监理费。

第六章　监督管理

第二十二条　各级农田建设部门应当加强对农田建设工程监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对承包单位和监理单位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以及履行监理合同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理委托单位应当依据监理合同对监理活动进行日常性检查。监督检查监理工作时，监理单位应积极配合，提供相关材料，客观、真实地反映情况。但不得妨碍监理单位和监理人员正常的监理活动，不得索取或者收受被监督检查单位及人员的财物，不得谋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第二十三条　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在监督检查中，发现监理单位或监理人员有违规违法行为的，应当责令纠正，并依法追究相关责任。

第二十四条　农田建设工程监理活动中，有被检举和控告违法违规行为情况的，应当及时核实、查处。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五条　监理委托单位或监理单位有违反规定行为的，由云南省农田建设管理部门按照管理权限予以处罚。

第二十六条　2018年（含）之前，由原相关部门已经批复的农田建设项目，仍按原规定执行。

第二十七条　本规定自2020年10月1日起施行。

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规定（试行）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0年8月19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农田建设项目验收工作，根据《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本省行政区域内财政资金投资建设，由农业农村部门组织的农田建设项目验收活动。

第三条　建设期内农田建设项目具备验收条件时，应当及时组织验收。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交付使用或者进行后续工程施工。

第四条　农田建设项目验收的主要依据：

（一）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

（二）有关主管部门的规定。

（三）经批准的工程立项文件、初步设计文件、概算文件。

（四）经批准的设计文件及相应的工程变更文件。

（五）竣工图纸及主要设备技术说明书等。

（六）招标文件、施工合同等资料。

（七）审计报告。

第二章　验收组织和申请

第五条　农田建设项目按照“谁审批、谁验收”的原则，由州（市）级农业农村部门组织竣工验收。

申请竣工验收的项目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完成批复的初步设计文件中各项建设内容。

（二）技术文件材料分类立卷，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完整。

（三）主要设备及配套设施运行正常，达到项目设计目标。

（四）各单项工程已经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等四方验收。

（五）编制竣工决算，并经有资质的机构审计。

第六条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组织初验，初验合格后，向上级农业农村部门提出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应依照竣工验收条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分类总结，并附初验意见、竣工决算审计报告等。

第七条　州（市）级农业农村部门在收到项目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及时组织竣工验收。由州（市）级农业农村部门组织竣工验收的项目，验收结果应报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备案。省级每年应对不低于15%的当年竣工验收项目进行抽查。

第三章　竣工验收

第八条　竣工验收采取听取汇报、现场检查、走访农户、查验资料、交换意见相结合的方法进行。

第九条　项目验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检查项目是否按照批准的设计进行建设。

（二）检查已完成项目在设计、施工、设备制造安装等方面的质量及相关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归档情况。

（三）检查项目是否具备运行或进行下一阶段建设的条件。

（四）检查项目和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五）对验收遗留问题提出处理意见。

（六）对项目建设做出评价和结论。

第十条　验收工作由州（市）级农业农村部门组织实施，可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验收。自行组织验收应成立验收工作组，由相关部门的工程技术、财务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第十一条　项目法人、勘测、设计、监理、施工和主要设备制造（供应）商等单位应派代表参加竣工验收，负责解答验收工作组提出的问题。

第十二条　竣工验收会议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和程序。

（一）宣布验收工作组组成人员名单。

（二）观看项目建设声像资料。

（三）听取项目建设管理工作报告。

（四）听取施工、监理、质量、财务等单位的报告及意见。

（五）讨论并通过竣工验收鉴定书，《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验收鉴定书编写提纲》（见附件1）。

（六）验收工作组成员和被验收单位代表在竣工验收鉴定书上签字。

第十三条　验收结论应当经2/3以上验收工作组成员同意。

验收工作组成员应当在验收鉴定书上签字。验收工作组成员对验收结论持有异议的，应当将保留意见在验收鉴定书上明确记载并签字。

验收中发现的问题，其处理原则由验收工作组协商确定。组长对争议问题有裁决权。但是，半数以上验收工作组成员不同意裁决意见的应当报请竣工验收主持单位决定。

第十四条　验收工作组对项目验收不予通过的，应当明确不予通过的理由并提出整改意见。有关单位应当及时组织处理有关问题，完成整改，并按照程序重新申请验收。

第十五条　工程项目质量达到合格以上等级的，竣工验收的质量结论意见应为合格。竣工验收鉴定书自通过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由组织验收单位发送至相关单位。

第十六条　农田建设项目全部竣工验收后，要在项目区设立统一规范的公示标牌和标志，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项目年度、建设区域、投资规模，以及管护主体等信息进行公示，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第十七条　项目竣工验收后，应及时按有关规定办理资产交付手续。按照“谁受益、谁管护，谁使用、谁管护”的原则明确工程管护主体，拟定管护制度，落实管护责任，保证工程在设计使用期限内正常运行。

第十八条　项目竣工验收后，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应按照有关规定对项目档案进行收集、整理、组卷、存档和上图入库。

第十九条　加强农田建设新增耕地核定工作，按相关规定和要求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核定。

第四章　评分及奖惩

第二十条　检查验收组按《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评分标准》（见附件2）进行评分。省级农业农村部门依据抽查情况和各州（市）上报检查验收统计备案情况考核评分，按得分情况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种。评分90分以上的为优秀，80~89分的为良好，70~79分的为合格，70分以下为不合格。

第二十一条　评分结果应用于下一年度项目和资金的分配因素。对评为不合格和存有违规违纪的州（市）、县（市、区），省级农业农村部门除了下达限期整改意见外，将根据事实和情节轻重，依据《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分别给予扣减下一年农田建设财政资金投资指标等处理，情节严重的在全省范围内进行通报。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二条　本规定自2020年10月1日起施行。

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工程管护规定（试行）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0年8月19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农田建设项目管护工作，提高农田建设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证农田建设项目区已建成的工程正常运转并长期发挥效益，根据《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本省行政区域内农业农村部门实施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和高效节水灌溉的各类工程，以及损毁修复工程、管护修补工程和与其他部门联合建设的项目中属于农田建设管理范畴的工程部分（以下简称农田建设工程）。

第三条　农田建设工程管护按照“先建机制，后建工程，建管并重，谁受益，谁负责，以工程养工程”以及“市场手段与政府补助相结合”等原则进行运行管护。

第四条　农田建设工程管护应该分清质量问题、自然不可抗力问题、人为损毁和日常运行管理维护问题进行分类针对处理和划分责任。

第五条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应于项目立项时指导使用单位、乡（镇）或村委会制定合理的管护办法，工程移交时，应签订管护协议，并督促合理利用管护资金，保证工程正常运转。

第二章　工程管护范围

第六条　农田建设工程管护范围包括以下内容：

（一）土壤改良工程：土壤质量检测站（点）及附属设备设施。

（二）水利工程：小型取水设施及配套设施；蓄水设施及配套设施；管排水设施及配套设施高效节水灌溉设施及配套设施。

（三）田间道路工程：机耕道、生产道及其配套设施。

（四）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工程：农田防护林、防风固沙林、农田废弃物收集设施、生物通道及配套设施。

（五）农田输配电工程：输电线路、变配电设施及其配套设施。

（六）损毁修复工程内容。

（七）其他工程：公示碑（牌）、项目购置设施设备维护等。

第三章　工程管护主体

第七条　根据受益范围和受益对象，合理确定工程管护主体，并与管护主体签订移交管护协议，如工程管护需要长期资金投入维护运行的（如泵站）可根据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政策等补充制定长期运行办法。

（一）根据项目受益范围，应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通过审计和验收后，将形成的固定资产移交给受益乡（镇）进行管护，由农业农村部门与乡（镇）签订移交管护协议。如形成资产可以按行政村清晰划分的，也可以通过乡（镇）同意后移交给行政村进行管护，由农业农村部门与村委会签订移交管护协议，同时与乡（镇）签订协助管护协议。

（二）高效节水工程应按照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分为公共部分（供水设施、主输水管道、压力表、减压阀等公共部分）和个人使用部分（入到农户田间的毛管、滴头、喷头等私人使用部分）确定管护主体。项目建设形成的资产统一移交给乡（镇）或村委会，公共部分管护主体为乡（镇）或村委会，个人使用部分管护主体为使用者。

（三）受益范围可明确为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种养殖大户、“企业+农户”“企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的，应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通过验收和审计后，按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的原则，将财政投资形成的固定资产移交给乡（镇）人民政府或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由农业农村部门与经营主体签订管护协议，由经营主体使用并负责管护。

（四）鼓励利用市场方式确定管护主体，在符合法律、法规和村委会征求受益农民意见并同意的前提下，可以通过承包、租赁、拍卖、业主负责制等多种方式落实工程管

护主体。

（五）按照“村民自治管理”的原则，有条件的地方应由农业农村部门引导和帮助受益农民按照受益范围，以灌区或项目区所在乡、村为单位建立村民用水协会或农田建设工程管护协会，负责统一管护项目区农田水利、农业和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工程等各类农田建设。管护方应对项目的维护工作进行书面记录，并形成档案。

第四章　工程管护经费

第八条　农田建设工程管护经费的筹集。

（一）农田建设工程建设形成的实体，通过承包、租赁、拍卖方式取得的收入，优先保证用于农田建设工程管护。

（二）鼓励通过多形式、多渠道筹集管护资金，建立多元化投入机制。地方各级财政根据财力情况和实际需要，安排农田建设工程管护补助资金；乡（镇）政府和村委会通过从集体受益中安排或在工程收益中按适当比例提取；村民用水协会或农田建设项目管护协会，采取“村民一事一议”等形式，积极筹集管护资金，用于农田建设项目管护。

（三）乡（镇）、村委会可建立由乡（镇）、村委会出修复材料，受益农户投工投劳的新机制，减少维护成本，提高村民维护积极性，但应符合“村民一事一议”的要求，不能盲目加重村民负担。

第九条　农田建设项目管护经费的管理。

（一）农田建设项目管护经费中财政资金部分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进行统筹管理，管护主体提出申请，农业农村部门实地审核后进行使用。

（二）管护经费中除财政资金以外的部分，根据实际情况可以由乡（镇）、村民委员会、企业、大型农场、合作社、“企业＋合作社”或“企业＋农户”等新型主体组织管理，但应当实行分账核算、专款专用。

（三）工程管护经费当年结余可结转下年滚存使用。

第十条　农田建设项目管护经费的使用范围。管护经费可以使用于县（市、区）范围内所有年度（工程质量保证期以外）的所有高标准农田和高效节水灌溉项目的管护。其使用范围主要包括在工程设计使用期内的工程及设备日常维修维护，必要的小型简易管护工具和运行监测设备购置等。不得用于购置车辆、车辆运行维护、行政事业人员工资、补贴等行政事业费开支。

第十一条　高效节水灌溉中个人（企业）使用部分和可以明确产权并移交个人（企业）负责管护的工程，管护经费原则上由其自行解决。

第十二条　工程管护经费的使用申报和审批。

财政资金安排的管护经费，由管护主体提出用款计划和申请，经用款部门所属村委会和乡（镇）级政府审查同意后报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审批。审批后根据批准的用款计划，按照财务制度支付资金，如达到政府采购标准或招投标规定的应当按规定执行。省级、州（市）级农业农村部门负责对工程管护经费的审批和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检查监督。

第五章　工程管护责任

第十三条　农田建设项目应分类按照相关部门、行业规定的标准和要求认真开展管护工作，保证工程正常运行，持续发挥效益。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应切实做好工程管护的组织管理、协调指导和检查监督工作。

第十四条　各类管护主体应严格遵守法律和行政法规有关规定，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收取与工程管护无关的费用，不得擅自将工程变卖、不得破坏水土资源和生态环境。工程的权属变更应当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审批。

第十五条　通过承包、租赁、拍卖、业主负责制等市场方式取得农田建设工程管护权的管护主体，除应当认真履行合同，依法管理经营，为项目区农民提供优质良好的服务外，还应当服从政府防汛抗旱的统一调度。

第十六条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应认真履行以下职责。

（一）按照建管结合的要求，应鼓励、支持管护主体积极参与，提前介入工程设计和建设过程的相关环节，为项目管护奠定良好基础。

（二）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应与管护主体及时办理工程登记移交手续，明确管护主体责任，落实管护责任和义务。

（三）在县级行业主管部门配合下，研究制定和完善农田建设项目的各项管护标准和具体制度，建立本行政区域农业建设项目管理台账，对所有应由本部门管理的项目进行动态监管。加强对管护主体工程管护的指导与监督，主动帮助管护主体解决管护工作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搞好工程运行的检测评价。

第十七条　农田建设工程管护责任划分质量问题、自然不可抗力问题、人为损毁和日常运行维护进行确定。

（一）项目在设计使用年限内，

因出现质量问题需要进行维护的，应由项目原承建单位进行无偿维护。原承建单位为主体责任，项目监理单位为监管主责，县级农业农村部门为管理主责。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责令承建单位限期整改，如情节严重的，应提交有关部门依法给予处罚。

（二）项目在设计使用年限内，但由于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发生损毁的，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应积极协调纳入恢复重建，如未纳入恢复重建范围但确实村民急需的，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根据实际需求编制损毁修复工程逐级上报审批。

（三）项目在设计使用年限内，由于人为恶意损毁的，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报行政执法部门和乡（镇）政府依法进行责令整改，如拒不整改或情节严重的，上报行政执法部门追究其责任。在执法部门的处罚资金不能满足修复需求时，可以使用工程管护资金配合进行修复。

（四）项目日常运行维护费用较大的（泵站电费等），在项目设计时农业农村部门组织协调收益主体和管护主体制定运行机制方案。

第十八条　项目的运行维护管理鼓励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指导受益主体审核聘请第三方机构，结合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规定，通过市场运行的方式进行管护，创新管理模式。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九条　本规定自2020年10月1日起施行。

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资产移交规定（试行）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0 年 8 月 19 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建后资产移交，明晰资产权属以及使用管护责任，做到建管并重，保障建成的农田设施高效运行并长期发挥效益。根据《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 2019 年第 4 号）及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本省行政区域内农业农村部门实施的农田建设项目形成的各类资产（以下简称农田建设项目资产）。

第三条　农田建设项目资产移交按照“谁受益，谁接收”的原则进行资产移交。

第四条　农田建设项目资产移交是农田建设项目管理的重要内容之一，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应高度重视，认真履行职责，切实做好农田建设项目资产移交的组织管理、协调指导和检查监督工作。

第五条　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后，应及时明确产权归属，在通过验收 30 天内办理移交。

第二章　资产移交范围

第六条　农田建设项目资产指能长期保持原有实物形态，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 1000 元以上的各类资产。

第七条　农田建设项目资产移交范围包括以下内容：

（一）灌溉与排水工程形成的资产，包括塘堰（坝）、小型拦河坝（闸）、农用井、小型集雨设施等水源工程；明渠、管道、地面灌溉等输水工程；喷灌、微喷等喷微灌工程；明沟、暗渠（管）等排水工程；水闸、渡槽、倒虹吸、农桥、涵洞、等渠系建筑物及泵站等资产。

（二）田间道路工程形成的资产，包括田间道路（机耕路）、生产路。

（三）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工程形成的资产，包括农田防护林、梯田埂坎防护林、护路护沟林等农田林网工程；护堤、护岸等岸坡防护工程；沟头防护、拦沙坝等沟道治理工程；截水沟、排洪沟等坡面防护工程形成的资产。

（四）农田输配电工程形成的资产，包括高压输电线路、低压输电线路、弱点输电线路等输电线路工程；变压器、配电箱（屏）、其他变配电装置等变配电装置形成的资产。

（五）其他工程形成的资产，包括在田间修建的监测设施和标识（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志牌）等田间监测工程形成的资产等。

第三章　资产移交主体

第八条　农田建设项目资产移交的主体为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第九条　农田建设项目资产接收主体，根据农田建设项目资产受益范围和受益对象合理确定。

（一）受益范围在同一乡（镇）或同一行政村的，农田建设项目资产由受益乡（镇）人民政府或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接收。

（二）受益范围跨乡（镇）或行政村的，按行政管辖范围，由受益的乡（镇）人民政府或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分别接收辖区内农田建设项目资产。

（三）依托新型经营主体（种植大户、合作社、企业等）建设项目建后资产，属财政投资形成的资产，按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的原则，由乡（镇）人民政府或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接收，由承担建设任务的新型经营主体使用并负责管护。

（四）按照“村民自治管理”的原则，鼓励项目区所在乡（镇）或行政村，组建农民用水者协会或农田建设工程资产管护协会，统一接收农田建设项目资产。

第四章　资产移交条件

第十条　农田建设项目资产移交的前提条件：

（一）单台设备或成套设备达到正常运行标准、验收合格。

（二）建设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

第十一条　农田建设项目资产移交应当具备以下资料：

（一）购置各类设备的技术资料。

（二）建设工程竣工图。

（三）建设工程验收资料。

（四）管护责任书。

第五章　资产移交流程

第十二条　农田建设项目资产移交按以下流程进行：

（一）编制资产台账。项目建设单位根据已竣工并通过验收的资产建立资产台账。

（二）完成资产划转报批。项目建设单位根据资产台账，形成资产划转报批文件，报县（市）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审批。

（三）填制资产移交表。项目建设单位根据资产台账填制《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资产移交表》（见附件）。

（四）核实移交资产。项目建设单位、项目接受单位根据《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资产移交表》实地核实移交资产。

（五）开展资产移交。项目建设单位、项目接受单位分别在《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资产移交表》上签字盖章，随表移交各类设备的技术资料、工程竣工图、工程验收资料等。

（六）签订管护责任书。项目建设单位与项目资产接受单位签订移交资产管护责任书，明确管护内容、管护义务、责任和权利。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三条　项目资产移交后，资产接收单位要按照农田建设项目资产管护要求落实具体管护责任，以确保资产设施正常运行，发挥长久效益。

第十四条　本规定自2020年10月1日起施行。

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档案管理规定（试行）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0 年 8 月 19 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农田建设项目管理，规范档案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所称农田建设项目档案，是指农田建设项目活动中形成的具有保存价值的文字、图表、声像、电子文档等各种形式的历史记录。

农田建设项目档案收集整理应当遵循：讲得清资金出处、看得明建设过程、清晰描述资金支出、明确体现资金使用效益的原则。

第三条　农田建设项目档案由各级农田建设项目管理部门档案管理人员负责收集整理，工程设计使用最大年限达到后，移交同级档案管理部门。

档案管理应当按照国家档案局 2015 年颁布的档案行业标准《归档文件整理规则》的要求，按时完成文件材料的归档整理工作，确保档案的完整与安全，并按期移交。

档案管理人员工作调动或离职前，应当认真办理交接手续做好移交工作。凡出现档案污损、过期、遗失等问题，要追究有关人员和相关负责人的责任。

第四条　农田建设项目办公室的工作人员负有保护档案的义务，凡领导签发的公文或呈批件，应当保持原貌，不得私自更改正文及附件；任何个人不得私自保存应归档文件、材料，更不得据为己有或拒绝归档；对损毁、丢失、涂改、抄录、公布和擅自销毁档案的人员将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将追究其刑事责任。

第二章　归档文件的收集

第五条　文件收集按照以下方法收集：

（一）平时收集法。管理人员要做好平时各种收、发文件的登记、传阅、整理工作，建立使收文、发文登记，并逐一进行登记、签收。对办理完毕、属于归档范围的文件材料应及时收集、分类存放。

（二）重点收集法。对一些平时非正式行文、不作登记、内部使用的课题、调研报告、会议记录、会议材料、纪要、建议、意见等材料，文书人员应重点进行收集。

（三）项目建设程序收集。对项目建设和管理的档案，应该根据项目申报、批复、招投标、建设管理、县级初验、结算审计、绩效评价的建设和时间顺序进行收集，既要体现程序合规性也要体现建设管理的完整性。

第六条　文书人员应当对本单位工作形成的农田建设项目文件材料做到“四个清楚”“四个齐全”“两个把关”。即一年来收文清楚，发文清楚，备查材料清楚，技术材料清楚；批复与报告齐全，正文与底稿齐全，附件与正件齐全，转发件与原件齐全；盖章把关，打印把关，凡本单位打印和需要盖章的文件材料，应当保存一式两份。

第三章　归档文件的整理

第七条　归档文件整理是指将文件以年度分类，以件为单位进行装订、分类、排列、编号、编目、装盒，使之有序化的过程。

第八条　归档文件组卷应当清楚，将不同的文件资料分开装订、同类型的资料装订成册，并编号；移交资料类别应当齐全，内容完整；归档的文件原则上为原件。没有原件时，复印件要清晰，并注明原件存放位置。归档文件应字迹清楚、签字盖章手续完备。

归档文件整理一般以每份文件为一件。正文与定稿为一件，正文与附件为一件，原件与复制件为一件，转发文与被转发文为一件，报表、图册、名册等一册（本）为一件，来文与复文为一件。

进行归档文件装订时，正本在前，定稿在后；正文在前，附件在后；原件在前，复制件在后；转发文在前，被转发文在后；复文在前，来文在后。文件应拆钉装订并逐页编号，已装订成册的报表、刊物、节籍等可不拆钉。

第九条　归档文件应当接年度分类，依排列顺序逐件编号，在文件首页上端空白处加盖归档章并填写相关内容。

第十条　归档文件应当根据分类方式和件号顺序编制归档文件目录，归档文件目录一式三份，档案盒首页一份，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单位保留一份，移交档案管理机构一份。

档案管理期限到达后移交时，应当接收档案的管理机构核实移交档案并在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单位保留件上签署确认意见。归档文件目录应装订成册并编制封面，以便文件的查找利用。

第十一条　归档文件按件号顺序装入档案盒，并填写档案盒盒脊索引项及备考表。档案盒内归档文件的排列顺序应与归档文件目录中相应条目的排列顺序相一致，以便提供利用档案时，检索到文件条目后，能及时地找到文件的实体。

第十二条　文书、会计、音像、荣誉档案的归档整理工作，于次年的6月30日前完成；项目档案以单个项目为归档单位，于县级验收（期满）之后的一个月内完成整理归档工作。如单个项目建设周期超过一年的，于建设周期结束之年的项目验收完成后，进行整理归档。

第十三条　归档文件材料的整理，应当遵循农田建设项目文件材料的形成规律，保持文件之间的有机联系，区分不同价值，便于保管和利用。

第十四条　归档文件要齐全完整，已破损的文件应予修整；对字迹模糊或易褪变的文件应予复制。

第十五条　整理归档文件所使用的书写材料、纸张、装订材料、档案盒等，应符合档案行业标准和档案保护的要求。填写归档文件目录及封面内容时，应采用计算机打印，不得手工抄写。

第十六条　照片、录音带、录像带、光碟、磁盘、奖牌、锦旗、荣誉证书等资料归档时，要附有文字说明，注明时间、地点、对象、内容和责任者等。

第四章　档案的分类和保管期限

第十七条　农田建设项目档案分为五类：文书类、项目类、会计类、影像类、荣誉类。

第十八条　文书档案是指各级关于农田建设的政策、管理规定、办法、批复、呈批件、下达经费通知、领导讲话、工作计划、总结、报告、会议、培训、简报、大事记等文件材料。

州（市）、县上报省级的简报和总结等文件材料，原则上不进行归档，为便于业务上的查找利用，州（市）、县自行保管备查，但项目变更、结余资金使用等特殊事件材料应当纳入档案归档。

第十九条　项目档案是指与农田建设项目建设相关的前期准备、项目实施、工程验收、结算审计、绩效评价、运行管护等各环节形成的文件资料、图表和报告等。

（一）项目前期准备材料应当包括：项目申报备案报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省、市级批复，县级项目发改立项备案（或批复）等。

（二）项目实施材料应当包括：项目招投标材料、监理材料、业主日常管理材料、变更调整材料等。

（三）项目变更和项目终止档案。项目变更应当根据工程变更程序收集档案材料：

1. 承建单位提出的变更：承建单位变更请示（包括变更原因说明、变更建议方案、变更工程量增减表、预算资金增减情况表等）、监理单位变更意见、设计和业主单位变更意见、变更请示、省（或市）级变更批复、变更位置图纸和预算、县级下达承建单位的变更通知、变更部分签订的附加合同（变更达到上报批复条件的需要根据变更批复增加附加合同并在工程竣工后提供审计部门）。

2. 设计和业主提出的变更：变更请示包括变更原因说明、变更建议方案、变更工程量增减表、预算资金增减情况表等，省（或市）级变更批复、变更位置图纸和预算、县级下达承建单位的变更通知、变更部分签订的附加合同（变更达到上报批复条件的需要根据变更批复增加附加合同并在工程竣工后提供审计部门）。

第二十条　电子、影像档案是指记录农田建设项目工作的各种照片、图片、录音、录像、磁盘、光碟、电子文档等材料。

第二十一条　荣誉档案是指上级有关部门颁发、表彰的各种奖旗、奖状、奖杯、奖牌、证书等实物。

第二十二条　农田建设项目档案保管年限分为永久、长期、短期三种。50年以上的为永久，16~50年的为长期，15年以下的为短期。

反映农田建设管理主要职能活动和基本历史面貌，在今后工作中需要长远考查利用的档案，应列为永久保管。

反映农田建设项目管理一般工作活动，在相当长时间内需要考查利用的档案，应列为长期保管。

在较短时间内需要考查利用的文件材料，应列为短期保管。

第二十三条　归档文件分类和保管期限按照云南省农田建设项目档案分类及保管期限表（见附件）办理；会计档案按照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档案局印发的《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办理。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四条　本规定自2020年10月1日起施行。

云南省家禽集中屠宰管理办法（试行）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0年8月25日）

第一条　为了加强家禽屠宰管理，有效防控家禽疫病，保障禽类肉品质量安全和公共卫生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云南省动物防疫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在本省行政区域内从事家禽集中屠宰及有关的分割、冷藏等活动，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家禽，是指鸡、鸭、鹅、鸽、鹌鹑等列入《国家畜禽遗传资源目录》适宜进行集中屠宰的禽类动物。

第四条　县级以上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家禽集中屠宰活动的监督管理。

第五条　县级以上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家禽集中屠宰监督管理工作的领导，强化家禽屠宰监督管理队伍建设，保障家禽屠宰监督管理所需经费。

第六条　县级以上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应当加强产销对接，提升家禽产业链质量。鼓励和扶持家禽集中屠宰企业延伸产业链，实行养殖、屠宰、加工、配送、销售一体化经营，向机械化、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和信息化方向发展。

第七条　各地应当根据国土空间规划，以及居民家禽消费量、家禽产业规模、交通条件、生态环境等因素，科学设置家禽集中屠宰场（点）。

第八条　家禽集中屠宰场（点）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选址符合国土空间规划要求，依法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排污许可证。

（二）有与屠宰规模相适应，水质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水源条件。

（三）有符合国家规定要求的待宰间、屠宰间、官方兽医检疫室，以及机械化家禽屠宰设备和运载工具。

（四）有与屠宰规模相适应的冷冻冷藏仓储设施。

（五）有与屠宰规模相适应并依法取得健康证明的屠宰技术人员和肉品品质检验人员。

（六）有符合国家规定要求的检验设备、消毒设施、消毒药品以及符合环境保护要求的污染防治设施。

（七）有与生产规模相适应的无害化处理设施设备，或者委托无害化处理运营单位集中处理。

（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强制标准的其他要求。

第九条　州（市）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负责家禽集中屠宰场（点）核准设置和家禽集中屠宰标志牌核发。

第十条　家禽集中屠宰场（点）应当将依法取得的家禽集中屠宰标志牌悬挂于场（点）的显著位置。

第十一条　家禽集中屠宰企业负责人是产品质量安全第一责任人，应当建立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对家禽屠宰活动和禽肉产品质量安全负责。

家禽集中屠宰证章标志牌不得出借、转让。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冒用或者使用伪造的家禽集中屠宰证章标志牌。

第十二条　家禽集中屠宰场（点）应当建立家禽入场查验登记制度，入场屠宰家禽须持有有效产地检疫合格证明。

家禽集中屠宰场（点）应当如实记录屠宰家禽的来源、数量、动物检疫证明编号和供货者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内容，并保存相关凭证。记录、凭证保存期限不得少于2年。

第十三条　家禽集中屠宰场（点）屠宰家禽，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操作规程、技术要求和屠宰质量管理规范。发生动物疫情时，应当按照农业农村部的规定，开展动物疫病检测，做好动物疫情排查和报告。

家禽集中屠宰场（点）应当在屠宰车间显著位置明示屠宰操作工艺流程图和检验工序位置图。

第十四条　家禽集中屠宰场（点）应当建立肉品品质检验管理制度，如实记录检验过程和检验结果。

家禽集中屠宰场（点）应当建

立禽肉产品出场（点）查验记录制度，完整记录出场（点）禽肉产品的名称、规格、数量、流向、屠宰检疫证号、产品合格证号、屠宰日期、销售日期，以及购货者姓名（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内容。

第十五条　家禽屠宰检疫及其监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和国务院的有关规定执行。

县级以上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应当按照规定配备官方兽医。官方兽医应当监督家禽集中屠宰场（点）依法查验动物检疫证明。家禽集中屠宰场（点）屠宰的家禽，应当依法经官方兽医检疫。检疫合格的，出具检疫证明、加施检疫标志。未经检疫或者经检疫不合格的禽肉产品，不得出场（点）。

经检疫不合格的禽肉产品，应当在官方兽医的监督下，进行无害化处理，并做好记录。

第十六条　从事禽肉产品销售、肉食品生产加工的单位和个人以及餐饮服务经营者、集体伙食单位销售、使用的禽肉产品，应当经检疫检验合格。

第十七条　家禽集中屠宰场（点）应当使用符合国家规定的消毒剂、脱毛剂和包装材料。

禁止对家禽和禽肉产品注水或者注入其他违禁物质。

禁止屠宰、加工、销售注入其他违禁物质、染疫或者疑似染疫、病死、毒死、死因不明的家禽。

第十八条　运输禽肉产品应当使用符合国家卫生标准的专用运载工具，使用专用容器盛装密闭运输。

专用运载工具应当有明显标志，不得用于其他用途。运输超过 4 小时的，应当采取冷链运输。

第十九条　家禽集中屠宰场（点）应当建立信息报送制度，及时向农业农村部门报送屠宰、销售、无害化处理等相关信息。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第四章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职　能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是云南省政府组成部门，为正厅级，加挂云南省畜牧兽医局牌子。

中共云南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指导农业综合执法。承担法律法规明确的执法职责。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农业龙头企业、乡（镇）企业发展工作。培育、保护农业品牌，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组织农业会展，促进招商引资，提出促进农产品流通和市场开拓的建议。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促进绿色发展。负责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六）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七）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八）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九）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省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中央和省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省政府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一）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

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三）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省际交流合作，具体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十四）完成省委、省政府和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厅领导

谢　晖　厅长、党组书记
李国林　副厅长、党组副书记（正厅级）
寸　强　副厅长、党组成员，省畜牧兽医局局长
左荣贵　副厅长、党组成员
王平华　副厅长、党组成员
王　林　驻厅纪检组组长、党组成员
陶　忠　副厅长、党组成员（2020年8月调出）
陆晓龙　副厅长、党组成员
段绍任　副厅长、党组成员
胡汉傈　督查专员
魏　民　一级巡视员
张　穆　一级巡视员
文雅芹　一级巡视员（2020年10月退休）
寸　强　二级巡视员（2020年7月退休）
李晓霞　二级巡视员
周开联　二级巡视员
徐祖林　二级巡视员
欧茶海　二级巡视员（2020年5月退休）
王兴原　二级巡视员

内设机构及负责人

总兽医师：谭红明
总经济师：晏　玲
总畜牧师：任永红
督 查 员：易　辉
督 查 员：江　洪

1. 省委农办
主任：谢　晖
秘书处处长：段绍任（兼）
政策调研处处长：许　宾
督促协调处处长：郑青江

2. 办公室
主任：慕明军
主要职责：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督查、政务公开、新闻宣传、文书档案、综合性会议组织、综合检查考评、重大突发事件应急综合管理、社团管理等工作。负责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牵头负责厅系统综治维稳工作。牵头协调省农垦局有关工作。承担涉及台湾地区有关农业事务。

3. 法规处
处长：陆金全
主要职责：承担农业农村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起草。指导农业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和农业综合执法工作。负责执法监督，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组织协调。承担农业行政复议、有关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组织行政应诉、普法宣传工作。牵头承担公平性竞争工作。

4. 行政审批处
处长：侯　斌
主要职责：承担省级农业农村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对下指导工作。综合协调省级农业农村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审批工作。负责云南政府服务管理平台中农业农村业务办理、结果公开等工作。承担“双随机、一公开”、颁发许可证工作。

5. 政策与改革处
处长：唐金武
主要职责：提出农业农村改革发展有关重大政策建议，提出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指导发展农村新型经营主体和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承担农民成本低改革和管理，承担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

6. 发展与规划处
处长：仲伟章
主要职责：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政策建议。起草农业农村经济发展规划。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业区域协调发展。牵头负责农业现代化、农业农村经济运行分析、农民增收工作。承担农业产业扶贫开发工作。

7. 计划财务处
处长：李　波
主要职责：提出扶持农业农村发展的财政政策和项目建议，组织提出农业投资规模、方向的建议并监督实施。编报部门预算并组织执行。参与农村金融政策制定，负责农业保险工作。指导监督厅系统财务、资产和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内部审计。

8. 绿色食品处
处长：冯逆光
主要职责：牵头负责农业绿色发展工作。起草农业绿色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推动农产品绿色生产。牵头负责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工作，承担有关组织、管理协调、督促检查和绩效考评职责。承担茶叶、花卉、水果、蔬菜、坚果、咖啡、中药材等特色经济作物的发展管理工作，起草有关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产业

结构、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工作。

9. 乡村产业发展处

处长：李烈钢

主要职责：组织协调乡村产业发展。起草促进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农业龙头企业、乡（镇）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提出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的政策建议。指导开展农村创业创新工作。牵头负责特色小镇工作。

10. 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

处长：赵加洪

主要职责：协调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11. 环境资源处

处长：冯卫庆

主要职责：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指导村庄整治、村容村貌提升。指导农村可再生资源开发利用、节能减排、农业清洁生产和生态循环农业建设。指导农用地、农业生物物种资源及农产品产地环境保护和管理。

12. 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处

处长：魏　诚

主要职责：协调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承担农村宅基地改革工作，起草农村宅基地管理和使用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及政策，指导宅基地分配、使用、流转、纠纷仲裁管理和宅基地合理布局、用地标准、违法用地查处，指导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利用。

13. 市场与信息化处

处长：杨卫平

主要职责：编制农业农村经济信息体系、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规划。承担农业品牌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开展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供求、价格分析和监测预警。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指导农业信息服务。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牵头负责农业会展经济、招商引资和农产品出口工作。

14. 对外交流合作处

处长：肖　毅

主要职责：承担农业涉外事务、涉外合作交流、涉外人才交流、外资项目和农业援外项目实施。牵头负责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和开放型经济体制改革涉及农业农村的有关工作。

15. 科技教育处

处长：王兴原（兼）

主要职责：承担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及有关体系建设、科研、技术引进、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工作。监督管理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承担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指导农业教育和职业农民培育。

16.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

处长：王　磊

主要职责：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有关工作。指导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验检测体系和信用体系建设。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监测、追溯、风险评估等有关工作。牵头负责涉及农业农村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17. 种植业与农药管理处

处长：梁　基

主要职责：起草粮食作物、油料作物发展政策、规划。指导粮油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工作，发布农情信息，承担发展节水农业和抗灾救灾有关工作。承担肥料有关监督管理以及农药生产、经营和质量监督管理，指导农药科学合理使用。承担植物检疫、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有关工作

18. 畜牧兽医处

副处长（主持工作）：刘亚林

主要职责：起草畜牧业、饲料业、畜禽屠宰行业、兽医事业发展政策、规划。监督管理兽医医政、兽药及兽医器械。指导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监督管理畜禽屠宰、饲料及其添加剂、生鲜乳生产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组织实施省内动物防疫检疫。承担兽用生物制品安全管理。

19. 渔业渔政管理处

处长：蔡　勇

主要职责：起草渔业发展政策、规划。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渔业资源，指导水产健康养殖和水产品加工流通，组织水生动植物病害防控。按照分工维护边境淡水管辖水域渔业权益。组织渔业水域生态环境及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监督管理渔政渔港。指导渔业安全生产。指导省内重点江河渔政管理和水生生物资源养护。

20. 种业管理处

处长：史　琳

主要职责：起草农作物和畜禽种业发展政策、规划。组织实施农作物种质资源、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和管理。监督管理农作物种子、种苗。组织抗灾救灾和救灾备荒种子的储备、调拨。承担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工作。

21. 农业机械化管理处

处长：可　斌

主要职责：起草农业机械化发展政策和规划、农机作业规范和技术标准。指导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组织农机安全监理。组织对在用的特定种类农业机械产品进行调查。指导农机作业安全。 牵头负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

22. 农田建设管理处

处长：潘文斌

主要职责：提出农田建设项目需求建议。承担耕地质量管理相关工作。参与开展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承担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管理工作。

23. 机关党委（人事处）

专职副书记（人事处处长）：李晓霞（兼）

主要职责：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负责定点扶贫工作。承担机关及下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和教育培训工作。指导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

24. 离退休人员办公室

主任：王光荣

主要职责：负责机关及直属单位离退休人员工作。

专项工作议事机构

云南省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厅畜牧兽医处）

云南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省经管站）

云南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领导小组办公室（厅绿色食品处）

云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厅环境资源处）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产业扶贫办公室（厅发展规划处）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厅农机处）

厅属单位

1. 云南省农垦局

书　记：李国臣

局　长：余　繁

副局长：刘家训

农布七林

汪　铭

主要职责：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有关农垦改革发展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负责拟订全省农垦改革发展的有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农垦行业指导管理工作，配合国资监管部门管理农垦国有资产；协调省级相关部门促进垦区改革发展，衔接国家相关部委部署的农垦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农垦对外交流合作、科技推广工作；承担省人民政府、省农业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2. 云南省绿色食品发展中心

（云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主任：丁永华

主要职责：负责组织农产品绿色生产标准和技术规范研究；指导农产品绿色生产；组织有机农产品、绿色食品和无公害农产品认证等工作。

3. 云南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站长：张　林

主要职责：负责制定全省粮、经作物技术推广计划和生产技术规范，承担全省粮、经作物新品种、新产品及新技术试验示范推广等工作。

4. 云南省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副站长：瞿学明

主要职责：负责承包地和集体“三资”信息化、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赋码登记、土地流转备案相关工作；承担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运行监测，宅基地、农房调查监测，农经统计等工作。

5. 云南省种子管理站

站长：张秀祥

主要职责：配合编制种子发展规划，负责质量抽检，种子储备，农作物区域试验，品种审定登记，新品种示范评价，种子统计分析等工作。

6. 云南省植保植检站

站长：王德海

云南省农药检定所所长（副处级）：屈天尧

主要职责：负责全省植物检疫、农药器械安全使用管理；组织全省农业有害生物监测、预警、控制；承担绿色防控技术集成示范推广等工作。农药质量检测、农药登记初审、农药风险监测。

7. 云南省土壤肥料工作站

站长：刘友林

主要职责：推广先进的土肥节本增效技术和节水农业技术，不断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在土壤、肥料、节水农业工作上的法律、法规及其方针、政策，做好调查研究工作，为上级主管部门提供决策依据，并承担相应的工作任务；负责全省耕地资源的调查及其规划利用工作，制定改良土壤、培肥地力的规划和技术措施；负责基本农田质量监测、地力保养与质量评价；负责编制全省肥料发展规划和指导科学施肥工作；负责全省土肥技术推广机构和农化测试网络的业务指导与队伍建设；承担上级下达的土壤、肥料、农用水、植物、农产品的测试分析任务。

8. 云南省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站长：木　霖

主要职责：查处农业环境污染事故和违反《云南省农业环境保护条例》的行为；开展农业环境保护、农业野生植物保护、外来入侵生物防治工作，承担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事务；开展农业野生植物、外来入侵生物、农业环境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评价及风险评估；承担农业厅及有关部门指定的农业环境及农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检验，

受理绿色食品和无公害农产品的产地环境和产品质量监测与评价。

9. 云南省农业农村信息与宣传中心

副主任：冯稚进

主要职责：配合开展农业农村信息化，“三农”宣传、政务信息和网络舆情处置工作；负责数字农业应用技术开发及推广培训；承担厅信息网络服务等工作。

10. 云南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校长：付晴岚

主要职责：组织开展农民科技教育培训；开展中等农民职业教育；开展农民职业技能鉴定；开展成人学历教育，培养专、本科学历高层次人才。

11. 云南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主任：林尊诚

主要职责：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及相关政策法规，负责全省动物防疫体系建设的总体规划；负责实施动物疫病的监测、预警、预报、实验室诊断、流行病学调查、疫情报告；提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技术方案；动物疫病预防的技术指导、技术培训、科普宣传；承担动物产品安全、兽药、饲料相关技术检测工作。

12. 云南省动物卫生监督所

副所长：尹红斌

主要职责：负责组织、指导全省开展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工作；负责跨省引进乳用、种用动物及其精液、胚胎、种蛋的检疫审批；负责动物卫生监督执法管理；承担全省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的官方兽医管理；负责动物卫生监督信息报告，指导开展动物和动物产品防疫溯源工作；负责指导全省开展对动物养殖、屠宰、经营、隔离、无害化处理及动物产品经营、动物诊疗等场所动物防疫条件的监督及查处工作；参与全省重大动物疫情防控工作；指导全省公（铁）路动物防疫临时监督检查站的业务工作；受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委托，承担与畜产品安全有关的兽药、饲料、生鲜乳和畜产品残留抽样及监管工作。

13. 云南省饲草饲料工作站

站长：严　菘

主要职责：负责牛羊生产及饲草地项目技术指导；牧草种质资源保护及开发利用；饲草饲料和农副资源开发利用及生产技术示范等工作。

14. 云南省畜牧总站

副站长：赵梦莹

主要职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种畜禽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拟定并组织实施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及畜禽品种资源保护远景规划和年度计划；宣传普及畜禽科技知识，组织种畜禽科学研究，推广种畜禽先进技术和胚胎移植等新技术；组织拟定和公布省级畜禽品种保护名录；划定和建立畜禽品种资源保护区（场）、基因库和测定站，开展畜禽品种资源动态监测工作；负责畜禽品种认可与新品种鉴定命名，以及种畜禽场建立和认定的审批（核）管理；畜禽品种管理（品种登记、品种审定、品种性能测定、品种标准拟定）；种畜禽质量监督管理；种畜禽繁育、畜禽良种推广、畜禽养殖新技术培训与推广；畜禽产品开发与推广。承担并指导全省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审批、发证和管理，以及种畜禽进出口的审批管理；负责组织培训、考核种畜禽生产、检验技术人员、人工授精人员及种畜禽行政执法人员。承担全省标准化生猪生产基地、奶源基地、特色禽基地及科学养猪、养禽、养兔、养蜂示范项目的管理和组织实施；全省牛冻精改良和猪人工授精技术推广项目的管理和组织实施；云南省生猪和奶牛科技人户工程项目的管理和组织实施等工作。

15. 云南省畜牧兽医科学院

院长：洪琼花

主要职责：立足云南、面向全国、辐射东南亚，针对全省畜牧业生产中急需解决的重大关键技术问题；充分利用国内外研究成果，结合云南省实际进行家畜优良品种繁育、动物管营养与饲料、动物疫病防治技术研究、试验、示范和推广工作；培养高层次畜牧兽医科技人才，为云南省畜牧业生产可持续发展和“三农”服务。

16. 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

院长：黄必志

主要职责：从事肉牛新品种培育、水奶牛饲养、云岭山羊培育、奶山羊选育；牧草引进与新品种培育、草坪草选育；运动草坪建植与管理、草产品生产与饲料加工、牧草种子产业化和野生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应用技术研究和推广。以专业技术提供社会公益服务。

17. 云南省兽医生物制品研制中心

主任：段祯祥

主要职责：防治牲畜疫病，促进畜牧业的发展；主要任务是进行口蹄疫疫苗的生产供应、口蹄疫毒型鉴定、口蹄疫相关内容的研究试验。

18. 云南省水产技术推广站

站长：王云峰

主要职责：提出渔业重大技术推广措施，制定渔业技术推广规划，管理水产科技成果；指导水产技术推广体系和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水产新品种和先进技术的示范推广，水产关键技术的引进、试验、示范；承担水产养殖中病害的预测预报、防治和处置，投入品使用监测、渔

药使用的指导，以及水产原良种和苗种管理的相关技术工作；负责水产技术推广培训及渔业职业技能鉴定；负责《云南水产》的编辑发行。

19. 云南省渔业科学研究院

院长：李光华

主要职责：制定全省渔业发展科研规划；承担渔业资源调查、水生生物物种鉴定及渔业污染事故调查鉴定；负责渔业技术研究及咨询服务；负责鱼类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的研究；负责水产养殖、增殖、捕捞技术研究及各类水域现代渔业应用技术的研究；负责渔业病害的监测、水生动物防疫检疫与疾病控制、渔业水域环境监测、水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等工作。

20. 云南省农业机械推广站

站长：邓　庆

主要职责：推广先进农机技术，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农机技术推广管理，农机技术标准与规范拟定，农机技术推广计划编制；农机技术推广机构与队伍建设指导；农机技术推广业务指导；农机试验示范，新型农机具引进，农机对比试验，农机质量测试，农机技术储备；农机技术培训；农机信息服务。

21. 云南省农业机械鉴定站

副站长：李学进

主要职责：为农机质量提供鉴定保障。农机质量监督管理（农业动力机械及其配件试验鉴定、监督检测、推广鉴定证管理）。农机质量投诉受理。农机鉴定体系指导（农机鉴定机构与队伍建设指导、鉴定业务指导、鉴定人员培训）。农机信息管理。

22. 云南省农业机械安全监理总站

站长：王文惠

主要职责：组织贯彻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方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全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的实施工作。制定农机安全监理工作发展方案，抓好农机监理队伍建设，审批并管理全省农机安全监理员、教练员、考验员，组织编写农机监理教案和对所（站）长进行培训，负责受理农机监理行政复议案件和出庭应诉。

组织开展全省性农机安全生产大检查和安全教育，按规定统计报告农机事故，制定全省农机安全目标管理考核责任制。组织领导和监督检查全省农用拖拉机和其他农业机械及驾驶、操作人员的培训考试、核发牌证、检验、审验及档案管理工作。

23. 云南省农业机械化干部学校

校长：苏昆仑

主要职责：对全省农机系统的管理干部、专业技术人员、农机校教师进行岗位培训、继续教育、学历教育和其他专业技术培训；组织、规划全省农机校开展针对农民的农机实用技能培训；承担全省农业机械教练员、理论教员、考试员、检验员等上岗位培训；对全省农机校进行业务指导、项目管理、信息咨询、相关教材、教具服务等工作。

24. 云南省种羊繁育推广中心

主任：陈　平

主要职责：以从事草食畜禽的品种改良，种羊、种牛、种兔等的繁育、推广，牧草良种培育及种畜、牧草科研，为社会推广种草养畜科研成果和整套技术，促进畜牧业发展。

25. 云南省农业农村社会事业发展中心

主任：韩昌远

主要职责：构建政策咨询、信息服务、创业服务、融资服务、经济合作、企业诊断、管理咨询、市场开拓、人才培训、职业技能鉴定、专业技术职称评定、休闲农业开发等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调查研究云南乡（镇）企业、农村二三产业和农产品加工业的发展，提出相关政策建议，促进云南乡（镇）企业发展；组织、指导乡（镇）企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乡村旅游业等职业技能培训、鉴定，专业技术职称的培训、评定工作，实施促进云南乡（镇）企业发展的人才培养工程；配合政府相关部门实施转移农村劳动力工作；开展云南乡（镇）企业、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业项目的实施工作；开展国际交往、国内合作，组织产品发展论坛、项目投融资活动，发展国际国内间的民间经贸关系；承担新农村建设的事务性工作。

26. 云南省乡村产业发展中心

主任：赵春山

主要职责：负责国家的有关财务制度、法规在全省乡（镇）企业系统的宣传贯彻，为全省乡（镇）企业健康发展提供财务统计管理服务、财务统计队伍建设，帮助乡（镇）企业培训和辅导会计、统计人员。现承担全省乡（镇）企业统计和农产品加工业统计报表的日常汇总及相关业务；组织开展乡（镇）企业和农产品加工业信息工作和运行情况分析；重点农产品加工企业监测、分析等工作；受省乡（镇）企业局委托组建和维护云南乡（镇）企业网，对云南省乡（镇）企业和农产品加工业信息进行收集、整理、发布工作；承办厅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7. 云南省花卉技术培训推广中心

主任：陈　锐

主要职责：负责全省花卉新技术、新品种的推广示范，引进、推广花卉新品种、技术成果和管理经验，以及相应的培训工作；负责组织全省花卉会展及国内、国际花卉参展

事宜；负责建设、管理和维护云南花卉网站，收集、整理和发布云南及国内外花卉业界信息，提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负责承担全省花卉产业统计工作；负责国家林业局批准并授权成立的“国家林业局新品种保护办公室月季植物新品种测试基地”的建设及运行管理工作。

28. 云南省农村能源管理总站

站长：鲁祥兴

主要职责：负责拟订全省农村能源建设规划及年度计划；组织指导项目建设、督查、培训、鉴定及验收；承担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等工作。

29. 云南省乡（镇）企业培训学校

校长：黎书坤

主要职责：负责乡（镇）企业行政管理部门人员的培训工作；开展对乡（镇）企业管理人员的岗位培训；抓好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加强对技术工人的职业培训；与大中专学校联合，开展大中专学历教育；全省乡（镇）企业教育培训工作的牵头负责单位，在有关处室指导下履行以下职责：编制下发半年和年度统计报表及收集汇总工作；结合乡（镇）企业教育培训工作提出相应工作意见；编制全省乡（镇）企业培训计划，指导、协调、督促各地抓好乡（镇）企业教育培训工作等。

30.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机关服务中心

主任（副处级）：黄玉成

负责为农业农村厅机关提供日常后勤服务保障工作。

31. 云南省农业技术培训中心

主任：赵泽发

主要职责：为农牧渔业技术培训提供服务和完成农业系统接待任务。云南省农业技术培训中心是省农业农村厅下属自收自支的事业单位。

政务公开

【政府信息公开】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答复申请人信息公开申请，新闻发布，解读回应，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和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扩大公众参与，增强公开实效，提高云南省农业农村厅的公信力。全年主动公开、按时公开率和依申请公开按时答复率继续保持100%。

（冯稚进）

【主动公开】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围绕“六稳”“六保”主动公开信息，解读政策，主动回应经济社会热点问题，加强舆论引导，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实时发布保基本民生中稳定粮食、猪肉、蔬菜等重要农产品生产，保农业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种养大户等市场主体，保粮食安全，保主要农产品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等相关政策信息和解读；围绕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实现全省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推进行政执法公示制度，依法公开行政执法职责、执法依据、执法程序、监督途径和执法结果等信息；“放管服”改革，优化办事流程，更新并公开办事方式、办事条件等信息。

（冯稚进）

【动态信息公开】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各类应急预案和体系建设等相关信息公开，近照规定公布重大动物疫病、自然灾害、农作物病虫害、农业行业安全生产等重大事件的监测预警、防控措施、事态进展、处置结果等信息。公开产业扶贫与乡村振兴有关政策文件及实施情况、产业扶贫项目管理、巩固产业扶贫成果典型案例等信息，公开产业扶贫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等信息。公开中央环保督察及“回头看”突出问题整改等重点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及农业行业环境监管、农业领域污染防治等信息。通过厅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4663条，其中政府信息公开专栏857条，网站总点击量达到233万次。

（冯稚进）

【信息公开申请全链条管理】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要求，梳理依申请公开指南。受理政府信息申请渠道畅通，全年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19件，主要来源于互联网渠道，均在法定工作日时限内按时回复；在办理答复意见过程中，履行告知义务、答复主体适格、数据准确、形式要素完备、答复内容完备、司法救济渠道明确，全面客观反映政府信息，方便社会各界了解政府政务工作公开透明进程。申请主体包括在校大学生、在校硕士研究生、在校博士研究生、律师、动物爱心人士等。涉及领域包括农业保险、生猪养殖、农村土地确权、种业、农药、土肥等方面。年内，省农业农村厅未被提起行政复议和未被提起行政诉讼。

（冯稚进）

【政务信息管理】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0年云南省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的通知》要求，制订印发《云南省农业农村厅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明确工作任务，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建立健全厅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工作机制。系统梳理厅制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开展有效性检查清理，在厅网站集中统一发布并根据立、改、废情况动态调整更新，同时提供在线查阅、检索、下载等服务。对外公开内容表述、公开实际、公开方式工作，对依申请的事项中不属于农业农村部门的政务信息公开范畴或无法提供有关信息的，做到主动与申请人沟通，做到有问必复，对答复意见回访。健全政策文件解读机制，着眼涉及稳定粮食、蔬菜、水果等农业生产，恢复生猪生产，保障农产品供给等重要政策，通过厅网站、公众号、省网上新闻发布会厅等平台开展权威解读。

（冯稚进）

【网站和公众号建设管理】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健全信息发布审核制度，严把内容政治关、法律关、文字关。建立健全网络安全管理制度，落实等级保护及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工作，加强厅网站和公众号安全防护。完成厅网站升级改版和互联网协议第6版升级改造。配合省有关部门推进云南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实现厅网站与云南省人民政府网站、云南政务服务网和“一部手机办事通”等政务服务类平台融合。开展省农业农村厅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规范化建设，在规范性文件制发后3个工作日内，将纸质和电子规范性文件报送省政府公报处。

（冯稚进）

【《云南农业》月刊】 2020年，由云南省农业农村厅主管、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主办的《云南农业》月刊，在农职学院建立起云南省农学会秘书处、《云南农业》编辑部、云南省农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合署办公的机构与机制，实行三块牌子一套人马，为机关、单位、学校提供社会公益性服务的对外窗口型教辅机构。年内，《云南农业》月刊，发行量1.15万份，比上年下降3500份，全年编辑出版发行12期。

（李权林）

【《云南农业年鉴（2019）》出版】 2020年8月，由云南省农业农村厅主编，全省农业农村部门汇编，云南农业年鉴编辑部（《云南农业》编辑部）编辑，云南出版集团云南科技出版社出版的《云南农业年鉴》2019卷出版发行，一年一卷的《云南农业年鉴》系列丛书出版至第9卷。年鉴全书110万字，综述2018年全省农业事业的发展概况、农业农村经济和农业各行各业的建设成果，着重记载2018年度农业工作的大事要事、工作重点亮点、农业政策法规、农业农村经济统计、主要农产品市场信息、农业产业化和龙头企业、农业机构建置、州（市）农业概况、农业系统获表彰奖励、农业“三品一标”、农作物品种审定登记等内容。全面客观记载、系统真实反映2018年度云南省农业农村工作、农业农村系统机构设置、农业农村改革发展历程。

（李权林）

第五章

大事记



2020年云南省农业农村工作大事记

1月

3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云南省农业经济运行分析会议，安排部署2020年农业经济运行分析工作。谢晖厅长主持会议。

10日　昆明市人民政府与省农业农村厅农药减量座谈会在省农业农村厅召开。

12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2020年工作部署会。谢晖厅长出席会议并讲话。

▲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调研组到红河州开展“绿色食品牌”招商引资工作专项调研。

16日　省农业农村厅举行离退休老干部2020年新春座谈会。

▲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2019年度机关处级领导干部述职考核暨民主测评会议。

17日　省农业农村厅职工2020年迎新春文体活动颁奖仪式在云南农业大学举办。谢晖厅长出席颁奖仪式并致辞。

21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对岁末年初、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作安排部署。

30日　省农业农村厅党组决定，由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向省委、省政府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提供5000套医用防护服用于支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31日　省农业农村厅谢晖厅长率队到昆明市督导调研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主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工作。

2月

7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全省农业农村系统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稳产保供视频会议，安排部署统筹疫情防控和农产品市场保供有关工作，省农业农村厅设主会场，州（市）、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分别设分会场。谢晖厅长出席会议。

10日　省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指挥部从云南省疫病预防控制中心调拨防护服5000套，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12日　云南省支援湖北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首批捐赠农产品从昆明市王家营出发，88吨绿色蔬菜通过汽车运往湖北武汉。

14日　云南省支援湖北武汉首批运送的88吨绿色优质蔬菜顺利发放到武汉市民手中。

18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脱贫攻坚挂牌督战动员部署会议，安排部署挂牌督战有关工作。

▲　载满18个集装箱火车专列，运送230吨云南绿色农产品，从昆明王家营西火车站出发驰援湖北。

19日　省农业农村厅领导到齐天大厦省支援湖北抗疫农产品捐赠工作专班调研指导工作。

22日　云南省支援湖北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捐赠农产品工作专班第四次工作会议在齐天大厦召开。谢晖厅长主持会议。

26日　全省农业农村局长视频会议召开，总结2019年度工作，安排部署2020年工作。省农业农村厅设主会场，州（市）、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分别设分会场。谢晖厅长出席会议。

28日　省农业农村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2020年度第1次集体学习在省农业农村厅举行，谢晖厅长主持。

29日　云南省支援湖北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捐赠农产品工作专班执行组第十次调度工作会议在齐天大厦举行，研究部署有关工作。谢晖厅长出席会议。

3月

2–6日　省农业农村厅组织8个服务指导组分赴16个州（市）开展春季农业生产和促进复工复产政策落实指导服务。

5日　省农业农村厅上线金色热线。

4日　省农业农村厅牵头组织召开省产业扶贫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席会议，安排部署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有关工作。谢晖厅长主持会议。

▲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视频会议，安排生猪稳产保供和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有关工作。省农业农村厅设主会场，州（市）、县（区）农业农村局分别设分会场。

8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贯彻落实中央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议和省委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暨2020年产业扶贫工作会议，动员部署产业扶贫、助力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相关工作。谢晖厅长主持会议。

▲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春季农业生产和促进复工复产政策落实服务指导工作汇报会，研究分析当前农业生产形势，安排部署春耕备耕各项工作。谢晖厅长出席会议。

9日　支援湖北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捐赠农产品工作专班工作汇报会议在齐天大厦召开，部署继续支援湖北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捐赠农产品工作。谢晖厅长出席会议。

▲　省农业农村厅到省农科院调研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工作。

10日　省农业农村厅牵头启动2020年春耕备耕农资打假工作。

▲　省农业农村厅谢晖厅长会见深圳百果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创始人、董事长余惠勇一行，双方就百果园集团在滇的新一轮投资发展进行协商。

16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脱贫攻坚挂牌督战工作推进会议。谢晖厅长主持会议。

▲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产业扶贫工作业务培训会。

17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农业安全生产工作视频会议，安排部署农业安全生产工作。省农业农村厅设主会场，州（市）、县（区）农业农村局分别设分会场。

18日　全国渔业安全生产工作视频会议之后，省农业农村厅安排部署2020年全省渔业安全生产工作。省农业农村厅设主会场，州（市）、县（区）农业农村局分别设分会场。

20日　省农业农村厅牵头召开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暨“厕所革命”业务培训视频会议，部署2020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暨“厕所革命”工作。省农业农村厅设主会场，州（市）、县（区）农业农村局分别设分会场。

21日　农业农村部副部长张桃林到云南调研督导新冠肺炎疫情和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工作。

26–27日　省农业农村厅到西盟县开展定点扶贫工作。

29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党建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

31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认定管理工作视频会议，安排部署全省“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认定管理工作。省农业农村厅设主会场，州（市）、县（区）农业农村局分别设分会场。谢晖厅长出席会议。

4月

1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2020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业务培训视频会议，省农业农村厅设主会场，州（市）、县（区）农业农村局分别设分会场。

7日　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到云南省农业农村厅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9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脱贫攻坚挂牌督战暨深度贫困县挂联工作推进会议，安排部署抓好脱贫攻坚挂牌督战和深度贫困县挂联工作。谢晖厅长主持会议。

11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农业农村系统产业扶贫整改工作视频会议。主会场设在省农业农村厅，谢晖厅长出席会议并讲话。

17日　省农业农村厅牵头召开云南省农民专业合作社“空壳社”专项清理工作联席会议2020年第1次会议，安排部署农民专业合作社“空壳社”专项清理有关工作。

19日　省农业农村厅谢晖厅长会见卓莓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卓莓全球副总裁、中国区总经理田仁杰。

24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二季度农业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农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制定有关工作。

26日　农业农村厅召开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一类县随机调研反馈会。

29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五四”主题演讲暨青年干部座谈会议，聆听了演讲并与青年干部进行交流。

30日　省农业农村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2020年度第2次集体学习。

5月

8日　省农业农村厅机关处级以上干部（含四级调研员以上职级公务员）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政治掮客苏洪波》。

13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措施落地培训视频会议，省农业农村厅设主会场，州（市）、县（区）农业农村局分

别设分会场。

17日　省农业农村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2020年度第3次集体学习。

18日　云南春茶线上采——5·21国际茶日“云茶荟”系列活动启动仪式在云南康乐茶文化城举行。

21日　云南省十大名茶5·21国际茶日京东直播带货专场活动在云南康乐茶城举办，省农业农村厅谢晖厅长联合著名财经作者吴晓波推荐云南好茶。

▲　省农业农村厅系统离退休干部工作“比学赶超”交流研讨活动在昆明团结街道羊场举行。

22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厅系统2020年度保密工作和公文处理培训会议。

23–25日　省农业农村厅谢晖厅长到德宏州开展农业农村工作服务指导，并与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交流。

28日　全省推动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电视电话会议召开，主会场设在中国邮政云南省分公司。

▲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农业投资工作视频会议，省农业农村厅设主会场，州（市）、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分别设分会场。

30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产业扶贫工作约谈会议。

6月

1日　2020年农业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

▲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农业农村服务指导工作情况汇报会议，研究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并安排部署下阶段各项工作。谢晖厅长出席会议。

3日　云南省农药行业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演练活动在富民县举行。

11日　省农业农村厅组织召开修改完善2020年耕地生产障碍修复利用核心示范区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培训视频会议。

14日　西盟县省级挂联单位联席会议在西盟县召开，省农业农村厅厅长谢晖出席会议并讲话。

18日　省农业农村厅与深圳百果园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19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产业扶贫问题整改工作推进会议。谢晖厅长出席会议。

29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暨“四标”行动推进会，谢晖厅长出席会议并讲话。

30日　省农业农村厅谢晖厅长为厅系统党员干部讲授专题党课。

▲　省农业农村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2020年度第5次集中学习活动。

7月

1日　省农业农村厅举办金沙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新闻发布会。

9日　省农业农村厅举办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宣讲报告会。

10–11日　省农业农村厅在昆明举办2020年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暨农村“厕所革命”业务培训班。

22日　省农业农村厅举办云南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工作媒体吹风会，启动云南省“绿色食品牌”Logo宣传创意征集活动。

▲　云南在全国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工作视频会上交流发言。

23–24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2020年上半年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形势分析会议。

26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恢复生猪生产工作协调座谈会。谢晖厅长出席会议。

28日　省农业农村厅开展看望慰问离退休特困人员活动，并送去慰问品和特困帮扶金。

▲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2020年云南省农业对外合作暨农业对外投资合作信息采集培训会议。

▲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推进农业投资专题培训会议。

31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暨扫黑除恶工作视频会议。省农业农村厅设主会场，州（市）、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分别设分会场。

▲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云南省第九届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第五次主任委员会会议。

8月

3日　2020年云南省“10大名品”专家评审会在昆明连云宾馆召开。

10–12日　省农业农村厅举办2020年度第二期“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班。

11日　省农业农村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2020年度第6次集中学习。

▲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厅系统巡察工作动员暨业务培训会。

▲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厅“寻标对标达标创标”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推进会。

21日　省农业农村厅在昆明举办全省农村宅基地管理政策业务培训班。

26日　省农业农村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2020年度第8次集体学习会议，厅党组班子成员参加。

28日　云南省第十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动物疫病防治员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员竞赛决赛在大理闭幕。

20日　省农业农村厅在昆明举办云南省加快生猪生产奖补政策申报工作培训班。

28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厅系统离退休人员产业扶贫调研座谈会。

31日　省农业农村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2020年第9次集中学习，厅党组班子成员参加。

▲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咖啡产业工作座谈会。

9月

1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云南省乡村振兴示范园区规划编制会议，谢晖厅长出席会议。

9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厅离退休干部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10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编制座谈会。

11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农业农村系统民法典专题宣讲视频会议，云南省民法典巡回宣讲团第一宣讲组组长、云南财经大学法学院于定明教授作专题宣讲。省农业农村厅设主会场，州（市）、县（区）农业农村局设分会场。

12日　省农业农村厅谢晖厅长到云南省畜牧兽医科学院为厅直属畜牧兽医单位党员干部讲授专题党课。

15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视频会议，谢晖厅长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农业农村厅设主会场，州（市）、县（区）农业农村局设分会场。

18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四标”行动寻标对标工作推进会。

21日　省农业农村厅党员干部到安宁市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接受廉政警示教育。

22日　云南省2020年“10大名品”和绿色食品“10强企业”“20佳创新企业”表彰会议在昆明举行。省委书记陈豪、省长阮成发、省委副书记王予波、省政协主席李江出席会议并为获奖企业颁奖。

25日　省农业农村厅举办厅系统消防安全知识讲座。

27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厅党建工作会议。

28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厅系统干部家属家风建设座谈会，谢晖厅长出席会议。

▲　省农业农村厅在镇雄县大湾镇罗甸村举行赤水河流域（云南段）渔业资源增殖放流活动。

▲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第三次农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推进工作调度会议。

10月

14–16日　省农业农村厅举办2020年度流动党校培训班。

15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脱贫攻坚百日巩固行动产业扶贫指导服务部署会议。

16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农业农村法治建设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推进会。

20日　省农业农村厅走访慰问厅机关健在的抗美援朝志愿军退休干部王绍轩，并送上亲切关怀。

25日　省农业农村厅谢晖厅长带队赴西盟县开展“挂包帮”“转走访”工作。

30日　全省农办主任工作座谈会在昆明召开。省委农办主任、省农业农村厅厅长谢晖出席会议。

11月

6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推进会。

11日　省农业农村厅举行重点提案《关于加快发展云南智慧农业的建议》办理协商会。省政协副主席李正阳出席会议并讲话。

▲　省农业农村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2020年第11次集中学习扩大会议。

20日　省农业农村厅举办全省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工作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和“三农”发展综合考评专题培训班。

21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云南省“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规划编制专家座谈会，谢晖厅长出席会议。

25日　由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文化和旅游部、中国农业科学院、浙江省农业农村厅等部门组成的国家检查组对云南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情况进行检查。

26–27日　省农业农村厅开展群团工作换届选举。

29日　全国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现场推进会在云南省昆明市召开，农业农村部副部长刘焕鑫出席会议并讲话，云南省副省长陈舜出席会议并致辞。

12月

2日　首届“中国牛·优质牛肉品鉴大会”在北京召开，云岭牛获荣获“综合评价优胜奖”，文山牛获得“最具特色牛肉奖”。

▲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推进乡村振兴示范园区创建工作会议。

3日　省农业农村厅在昆明举办省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培训班。农业农村部政策与改革司司长到场指导。

3–4日　省农业农村厅组织集中收看《围猎：行贿者说》电视系列

专题片。

4日 省农业农村厅举办厅机关及厅属单位新晋职、新入职干部集体宪法宣誓仪式。

7日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与浪潮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8–11日 省农业农村厅在昆明呈贡区举办2020年云南省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培训班暨首届交流研讨会。

11日 省农业农村厅在昆明举办云南省现代种业管理培训班。

12日 以“喝七彩云茶，品百味人生”为主题的“云南十大名茶”大湾区推介会在深圳会展中心“云南10大名茶专馆”举行。

15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等工作视频会议。省农业农村厅设主会场，州（市）、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分别设分会场。

18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全省农村宅基地联审联管工作视频会议，省农业农村厅设主会场，州（市）、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分别设分会场。

31日 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会议。

▲ 全国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全面启动，陈舜副省长在绥江出席启动仪式。

（冯稚进　周　燕）

第六章

农业农村发展



农业农村发展

综　述

“十三五”时期，省委、省政府把“三农”工作作为重中之重来抓，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大支农惠农富农政策力度，在各级农业农村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发展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民增收，农业农村发展取得新成就，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支撑。

重要农产品保供能力提升。云南省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划定5200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推动良种良田良机良法配套，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升。粮食种植面积多年保持在6200万亩以上，稳居全国第12位；粮食产量连续17年保持增收势头，多年保持全国第14位。

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效明显。云南农业长期处于产业链低端的状况正在改变，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增强。经济总量增长快速，高原特色农业现代化加快发展。

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茶叶、花卉、蔬菜、水果、坚果、咖啡、中药材、肉牛等八个重点产业提质增效。鲜切花、天然橡胶、咖啡、烤烟、核桃、中药材播种面积和产量连年保持在全国第1位，蔗糖、茶叶面积和产量稳居全国第2位。2018–2020年，“绿色食品牌”重点产业综合产值年均增幅达到16%以上。

粮食和菜篮子产品品类丰富、供应充裕、价格平稳，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消费需求。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云南省通过捐赠、点对点调运农产品等方式，支援北京、上海、广州和湖北等地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农产品供给作出了贡献。

新产业新业态发展。云南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各类新型经营主体不断壮大，农业物联网、农业资源等数字化成果不断涌现，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提速，农产品精深加工、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农村电商等新兴产业增长，农业社会化服务推进。

农业绿色发展取得成效。云南突出绿色引领，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强化农业环境资源管控，推进减量增效、绿色替代、种养循环、综合治理，提升农业生态系统养护与修复水平，农业绿色发展动能增强。“绿色”正在成为云南省农业产业转型升级、农业农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鲜明底色。

农民收入增长。云南坚持把增加农民收入作为“三农”工作的关键，扩大“以工代赈”实施范围和规模，引导返乡留乡农民工就地就近创新创业，发展乡村产业，把更多的就业机会留在农村、更多的二三产业增值收益留给了农民。2016年以来，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达9.6%，增速位居全国前列，始终保持“两个高于”，即高于全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全省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成就。云南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整体脱贫，困扰云南千百年的绝对贫困问题得到历史性解决。全省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坚持把产业扶贫作为稳定脱贫的主要依托和根本措施，立足资源优势，发展特色产业，加快由“输血”式扶贫向“造血”式扶贫转变，提升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自我发展能力。

乡村振兴开局。云南坚持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为“三农”工作的总抓手，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编制实施《云南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相继制定出台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政策措施、开展农村人居

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加快乡村产业发展促进农民就业等政策措施，一系列重大工程、重大行动、重大计划推进。

农村面貌发生变化。云南坚持把增进农民福祉作为“三农”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按照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的要求，统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发展，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改善。长期以来困扰群众出行难、用电难、上学难、看病难、通信难等老大难问题得到初步解决，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水平提升。

乡村治理效能增强。云南坚持把保障和改善农村民生、促进农村和谐稳定作为根本目的，着力建立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乡村社会充满活力、和谐有序，乡村治理能力提升。基层党建“推进年”“提升年”“巩固年”和“创新提质年”连续实施，“万名党员进党校”行动、农村“领头雁”培养工程开展，农村基层党组织参与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软弱村（社区）党组织得到集中整顿，农村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增强。民主议事协商制度推行，村级民主管理和监督完善，党组织领导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加强。

农村综合改革推进。云南坚持围绕深化农村改革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精准发力，一大批重点改革任务推进，农业农村内生动力不断激发。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也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关键五年。全省农业农村部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从讲政治的高度来看“三农”、抓“三农”，用乡村振兴统揽新时代的农业农村工作，全力做好乡村振兴这篇大文章，推动云南农业农村与国家现代化建设进程同步发展。

农业农村经济

【农业产值】 2020年，云南省完成农林牧渔业总产值5920.52亿元，同比增长19.95%。第一产业增加值由2015年末的2056亿元提高到2020年的3599亿元，年均增幅11.85%，占全国第一产业增加值比重由2015年的3.56%提升到2020年的4.6%。

【农民收入与支出】 2020年，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2842元，同比增长7.9%，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1个百分点。全省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之比下降，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比由2015年底的3.2∶1降低到2020年的2.92∶1。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1069元，同比增长7.9%；比城镇高3.1个百分点，城乡消费支出的比值由上年的2.29∶1缩小为2.22∶1，农村居民消费从量上逐渐向城镇看齐。

【粮食生产】 2020年，全省粮食播种面积6250.5万亩，同比增加1.8万亩，增长0.03%；产量1895.9万吨，同比增加25.9万吨，增长1.4%。

【畜牧业产能】 2020年，全省猪、牛、羊、禽肉总产量416.04万吨，同比增长2.9%，总产量在全国位次由2015年底的第11位提升到2020年的第7位。全省生猪存栏3120.43万头，同比增长33.2%，生猪产值超过2800亿元，创历史新高。其中，牛奶产量67.29万吨，同比增长12.4%；禽蛋产量41.75万吨，同比增长16.6%。全年累计出栏生猪3453.23万头，同比增长0.9%；猪肉产量291.57万头，同比增长1.4%。

【“绿色食品牌”产值】 2020年，云南“绿色食品牌”八个重点产业综合产值达6867亿元，同比增长18.8%。

【新型经济组织】 2020年底，全省共有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4438个，实现营业收入3371亿元，其中省级以上企业900户。家庭农场50353个，农民合作社5.84万个，成为引领现代农业发展的主力军，推动小农户与现代农业的衔接。

【农产品】 2020年，云南农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云系”“滇牌”农产品销往全国150多个大中城市，110多个国家和地区，出口农产品323.8万吨，同比增长16.4%。出口额360.7亿元，同比增长8.9%。其中，鲜切花出口量和出口额均居全国第一。

农村社会事业

【农村综合改革】 2020年，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完成，颁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869.1万份，颁证率达98.9%，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政策出台，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得到巩固。新一轮农村宅基地改革试点启动实施，联审联管机制建立。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推进，完成18.3万个村组清产核资，开展成员身份确认、折股量化资产、建立健全集体经济

组织、办理登记赋码等工作，整省改革试点推开。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健全，以绿色生态为导向的农业补贴制度建立，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优先支持乡村振兴，创新完善农村金融保险服务，政策精准性普惠性提高。农垦垦区集团化、农场企业化改革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等协同推进，农村改革系统性集成性增强。

【农村社会治理】 2020年，全省村庄土地规划建设专管员覆盖率、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制度覆盖率均达99%。全省城乡义务教育均等化水平提升，义务教育学生营养餐改善计划政策实现“全覆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补充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增强。

【农业绿色发展】 2020年，云南省化肥、农药继续实现负增长，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达37.4%，统防统治覆盖率达45%，测土配方施肥覆盖率92.6%。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50.03%，分别较2015年提高5.53个百分点，主要农作物良种实现全覆盖；在长江流域各省（直辖市）中率先实现干流及主要支流全域禁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稳定在97%以上。全省“三品一标”有效认证产品6257个、登记企业2213家，同比分别增长11.9%、13.4%。

【农村脱贫攻坚】 2020年，全省已完成99.6万贫困人口易地扶贫搬迁任务，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8502个贫困村全部出列、88个贫困县全部摘帽，11个“直过民族”和人口较少民族实现整体脱贫。全省产业覆盖贫困户168.53万户，占有产业发展条件贫困户的99%以上。2.95万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与产业扶贫，带动有产业发展条件的贫困户165.71万户，主体带动率97.54%。年内，云南贫困地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1740元，同比增长9%，分别高于全国、全省农村居民平均增速2.1个和1.1个百分点。

乡村振兴

【建设乡村振兴工作机制】 2020年，全省129个县（市、区）委书记全部担任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构建起省、州（市）、县（市、区）分层对接的工作机制。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向上级党委、政府报告乡村振兴战略推进落实情况制度，组织开展县（市、区）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乡村振兴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的构建，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领导，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奠定基础。

【农村环境整治】 2020年，全省98.5%的乡（镇）和97.9%的村庄对生活垃圾进行收集处理，65.5%的乡（镇）、28.1%的自然村完成生活污水治理，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覆盖率达57.49%，行政村无害化卫生公厕实现全覆盖，94.98%的自然村闲置土地得到绿化。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85%、农膜回收率达80%，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设施配套率达到87.6%，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5.2%。

【乡村治理】 至2020年度，全省评定1647个美丽村庄，创建国家级农村人居环境示范县3个、省级示范县23个、省级示范村300个，708个传统村落列入国家名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得到践行，县级以上文明村镇达7700余个，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和文明乡风建设，全省95%以上的行政村将丧事简办、厚养薄葬纳入村规民约。“中国农民丰收节”已成为弘扬中华农耕文化的金字招牌，乡风文明焕发新气象。实施“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创建工程和兴边富民工程，助推民族地区、边境地区乡村振兴。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农村违法犯罪活动，依法整治农村非法宗教，推进平安乡村建设。开展“万人进千村帮万户”法律服务专项行动，实现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站点）行政村（社区）实体平台全覆盖。

【美丽乡村评定】 2020年，云南省继续开展美丽乡村创建及评定工作。年内，共评定出各级美丽村庄983个（覆盖自然村7186个）。其中，省级97个，州（市）级417个，县级469个。

【村庄清洁行动】 2020年，云南省围绕“立足清、聚焦保、着力改、促进美”四个方面组织开展村庄清洁行动。红河州石屏县、曲靖市麒麟区、大理州祥云县、丽江市玉龙县获得2020年度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称号。

第七章

绿色食品牌



绿色食品牌

综　述

2015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期间，要求立足多样性资源这个独特基础，打好高原特色农业这张牌。云南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嘱托，经过3年的探索酝酿，2018年省委、省政府作出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的决策部署。全省上下坚持“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的总体思路，落实“抓有机、创名牌、育龙头、占市场、建平台、解难题”6个方面系列举措，以“一县一业”为抓手，“绿色食品牌”重点产业驶入快速车道、绿色有机成为云南农业鲜明底色、品牌建设成为提质增效主抓手、龙头企业成为产业发展主力军、云南优质特色农产品广受市场追捧，在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进程中闯出一条具有云南特色的现代农业发展路子，为全省决胜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发挥了作用。

2020年，通过3年的持续努力，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已经成为云南农业现代化发展的主旋律，“抓有机”已经成为产业绿色发展的引领方向，“创名牌”已经成为产业提质增效的主驱动，一批头部龙头企业已经成为产业竞争力提升的领头羊。

重点产业驶入快速发展轨道。2020年，“绿色食品牌”8个重点产业综合产值6867.36亿元，较2019年增长18.6%，3年平均增幅达到16%，远高于全省农林牧渔业产值5.6%的平均增幅，超额完成“三年行动计划”提出的2020年6800亿元发展目标任务。其中：茶叶1001.4亿元、花卉830.1亿元、蔬菜1329.6亿元、水果893亿元、坚果450.6亿元、咖啡311.4亿元、中药材1195亿元、肉牛856.4亿元。

绿色发展氛围正在形成。以“抓有机”为引领，产地环境最好、产品质量上佳已逐渐成为国内外消费者对云南“绿色食品牌”农产品的认知。2020年，全省绿色食品认证产品由2017年的793个增长至2060个，年均增幅53.3%，全国排名由第11位上升至第7位；获证企业由301户增加至567户，年均增长29.5%。全省有机产品获证数量由2017年的806个增长至1349个，年均增长22.5%，全国排名由第8位上升至第3位。其中有机茶产品有效证书数全国排名第一。普洱祖祥、自然之星、芸岭鲜生等一大批企业已在茶叶、蔬菜、水果等产业深耕绿色有机，成为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引领。

品牌建设深化。通过连续3年举办名品名企评选表彰和系列宣传推广，吸引了美国卓莓、荷兰方德波尔格、澳大利亚林奇和佳沃等一批世界级企业主动参与云南省绿色农产品品牌的打造，名品名企评选活动影响力与日俱增，“创名牌”国际化、市场化、品牌化效应显现。采取市场化方式，推进昆明长水国际机场“10大名品”展示销售中心建设，2020年展销中心克服疫情影响适时调整营销模式，销售额由开业之初的4万元，逐月攀升至12月份的229万元，全年总销售额1411万元，成为“10大名品”形象展示和现场体验的窗口，获奖企业和产品得到了市场认可和消费者的赞誉。在疫情冲击之下，品牌农产品呈现逆势增长和普通农产品的销售困难形成鲜明对比。评选表彰活动为获奖企业和品牌农产品提升市场竞争力，带来品牌溢价效应。

优质龙头企业发展。在鼓励投资、绿色发展、冷链物流、品牌培育等系列政策的刺激下，2018年至2020年，全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由4054户增加至4240户，省级龙头企业由842户增加至900户，国家级龙头企业由26户增加至39户。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销售收入从2018年的2781亿元增加到3371亿元，年均增长10.1%，其中年销售收入1亿元以上的企业由448户增加到468户、5亿元的由77户增加到88户，

10亿元以上的由27户增加到39户，成为市场拓展的主力军。引进的卓莓、林奇、海升、温氏，以及省内的勐海茶业、玉溪宏斌、新平褚橙等一批头部龙头企业显现向世界一流进军的趋势。

外向发展优势凸显。2020年，全省农产品出口323.8万吨、金额360.7亿元，比2017年分别增长44.8%、28.5%，农产品出口连续多年居西部省（自治区、直辖市）第一。在受疫情影响国际贸易萎缩的大背景下逆势增长，云南优势特色农产品国际市场竞争力显现。其中水果出口金额达183.6亿元、比2017年增长70.3%，蔬菜106.8亿元、比2017年增长12.9%，花卉5亿元、比2017年增长13.6%。由临沧、楚雄、大理、保山、普洱5个州（市）6家企业发起的山水核桃联盟，2020年销售额达4.5亿元，在疫情冲击之下打开迪拜地区和俄罗斯、塔吉克斯坦等国家的市场，出口创汇360万美元。

建平台解难题服务。“一部手机云企贷”扩能提档规范，已研究制订《“一部手机云企贷”平台入驻金融机构暂行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一部手机云企贷”平台金融机构入驻合作协议（征求意见稿）》和“一部手机云企贷”风险补偿办法。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农业农村厅等部门协调工行云南省分行、农行云南省分行、建行云南省分行等22家驻滇银行机构，达成涉农专项贷款意向，并签订《云南省支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金融服务书》。年末，云企贷已累计为全省1.75万户农企农户授信88.22亿元、累计投放贷款84.17亿元、贷款余额42.96亿元。2020年9月“云南省绿色食品牌招商引资重点企业服务平台”启动，入驻落地企业有150户、156个项目，协议总金额982.61亿元，累计落地291.15亿元。“平台”试运行以来，先后协调解决温氏、海升、红河佳裕、永仁哲林等企业反映项目落地中融资、用地、用水、用工等方面问题14件。

茶产业

【概　述】 茶产业是云南的传统优势特色产业，茶叶种植分布在全省15个州（市）88个县（区、市），涉及茶农450余万人。2020年，全省茶园面积740万亩，全省茶叶总产量46.6万吨，较上年增加3.5万吨、同比增长8.1%；面积产量均位居全国第一位。年内，全省茶叶综合产值突破千亿元大关，达到1001.4亿元。其中，农业产值185.4亿元、加工产值371.8亿元、三产产值444.2亿元。亿元产值以上茶企30户，规模以上茶企110户，成品茶产量35.7万吨，精制率77%，全省以普洱茶为主导，绿茶、红茶同步快速发展的格局稳定。

【绿色发展】 2020年，全省有机茶园认证面积81.8万亩，比上年增加10.8万亩，增长15.1%；有机获证组织414家，比上年增加145家，增长53.9%；有机获证产品1014个，比上年增加307个，增长43.4%。有机茶园认证面积占全省茶园总面积的11.4%，有机成品茶认证产量占全省成品茶总产量的23.5%，茶叶有机认证面积和产品居全国第一位。绿色茶园认证面积45.4万亩，比上年增加1.5万亩，增长3.4%；绿色获证组织78家，比上年增加12家，增长18.2%；绿色获证产品504个，比上年增加77个，增长18.0%。绿色茶园认证面积占全省茶园总面积的6.3%，绿色成品茶认证产量占全省成品茶总产量的4.3%。

【品牌建设】 2020年9月中欧确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欧洲联盟地理标志保护与合作协定》，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普洱茶”纳入第一批互认互保范围；在农业农村部主办的中国茶叶博览会、浙江大学中国农业品牌研究中心发布的“中国茶叶十大区域公用品牌”中，“普洱茶”连续多年名列前茅。年内，“普洱茶”品牌价值达70.35亿元，“滇红工夫茶”被评为区域优质品牌，品牌价值达30.29亿元。在连续3年的“10大名品”评选中共有15家茶叶企业获“10大名茶”称号，品牌集中度较高，标志着云茶产业品牌矩阵已经形成。年内，获奖企业中实现营销收入亿元以上的9家、5亿~10亿元以上的1家、10亿元以上的1家，总营销收入达47.1亿元。为将品牌引领创新发展落到实处，获奖企业联合成立云南“10大名茶”品牌企业联盟，并成立名品运营公司，打造云南“10大名茶”集合装产品，创新探索拓展云茶市场的新路径。

【市场建设】 2020年，在普洱茶和滇红工夫茶双引擎的带动下，茶叶实现多茶共舞、线下线上深耕发力的局面。在普洱茶稳大局的同时，云南白茶崛起，德昂“酸茶”申遗成功，乌龙茶内销和出口放量增长，绿茶产品得到恢复，有效化解了经济下行压力对茶产业的影响。围绕消费市场便捷化、特色化的需求，茶叶产区和企业组织定向研发，多家企业开发了小包装、便捷冲泡的茶品。随着互联网发展，线上交易成为全省茶叶销售的一大亮点。企

业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快手、拼多多等各类互联网平台运用成为云茶销售的寻常状态。电商渠道保持三年连续增长，市场从一线城市向三四线城市深度延伸，销区扩展，产品覆盖全国走向世界。2020年大益茶官方平台以全网销售额突破2.6亿元再次刷新纪录，其中天猫大益茶叶旗舰店销售总额超2亿元，荣登茶行业销售六连冠。

【科技支撑】 2020年，云南茶叶在研主要项目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云南省重大科技专项等涵盖茶树种质资源研究、普洱茶功能性成分研究70余项，较上年增加3%，科研经费4250.25万元。共有2项重要科技成果“普洱茶数据平台创建与产业化应用”和“高压脉冲电场提高普洱茶品质的技术创新及产业化应用”获2020年度云南省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共发表论文82篇，其中以品质控制为核心，发表论文15篇，其中SCI论文8篇；认定茶树新品种2个；以加工工艺研究为重点，开展技术革新，获批专利17项；获计算机软件著作权5项；专著2部。加大云茶产业的基础性研究力度和研究深度，助力科技云茶的创新。

花卉产业

【概　述】 2020年，全省花卉种植面积190.1万亩，较上年增加14.4万亩，同比增长8.2%。综合总产值830.1亿元，较上年增加78.4亿元，同比增长10.4%；其中花卉种植业390.1亿元，同比减少0.7%；花卉加工业产值213.6亿元，同比增长32.7%；第三产业产值226.4亿元，同比增长14.5%。鲜切花产量146.1亿枝，较上年增加7亿枝，同比增长5.1%；盆栽花卉产量7.1亿盆，同比增长22.4%。年末，云花产业经受住疫情“大考”，实现逆势增长。

【科技创新】 截至2020年，云南省自主培育花卉新品种400余个、引进推广新品种600余个，推广种植面积5万亩以上，新品种引进及自主研发数量居全国第一。品种、技术、标准等科技成果在西南、华东、华北、华中等花卉生产区及马来西亚、越南等国家推广应用，以云南省农科院花卉研究所为重点的花卉科研机构在全国实力领先，花卉科技创新“云南模式”领跑全国。科技型、创新型企业涌现，自主培育的月季、菊花、绣球新品种受到市场青睐，部分花卉新品种已在欧盟注册、推广，实现花卉新品种由输入向输出的历史性突破。全省花卉绿色高效发展成为主流，在“一县一业”、产业集群等重点项目的助推下，花卉生产经营主体进行基地提升改造，国产自动化花卉分级设备、水肥一体化设备应用于生产。

【市场开拓】 2020年，受疫情影响，传统花卉市场渠道及销售模式受到冲击，商务型用花下降，家庭日常用花成为新的消费增长点。花加、花易宝等电商平台迅速发展，淘宝、京东、拼多多、抖音等电商平台与花卉产业合作，直播带货、微商销售、电商批零等新型交易模式兴起，线上线下双轮驱动，花卉线上销售规模增长。以昆明国际花卉拍卖交易中心为重点建设的云花大数据平台功能拓展深化，打通产业链上下游数据通道，实现从生产、产品、品控、交易、物流、信息发布、客户服务等环节的互联互通，促进供需调配，精准对接，面向全国、辐射南亚东南亚地区的数字化、信息化平台初具雏形。

【品牌建设】 2020年，“10大名花”继续评选表彰，名品名企认定产品和主体继续得到公信背书，品牌价值和溢价能力提升，获奖主体实力增强。年内，共有37个花卉企业申报“10大名花”，较2019年增加15个，增长68.2%，澳大利亚林奇、荷兰方德波尔格等国际知名花卉企业入选，评选表彰活动的国际化效益显现。

蔬菜产业

【概　述】 云南蔬菜品种丰富，共有31科71属142个种1800多个品种，其中：辣椒、大白菜、豌豆、萝卜等12个品类种植面积超过50万亩。全省依托得天独厚的气候资源，发挥“天然温室”和“天然凉棚”优势，形成以昭通、大理、丽江、文山、怒江和迪庆为代表的夏秋蔬菜优势产区，以保山、普洱、西双版纳、德宏、临沧、红河南部为代表的冬春蔬菜优势产区及昆明、曲靖、玉溪、楚雄及红河北部为代表的常年蔬菜优势产区。2020年，全省围绕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工作新要求，按照“大产业＋新平台＋新主体”决策部署，以“一县一业”示范创建、高原蔬菜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为抓手，推进产业效益再获新突破，助力脱贫攻坚。年内，全省蔬菜种植面积1880.71万亩，同比增长5.09%；产量2737.06万吨，同比增长11.95%。综合产值1329.58亿元，同比增长20.95%。其中：农业产值699.13亿元，增长15.03%；农产品加工产值416.61亿元，增长60.67%；批发零售销售额213.83亿元，增长30.84%。全省共

认定省级蔬菜产业基地 22 个，占全省产业基地认定数的 11%，认证面积 7.99 万亩。

【绿色发展】 2020 年，全省蔬菜产业围绕绿色化发展的目标，各级政府通过获证后奖补及加大化肥农药减量、蔬菜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技术推广等方式，鼓励和支持企业开展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及农产品地理标志“两品一标”认证（许可、登记）。年底，全省蔬菜“两品一标”累计有效获证主体 183 个、产品 1038 个。其中：绿色食品累计有效获证主体 101 个，同比增幅 20.24%；累计有效获证数量 532 个，同比增长 11.76%，认证面积 30.53 万亩，同比增长 8.38%；认证产量 104.93 万吨，同比增长 4.88%；认证产值 33.18 亿元，同比增长 11.60%。

【生产加工】 2020 年，全省从事蔬菜生产的企业 603 家，同比增长 3.96%；带动农户数量达 160 多万户，直接或间接带动就业 400 余万人。省级以上龙头企业 184 家，占全省的 20.4%。其中：国家级龙头企业有 5 家，省级龙头企业有 179 家（含食用菌）。同时，引进江楠集团等一批国内外知名企业，为云南省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引入新理念、新技术和市场渠道。全省围绕蔬菜采后清洗、分拣、分等分级、冷藏和包装等环节，推进蔬菜初加工和精深加工能力提升。年底，全省年蔬菜加工能力达 2300 余万吨；有冷库近 4000 座，库容超 420 万立方米。形成以昆明、曲靖、玉溪、大理为主的小包装蔬菜，以玉溪、文山、昆明为主的泡菜，以昆明、保山、楚雄、曲靖、大理、红河为主的腌菜，以昆明、大理为主的咸菜，以曲靖、玉溪、保山、大理、红河、昆明、昭通为主的榨酱菜和以大理、玉溪为主的糖醋菜精深加工产业布局及覆盖昆明、曲靖、玉溪、文山、楚雄、大理、红河等地的冷链物流布局。

【市场开拓】 2020 年，全省近 70% 蔬菜产品销往全国 150 个多大中城市和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云菜进京”“云菜入沪”“云菜入粤”“云菜入疆”“云菜供港”“云菜出海”是“云菜”出滇的主要销售渠道。在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国际贸易萎缩的大背景下，云南省蔬菜产业出口量和出口金额实现逆势上涨。出口量达 140.55 万吨，同比增长 19.48%；出口金额 15.32 亿美元，同比增长 4.5%。金额和数量皆居全省传统大类农产品出口的第一位。出口市场涉及亚洲、欧洲、非洲、北美洲和大洋洲的 40 个国家和地区。出口量和出口额前四位的依次为越南、香港地区、泰国和马来西亚，出口量 130.83 万吨，占总出口量 93.08%；出口额 13.47 亿元，占总出口额的 87.92%。

【品牌建设】 2020 年，云南省各级政府和企业开展线上、线下产品推介，开展品牌策划、宣传，建立政企共推的品牌推广体系。特别是省委、省政府连续三年对云南省“10 大名品”和绿色食品“10 强企业”“20 佳创新企业”评选获奖企业的高规格表彰，持续通过主流媒体和网络新兴媒体对获奖企业、获奖产品的宣传，使得获奖品牌和企业社会关注度提升，品牌效益发挥。“10 大名菜”的获奖产品在新冠疫情影响下，销售额仍保持 10.9% 的增幅。

水果产业

【概　述】 2020 年，云南省水果种植面积 1150 万亩，同比增长 13.29%，新增面积 134.9 万亩；总产量 1102.4 万吨，同比增长 22.93%。年内，超过百万亩的果种有柑橘（184.1 万亩）、杧果（152.4 万亩）、苹果（131 万亩）、香蕉（129.3 万亩）。超过 50 万亩的果种达到 5 个，其中，梨（98.2 万亩）、桃（83.5 万亩）、葡萄（60.7 万亩）、李（55.6 万亩）和石榴（50.2 万亩）。

【绿色发展】 截至 2020 年底，全省水果产业绿色食品认证企业达 250 家，较上年增加 52 家；获证产品 531 个，较上年增加 133 个，增长 33.4%；认证面积 48.4 万亩，较上年增加 5.6 万亩，增长 13.1%；认证产量 82.0 万吨，较上年增加 3.8 万吨，增长 4.9%；当年销售额 72.6 亿元，较上年增加 10.4 亿元，增长 16.7%。获有机认证的水果企业共有 147 家，较上年增加 14 家；认证产品 225 个，较上年增加 27 个，增长 16.3%；认证产量 9.3 万吨，较上年增加 2.2 万吨，增长 31.0%。全省水果产业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保护累计达到 21 个，登记产品保护面积达到 232.2 万亩，登记产品年产量达 238.9 万吨。推进产业基地建设，经主体申报、州（市）、县（市、区）“绿色食品牌”办公室审核、专家评审、社会公示等程序，认定 200 个“绿色食品牌”省级产业基地。其中，水果产业省级基地 28 个。

【经营主体】 2020 年，全省发展水果产业，各地落实已有政策，培育以龙头企业为主的新型经营主体队伍，通过外引与内培相结合，打

造水果产业行业领军企业，新型经营主体的壮大带动了整个水果产业技术水平和竞争力的提升。年内，海升集团、美国卓莓、联想佳沃等大企业云南项目落地和投产，“绿色食品牌”水果产业发展增加了新力量、注入了新动能。年底，全省水果产业省级及以上龙头企业达到113家，较2019年增加19家，国家级龙头企业2家，分别是香格里拉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云南猫哆哩集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品牌建设】 通过连续三年组织云南绿色食品“10大名果”评选，省委、省政府进行高规格表彰，“云果”品牌社会影响力扩大，申报的企业和覆盖的果种增多，企业参与度、社会关注度明显。2020年入选“十大名果”的果种包括柑橘、葡萄、杧果、蓝莓、石榴、苹果等6种（另外2个为坚果）。连续三年入选的水果品牌分别是“七彩云秘”牌阳光玫瑰鲜食葡萄、“丽果”牌杧果、“果先锋”牌葡萄、“褚橙”牌冰糖橙、“佳沃”牌曲靖蓝莓。

【市场开拓】 通过提升“南博会”等会展推介质量和效果，创新电商合作形式，推动云品出滇，拓展国际国内市场。据昆明海关数据显示，2020年，全省出口水果额创历史新高，达到26.5亿美元（182.8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24.41%，水果出口额占全省农产品出口额的50.9%，为云南出口农产品第一大类。

坚果产业

【概　述】 云南是世界深纹核桃的原产地，是全球最大的核桃、澳洲坚果种植和生产区。澳洲坚果种植面积约占全国的90%，占世界的50%以上。2020年，全省核桃种植面积4303.4万亩，产量148.58万吨，同比增长19.23%；综合产值412.36亿元，同比增长28.46%。2020年，全省澳洲坚果面积353万亩，收获面积130.6万亩，壳果产量7.48万吨，产值38.26亿元。

【生产加工】 2020年，云南核桃产品类型仍以干果、仁、乳、休闲食品和油为主，各主产区围绕全材、循环和高效利用，生产开发出蛋白粉、肽粉、咖啡伴侣、酵素、活性炭、青皮染色剂等产品。是年，全省15个县（市、区）已建成核桃初加工机械一体化生产线21条。通过生产加工环节的技术提升，形成了云南核桃绿色化、优质化、品质化、品牌化的核桃初加工产品。澳洲坚果以初级加工为主，开口壳果产品份额约占90%，果仁产品占5%~10%，其他产品占1%~2%。年末全省已建成初加工厂超过37座，青皮果加工能力超过35.9万吨；精深加工厂18座，壳果加工能力5.3万吨。

【经营主体】 2020年，全省现有核桃企业785家，其中龙头企业109家（国家级2家），加工型企业204家，已组建核桃专业合作社1315个，涉及4.5万多户农户，产区农民人均核桃收入达1200元，其中主产区农民人均核桃收入超过1500元。全省澳洲坚果龙头企业共计33个，农民专业合作社256个，其中省级示范社22个。

【品牌建设】 截至2020年，南涧县红云核桃、云南摩尔农庄、云南磨浆、维西县康邦等公司相继入选云南省绿色食品“10强企业”“20佳创新企业”。“云澳达”澳洲坚果、“中澳夏果”牌澳洲坚果、“果亮”牌有机核桃，先后获得云南省绿色食品牌“10大名果”称号。部分品牌荣获“中国驰名商标”“云南省著名商标”“云南省农产品名牌”，系列产品通过绿色食品认证、有机认证、森林食品认证等。“临沧坚果”获得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普洱澳洲坚果”“江城澳洲坚果”地理标志认证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咖啡产业

【概　述】 云南咖啡面积与产量均占全国的98%以上。省委、省政府重视咖啡产业发展，将咖啡作为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的重点产业加快发展，通过制定扶持产业发展政策和措施，经过多年的努力，云南已经成为中国最大的咖啡生产地、贸易集散地和产品出口地，正由出口型向内销型转变、原料型向精深加型转变。2020年，全省咖啡种植面积149.7万亩，产量13.1万吨，农业总产值21.5亿元，综合产值311亿元。咖啡种植区涉及8个州（市）31个县（市、区），主要分布在保山、德宏、普洱、临沧、西双版纳、怒江、文山、大理。其中种植面积超过10万亩的有5个县，超过5万亩的有10个县，超过1万亩的有22个县。

【经营主体】 2020年，全省拥有咖啡从业企业420多家，其中咖啡初加工企业290余家，咖啡深加工企业12家。包含省级龙头企业15家。全省咖啡企业鲜果加工能力达100万吨，初加工能力超过15万吨，精深加工能力超过3万吨，冷冻干燥、喷雾干燥速溶粉加工能力超过3万

吨。全省咖啡加工体系趋于完备。

【进出口及贸易】 2020年，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导致国际进出口贸易受阻，云南省咖啡及制品出口3.65万吨，同比下降33.3%；出口额76208万元人民币，同比下降15.2%。其中生豆3.36万吨，占比92%。云南省咖啡及制品进口551.9吨，同比下降60.2%；进口额809万元人民币，同比下降84.8%。其中生豆376.5吨，占比68.2%。年内，全省咖啡生豆产量为13.1万吨，咖啡及其制品出口3.65万吨，国内贸易9.45万吨，国内贸易占比72.14%。

【精品加工】 长期以来，云南咖啡销售以大宗原料豆为主，价格低、附加值不高，并且以纽约期货价为参考价进行定价。2020年，随着精品咖啡的发展，以保山市隆阳区佐园公司、普洱市小凹子咖啡庄园等为代表的一批精品咖啡生产加工企业，对咖啡进行有机、绿色精细化种植管理，在品种改良、精品加工等方面进行研究，开展日晒、蜜处理、厌氧发酵等处理，精品咖啡豆价格实现翻番，咖啡豆价格从国际咖啡期货定价向产品质量定价转移，较好地刺激优质优价精品咖啡生产发展，对产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起到引领和带动作用。

中药材产业

【概　述】 全省中药材种植面积、农业产值连续4年居全国省份第一位，全国现有35大类、43个剂型、5000多个品种的中成药，使用云南中药材达3500多种，“无云药、难成方”，“云产、滇系”药材在全国中药材行业市场地位和影响力提高。2020年全省中药材种植面积900.7万亩，产量114.8万吨，农业产值425亿元、加工产值543亿元、三产产值227亿元；综合总产值1195亿元。加工产值与农业产值之比从0.98∶1提升到1.3∶1，总体呈现量效齐增的态势。

【绿色发展】 “十三五”期间，全省共建设中药材标准化基地146万亩。2020年，依据“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建设管理实施方案，评审认定中药材省级基地24个、州（市）级基地52个、县（市、区）级基地141个，其中，获绿色认证基地面积23356亩，获有机认证基地面积126536亩。

【经营主体】 2020年，全省医药生产企业共有257户，其中规模以上150户、完成主营业务收入379.03亿元、占全省总量的60.25%。销售收入超过10亿元的企业8户，其中，中药企业4户。全省中药饮片生产企业240家，生产产值超过5000万元企业57户，超过亿元企业39户，超过10亿元企业5户。全省药品批准文号4218个，其中中药2037个。

【品牌建设】 至2020年，有龙陵紫皮石斛、玉龙滇重楼、马厂当归3个农业农村部登记的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昭通天麻、维西当归、文山三七等17个获得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广南铁皮石斛、芒市石斛、福贡云黄连等6个获得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地标产品数量居全国前列。连续三年组织“10大名药材”评选活动，累计评选出21家“10大名药材”企业，“七丹”牌三七、“豹七”牌三七、“腾药”牌美洲大蠊、“万绿”牌芦荟粉、“品斛堂”牌石斛、“滇及”牌白及、“龙津”牌灯盏花、“央坷”牌藏红花、“高山生物”牌铁皮石斛等一批云南知名药材品牌立足省内、走向全国。

肉牛产业

【概　述】 云南具有发展绿色肉牛养殖及其产品生产得天独厚的自然优势，有做大做强肉牛产业的区位优势和消费者市场，有中国唯一适应热带亚热带气候并且能够生产高档雪花牛肉的云岭牛和6个具有地方特色的肉牛品种优势。2020年，云南省肉牛存栏858.78万头、出栏335.9万头、肉产量40.9万吨，肉牛存栏、出栏及肉产量同比增长3.73%、2.91%和4.95%，肉牛产业一产产值455.91亿元。

【养殖规模】 2020年，全省肉牛年出栏10头以上的养殖场（户）有17355家，出栏71.14万头，占全省出栏量的21.8%，同比增长26.3个百分点；年出栏50头以上694家，出栏24.08万头，占全省出栏量的7.38%。规模养殖受市场、牛源、政策等因素影响，近年来除年出栏1000头以上的规模场增加外，其他规模的养殖场数量波动不大。

【加工流通】 2020年，全省已建成肉牛屠宰加工厂10个，年屠宰设计产能134万头。受私屠滥宰、牛源、成本等因素影响，年内实际屠宰6.5万头，仅占设计产能的5%。全省活畜交易市场众多，遍布各州（市）、县乃至乡（镇），其中以寻甸、嵩明、通海、砚山、广南、澜沧、姚安、巍山、隆阳、芒市、玉龙等大牲畜交易市场交易量大，占全省活牛交易量的55%~60%。云南最大的肉牛交易市场是昆明市寻甸县羊街镇大牲畜交

易市场，年交易 35 万头左右，交易额 70 亿 ~80 亿元。

【良种繁育】 2020 年，云南有国家级肉牛核心育种场 4 个，分别为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云岭牛核心育种场，存栏 1300 余头；云南省种畜繁育推广中心西门塔尔牛核心育种场，存栏 330 余头；云南种羊繁育推广中心短角牛核心育种场，存栏 380 余头；云南谷多农牧集团文山高峰牛核心育种场，存栏 1400 余头。云岭牛有 10 个扩繁场，存栏 5000 余头，其中能繁母牛 2000 头左右，每年繁育 1500 头左右。西门塔尔牛、短角牛和云岭牛合计年市场供给能力 2300 头左右。安格斯牛在全省有少量零星存栏，利木赞、夏洛莱等其他品种存栏量极少。全省良种化覆盖率不足 30%。

第八章

种植业



种　植　业

综　述

2020年，全省各级农业农村部门继续坚持“稳字当头”，着力稳面积、稳政策、稳产量，把稳定粮食生产作为农业农村工作的头等大事，全省粮食生产连续17年获得丰收。

全年完成粮食播种面积6250.5万亩，同比增加1.8万亩，增长0.03%；总产量1895.9万吨，同比增加25.9万吨，增长1.4%；粮食平均亩产303.3千克，同比亩增加4.1千克，增长1.3%。

粮蔗作物绿色优质高效示范，突出良种良法配套优先、农机农艺融合优先、安全投入品优先、物理技术优先和信息技术优先等“五个优先”，集成整地、播种、管理、收获等“全环节”绿色节本高效技术，总结“最适”种植规模、“最少”药肥用量、“最省”人工投入、“最大”综合效益的绿色生产技术模式，着力解决作物间茬口不顺、环节间衔接不畅、技术间协调不强的问题。通过实施绿色优质高效示范，集成推广绿色优质高效技术模式，为全省粮食稳定增产发挥了关键性作用。

“水稻+”综合种养技术以稻田复合生态系统为基础，以稻经结合、水旱轮作、稻禽协同、稻鱼共生等种养方式为核心，以产品的绿色和品质为重点，利用稻田生态环境及温光资源，采用稻、鱼、禽或其他作物的物种间资源互补、共生互利的循环生态学机制，优化其搭配，从而构建稳粮、促渔、增效、提质、生态等多方面功能的现代生态循环农业发展新技术模式和农作制度。

水稻精确定量节本增效栽培技术是在水稻叶龄模式与作物群体质量调控的基础上，集成水稻精确诊断与管理而形成的新技术。它以“壮秧、扩行、减苗、调肥、控水”等为技术关键，实现“高产、优质、省工、节本、高效、生态、安全”的综合目标。

多年生稻技术作为一种创新的轻简化稻作生产技术，自2016年以来，先后在14个州（市）76个县（市、区）进行试验示范，并取得阶段性成果。从多年生稻品种研发、绿色轻简耕作栽培模式集成到高产栽培技术规程等方面建立多年生稻生产技术体系，且在多区域规模示范上取得了一定成效。目前，云南省共有“多年稻23、云大25、云大107”3个通过审定的品种。

山地玉米黑膜覆盖控草集雨抗旱栽培技术通过选用抗病耐瘠耐密玉米绿色品种，减轻玉米灰斑病和穗腐病的发生；采用黑膜覆盖抑制杂草和窝塘或“W”形集雨覆土抗旱栽培，套种绿肥，用地养地结合，实施绿肥及玉米秸秆过腹还田替代化肥等，达到抗旱节水、减少用工、减少农药和化肥用量、绿色可持续发展目的，推进山区、半山区旱地耕作制度改革，稳定地提高玉米单产、促进农民增产增收。

推广油菜轻简化高效栽培技术取得较好效果，对稳定全省油菜种植面积、促进农民增收做出贡献。该技术含“化学除草+少免耕直播+专用缓释肥+机械化收获+秸秆还田”系列措施。

云南省继续承担全国农技推广服务中心在全国开展的“长江流域油菜规模生产“三化”技术集成示范项目，“三化”即“品种优质化、栽培轻简化、作业机械化”，提高组织化程度、品种优质化水平，降低农资成本和田间管理成本，节本增效显著。

近年来，云南省干旱严重，滇中低海拔河谷地区干旱、霜冻对冬春马铃薯产量和品质影响较大，农技推广部门推广冬春马铃薯膜下滴灌集成技术，破解冬春旱地不能种植马铃薯的技术瓶颈。适用于云南省曲靖市、红河州、文山州、丽江市等冬春连旱的马铃薯冬作、小春作地区推广应用。

全生物降解地膜的应用是有效

防控残膜污染最佳的替代产品和发展方向。云南部分地方的农技推广部门正在推广应用，以期不断提升广大农户的积极性，引导和鼓励自觉应用生物降解地膜的环保意识。

桑枝栽培食用菌技术是采用桑枝条粉碎做基质栽培食用菌的一项新技术。此项技术有效提高桑树资源化利用率，形成“桑叶养蚕，桑枝种菌，菌糠肥田”的循环模式，解决了大量桑枝堆积在田间地头污染环境，食用菌枝条菌种现有技术就地取材不方便、菌种自身发菌培养时间偏长等问题，具有市场发展前景。

化肥减量，绿色发展。2018 年启动化肥使用量负增长三年行动计划，至 2020 年，全省化肥使用量和强度均实现较大幅度的负增长。多项举措为全省继续实现化肥使用量负增长明确方向、提供技术路径。云南农业逐渐摆脱药肥依赖型的发展方式，开始走上减肥减药的绿色发展之路。

耕地质量监测网点建设取得突破。经过三十多年的耕地质量监测，形成覆盖全省的耕地质量监测体系。截至 2019 年，全省共有国家级耕地质量监测点 23 个，州（市）级监测点 114 个、县（市、区）级监测点 6 个。2020 年，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耕地质量监测网点建设，建立起以国家级和省级监测点为核心、以州（市）级、县（市、区）级监测点为支撑的四级耕地质量监测体系。

肥料质量监管能力提升。组织开展肥料登记技术审核专家遴选工作，形成 86 名专家组成的全省肥料登记审核技术专家库。组织开展肥料质量抽检工作，为组织开展农业投入品源头治理提供依据，为开展肥料质量的检打联动奠定基础。

加强农作物种质资源圃库管理，出台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中长期发展规划，促进云南省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工作迈入新时代。收集农作物种质资源，推进云南省第三次全国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

加快种业基地建设。加紧推动现代种业提升工程项目，加强全省种子（苗）繁育基地建设，优先将种子田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先支持规模种子基地申报国家现代种业提升工程等措施，提升全省供种保障能力。加强海南南繁科研基地建设，加大南繁工作统筹协调力度。

修订发布《云南省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管理暂行办法》，紧盯“储得足、管得住、调得出、用得上”目标，立足省情、农情和种情，坚持问题导向，调整完善种子储备机制。

加强种业市场监管，推动种子管理重心由“两杂”种子向主要农作物、非主要农作物并重协调管理发展。

继续开展品种审定和登记。完善品种审定制度，起草并印发《云南省主要农作物品种 DUS 自主测试实施方案》《云南省水稻雌性不育恢复系鉴定办法》《云南省水稻雄性不育系鉴定办法》《云南省玉米品种试验管理办法》《云南省玉米品种审定标准》。增加专用特殊用途品种，拓宽试验渠道，调优审定标准，提高品种审定的规范化、科学化、数据化。

推进农药减量增效工作，推广应用绿色防控技术，有效控制农作物病虫害发生危害。监测应对重大迁飞性害虫草地贪夜蛾对云南的迁飞为害。加大检疫、农约管理等植保植检举措，为全省农业生产、粮食丰收保驾护航。

经作生产

【蚕　桑】 2020 年，全省桑园面积 137.4 万亩，与上年保持稳定；发种量 140 万张，比上年同期减少 20 万张，减幅 12.5%；鲜茧产量 5.6 万吨，比上年同期减少 8000 吨，减幅 12.5%；生产蚕种 178 万张，比上年同期增加 21.6 万张，增长 13.8%。生产生丝 2931 吨，生产坯绸 255.1 万米。鲜茧均价为 37.3 元 /kg，比上年同期减少 10.7 元 /kg，减幅达 22.3%。鲜茧产值 21.1 亿元，蚕桑工农业总产值约 40 亿元。

【甘　蔗】 2020 年，全省甘蔗种植面积 353.49 万亩，甘蔗产量 1597.17 万吨，亩产量 4.52 吨。其中：新植甘蔗面积 111.7 万亩（包含秋植甘蔗 10.2 万亩，冬植甘蔗 61.0 万亩，春植甘蔗 40.5 万亩），宿根甘蔗面积 321.2 万亩。2020/2021 榨季，预计甘蔗总产量 1870 万吨，亩均单产 4.3 吨，入榨甘蔗 1685 万吨，食糖产量 220 万吨。

【马铃薯】 2020 年，全省马铃薯（鲜薯）播种面积 726.1 万亩，同比增加 14.5 万亩，增长 2.0%；亩产量 1183.8 千克，同比亩增加 91.2 千克，增长 8.4%；总产量 859.5 万吨，同比增加 82 万吨，增长 10.5%。

【油　菜】 2020 年，全省油菜播种面积 386.4 万亩，同比减少 4.7 万亩，减少 1.2%；亩产量 140.3 千克，同比亩增加 2.0 千克，增长 1.4%；总产量 54.2 万吨，同比增加 1000 吨，增长 0.2%。

粮作生产

【水　稻】 2020年，全省稻谷播种面积1228.4万亩，同比减少33.8万亩，减少2.7%；亩产量427.3千克，同比亩增加4.3千克，增长1.0%；总产量524.9万吨，同比减少9.1万吨，减少1.7%。

【玉　米】 2020年，全省玉米播种面积2703.7万亩，同比增加30.1万亩，增长1.1%；亩产量346.9千克，同比亩增加2.8千克，增长0.8%；总产量938万吨，同比增加18万吨，增长2.0%。

【小　麦】 2020年，全省小麦播种面积480万亩，同比减少13.4万亩，减少2.7%；亩产量145.2千克，同比亩减少0.5千克，减少0.3%；总产量69.7万吨，同比减少2.2万吨，减少3.1%。

【大　豆】 2020年，全省大豆播种面积279.9万亩，同比增加2.1万亩，增长0.8%；亩产量165.8千克，同比亩增加0.2千克，增长0.1%；总产量46.4万吨，同比增加4000吨，增长0.9%。

农技推广

【粮蔗作物绿色优质高效示范】 2020年，全省实际完成粮蔗作物绿色优质高效示范区104个、示范面积6.68万亩，辐射带动面积达50万亩以上。据各地上报的测产数据分析，已收获大春粮食作物5.97万亩，平均亩量产581.36千克（马铃薯、青贮玉米折粮），与非示范区相比，亩增产量83.83千克，亩节本增效405.2元。示范区共计增产粮食5000吨，节本增效2419万元。

（刘艳）

【“水稻+”综合种养技术模式示范】 2020年，全省稻田综合种养技术模式示范推广面积达127万亩。有元阳的“稻+鸭+鱼”模式、龙陵县的“烟+稻+鱼”模式、新平的“稻+鸭+鱼+果”模式、勐海县及红河县的“稻+鱼+菜”模式、曲靖的“稻+蟹+豆”模式、德宏的“稻+土著鲶鱼”模式、丽江的“水稻+后作羊肚菌”模式。

（杨旭）

【水稻精确定量栽培技术集成与推广】 2020年，该技术在全省14个州（市）90多个县（市、区）推广应用，面积达314.5万亩，达到“二省一节一增”效果，即省种：每亩常规稻可省种1千克以上，杂交稻省种0.5千克；省肥：亩节省氮肥用量10%左右；节水：通过“干湿交替”为主的灌溉，亩可实现节水15%以上；增产：平均每亩比常规种植增产60多千克。

（刘艳）

【多年生稻技术示范推广】 2020年，多年生稻生产技术列入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发布的云南十大秋粮生产技术措施，丰富和创新了云南省粮食生产的多样性内容。2019–2020年，连续在勐海、景洪、勐腊、澜沧、孟连、镇沅、宁洱、元江、新平、元阳、芒市、马关、富宁、禄丰、寻甸等15个点建立百亩以上核心示范区，新增示范面积2.5万亩，一季稻区亩产量均超过500千克，产量与当地常规水稻产量相当；一年两季稻区两季亩产达900千克以上，减少了劳动力成本投入，每亩节约成本400元以上。

（杨旭）

【玉米控草集雨抗旱栽培技术】 2020年，全省推广山地玉米黑膜覆盖控草集雨抗旱栽培技术200万亩，每亩节约投入100元，每亩节约成本25元。

（杨旭）

【油菜轻简化高效栽培技术】 2020年，在罗平、腾冲、师宗、广南等油菜主产县（市）推广应用130余万亩。罗平县采用“人工撒播+玉米秸秆覆盖+机械收获”综合技术免耕种植油菜，示范12万亩；采用“人工撒播+微型耕整机旋耕覆土+机械收获”，示范45万亩。腾冲市扩大直播油菜面积，推广“免耕直播+玉米秸秆覆盖+机械收获”，示范12余万亩。

（李竹仙）

【油菜“三化”技术集成示范】 2020年，云南省继续承担全国农技推广服务中心在全国开展的“长江流域油菜规模生产‘三化’技术集成示范”项目，项目由腾冲市界阳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实施完成。共完成示范面积1000亩，辐射带动5万亩。实施本项目比传统模式亩人工投入减少2个。项目由合作社实施，省、县农业部门负责指导，建立“公司+合作社+农户”的模式。实现统一种植品种、统一农资采购、统一技术培训、统一机械收获、统一组织收购的“五统一”目标。

（李竹仙）

【冬春马铃薯膜下滴灌集成技术】 2020年，在滇中低海拔河谷地区推广冬春马铃薯膜下滴灌集成技术，

采用“脱毒种薯＋高垄双行＋膜下滴灌＋测土配方施肥＋绿色防控＋机械化”技术模式，实现亩增产500千克以上，亩增收1500元以上。膜下滴灌每亩可节水40%~55%，植株发病率低，杂草比传统沟灌少，减少打药、除草，每亩可节约成本300元；高垄双行技术可提高种植密度；绿色防控减轻晚疫病造成的损失；机械化以手扶拖拉机前轮轮距80cm为行距开沟，配以组合式犁头，实现耕地、开沟、中耕、收挖山地农机化，提高生产效率。

（平秀敏）

【全生物降解地膜绿色高效栽培技术】 2020年，全生物降解地膜绿色高效栽培技术的推广以冬马铃薯、魔芋、有机水稻（旱稻）、蔬菜，以及外销型甜玉米等高效益作物为主，在昭通、文山、德宏、大理、西双版纳等地共举办核心样板2600亩，辐射带动全省推广面积3.75万亩，不仅增产效果同等普膜，而且对农田杂草、病虫害有较好的防控作用，可节省人工除草费用和地膜回收费用，解决普通地膜的残留危害。在推广应用机制上，政府与种植户按1∶1投入模式。

（朱润云）

【桑枝栽培食用菌技术】 2020年，曲靖、保山、德宏、楚雄等蚕区推广应用桑枝栽培食用菌的新技术。技术要点包括：桑枝粉碎、拌料、菌包制作、高温灭菌、无菌接种、控温发菌、菌包管理、开口、排场、棚内（田间）管理、采收、晒干（烘干）、产品筛选包装、产品检验等。和其他原料类食用菌栽培技术的最大区别在于菌包所用基质木质原料以桑枝粉碎后的木屑为主，栽培方式有大棚控温种植、露天种植、桑园田间种植等。所种植的食用菌品种包括木耳、香菇、平菇、云南松茸菌、金针菇、姬菇、鲍鱼菇、白参等。产品具有质量好、商品率高、出菇时间短、节省时间和成本等优势，以桑园间栽培黑木耳为例，每亩可增加产值9000元。

（张丽）

土壤肥料

【化肥减量增效】 2020年，全省绿肥种植面积496.6万亩，以商品有机肥为重点的增施有机肥面积1628.5万亩，水肥一体化推广面积283.7万亩，测土配方施肥推广面积5541.6万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91.2%。全省主要农作物化肥利用率已突破40%；收集整理全省农户施肥情况调查报表281171份，其中“九湖”流域12602份；“云南省测土数据查询平台”2019年10月21日在省农业农村厅网站上线至今已累计访问71365次，日均访问量达135次。

（崔家迅）

【耕地质量等级】 2020年，按照每1万亩耕地不少于1个耕地质量调查点并覆盖所有农业县（市、区）乡（镇、街道）的原则，设置9108个调查点开展调查取样，按照地力条件、剖面性状、耕层理化性状、养分状况、土壤健康状况和土壤管理等方面的指标对耕地质量等级进行评价。形成并发布《关于2019年云南省耕地质量等级情况的通告》。通过调查2020年全省耕地质量平均等级为5.42等，比2019年5.62等提升了0.2等，较2015年5.98等提高了0.56个等级。

（崔家迅）

【耕地质量监测网点建设】 2020年，全省建设有耕地质量监测点944个，达到每10万亩耕地建设1个耕地质量监测点的国家要求。年内，开展轮作试点131万亩，涉及12个州（市）39个县（市、区），共布设轮作耕地质量监测点85个，编制发布土壤墒情简报144期。

（崔家迅）

【肥料质量监管】 2020年，完成384件肥料登记受理件的技术审核，其中：通过288件、未通过96件，通过率为75%（推荐部级68%、省级77%）。颁发省级肥料登记证219个。对7个州（市）29个县（市、区）的55家肥料生产企业和15家农资经营门店开展肥料质量监督抽查，抽取75个样品，总体合格率为78.7%，其中：复混肥料（复合肥料）合格率100.0%、有机肥料合格率67.4%。完成全省肥料生产企业的信息收集整理，开展肥料行业涉黑涉恶情况摸底排查，实现肥料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零案件上报。

（崔家迅）

种　业

【种质资源圃库管理】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发布《云南省省级农作物种质资源圃（库）管理办法》，公布云南省省级第一批农作物种质遗传资源库（圃），共确定省级农作物种质资源圃17个、库9个。

【种质资源中长期发展规划】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联合省发展改革委、科技厅、财政厅、自然资源厅、生态环境厅等5部门在全国率先编制印发《云南省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对云南省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的未来发展、建设布局进行综合部署，提出保障措施。

【收集农作物种质资源】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制订下发《云南省第三次全国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实施方案》，举办3场云南省第三次全国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培训班。116个普查县普查推进，开展材料整理、普查数据录入及采集样本移交工作。年底，全省116个普查县共收集资源2824份。

【种业基地建设】 2020年，云南省推进景洪市国家区域性冬繁良种繁育基地、云南国家高原野生稻种质资源圃、寻甸县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昆明市国家农作物品种区域测试站、剑川县生猪育繁推一体化示范、双柏县滇中黄牛资源保种场等6个现代种业提升工程项目的建设。推动施甸国家水稻两用核不育系繁育基地建设。调整云南省南繁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副省长任组长，加快在海南三亚市海棠湾落根洋新建核心区租用的62亩水稻育种基地建设进程。

【立案查处种子违法案件】 2020年，全省春秋季种子市场专项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18592人次，检查种子及种子门店16717个（次），品种备案3619个，扦取玉米、水稻等种子样品1240份。立案查处违法种子案件56件，办结44件，货值金额13.1512万元，移送司法机关3件，罚款13.6552万元，没收假劣种子7041.4千克。

【冬季农作物种子企业监督抽查】 2019年11月至2020年1月，开展冬季种子企业质量监督抽查，全省共计抽查44家种子企业，抽查覆盖率79%，共计抽检玉米、水稻等农作物种子样品169个，合格样品164个，合格率97%。

（谭继祥）

【春（秋）季种子市场监督抽查】 2020年2–5月，开展春季种子市场质量抽查，全省抽查种子销售门店522个，抽检玉米、水稻等种子样品5753个，合格样品5581个，合格率97%。7–10月，开展秋季种子市场质量抽查，全省抽检小麦、油菜等农作物种子样品352个，合格样品333个，合格率94.6%。

（谭继祥）

【杂交玉米种子生产】 2020年，全省实际制种面积18.09万亩，实际制种亩产量264.2千克，实际产种量4779.4万千克，与上年同期相比，制种面积增加1.66万亩，增长10.1%。

（罗成凯）

【杂交水稻种子生产】 2020年，全省制种面积3400亩，制种亩产量268.4千克，产种量91.3万千克，与上年同期相比，制种面积减少2000亩，减少37%。

（罗成凯）

【常规水稻种子生产】 2020年，全省实际繁种面积1.36万亩，繁种亩产量507.4千克，产种量690万千克，与上年同期相比，繁种面积减少2300亩。

（罗成凯）

【种子生产经营许可核发】 截至2020年11月19日，全省持证种子企业179家。省级核发许可证58家，其中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生产经营许可57家；州（市）、县（市、区）级核发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或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121家，其中州级核发28家，县级核发93家。

（罗成凯）

【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 2020年，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项目由省本级财政预算补助资金200万元，储备种子总量不低于80万千克。通过公开招标，云南广大种业有限公司等4家种子企业中标，实际储备玉米杂交种子80万千克，涉及品种有广玉8号、广玉88、路单8号、大天006、北玉1521、北玉16号等6个品种，实际执行项目资金195万元。

（张国平）

【农作物品种区试】 2020年，组织开展云南省稻、小麦和大豆品种统一试验，参试品种122个，区试点次60个，生产试验点次34个。审查批准并组织开展云南省普通玉米、杂交籼稻联合体试验，34个联合体，56组试验、参试品种571个。审查批准并组织开展云南省稻、玉米、小麦和大豆特用品种自主试验53家育种单位164个品种。

（孙林华）

【农作物品种审定】 2020年7月31日，云南省第九届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主任委员会召开第五次会议，会议审核通过247个品种，其中：水稻品种42个（其中：省统一试验6个品种、联合体试验23个品种、自主试验13个品种）；玉米品种189个（其中：联合体试验174个品种、自主试验15个品种）；大

豆品种 10 个（省统一试验 10 个）；小麦品种 6 个（省统一试验 6 个）。会议审核同意撤销审定玉米品种 4 个；更改品种名称玉米品种 1 个；更正审定意见玉米品种 1 个。

（孙林华）

【标准样品收集】 2020 年，省种子管理站收集 242 个主要农作物品种的标准样品，其中：玉米 191 个，水稻 33 个，小麦 8 个，大豆 10 个。

（孙林华）

【主要农作物品种引种备案】 2020 年，省农业农村厅印发《关于 2019 年同一适宜生态区主要农作物引种备案品种的通告》，审批通过“富华 3 号”等 71 个玉米、水稻品种同一适宜生态区引种备案，其中：玉米品种 52 个，水稻品种 19 个。

（孙林华）

【玉米品种展示跟踪评价】 2020 年，省种子管理站按计划安排在玉溪市澄江市云南高原种业小镇玉米展示基地种植 223 个玉米品种，在玉米生长的关键时期，组织有关玉米专家（委员）于 9 月 23–25 日到展示现场对玉米品种进行田间现场评价。21 位玉米专家（委员）通过对展示品种植株田间长势情况观察判断，对每个品种的新颖性和特异性、稳定性和一致性、生育期和丰产性、抗病性和抗倒性等四个方面性状进行打分，结果是：223 个展示品种中 60 分以下（不合格）品种 7 个占 3.14%、60~79 分（合格）品种 73 个占 32.74%、80~89 分（良好）品种 119 个占 53.36%、90 分以上（优秀）品种 24 个占 10.76%。

（孙林华）

【“看禾选种”活动】 2020 年，云南种业商会组织云南首届“看禾选种”活动，展示观摩 253 个玉米品种，8 月 25 日 –10 月 8 日共接待观摩参观人员 3626 人次，25 家种业企业达成意向合作协议，预计达成合作金额 5000 万元左右。

（孙林华）

【非主要农作物登记】 2020 年，农业农村部公告云南省非主要农作物登记品种数为 136 个，其中马铃薯 6 个，大麦（青稞）33 个，蚕豆 16 个，豌豆 10 个，油菜 9 个，花生 3 个，甘蔗 6 个，大白菜 15 个，结球甘蓝 7 个，黄瓜 4 个，番茄 3 个，辣椒 19 个、西瓜 1 个，梨 1 个，葡萄 1 个，茶树 2 个。

（温宪勤）

植保植检

【农作物病虫草鼠害】 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全省农作物病虫草鼠害累计发生面积 1.53 亿亩次（同比减少 1.29%），开展农作物病虫害综合防治面积达 1.5 亿亩次以上，挽回粮食损失 199.98 万吨，农作物病虫害损失率控制在 5% 以下。

（朱美斌）

【草地贪夜蛾防控】 2020 年，云南省针对草地贪夜蛾迁飞量大的实际，在迁入区、迁飞过渡区、回迁区 44 个县（市、区）开展高空测报灯监测。全省布设 4400 个性诱田间监测点，确保精准预报，及时防控。组织全省 129 个县（市、区）植保植检站填报全国草地贪夜蛾发生防治信息平台数据 5034 次，完成率 87%。

（朱美斌）

【病虫害监测】 2020 年，举办省级病虫发生趋势会商 4 次，累计发布全省性病虫情报 9 期；州（市）、县（市、区）发布病虫预报 1000 多期。组织全省 58 个承担国家农作物重大病虫害数字化监测点上报监测信息 5596 次，完成率 99.83%。在打好草地贪夜蛾、黄脊竹蝗等重大病虫防控阻击战的同时，防范沙漠蝗入侵为害风险，在沿边 15 个县（市、区）建立 15 个监测点，组建 30 支应急防治队，储备农药 30 吨。

（朱美斌）

【农药减量增效】 2020 年，在 28 个县建立农药减量增效省级示范点，统筹实施“控、替、精、统”措施。据不完全统计，全省共建立农药减量增效示范区 807 个，示范推广面积 1200 余万亩次；建立省级绿色防控与统防统治融合示范区 18 个，全年共推广应用绿色防控技术 3800 万亩，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 35.2%。

（朱美斌）

【植物检疫】 2020 年，完成植物检疫证书省间签证 5513 份；完成植物调运省间签证植物检疫证书 4646 份；签发产地检疫合格证 1026 份，涉及 2030 个品种 119 个作物。开展生物安全法、植物检疫条例、红火蚁防控技术等宣传培训，完成增补 104 名植物检疫员培训；在砚山、陆良县开展“检疫示范县”创建活动。截至 11 月底，签批国外引种 1421 批次，完成国外引种疫情监测 18 次。针对马铃薯线虫、红火蚁、香蕉枯萎病、柑橘黄龙病、茄科作物检疫性有害生物等重大疫情，全省加大监测与疫情处置力度，发布疫情月报 11 期。

（朱美斌）

【农药使用培训】 印发《2020年农药减量工作方案》，以云南九湖两江流域为重点区域，在全省开展农药使用调查。开展农药科学安全使用3692场，培训人员25.64万人次，覆盖16个州（市）129个县（市、区）。

（朱美斌）

【农药审查登记】 强化农药许可审查，加强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申报培训，规范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全省发放农药生产许可证8个，发放农药经营许可证16788个（其中，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证723个）。农药登记初审审查农药登记资料18个，封存农药样品16个。

（朱美斌）

【农药监督抽查】 开展全省农药监督抽查，共抽检农药样品1088个，涉及农药生产企业396家。经检测，合格样品1013个，合格率93.1%；不合格样品75个，不合格率6.4%。全年累计检查农药经营门店18209家，出动执法人员13104人次，立案查处农药案件313起，罚款160.94万元，没收假劣农药11143.66千克。

（朱美斌）

【农药专项整治】 实施农药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下发问题清单和制度措施清单，月调度、季总结，与16个州（市）签订农药行业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开展农药安全生产大检查，填写检查记录表34份，对安全隐患进行督促整改。

（朱美斌）

第九章

畜牧业



畜 牧 业

综 述

2020年，全省畜牧业突出重点任务攻坚，坚持动物疫病防控和畜牧业生产两手抓的原则，“像抓粮食生产一样抓生猪生产”，畜牧兽医工作稳步推进，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应有贡献。

按照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主抓恢复生猪生产、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三项重点工作，强化饲料、兽药、生鲜乳和屠宰行业质量安全监管，提高畜产品供应保障能力。

全省各级各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恢复生猪生产的决策部署，围绕国家下达的生猪稳产保供任务目标，主动作为、密切配合、扎实工作，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对恢复生猪生产的不利影响，落实落细扶持政策，全省生猪产能恢复。

落实农业农村部关于非洲猪瘟防控的各项防控措施。强化组织领导，研究部署防控工作；落实动物防疫责任制；疫情排查，扑灭突发动物疫情；流通监管，降低疫病跨区传播风险；风险管控，推进无疫小区建设。扑灭了1起输入型非洲猪瘟疫情，全省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情平稳，畜产品市场供给充裕。

印发《云南省家禽集中屠宰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加大屠宰行业管理，加强源头管理，督导企业落实质量安全和生产安全主体责任，持续巩固“官方兽医派驻制度”“非洲猪瘟自检制度”（下称“两项制度”）工作成效，开展全省屠宰企业“两项制度”回头看和日常飞行检查。开展屠宰环节非洲猪瘟等病毒检测，及时无害化处理病害畜禽及产品，保障畜禽肉品质量。全省没有发生重大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全省推进指定通道建设，加强动物卫生监管。组织开展动物卫生执法学习培训与督查指导，动物卫生监督执法案卷评查，动物卫生执法力度加强，执法成效突出。强化动物卫生信息化管理，构建从养殖到屠宰全链条长效监管机制，得到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王功民副局长肯定。

“畜牧发展，良种为先”，全省畜禽种业发展取得进步。云南省是全国畜禽遗传资源最丰富的省份，省委、省政府把畜禽种业发展作为推进畜牧业现代化、提高畜牧业经济效益和畜产品质量的关键环节，保护地方畜禽遗传资源，开展选育畜禽良种联合攻关，提升种业工程。立足云南特色资源优势，通过原始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先后培育新丽江马、云南半细毛羊、大河乌猪、滇撒猪配套系、滇陆猪、云岭牛、宣和猪、云上黑山羊等8个畜禽新品种（配套系），其中：云岭牛是中国第四个（前三个分别为三河牛、草原红牛、新疆褐牛）、南方第一个肉牛品种，中国第一个三元杂交肉牛品种；云上黑山羊是中国第一个肉用黑山羊新品种；宣和猪是我国第一个火腿专用原料猪新品种。

加强种畜禽管理。编制印发全国首个省级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中长期发展规划，公布云南省第一批省级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保护区和基因库，聚焦社会关注的“热点”和民众理解的“难点”问题，宣传贯彻《国家畜禽遗传资源目录》，组织修订省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名录。

开展兽药质量监督抽检、兽药市场整治、专项整治、兽药市场执法，加强兽用生物制品监管、兽药追溯管理，打击非法制售使用疫苗等违法行为，特别是严厉打击非法生产经营使用非洲猪瘟疫苗等违法行为，强化兽药风险管控，提升兽药质量安全水平。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强化实地核实和督促检查，建设规模

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推动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粪污处理设施装备水平提高，粪污综合利用率提高，在畜禽粪污处理设施改造提升的基础上，大部分畜禽粪污得到处理，污水横流、臭气熏天的局面得到改变。

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和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决策部署，建设现代饲草料产业体系，推动转变畜牧业发展方式，加强饲草料基地建设，开发饲料资源，推广青贮玉米、苜蓿、燕麦等优质饲用作物种植、加工、利用等技术的示范推广。

实施粮改饲措施，拉动种植业结构调整和畜牧业节本提质增效，实现种养双赢，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

在畜牧业生产发展的同时，云南省的畜牧业科研与技术同步推进。肉羊养殖方面，开展黄色波尔山羊新品系培育和黄山羊新品种培育、家庭牧场肉羊生产提质增效关键技术集成示范，凝练出云上黑山羊杂交商品群半牧半舍“两段式”养殖模式和云上黑山羊杂交生产“三推一防五注意”养殖技术。畜禽新品种的选育推广方面，玻璃化冷冻猪卵母细胞研究、云上黑山羊品种选育、地方水禽种质资源保种选育等都取得成效。

生　产

【生猪生产】 2020年末，全省生猪存栏3120.4万头，同比增长33.24%，高于全国平均增长水平2.24个百分点，已恢复至2017年度的103%（高于全国11个百分点），完成国家下达的任务目标。生猪出栏3453.2万头，同比增长0.88%，猪肉产量291.6万吨，同比增长1.43%。

【家禽、禽蛋生产】 2020年，全省家禽存栏1.91亿羽、同比增长17.97%，出栏3.42亿羽、同比增长8.32%。禽蛋总产量41.75万吨，同比增长16.62%。

【肉牛、肉羊生产】 2020年，全省肉牛存栏810.4万头、肉产量40.94万吨。全省羊存栏1350.66万只、出栏1177.48万只，肉产量20.77万吨。

【屠宰产业】 2020年，云南省生猪定点屠宰企业282个，年设计屠宰量牛羊牛羊集中屠宰企业（场、点）21个、家禽集中屠宰场（点）19个。督导各个生猪屠宰企业（场）严把“六关”：一是把好审查关，新建生猪屠宰企业必要符合防疫、排污、城乡规划条件方可申请建设；二是把好进场关，进场的生猪必须经驻场检疫人员检疫或查验有关手续登记后方能进场待宰；三是把好消毒关，所有进场的运输工具、猪栏和屠宰车间必须实行强行消毒；四是把好宰杀关，在屠宰中，杜绝宰杀病死生猪，杜绝肉品注水现象；五是把好出场关，上市的猪肉必须凭“两印”“二票”方能出场，两印：屠宰场的定点统检印，检疫检验合格印；二票：肉品质量检疫合格票、肉品品质检验合格票；六是把好屠宰技术人员关，要求所有屠宰人员须体检合格并取得合法的健康证明，同时，必需取得屠宰技术等级资质。指导各地按照《云南省家禽集中屠宰管理办法》（试行）集中管理家禽集中屠宰。2020年，昆明市主城区已禁止活禽宰杀。年内，全省检疫生猪1400万头、牛116万头、羊22.36万只、家禽20109.43万羽，共检出病害畜禽5.5万（只、羽）。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2020年，云南省共有1.19万家规模养殖场配套粪污处理设施装备，其中大型规模养殖场4084家。年底，全省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99%，大型规模养殖场达到100%，完成目标任务。全省畜禽粪污年产生量2.06亿吨，其中资源化利用量约1.85亿吨，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80.7%，完成“十三五”目标任务。“洱海流域”发挥政府的引导作用，探索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的市场机制，总结形成粪污收集、处理、利用等全链条的典型经验和模式，提高社会化服务水平。全省粪污处理专业机构将近300家，还发展起一批乡间“施肥队”，成为联结种养主体的新兴力量。

【种养循环农业】 2020年，云南省各地因地制宜，一场一策，就近就地资源化利用畜禽粪污，总结推广11项模式与技术，先后形成“奶牛＋粪污＋沼气发电＋沼液沼渣＋牧草”农牧循环模式，“鸡粪＋有机肥＋果蔬”农牧循环模式，“生猪＋污水＋狐尾藻”生态湿地模式，“生猪＋粪污＋水肥一体化＋香蕉”农牧循环模式等种养循环模式。果蔬茶、花卉、中药材等规模化高效经济种植基地发展，形成种养循环农业，带动畜禽粪污就近就地肥料化利用。

畜禽种业

【畜禽种业】 到2020年末，全省有猪、牛（肉牛、奶牛、奶水牛）、羊（山羊、绵羊、奶山羊）、禽（肉鸡、蛋鸡、鸭、鹅）、兔、蜂六大类271个种畜禽场，其中种猪场174个（国家级核心育种场2个），除本土2

家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外，温氏、牧原、正邦、大北农等大型龙头企业都在云南建立了种猪场，种牛场20个，其中国家级核心育种场5个；种羊场37个，其中国家级核心育种场2个；种禽场32个，其中肉鸡良种扩繁推广基地和蛋鸡良种扩繁推广基地各1个。以畜禽原种场、扩繁场、商品养殖场组成的种源生产体系框架已形成。

（李盛钢）

【畜禽良种联合攻关】 2020年，省种畜繁育推广中心参与全国“华西牛”良种联合攻关，进行生产性能测定，记录和存档基础数据，结合体型外貌鉴定，进行种牛的选种选育工作。按月按季度进行数据报送，上报牛只登记数据146条，性能测定生长发育性状数据1015条、产犊记录109条、配种记录570条。通过数据分析西门塔尔牛不同年龄阶段的生长发育规律，制订与之相适应的饲养管理方式、补饲标准及培育措施，提高西门塔尔肉牛种质质量，防止品种退化。多留种公畜，创造培育条件，通过本身以及同胞或后裔测定，选出一批较好的种公畜，更换低劣公畜，提高牛群质量，健全性能测定制度。

（李盛钢）

【现代种业提升工程】 2020年，实施的畜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项目2个。云南省剑川县生猪育繁推一体化示范项目：2019年安排项目，建设单位为云南西南天佑牧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地点为大理州剑川县甸南镇兴水村，项目总投资4047万元，其中中央投资1500万元，地方投资150万元，自筹资金2397万元，项目已完成，项目建设单位正组织申请验收。云南省双柏县滇中黄牛资源保种场建设项目：2020年安排项目，建设单位为云南阿里郎黄牛养殖公司，建设地点为双柏县大庄镇，项目总投资1666万元，其中中央投资1500万元，地方投资50万元，自筹资金116万元，中央投资800万元已下达双柏县财政局，项目设计已完成，报专家评审后组织招投标。年内，省农业农村厅分别于3月、6月、10月三次下发项目督办函至项目建设单位、项目所在州（市）农业农村局、州（市）人民政府，并对进展较慢的项目开展现场督办4次。

（李盛钢）

【畜禽遗传资源保护】 2020年，印发《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国家畜禽遗传资源目录〉贯彻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同时，在《云南农业》杂志、云南农业信息网、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微信公众号等媒体进行《国家畜禽遗传资源目录》的普及和负面舆论的正面引导。编制云南省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名录推荐原则，提出保护资源清单，向各州（市）征求意见，召开专家评审会，组织修订省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名录，确定将滇南小耳猪等47个畜禽品种列入《云南省省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名录》。下发《关于开展第一批省级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保护区和基因库申报工作的通知》，于9月30日公布云南省第一批省级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保护区和基因库，共确定省级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16个、保护区6个、基因库2个。

（李盛钢）

【蚕种质量抽查】 2020年1月9–12日，省农业农村厅配合农业农村部对陆良县蚕种场、保山海宏蚕种生产经营有限公司、云南美誉蚕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3家蚕种场进行质量抽查。4月14日，农业农村部种业管理司通报了抽查结果，云南省送检样品均合格。

（李盛钢）

兽医兽药

【执业兽医资格考试】 2020年度是云南省首次实行执业兽医资格考试计算机无纸化考试，考生报名、资格审核、缴费等流程均通过网络实施，让考生“少跑一趟路”“少等一分钟”“多一份满意”。2020年11月15日，2020年度全国执业兽医资格考试（云南考区）在昆明理工大学和云南开放大学开考。全省报名人数1735人，实际参考人数1483人，参考率85.5%，与上年持平。考试分数达到执业兽医资格（分数线226分）人数193人，合格率13%；分数达到执业助理兽医资格（分数线202分）人数122人，通过率8.22%。

【兽药产业】 2020年，全省有6家兽药GMP生产企业，分别是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中普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大理金明动物药业有限公司、云南泊尔恒国际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昆明市科特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昆明内外驱兽药有限公司。主要生产品种有生物制品、化学药品、抗生素、中药制剂等四大类型，9个剂型200多个品种。年内，全省兽药产值超过2亿元。全省兽药生产企业均实行兽药可追溯制度，即对兽药产品的出库、入库实行二维码追溯制度，所有产品均实现赋码上市。

【兽药质量监督抽检】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印发《2020年兽药质量监督抽检计划的通知》和《2020年动物及动物产品兽药残留监控计划的通知》。全省8个兽药检测所共抽检兽药产品657批，进入检验环节652批，合格611批，合格率93.7%。年内，省兽药饲料检测所共抽检兽药残留样品250批，经检测，所有样品均未检出对应药物残留量，全部合格。

【兽药市场整治】　2020年，印发《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药物饲料添加剂退出相关工作的通知》，组织全省对农业农村部194号公告的执行情况进行排查。全省共检查兽药经营企业1046家、养殖场542家，在检查期间发放药物饲料添加剂退出相关工作宣传资料5270份，签订药物饲料添加剂退出相关工作要求承诺书1200份。经排查，麻栗坡县发现2家兽药经营户经营土霉素预混剂86包（规格：500克），马关县发现土霉素预混剂180包（规格：500克），丘北县发现公告中所列的注销兽药大理金明土霉素预混剂40包（规格：500克），已督促企业在规定时间内销售完，剩余的7月1日一律按规定下架销毁。楚雄州检查中查出销售使用含促生长类药物饲料添加剂5批次43千克。

【专项整治】　2020年，印发《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0年兽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鲜乳、屠宰环节专项整治的通知》，督促各地检查兽药GMP、GSP执行情况、兽药使用情况，提升安全用药水平。按照全国、全省“农资打假、春耕备耕”视频会议要求，玉溪市于3月份组织开展为期1个月的兽药打假“春雷行动”，确保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春耕生产期间兽药经营秩序。

【兽药市场执法】　2020年，全省累计出动执法人员2751人次对经营企业进行检查，共检查兽药生产企业6家，兽药经营门市1416个，查处兽药违法案件70件，罚款17.86万元，销毁问题产品404千克、货值6600元。

【兽用生物制品监管】　2020年，全省共检查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企业2家、兽药经营企业779家、养殖场1288家、动物防疫合作社31家、动物诊所18家、兽医微生物实验室7家，未发现生产、经营、使用“自家苗、中试苗、进口苗、非洲猪瘟疫苗”的违法行为。

【兽药追溯管理】　2020年，印发《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配合做好2020年兽药追溯实施情况检查的通知》，各州（市）农业农村局将文件转发各县（市、区），要求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组织力量，对本辖区的兽药经营企业进行抽查，对照通知要求的抽查重点及内容进行专项检查，同时各州（市）农业农村局对各县（市、区）兽药监管单位的监管使用情况做检查。11月，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印发《关于组织对重点地区兽药追溯实施情况进行抽查的通知》，对昆明、曲靖、昭通进行抽查。全省兽药生产企业库存产品已100%上传入库信息，已销售产品有完整的入库、出库信息。

动物防疫

【非洲猪瘟】　2020年6月5日，丽江市永胜县发生输入性非洲猪瘟疫情。省农业农村厅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处置，召开紧急会议，专题研究部署预案，派出专家组赶赴永胜县指导疫情处置。永胜县划定疫点、疫区和受威胁区，采取封锁隔离、消毒灭源、疫情排查、流动监管等综合防控措施。7月1日，丽江市永胜县非洲猪瘟疫区解除封锁。成功扑灭这一起输入型非洲猪瘟疫情，全省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情平稳。

【非洲猪瘟防控应急管理】　2020年，省人民政府成立由陈舜副省长担任指挥部指挥长、省农业农村厅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副指挥长、18个省级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全省非洲猪瘟防控应急指挥部。省政府将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纳入各州（市）政府责任目标管理，省农业农村厅加大对州（市）农业部门防疫责任目标的考核力度，强化动物防疫责任制落实，全省形成政府主导，一级抓一级的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目标绩效管理考核体系。省农业农村厅印发全省动物疫病强制免疫方案、动物疫病流行病学调查和监测方案，多次召开全省生猪稳产保供视频会议、全省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视频会议，传达贯彻落实全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会议精神，部署全省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

【疫情监测排查】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先后印发《动物疫情监测与防控技术方案》《2020年云南省非洲猪瘟监测方案》《关于开展非洲猪瘟和高致病性禽流感紧急监测及重大动物疫情排查工作的通知》，落实4452名工作人员对5729个生猪规模养殖场、257.5万个养殖场户包场包户、网格化管理。对全省规模养殖场、286家生猪定点屠宰企业

实行非洲猪瘟监测全覆盖，累计开展19期采样监测工作。落实屠宰环节“两项制度”、养殖环节采样抽检、运输环节环境采样抽检等综合防控措施，降低疫情风险，确保不发生区域流行。

【打击违法违规调运生猪】 2020年1月，省农业农村厅开展为期3个月的打击生猪私屠滥宰专项行动。4月，省农业农村厅印发《云南省打击违法违规调运生猪行为专项行动方案》，打击“炒猪”违法违规调运等行为，控制非洲猪瘟疫情跨区域传播风险，确保生猪规范有序调运，为恢复生猪生产提供安全的生产环境。6月，联合省公安厅、省交通运输厅，开展违法违规调运生猪百日专项打击行动。全省设立36个省际检查站和112个县域间检查站，检查跨省过往车辆569万辆、生猪34.08万头、生猪产品15626吨，查获违法违规运输生猪车辆8辆、350头，立案查处8起，罚款4.5万元。

【动物移动监管】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报请省政府印发《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从本省指定道口运入生猪及生猪产品的通告》，并批复同意在富源县等地设立9个临时动物卫生监督检查站。3月18日，印发《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加快生猪指定通道制度建设的通知》，建立制定道口检查站建设调度推进制度。协调省公安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联文印发《关于建立健全生猪及生猪产品指定道口联动监管机制的通知》《关于指定道口临时动物卫生监督检查站有关制度设计文件的通知》，组织开发完成“云南省指定道口信息化管理系统”，建立健全动物移动监管长效机制。

【非洲猪瘟疫情风险评估】 2020年7月，省农业农村厅印发《云南省非洲猪瘟疫情风险评估方案》，对全省生猪存栏300头或年出栏500头以上的规模养殖场以及129个县（市、区）发生非洲猪瘟疫情风险进行评估。129个县（市、区），有低风险县（市、区）89个、中等风险县（市、区）40个、无高风险以上的县（市、区）。

制订印发《云南省2020年非洲猪瘟无疫小区评估工作方案》，成立动物卫生风险评估委员会，落实评估措施，开展无疫小区评估工作，完成6家养殖企业批复。11月27日，云南省云南福悦发畜禽养殖有限公司、曲靖市沾益区温氏畜牧有限公司、神农集团陆良猪业有限公司通过国家专家评估。

【疫情防控措施】 2020年1月开始，全省推动洗消中心建设，开展“大清洗、大消毒”专项行动，严格生猪及其产品运输车辆清洗消毒，降低非洲猪瘟病毒污染面，消除疫情隐患。通过报刊、电视、网络、明白纸等多种宣传渠道，宣传非洲猪瘟危害、防控措施，指导29个生猪养殖企业完善生物安全体系建设。加大对动物防疫监督机构、生产经营主体等有关人员非洲猪瘟防控、应急处置、生猪移动监管、动物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兽医实验室非洲猪瘟检测能力等培训力度，累计培训58期，累计培训人员6928人次。

动物卫生监管

【动物卫生监督】 2020年，全省推进指定通道建设，建立指定通道工作月调度制度，督促道口严格值班值守，强化监督检查，严格查证验物，严格消毒灭源，全年累计查验生猪及猪肉产品运输车辆2038车，查验生猪10.2万头、猪肉产品5400吨。

（朱尤帅）

【动物卫生执法】 2020年，全省共办理执法案件1282件，其中：一般程序案件1065件、移送司法机关8件，未收到一起动物卫生行政处罚案件启动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程序的报告。这些案件中，有37件案件被省农业农村厅评为2020年优秀案卷，占全省优秀案卷的75.5%。4–6月和6–9月，联合交通运输、公安等部门开展2期违法违规调运生猪专项打击行动，检查跨省调运生猪车辆1077辆、生猪2.37万头，查获违法违规运输生猪车辆8辆、350头。

（朱尤帅）

【产地检疫】 2020年，继续坚持官方兽医挂牌上岗制度，推进产地检疫“五规范”（规范检疫项目、程序、标准、记录与处置），严查生猪免疫、来源、车辆及贩运人备案等信息，严格“两项制度”，严防“洗猪”行为，严堵“病猪”出栏。向全省1646个产地检疫申报点落实官方兽医及协检员7423名，检疫畜禽23701.66万头（只、羽），其中生猪1588.48万头、牛144.15万头、羊23.81万只、禽21945.22万羽。

（朱尤帅）

【屠宰检疫技能竞赛】 2020年，云南省组织屠宰检疫技能竞赛，优选出3名检疫能手参加全国决赛，聘请行业专家、检疫能手作为评委、教练，组织赛前集中训练，在全国32支代表队96名选手中，云南代表队总成绩排名全国第七，3名选手分别获得二、三等奖，在全省上下形

成比理论、比实践、找差距、补短板的工作态势。

（朱尤帅）

【屠宰检疫】 2020年，全省286个屠宰检疫申报点落实官方兽医及协检员1236名，按照动物屠宰检疫规程实施检疫，全年屠宰检疫畜禽4041.45万头（只、羽），其中：生猪719.55万头、牛25.23万头、羊9.23万只、禽3286.44万羽。

（朱尤帅）

【调运管理】 2020年，按照《中南区生猪调运管理办法》要求，向中南区提交生猪“点对点”调运中南区审查表65份，并获得批准通过；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滇粤生猪“点对点”调运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优化滇粤“点对点”调运备案流程、更新指定车辆目录，得到贵州、广西等沿途省份支持，全省调出生猪及猪肉产品227.36万头，其中生猪125.01万头、猪肉产品9.62万吨（折合102.36万头）。调往广东生猪及其产品84.65万头。办理审批跨省引进乳用种用动物115批次61.56万头只，其中种猪7.19万头、种禽54.28羽、奶牛700头。

（朱尤帅）

【动物卫生信息化管理】 2020年，在养殖环节，强化动物标识管理。落实耳标签收、发放、佩戴、注销等措施；在流通环节，加强生猪承运车辆和生猪贩运人信息化监管、检查站管理；在屠宰环节，推进宰前查验、检疫证明入场销号；在信息系统方面，开展信息系统手机移动化、便捷化、链条化升级，实现耳标使用、检疫票证订购、使用、检疫证明到达核销、车辆、贩运人等全程信息化和黑名单管理。年内，全省1350个涉农乡（镇）已全部实施检疫电子出证，完成1340万枚耳标的佩戴、上传溯源信息1660万条、生猪运输车辆网上备案1.72万辆，登记生猪收购贩运主体3198个。

（朱尤帅）

饲草饲料

【饲料工业】 2020年，全省共有持证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233家；全年共组织审查饲料生产企业并发证67家，依法注销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17家；完成饲料质量安全抽检计划1810批，合格率92.4%，配合农业农村部异地抽检饲料生产企业36家、产品108批，合格率99%。

【饲料产量和产值】 2020年，云南省工业饲料总产量577.9万吨，同比增长26.24%，其中配合饲料总产量480.7万吨，同比增长30.63%；浓缩饲料总产量91.9万吨，同比增长7.95%；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总产量5.3万吨，同比增长13.40%，饲料添加剂总产量278.9万吨，同比增长20.30%，全省饲料工业总产值264.5亿元，同比增长24.12%。

【饲草饲料】 “十三五”时期云南省累计种植饲草面积141.33万亩，收贮优质饲草料420.6万吨。2020年全省推广种植优质饲用作物98.23万亩（其中青贮玉米48.47万亩），制作全株玉米青贮饲料196.27万吨。

【粮改饲】 2020年，云南省在昆明市寻甸县、红河州泸西县、楚雄州姚安县等7个县（市、区）实施粮改饲试点工作，完成粮改饲种植面积10.66万亩。全省共种植全株青贮玉米100万亩，收贮优质全株青贮玉米310万吨。据统计，2020年粮改饲试点地区种植全株青贮玉米比籽粒玉米每亩平均增收375元。

【优质青贮行动GEAF】 2020年，云南省落实国家粮改饲——优质青贮行动GEAF计划，开展青贮质量跟踪评价工作，发布云南省全株玉米青贮质量报告（2019年）。与中国农业科学院北京畜牧兽医研究所联合举办云南省首届青贮饲料质量评鉴大赛，通过大赛方式实现以赛促交流，以赛促推广，以赛促发展，促进云南省青贮饲料质量提升。在2020年第四届中国青贮饲料质量评鉴大赛上，云南省饲草饲料工作站和曲靖市饲草饲料工作站获得全国畜牧总站授予优秀组织奖。

【农牧民补助奖励政策】 2020年，云南省15个州（市）、109个县（市、区）实施农牧民补助奖励政策，实施补奖面积17800万亩，其中禁牧面积2731万亩、草畜平衡面积15069万亩；补奖资金58155万元。其中草原禁牧补助20482.5万元（7.5元/亩）、草畜平衡奖励37672.5万元（2.5元/亩）。

科研与技术

【肉用山羊家庭牧场与高效养殖技术体系研究与示范】 2020年，省畜科院继续开展云贵高原肉用山羊家庭牧场模式与高效安全养殖技术体系研究与示范，在云南和贵州建立核心示范场5个、示范场7个，技术示范11178只肉用山羊养殖，示范带动4.03万只，技术辐射50.92万只，课题实施县良种覆

盖率达60%~85%，育肥羊日增重达211g~213g，羔羊口疮发病率降低6%~87.27%，羔羊断奶死亡率降低11%~24%，单只母羊年获得断奶羔羊数提高13%~49%，家庭牧场肉羊养殖净利润提高150%~266%，羊粪资源化利用率达98%，病死羊无害化处理率达100%。为全省近100个养殖场（户）进行养羊技术服务，在省内各地组织养殖技术培训，累计培训人员900余人，发放技术手册3000余本。

【虫媒病毒病研究】 2020年，省畜科院开展“AKA、IBA、CHU抗体竞争ELISA检测方法与检测试剂盒的研究”，在国内首次建立EHDV血清型特异性RT–PCR方法及其在我国分离EHDV毒株血清型鉴定上的应用。利用重组酶聚合酶扩增（RPA）与侧流试纸（LFD）检测技术相结合建立流行性出血病病毒（EHDV）和帕利亚姆病毒（PALV）的检测技术，实现3小时内对血液样本中上述两种病毒的共同快速检测。建立PALV血清型特异性一步法RT–PCR检测方法。为我国开展虫媒病毒病研究提供技术支撑和理论依据。

【媒介昆虫及其传播疫病研究】 2020年，省畜科院采集标本12万多只，鉴定出30种库蠓、4种蚊虫、1种蚋虫和4种摇蚊。分离获得152株阳性分离物，鉴定为版纳病毒、西藏环状病毒、盖塔病毒、云南环状、南定病毒，Negwotan病毒和一种新病毒。完成5株新分病毒全基因序列测定和部分病毒序列分析。对云南省采集的600多份动物进行高通量测序，数据分析发现18个科30多种病毒，9种病毒为新发现病毒，为媒介昆虫和动物虫媒病毒研究提供参考依据。

【禽病研究】 2020年，省畜科院开展家禽和野鸟主要疫病监测和病原变异分析，分析4株H9N2禽流感病毒的全基因组序列，从分子水平掌握野鸟和家禽H9N2禽流感病毒遗传特性、野鸟和家禽H9N2 AIV相关性提供理论数据。

【水虻转化养殖粪便标准化示范】 2020年，省畜科院依托畜禽粪便资源化利用产业技术体系，通过联合研究与示范，在楚雄禄丰县、楚雄市，红河石屏县、建水县，曲靖麒麟区打造水虻转化养殖粪便标准化示范点5个。研发畜禽粪便资源化利用专用新设备（投料机、虫体烘烤机）2套，制订“薄层发酵床养牛技术指导意见”；撰写地方标准《黑水虻饲养技术规程》；优化“养殖污水—狐尾藻消纳—狐尾藻返饲—尾水回用”生物闭环模式，新建污水综合处理示范点2个，开展相关技术咨询服务、技术培训9期，累计培训人员855人次。发挥体系“引领、示范、培训、咨询”作用，促进和带动云南省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产业发展。

【编制产业扶贫丛书和视频】 2020年，省畜科院编制科技助力畜牧产业发展和产业扶贫系列丛书4册，分别为《云上黑山羊养殖技术》《半细毛羊养殖技术手册》《云南省家庭养殖农家饲草料高效利用策略》和《云南农村肉羊养殖“八改”技术》。制作“战疫情、促养殖、保供给”云南省畜牧兽医科学在线课堂短视频《养好云上黑山羊确保肉羊养殖增产增收》。通过调研，撰写《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云南肉羊产业发展的影响》产业报告。

【猪卵母细胞成熟及发育中的microRNA解析和功能研究】 2020年，省畜科院开展玻璃化冷冻猪卵母细胞成熟及发育中的microRNA解析和功能研究，首次开展早期猪克隆胚胎的玻璃化冷冻研究，能够解决克隆胚胎移植受限于时间及地域的问题。提供冷冻猪卵母细胞的蛋白质组数据，可揭示其质量下降原因。

【云上黑山羊品种选育】 2020年，省畜科院开展“云上黑山羊基因身份证开发”，构建基因（SNP）鉴定技术模型，并对模型进行不断优化，获得具有检测流程简单、易操作，周期短等特点的云上黑山羊基因身份证产品。肉羊创新团队经过3年的培育期，在良种培育利用、饲料营养、高效繁殖、疫病防治、饲养管理、高效养殖等方面的技术研发、技术集成与应用示范，获得系列成果，构建“两带动双促进”的云南肉羊产业模式，支撑和引领全省羊业发展。

【地方水禽种质资源的保种选育】 2020年，开展云南地方水禽种质资源的保种选育，主要以建水黄褐鸭为主，制订《建水黄褐鸭保种选育实施方案》及孵化技术操作规程。经过三个多世代的生产记录、分析和选育，建水黄褐鸭表型质基本统一；组建二世代三个绿壳纯种小家系，三个白壳纯种小家系；12个黄褐鸭纯种小家系，形成建水黄褐鸭的四世代保种核心群。完成建水黄褐鸭与番鸭的人工授精杂交试验，经饲养试验获得杂交试验结果及F1代生产性能，为建水黄褐鸭的开发、生产利用打基础。

第十章

渔　业



渔　业

综　述

2020年，全省渔业渔政系统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增养结合、种养协调”总方针，紧盯“提质增效、减量增收、绿色发展、富裕渔民”总目标，落实长江“十年禁渔”，推进渔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实施“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为契机，转变渔业发展方式、调整渔业产业结构，促进全省渔业转型升级和绿色、安全、融合、开放、规范发展。

全省水产品养殖面积、产量保持稳定，渔业经济总产值略有增加，水产品均价、水产品市场运行平稳。

实施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编制发布和养殖证核发，指导已完成规划编制和发布县（市、区）落实规划，开展三区划定和界限标定工作。

推进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按照《关于加快推进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实施意见》，制订生态健康养殖模式示范推广、养殖尾水治理模式推广、水产养殖用药减量和水产种业质量提升行动方案，推进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

推行渔业官方兽医水产苗种产地检疫工作，水产苗种检疫实现零的突破。

开展国家和省级对水产品质量安全市场例行监测和产地监督抽查、全省鱼类增殖放流工作的物种鉴定及效果跟踪调查评估，参与云南省科技活动周宣传教育活动。

强化以渔船安全生产为核心的渔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签订年度渔业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交叉检查。

加强水生野生动物监管，落实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与稳产保供措施，参加疫情防控指挥部市场监管工作。

举办水生生物资源增殖放流活动，建设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依法参与有关部门组织的水利、高速公路建设、河道整治等工程建设环境影响评价，严格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查，督促落实生态保护补偿措施，推进水生生物资源养护与保护。

开展稻渔综合种养、池塘循环水养殖、集装箱循环水养殖等新技术试验示范，大宗淡水鱼新品种引进与推广，土著鱼苗种繁育，健康养殖试验示范推广，现代渔业新技术培训，促进渔业技术推广。

多次邀请国内渔业专家到哈尼梯田开展技术指导，解决元阳县稻渔综合种养产业发展存在的技术问题，指导呼山众创等企业创建示范点，带动建档立卡户脱贫。哈尼梯田稻渔综合种养与旅游相结合，提高效益，开展创意农业图案，美化哈尼梯田，稳定粮食生产、减少药肥使用、提升大米品质，提升经济、生态及社会效益。

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农业农村部、省科技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发改委及相关企事业单位争取项目经费，进行渔业科学研究、渔业技术创新，服务渔业产业发展。

开展国家特色淡水鱼产业技术体系昆明综合试验站年度研究、长江渔业资源与环境调查（横江站位）、国家淡水水产种质资源库——长江流域、珠江流域种质资源分库建设项目。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蓝色粮仓科技创新（重要鱼类基因组选育与单性控制技术）项目在桂建芳院士团队的引领下取得进展。

云南省重大科技专项“云南高原特色淡水鱼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项目结题验收。金沙江龙开口鱼类增殖站鱼类人工增殖技术研究项目、云南澜沧江鱼类增殖放流效果监测及评估项目继续推进。

开启长江“十年禁渔”。按照省负总责，州（市）、县（区）抓落实的具体要求，省人民政府成立由阮成发省长任组长的云南省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工作领

导小组。沿江7个州（市）人民政府，39个县（市、区）人民政府成立由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印发《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长江流域禁捕有关工作的通知》，制定《云南省进一步加强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和退捕渔民安置保障工作实施方案》《云南省打击长江流域非法捕捞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分别成立长江禁捕退捕、退捕渔民安置保障、打击长江流域非法捕捞专项整治行动等工作专班。把长江禁捕工作纳入各级政府绩效考核和河长制、湖长制等目标任务考核体系。

渔业生产

【渔业产量和产值】 2020年，全省水产品养殖面积10.58万公顷，水产品总产量64.4万吨，渔业经济总产值168.28亿元。其中，渔业产值103.98亿元（不含苗种）、同比增长3.4%，渔业加工和建筑业产值达16.5亿元、同比增长22.8%，渔业流通和服务业产值达47.8亿元、同比减少3.0%。渔民人均纯收入17076.98元，同比减少9.05%。

（李一朝　杨树国）

【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编制和养殖证核发】 2020年，云南省14个州（市）101个县（市、区）完成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编制发布工作，落实规划，开展三区划定和界限标定工作。年内，各地已核发养殖证1575本、发证面积14594.05公顷，其中全民所有水域滩涂的养殖证802本、发证面积9918.72公顷，集体所有水域滩涂的养殖证773本、发证面积4675.33公顷。省级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已上报省政府。

（李一朝　鲍宏）

【绿色健康养殖创建】 2020年，云南省推进全省水产健康养殖创建，陆良县、会泽县创建为国家级健康养殖示范县，国家级健康养殖示范场创建、复核30家。

（李一朝　鲍宏）

【水产种业管理】 2020年，云南省完成对26家省级水产原良种场的核查，其中20家通过核查，新认定1家省级水产原良种场，新建曲靖市国家金线鲃水产种质资源场建设项目，完成对西双版纳州国家罗非鱼水产种质资源场项目验收。

（李一朝　鲍宏）

【水产苗种检疫实现零的突破】 2020年，云南省累计确认渔业官方兽医269人，在全省推开水产苗种产地检疫工作，出具水产苗种检疫证71份（其中纸质出证53份，电子出证18份），检疫水产苗种数量115亿尾，实现水产苗种检疫及出证零的突破。

（李一朝　鲍宏）

【水产品质量安全】 2020年，按照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2020年国家产地水产品兽药残留监控计划》《2020年水产养殖用兽药及其他投入品安全隐患排查计划》的通知要求，省农业农村厅制订工作方案，开展产地水产品兽药残留监控计划抽查，100%完成国家产地水产品兽药残留监控计划抽查任务，产地水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为98.1%。

（郝趁义）

【鱼产品质量例行监测】 2020年，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中云南鱼产品监测涉及昆明、红河、楚雄、文山、大理、临沧等6个州（市），省渔科院共抽取样品126个，抽查品种主要为大宗淡水鱼品种，合格率为95.2%。

（金方彭）

【渔业安全生产】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制订印发《云南省2020年渔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和《云南省2020年渔业安全生产工作方案》，与16个州（市）农业农村局和7个重点湖泊管理局签订《云南省2020年度渔业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共开展主题宣讲活动116场，举办安全发展论坛13次，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线上线下活动发放宣传资料7860多份，开展安全警示教育和科普宣传活动62场次，开展应急预案演练活动12场。全省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330多次，出动执法车辆1800辆次，出动执法船艇660艘次，参加安全执法人员5260人次，发现安全隐患63个，安全问题16个，并制订整改措施限期整改到位。7–11月，组织5个检查组开展交叉执法检查，通过交叉检查共发现安全隐患32个，限时进行整改，并已整改完毕。

（郝趁义）

【水生野生动物监管】 2020年，在新冠肺炎疫情背景下，印发《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通知》《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及经营利用监管的紧急通知》，对全省58家单位、养殖户进行排查，加强防护、定期消毒、监测异常，对采取的防范措施、是否有疫病等异常情况实行日报告，累计报告43

天，报送监测信息 400 余条。

【水产品稳产保供】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对水产品稳产保供信息实行周调度报送信息 28 次。安排 1 名处级干部参加省疫情防控指挥部市场监管组工作，落实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与稳产保供措施。

水生生物资源养护

【增殖放流】 2020 年，在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项目渔业增殖放流资金带动下，撬动地方投入资金 3534.3 万元。全省实际投入 3673.3 万元，举办各级水生生物资源增殖放流活动 39 次，在全省六大水系、九大高原湖泊流域和电站库区，投放淡水经济鱼类和珍稀濒危水生野生动物 37 种、3582.17 万尾（其中：经济鱼类 27 种、共 3339.87 万尾；珍稀濒危鱼类 10 种、242.3 万尾）。

（杨晓雷）

【栖息地保护】 2020 年，农业农村部办公厅批复，澜沧江短须鱼芒中华刀鲇叉尾鮠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面积范围和功能分区的调整。截至年底，在昆明、大理、玉溪、昭通、保山、临沧、普洱、文山、西双版纳、丽江、怒江等 11 个州（市），共建设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21 个（国家级 15 个、省级 6 个），保护区总面积 29804.79 公顷。

（杨晓雷）

【长江“十年禁渔”】 2020 年，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发布《关于在金沙江（长江干流）流域重点水域实施禁捕的通告》，自 2020 年 7 月 1 日 0 时起，金沙江流域重点水域实施暂定为期 10 年的常年禁捕，在长江流域省（自治区、直辖市）率先实施禁捕。截至 7 月 31 日，199 艘退捕渔船、网具、证书已全部拆解销毁注销，完成渔船退捕工作，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有就业意愿的退捕渔民 100% 实现转产就业，符合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条件的退捕渔民 100% 参保。12 月 31 日，省人民政府在昭通市举办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启动活动，开启长江“十年禁渔”全面禁捕新阶段。

（杨晓雷）

【落实禁渔期制度】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云南省长江、珠江流域 10 个州（市）、其他水域 5 个州（市），共 120 个县（市、区）执行禁渔期制度。禁渔期内，发放宣传资料 13 万份，开展联合执法 2038 次，查处案件 371 起，收缴电捕鱼器 192 套，取缔违禁渔具 4966 余件、11.4 万米，行政处罚 759 人，罚款 107.539 万元，移送司法机关 85 人。

（杨晓雷）

【涉渔工程项目监管】 2020 年，省农业农村厅共审查涉及保护区环境影响评价项目 7 个，其中，受农业农村部长江流域渔政监督管理办公室委托，完成元江跨江大桥、怒江美丽公路、丽江康养小镇、程海补水工程、思澜高速公路变更等 5 个涉及保护区环境影响评价项目审查和批复。

（杨晓雷）

渔业技术推广

【稻鱼综合种养试验示范】 2020 年 3 月，省水产站布置实施全省稻鱼综合种养项目。全省各州（市）均建立 2~4 个试验示范点，试验示范面积 100~2000 亩，示范带动稻鱼综合种养面积达到 72.3 万亩。养殖模式以“稻 + 鱼”模式为主，部分地区结合当地实际开展“稻 + 鱼 + 鸭”“稻 + 虾”“稻 + 鳅”“稻 + 鳖”“稻 + 蟹”“稻 + 土著鱼”等不同模式养殖，养殖模式呈现多样性，并创新延伸产业链，开展稻鱼体验、观光、休闲、文化等产业，与文旅相结合，丰富稻鱼综合种养内涵，提高稻鱼综合种养的综合效益。

（杨其琴）

【元阳稻鱼综合种养试验示范】 2020 年，省水产站以元阳梯田为重点开展稻鱼综合种养试验示范，示范面积 700 亩，于 4 月 26 日开始水稻种植，于 5 月 14 日完成鱼种投放，投放福瑞鲤 2 号、瓯江彩鲤、金边鲤，每亩投放 15 千克，9 月 24 日组织现场测产：稻谷平均亩产 352.5 千克，鱼平均亩产 67.2 千克，平均亩产值 6007.5 元。通过示范带动在梯田核心区新街镇和牛角寨镇的 22 个村委会，共完成稻鱼综合种养示范面积 9150 亩，投放 30~50 克规格鲤鱼苗 91.5 吨。

（杨其琴）

【池塘工程化循环水养殖试验示范】 2020 年，由省级财政立项，省水产站实施池塘循环水养殖试验示范项目，分别选择在玉溪市江川区前卫镇石河村委会小石河村的秧田冲水库、曲靖市麒麟区三宝街道雅户居委会雅户村开展试验示范。江川区在小（二）型水库中共建设 6 条漂浮式水槽，主要养殖品种为裸鲤、大头鲤、草鱼、青鱼；麒麟区项目点在 40 亩连片池塘中，建设 3 个八角形流水池，面积 330 平方米、

体积 600 立方米，主要养殖乌鳢、斑点叉尾鮰，经过半年养殖测产单产为 128kg/ ㎡，得到了养殖户的认可。通过试验示范推广，该模式在昆明、西双版纳、普洱、文山、大理等州（市）也陆续开展试验示范，其中：西双版纳开展循环水养殖技术模式池塘面积 13 亩，设两个槽，每个槽 110 立方米，槽内养殖鲤鱼、罗非鱼，外围主要放养花白鲢，槽内第一批养鲤鱼，因当年鲤鱼价低，第二批改养罗非鱼，总产量 32 吨，平均产量为 145kg/m^3，商品鱼售价 9 元 /kg，产值 28.8 万元。通过试验示范，该模式已在全省多地进行示范推广，主要包括推广微孔增氧技术、微生物水质调控技术、底排污技术、多层级混养技术、疫苗防病技术、精准投喂技术等。

（杨其琴）

【集装箱循环水养殖试验示范】 2020 年，省水产站配合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在元阳县建设集装箱循环水养殖试验示范基地。基地建设在南沙镇呼山村，建成 300 口集装箱，分别以每组 30 口规模进行布置，10 组箱体排列在产业园区，产业园区占地面积 130 亩，配套建成池塘循环水四级处理池 4 个，面积 20 亩，投入生产的集装箱 310 口，养殖品种主要有罗非鱼、黄辣丁、本地江鳅、加州鲈、裸鲤等品种，其中养殖罗非鱼 20 万尾，黄辣丁 12 万尾，加州鲈 14 万尾，裸鲤 11 万尾。生产供应哈尼梯田稻鱼综合种养规格鱼种 150 吨，生产销售罗非鱼成鱼 100 吨。

（杨其琴）

【大宗淡水鱼新品种引进与推广】 2020 年，省水产站先后从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淡水渔业研究中心、黑龙江水产研究所、湖南水产研究所等引进大宗新品种福瑞鲤 2 号、松浦镜鲤、芙蓉鲤鲫等“水花”鱼苗共计 980 万尾，分别在元阳县、寻甸县等地开展稻渔综合种养及池塘健康养殖试验示范推广。

（杨其琴）

【土著鱼苗种繁育】 2020 年，省水产站在站属试验基地开展土著鱼苗种繁育，全年繁殖云南光唇鱼、滇池金线鲃、昆明裂腹鱼和短须裂腹鱼 4 种土著鱼类鱼苗共 30 万尾，培育苗种 10 余万尾，保存亲鱼 10 万尾，为全国“放鱼日”活动无偿提供滇池金线鲃苗种 10 万尾。

（杨其琴）

【水产养殖用药减量行动】 2020 年，省水产站协同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在曲靖市麒麟区举办“水产养殖规范用药科普下乡活动”，共有 150 余人参加活动，向渔民赠送 10 余种技术资料，共 2000 余册，并进行现场技术培训。年内，指导各州（市）开展水产养殖用药减量宣传培训 11704 人次。

（陈斐）

【渔业培训与宣传】 2020 年，省水产站开展水产养殖规范用药、渔业新技术和大水面渔业生态修复“以渔净水”3 期培训班。参与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德宏片区野生动植物贸易政策调研。组织完成“云南省长江禁捕增殖放流暨 2020 年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科普宣传活动”。年度共培训渔业技术人员及渔民 1500 人次，赠送培训技术资料 3000 余册。

（杨其琴）

【哈尼梯田稻鱼综合种养助力脱贫攻坚】 2020 年，省水产站多次邀请国内渔业专家到哈尼梯田开展技术指导，解决元阳县稻鱼综合种养产业发展存在的技术问题。指导呼山众创等企业全年共创建 1200 亩哈尼梯田稻鱼综合种养模式示范点，辐射带动 1.58 万亩，带动建档立卡户 10950 户，示范区亩产值 10174 元，辐射带动区亩产值 8095 元，助力脱贫攻坚。

（杨其琴）

渔业科研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2020 年，省渔科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以项目主持单位获批 1 项，获 3 项授权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发表研究论文 9 篇，其中 SCI 论文 2 篇。

（金方彭）

【鱼种渔业试验示范项目】 2020 年，省渔科院的国家特色淡水鱼产业技术体系昆明综合试验站分别在下设五个示范县开展试验示范工作，开展有稻田特色水产品养殖试验示范、鲈鱼等特色品种人工繁育研究、鲟鱼陆基集装箱、圆形池养殖试验、土著鱼养殖试验等工作。鳜鱼杂交育种中获得子一代苗种 3000 余尾，并使用人工饲料进行驯养。

（金方彭）

【渔业资源调查及资源库建设】 2020 年，省渔科院的国家特色淡水鱼产业技术体系昆明综合试验站完成农业农村部“长江渔业资源与环境调查”横江站位云南省年度调查任务，包括水生态环境调查、鱼类资源调查和浮游生物调查。完成国

家淡水水产种质资源库——长江流域、珠江流域种质资源分库建设项目年度任务，收集保存并上传5种长江流域、珠江流域土著鱼类的活体及标本照片等相关信息，并利用种质资源库为云南渔业开展服务。

（金方彭）

【鱼类基因组选育与单性控制技术项目】 2020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蓝色粮仓科技创新（重要鱼类基因组选育与单性控制技术）项目，以2019年度摸索的丝尾鳑性逆转条件和创制出的生理雌鱼（伪雌鱼）为实验基础，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所桂建芳院士团队对丝尾鳑性逆转条件进行摸索和优化，省渔科院对伪雌鱼进行科学化培育，培育丝尾鳑伪雌鱼300余尾，培养至规格平均全长：24.3cm ± 0.6cm（n=30）（西双版纳基地），26.2cm ± 0.52cm（n=28）（海南基地）。在已有丝尾鳑选育群体F3代个体的基础上，筛选到具有显著生长优势的丝尾鳑XY雄性个体150尾，平均全长88.9cm ± 4.3cm，体重8.6kg ± 2.93kg（n=150kg），养殖于西双版纳基地。在完成年度既定任务的同时，团队开展丝尾鳑雌核发育研究，获得丝尾鳑雌核发育个体100余尾。

（金方彭）

【淡水鱼产业化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 2020年，省渔科院承担的云南省重大科技专项“云南高原特色淡水鱼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项目结题验收。按照经费使用进度要求，开展云南省淡水渔业产业技术体系池塘养殖岗项目生态养殖科研及技术推广工作，继续在洱源县右所渔场开展集装箱养鱼技术试验示范，并从省外引进梭鱼苗5万尾在弥渡、宾川、洱源、鹤庆4个县推广养殖，在祥云县开展“鱼菜共生”生态养殖技术推广。

（金方彭）

【物种鉴定及效果评估】 2020年，省渔科院开展全省鱼类增殖放流的物种鉴定、疫病检测及效果跟踪调查评估，配合完成鱼类增殖放流工作。还分别对滇池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抚仙湖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进行20余项水质指标的采样分析。

（金方彭）

【水产养殖业污染源普查】 2020年，省渔科院继续开展第二次全国农业污染源普查中云南水产养殖业污染源普查，开展原位监测补充监测工作，完善原位监测数据，提升数据质量，撰写云南省水产养殖业污染源普查原位监测技术报告和云南省水产养殖业污染源普查数据分析报告和工作报告，并通过云南省农业源污染源普查验收。

（金方彭）

【鱼类增殖项目研究】 2020年，省渔科院继续实施金沙江龙开口鱼类增殖站运行管理项目，开展岩原鲤、短须裂腹鱼、细鳞裂腹鱼、鲈鲤和长薄鳅人工繁殖，向金沙江龙开口江段增殖放流短须裂腹鱼约10万尾、细鳞裂腹鱼10万尾、岩原鲤5万尾、鲈鲤5万尾和长薄鳅2万尾。完成云南澜沧江鱼类增殖放流效果监测及评估项目年度回捕工作，完成云龙水库鱼类监测与净水技术项目，完成苗尾——功果桥库区渔业资源保护项目年度项目工作任务。

（金方彭）

渔政管理

【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 截至2020年底，云南省在长江流域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中率先实现干流及主要支流全域禁捕，渔船渔民建档立卡和船网处置全部完成，全省金沙江流域7个州（市）实现“四清四无”目标（清船、清网、清江、清湖，无捕捞渔船、无捕捞网具、无捕捞渔民、无捕捞生产），开展为期15天的水上大排查，12月31日在绥江县举办长江“十年禁渔”同步启动仪式。

（高忠辉）

【渔政执法】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印发《云南省“中国渔政亮剑2020”系列专项执法行动方案》，省级分4个组对亮剑行动落实情况进行专项检查。贯彻国家五部委《关于联合开展打击野生动物违规交易专项执法行动的通知》要求，对投诉举报、执法人员、执法联动、宣传活动、经营者（场所）、查获野生动物制品、案件等内容实行“周报告”，截至12月28日，累计报告44次。查处违法捕捞举报，共接到南海渔业中心等单位转来的中国渔政执法举报受理单34起，第一时间将相关举报件转到相关州（市），要求依法依规查处，打击非法捕捞行为。对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后的渔政执法队伍及装备配备情况进行调研，上报全省执法装备需求信息。配合长江禁捕的决策部署，对长江沿线7个州（市）执法队伍情况进行摸底，提出加强执法能力和队伍建设的方案。年内，玉溪市抚仙湖管理局、泸西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报送的渔业行政执法案卷被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评为

优秀案卷，农业农村部通报表扬先进单位3个，先进个人4名。

（高忠辉）

【放管服改革】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推进“互联网+政务”工作，继续推进渔业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标准化建设。年内，省级渔业行政许可6个主项办事指南已在云南政务服务网对外公布，申请人可网上申请办理。

（李季蓉）

【渔业行政许可】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强化行政许可审查，对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和经营利用水生野生动物的申请，严格把控物种来源合法合规。依法依规审批发放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19本（含昆明市审批数）、水生野生动物经营利用许可证18本（含昆明市审批数），水生野生动物特许捕捉证发证为零。从审批情况来看，全省养殖及经营利用的水生野生动物均为人工繁殖品种，无野外种。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完成云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及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对许可相对人人工繁育及经营利用水生野生动物情况进行检查。

（李季蓉）

第十一章

农业机械化



农业机械化

综　述

2020年，全省农机部门贯彻落实《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克服疫情防控带来的不利影响，聚力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和重点工作，推进全程机械化示范建设，落实农机安全生产责任，推进农机安全监理，制订并落实农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多措并举、三年铸剑，夯实农业安全生产管理，守住农业安全生产底线，各项农机工作保持稳中提质的发展态势。

2020年，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明确补贴重点，强化政策导向。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战略部署，针对云南高原特色农产品机械化生产薄弱环节，引导购机补贴向优势特色经济作物的机械化倾斜。推动试点进程，促进装备结构优化，优化补贴机具种类范围，提高政策指向。探索制订连栋塑料膜温室和连栋玻璃温室等新产品补贴的路径和方法，引导设施农业发展和农机装备转型升级，满足广大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对新型农业机械日益增长的需求。启动全新报废更新补贴实施工作。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和省商务厅共同制定《云南省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意见》。

2020年，为满足受益人可以“随时申请补贴”的需要，推广应用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手机App，推动补贴办理快捷化、便利化。

2020年，省农机推广站针对全省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薄弱环节及关键环节，补齐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生产短板。为应对因疫情影响，境外劳工不能入境，砍蔗人工短缺的困境，德宏、西双版纳、临沧等地加大甘蔗联合收获机械的推广应用。各地创新性开展农机化新技术及装备试验示范，取得良好成效。向农业农村部农机化技术开发推广总站粮作机械处上报了5个新型经营主体农机农艺融合典型案例。

2020年，省农机鉴定站发布农业机械试验鉴定种类指南，开展对农机相关企业的产品鉴定的发证换证工作，并建立检查对象名录库、执法人员名录库，推进实施证后监督。及时受理和处理各类农机质量投诉，维护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2020年，云南省强化农机监理及农机安全生产，加强农业机械牌证管理和农业机械驾驶操作人员管理，狠抓变拖监理，对全省在册管理的变拖进行全面摸底，提出2025年底变拖清零时间表和工作计划，对不符合使用规定的变拖办理注销登记。全省加强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进行农机安全生产教育，农机事故减少、减轻，全省农机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

2020年，省、州（市）、县各级农机培训部门开展多种形式的培训，对农机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农机专业合作社成员、农机大户、农机操作手，开展素质提升、相关业务知识和技能培训，培训人员10万人次以上。省农机推广站围绕农机技术推广及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共组织4次全省范围内的业务培训，培训农机科技、管理人员500余人次。

农机化生产管理

【农机化综合水平】 2020年，全省农机总动力达2787万千瓦，农机作业面积达10256亩，全省农机化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50.02%，比上年增长0.6个百分点。

【农机购置补贴】 2020年，全省共落实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39967万元，补贴机具185866台套，137126个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农户）直接受益，带动购机者投入约13.14亿元。调整补贴范围为15大类36

个小类113个品目，将粮食、生猪生产等农业机械和丘陵山区产业发展所需特色农业机械作为重点，全面补贴，应补尽补。对果蔬烘干机、青皮脱壳机等15个品目进行不同程度标准调整。将报废机具种类由原来的5种扩大到6种，全省已报废农业机械30台。

【全程机械化示范建设】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出台全省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推进行动实施方案，围绕水稻、玉米、马铃薯等11个项目实施县开展的全程机械化示范创建工作重点开展绩效评价。从项目立项，组织管理，资金管理，完成情况，项目效益等5大方面，34项内容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综合绩效评审。楚雄州禄丰县被认定为全国第五批率先基本实现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

【农机安全生产】 2020年，全省将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目标任务层层分解到位，逐层逐级签订农机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强化单位负责人作为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第一责任人。纳入农机安全监管范围的农业机械178536台，农业机械操作人员达504390人。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22.84万余份，实现农机手全覆盖。加大农业安全隐患排查和集中整治，率先启动变拖“清零”行动。制订《云南省农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细化优化实化三年行动，抓紧抓实抓细工作落实，明确总体方案1个，专题方案2个和专项整治方案3个，总共20项主要任务和29余项具体工作。

【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建设】 2020年项目投入70余万元实施省级农机合作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组织制订《2020年度云南省农机合作组织规范化建设项目指南（试行）》，下发《关于加快做好2020年省对下农业生产发展专项（农机化发展与购置补贴）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规范项目实施，引领农机合作组织规范化建设。

农机化技术推广

【农机春耕备耕】 2020年，全省农机推广部门克服疫情，开展农机春耕备耕服务。省农机推广站整合基层部门、农机专业合作组织和农机大户力量，组织发挥农机在“抗疫情、保民生、保供给”中的作用。解决蔬菜生产供应中存在的劳动力短缺、加工不足等问题。建立服务网络，做好农机装备的使用与维修技术指导服务，解决春耕生产中机具购买难与维修难问题。针对生产薄弱环节，利用网络和多媒体等平台，采取线上教学、电话远程指导、微信在线视频等多种渠道开展农机化技术培训、服务咨询。

【水稻机插秧】 2020年，省农机推广站围绕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育秧、机插、烘干等薄弱环节，开展水稻机械播种、集中育秧管护、机插秧试验示范推广和机具配套选型，楚雄、大理等地农机专业合作社、粮食生产企业引进15T、30T低温谷物烘干机开展市场化服务。向农业农村部农机化司报告全省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近三年的实施情况，梳理急需解决的主要问题，并研究提出具有可操作性的双季稻地区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意见建议。

【玉米生产全程机械化】 2020年，省农机推广站围绕玉米生产全程机械化播种、中耕、收获等薄弱环节，指导昆明、曲靖、大理、丽江、文山等地选配机具、种子，开展玉米机播及施肥作业试验示范推广。

【马铃薯生产全程机械化】 2020年，省农机推广站围绕马铃薯生产全程机械化，指导各地因地制宜开展全机械作业模式和半机械作业模式的试验示范推广。

【农机化新技术及装备试验示范】 2020年，德宏扩大水稻机械化“旱、水穴直播”试验，完成1000亩试验示范面积。德宏州多渠道动员整合资金9000余万元，新增各类甘蔗联合收获机103台套（含租用）。曲靖引进水稻侧深施肥机，开展200亩水稻侧深施肥技术试验示范，探索出机械化精准施肥、减肥增效种植模式。红河、文山、玉溪结合梯田水稻生产、土地“旱改水”等实际需求，实施8635亩水稻无人机飞播试验示范。

【编制农机推广发展规划】 2020年，省农机推广站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围绕全省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生产体系、短板，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重点产业，以及全省农机化推广发展现状，编制《云南省“十四五”农机推广发展规划》。

【机械化示范项目综合绩效评价】 2020年5月21日，由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农机处组织，委托云南省农业机械推广站邀请有关专家对云南省2019年水稻、玉米、马铃薯三大作物，11个项目县实施的省级全程机械化示范项目进行综合绩效评价。专家

通过查阅各项目县绩效综合材料，依据《云南省农业农村厅2019年全程机械化示范项目绩效评价方案》从项目立项，项目组织管理，项目资金管理，目标任务完成情况，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方面，围绕5个一级指标、15个二级指标、34项评价内容，逐一进行讨论、分析评价及打分，评选出2个优秀等次、5个良好等次、3个合格等次及1个不定等次。

【农机购置补贴手机App】 2020年，省农机推广站启用“2020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实现2019系统与2020系统的无缝对接，推广应用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手机App，实现补贴辅助管理系统、补贴产品自主投档系统、农机监理数据对接。封闭违规产品，发布违规通报、黑名单等信息，强化政策执行的刚性约束，推动信息公开制度化、常态化。组织完成信息公开专栏及补贴咨询投诉电话抽查专项活动2次，补贴机具价格采集4次。

【农机购置补贴服务调研】 2020年，省农机推广站组织相关工作人员采取座谈交流、实地查看、蹲点解剖、现场督促等方式到昆明、曲靖、玉溪、红河、文山、普洱等州（市）对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农机购置补贴市场价格采集、主要作物全程机械化推进行动工作、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发展相关监测工作等情况开展服务调研。对水稻飞播、水稻机插秧同步侧深施肥、青贮玉米、山地轨道运输车、果蔬烘干、集装箱养鱼、坚果初加工等技术和机具装备需求进行实地调研和服务指导。

【农机化技术推广信息宣传】 2020年，省农机推广站在中国农机化信息网、农业农村部农机推广与监理网、云南农业信息网完成宣传报道10余篇；推荐发表各州（市）抗疫情保供给、开展农机科技推广工作通讯稿30余篇。

【遴选培养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 2020年11月2日，根据农业农村部的通知要求，成立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遴选培养工作专班，开展遴选培养、对入选名录人员的联系指导、名录的调整补充等工作。各州（市）农业农村局成立相应的遴选培养工作专班，负责各地的遴选培养工作。12月7日，经基层遴选、州（市）农业农村部门审核推荐、省级专家评审及公开公示，确定王伟等25人为云南省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名录人选。

农机鉴定

【农机试验鉴定】 2020年，省农机鉴定站发布《云南省2020年农业机械试验鉴定种类指南》，完成推广鉴定148个产品。完成云南种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热能科技分公司等30多家企业生产的132个农机产品推广鉴定和昆明神犁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等9家企业16个产品推广鉴定证书到期换证。向全国农机试验鉴定管理服务信息化平台公开鉴定信息和检测结果。

【鉴定证书证后监督】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和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下发《2020年度云南省农业机械试验鉴定证书有效期内证后监督“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方案》，省农机鉴定站制订相关方案，按要求在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双随机、一公开”系统中抽取4家农机生产企业的13个农机产品进行监督检查。抽取监督检查人员6名组成2个小组开展监督检查，完成鉴定证书有效期内证后监督工作。

【农机质量投诉监督】 2020年，省农机鉴定站按照“属地管理、就近处理、首问负责、无偿服务”的原则，组织全省各农机产品质量投诉分站受理和处理各类农机产品质量投诉。全省共受理农机产品质量投诉案件1起，处理1起，为用户挽回经济损失5万元，结案率100%。

【农业机械质量调查】 2020年，省农机鉴定站组织楚雄、大理、德宏、昆明等11个州（市）26个县（市、区）对使用ZK199型等12种型号的简易保鲜储藏设备共116个用户开展质量调查，对2018年和2019年参与云南省农机购置补贴的12家简易保鲜储藏设备生产企业质量保障情况发函调查，编写云南省2020年简易保鲜储藏设备质量调查报告并上报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3·15”农机质量宣传咨询活动】 2020年，省农机鉴定站组织各州（市）农机产品质量投诉分站开展“农机3·15”消费者权益日线上线下宣传活动。活动期间全省共出动执法和技术人员855人次，发放疫情防控宣传资料4829份，发放《2020年农机用户购机指南》等宣传资料44079份，举办技术培训32场，现场接待群众咨询1960人次，以电话、微信和短信方式宣传和接待群众咨询7096人次，检查农机维修及销售网点659个。

【编写专项鉴定大纲】 2020年，省农机鉴定站组织编写《耕整打塘机》

（DG53/Z 001—2020）、《澳洲坚果青皮脱皮机》（DG53/Z 002—2020）专项鉴定大纲，经征求意见和专家评审通过后报经省农业农村厅审核同意于6月10日发布通告，6月15日实施。

【建立农机试验鉴定信息系统】 2020年，云南省农业机械鉴定站申报的鉴定信息系统建设项目获得批准，依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走完政府采购程序，确定北京经纬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为云南省农业机械试验鉴定信息系统项目服务提供商，使用该提供商设计的软件建立云南省农业机械试验鉴定信息系统，云南省农机试验鉴定实现网上申请、受理、审核、发证、注册管理。

【农机修理工职业技能鉴定】 至2020年，云南省农业机械鉴定站共完成农机修理工职业技能鉴定6批次386人（其中农机修理高级工1个批次7人；农机修理中级工1个批次40人，农机修理初级工4个批次339人），通过理论考试和实际操作技能考核，有364人取得职业资格证书，合格率为94%。

农机监理及安全生产

【农业机械牌证管理】 2020年，全省在册各类农业机械173044台，其中轮式拖拉机28178台、手扶拖拉机4946台、履带拖拉机26台、轮式拖拉机运输机组89279台，手扶拖拉机运输机组45578台，轮式联合收割机228台、履带式联合收割机4809台。其中，2020年新增拖拉机9111台，联合收割机610台。

【农业机械驾驶操作人员管理】 2020年，全省在册农业机械驾驶、操作人员501761人，其中，持G1证2010人、持K1证194人、持G2证451467人、持K2证46676人、持R证26人、持S证1388人。其中，2020年新增农业机械驾驶、操作人员9176人，到期审验换证46574人。

【变拖监管】 2020年，实施变拖整治，加强变拖管理，在册管理的变拖由整治前的34.56万台减少到17.77万台，年内，完成注销45589台。实施变拖社会化检测，保障变拖安全技术性能，年末，共有153个社会化检测机构完成备案，全年共有64016台变拖通过社会化检测。坚持同公安交警部门协作，开展执法检查，共查出变拖假牌假证1106台套，收缴牌证32套，移交公安部门处理129起；查出持有变拖驾驶证假证2人，移交公安部门处理2起。

【农机安全生产事故】 2020年，全省共接报农业机械事故1起，受伤1人，经济损失150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减少3起，受伤人数减少3人，经济损失减少15.385万元。

【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 2020年，省农机监理总站先后印发《云南省2020年农机安全监理工作要点》等一系列工作文件，对农机安全岁末年初、疫情防控期间、安全生产月、汛期、中秋国庆期间、集中整治、平安农机创建等各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各地落实农机安全生产责任制，层层签订责任书。各级监理机构共签订农机安全责任书4967份，各县（市、区）农机安全监理机构与农机手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257209份。

【安全宣传教育】 2020年，各地坚持以农机安全宣传教育“七进”“六个一”“六月安全生产月”为抓手，利用业务办理等时机进行农机安全宣传。全省共出动宣传车辆10163车次，出动宣传人员34164人次，发放宣传材料1161220份；电视广播宣传250次，报纸刊物宣传489篇，新兴媒体宣传5577篇，手机短信宣传334407条，播放影片宣传1154场，举办安全知识讲座1454次，举办违法人员培训班72期。组织参加全国农机安全生产月线上有奖答题活动，云南省成为全国参加人数上千人的6个省，17人获得农业农村部通报表扬。

【依法规范业务】 2020年，全省农机监理部门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定，规范各项业务工作。维护升级《云南农机安全监督管理信息系统》，做好全省农机监理业务办理平台保障。强化培训，提升监管能力，全年举办农机监理人员培训班2期，培训人员200余人。

【农机安全生产“隐患排查”】 2020年，各地结合农村重点时节和重要地区，强化执法检查，排查事故隐患。共开展执法检查8514次，开展联合执法3569次，出动检查车辆11980车次，出动检查人员33771人次，查处农机无牌行驶1588起、无证驾驶2154人次、未检作业2387起、证件到期未审1694人次，罚款2010次金额达29.818万元。排查农机92063台次、驾驶人员85925人次、单位组织和相关场所13137个，查出一般隐患11572项，其中已整改10326项，整改率89.30%。省级定期组织专项督导检查和调研，年内，已完成对16个州（市）的安全检查

全覆盖。

【“平安农机”创建】 2020年，各地按照要求组织开展“平安农机”创建，双柏、双江、河口、贡山4个县被评为2020年度云南省级“平安农机”示范县，谢华等20名同志为农机安全监理示范标兵。并推荐昆明市东川区、红河州个旧市、楚雄州双柏县、临沧市双江县4个县（市、区）申报2020年全国“平安农机”示范县，推荐谢华等8名同志申报2020年全国农机安全监理示范岗位标兵。

【“互联网+政务服务”】 2020年，省农机监理总站配合省农业农村厅开展“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农机监理监管事项目录清单和办理指南规范完善，网上服务流程优化，完成政务服务网及国办所需各项有效存量数据的对接和迁移，电子证照及办件数据的增量数据按周适时更新；建立政务服务绩效“好差评”制度，在农机监理信息化管理系统中增加“好差评”评价模块并已投入使用；农机监理部门业务办理系统与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已对接联通，有利于后续政务服务平台“一网通办”上线。

【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统筹研究制定农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于8月对全省农机监理部门开展工作推进培训。形成并按月调度《农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问题隐患清单》和《农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制度措施清单》，及时掌握工作动态。各地也将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工作纳入主要工作之一，抓好工作部署落实。

【组织应急演练】 2020年，省农机安全监理总站联合昆明市于11月在晋宁县晋城镇举办2020年农机事故应急救援处置演练活动。各地也根据工作实际，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完善应急预案，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农机化教育培训

【农机化教育培训机构】 2020年，全省有农机培训机构140多个，有教职员工1800余人；年底，全省在册拖拉机及联合收割机教练员2163人，比上年增加176人；理论教员1009人，比上年增加105人；总教练员370人，比上年增加42人；安技员437人，比上年增加52人。

（李吉莲）

【农机教育培训队伍建设】 2020年，省农机化干部学校举办云南省拖拉机及联合收割机教学人员培训班2期，培训195人；开展农机合作社带头人跟踪服务指导和骨干成员培训班1期，培训70人；举办农机新机具新技术培训班2期，培训175人；联合举办云南省2020年特色经济作物机械化示范推广培训班1期，培训48人。

（李吉莲）

【拖拉机及联合收割机教员证审验换证】 2020年，省农机化干部学校继续开展拖拉机及联合收割机教员证审验换证工作，全年共换发教学人员资格证书281个，其中拖拉机教练员证209个，联合收割机教练员证17个，总教练员证24个，安技员证31个。

（李吉莲）

【农机教育培训指导服务】 2020年，省农机化干部学校继续开展农机合作社带头人跟踪服务指导和社员素质提升。邀请有关专家进行实地调研、座谈，开展现场指导服务，对合作社生产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予以指导并提出针对性意见和建议；根据省政府放管服要求，厅农机处委托省农机化干部学校重新编制云南省拖拉机驾驶培训许可办事指南和业务手册，作为各州（市）在办理此项业务时的依据。

（李吉莲）

【农机购置补贴暨深松作业培训】 2020年6月，省农机推广站分别在大理市、麒麟区举办农机购置补贴业务工作暨农机深松整地作业技术培训班，参加培训人员共计220人。培训主要内容：农机购置补贴手机App功能、辅助管理系统功能升级、绩效考核、机具价格采集业务培训；对农机深松整地技术进行专题培训。

【农机推广信息宣传培训】 2020年6月，省农机推广站在昆明市举办全省农机推广信息宣传培训班，省、州（市）农机推广站信息员40余人参加培训，邀请云南日报主编、云南省民族大学博士后、云南农业大学副教授讲授《新闻写作与文化自信》《数字化信息与新媒体传播》《智能农机技术装备及其应用》等课程，提高学员的信息宣传水平和服务能力。

【特色经作机械化示范推广培训】 2020年9月，由省农业机械推广站和省农业机械化干部学校联合举办、玉溪市农机推广站承办，在玉溪市易门县举办“云南省2020年特色经济作物机械化示范推广培训班”。全省各州（市）农机推广、培训部

门相关人员，部分农机专业合作社理事长共计130余人参加培训。邀请云南农业大学机电工程学院宁旺云教授进行核桃、澳洲坚果生产机械化专题讲授；有关公司对全程机械化作业智能监测系统、农机自动驾驶系统进行介绍；动态演示核桃脱青皮清洗一体机、澳洲坚果去皮机、板栗脱蓬机、果蔬烘干机等13种不同型号机具作业过程，静态展示花椒烘干机、铡草机、青贮切碎机、微耕机、碎草机等9种机具。

【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培训】 2020年9月，由云南省农业机械推广站主办，曲靖市农业机械技术推广站承办，在曲靖举办“云南省2020年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培训班”。全省16个州（市），曲靖市9个县（市、区）、经开区分管农机推广工作的领导、业务负责人和业务人员共125人参加培训。邀请云南农业大学机电工程学院宁旺云教授讲解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参观学习麒麟区珠街涌泉利民农机专业合作社坚持“党建引领现代农机，党群共促乡村振兴”的建社理念以及“党小组+农机合作社+党员”“党员+合作社+贫困户”助力脱贫攻坚模式；现场观摩水稻育秧、中耕管理、收获、烘干及大米加工、水稻侧深施肥等多种机具设备演示等。

【全省农机化质量工作培训】 2020年8，省农机鉴定站在昆明举办2020年度全省农机化质量工作培训班，各州（市）农机产品质量投诉分站负责人和参与简易保鲜储藏设备质量调查的县（市、区）农机产品质量投诉分站代表共60多人参加培训学习。

【农机修理中级工技能培训】 2020年6月29日至7月6日，云南省农业机械鉴定站在陆良县举办为期8天的农业机械修理中级工培训，培训对象是陆良县具有农机修理初级工职业技能资格且从事农机修理2年以上的农机修理从业人员。经过培训，40名参训学员掌握了农机修理的法律、法规和机械维修的相关知识。

第十二章

农业产业化和农产品加工及休闲农业



农业产业化和农产品加工及休闲农业

综　述

2020年是“十三五”收官之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不利影响，全省农业农村部门按照“六稳”要求，落实“六保”任务，加强调度监测，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农业生产，制订了一系列优惠政策和措施，加大农业龙头企业、农产品加工业发展培育力度，促进农业龙头企业和农产品加工业快速复工复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规模扩大、农产品加工水平提升、休闲农业领域延伸，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在促进农民增收致富的作用增强，为全省经济运行继续保持平稳向好发展做出了贡献。

2020年，云南省农业农村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和农业农村部有关文件精神，加强调度监测，克服疫情影响，把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作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和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实现疫情下的恢复性发展。

农业龙头企业

【产业化组织】 2020年，全省共有农业产业化组织10043个，同比增加336个，其中：龙头企业带动型4440个，中介组织带动型4560个，专业市场带动型104个，其他（不包括农村经纪人和专业大户）936个。龙头企业从业人数78万人。龙头企业带动农户从事产业化经营增收总额502亿元，同比增长10%。

【龙头企业】 2020年，全省共有农业龙头企业4440个，同比增加200个。全省农业龙头企业完成总产值2996亿元，同比增长6.9%；实现营业收入3371亿元，同比增长12%；支付劳动者报酬171亿元，同比增长18.7%；出口交货值99亿元，同比下降8.3%。全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实现利润240亿元，上缴税金74亿元。

【规模以上龙头企业】 2020年，全省共有规模以上农业龙头企业1958个（销售收入2000万元以上），同比增加67个。规模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实现总产值2699亿元，同比增长5.4%；实现营业收入3159亿元，同比增长11.6%；实现利润220亿元，上缴税金70亿元，支付劳动者报酬144亿元，出口创汇98亿元。带动农户763万户，带动农户增收431亿元，同比增长8%。

【省级以上龙头企业】 2020年，全省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900个，同比增加58个，从业人数27万人。省级以上龙头企业实现总产值1491亿元，同比下降1.3%；实现销售收入1821亿元，同比增长3%；实现利润总额161亿元，上缴税金56亿元。出口创汇74亿元。省级以上龙头企业支付劳动者报酬92亿元，带动423万户农户从事产业化经营，带动农户增收203亿元。

【国家级龙头企业】 到2020年底，全省有国家级重点龙头企业39户。

农产品加工

【农产品加工业规模】 2020年，全省农产品加工业经营组织个数89.16万个（其中：企业1.1827万个）；从业人员352.8487万人；完成总产值8629.2亿元（不含烟草制造业），同比增长17.65%；实现销售收入7331.44亿元，同比增长15.41%；支付劳动者报酬759.51亿元，出口创汇65.15亿元，实现利润986.6亿元，上缴税金108.45亿元。

【农产品加工业发展】 2020年，农产品加工业企业1.1827万个，比上年增加902个；从业人员75.56万人，新增加从业人员4815人；完成总产值4136.10亿元，同比增长

22.23%，实现销售收入3764.40亿元，同比增长17.11%；支付劳动者报酬354.23亿元，出口创汇59.24亿元，实现利润372.88亿元，上缴税金84.32亿元。加工企业现价总产值占全部总产值的比重从2019年的47%提高到48%。其中：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1938个，比2019年增加43个，完成总产值2886.6亿元，同比增长18.38%，占全部产值的比重33.45%，占企业总产值的比重达69.8%。个体工商户及其他经营主体884281个，其中：个体工商户279155个，专业合作社29241个，家庭农场10055个，专业大户193589个，专业市场12780个，专业站所487个，其他主体357125个；完成现价总产值4493.1亿元，同比增长15%。

【农产品加工产值实现目标】 2020年，全省农产品加工业超额完成年初计划的加工业产值增长8%的年度目标，实际增长达17.6%。

【培育壮大农产品加工业主体】 2020年，云南省梳理有意愿上市农业企业33户，由省农业农村厅、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云南证监局共同开展上市培训，并形成10户重点培育农业上市企业名单，其中，昆明七彩云南庆沣祥茶业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澜沧古茶有限公司已进入上市辅导期。

【奖补农产品加工企业】 2020年6月，云南省下达《关于执行〈云南省培育绿色食品产业龙头企业鼓励投资办法（试行）〉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云财农〔2020〕71号）文件明确对投资绿色食品产业1亿元（含）以上的，按10%给予一次性奖补。红河佳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等8户企业获奖补资金1.46亿元。

【金融助力农产品加工业】 2015—2020年期间，每年由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牵头与16家银行签署支持农林龙头企业专项贷款金融服务书，年均协议金额达到300亿元以上。省农业农村厅牵头与建行云南省分行等相关部门，共同推进“一部手机云企贷”项目建设，年底，“一部手机云企贷”App访问量达52.43万次、用户注册4.6万户、累计授信76.3亿元、累计投放贷款58.26亿元。

休闲农业

【休闲农业发展】 2020年，全省休闲农业经营主体9524个，同比减少2.18%；休闲农业从业人数12.14万人，同比减少2.31%；带动农户31.07万户，同比减少0.36%，接待人次6975.38万人次，同比减少12.25%；休闲农业营业收入127.0248亿元，同比减少6.89%，其中，农副产品销售收入37.44亿元，同比增长2.31%；经营利润总额16.42亿元，同比减少19.74%；从业人员劳动报酬19.35亿元。

【政策引领】 2020年，玉溪市出台《中共玉溪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农业庄园经济发展的意见》《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乡村旅游发展行动方案》《玉溪市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等政策措施。昆明市把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作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的重要载体，作为全市重要的乡村产业加以培育。昆明都市驱动型乡村振兴重点，以打造的6个示范区为抓手，着力破解区域发展不平衡、业态发展不平衡、发展动能不平衡、产业发展不充分、要素供给不充分、形态发展不充分等难点问题，补齐创意人才、专业技术人才、经营性人才等短板。探索发展休闲乡村模式，提质升级改造，延长游客的逗留时间，以及旅游的消费链，提高休闲农业经营效率。

【加强设施建设】 2020年，大理州编制《大理州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发展规划（2016–2020年）》，构建乡村旅游发展新格局，挖掘整合乡村旅游资源，梳理“乡村旅游资源大数据”，策划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形成点、线、面有机结合，循序渐进的开发模式。昆明市在休闲农业区域内，认定休闲农业经营主体，制订符合休闲农业发展要求的政策措施。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动农村交通、物流、网络、水电、安全、卫生等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利用旅游电商平台大数据资源，实现休闲农业经营主体与消费者之间的信息匹配和需求对接。发挥区域优势，如石林县“天然氧吧”地区气象特征，利用科技手段改进休闲农业生产技术，提升设备设施，提高休闲农业产品品质，增强季节性客户体感舒适度。

【创新发展模式】 2020年，保山市建立保山华大智慧农业科技园、高黎贡山茶博园、腾冲和睦茶花村、腾冲界头油菜花4个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景点线路。大理鹤庆县新华村通过挖掘民族传统手工艺，发挥其在大理、丽江两大旅游热点目的地的优势，突出“小锤敲过一千年”

的品牌，走出“旅游＋民间传统工艺”的成功发展模式。大理州鹤庆奇峰梨花村梨花节、巍山马鞍梨花节、宾川县葡萄节、漾濞县核桃文化节、稻田养鱼首届开渔节，大理市以渔文化为平台举办的“开海节”、以稻文化为平台举办的“开秧门”、丰收节等，通过“旅游＋节庆”发展模式打造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品牌。

【引导旅游扶贫】 2020年，保山市推进创建认定48个旅游扶贫示范村，鼓励农民以入股、租赁等多种形式流转土地经营权，通过“合作社＋农户”“企业＋农户”“支部＋合作社”等多种模式，引导有想法、会经营的贫困户发展农家乐等旅游项目，鼓励不擅经营、不敢冒险的贫困户通过打工、售卖土特产品等方式，分享旅游产业发展红利。

【电商进村】 2020年，丽江市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试点工作，全市多个乡（镇、街道）一级农村物流配送服务站完成建设，物流配送体系实现城乡全覆盖。已有部分生产型企业开设门户网站，一部分企业在淘宝、京东、1号店等知名电商平台上开设销售窗口；一些餐饮、住宿、商贸等服务业利用网购平台和手机二维码等方式进行网络营销，这些企业和个体商户把传统交易模式和网络交易模式灵活应用取得了很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培育人才队伍】 2020年，全省加强从业技能培训，培养一批服务接待、教育解说实用人才。昆明适时组织经营主体到先进地区学习，研究制订适合昆明高原特色都市现代休闲农业行业标准，引领和规范服务质量。发挥昆明市高校资源集聚优势，加强校地合作，支持学校开设专业课程，培养一批规划设计、创意策划和市场营销专门人才。

第十三章

农业科技与教育



农业科技与教育

综　述

2020年，云南省农业科技教育工作以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全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为抓手，推动构建以农技推广机构为主体、科研教学单位和社会服务组织参与的“一主多元”农技推广服务体系，农技推广队伍整体质量得到提升。推进科技教育服务，助推产业扶贫。通过组织科教评奖工作，激发科教发展新动力。开展农业、农民教育培训，强化人才智力支撑。全省农业科技教育取得了新进步。

利用互联网等信息技术，加大网络科技推广服务。广大农技推广人员录制短视频在各地方电视台、地方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布。在春耕生产和疫情防控矛盾突出的时候，通过“互联网+”促进新冠肺炎防控与农业生产两不误，通过短视频、微信、抖音、QQ等手段加强农技服务供给。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大教育培训力度。省农业农村厅联合省农科院、云南农大录制“抗疫情、保春耕、促生产”农技推广服务短视频，利用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云上智农等平台加大网上教育培训力度。

围绕产业发展，强化科技教育引领促进。围绕技术需求，织密技术服务网络，开展技术精准服务，加快科技进村入户；围绕人才需求，培育带贫主体，加强教育培训，培养一批产业发展带头人。

发挥科技教育优势，助推产业扶贫。贯彻落实《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农业科技工作助力产业扶贫工作的指导意见》，云南省出台贯彻落实意见，落实科教扶贫工作要求，把握科技助力产业扶贫工作的重点任务，加强统筹协调和分类指导，根据地方实际与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有针对性地帮助建立和完善扶贫产业发展规划、引进特色产业优良品种、推广一批配套适用技术、建设一批科技示范基地、引荐一批联贫带贫企业、培养一批本土产业发展带头人、培育壮大一批特色优势产业，推动形成以“专家定点联系到县、农技人员包村联户”为主要形式的科技服务长效机制和“专家+农技人员+科技示范户+辐射带动户”的技术服务示范带动模式。

面对科技创新与发展，强化科技教育服务。加快农业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推广，推进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加强农膜污染防治的日常监管与调度。履行成员单位职责，配合相关部门做好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的筹备。加强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的日常监管，完善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审批办事指南和监管手册，对部分加工企业进行检查。配合做好外来入侵有害生物防控工作，印发《关于切实做好薇甘菊防控工作的通知》，参加国家林草局牵头的外来入侵有害生物调研。配合做好知识产权保护。

搞好农民教育培训，强化人才智力支撑。制定印发《云南省2020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年内超额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训计划，全省涌现一批优秀学员，并在农业产业发展和带动脱贫中发挥作用。制订《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配合落实职业院校开展职业培训促进就业创业行动计划工作方案》。配合做好高职扩招有关工作，报送了高职扩招工作情况报告，联合省教育厅完成全国乡村振兴人才培养优质校推介工作，为脱贫攻坚和云南农业现代化提供人才支撑。

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

【概　述】 2020年度云南省建设22个产业技术体系，设立首席科学家岗位22个、功能研究岗位专家137个、综合试验站211个、创新基地15个，聘请22名首席科学家、137名岗位专家、211名试验站站长和创新基地试验站站长15人，共有省州（市）、县（市、区）三级科

研、教学、推广单位和企业的385名专家组成。种植业收集保存利用种质资源3838份，选育新品种85个，畜牧业选育新品种1个，生产性能测定99405头（只、羽）。集成绿色生产技术58项，形成生产模式42种，形成新业态16种。制订22份生产技术指导意见，以省农业农村厅的文件下发指导农业生产。建设农技推广基地293个[其中种植业面积141166亩、畜牧业规模308500头（只、羽）]，示范品种2267个，示范技术270项，培训农技人员42671人次，培训农户4.8万人次。对接贫困县110个次，共有专家1374人次到一线指导服务。获得品种权38个，获得专利145项，获省部级奖21项。

（段洪文）

【水稻体系】 2020年，在香软米稻种资源创新中选出新品系10个。示范种植云香糯1号、云红2号和云紫2号花糯米，发展特色大米和米制品产业。以优质米为基础培育8家新型经营主体创品牌。推广水稻精确定量栽培技术302万亩。建立试验示范基地21个面积12900亩，示范优良品种44个，示范配套技术21项。对接元阳县、腾冲市建立基地推广早熟抗性好品种。审定品种8个，获得品种权4个，获得专利6个，获省部级奖3项，评为省部级先进3人。

（段洪文）

【玉米体系】 2020年，省级审定玉米品种10个，国家审定5个，实施青贮玉米绿色高效栽培技术标准研究；优化玉米叶龄模式精准施肥技术；制订的“云瑞系列品种高产技术”连续4年在海拔2000米地区亩产吨粮；在高海拔地区配套马铃薯、萝卜、玉米、荞麦等作物一年四熟立体间套作模式，连续9年亩产值超过5000元。针对玉米白斑病和云斑病制订鉴别指南。建立试验示范基地15个，示范优良品种30余个，示范配套技术1项。对接10个贫困县建立基地10个，专家10批30人次实地指导。申请实用新型技术专利3个，获得品种权3个。获云南省杰出贡献奖1项，云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1项，1人获全国先进工作者称号。

（段洪文）

【麦类体系】 2020年，大麦新品种通过国家登记26个，通过云南省审定6个。云大麦12号（青稞）在丽江亩产量638.4千克，刷新青稞产量纪录；保啤麦26号创造亩产749.5千克新纪录。研发无醇啤酒、松茸啤酒、藏红花啤酒等4款精酿啤酒。研发新型青稞功能食品青稞代餐粉。打造出青汁天麻饼满足药食需求。在迪庆打造青稞种养观光结合生产示范区。建立试验示范基地21个，示范优良品种17个，示范配套技术8项。在景谷县柏林村启动麦类产业酿酒项目，探索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路子。早秋小麦大麦高产高效栽培技术体系构建及应用获2019年度云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制订核桃林下套种大麦栽培技术规程2项地方标准。

（段洪文）

【马铃薯体系】 2020年，登记新品种2个，集成大春马铃薯高效栽培技术2套。集成秋马铃薯农药化肥减量绿色栽培技术，块茎蛾钻蛀率下降90%，化肥减量20%，农药减量23.4%，亩节本增效496.2元。德宏州马铃薯生产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66.1%，成为全州发展速度最快的农作物生产机械化技术。在文山指导三个合作社发展适度规模种植，实现经营组织带领散户抱团闯市场。建立试验示范基地16个，面积22041亩，示范优良品种5个，示范配套技术4项。云薯108在永善县永安村火地沟实收亩产6015.8千克，刷新云南大春马铃薯产区最高单产纪录。对接12个贫困县建立12个基地，专家25批次25人次深入实地，引进示范新品种1个和技术3套，推广新技术和新品种，农民收入比上年增收120~1000元/亩。获得专利3个，制订德宏州冬马铃薯生产技术规程1部。

（段洪文）

【油菜体系】 2020年，5个品种通过国家登记。建立油烟轮作区化肥农药减施技术模式，“稻+鱼”和“油+花”高油酸油菜周年绿色高效生产技术模式，油菜小壮苗移栽生产技术规程作为地方标准发布，因地制宜推进油菜全程机械化生产。开发高油酸菜籽油。提出广南县公路和高铁沿线油菜发展、罗平县北部山区百里油菜花旅游长廊、牟定县油菜原料优质化带动油乳腐产业提质增效等发展思路。建立试验示范基地12个面积1.5万亩，示范云油杂15号等8个优良品种，示范油菜“三精”高效生产技术和化肥农药双减技术、全程机械化生产技术6项。对接广南、罗平等7个贫困县建立9个基地，专家10批次150人次深入实地技术服务，农民每亩种植收入比上年增加50元以上。获专利1个，1人入选云南省云岭产业技术领军人才。

（段洪文）

【甘蔗体系】 2020年，审定品种5个，获得品种权14个。实施水田和旱地甘蔗绿色轻简栽培技术示范。完成甘蔗机械化种、管、收技术示范6910亩。与巧家县2家企业签订

液体红糖产品科技成果转化协议。研发出菠萝甘蔗果醋新产品。建立试验示范基地 13 个面积 29740 亩，示范优良品种 55 个，示范配套技术 14 项。云蔗 05–51、云蔗 08–1609 新品种将取代 ROC22 成为新一代当家品种。对接澜沧和广南在 4 个贫困村建立 4 个基地，专家 56 批次 190 人次深入实地。获得专利 5 个，制订云南省地方标准 1 项。

（段洪文）

【蚕桑体系】 2020 年，育成的家蚕“苏红 × 明草”（云抗 1 号）品种通过国家审定，LD50 值达到 1014 个 /mL 远超其他抗血液型脓病品种；年内，推广 10 多万张产值 1.8 亿元。与新华社直播推介家蚕新品种。发布《桑蚕小蚕颗粒人工饲料共育技术规程》（DB53/T 992—2020）。筛查 15 种农药，查明吡丙醚、芸苔素内酯、氯吡脲、氟铃脲等能引起家蚕不结茧。筛选出 2 种防治桑根结线虫土传病害药物。示范推广省力化机械指导购置设备 326 台。保山市推动蚕桑与旅游、文化融合发展。建立试验示范基地 7 个，面积 1400 亩，示范优良品种 3 个，示范配套技术 3 项。对接鹤庆等 10 个贫困县建立 8 个基地，体系专家 12 批 23 人次深入实地示范推广，提高桑园综合产值助推脱贫。陆良和祥云被中国蚕学会认定为蚕桑之乡。获得专利 1 个。

（段洪文）

【蔬菜体系】 2020 年，建立试验示范基地 2 个，面积 1000 余亩，示范优良品种 2000 多个，示范配套技术 50 余项，组织示范观摩 50 万人次，培训农技人员 500 余人。对接泸水市和澜沧县等贫困县，在泸水秤杆乡和澜沧上允镇各建立基地 1 个，体系专家 6 批次 30 人次深入实地，引进示范新品种 5 个，种植技术 6 项。审定品种 20 个，获得品种权 3 个，获得专利 5 个，出版专著 3 部，发表论文 24 篇。

（段洪文）

【水果体系】 2020 年，收集引进资源和品种 156 份（个）。葡萄单幅连棚降密提质促早熟技术入选全省主推技术，杧果间作栽培技术示范推广 2.2 万亩提高经济效益 1500 元 / 亩。推广果园生草覆盖免耕技术 7.6 万亩，开展昭通苹果矮化密植栽培 5.8 万亩，完成苹果老果园标准化改造 10 万亩。在人参果、苹果、甜柿、梨、血桃五个果种上统防统治 34 万亩次。昭通橘小实蝇绿色防控 10 万亩，防控率 95%。制订华宁县、蒙自市果园省力化种植技术及绿色生产技术规程，形成省力化配套农机具园艺种植技术模式和企业标准。在保山隆阳区潞江镇白花村发展杧果“一村一品”互联网 + 生态农业、观光农业等新业态。在昆明推行“人参果专业合作社 + 农户 + 基地”模式组成产业联盟，产值 12 亿元。建立试验示范基地 26 个，面积 19601 亩，示范优良品种 9 个，示范配套技术 78 项。对接宁蒗县等建立基地 23 个，专家 54 批次共 235 人次深入实地技术帮扶。高原特色红梨新品种筛选及产业化技术集成示范获云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杧果获神农中华农业科技二等奖，获实用新型专利 12 个，形成杧果地方标准 4 项。

（段洪文）

【花卉体系】 2020 年，引进 20 多类花卉近 600 个品种，开展常规杂交，筛选出一批优株株系；通过满天星基因组测序和多种花卉的转录组测序，挖掘出与花型、花期等性状相关的关键基因。应用生态绿色高效生产技术开展基质栽培、水肥一体化栽培，化肥使用率提高 35%。制订百合抗枯萎病鉴定技术规程，多粘芽孢杆菌防治食用玫瑰白粉病防治率 43.5%。发展鲜切花初加工，灯盏花和万寿菊深加工，加工产值达 32 亿元。依托国家观赏园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立线下“观赏园艺国家专业化众创空间”和线上的“种花帮”科技服务大数据平台，为科技型创新创业企业提供智力支持和专业服务。与企业联合组建云南花卉产业集群，打造云花品牌。示范优良品种 10 个，示范配套技术 5 项。对接弥渡县、宁蒗县、景谷县等贫困县带动贫困户种植花卉脱贫。申报新品种保护 14 个，获品种权 8 个，获专利 10 项，研制农业行业标准 8 项，地方标准 7 项，获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 1 项。

（段洪文）

【中药材体系】 2020 年，引进 8 个红花新品种筛选，收集续断单株 183 份、白及种质资源 16 份。筛选出 1 个白色石斛花卉品种，1 个无刺红花新品种，14 个高含量的续断单株。制订重楼种子、种苗质量标准，种植技术规范。制订山地红花高效复合种植技术规程。改善土壤与根际关系，用肥力补充激发植株抵抗力，杜绝使用禁用药肥。重楼通过云南省药监局的 GMP 认证。年生产各类中药材 1000 吨，产值 6 亿元。开展石斛花卉品种电商销售，年销售额 276 万元。建立试验示范基地 15 个，面积 4050 亩，示范优良品种 9 个，示范配套技术 5 项。对接 2 个贫困县建立 4 个种植基地，专家 13 批次 50 人次深入实地技术指导。采用有性和无性天麻套种技术实现农户一次栽种两次收益，农民人均收

入 5000 元。审定新品种 5 个，良种 1 个，获品种权 4 个，获专利 7 个。

（段洪文）

【茶叶体系】 2020 年，收集茶树和茶树近缘植物资源 132 份。完成普洱茶微生物系统研究，建立生产体系菌种库。集成云南茶园化肥减施增效技术。开展以蓟马和茶饼病等六种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研究，集成病虫绿色防控技术。在红茶区推广“绿肥 + 配方肥”技术模式及绿色防控综合技术模式，在普洱茶区推广应用“绿肥 + 配方肥”技术模式及减药技术综合模式。开展青柑普洱茶饮料等 6 个新产品的研发。建立试验示范基地 12 个，面积 2200 亩，示范优良品种 5 个，示范配套技术 5 项，较当地平均产值提高 13.5%~19%。对接福贡县老姆登村建立科技示范基地 1 个，达普洛村建立新品种示范基地 1 个。专家 3 批次 7 人次深入实地，开展茶树栽培管理技术和茶园病虫害防控技术、茶叶加工与审评等技术培训，农民收入比上年增加 550 元。云抗 10 号、云茶 1 号通过农业农村部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登记。完成红茶数字化加工技术规程、茶园绿色化生产手册。获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4 项。

（段洪文）

【咖啡体系】 2020 年，取得 13 份育种新材料。集成咖啡生态群落栽培、化肥减施增效、病虫害绿色防控、化学农药减施增效和咖啡品种改良与高杆嫁接换种更新等 5 项技术，支撑 6 家企业完成地方标准 1 项、企业标准 12 项，帮助企业生产线技术改造并获专利权 7 项。取得管氏肿腿蜂防治灭字脊虎天牛、清园降低病虫基数减少化学农药的使用量、通过发育进度基准测报病虫发生等 3 项技术。进行加工装备研发、新产品研发、咖啡精深加工技术研发及新技术推广，建成 1 家咖啡文化园。建立试验示范基地 15 个，面积 1920 亩，示范优良品种 2 个，示范配套技术 15 项。对接孟连县和泸水市建立 2 个基地，专家 8 批次 30 人次深入实地，引进示范咖啡套种滇黄精、青大豆及青贮玉米技术，农民比上年平均每亩增收 200 多元。获专利 12 个，制订和发布标准 13 项（其中地方标准 1 项、企业标准 12 项）。

（段洪文）

【橡胶体系】 2020 年，在国际上首次完成少花橡胶树和色宝橡胶树质体基因组测序组装与注释，得到基因 134 个，为近缘野生种的育种提供重要参考。集成橡胶树高产安全生态栽培技术，在孟定农场三作业区四大队单株产量达 14.8 千克。建立区域性病虫害监测中心站，发布病虫害监测预警信息 28 期，指导病虫害防治 31 次，指导全省白粉病防控 554 万亩。筛选出生产低蛋白天然生胶的适宜蛋白酶试剂和脱蛋白工艺。构建新型民营胶园生产与经营模式。技术支撑西双版纳州完成 2014–2020 年 101 万亩环境友好型生态胶园建设验收。建立试验示范基地 20 个，面积 6798 亩；示范优良品种 10 个，面积 2003 亩；示范配套技术 7 项，面积 3100 亩。对接勐腊、耿马、绿春县建立示范基地 3 个，专家 29 批次 188 人次深入实地，提高胶园管护水平和割胶效率，农民人均比上年增收 500 元。获专利 9 件，获得省部级奖 1 项。

（段洪文）

【草产业体系】 2020 年，引进一年生饲用作物优良品种资源 23 份，收集云南优良乡土草资源 85 份，发现云南少数民族饲粮兼用型栽培新作物品种 1 个。改进东非狼尾草种子生产技术，效率提高 32.1%，成本降低 23.5%。形成“青贮玉米 + 黑麦”轮作模式。在马龙科技园改进非洲狗尾草生产技术干草产量比上年提高 44%。建水县草原生态修复试点项目利用非洲狗尾草技术通过验收。在香格里拉、曲靖、寻甸、盐津等地开展一年生牧草混播、多年生牧草混播、青贮玉米 / 小黑麦轮作、青贮玉米 / 籽粒苋套作、烤烟 / 青贮玉米套作等技术示范推广，单位面积饲草产量提升。指导昭阳区兴平养牛场购置饲草收获、加工机械各 1 台（套），收割玉米和燕麦制作青贮料，减少投入 2 万元。指导思茅引进中型耕整机 5 台套，中型牧草联合收割机 1 台套，小型青贮裹包机 7 台套。采用割草机、翻晒机和打捆机对非洲狗尾草刈割、翻晒和打捆工作，提高效率。开展高水分马铃薯茎叶青贮加工技术研究，拓展利用本地饲草料。开展万寿菊秸秆利用研究，扩宽饲料来源。建立试验示范基地 17 个面积 6972 亩，示范优良品种 36 个、优良青贮组合 4 个，示范配套技术 6 项，推广种植面积 2.82 万亩。对接 5 个贫困县建立 3 个基地，体系专家 29 批次 75 人次深入实地，引进紫花苜蓿、燕麦、饲用豌豆等优良饲草和栽培加工技术试验示范。香格里拉小中甸镇和平村农民收入与上年相比每户增收 6000 元。审定品种 2 个，获品种权 2 个，获专利 10 个，1 人获云南省兴滇人才奖，全株饲料玉米青贮推广获全省优质饲用作物利用技术培训班暨首届青贮饲料评鉴大赛金奖 1 项、银奖 3 项、优秀奖 2 项。

（段洪文）

【生猪体系】 2020 年，以乌金猪

为基础进行优质黑猪选育，在迪庆藏猪中筛选出最佳杂交组合。与盒马鲜生合作采用“专业合作社＋基地＋养殖专业村”模式在香格里拉市、德钦县建立2个养殖基地、3个养殖专业村，产品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在广州、杭州和上海销售。线上指导全省规模化猪场提高安全防控技术，降低非洲猪瘟影响。研究出宣威火腿真伪快速判别技术。在迪庆藏猪中开发冷鲜肉和低氧火腿2个系列19个产品。建立23个示范基地，示范优良品种6个，配套技术5项，规模达15万头。对接香格里拉等建立4个基地，专家20批次100人次深入实地引进示范技术，农民收入比上年增加5000元。获专利13件，软件著作权4件；1人获云南省产业技术领军人才称号，1人获云南省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称号。

（段洪文）

【奶牛体系】 2020年，在昆明、大理、红河、曲靖10个奶牛场测定9万头奶牛生产性能，生产性能较上年改善。发现娟荷杂交生产性能具有两个品种的优势。开展牛人工诱导发情、一胎多犊试验，一胎双犊率达20%~30%，群体受胎率提高到85%。嵩明县9家奶牛养殖场（小区）生鲜乳抽样检测108批次全部合格。洱源县推广乳肉兼用型西门达尔牛技术4513头母牛改良产犊3683头，增收1743万元。文山完成一个规模化奶牛场的布病、口蹄疫A型、O型免疫抗体检测和评估。现代奶牛养殖基地全部实现机械化挤奶。昆明挤奶机真空度现场检测到奶牛体细胞数显著下降。奶产品加工揭示了乳扇酸凝拉伸成型机制，研究拉伸成型工艺和发酵型乳饼发酵剂及最佳工艺，制订机制乳扇和发酵型乳饼的技术规程，制订质量安全企业标准。开发标准化乳扇、发酵型乳饼及系列即食产品。昆明市培育娟姗牛奶吧业态。寻甸县娟姗牛家庭牧场奠定昆明市高端牛奶的消费基础。洱源县推进青绿饲料商品化帮助玉米种植户增收434万元，利用粪便生产有机肥，每头奶牛年纯收入增加1000元。建立示范基地28个规模3500头，示范优良品种5个，示范配套技术12项。弥渡县荷斯坦奶牛养殖示范场单产达到9.7吨。对接4个贫困县建立3个基地，体系专家11批次52人次深入实地技术示范。德宏民诚养殖专业合作社带动建档立卡户7户，发展母牛养殖15头，人均增收超过1万元。体系获专利14个。

（段洪文）

【肉牛体系】 2020年，云岭牛种牛生产性能测定1200头，云岭牛杂交牛生产性能测定800头，在元江开展黄牛生产发育性能跟踪测定。推广云岭牛种公牛156头，云岭牛冻精2万剂，安格斯冻精1万剂。开展云岭牛与独龙牛杂交F1代育肥试验，中甸牦牛异地育肥试验。研发酱油渣、豆腐渣、绿豆粉渣饲喂肉牛6个TMR配方，养殖成本较青贮饲喂降低30%。设计散栏饲养5头、10头、50头、200头、1000头的标准化设施，图纸5套，拴系养殖设施2套，规范养殖。针对全国性的牛结节性皮肤病暴发，与国家体系对接引入防治技术，防治效果突出。在饲喂机械化中引入1套大型TMR精准饲喂设备，效率翻番；引入适应山地小规模养殖的小型TMR饲喂设备。开展牛皮快速脱毛技术研发。启动智慧牧场建设，培植新业态。推广农户分散饲养基础“母牛＋大企业”集中育肥屠宰的产业发展模式，开展一县一业肉牛产业示范县创建，开展马龙肉牛产业示范园创建。建立国家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1个规模2000头，示范优良品种3个，示范配套技术10项。对接盐津、景谷、鲁甸、西盟4个贫困县建立4个基地，专家12批次24人次深入实地引进示范云岭牛及安格斯牛，指导开展房前屋后牧草种植，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草畜配套。起草6项云南省地方标准并征求意见。

（段洪文）

【肉羊体系】 2020年，开展云上黑山羊品种选育提高、高繁和快长两个新品系培育，测定种羊生产性能2473只，开展羔羊生长发育研究。获得胸围提高体重的重点选育指标，建立6月龄、7月龄和成年云上黑山羊母羊体重体尺性状最优多元线性回归方程。在高繁系培育中筛选与产羔数相关的候选基因，掌握山羊多胎性状的分子机制。开展基因身份证研究，保护品牌价值。研发的精液稀释液可将山羊精液低温液态保存时间延长至8小时，产羔率维持在70%以上。首次在国内发现羊合胞体病毒，建立病原检测方法。集成“2611”家庭牧场全舍饲饲养模式、“1345”养殖模式。建立示范基地3个规模3000只，示范优良品种1个，示范配套技术4项。对接10个贫困县建立2个基地，体系专家12批次36人次深入实地，引进示范新品种1个，推广新技术5项。编写产业扶贫系列丛书，录制在线学习短视频，制订云上黑山羊养殖地方标准。

（段洪文）

【禽蛋体系】 2020年，培育出茶花鸡2号地方新品种。集成“55533”健康养殖技术模式、高原优质地方鸡饲养技术、高原优质地方鸡疫病

防治与保健技术。应用超声波技术研究出汽锅鸡加工最佳工艺。指导养殖场制订禽流感等重大疫病监测措施，未发生重大疫情。示范优良品种1个，示范配套技术2项。对接13个贫困县建立养殖合作社27个，体系专家20多批次100多人次深入实地示范推广，扶持建档立卡贫困户1100多户，户均增加收入477元。获新型实用专利1个。

（段洪文）

【淡水鱼体系】 2020年，开展云南光唇鱼人工驯养繁育、养殖与增殖放流技术研究，提供苗种80万尾。集成云南光唇鱼全人工繁育技术经第三方评价水平国内领先并获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主推稻渔综合种养、池塘工程化循环水养殖、鱼菜共生生态种养、集装箱式循环水养殖等技术模式。开展鱼病新型替代药物试验，发现天然植物药“血停”防治草鱼出血病效果好。实施水产养殖用药减量行动，6个示范基地用药量减少30%。建立示范基地6个规模3000亩，示范优良品种8个，示范配套技术7项。指导扩繁新品种鱼苗1.5亿尾，提高大宗淡水鱼优良品种在云南的覆盖率。防疫中网上培训2次11000人次。脱贫攻坚中引进福瑞鲤2号鱼苗共680万尾，在元阳县等示范推广。到镇雄县城及大湾镇罗甸村举行6天渔业科技人员、技术、物资三下乡活动。制订稻渔综合种养技术规范1项，云南光唇鱼全人工繁育技术获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2人受到农业农村部扶贫表彰。

（段洪文）

【畜禽粪便资源化利用体系】 2020年，优化集成黑水虻养殖技术，优化堆肥发酵技术，筛选出适用于猪场异位发酵床的功能性菌株，掌握水虻虫体替代生猪和肉鸡不同饲养阶段饲料中蛋白质的最佳替代量，完成水虻虫体营养成分分析和安全性检测，优化狐尾藻处理养殖污水工艺，筛选到适用于不同地区的最佳净水植物。在粪污处理技术方面优化黑水虻处理畜禽粪便生物技术模式，养殖效益增加；优化集成幼虫转化粪便技术，实现半机械化；优化堆肥发酵工艺；筛选到猪场异位发酵床优势芽孢杆菌；在不同地区和不同水生植物养殖污水净化试验中筛选到净化效果好的水生植物。在副产物利用研究方面开展水虻虫体替代生猪和肉鸡不同饲养阶段饲料中蛋白质的最佳替代量研究。产业发展模式方面在禄丰打造“废弃物生物处理+林下养殖”示范，效益明显。在麒麟区打造黑水虻养殖中心示范，日处理粪便5吨，餐厨剩余物10吨；在麒麟区和石屏县、建水县打造狐尾藻生态湿地污水处理示范，解决养殖污水处理难问题。在科技推广工作中建立试验示范基地9个，示范配套技术2项，组织示范观摩7次602人，培训农技人员1395人。在科技助力脱贫攻坚中对接武定、南华、大姚3个贫困县，体系专家6批次21人次深入实地调研指导，对规模养殖场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提出技术措施。指导武定企业利用黑水虻过腹转化技术通过有机肥和虫体蛋白增收，带动贫困户脱贫。体系1人荣获全国先进个人称号，授权软件著作权2项、实用新型专利5项，颁布有机肥企业标准3个。

（段洪文）

农技推广体系建设

【实施基层农技推广补助项目】 2020年，中央继续安排云南省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资金1.228亿元。在100个县（市、区）实施项目。其中，贫困县88个，资金10544万元，占资金总量的85.86%；非贫困县12个，资金1736万元，占资金总量的14.14%。通过项目安排资金，全年全省完成农技人员培训1.6万人，招募特聘农技员215人，培育了2766户示范主体，主推技术到位率95%，累计建设271个基地。11月7日，农业农村部于浙江省舟山市组织南部片区11个项目省（直辖市、自治区）进行考评交流，云南省取得第二名的成绩。12月24–25日，农业农村部组织36个实施单位在武汉市开展2020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集中考评交流，云南省取得第七名的成绩。

（李苏胜）

【推进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 截至2020年12月，全省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组织57929个，从业人员110.85万人。省、州（市）、县、乡四级农技推广机构共有3135个，其中，省级11个占0.3%，州（市）级150个占4.8%，县级1131个占36.1%，乡级1843个占58.8%。核定乡（镇）农业公共服务机构人员编制，落实每人每月500元的乡（镇）工作岗位补贴。全省农技推广机构共有农业专业技术人员34834人，其中正高职812人占2.33%，副高职12304人占35.32%，中职10772人占30.92%；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者30098人占86.4%，从事农技推广20年以上的20699人占59.42%。

（李苏胜）

【农技推广信息化建设】 截至2020年12月，全省33347名农技员

安装使用中国农技推广 App，使用率达 96.9%，共发布日志 67.4 万条，上报农情 21.9 万条，提问量 40.7 万次，回答量 368.7 万次，评论量 6.3 万次，点赞量 25.9 万次。农技员在线开展问题解答和咨询服务，解决技术问题 4300 余个。77 名特聘农技员、249 户示范主体安装使用，实时在线展示服务成效。全省各项目县上传中国农技推广信息平台工作动态 1700 余条，其中重要动态 11 条。年内，省农业农村厅会同省农科院、云南农大组织专家录制 49 个农业生产服务短视频，通过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官网、微信公众号、云上智农等平台发布，加大远程技术培训与指导。各地录制短视频 656 个，在各地方电视台、地方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布。对农业生产经营者有效服务超过 28 万户，解决技术问题 6000 余个。在无疫情地区派出农技人员 3072 批 1.84 万人次，解决技术问题 4000 余个。

（李苏胜）

科技示范与推广

【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基地】 2020 年 4 月，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国家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建设的通知》，云南省勐海茶叶基地、省农科院嵩明科研基地、马龙肉牛牧草基地遴选为国家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省农业农村厅制订《云南省实施国家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建设工作方案》，组织省级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的茶叶、水稻、麦类、牧草、肉牛等技术体系对口支援基地建设。三家基地筹措经费，投入财政经费 780 万元、自有资金 770 万元，开展基地建设。明确本单位专家数量 193 人，对接中国农科院北京畜牧兽医研究所、云南省农科院、兰州大学、南京农业大学、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云南大学、云南农业大学等科研院校 25 个，对接技术团队 52 个专家 79 人；集成示范引领性主推技术 35 个，组织观摩培训 34 期近 3000 人，发放技术资料 16 种 2700 册，覆盖 12.7 万人；指导新型经营主体 122 个，开展技术服务 1500 余次；宣传报道 25 次。

（李苏胜）

【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 2020 年，云南省围绕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目标，各项目县按照“服务主导产业、立足现有基地、统筹发挥作用”的原则，将农技推广示范基地建设与八大重点产业相结合，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 140 个，竖立“全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农业科技示范基地”标识牌，标识基地的地点、类型、规模、品种、关键技术、责任单位、相关负责人、联系电话等信息内容，发挥基地对新品种、新技术的示范引领作用。以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种养大户为主培育农业科技示范主体 2766 个，加强产前、产中和产后的技术指导和服务。

（李苏胜）

【示范推广先进实用技术】 2020 年，省农业农村厅遴选发布农业主推技术 35 项，主导品种 45 个；全省 100 个项目县围绕地方特色产业发展需求，发布农业主推技术 716 项。各项目县结合脱贫攻坚任务，围绕主导产业发展需求，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技术指导和服务。采取现场指导、集中培训和组织外出考察参观模式，开展种植养殖技术和农业现代生产管理技术培训，提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生产和市场运营能力。依托基地和主体推广农业主推技术，开展现场示范观摩，为有应用主推技术需求的农业生产经营者提供技术服务，共发放技术资料 121 万份，组织现场示范观摩 2311 次，培训指导农业生产经营者 15.98 万户，服务农业生产经营者 103.2 万户以上，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达 95% 以上。

（李苏胜）

科技服务

【科技助力产业扶贫】 2021 年，省农业农村厅印发《关于统筹实施重点推进科技助力“三区三州”产业扶贫工作的通知》跟进服务。印发《关于认真做好农业科技人员挂联产业扶贫项目实施农业技术服务指导工作的通知》实施农业科技人员服务产业扶贫项目的全覆盖，每个项目都有农业科技人员挂联，增强产业扶贫的科技支撑力。落实产业扶贫专家技术服务团队包干联系制度，统筹协调部、省、州、县四级专家服务力量，组织全省产业扶贫专家技术服务团队的 2224 名专家共 436 个组，针对 88 个贫困县的产业扶贫工作进行技术指导服务。整合全国基层农技推广补助项目资金的 85.8% 共计 12280 元给 88 个贫困县开展农技推广。参加筹备在会泽县召开中国工程院与云南省政府合作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暨燕麦科技扶贫示范推进会，助力科技扶贫。

（段洪文）

【科技“三下乡”集中示范活动】 2020 年 1 月 8 日，省农业农村厅由科教处、省推广总站、省种子站、省植保站、省土肥站、省农环站、省农广校、省疫病防控中心、省草饲站、省畜牧总站、省水产站、省农机推广站、省玉米产业技术体系、

省马铃薯产业技术体系、省蔬菜产业技术体系、省肉羊产业技术体系等处室站所的领导和专家50人，组成农业科技下乡服务队，携带捐赠物资、技术资料、宣传资料，到会泽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广场，面向会泽县移民搬迁集中安置群众开展“三下乡”集中示范活动，向有需求的农民和居民进行宣传、交流、答疑，把先进实用的农业科技送到会泽移民安置区，辐射农村和城镇，激发会泽县移民搬迁安置群众学科技用科技的热情，提高生产技能，完成农业系统科技人员、技术、物资“三下乡”集中服务任务，助力会泽脱贫攻坚工作。

（段洪文）

【废旧农膜回收】 2020年，通过成立机构、落实责任，拟定方案、精心组织，源头管控、强化监管，科技支撑、示范引领，典型引路、探索机制，强化服务、适时调度等措施，加强废旧农膜回收工作。据统计，全省现有规模以上农膜（棚膜、地膜）生产企业37余户，年农作物覆盖面积2300万亩左右，主要作物包括玉米、烤烟、蔬菜、花卉、甘蔗等。全省建有废膜回收规模企业9户，年回收处理能力12万吨以上，年末，根据工作调度情况，全省农膜使用量12.3万吨，回收量10.1万吨，回收率达到82%，完成国家下达80%的目标任务。

（张旗）

【知识产权保护】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公布云南省第一批省级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保护区和基因库，共确定省级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16个、保护区6个、基因库2个。推进第三次全国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已采集各类种质资源2100余份。发布《云南省省级农作物种质资源圃（库）管理办法》，于10月1日起施行。云南省植物新品种权总申请1347件，排名全国第12位；总授权567件，排名全国第11位。至年底，累计发放农业转基因加工许可证17个。全省新获得农业农村部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2个，全省拥有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共计85个。

（张旗）

农业人才队伍建设

【推荐人才】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组织协调、遴选推荐人才。在全国评选出的100名第二届“寻找最美农技员”活动中，云南省有7人入选，入选人数排全国第2位。在农业农村部组织的2020年度农民教育培训“百名优秀学员”扶贫先锋资助项目人选中，云南省有4人入选，在全国评出的最受欢迎的20名特聘农技员中，云南省有2名入选，入选人数排全国第1位。

【高素质农民培育人才典型】 2020年，昆明市学员张良荣获全国劳动模范称号；楚雄州禄丰县陈福生、大理州鹤庆县盛永群、迪庆州维西县李红卫、红河州开远市杨永等4名学员被评为全国农民教育“百名优秀学员”扶贫先锋；玉溪学员段金辉荣获云南省人才最高奖“兴滇人才奖”；云南省“10大名品”和绿色食品“10强企业”“20佳创新企业”中，有部分企业负责人和企业生产业务骨干先后参加过高素质农民培训；红河州开远市学员李文祥、建水县学员姚美秀等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带头捐资捐物、复工复产以保障农产品供给，展示云南新型职业农民的大爱精神和优良风貌。

（敖世红）

【农民教育培训师资队伍建设】 2020年6月9–11日，省农广校在楚雄市举办一期150余人的师资及高素质农民信息系统管理员培训班；11月9–15日在玉溪市大营街基地承办中央校一期农村实用人才服务指导能力提升培训班，选调70名承担农民培训讲课任务的一线教师参训；推荐3名全国创业培训共享师资，推荐2名职业经理人共享师资并通过中央校考核颁发聘书。

教育培训

【推进学历教育】 2020年，省农广校初中专认定新生人数130人，开设5个教学班，毕业264人。全省中专在校学生353人。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云南函授站全年累计各专业录取2020级新生14名，毕业生44名，在读生127人。

【农民教育培训】 2020年，省农广校加大线上学习资源开发，向中央农广校推荐报送7个微课专题课件，经评审全部采用作为全国农民教育培训共享教学资源。在全国推介一批农广校优秀发展模式（临沧）、田间学校（3所）、基层校长师资（4名）。承担农业农村部科技教育司2020年农业农村政策研究课题“高素质农民培育质量效果评估体系研究”，组织宜良、富源、开远3个县（市）分校，对120个村庄的120名参加过培训和120名未参加过培训的农民进行入户问卷调查。从体系建设入手全省农民教育培训。

【高素质农民培育】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分层分类分模块培养一批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中央投入云南省高素质

农民培育资金6545万元，下达16个非贫困县、12个州（市）农广校、2个省本级单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育资金920万元，占资金总数的14.06%；下达88个贫困县新型职业农民培育资金5625万元，占资金总数的85.94%。年内，全省培训高素质农民27320人，完成年计划的138%，其中：经营管理型3450人，专业生产型14757人，技能服务型9077人。培育对象满意度达99.7%，学员参评率91.8%。

（敖世红）

【基层农技人员技能培训】 2020年，全年依托云南农业大学成教院、红河州农业科技培训中心和临沧市农广校等3个培训基地完成5天以上脱产业务培训共15期1498人，依托云南农大完成农技推广骨干人才培训1期138人，依托东西部合作项目到上海等地参加培训或由上海等地专家来滇培训1036人。通过自主培训方式培训农技人员1.45万人。

（李苏胜）

【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和大学生村官示范培训】 2020年，省农广校面向88个贫困县举办农村实用人才和大学生村官示范培训班，共设置培训班22期，培训2030人。

【冬春农民大培训】 2020年，省农广校开展冬春农民大培训。全省共举办培训班3034期（场次），培训农民36.9万人次，发放光盘、书籍、明白纸等各类农村实用技术资料34.6万份，共投入培训资金813.7万元。

【线上培训】 2020年，省农广校利用信息化手段在疫情防控期间指导农民开展在线学习。疫情期间，全省累计参加学习总用户数83274人次，总学习时长249822分钟。会同其他部门录制推出“抗疫情、保春耕、促生产——云岭农时课”系列课程，在“云上智农”播放49个短视频，收视人次8万余人次。云南省农民教育培训网络直播课堂，联合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推出《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知识线上系列培训》直播专题，开展7期专题直播，播放平台技术统计收视人数192600人。

【产业扶贫培训】 2020年，全省各级农广校开展产业扶贫带头人培训3000人次。省农广校分别于8月在蒙自、11月在宣威举办两期225人的产业扶贫培训班。在定点扶贫县西盟县调训两期28名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参训，巩固脱贫成效。

第十四章

农产品质量安全和标准化



农产品质量安全和标准化

综　述

2020年，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围绕省委、省政府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的决策部署，克服新冠肺炎疫情的不利影响，按照“质量‘产出来’、安全‘管出来’、品牌‘树起来’、宣传‘讲出来’”的工作思路，抓实源头治理、强化监管措施、防范化解风险，筑牢“绿色食品牌”质量安全底线，全年未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推进质量安全监管检测体系建设，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管控能力。从2011年开始，连续9年安排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全省129个县（市、区）、1406个涉农乡（镇），建立监管机构、充实监管人员、健全监管队伍。

抓有效监管。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目录，继续把“三品一标”企业、县级以上龙头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纳入监管目录，实施有效监管。强化日常巡查，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发现和解决能力。

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推进省级追溯平台与国家追溯平台进行对接，实现数据互通和信息共享，将云南省纳入到全国追溯“一张网”中。扩大云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平台企业上线数量及运用水平，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化能力。

抓信用体系建设。对照《信用数据目录调查确认表（云南）》所列事项，在云南省信用信息一体化平台上报相关信息，向省市场监管局推送失信主体信息，对失信行为进行联合惩戒。

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出台《云南省食用农产品合格证暂行管理办法》，推广应用食用农产品合格证。

着力食品安全源头治理。组织召开2020年省食品安全源头综合治理专项协作小组会议，协商省政府食品安全办、省市场监管、省卫生健康、省生态环境、省粮食和储备、省供销合作和省农科院、云南农业大学等相关单位，共同建立食品安全源头综合治理专项协作小组专家组，发挥专家在农产品质量安全领域技术支撑和指导服务作用。加强食用农产品种植基地土壤质量监管，开展农产品协同监测，加强农业投入品监管，推进农药和兽用抗菌药的减量增效，开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推进粮食生产经营监管，落实粮食质量安全责任。

抗疫保供。2020年，以“战疫情、保供给、保质量”为己任，制订印发《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加强疫情防控期间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的通知》《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疫情防控期间使用食用农产品合格证的通知》等文件。通过云南农业信息网、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公众号发布《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农产品生产经营者质量安全操作指南》《一张食用农产品合格证让爱心飞往武汉》等信息，指导本地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引导全社会参与推行合格证制度，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为同步做好捐赠湖北的蔬菜等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组织相关检测机构对省内生产主体向湖北省提供捐赠的农产品提供免费检测。为援鄂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驾护航。

推进监测建设。推进检测机构建设，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术能力验证工作，举办云南省第十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动物疫病防治员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员竞赛，提升检测能力。

抓抽查检测。2020年度，云南省主要农产品综合合格率为98%，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定向好。

抓专项整治，开展农资打假。在全省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利剑”行动。对全省农资打假工作进行部署，组织全省农资打假成员单位开展农资打假专项行动，要求各地紧盯重点区域、重点农资，

进行风险排查、监督抽查、监管执法，处置农资领域的违法案件。

抓应急处置和舆情处置。建设应急演练机制，针对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所面临的新形势，修改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应急方案，建立健全应对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的应急机制，规范和指导应急处置工作，预防、应对、控制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发挥安全县创建作用。继续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以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为抓手，推动责任落实，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

加快发展“三品一标”。着力推进绿色生产，提升绿色有机产品供给能力。发展绿色农业、有机农业，增加绿色和有机农产品认证，挖掘特色优质农产品，纳入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保护名录。加大培训力度，加强证后监管，强化品牌宣传，扩大“云系”“滇牌”品牌国际国内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做好绿色有机产品相关信息统计工作。全年未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件。

（邓志平）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目录】 2020年，建立涵盖省、州（市）、县（市、区）三个层级的农业产业化企业、“三品一标”认证企业、省级以上家庭农场、农业专业合作社等5721家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监管目录，并对监管目录实行动态管理。监管目录作为开展监督检查、例行检测、监督抽查、合格证试点和追溯等工作的依据。

（邓志平）

【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 到2020年，全省100%州（市）、100%县（市、区）、100%涉农乡（镇）建立起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村级形成以村组干部、兽医员、农科员为主体的质量安全信息员队伍，实现县、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全覆盖。

（丁强）

【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 2020年，全省共有44个省级以上农产品质量安全创建县（单位），其中，10个获得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命名，30个（包括10个国家级）通过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命名，14个正在开展创建活动待验收。遴选推荐开远市、新平县、牟定县3个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单位）作为第三批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市、区）创建单位。

（丁强）

【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 2020年，推动“云南‘10大名品’获奖企业”、省级以上龙头企业、“三品一标”企业等规模化生产经营主体上线运行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和云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平台，推进省级追溯平台与国家追溯平台进行对接，实现数据互通和信息共享，将云南省纳入全国追溯“一张网”中。年底，全省2535家生产经营主体上线省级平台，2580家生产经营主体上线国家平台。

（邓志平）

【信用体系建设】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对照“信用数据目录调查确认表（云南）”所列各事项进行梳理、确认，制订信用信息目录，并在农业信息网进行公示。按时在云南省信用信息一体化平台上报相关信息，上报455条有效记录。及时向省市场监管局推送失信主体（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监督抽查、飞行检查中发现违法使用禁用农兽药等涉事主体）信息，对失信行为进行联合惩戒。

（何笑莹）

【食用农产品合格证】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印发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实施方案，出台《云南省食用农产品合格证暂行管理办法》，开展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实地调研指导，督促生产者落实主体责任，联合省市场监管局印发《关于加强食用农产品产地准出与市场准入衔接工作的通知》，推广应用食用农产品合格证，探索“食用农产品合格证+追溯+信用”等智慧监管模式，确保入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有保障。年底，全省共计开具食用农产品合格证193万余张，附带合格证上市的农产品71.5万吨。

（邓志平）

【农用地土壤－农产品协同监测】 2020年，通过省食品安全源头综合治理专项协作小组会议，省农业农村厅配合省生态环境厅完成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并依托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成果，牵头完成云南省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工作，完成农用地土壤－农产品协同监测样品8899个。

（邓志平）

【农业投入品监管】 2020年，全省抽检农药样品1088个、兽药样品392个，检查农药生产企业9家、兽药生产企业6家，农药经营门店11834家、兽药经营门店1281家，农药使用单位5208个、养殖场1288家，出动执法人员1.4万人（次），整治农药违法行为124起、兽药违法行为5起，涉及金额157.58万元。

开展现场培训2389场（次），培训指导15.18万人（次）。

（邓志平）

【放心农资下乡进村】 2020年，云南省各地继续开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活动，利用新闻媒体、发放宣传单（画、手册）、悬挂宣传横幅、送法下乡等方式，提高广大农民群众识真辨假能力、科学使用方法和维权意识，营造农资打假宣传氛围。

（邓志平）

【粮食生产经营监管】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加大粮食主产区和粮食作物的统防统治和科学施肥用药指导力度，全省主要粮食作物测土配方技术覆盖率达91.49%，较2015年提升32.49个百分点；主要农作物化肥利用率突破40%，较2015年提升10个百分点；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达32%；较2015年提升9.35个百分点；统防统治覆盖率达43.36%，较2015年提升12.87个百分点。

（邓志平）

【舆情处置】 2020年，在省政府食安办的统一领导下，省农业农村厅配合省市场监管等部门做好对镇雄县受污染大米销毁事件后续处置工作。做好重要节点和敏感时期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方面的舆论监管，妥善处理疫情期间“易门蜂农”事件和3·15期间澎湃新闻网报道勐海县普洱茶负面新闻事件。

（邓志平）

【应急演练】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修改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应急方案，建立健全应对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的应急机制，规范和指导应急处置工作，预防、应对、控制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组织应急处置工作。楚雄、红河、文山、德宏等州（市）定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

（邓志平）

【网格化监管】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出台《云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工作管理办法》《云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工作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印发《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工作方案及任务分工清单》，推动地方党委政府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农业农村部门落实行业管理服务责任、食用农产品生产者落实主体责任，规范例行监测、监督抽查工作流程，明确各级监管职责、监管对象，建立健全网格化监管长效机制。

（邓志平）

【抗疫保供】 从2020年2月17日开始，省农业农村厅组织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昆明）中心等24家部级、省级、州（市）级和第三方检测机构，对省内生产主体向湖北省提供捐赠的农产品提供免费检测。截至驰援湖北省农产品捐赠工作结束，全省共检测样品11.4万份（其中：定量检测1332份，快速检测11.3万份），提供免费检测1989批次，为援鄂农产品质量安全提供保障。

（邓志平）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检测机构】 2020年，全省11家州（市）级、67家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通过“双认证”，占国家“十一五”“十二五”投资建设机构数量的58.2%，高于全国平均水平18.2个百分点。农业农村系统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月检测能力近5000批次。

（杨榆梅）

【能力验证】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印发《关于开展2020年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术能力验证工作的通知》，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术能力验证工作。蔬菜、水果检测参数从2019年的40项增加到68项（限用参数增加2项、常规参数增加26项），畜禽产品检测参数从2019年的30项增加到42项（限用参数增加3项、常规参数增加9项），茶叶检测参数20项与2019年的参数保持一致，水产品检测参数从2019年的18项增加到28项（禁用参数增加3项、常规参数增加7项）。

（杨肖艳）

【职业技能大赛】 2020年8月，省农业农村厅联合省总工会举办云南省第十七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动物疫病防治员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员竞赛。获竞赛工种专业决赛第1名的选手，由云南省职工经济技术创新工程领导小组授予“云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员技术状元”，经审核符合条件的选手由云南省总工会分别授予“云南省五一劳动奖章”，颁发证书、奖杯，并给予一次性奖金1万元；获决赛第2~10名的选手，由云南省职工经济技术创新工程领导小组授予“云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员技术能手”称号，颁发证书、奖杯，并给予一次性奖金2000元；获决赛第11~20名选手，由大赛组织委员会授予“优秀选手”称号。通过竞赛，提升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能力水平。

（邓志平）

【省级例行监测】 2020年，省级例行（风险）监测主要农产品总体合格率为98%，其中：蔬菜合格率98.67%，水果合格率98.0%，茶叶合格率100%，畜禽产品合格率97.42%，水产品合格率99.0%。

（邓志平）

【风险监测】 2020年，重点围绕食用农产品中白菜和柑橘2个品种开展风险监测，抽样200个样品（白菜和柑橘样品各100个），检测参数96项，及时发现和查找风险隐患。

（邓志平）

【专项监测】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配合农业农村部针对云南省果品（葡萄）和粮食产品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监测工作。果品（葡萄）主要监测昆明、曲靖、玉溪、楚雄、大理、文山、红河、丽江、迪庆等地；粮食产品主要监测昆明、曲靖、保山、文山、西双版纳、德宏等地。

（邓志平）

【监督抽查】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印发《云南省2020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实施方案》，重点对国家级、省级例行监测、媒体报道、群众投诉及市场监管、卫生健康等有关部门发现、反映、通报的问题，组织开展省级监督抽查。年内，共监督抽检样品4465个，对不合格样品进行处置，并在云南农业信息网上公示不合格样品查处情况。

（邓志平）

【飞行检查】 2020年，云南省分别于3月16–21日、6月30日至7月3日、11月10–13日、12月9–11日采取“四不两直”（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听汇报、不用陪同接待、直奔基层、直插现场）方式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飞行检查。共抽检16个州（市），共43个县（市、区）的105个菜果生产基地、109个养殖场，抽检蔬菜、水果、茶叶、畜禽产品、水产品5大类产品288个样品。重点对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未建立农产品生产记录、不执行安全间隔期和休药期制度、违规使用禁用农兽药、超范围超剂量使用农兽药、人用药品用在动物上、销售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农产品等方面进行清理检查和暗查暗访。同时，对飞行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督促属地农业农村部门整改。

（邓志平）

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

【“利剑”行动】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成立云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利剑”行动工作组，召开任务部署会，落实各处室任务分工，印发2020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利剑”行动实施方案。截至11月30日，“利剑”行动期间全省共出动执法人员50391人（次），检查生产经营主体34208家（次），开展监督抽查样品54561个（批次），发现21个不合格样品，媒体宣传报道828次，发放宣传资料211968份，指导培训3631场（次），培训指导56868余人（次）。

（邓志平）

【农资打假】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制订印发《关于云南省2020年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云南省2020年春耕备耕农资打假“春雷”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2020年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农资打假飞行检查实施方案的通知》，联合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云南省公安厅、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云南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五部门印发《关于转发2020年全国农资打假和监管工作要点的通知》，组织召开全省2020年春耕备耕农资打假工作视频会议。年内，全省共出动执法人员49187人，巡查检查次数9445次，检查门店和企业49529个，抽检农资产品25698个，发现问题743件，曝光案件166件。

（何笑莹）

【执法检查】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针对日常监管和监督抽查及市场监管等相关部门发现通报的问题，督促属地农业农村部门跟进执法，共办理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案件129起，其中典型案例4起，涉及6个产品，共处罚4.476万元。移交司法案件9起。

（杨肖艳）

【完善投诉举报制度】 2020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利剑”行动，在云南省农业农村信息网上开设“农产品质量安全整治‘利剑’行动专栏”，公布农药问题、兽药问题、质量监管等领域的举报电话和农产品质量安全举报邮箱，接受群众监督、受理群众举报。

（邓志平）

农业标准化

【“三品一标”认证登记】 2020年，全省新认证“三品一标”登记组织622家、产品1524个，其中：无公害农产品46家，产品98个；绿色食品108家，产品350个；农产品地理标志2家，产品2个；有机产品466家，产品1074个。全省累计“三品一标”有效获证组织2213家、产品6257个，较上年末分别增长13.3%、11.8%。

其中：无公害农产品有效获证组织614家、产品1384个，较上年分别下降10.5%、13%；绿色食品有效获证组织567家、产品2065个，较上年分别增长13.2%、18.3%；农产品地理标志有效获证组织79家、产品85个，较上年末分别增长2.6%、2.4%；有机产品有效获证组织953家、产品2723个，较上年末分别增长38.7%、25.4%。

（杨莹彪）

【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组织实施福贡老姆登茶、香格里拉尼西鸡、会泽盐水石榴、丘北辣椒、武定鸡5个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作项目，从标准化建设、品牌化宣传推介、特色化禀赋挖掘、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组织化管理运作与推动等五个方面，推进地理标志农产品品牌建设。年内，完成“老姆登茶”和“东川大洋芋”2个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完成27家获证产品证书持有人信息变更等工作。

（杨肖艳）

【推行标准化生产】 至2020年，创建认定国家级畜禽标准化示范场7个，水产健康养殖场55个；创建认定省级畜禽标准化示范场72个，水产健康养殖场26个，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3420个，家庭农场206个。制修订农业地方标准数量1500多项，生产技术规程5000多项。

（何笑莹）

【证后管理】 2020年，省绿色食品发展中心继续组织开展绿色食品的年检，共年检248家企业，844个产品。关注“普洱茶乱象”舆情，按上级要求推进相关工作。配合农业农村部食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成都）对云南省绿色食品开展抽样检测，共抽样44个，已有14个茶叶产品出具报告，合格率100%；配合中绿华夏有机食品认证中心对云南省3家企业4个产品进行监督抽检，合格率100%。分别对全省1个固定市场和1个流动市场进行市场监察采样工作，共采集样品40个，所采样品按部中心要求进行网上登记上报。启动绿色食品企业内检员网上培训，共培训内检员1003名，同时加强监管员注册管理，共审核（再）注册有效监管员78名。组织完成全省151（计划150个）个绿色食品和无公害农产品质量抽检，合格率98%。

（李丽菊）

第十五章

农业农村市场与信息化



农业农村市场与信息化

综　述

2020年，云南省农业农村市场信息工作强化市场化理念和信息化手段运用，统筹抓好农业农村市场化、信息化、品牌化有关工作，提升农产品市场监测预警和调控能力，推进信息技术与农业农村融合，拓展省外农产品市场，为实施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提供支撑。

2020年，加快数字化助推农业农村转型升级步伐，数字农业农村制度体系框架建立。成立云南省农业农村厅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建设领导小组，组织领导全省农业农村信息化工作；组建农业农村信息化专家组，提供决策咨询服务。报请省委、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云南省关于加快推进数字乡村建设的实施意见》；编制《云南数字农业项目建设实施方案》《云南数字乡村项目建设实施方案》，提升农业农村信息化水平。

农产品市场建设

【主要农产品价格运行】 2020年，云南省完成33个基点县每半个月对粮油、蔬菜、畜禽蛋、水产品、农用生产资料等10大类主要农产品农民售出价和批发市场价格采集工作，共采集数据约34000条，形成价格分析报告368篇。完成4个基点县年度稻谷、玉米、小麦、生猪、甘蔗、咖啡、蔬菜、茶叶、油菜、马铃薯等10个主要农产品的生产成本调查。完成月、季度、半年、全年上报的甘蔗、马铃薯全产业链预警监测运行调控分析，上报农业农村部分析报告56篇。

（许军强）

【蔬菜市场调度研析】 2020年疫情期间，省农业农村厅加强蔬菜市场调度，为保供稳产提供信息支撑。通过对昆明王旗营、呈贡龙城、通海金山和元谋能禹等4个重点蔬菜批发市场开展日调度，追踪北京新发地、上海西郊国际、深圳海吉星等国内最大的几家农产品批发市场云菜销售情况，实时掌握主要品种交易的量价变化，研析供销趋势，为产销决策提供参考。

（杜罗阳）

农产品品牌建设

【“10大名品”评选表彰】 2020年，云南省继续组织开展“10大名品”评选表彰和宣传推介活动。围绕茶叶、花卉、蔬菜、水果坚果、中药材等5个产业，共有300户经营主体的300个产品参与评选，较2019年的230个增长30%。经审核评审、征求意见等程序，形成5个产业的“10大名品”建议名单，经省政府第82次常务会和省委常委会第192次（扩大）会议审议通过。9月22日，在中国农民丰收节当天，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工作领导小组在云南大剧院召开云南省“10大名品”和绿色食品“10强企业”“20佳创新企业”表彰会并举办“庆丰收——展名品·卖名品·奖名品”主题系列活动，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出席颁奖活动，兑现奖励资金5950万元。

（伍明英）

【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申报认定】 2020年，云南省组织开展第四批“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及第二批“云南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申报认定。省农业农村厅会同省发改委、林草局等部门组织审核遴选，报经省政府同意推荐的特色农产品优势区中彝良县昭通天麻、临沧市临沧坚果入选第四批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认定普洱市咖啡、开远市花卉、禄丰县花卉、隆阳区咖啡、双江县茶叶、陇川县蚕桑、景洪市普洱茶、凤庆县核桃、大姚县核桃、华宁县柑橘、蒙自市石榴、泸西县蔬菜、弥渡县蔬菜、维西县当归、玉龙县云木香、禄劝县

中药材、双柏县中药材17个优势区为第二批云南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

（伍明英）

农产品市场开拓

【开展展示推介活动】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拓展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农产品市场。对接省政府驻北京、上海、广州办帮助推送云南农产品信息，配合省驻北京办、上海办设立云品展销中心。6月底与省驻上海办共同主办“七彩云南上海食品节”活动，组织以“10大名品”为代表的20个品类、260余个单品展示展销；12月下旬主办“云南特色·冬农魅力”2020年云南绿色食品牌（北京）展示推介活动，170余家企业参展，设2020年绿色食品“10大名品”、脱贫攻坚成效、退役军人创业孵化、农垦集团等四个展区，展区面积达3400平方米。

（杜罗阳）

【组织贫困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 10月下旬，协办2020年第三届上海对口帮扶地区特色商品展销会，组织贫困地区56家企业参展；11月中旬，省农业农村厅组织20余家贫困地区农民合作社赴上海参加2020年度贫困地区农民合作社产销对接活动，云南省参展合作社数量居全国第一。11月下旬，组织56家贫困地区企业参加第十八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实现现场销售额27.19万元，达成意向合作145个，意向合作金额460万元。

（杜罗阳）

农业农村信息化

【农业农村信息化建设】 2020年，以《“数字云南”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为指导，全省建成涉农应用平台75个、数据资源80多类。编报《云南省农业农村大数据中心建设实施方案》，完成云南省农业大数据应用与推广中心、存储与分析中心基础框架建设。抢抓新基建战略发展机遇，梳理全省农业农村系统新基建项目122个，内容涵盖云平台、数据中心、物联网、数字化生产管理、冷链物流信息化、农产品交易平台等方面，计划投资额约200亿元。

（孟超）

【“数字农业”试点示范】 2020年，云南省结合20个“一县一业”示范县创建，启动思茅区、开远市和宾川县3个“数字农业”试点。推荐开远市、砚山县、思茅区、凤庆县申报并列入农业农村部首批“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试点县。引导农业企业开展农业物联网建设，在昆明、曲靖、玉溪、红河、普洱等州（市）选择基础条件好的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园区或新型经营主体进行重点指导，示范带动农业生产流程数字化升级，向数字集成化、高度自动化和数字农业定制化方向发展，全省以水肥一体化为代表的农业物联网应用基地超过200个。完成省“数字农业”展区建设，重点展示资源大数据、农业物联网、数字云花和质量追溯四个板块。

（孟超）

【整合信息系统及数据资源】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摸清信息系统“家底”，推进信息系统及数据资源整合，对存量系统及后续建设项目进行统一规划管理，完成自建系统数据接入，形成资源目录194个，涉及信息项2015个，接入结构化数据3690万条，汇聚结构化数据21.5G。

（孟超）

【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建设】 至2020年，制作悬挂“益农信息社”标识牌12386个，行政村覆盖率达100%。

（孟超）

【平台建设】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网站发布信息4663条，全年访问量232.9万人次，全年无信息安全事故发生。向农业农村部中国农业信息网全国频道报送信息794条，被采用486条，被采用信息量全国第四。

（孟超）

第十六章

农业对外交流与合作



农业对外交流与合作

综　述

2020年，云南农业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战略决策部署，学习领会习近平外交思想，坚持党管外事，在省农业农村厅党组的领导下，开展农业涉外事务、农业涉外合作交流、农业涉外人才交流、农业外资项目、农业援外项目、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和开放型经济体制改革涉及农业农村有关工作，农业对外交流与合作健康发展，农业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取得新进展。

（董金芳）

农业涉外事务

【接待丹麦驻重庆总领事来访】2020年7月2日，云南省农业农村厅一级巡视员张穆及相关处室负责人与丹麦驻重庆总领事馆总领事晏森一行进行交流座谈。双方就屠宰、肉类加工、奶业发展，以及生物多样性等问题交换意见并探讨下一步合作的意向。

（符浩）

【以色列驻成都总领事拜访省农业农村厅】 2020年12月26日，以色列驻成都总领事潘立文一行拜访省农业农村厅。李国林副厅长（正厅级）率相关处室负责人与总领事一行进行座谈交流。双方探讨昆明国际花展及其他大型展会相关事宜、云南省工业大麻发展有关情况，交流2021年工作计划。座谈会就进一步开展农业合作项目精准对接、加强双方农业科技合作等达成共识。

（胡新梅）

【意大利驻重庆总领事拜访省农业农村厅】 2020年7月9日，意大利驻重庆总领事毕岚祺一行拜访省农业农村厅。王平华副厅长率相关处室负责人与总领事一行进行座谈交流。双方交流各自的农业发展情况及中国（昆明）国际农业博览会等相关事宜，分析合作机遇。通过座谈交流，双方增进了解、建立联系，奠定开展务实合作基础。

（胡新梅）

【荷兰驻重庆总领事拜访省农业农村厅】 2020年10月27日，荷兰驻重庆总领事馆总领事孔思哲、荷兰驻华大使馆农业参赞武田富率队拜访省农业农村厅。厅一级巡视员张穆率相关处室负责人与总领事一行进行座谈交流。双方就荷兰企业代表访问云南及昆明国际花展合作等事宜进行对接交流，深化和拓展双方农业合作。

（胡新梅）

农业涉外合作交流

【推进构建中老命运共同体】 2020年，按照《中共云南省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云南省贯彻落实构建中老命运共同体行动计划工作方案的通知》（云外发〔2020〕2号）要求，发挥云南省在全面开放新格局和践行“一带一路”倡议中的区位优势，提升对老农业合作层次，拓宽合作领域，服务党和国家总体外交、构建中老命运共同体，结合云南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统筹推进乡村振兴实施、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等重点工作，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制定《云南省贯彻落实构建中老命运共同体行动计划工作方案涉农任务推进措施》，推动滇老农业合作走实走深。

（董金芳）

【澜沧江—湄公河渔业资源增殖放流】 2020年9月5–8日，省农业农村厅牵头普洱市推进中国云南—老挝北部合作工作组第十次会议关

于加强渔业资源保护合作事宜，在景东县川河（李仙江）开展澜沧江—湄公河渔业资源增殖放流活动，并在县城湿地公园举行2020年渔业资源增殖放流暨打击破坏野生渔业资源三年专项行动整治总结和提升大会。实际投放共20.58万尾鱼苗，单尾平均重76克。其中子一代鲤鱼苗17.59万尾、裸鲤苗1.54万尾、鲫鱼鲢鱼苗9300尾、青鱼苗5200尾。普洱市镇沅县增殖放流水生野生动物，向恩乐河民江大桥段投放鲤鱼2万尾，全年共开展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宣传培训12场次、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宣传14天次、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宣传进校园活动2次，发放宣传资料9663份，提高广大人民群众自觉保护水生野生动物意识，营造保护水生野生动物的良好社会氛围。

（董金芳）

【中老渔业资源保护合作】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牵头西双版纳州推进中国云南—老挝北部合作工作组第十次会议关于加强渔业资源保护合作事宜，筹备渔业资源保护工作，向农业农村部、水科院淡水渔业中心、珠江水产研究所争取中老澜沧江—湄公河联合执法及增殖放流、土著鱼养殖技术培训、资源调查等项目。与珠江所签订2020年中国·老挝澜沧江湄公河联合执法项目三方合同，投入项目资金20万元，在中老边境水域共同开展中老联合执法、安插宣传警示牌、打击违法捕捞等工作。向水科院淡水渔业中心争取2020年中老联合增殖放流、澜湄土著鱼类水产养殖技术培训班项目，总经费69万元，为完成澜沧江渔业资源保护年度工作任务打下基础。受新冠疫情影响，经与老方协商，联合执法改为双方在各自管辖水域同步开展。

（董金芳）

农业涉外人才培训

【中德青年农业实用人才能力建设项目】 2020年3月，经筛选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向农业农村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推荐5名优秀农技人员作为云南参与项目候选人。6月，经中德双方共同组织的视频面试，云南省1人正式入围，并于9–12月间，参加由德方组织的线上培训课程。

（符浩）

【农业对外合作行政管理人员培训班】 2020年11月24–26日，云南省农业农村厅组织本省17名相关人员参加农业农村部国际合作司举办的2020年农业对外合作行政管理人员培训班，推进云南农业走出去人才体系建设，培养一批更好服务对外农业投资管理与实践的外向型行政管理人员。

（符浩）

【跨境动物疫病区域化管理能力建设培训班】 2020年12月15–16日，云南省农业农村厅组织中国云南和老挝71名相关人员参加农业农村部国际合作司举办的中老跨境动物疫病区域化管理能力建设培训班，推进中老边境跨境动物疫病区域化管理试点项目实施，加强人员能力建设。

（符浩）

【农业对外合作暨对外投资合作信息采集工作线上培训】 2020年7月28日，省农业农村厅张穆一级巡视员主持召开云南省农业对外合作暨农业对外投资合作信息采集工作线上培训会，来自省农业农村厅相关处室、农业对外投资信息采集组人员、全省16个州（市）、部分县级农业农村局分管农业对外合作的领导、工作人员及农业对外投资企业代表共计260人参加线上培训。学习农业“走出去”相关政策，了解我国农业对外投资情况，掌握对外农业投资合作信息采集的指标体系和方法。

（胡新梅）

农业涉外交流

【参加第七届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中国）工作交流会】 2020年10月18–20日，省农业农村厅派员赴江西省万年县参加第七届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中国）工作交流会。会议总结我国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工作取得的成就，分析新的形势，研究部署重点工作。云南省参会代表就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工作开展情况和工作建议在小组讨论会上作交流发言。

（胡新梅）

【国际农发基金贷款云南农村综合发展项目后续管理】 2020年5月，省农业农村厅配合国际农发基金开展“项目抗疫故事”宣传活动，云南项目办提供的沾益妇女刺绣合作社“自制口罩协助抗疫及抓住时机复工复产的故事”入选国际农发基金最好中国项目故事，在国际农发基金官方媒体发布宣传。

（符浩）

【“一带一路”农业合作线上专题研讨会】 2020年6月19日，省农业农村厅组织相关处室、边境州（市）农业农村局、开展对外农业合作企

业代表参加全国“一带一路”农业合作线上专题研讨会云南分会场活动。厅一级巡视员张穆交流云南省推进“一带一路”农业合作的经验、重点产业区域布局及工作打算，企业代表交流食糖等产业合作情况。会议剖析新形势下开展农业合作的机遇和挑战，明确食糖、天然橡胶等产业对外合作思路和目标任务。

（胡新梅）

农业对外开放

【云南农业对外合作联席会议制度办公室会议】 2020年3月27日，省农业农村厅分管厅领导一级巡视员张穆召集云南农业对外合作联席会议制度22家成员单位的领导、专家召开2020年云南农业对外合作联席会议制度办公室会议。会议通报2019年开展的对外农业合作工作并审议2020年工作计划。各成员单位交流如何更好开展农业对外合作。会后形成简报报全国农业对外合作联席会议机制办公室、省政府办公厅及22个成员单位。联席会议推动云南农业对外合作工作，促进“一带一路”和云南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

（胡新梅）

【云南农业对外合作联席会议制度全体会议】 2020年11月12日，省农业农村厅一级巡视员张穆召集云南农业对外合作联席会议制度22家成员单位的领导、专家召开2020年云南农业对外合作联席会议制度全体会议。会议学习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关于对外开放的有关精神，各成员单位交流出台的促进农业对外合作的政策措施，推进情况，包括疫情期间出台的一系列政策。会议推进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农业对外交往合作，会后梳理形成《云南省积极推进农业对外合作》信息并报送全国农业对外合作部际联席会议机制办公室。

（胡新梅）

【企业对外农业投资信息采集】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协同农业农村部对外经济合作中心、项目执行单位完成2020年度对外农业投资信息采集，并将农业投资合作分析报告提交农业农村部外经中心。据农业农村部对外农业投资直统数据，截至2019年底，云南省对外进行农业投资的企业为153家、比2015年增长35.4%；在境外投资设立的农业企业为176家、比2015年增长43.09%，境外投资企业占全国第一；从投资区域和国家分布来看，老挝有69家，比2015年增长18.97%；缅甸有83家，比2015年增长124%。对外农业累计投资额达14.15亿美元、比2015年增长91.22%，累计投资额占全国第六；对老挝累计投资额6.36亿美元，比2015年增长53.25%；对缅甸累计投资额7.53亿美元，比2015年增长202%；云南省对外农业投资主要以罂粟替代种植项目为主，主要投资集中在老挝北部、缅甸北部，主要投资于粮食作物、经济作物、畜产品和化肥等领域的生产。

（董金芳）

【辐射中心建设涉农工作任务推进】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按照省辐射办责任分工，编制印发加快推进辐射中心建设涉农工作任务分工方案，组织指导云南省各级农业农村部门推进辐射中心建设涉农工作任务，按时报送年度6项主办工作任务推进情况和自评报告。

（刘庆生）

【农业对外合作“两区”建设】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按照《农业部关于印发〈农业对外合作“两区”建设方案〉的通知》和《农业部关于组织开展境外农业合作示范区和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建设试点的通知》要求，在2019年将临沧南华糖业有限公司和腾冲市金鑫经贸有限公司境外农业合作示范区、瑞丽市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认定为首批省级农业对外合作“两区”的基础上，经州（市）申请，委托临沧市、德宏州农业农村局对照农业农村部“两区”建设方案标准对临沧南华糖业有限公司境外农业合作示范区、瑞丽市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进行实地核查，与州（市）、企业反复对接，修改申报材料，向农业农村部国际合作司推荐临沧南华糖业有限公司境外农业合作示范区、瑞丽市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申报国家级“两区”。

（刘庆生）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涉农工作改革任务】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贯彻落实《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及《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任务分工》，推进支持开展全球动植物种质资源引进与中转等改革试点任务，10月21日，印发《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支持开展全球动植物种质资源引进与中转等业务实施方案〉的通知》，12月2日，向农业农村部上报《关于下放或委托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实施有关行政许可的请示》，推进牵头改革试点任务。

（胡新梅）

【开展农业走出去调研】 2020年9月1–3日，省农业农村厅一级巡视员张穆一行陪同农业农村部外经中心及农业对外合作部际联席会议有关成员组成的联合调研组赴玉溪、省农科院、云南农垦等地开展农业“走出去”调研。调研组了解农业“走出去”重点企业和农业对外合作“两区”建设，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对农业“走出去”的影响与政策需求，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六保”“六稳”的决策部署，筹备召开农业对外合作部际联席会议第七次全体会议作准备。

（胡新梅）

第十七章

农村经济经营管理



农村经济经营管理

综　述

2020年，云南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进入扫尾阶段，省确权办下发《关于上报土地确权扫尾工作进展情况的通知》，对各地土地确权资金使用情况、档案归档情况和数据核查情况进行统计梳理。结合梳理情况，下发《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有关后续工作的通知》，组织各地核查成果数据、档案验收和移交、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省确权办下发《关于抓紧土地确权数据更新汇交的通知》，要求各地解决接边重叠问题、填报农村承包地确权情况调查表，组织作业公司进场更新完善数据库并向省级汇交。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农村土地承包数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要求，结合本省实际，下发《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转发〈农村土地承包数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要求各地抓好数据维护，建立数据更新机制；落实数据管理要求，做好数据保密工作。

2020年，根据中央政法委《关于印发〈2019年平安建设（综治工作）考核评价实施细则〉的通知》精神，针对上年仲裁考评中存在的体系不健全、仲裁能力不足、仲裁实效不强、落实工作不认真等问题，抓好云南省农村土地承包纠纷调解仲裁工作方面存在问题的整改。

2020年，全省开展农村集体资产年度清查、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等工作，组织各地开展村干部任期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和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工作，加强村集体经济管理。

2020年，围绕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这一主线，省农业农村厅先后出台系列政策措施，支持农民合作社培育壮大，促进全省农民合作社发展从注重数量到量质并举转变。

2020年，继续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助力产业脱贫。根据《云南省省级示范家庭农（林）场评定办法》精神，组织开展第二批省级示范家庭农（林）场评选。

农村土地承包管理

【延包试点】 2020年，为保持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组织申报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的通知》，省经管站配合昆明市组织对云南省二轮土地承包2020年到期的晋宁区昆阳街道大新村、六街镇王塘村开展延包试点工作，修改上报试点工作方案，加强调研指导，把握延包政策、程序和要求，确保试点工作顺利有序开展。延包试点涉及的2个试点村8个村民小组，761户2639人，2999.01亩承包地已完成承包期再延长30年试点任务。

（苏源）

【土地承包经营权信息平台管理】 2020年，按照信息管理应用平台建设方案及相关要求，省经管站多次组织协调云南农业大学大数据学院与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开会研究信息管理应用平台安全管理措施，成立信息系统安全工作小组，制订《云南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信息管理应用平台系统信息安全管理办法（试行）》。信息平台通过云南厚壁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的二级等保测评，取得《云南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信息管理平台等级测评报告》，平台正式投入运行。

（苏源）

【修法调研】 2020年，根据省人大农委关于对修改《云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办法》征求意见的函和修改工作安排，省经管站开展修法调研，综合整理提出意见，形成《云南省实施农村土地承包法办法意见》初稿上报。

（苏源）

【确权登记颁证工作评选表彰】 2020年，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工作的通知》要求，省经管站严格审核程序，推荐上报云南省2个先进集体和6个先进个人。按照《关于组织推荐全国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典型地区的通知》要求，收集各地上报典型事迹材料，遴选推荐1个州（市）、10个县（市、区）为全国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典型地区。省经管站被农业农村部评为全国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先进集体。

（苏源）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 2020年8月，制定印发《云南省农村厅关于印发2019年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考评存在问题的整改方案》，细化仲裁考评问题清单，提出整改措施；同月，举办全省专题培训班，逐条落实整改措施；11月，组织4个工作组对全省8个州（市）整改工作进行专题调研指导，掌握各地整改情况，对做好考评工作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

（栾海波）

【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及产权交易市场调研】 2020年，根据省委王予波副书记在红河调研期间的指示要求，省经管站组织力量，对全省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及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情况进行了梳理摸排，并对文山州砚山县、麻栗坡县，红河州蒙自市、开远市开展农村承包地经营权流转及产权交易市场建设、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情况开展调研，提交农村土地流转及产权交易市场建设调研报告。

（栾海波）

【宣传培训】 2020年，省经管站编印《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员身份确认工作手册》1500册下发各地，收集具有典型性、指导性的成员身份确认及折股量化等20多个典型材料，供各地借鉴参考。于7月、9月分别在腾冲市、香格里拉市举办两期全省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培训班，对各州（市）和第四批国家级试点县相关领导和业务人员180多人进行业务培训。

【考核督促】 2020年，云南省将全面推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列入2020年全省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指标和“三农”发展综合考评的内容，细化考核五个方面的指标并进行专题培训，推动改革。

农村集体经济管理

【农村集体资产年度清查】 2020年，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农村集体资产年度清查的通知》要求，省经管站组织各地开展2018年、2019年度农村集体资产清查工作。对各地上报系统数据进行全面审核，制订下发《审核农村集体资源性资产清查登记表数据异常》的通知，对审核中发现问题从系统平台返回各州（市）进行修改完善。年内，全省18.36万个村组清查单位完成2018年、2019年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全省数据提交农业农村部。

（马银波）

【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 2020年，省产改办制订下发《云南省登记赋码实施细则》，明确细化登记赋码的对象、管理部门、登记事项，以及换证赋码、变更登记、注销登记过程中具体的操作要求，制订登记赋码、换证、变更申请表，并对材料清单、系统填报作相关说明，规范文书格式。年内，全省已有34227个村组完成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取得法人的合法身份，其中村级5268个，组级28959个。

（马银波）

【村干部任期离任审计及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 2020年，云南省村两委换届选举，省农业农村厅下发《云南省全面开展村干部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工作通知》，组织各地开展村干部任期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省委、省政府下达《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全省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的通知》，组织力量多次修改关于在全省村（社区）“两委”换届中统筹做好村级集体经济组织换届等有关工作的通知（代拟稿），经厅党组审议上报省委换届办，开展全省村级集体经济组织换届工作。

（马银波）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助力产业脱贫】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在疫情期间对10家农业经营主体进行发展监测，了解疫情对农业经营主体影响，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根据厅推进产业扶贫的安排部署，4月，省经管站参加第五分片包干挂联组到大关县开展产业扶贫实地调研。通过查阅相关资料、与当地基层干部、农业经营主体负责人，以及贫困户沟通交流，收集相关信息，了解掌握相关情况，研究分析大关县产业扶贫主要做法、成效、存在问题，提出依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产业扶贫的建议措施，向厅牵头处室提交

《大关县产业扶贫调研报告》。

（吴振涛）

【农民专业合作社规模】 2020年，全省经市场监管部门登记注册的农民合作社达5.84万个，农民合作社成员发展到332万个，其中农户成员328万个，农户入社率达到36.4%，比2015年末提高20.1个百分点。入社农户逐年增加，组织化程度提升。

【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管理】 2020年，云南省启动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开展“空壳社”专项清理行动“回头看”，加强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管理，运行质量提升。抓好示范社评定和监测工作，全省县级以上农民合作社示范社4141个，其中，国家级示范社243个，省级示范社1357个。全省有10个农民合作社进入国家级示范社300强，宾川县宏源合作社典型案例在全国推介。

【农民专业合作社功能拓展】 2020年，农民专业合作社服务功能完善，引领作用显现。全省农民合作社发挥引领服务小农户的纽带作用，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衔接，为成员提供产加销一体化服务的农民合作社36950个，占全省数量的60%。全省农民合作社单体规模扩大，生产同类产品或关联产品的农民合作社间区域性联合，全省有农民合作社联合社184个，联合社成员3273个。合作联合推进，效益规模提升。

【农民专业合作社扶贫】 2020年，云南农民合作社利益联结方式丰富，带贫成效提升。农民合作社发挥组织农户、对接企业的桥梁纽带作用，推广创新以“龙头企业+合作社+贫困户”双绑利益联结为主的带贫机制。全省有17204个农民合作社参与产业扶贫，占全省带贫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60.3%。

【家庭农场规模】 2020年，全省录入家庭农场名录系统的家庭农场数50345个，比上年增长521.1%。县级以上农业部门认定的示范家庭农场3955个，比上年增长48.5%。家庭农场年经营总收入87.74亿元，比上年增长213%。其中：年销售5万~20万元的占43.7%，20万~50万元的占15.8%，50万以上的占6%。整体经营效益远高于一般农户家庭务农收入。

【培育发展家庭农场】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与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等11部门联合下发《关于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的实施意见》，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制订出台《关于加快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明确全省家庭农场的发展目标、培育路径、政策支持、保障措施等重要内容，完善支持家庭农场发展的政策体系和管理制度。组织开展省级示范家庭农场的评定，经各地推荐上报，省级市场监管、税务、人行等部门行政审查，专家评定、公示等程序，评定省级示范家庭农场76个。

农经统计

根据农业农村部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司和政策与改革司做好农经统计工作的有关要求，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下发了《关于做好2020年农经统计报表和农村集体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对农经统计工作进行部署。省经管站于2020年9月组织举办全省80余人参加的农经统计培训班，对农经统计业务进行培训，组织开展年报的审核、汇总、分析等工作，编印年度农村经营管理统计资料供各级借鉴参阅。

（张志强）

【农村固定观察点调查】 2020年，省经管站继续安排部署固定观察点农户和村常规调查，并完成全年数据汇总上报；组织各观察点做好专项调查，完成农民现金收入、农村劳动力就业情况、农村新型经营主体、农村劳动力返乡留乡、新冠疫情防控及农业生产经营情况快速调查等10余项专项调查任务。协助各县完成合作社、家庭农场等调查主体调整更换工作。

（张志强）

第十八章

农业农村政策与改革



农业农村政策与改革

综　述

2020年，紧扣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以及《2020年全省农业农村工作要点》，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聚焦重大政策研究，开展政策制定、政策调研、政策梳理、政策落实，努力发挥好参谋助手作用。

2020年，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突出重点、规范程序、统筹兼顾，推进农业立法工作，完善地方法规体系。推进农业行政执法改革，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加强行政执法监督。

2020年，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通过了云南省“七五”普法总结验收，为谋划“八五”普法规划奠定基础。推进守法普法协调联动，抓“以案释法”制度普法，开展疫情防控法治宣传。发挥农业农村行业领域管理面广、涉及主体众多的特点，紧扣时令节点，以农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为重点，采取座谈、广播、进村入户、咨询服务等生动有效的形式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着力打造全省农业农村系统普法工作协调联动的新格局。通过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为促进行业健康发展，构建和谐农业提供支撑。

2020年，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规范优化决策程序，严把合法性审查关，强化法律顾问保障作用，推进依法行政。按照政策法规解读相关要求，开展农业农村政策法规解读。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继续推进农业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承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办理，建设“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推进自由贸易试验区“证照分离”改革试点。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继续推进农业农村综合改革，完成省年年度工作改革台账要求，继续巩固完善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成果，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推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保障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

2020年，根据农业农村部有关要求，制定《云南省全面推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整省试点方案》并以省政府名义报送农业农村部，明确提出分类推开全省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加强宣传培训以提高各级业务人员的政策水平和业务素质，加强考核督促以推动改革。完成第四批国家级试点改革任务，各试点单位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从基层党组织和村民委员会、村民小组中分离出来，解决了政社不分问题，破除了发展经济所受到的体制机制束缚，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2020年，云南省在昆明市晋宁区六街镇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通过组织领导、措施落实、任务目标、督促指导四个到位，部省、市、县、乡村联动，统筹推进延包试点工作，探索引导土地承包经营制度改革。

政策举措

【政策制定】 2020年，研究制定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数字乡村建设的实施意见》（云办发〔2020〕6号）、《中共云南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贯彻落实云南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回访调研报告工作方案〉的通知》（云农办〔2020〕24号）。

【政策调研】 2020年，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抓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机衔接、土地出让收入优先支持乡村振兴、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各级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农村土地制度、云南乡村产业发展等方面的政策研究，向中央农办上报《云南省乡村振兴战略与脱贫攻坚有机衔接的政策建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云南省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经验交流

材料等稿件，起草《云南省关于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优先支持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并上报中央农办审核，向省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上报对玉溪市、丽江市各级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的调研报告材料，形成《云南省推进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的实施意见（初稿）》和《我国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研究报告》。汇编16篇云南省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统筹衔接典型材料，并按照省委分管领导批示要求，印送16个州（市）副书记和129个县（市、区）书记参阅。

【政策梳理】 2020年，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梳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期间全省“三农”发展指标及任务进展情况和差距、云南省贯彻党的十九大以来“三农”政策情况、2017—2020年中央及云南省在脱贫攻坚方面出台的政策文件、云南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2项指标体系完成情况，形成4篇报告报相关领导。

【政策落实】 2020年，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梳理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国家和省级出台的稳产保供和复工复产优惠政策19条，下发各州（市）督促落实，并形成《疫情期间云南省各州（市）复工复产情况及涉农优惠政策落实情况》。

农业法治建设

【农业立法】 2020年，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向省人大和向省司法厅汇报衔接立法，完成《云南省农作物种子条例》（修订）的起草、调研、征求意见和论证。将《云南省农作物种子条例》（修订）作为立法计划一档项目进行申报，加快重点领域立法。配合立法修法，参与全省相关法规的征求意见、座谈调研，起草《云南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办法》（修订草案），配合省人大农工委开展征求意见、专家论证和集中修改。配合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及省发展改革委、省司法厅、省生态环境厅等相关部门完成法律法规规章征求意见45件，根据行业实际提出修改意见。坚持立改废并重，清理政策障碍，提高政策引导效应，确保实现涉农政策依据的合法性、及时性、有效性，开展涉农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登记、公告、备案、清理。按照省人大、省政府文件清理工作要求，结合疫情防控、野生动物保护、公平竞争、民法典实施，对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建议对地方性法规《云南省农药管理条例》《云南省农作物种子条例》等2件根据上位法修订情况进行修订，《云南省园艺植物新品种注册保护条例》因层级低、认定难、保护弱、作用小、申请小、收费乱等原因，建议废止；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云南省种畜禽管理办法》依据的《种畜禽管理条例》已废止，建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进行修订，《云南省园艺植物新品种注册登记办法》因层级低、认定难、保护弱、作用小、申请小、收费乱等原因，建议废止。

【农业综合执法改革】 2020年，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向省委、省政府请示报告州（市）改革方案制定、综合执法队伍组建完成情况，客观反映存在的主要问题，与编制部门就全省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推进缓慢等问题进行讨论研究。全程跟踪调度各地农业综合执法改革推进情况，2次召开全省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推进会，督促各地年内完成执法职能剥离和工作承接，实现集中办公、统一办案、规范执法。将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情况纳入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事项和厅农业农村工作服务指导工作内容，向州（市）党委和政府函询提醒，督促各地加快推进“三定方案”印发，落实执法人员、执法经费及装备保障等方面工作。年末，16个州（市）改革文件全部完成，7个州（市）组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121个县（市、区）完成挂牌、编制锁定等任务。

【规范行政执法】 2020年，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制定《云南省农业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和包含《云南省农业行政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等12个子项的《云南省农业行政执法工作手册》，完善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督促指导各地严格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农业行政处罚程序规定》《农业行政执法文书制作规范》《农业行政执法基本文书规范》。梳理执法权责清单，编制《云南省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2020年版）》。指导16个州（市）抓好全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信息平台运行，推行网上办案，开展执法信息报送，提升行政执法监管水平。

【行政执法监管】 2020年，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严格履行执法监管职能，开展种子、农药、肥料、兽药、饲料、渔业、动物防疫等重点领域的执法检查。部署开展2020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利剑”行动、农资打假“春雷”行动、农资打假

飞行检查、“中国渔政亮剑2020”系列专项执法行动、审批许可事项事中事后监督检查等专项执法监督，重点打击农资生产经营、农产品质量安全、春季农业生产等方面的违法行为。通过加大执法监督，维护农资市场的稳定有序。针对疫情对农业生产带来的冲击和影响，印发《关于切实抓好近期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通知》《2020年春耕备耕农资打假“春雷”行动实施方案》等文件，监督指导各地农业农村部门抓好疫情防控、农业稳产保供、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等工作，确保疫情防控和农业生产“两不误、两促进”，为“六稳”“六保”、脱贫攻坚等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执法保障。

【农业普法】 2020年，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责任制，制定《云南省农业农村厅2020年普法工作计划》及普法责任清单，细化分工，明确责任，加强普法责任制落实。制定《2020年“宪法宣传周”工作方案》，安排部署全省农业农村系统开展宪法进机关、宪法进农村、宪法进企业、宪法进我家、宪法进网络等5个主题12项活动，编制36条宪法宣传标语，开展宪法精神宣传。加强线上线下法治宣传融合，在中国食品网、新华网（云南）、云南网、法治云南网、云南农业农村信息网，以及云南依法治省、云南普法、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微信公众号推送法治信息100余条次。组织全厅系统干部职工参加民法典、“七五”普法总结验收专项抽查测评、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知识竞赛等网络活动。联合滇池管理局举办2020年“安全生产月”普法宣传咨询日活动。年内，各级农业农村部门投入法治宣传经费240余万元，法治讲座参加人员7000余人次，组织宣传活动3.56万人次，制作宣传展板3806块，编制典型案例74个，开展以案释法190次，印发宣传资料33万份，提供法律咨询服务2.2万人次。

【“以案释法”】 2020年，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印发《关于建立行政执法人员、法律顾问、公职律师、专家学者等“以案释法”制度的实施方案》，推进“以案释法”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组织对州（市）推送的68宗农业行政执法案卷进行评查，并向农业农村部推送7宗优秀案卷。通过案卷评查倒逼执法机构提高案件办理质量，规范执法行为。督促各地公开报道执法典型案例，利用农业信息网、微信公众号、OA系统公布13个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典型案例，从案件情况、事实认定、法律适用、处罚结果、案件分析等方面进行宣传。

【法制宣传】 2020年，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印发《云南省农业农村系统防控疫情专项法治宣传行动工作方案》，加大对传染病防治法、动物防疫法、野生动物保护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力度，组织开展疫情防控法治宣传和法律服务，引导全省农业农村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和农民群众增强法治意识，依法支持和配合疫情防控工作，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完善决策程序】 2020年，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云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根据机构改革需要，修订完善相关制度规定，编印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法规口袋书200余册，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完善决策机制，提高决策质量，强化决策风险防控。对涉及全省农业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全局、涉及面广、与农业生产经营者利益密切相关的农业农村政策、发展措施、重大合作协议、规范性文件等行政决策事项，严格按照五个程序进行决策，确保每一项重大决策事项的合法性、有效性、权威性。

【合法性审查】 2020年，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的指导意见》《云南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制订《云南省农业农村厅重大农业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规范重大事项决策的合法性审查，保障决策结果的合法性。年内，先后对《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恢复生猪发展若干扶持政策的意见》《关于支持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建设政策措施》《云南省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和建立补偿制度实施方案》《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深圳百果园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云南省“数字农业”展示中心建设项目合同书》等30余个政策措施文件、方案、办法、合同、协议进行合法性审查，提出合法性审查意见和修改意见，切实减少和降低了法律风险。

【法律顾问保障】 2020年，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加强与法律顾问的日常联络，发挥法律顾问职能作用，确保各项决策都于法有据、合法合规，为厅党组科学决策提供法治支撑。年内，法律顾问审查政策文件、战略合作协议、各类专项事

务合同等30余份，协调参与厅内有关事项咨询会商50余次，出具法律意见书或法律意见建议，为厅机关200余名退休老干部提供法律咨询、指导及矛盾纠纷化解，依法服务好、帮扶好离退休老干部，实现全厅法律顾问的全覆盖，得到省“七五”普法检查验收组的高度评价。

【农业农村政策法规解读】 2020年，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按照政策法规解读相关要求，在厅门户网站上从出台背景、目标任务、主要任务、保障措施等方面对《云南省省级作物种质资源圃（库）管理办法》《云南省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管理办法》《云南省家禽集中屠宰管理办法（试行）》《云南省食用农产品合格证管理暂行办法》等4件规范性文件及《云南省支持肉牛产业加快发展若干措施》《国家畜禽遗传目录》《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实施意见》《关于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的实施意见》等4项政策措施进行解读。

农业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行政许可事项办理】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行政许可受理窗口共受理行政审批事项961件，办结912件，办结率95%，制作发放各类证件890个，接受群众柜台、网络、电话咨询1000余人次，对审批事项目录、办事指南、办理结果进行上网公示，公示审批信息843条，公示率100%，政务服务大厅实现全年“零投诉”。

【“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梳理确认省级涉农政务服务事项44项，其中行政许可34项、行政确认2项、其他行政权力4项、公共服务4项，为“一网通办”的上线运行奠定基础。完成线上规范完善涉农政务服务实施清单的阶段性工作要求，基本目录完成率100%；组织网上服务能力提升百日攻坚战，汇聚政务服务办件数据39万条、证照数据1400万条，事项目录入库率100%，网上可办率98.66%，全程网办率42.28%，行政审批网络化工作向纵深推进。

【自由贸易试验区“证照分离”改革试点】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将涉企（农业）经营许可事项全部纳入改革范围，按要求全部纳入清单管理。对承接的35个事项按照4种方式分类推进改革，1项直接取消审批，3项实行告知承诺，31项优化审批服务。对14个事项采取包含减时限、减材料、减程序、审批权限下放等具体措施的改革。制订印发《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涉企经营（农业）许可事项实施细则》，细化改革内容、明确管理部门和具体监管措施。

农业农村综合改革

【改革台账】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完成列入省委2020年《工作台账》13项，出台改革性文件7个，分别为：《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 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关于印发〈云南省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贯彻落实〈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任务清单》的通知，《关于加快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推进移风易俗建设文明乡风的指导意见〉任务清单的通知》，《关于全面提高农村基层干部群众综合素质增强农村发展动力和发展能力的意见》的通知。提交报告3个。另有3项新增改革事项，分别为：《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农场企业化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云南省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方案》《云南省昆明市晋宁区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方案》。

【巩固完善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成果】 2020年，印发《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有关后续工作的通知》，组织开展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回头看”工作，年末，全省颁证率达99.8%、确权率达98.37%。组织推荐保山市等11个县（市、区）、云南省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等2家单位、陈德胜等6人申报全国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典型地区、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均受到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表彰。

【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落实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政策，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再延长30年试点。编制完成经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批复同意的《云南省昆明市晋宁区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

延长30年试点工作方案》，探索出继续延包、分户承包、互换承包、退出承包等4条路径，涉及的761个农户全部签订农村土地承包合同，完成了各项试点工作任务。

【推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探索建立完善的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服务体系、配套政策和市场机制，规范流转程序和行为，形成“政府引导、市场调节、农民自愿、流转有序、管理规范”的农村土地流转机制。引导鼓励农村土地经营权向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流转，发展适度规模经营。2月，云南省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对《怒江州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规范管理实施意见（试行征求意见稿）》提出修改意见并回复。6月15—20日到文山州砚山县、麻栗坡县，红河州蒙自市、开远市开展农村承包地经营权流转及产权交易市场建设、农村产权制度改革调研。

【纠纷调解仲裁工作考评及整改】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完成对各州（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工作的考评，并将考评情况上报省委、省平安办。分析考评扣分原因，制订并印发《2019年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考评存在问题的整改方案》，指导各州（市）完成省委政法委要求的对2019年度农村土地纠纷调解仲裁考评工作情况整改。对调解仲裁队伍不健全、工作经费不落实、培训宣传不组织、文书档案不规范、调解仲裁不开展、工作落实不认真的县（市、区）提出整改的标准和时限要求。11月18日至12月4日，省农业农村厅深入昆明、昭通、普洱、西双版纳、大理、丽江、临沧7个州（市）、21个县（市、区）、53个乡（镇），围绕健全调解仲裁机构、落实工作人员及经费、组织宣传培训、开展纠纷调解仲裁等方面开展督促指导。

【纠纷调解仲裁培训】 2020年8月18—20日，省农业农村厅举办全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培训班，邀请农业农村部政策与改革司刘春明一级调研员等专家进行授课，组织全省16个州（市）农业农村局分管调解仲裁的局领导、科室负责人、业务人员等83人参加培训，重点围绕重新修订的《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纠纷调解仲裁考评工作等开展培训，现场对土地纠纷调解仲裁庭审各环节进行模拟演练。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摸清集体家底】 2020年，通过清产核资，摸清集体资产底数、分清资产类别，按资源性资产、经营性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分类登记造册，建立台账、建立管理制度。年末，全省农村集体资产总额2181.76亿元，其中，经营性资产总额350.03亿元；集体土地等资源性资产4.72亿亩，其中，农用地4.5亿亩、建设用地1396.24万亩、未利用地857.84万亩。

【理顺权属】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编制《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员身份确认工作手册》，试点单位严格按照程序，确认成员身份，编制成员名册，明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村民、农民的身份，解决三者混为一谈的问题，厘清三者之间的身份重叠和相互转换的身份定位。共确认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3854.01万人。

【落实成员与股权的对应关系】 2020年，根据集体资产的来源渠道，分类设置股权，将集体资产以股份或份额的方式量化到每一个成员。年末，全省完成股权设置量化的村组55292个，共发放股权证279.71万本，量化资产总额615.65亿元，其中经营性资产175.18亿元。

【建立健全村组集体经济组织】 2020年，各试点单位组织各个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召开成员大会，选举产生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代表、理事会及理事长、监事会及监事长，表决通过集体经济组织章程，成立集体经济组织，建立法人治理机制，以独立市场主体身份参与市场竞争。按照《农业农村部 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开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工作的通知》要求，指导已完成产权制度改革的试点地区做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工作，建立村、组集体经济组织，办理公章刻制和银行开户等手续，取得市场主体资格。年末，完成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的村组38730个，其中，村级4869个、组级33861个。

【完成第四批国家级试点改革任务】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组织承担第四批国家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的曲靖市、保山市、丽江市和安宁市的14个县（市、区）开展各项试点任务，先后印发7期通报，深入工作进度较慢的4个县（市、区）开展督促指导，完成各项试点任务，向农业农村部提交了经省政府同意的《云南省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第四批）工作评估总结》。

【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 2020年，各试点单位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从基层党组织和村民委员会、村民小组中分离出来，解决了政社不分问题。在资源性资产利用方面，通过清理农村承包合同，依法规范发包行为，完善合同内容，提高使用效率。在固定资产盘活方面，多数城中村和城郊村对闲置和废弃的房屋建筑物重新进行修缮出租，发展物业经济。在拓宽收益渠道方面，通过入股分红、市场经营、乡村旅游、村办企业等方式，激活农村生产要素，不断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

土地延包经营制度改革试点

【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 2020年，云南省、昆明市、晋宁区、昆阳街道、六街镇均成立了延包试点工作领导小组，晋宁区成立由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双组长的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延包试点工作。晋宁区研究制订《云南省昆明市晋宁区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方案》《昆明市晋宁区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指导意见》《关于开展延包试点相关工作的通知》《关于启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延长30年承包期限印章的通知》等“1+N”个配套文件，明确相关规程，确保试点工作有据可依。根据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批复的试点方案，以11月底完成各项试点任务倒排工期，制订《晋宁区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流程》《晋宁区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时间表》等文件措施，明确时间表、路线图，昆阳街道大新村、六街镇龙王塘村对照时间表分别制定工作日程表，确保各项试点任务按时间节点推进。农业农村部政策与改革司有关负责同志2次深入晋宁区昆阳街道大新村、六街镇龙王塘村进行业务指导、政策解读、分析问题、提出建议，为试点工作问诊把脉，确保试点方向不偏移。省、市（区）联合召开7次工作调研推进会，晋宁区委召开专题会议1次，区委、区政府负责同志主持召开推进会2次、调度会2次，通报工作推进情况，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问题困难。建立部省、市（区）乡村组延包试点工作微信群，实时发布工作动态、提出困难问题、分享经验做法，助推试点工作取得实效。

【延包试点“四个环节”】 2020年的土地延包试点，一是组织保障。昆阳街道大新村、六街镇龙王塘村推选包括村小组长、支部书记、村“三委”中属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代表、村民代表、党员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在内的延包工作小组，负责拟订延包方案、召开村民会议、讨论通过延包方案、公示延包方案、签订承包合同、调处纠纷、处理特殊问题等工作。二是精准摸底排查。摸清村组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到户的情况，摸清家庭承包经营现状，摸清少地无地情况，摸清承包地和机动地情况，摸清矛盾纠纷情况，做好准备。三是细化延包方案。通过细化延包方案，有10种情况继续延包、7种情况取消延包、2种情况有偿退出，特殊问题按照“四议两公开”等程序进行处理，充分尊重农民的主体地位，调动农民群众参与的积极性。四是规范合同签署。结合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按照尊重历史、兼顾现实、程序规范、群众认可的原则，统筹考虑户籍关系、农村土地承包关系、对集体积累的贡献等因素，协调平衡各方利益，完成2639人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两个试点村8个村民小组成立了集体经济组织，由晋宁区统一制作牌匾、刻制公章，761个家庭与集体经济组织签署土地承包合同。

【延包试点探索“四种路径”】 2020年的土地延包试点，一是继续延包，对承包经营权证信息无变动的201个家庭，在承包经营权证变更登记页栏内盖“此承包经营权证在第二轮承包期到期后再延长30年”，并加盖“昆明市晋宁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管理专用章”。对560个家庭承包地块、家庭成员、四至等信息有变动的，继续延包，换发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对于承包地被征占用较多的农户，采取“调利不调地”的方式进行补偿，将征地补偿款的80%返还农户，纳入失地人员范围，享受失地保险等各项优惠政策。二是分户承包。六街镇龙王塘村在第二轮土地承包期间有44个家庭分户为现在的78个。部分家庭要求按现在的家庭进行土地承包，经土地延包工作小组讨论后，重新制定土地延包试点方案。引导78个家庭按现有地块进行分割，家庭之间达成一致并签署分地协议，家庭之间不能达成一致的，由村民委员会进行调解达成一致，78个家庭已重新签署土地承包合同，颁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得到群众的支持和认可。三是互换承包。鼓励农户在自愿前提下结合农田基本建设，对细碎地块进行互换并地，促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六街镇龙王塘村2户农户互换承包地2块、面积1.3亩，按照新的地块信息重新签署土地承包合同，颁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四是退出承包。对整户消亡、家庭

内部无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5个家庭，将土地承包经营权收归集体，地面附着物由村集体经济组织给予适当补偿。

【延包试点“两种经营”模式】 2020年的土地延包试点，一是集体统一经营。对于不再拥有土地承包经营权资格的家庭，将其原承包地收归集体统一经营，发展特色产业，所得收益用于集体公益事业。二是返租农户经营。对于失去土地承包经营权资格的家庭，现在依靠原承包地生存，将原承包地收归集体所有，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2/3以上成员同意，以低于市场价返租给其耕种，充分发挥土地的社会保障功能，让群众感受集体的温暖。

第十九章

农业农村生态建设和资源环境保护



农业农村生态建设和资源环境保护

综　述

2020年，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收官之年、交账之年，全省各级各部门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作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强力推动，合力攻坚，三年行动目标任务完成，农村“脏乱差”得到遏制。

省委常委会、省政府常务会议多次研究部署，省委、省政府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电视电话会议、现场会议，高位推动各项工作。全省16个州（市）、129个县（市、区）均成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党政主要领导负总责、亲自抓。各级农业农村部门牵头抓总，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卫生健康等部门配合，推进各项重点工作。

对标对表三年行动目标，紧紧围绕农村“厕所革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村容村貌提升和村庄规划等6项重点工作，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民族团结进步、乡村治理、爱国卫生运动、乡村旅游、基层党建结合。明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两条线”要求，一是底线要求，2020年全省所有村庄必须达到农村人居环境1档标准，并纳入脱贫攻坚巩固提升要求。二是高线要求，开展美丽乡村建设，共筹措安排6310万元财政资金，评定1647个美丽村庄，其中省级184个。

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纳入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压实各级责任。开展工作督导和随机调研，对各地进展情况实行每月一调度、每季度一通报。对进度偏慢的地区加强常态化督导检查，梳理查找差距，及时督促整改。坚持正面激励与反面警示相结合，建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红黑榜”制度，以自然村为单位，定期发布整治成效“红黑榜”，激发基层干部群众积极主动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内生动力。

将村庄规划、黑臭水体治理、公共环境卫生和公共设施维护、农民建房、房前屋后“三包”、保洁费缴纳、奖惩措施等纳入村规民约。建立完善村庄清扫保洁制度，全省共聘用16.5万名村庄保洁员，覆盖70%以上的自然村，实现村庄清扫保洁常态化。坚持建工程与抓管护并重，制定农村改厕、污水处理等技术标准，成立省、州（市）、县三级技术指导组，设置指导员1.94万名，累计开展技术培训1000多次。

三年来，全省累计改建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无害化卫生公厕11194座，完成三年行动目标任务的104.29%，实现全覆盖；改建农村卫生户厕339.37万座，完成三年行动目标任务的105.04%，覆盖率达57.5%。乡（镇）、村庄生活垃圾治理覆盖率分别达97.9%、98.5%；完成580个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销号；4个县（市）入选国家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县。乡（镇）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覆盖率达67.2%；4.26万个自然村开展生活污水治理，治理率达33.37%；4个县（市、区）入选全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示范县。村庄土地规划建设专管员覆盖率、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制度覆盖率均达99%，自然村闲置土地绿化率达94.98%，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85.2%。3个县（市、区）被评为国家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2个县（市、区）被列为全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明显激励县。

在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同时，建设美丽村庄。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与治理，实施村庄清洁行动，提升村容村貌，评定美丽村庄。实施农村危房改造，2017—2019年，全省实施农村危房改造100.35万户。

开展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完成第二次全国农业污染源普查，编写工作报告、数据分析报告和原位监测报告，整理移交普查档案，

并通过国家普查验收。开展农田氮磷流失监测，开展农田地膜残留监测，开展农业生物物种调查及外来生物入侵监测，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

开展农产品产地环境保护，完成全省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按要求上报国家。推进全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完成农产品协同监测，建成云南省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成果集成室，开展农产品产地土壤环境监测。

农村能源是农业和农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是国家能源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多年来，云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农村能源建设工作，2002—2014 年连续 13 年列入省政府为民办实事的“民心工程”和全省重点督查的重要工作之一。2020 年，农村能源工作围绕生态文明建设、农村节能减排、农村低碳清洁生产生活、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精准扶贫脱贫等方面开展项目建设。农村能源建设资金项目主动适应新形势新要求，工作内容丰富，服务“三农”能力提升，取得成效。加强宣传引领，服务工作大局，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形成全社会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共同观念，营造全民关注农村能源建设工作的良好氛围，增强全民节约、环保、生态意识和绿色发展理念。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会议】 2020 年 3 月 24 日，全省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在昆明召开。省委副书记王予波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确保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圆满收官，努力让每个村庄都美丽起来。副省长陈舜出席会议并提工作要求。会议肯定各地工作成效。王予波指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第一场硬仗。要提高政治站位，坚决贯彻落实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中央决策部署。要集中攻坚，针对农村厕所、粪污、污水等方面工作差距，分类推进，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成色。王予波强调，要加强乡村规划，动员群众参与规划、引领群众遵守规划、依法从严管理规划，在规划中发现、认识、提升乡村价值。要统筹兼顾，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民族团结进步、乡村治理、爱国卫生运动、乡村旅游及基层党建结合起来，调动群众积极性，提升环境整治综合效果。要主动作为，压实各级党政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和部门工作责任。腾冲市、麒麟区、祥云县、维西县作交流发言。

【7 个州（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现场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全省 7 个州（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现场会在石屏县召开。省委副书记王予波出席会议并讲话，副省长陈舜主持会议并安排工作。会议进行现场观摩，红河州及红塔、石林、罗平、石屏等县（区）作交流发言，省农业农村厅、省住建厅、省生态环境厅、省自然资源厅通报工作进展、存在问题。王予波指出，乡村美全省才更美，环境好群众更幸福。抓农村环境整治是各级领导的重要责任，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从讲政治的高度认识问题、紧盯目标、狠抓落实。王予波强调，要坚持规划引领，落实政策法规，体现群众共识，留住乡韵乡愁。要做好“清、治、管、建”工作，确保完成三年行动任务。要加强基层党建，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动员组织群众共建共享。要加强工作统筹，统筹农村美与农业强、农民富，统筹爱国卫生运动和精神文明建设，抓好“7 个专项行动”。要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防止表面化、盆景式工作。昆明、昭通、曲靖、玉溪、红河、文山、西双版纳 7 个州（市）、县（市、区）党委政府和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9 个州（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现场会】 2020 年 9 月 8 日，全省 9 个州（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现场会在祥云县召开。省委副书记王予波出席会议并讲话，副省长陈舜主持会议并安排工作。会议进行了现场观摩，大理州及凤庆、江城、玉龙、牟定、祥云等县作交流发言，省文明办、省委农办、省住建厅、省生态环境厅、省自然资源厅通报工作情况。王予波强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目标任务、政策措施、具体要求都很明确，关键在于抓好落实。抓落实是认识问题，要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的有关重要指示，解决好为什么抓、抓什么和怎么抓的问题；抓落实是作风问题，要坚持问题导向，重视起来、行动起来、扎实起来；抓落实是方法问题，要学先进、赶先进、争先进；说到底，工作不落实是政治问题，抓工作落实是政治要求，党政领导要扛起政治责任，把定了的事干成、干好。王予波指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爱国卫生“7 个专项行动”，都是环境建设，都是为群众办实事好事，要切实统筹好、推进好。保山、

楚雄、普洱、大理、德宏、丽江、怒江、迪庆、临沧9个州（市）、县（市、区）党委政府分管领导和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评估培训电视电话会】 2020年10月18日，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召开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评估培训电视电话会。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卫生健康委对考核指标进行详细解读，对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考核评估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并对考核评估工作提出相关要求。

【农村厕所改建问题排查整改】 2020年3月18日，接到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发《关于抓好大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通知》后，4月3日，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关于印发〈云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排查检查方案〉的通知》，要求各地认识抓好问题整改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抓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大检查发现问题整改，同时以疫情防控为切入点，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保障。3月下旬至6月底，各县（市、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协调安排农业农村部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生态环境部门、水利部门、卫生健康部门、财政部门、发展改革部门等相关部门，按照部门职责，深入镇区、村庄、农户，全面开展问题排查检查。各县（市、区）通报排查检查的问题，梳理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方案，逐项明确整改措施、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整改的时限，并督促指导发现问题的乡（镇）、村组开展问题整改。实行问题整改销号制度，整改一项、销号一项。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随机调研】 2020年，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按照“一类县省级负责、二类县州（市）负责、三类县自检自查”的原则，开展全省一类县、二类县、三类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暨农村“厕所革命”推进情况随机调研。制订《一类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暨农村“厕所革命”推进情况随机调研工作方案》，派出6个工作组，对全省9个一类县开展随机调研，了解掌握9个一类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农村“厕所革命”工作推进情况，发现问题、指导整改、推进工作。制订《二类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暨“厕所革命”推进情况随机调研工作方案》，督促13个州（市）对31个二类县开展随机调研。印发《关于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随机调研的函》，督促指导三类县参照二类县随机调研工作方式，制订细化方案，组织人员培训，自行开展自检自查随机调研。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随机调研反馈整改会】 2020年4月26日、10月16日，在省农业农村厅分别召开一类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暨农村“厕所革命”随机调研情况反馈会、二类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随机调研发现问题整改会。会上分别通报一类县、二类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随机调研发现问题，要求相关县（市、区）抓紧整改，同时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为迎接国家考核作好准备。

【规范农村厕所建后管护】 2020年，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农村厕所日常管理维护的通知》《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全省农村厕所建后管护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各地加强农村厕所建后管护工作，将公厕管护纳入村庄保洁员职责范围和村规民约，建立完善公厕清扫保洁制度，确保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达到地面净、墙面净、厕位净，无蝇蛆、无溢流，灯明“三净两无一明”的要求，推动多方积极参与管护，建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红黑榜”制度，将农村厕所改建和管护纳入评价范围，引导农民群众养成良好的如厕文明习惯。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建设】 2020年，根据《关于下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2020年度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云南省下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14520万元，同时安排地方配套资金651.86万元、自筹资金1877.55万元，支持永胜、临翔、石屏、武定、寻甸、贡山、兰坪共7个县（市、区）开展农村人居环境项目建设。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考核验收】 2020年7月至12月底，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按照县级自查自评、州（市）实地全面核查、省级实地抽查验收和省级相关部门综合评价等步骤，开展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成效考核验收。11月25日，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省农业农村厅、省自然资

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卫生健康委、省扶贫办共同参与，由厅级领导带队组成8个考核验收组，对全部9个一类县、31个二类县中的18个县、89个三类县中的16个县进行了实地抽查。按照每个被抽查县随机抽查2个乡（镇）、每个乡（镇）抽查3个行政村、每个行政村抽查3个自然村、每个自然村抽查5户农户的要求，重点对县城周边、公路沿线、坝区的乡（镇）、村组开展实地核查，共对43个县（市、区）、86个乡（镇）、258个行政村774个自然村3870户农户进行核查。考核验收组通过查阅台账、实地核验、走访农户，核查各地整治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查找问题短板。对考核中发现的问题，形成问题清单，及时向当地反馈，并提出整改时限，使考核验收的过程成为查摆问题、推动工作的过程。按照中央和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考核验收要求，全省129个县（市、区）均达到三年行动既定目标，全部予以销号。

【国家检查组实地检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020年11月27–29日，农业农村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卫生健康委等相关部门组成国家检查组，前往云南省晋宁区、宜良县、石林县、澄江市、楚雄市、禄丰县、弥勒市、大理市、罗平县等县（市、区），对标三年行动方案，聚焦农村厕所革命、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等重点任务，实地检查云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实施成效及验收情况。

【刘焕鑫副部长实地调研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020年11月28日，农业农村部刘焕鑫副部长一行，前往澄江市、晋宁区6个村（组），对云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实施成效进行实地调研。

【农村厕所改造】 至2020年（2018年始），全省共改建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10605座，无害化卫生户厕316.52万座。全省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实现全覆盖，无害化卫生户厕覆盖率达56.75%，其中9个一类县无害化卫生户厕覆盖率达94.42%，31个二类县农村卫生户厕覆盖率达90.56%，89个三类县厕所改建任务完成。建立农村改厕技术指导员制度，设置指导员2.1万名。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截至2020年年底，全省约12.62万个村庄生活垃圾得到治理（或简易治理），覆盖率达97.9%。其中一类县约2300个村庄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实现全覆盖；二类县约2.59万个村庄生活垃圾得到治理，覆盖率达99.6%；三类县结合爱国卫生运动“清垃圾”专项行动，大力整治生活垃圾乱堆乱放情况，村庄环境卫生得到明显改善。全省1188个乡（镇）生活垃圾得到治理（或简易治理），覆盖率达98.5%。其中一类县43个乡（镇）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实现全覆盖；二类县274个乡（镇）生活垃圾得到治理（或简易治理），覆盖率为99.6%。全省录入全国信息系统的580个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全部完成整治并销号。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截至2020年年底，全省790个乡（镇）生活污水得到收集处理，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覆盖率达65.5%。其中，一类县、二类县乡（镇）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覆盖率分别达97.7%、78.1%。全省完成生活污水治理的自然村有3.5万个，治理率28.10%，其中纳入城镇和乡镇污水管网自然村3952个，建成集中或分散污水处理设施自然村6739个，收集处理率8.39%；污水得到有效管控自然村25128个，有效管控率19.71%。农村生活污水乱排乱放得到管控、乱泼乱倒现象减少。

美丽村庄建设

【村庄规划管理】 截至2020年年底，全省101个县（市、区）完成县域村庄布局规划编制，完成“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的村庄325个。全省有20152名村庄土地规划建设专管员，村庄土地规划建设专管员覆盖率为99%；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制度覆盖率为99%。全省16个州（市）中，14个州（市）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制度已实现全覆盖，13个州（市）村庄土地规划建设专管员已实现全覆盖。

【村容村貌】 2020年，云南省继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清理农村生活垃圾、清理村内沟塘淤泥、清理村内残垣断壁等组织推进，全省所有自然村达到“人居环境1档标准”。94.98%的自然村闲置土地得到绿化，村容村貌改善。河湖“清四乱”行动推进，摸底排查“四乱”问题1828件，销号处理1781件、销号率97.43%。708个传统村落列入中国传统村落名录，居全国第2位。

【农村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2020年，云南省完成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秸秆普查，建立健全全省秸秆资源化利用台账，发布12项秸秆综合利用主推技术，全省秸秆综

合利用率达83%、秸秆资源化利用量2162.3万吨。印发实施《云南省做好废旧农膜回收利用推进环境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推动废旧农膜回收利用，上半年全省农膜回收率达78%。印发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技术规范（试行）》，全省累计有8897户畜禽规模养殖场（小区）配套建设废弃物处理利用设施，占需要建设配套1.02万家的87.6%，其中农业农村部下达云南省需要配套粪污处理设施的2664家大型规模养殖场配套率达100%。争取11.15亿元在22个畜牧大县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实现畜牧大县全覆盖。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020年，全省新改建农村公路完工里程4.3万千米，乡（镇）公路通畅率达100%，建制村通村道路硬化率达99.97%。农村供电可靠率达99.75%、综合电压合格率达到99.08%，乡村户均配电容量达到2千伏安以上。行政村固定宽带和4G网络通达率达100%，自然村4G平均覆盖率达80%。2017—2019年，全省实施农村危房改造100.35万户，2018年绩效评价居全国第2位。

【管护机制建立完善】 截至2020年年底，全省100%的县（市、区）建立群众投工投劳参与机制，95%以上的自然村建立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管护长效机制，99%的自然村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纳入村规民约。自然村有1名以上村庄保洁员，覆盖率达97.59%。

【典型村庄示范】 2020年云南省澄江市、大理市、腾冲市、石屏县被列为国家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示范县；澄江市、宾川县、大姚县、弥勒市被列为国家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县；安宁市、澄江市被确定为全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明显激励县。年内，全省评定美丽村庄983个，其中，省级97个，州（市）级417个，县级469个。创建国家级农村人居环境示范县3个、省级示范县23个、省级示范村300个，并涌现出一大批如临沧鲜花盛开的村庄、普洱民族特色村庄、红河农旅融合村庄、腾冲“五美一最”村庄等不同类型、不同水平，有亮点、可复制的美丽宜居乡村。

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

【完成第二次全国农业污染源普查】 2020年，对云南省第二次全国农业污染源普查进行普查数据分析，整理移交普查档案，并通过国家普查验收。原位监测报告上报农业农村部，工作报告和数据分析报告上报云南省污染源普查办公室，普查档案移交省农业农村厅。配合省普查办编制云南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公报。9月28日省政府新闻办发布云南省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公报，农业源基本情况是：涉及种植业的县（市、区）129个，水产养殖业的县（市、区）129个，畜禽养殖业的县（市、区）129个，入户调查畜禽规模养殖场11077个。2017年，水污染物排放量：化学需氧量28.31万吨，氨氮0.68万吨，总氮7.22万吨，总磷0.81万吨。《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云南省农业污染源普查报告》由中国农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农田氮磷流失监测】 2020年，省农环站组织相关州（市）配合云南农业大学开展农田氮磷流失监测与调查工作，完成全省16个州（市）621个典型地块的污染源调查工作和6个种植业原位监测点采样、制备和监测分析。共采集样品1002个，获得监测数据5755个。

【农田地膜残留监测】 2020年，省农环站组织相关州（市）配合西南大学开展农田地膜残留国控监测工作。在宣威市、昭阳区、建水县、砚山县和祥云县布设20个国控监测点，采集100个样方的地膜残留量和土壤样品。走访调查200户长期使用地膜的农户，调查耕地总面积1600余亩，播种面积1700余亩。

【农业生物物种调查及外来生物入侵监测】 2020年，省农环站组织相关州（市）配合云南农业大学开展农业生物物种资源调查和外来生物入侵监测。在德宏州、西双版纳州、保山市举办区域内重大危害外来入侵物种调查监测与综合防控项目现场培训，培训农户300余人；在西双版纳州、德宏州和保山市开展薇甘菊及奇异蘞草灭除试验1.6万亩；在昆明举办1期外来入侵生物防控技术培训班，培训技术骨干67人；运用“云南外来入侵物种调查信息系统”在全省16个州（市）开展入侵物种发生分布动态调查，调查面积近30万亩，采集外来入侵植物标本56个。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 2020年，省农环站牵头汇总全省蔬菜水果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情况，复检样品112个，完成结果汇总和报告编写。举办1期检测技术培训，培训基层检测人员20余人。

农产品产地环境保护

【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 2020年，省农环站依托云南农业大学，组织完成全省129个县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工作。全省耕地面积为9315.3万亩，其中，优先保护区8278.346万亩；安全利用区891.733万亩；严格管控区145.211万亩。划分成果通过专家验收，报省政府批准后，按要求上报国家。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2020年，省农环站配合省农业农村厅环境资源处起草《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生态环境厅关于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情况的报告》；编制《云南省严格管控类耕地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还草工作实施方案》，云南省农业农村厅、云南省生态环境厅、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和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联合于6月11日发布；编制《2020年云南省耕地生产障碍修复利用实施方案》上报农业农村部科教司；编制《云南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与严格管控技术手册（试行）》，省农业农村厅于6月9日发布；完成2020年度全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区、严格管控区种植现状调查与措施落地相关报表填报；完成全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督导检查；联合云南农业大学在泸江流域云龙县开展耕地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联合攻关；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技术培训5期，共培训各级分管领导及技术人员1000余人次。

【农产品协同监测】 2020年，省农环站完成95个县（市、区）耕地安全利用区、严格管控区内8898个农产品采样点点位核实和样品采集任务。在29个县开展超标点位加密监测，完成以水稻为主的1515个农产品样品采集。

【建设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集成室】 2020年，省农环站按照《云南省农业农村厅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建成云南省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成果集成室，集成室面积56平方米，按有关涉密要求进行建设，配有小型服务器、保密专用计算机及相关的保密设施设备。

【农产品产地土壤环境监测】 2020年，省农环站组织相关州（市）配合贵州大学开展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在全省设立607个国控例行监测点，共采集土壤及农产品样品1214个。

农村能源开发利用

【农村能源建设资金项目】 2020年，省级资金农村能源建设项目计划投入5090万元，安排落实22250户沼气池兴废利旧安全改造处置、60个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能源示范村及2个秸秆综合利用示范县建设。国家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12个重点县安排资金6946万元，国家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技术服务与提升项目2个示范村安排资金120万元。年末，全省农村户用沼气保有量232.99万户，节能炉具388.18万户，太阳能热水器保有量165.79万台，各类沼气工程1574座，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重点县达到17个，全省秸秆综合利用率达87.69%。

（周世金）

【秸秆资源综合利用】 2020年，省能源站落实《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秸秆综合利用工作的通知》《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扎实开展2020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相关工作的通知》，制订《云南省2020年秸秆综合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组织全省129个县（市、区）农村能源系统工作人员，深入农户和市场主体开展秸秆资源产生、利用情况抽样调查，摸清资源底数，掌握利用情况，建立健全国家、省、州（市）、县四级秸秆资源数据共享平台。组织实施2020年全国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12个重点县项目，落实2个省级财政扶持的秸秆综合利用试点县工作，推进农作物秸秆肥料化、饲料化、基料化、能源化、原料化利用等“五化利用”，实现秸秆综合利用良性循环，全省秸秆综合利用率达87.69%，比2019年提高4.69个百分点。

（周世金）

【助力脱贫攻坚】 2020年，省能源站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党组部署，紧扣脱贫攻坚主题，按照涉农资金省级源头整合支持脱贫攻坚的任务要求，召开专题会议，调整农村能源建设专项资金计划并按时上报，保障项目资金计划及早下达。年内，农村能源项目资金优先安排贫困地区10456万元（其中中央资金5856万元），占全省农村能源项目建设总资金的86%以上，支持全省脱贫县脱贫摘帽工作。

（周世金）

【强化督查实效】 2020年，省能源站组织有关人员或安排专人参加云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督导工作组、云南省美丽乡村建设督导工作组、云南省“农村厕所革命”调研

组，深入昆明、昭通、曲靖、玉溪、红河、临沧、普洱、大理、保山、楚雄、德宏、文山、丽江、西双版纳、迪庆15个州（市）40余个县（市、区），听取当地主管部门工作汇报、查阅档案资料、进村入户，与乡村干部、当地农户交流座谈。重点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中的垃圾、污水、厕所等进行调研和督导检查，同时结合农村能源工作实际，实地重点检查调研农村能源建设项目管理、农村户用沼气安全生产、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太阳能、省柴节煤炉灶任务完成情况、档案管理、资金监管使用等方面的情况。

（周世金）

【安全生产】 2020年，省能源站先后制订下发《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农村能源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关于切实做好全国全省“两会”期间安全生产暨农村沼气和秸秆能源化工程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云南省农村能源管理总站关于印发〈云南省农村能源行业2020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云南省农村能源管理总站关于做好农村能源行业“五一”、端午及汛期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云南省农村能源管理总站关于举办云南省农村能源沼气工程安全生产及户用沼气安全处置（滇南片区）培训班的通知》等10个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通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抓好农村能源安全生产工作。制定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与全省16个州（市）签订责任书，建立问题隐患与制度措施清单，强化意识，落实责任。开展专项活动，排查治理隐患。全省开展集中整治，深入366个乡（镇）10423个村社，检查农村户用沼气池62682户、规模化沼气工程557座，沼气服务网点28个。召开1次全省专题会议。举办3期培训班，近400人参加培训。全省发放沼气安全手册7985份、沼气安全挂图4999张、太阳能热水器安全挂图243份、喷涂固定宣传标语148个、悬挂横幅50余条、沼气安全宣传围腰574条、宣传资料30971份，在云南农业信息网及地方媒体发布安全生产宣传信息115条。

（周世金）

【业务培训】 2020年6月在昆明召开全省农村能源管理干部业务工作会，8月、9月，分片区在红河、迪庆、昭通举办云南省沼气工程安全生产演练及户用沼气处置专题培训班3期。全省16个州（市）能源站站长、统计员，部分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农村能源分管领导、129个县（市、区）能源站站长等共计600人（次）参加会议培训。

（周世金）

第二十章

农业发展规划和农田建设与产业扶贫



农业发展规划和农田建设与产业扶贫

综　述

2020年，全省农业农村系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有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重大病虫害偏重发生等风险挑战，千方百计抓好粮食和生猪生产，推进“绿色食品牌”打造，统筹推进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农业农村经济总体呈现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根据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全省农林牧渔业总产值5920.52亿元，同比增长5.7%，增速较上年提高0.1个百分点；全省第一产业增加值3598.91亿元，同比增长5.7%，在全国排名第三；全省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842元，同比增长7.9%。

严格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加强宏观调控和分类指导，坚持稳面积、稳产量、稳政策，全面推进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措施落实，全年粮食再获丰收，品种结构不断优化。

省政府出台《云南省支持生猪产业加快发展若干措施》，各地加快养殖场户扩能增养，抓好非洲猪瘟常态化防控，全省生猪产能稳步恢复，生猪价格逐步回落，猪肉市场供应平稳，肉蛋奶供给充足。

抓政策完善，抓产业基地建设，抓品牌打造，抓市场开拓，抓示范创建，高质量推进“一县一业”。打造“绿色食品牌”成效明显，优势特色产业量效齐增。

贯彻落实全国扩大农业农村有效投资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研究制订云南省关于扩大农业有效投资的政策措施，明确补短板重点领域，加强督查指导和部门协同，农业投资增速加快。

由于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措施有力有效，农业生产较快恢复，农民转移就业加快，云南省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对农民增收产生的不利影响，实现农民收入逆势增长。

2020年，全省各级农田建设部门，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的文件精神。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实施，以提升粮食产能为首要目标，以农业高质量发展和打造“绿色食品牌”为主线，聚焦重点区域，统筹整合资金，加大投入力度，完善建设内容，加强建设管理，突出抓好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和高效节水灌溉，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2020年，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产业扶贫工作，出台政策举措，高位推动促进。省农业农村厅指导各地尊重产业发展规律和市场经济规律，把高原特色农业和脱贫攻坚结合起来，打好“绿色食品牌”，培育壮大扶贫产业。推进各类产业基地建设，加快打造“一县一业”。将有发展基础、有优势潜力的贫困县优先纳入全省“一县一业”创建。产业融合发展水平提升，产业扶贫成效显著。

加大龙头企业培育，建立“双绑”利益联结机制，保障贫困群众深度参与、长期受益。落实带贫新型经营主体奖补政策措施，强化主体带贫扶持服务。

开展脱贫攻坚专项行动，强化督查促落实，尽锐出战，建立领导攻坚、部门指导、重点督导、全面落实的工作机制。统一部署落实“三个百日行动”。

加大产业扶贫资金投入，为加快贫困地区产业发展、促进贫困人口增收脱贫发挥了积极作用。助推贫困地区农产品拓展市场，帮助贫困地区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缓解贫困地区农产品滞销难卖压力。

坚持讲好产业扶贫故事，做好典型经验总结、示范推广，营造良好的产业扶贫宣传氛围。

强化科技帮扶和培训，坚持以农业科技创新驱动产业扶贫高质量发展，发挥科技帮扶队伍作用。

继续开展定点扶贫工作。继续推进实施农业保险政策。

高原特色现代农业

【粮食再获丰收】 据国家统计局核定数据，2020年，全省全年粮食播种面积6251万亩，完成国家下达云南省的粮食播种面积任务，粮食产量1896万吨，同比增长1.4%。玉米、马铃薯、大豆等作物的面积、产量增长，粮食作物结构和生产布局优化。粮食生产稳中有进，为全省经济保持总体稳定并尽快复苏提供支撑。

【生猪生产恢复】 2020年，结合国家统计局三季度末核定数据、农业农村部月度跟踪监测情况和生产调度综合测算，全省生猪存栏完成恢复至2017年末103%的任务目标。随着生产快速恢复、出栏量增加，全省生猪价格已由9月初的37元/kg左右整体下降至34元/kg左右，前期的市场供应偏紧状况缓解。全年猪、牛、羊、禽、奶产量同比均分别增长。

【优势特色产业量效齐增】 2020年，对2018年制定的《云南省培育绿色食品产业龙头企业鼓励投资办法》进行调整，将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奖补标准由10亿元、5亿元统一调整为1亿元，奖补比例统一上调为10%。推动盒马鲜生与省内100个产业基地建立直采直供合作。开展2020年云南省“10大名品”和绿色食品“10强企业”“20佳创新企业”评选表彰活动。首个世界茶日期间组织普洱、临沧、西双版纳等茶叶主产区和“绿色食品牌”10大名茶开展直播带货活动，线上交易额近2000万元，线下交易和合约总金额突破4亿元。高质量推进“一县一业”20个示范县和20个特色县建设。全年水果产量950万吨，同比增长6%；蔬菜产量2550万吨，同比增长4.1%；茶叶产量44万吨，同比增长2%；鲜切花产量140亿枝，中药材产量95万吨，同比持平略增。绿色有机茶园面积达到130万亩，同比增长15%。

【农业投资加快】 2020年4月后，全省农业投资连续正增长，增速不断加快。1–11月，全省农业投资同比增长39.5%，增速比1–10月提高4.1个百分点，增速在11个重点行业中排第3位。1–11月，累计完成投资999亿元，占全年目标任务1060亿元的94.25%。完成全年农业投资增长20%的目标任务。

【农民收入形势逐季好转】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对农民增收产生了较大影响。一季度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937元，同比增长1.6%。进入二季度，农民收入形势逐季好转。上半年，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5344元，增长5.93%；前三季度，收入达8342元，增长7.32%，增速高于全国农村居民收入增速1.52个百分点，高于全省城镇居民收入增速5个百分点。全年全省农村居民收入增速继续加快，达7.5%以上。

农田建设

【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0年，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下达2020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要求，省农业农村厅拟定下发《关于下达2020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将国家下达云南省的农田建设任务352万亩（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70万亩）下达到各州（市）。全省16个州（市）于上半年完成农田建设任务分解到县级工作。年底，全省共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361万亩，其中，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97.42万亩。

【协调落实农田建设资金】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将国家下达云南省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290066万元和省级财政配套资金42400万元，按照全省282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分解情况下达各州（市）。协调省发改委、省财政厅下达2020年发改部门中央预算内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70万亩的建设资金71530万元。

【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估】 省农业农村厅组织全省16个州（市）、129个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结合农村土地监测监管系统备案入库项目及各地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实际情况，进行清理检查。根据《农业农村部农田建设管理司关于印发〈“十二五”以来高标准农田建设上图入库工作指南〉等补充文件的函》的要求，云南省推进“十二五”以来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清理检查、评估及上图入库工作。截至2020年3月9日，全省共完成128个县（其中，昆明市官渡区因行政区划调整已无耕地）“十二五”以来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数据汇总上图入库工作，清理检查项目3867个，其中，完成上图入库项目3241个，上图入库面积为1767.96万亩。

【高标准农田水利设施问题调查摸底和整改】 2020年，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开展高标准农田水利设施问题调查摸底和整改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以“十二五”以来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估及上图入库工作为基础，对全省涉及农业农村、财政、发展和改革、自然资源、水务、烟草等部门，按照《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总体规划》及有关部门涉及农田建设的相关规划要求，通过不同项目管理方式，使用中央和地方财政资金、社会资金（含金融机构融资、企业投资、个人投资及其他社会投资）实施的各级各类农田建设项目开展调查摸底。据统计，全省16个州（市）129个县（市、区）共完成2011年以来高标准农田建设调查摸底项目3239件。纳入“十二五”以来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估及上图入库项目2876件，其中，工程运行良好不需整改项目1423件，需整改项目1453件。并按要求在10月底前，对农田水利设施配套不全、运行不善、损毁损坏、管护不到位等问题开展整改工作。

【构建农田建设管理制度体系】 2020年，根据农业农村部《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省农业农村厅研究制订《农田建设项目前期管理规定（试行）》《农田建设项目招投标管理规定（试行）》《农田建设项目监理管理规定（试行）》《农田建设项目工程组织管理规定（试行）》《农田建设项目验收管理规定（试行）》《农田建设项目资产移交管理规定（试行）》《农田建设项目管护规定（试行）》和《农田建设项目档案管理规定（试行）》8个管理规定，以《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农田建设项目系列管理规定的通知》下发执行，确保项目安全、队伍安全。

【“十四五”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 2020年，按照农业农村部农田建设规划的编制准备进度和要求、《云南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的部署安排，统筹高标准农田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的衔接与协调，省农业农村厅结合国土空间、水资源利用、产业发展等相关规划，指导各州（市）开展“十四五”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编制，因地制宜、科学布局，谋划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编制“十四五”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形成省、州（市）、县三级农田建设规划体系。

【建立高标准农田数据库】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围绕“数字农业”建设要求，以上图入库信息为基础，综合叠加两区划定地理信息、地形地貌信息、耕地质量监测信息和耕地质量等信息，通过对各地数据进行加工整理，建立农田建设管理工作数据库。精准反映农田建设、项目建后资产移交、管护、灌溉条件改善动态信息。实时体现项目建设、项目投资进度情况，实现农田建设管理数字化调度，及时反映农田建设工作情况，展现农田建设成效。

【绿色农田示范建设】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结合耕地质量保护提升、生态涵养、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和田园生态改善等要求，围绕云南省九大高原湖泊面源污染防治和产业发展规划，寻求多渠道资金支持，吸纳新型经营主体参与，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指导各州（市）开展绿色农田建设示范项目建设。大理州在大理市的喜洲镇，洱源县的右所、邓川、三营3个乡（镇），通过“公司+基地”的模式，推广绿色水稻生态种植技术，实行有机肥全部替代，共建成43000多亩绿色水稻种植基地，并争创绿色优质大米品牌；玉溪市在澄江市，围绕抚仙湖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通过政府主导流转土地5.8万亩，招商引进8个田园综合体项目，推进抚仙湖径流区土地流转休耕轮作，实施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发展低水、低耗、低污染生态农业，种植香根草4000亩、绿色烤烟20000亩、水稻5700亩、荷藕3500亩、葵花大豆1000亩、蓝莓8000亩，景观苗木9000亩、生态建设7000亩。

【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020年，云南省利用亚洲开发银行优惠贷款，实施“长江生态廊道建设项目”。由国家林业局昆明勘察设计院完成全部8个项目县勘察设计工作。省项目办已编制完成2020年（含2019）项目实施计划。前期工作已完成项目勘察设计招标、货物采购招标、监测评价招标，以及技术援助选聘招标、开工前审计招标、监理招标工作。并按照《亚行项目监测评价大纲》要求，完成上报《亚行云南项目半年进度报告》《亚行云南项目基线调查情况报告》以及《亚行云南项目社会安全保障报告》。

【耕地质量管理】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结合年度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考核的有关要求，印发《关于加强耕地质量管理工作的通知》，构建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长效机制。在全省科学布设耕地质量调查点9108个、监测点944个，开展监测与调查评价工作，并发布2019年全省耕地质量调查报告，确定云南

省耕地质量平均等级为5.62等，较2014年提高了0.36等。

产业扶贫

【出台产业扶贫政策文件】 2020年，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云南省产业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云南省农业农村厅等出台15个产业扶贫的政策文件，支持产业扶贫，部署产业扶贫，推进全省产业扶贫。①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支持生猪产业加快恢复生产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②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支持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建设政策措施的通知；③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支持肉牛产业加快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④云南省产业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年云南省产业扶贫工作要点》的通知；⑤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0年农业产业扶贫工作要点的通知；⑥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0年抓党建促脱贫攻坚推动产业扶贫组织化工作方案的通知；⑦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百日总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⑧《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扶贫办关于加强产业扶贫项目管理和信息共享的通知》；⑨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百日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⑩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百日巩固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⑪云南省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⑫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贫困地区农产品销售的通知；⑬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落实厅领导挂联深度贫困县产业扶贫分片包干责任制的通知；⑭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充分发挥全省产业扶贫专家技术服务团队作用助力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通知；⑮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统筹实施重点推进科技助力“三区三州”产业扶贫工作的通知。

（智广杰）

【强化扶贫产业发展】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出台《云南省“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建设管理实施方案》，全省20个“一县一业”示范县和20个特色县中，28个贫困县进入创建行列，占全省创建总数的70%。开展农业产业强镇示范，实施9个农业产业强镇示范项目，全部安排在贫困县。建设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启动云南高原花卉产业集群、蔬菜产业集群建设，集群覆盖7个贫困县，通过串珠成线、块状成带、集群成链，延伸产业链，提高附加值，推动“小特产”向“大产业”转型升级。继续组织云南省“10大名品”评选表彰活动，评选出“10大名品”50个，其中来自贫困地区有16个。开展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申报认定，贫困地区新增认定11个，占年度新增认定总数的61.1%。出台绿色、有机奖补措施，提升农产品质量，贫困地区获绿色食品认证产品1421个，占全省总数69%，登记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43个，占全省总数50.6%。全省产业覆盖有产业发展条件的贫困户达168.53万户，实现有产业发展条件贫困户到户全覆盖，多个扶贫特色产业位居全国前列，鲜切花、咖啡、中药材、澳洲坚果面积产量均居全国第一位，茶叶面积产量均居全国第二位。

（陈城）

【加大龙头企业培育】 2020年，出台政策对企业新增种植、养殖、加工、冷链等资产性投资1亿元以上的，按10%给予一次性奖励。出台农产品生产加工和冷链物流建设政策措施，从茶叶绿色有机发展、花卉无土栽培、农产品精深加工及冷链物流投资奖补等10个方面加大支持。支持生猪产业加快生产发展，对生猪产能提升、引进良种猪、规模养殖场建设等给予奖补。加强国家级龙头企业、省级龙头企业新增认定和运行监测，培育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从2015年的697家增加到842家。蒙牛、泰国正大集团、广东温氏集团、陕西海升集团、中粮集团等一批大企业、大集团相继落地云南并参与到产业扶贫中。全省4906个企业参与产业扶贫，带动贫困户79.39万户发展产业增收。

（陈进超）

【规范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印发《扎实开展全省农民专业合作社“空壳社”专项清理行动“回头看”全面做好问题整改工作方案》，以“四看四清”为重点，对享受扶贫优惠政策但利益联结不紧密、通过行政命令成立但未真正带贫的合作社进行清理。全省累计引导自愿注销“空壳社”5720个，指导规范办社8327个。指导大关县、宾川县、砚山县、凤庆县4个贫困县探索整县提升农民合作社发展质量、完善带贫利益联结的方法路径，推进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试点。

（字春光）

【推广“双绑”利益联结机制】 2020年，云南探索订单生产、生产托管、土地流转、股份合作、资产租

赁、就业务工等多种利益联结机制，培育各类带贫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达2.85万个，实现有产业发展条件的贫困户每户都有1个以上新型经营主体带动。推广创新以“龙头企业+合作社+贫困户”双绑利益联结为主的带贫机制，培育2800户农业企业、8517个农民合作社与101.09万户贫困户建立“双绑”利益联结，利益联结机制不断优化和完善，保障贫困群众深度参与、长期受益。

（陈进超）

【疫情应对】 2020年，面对疫情冲击，省农业农村厅研判形势，部署重点工作，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产业扶贫影响出台的系列政策措施。推动带贫新型经营主体复工复产。2月4日起，对全省4421个带贫主体开展运行监测，了解疫情防控期间“运输难、销售难、复工难、防疫难”4个方面问题，对各地加强带贫主体复工复产服务提出要求。疫情期间，帮助协调解决各类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反映问题196件。抓细抓实优惠政策措施落实。梳理下发19条涉农优惠政策，协调指导16个州（市）抓好落实。推荐61户涉农企业列入全国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名单，获得优惠利率贷款25.15亿元。1380户涉农企业列入省政府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稳定经济运行22条措施“贷款企业名单制管理”。

（何应心）

【脱贫攻坚专项行动】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印发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百日总攻、百日提升和百日巩固行动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细化工作措施。厅主要领导先后深入怒江、迪庆、昭通、文山、红河等15个州（市）30余个贫困县实地开展产业扶贫调研指导，推进各阶段攻坚任务落实。抓好挂牌督战，选派1名厅级干部、15名处级干部参与未摘帽的7个深度贫困县和剩余贫困人口超过5000人的8个县挂牌督战。先后召开动员部署会议、工作推进会议、业务培训会议，厅主要领导安排部署，细化产业扶贫挂牌督战的指导监管责任，定期听取工作进展汇报、开展专题研究分析。全厅累计派出201人次，走访299个贫困村、284个带贫主体、850余户贫困户开展实地指导服务，协调帮助解决问题和困难146个。

（何应心）

【加大部门资金倾斜】 2020年，统筹省农业农村厅中央及省级部门预算支持88个贫困县（市、区）共计102.77亿元，支持27个深度贫困县（市、区）共计37.55亿元，分别占部门资金下达总额的68.7%和25.1%。

（陈进超）

【保障产业扶贫投入】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落实“四个不摘”要求，落实“贫困县要将不低于30%的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用于支持产业扶贫”的政策。加大产业扶贫资金投入，落实“贫困县每年投入产业扶贫项目资金不低于县级财政整合涉农资金30%”的要求，会同省扶贫办、省财政厅督促各地严格落实投入保障。分别于5月、10月会同省财政厅对88个贫困县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计划方案进行逐县审核，对达不到30%比例的21个县进行全省通报并限期整改，推动政策落地落实。全省投入产业扶贫项目资金144.71亿元，占整合财政涉农资金41.95%，较2019年提高7.72个百分点。加强产业扶贫项目管理调度。针对各级农业农村、财政、扶贫部门产业扶贫项目信息未共享的问题，6月18日与省财政厅、省扶贫办联合印发《关于加强产业扶贫项目管理和信息共享的通知》，对产业扶贫项目管理提出要求，推动县（市、区）行业部门实现脱贫攻坚项目库信息共享。针对受疫情影响，各地产业扶贫项目开工迟、进度慢问题，加强各地2020年产业扶贫项目实施进度跟踪调度和排名通报，全省实施产业扶贫项目达6114个。

（智广杰）

【推进农业保险】 2020年，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农业保险工作的决策部署，省农业农村厅配合省财政厅，统筹规划、协同推进全省农业保险目标任务的落实。全省水稻、玉米、小麦、油菜、甘蔗、橡胶、马铃薯、青稞8个政策性种植业保险品种完成投保2230.43万亩；育肥猪、能繁母猪、奶牛、牦牛、藏系羊5个政策性养殖业保险品种完成投保957.8万头（只）。农业保险保险费规模达到10.51亿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4.7亿元，省级财政补助2.52亿元，州（市）、县（市、区）两级财政补助1.64亿元，投保户自担1.65亿元。为全省883.04万户（次）农业生产经营主体提供风险保障259.5亿元。

（陈城）

【贫困地区农产品市场拓展】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围绕贫困地区农产品卖得好、卖得出，着力构建市场营销长效机制。强化信息监测发布，2月26日下发《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贫困地区农产品销售的通

知》，就加强农产品产销信息监测，落实政策措施作出安排部署；3月4日在云南农业信息网开通“农产品产销对接信息——云南抗疫助农”公益平台，截至12月底，平台累计发布贫困地区农产品销售信息379条，总发布信息472条，信息点击量787012次，累计促成交易约4203.49万元。加大电商合作销售，3月9日协调云南农垦集团在“上禾集”网上商城开设“云南扶贫产品专区”，25个贫困县的81家扶贫企业免费入驻。对接阿里巴巴、京东、拼多多等电商平台，鼓励农业生产经营主体通过线上促销、直播带货等形式拓展农产品电商营销渠道。组织开展“云南春茶线上采”等电商促销活动，举办云南“10大名茶”专场直播，厅主要领导现场直播带货。丰收节期间在天猫设云南省域专场，共有3800家农产品商家参与活动，成交额1.2亿元。开展各类产销对接推介，结合湖北等地农产品抗疫保供工作开展，优先组织采购贫困地区农产品2548.38吨，货值2032.12万元。深化沪滇产销对接合作，举办“2020七彩云南·上海食品节”，组织20个品类197个单品参加展销。组织55家带贫主体参加第十八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组织各地开展线上线下产销对接推介活动92场次，外销农产品185万吨，销售额达99亿元。

（字春光）

【产业扶贫典型示范和宣传】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征集产业扶贫典型案例800多个，开展推荐上报和优秀典型遴选，并编印成册、组织全省农业农村系统互学互鉴。4个产业扶贫典型案例入选国务院扶贫办《产业扶贫优秀案例》一书，9个产业扶贫典型案例入选全国产业扶贫“双百”典型。涌现一批产业帮扶突出的人才。中国工程院定点帮扶澜沧县在全国开创“科技扶贫模式”，涌现出“时代楷模”朱有勇为代表的一批帮扶专家学者。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院长黄必志带领团队培育出我国首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三元杂交肉牛品种“云岭牛”，在西盟、景谷、楚雄等地推广“云岭牛”养殖技术助力脱贫攻坚成效突出，获云南省第五届“兴滇人才奖”。云南在2020年全国评出的最受欢迎的20名特聘农技员中入选2人，排全国第1位；在全国评选出的100名第二届最美农技员中入选7人，排全国第2位，为产业扶贫成效增色添彩。2月28日、8月20日和11月6日，农业农村部《乡村振兴》3次刊发专文对云南省产业扶贫工作给予肯定。《农村工作通讯》（2020年第19期）刊发《脱贫与致富同步 产业之花绽放彩云之南——云南产业扶贫纪实》。11月27日，分管副省长代表云南在“第十八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开幕式暨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论坛”作主旨演讲，向全国介绍云南产业扶贫做法。12月16日，云南作为唯一省级代表，在国务院新闻发布会上向全国发布云南产业扶贫实践经验。

（何应心）

【科技帮扶和培训】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组织科研、教学、推广单位的农业科技专家2224人组成专家服务组436个，对口服务帮扶88个贫困县，开展基层农技推广人员专业技能、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示范等培训，培训县乡农技人员2.58万人、贫困户15.2万人。落实产业发展指导员制度，遴选聘用产业发展指导员2.86万人开展技术帮扶，实现贫困县专家服务全覆盖、贫困村农技服务全覆盖，使有劳动能力和意愿的贫困群众均掌握1~2项实用技术。制定22个生产技术指导意见，发布45个主导品种和35项主推技术。牵头省农科院、云南农业大学共同开展“抗疫情保春耕促生产”农技推广远程技术指导服务。大力推广云南自主知识产权的“云岭牛”“云上黑山羊”养殖技术助力脱贫攻坚，其中：“云岭牛”养殖覆盖西盟、大姚、景谷、兰坪等31个贫困县，存栏达25万头；“云上黑山羊”养殖覆盖镇雄、会泽、寻甸、永胜等63个贫困县，存栏达200万只。依托国家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专家资源，联合组建“百名专家”技术服务顾问组，覆盖柑橘、荔枝、糖料、辣椒等14个产业，创建28个特色产业科技示范基地，引进新品种137个，集成推广实用技术110项，组织专家服务组建立试验示范基地236个，手把手、面对面指导农户。聚焦“三区三州”地区的怒江州、迪庆州，印发《关于统筹实施重点推进科技助力“三区三州”产业扶贫工作的通知》，协调7批省产业扶贫省级专家服务团和产业技术体系服务组在2个州7个县建立示范点11个，指导开展咖啡加工与产品包装、草果舞毒蛾生物防控示范、中蜂养殖规范等技术指导，做给农户看，带着农户干，激发贫困群众自我发展动力。云南大营街基地“因材施教”培训模式得到农业农村部肯定，入选全国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示范培训10大经验模式在全国推广。

（智广杰）

【继续开展定点扶贫】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继续履行定点扶贫责

任，厅主要领导和分管定点扶贫工作的领导先后3次到西盟县调研指导，协调推进定点帮扶工作。选优配强15名驻村工作队员，真心实意帮扶，解决实际困难问题。强化结对帮扶，全厅236名干部结对帮扶班母村237户689人，帮扶责任人加强同驻村工作队员、村组干部以及贫困户的联系，分析贫困户的贫困现状和困难需求，掌握帮扶对象所享受的扶贫政策，科学制订帮扶计划、落实帮扶措施，做到精准帮扶。年内，省农业农村厅产业扶贫办被党中央、国务院表彰为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被云南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表彰为扶贫先进集体；2名个人分别受云南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表彰为扶贫先进工作者、优秀驻村扶贫工作队员。

（字春光）

第二十一章

农垦业



农　垦　业

综　述

2020年，云南农垦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农垦改革发展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紧扣垦区集团化农场企业化改革主线，统筹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在疫情防控、严重自然灾害和橡胶价格持续低迷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下，垦区经济运行保持增长态势。全年垦区实现生产总值80亿元，同比增长3.27%，其中第一产业38.5亿元，同比增长2.58%；第二产业7.5亿元，同比增长10.66%；第三产业34亿元，同比增长2.55%。垦区从业人员全年人均收入2.07万元，同比增长8.68%。

新一轮农垦改革

【省级农垦改革指导文件出台】 2020年，省农垦局在广泛调研、征求意见的基础上，以问题为导向，以农场企业化改革为专题，研究起草了《关于进一步推进农场企业化改革的实施意见（送审稿）》。6月8日、7月14日，经省政府第72次常务会议、省委常委会第186次（扩大）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8月省委、省政府办公厅正式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农场企业化改革的实施意见》。

【成立省深化农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按照《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云南省深化农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成立了以省委副书记为组长、分管副省长为副组长、省级有关17个部门为成员的云南省深化农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全省农垦改革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加快推进深化农垦改革各项重点工作。省深化农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农垦局，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推进落实各项工作任务。

【农垦改革工作进展】 2020年，坚持垦区集团化发展方向，区域集团化改革走向深入，河口县农垦集团已组建运行，景洪市农垦集团筹备组建，其他州（市）县垦区农垦集团组建的探索开始起步。勐养农场等6家农场不再实行农场与农场管委会“两块牌子，一套班子”管理体制，农场管委会人员从农场管理干部中退出。按照国企改革方向和农场公司化改造要求，全省41家农场已有10家农场率先完成农场公司制改制，依据《公司法》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在坚持稳定现有承包租赁经营关系的大前提下，农场履行好国有资产资源经营管理职能，强化土地日常管理，做好土地发包、到期收回、规划利用、生产管理等工作。巩固土地发证成果，推进老证换发新证工作，重新进行土地测绘，将原持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变更为不动产权证，提高垦区土地持有不动产权证比例。年内，不动产权证比率已达35%。开展土地建库上图工作，土地数据上图率已达25.48%。年内，全省25家农场的社区居民委员会已完成换届选举，建立社区管委会乡（镇）——社区居民委员会——居民小组的农场社会管理组织体系，解决农场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经费保障、职能到位等问题。

国有农场扶贫

【农场扶贫开发】 2020年，省农垦局制订下发《云南农垦2020年扶贫开发工作目标任务》，明确脱贫农场年度工作任务清单，采取农垦系统扶持、争取地方政府扶持和对外招商引资等方式，组织实施扶贫项目21项，涵盖茶叶、坚果、咖啡、柚子、杧果等产业种植、加工和生产生活道路、农田灌溉、公厕等基础设施建设，争取中央资金支持2231万元。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检查，督促指导脱贫农场做

好脱贫摘帽考核问题清单整改落实。

垦区建设与发展

【垦区基本建设】 2020年，围绕垦区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争取中央投资项目。全年下达垦区各类投资项目9项，总投资21068万元，其中中央投资11495万元。组织实施天然橡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7项，建设胶园道路240.63千米，更新胶园1051亩，提升8.9万亩胶园建设标准。组织实施农垦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项，开展坝塘扩建、防渗加固36000立方米，建设3座泵房、2座水池及输配水、给排水管网10669米，新建温室、大棚、昆虫饲养室等7332平方米，防护围网10769米。实施职工危旧房改造项目1项、952户。组织开展2021年项目储备入库13项，投资2.6亿元，其中中央投资2.1亿元。

【特色热作产业发展】 2020年，省农垦局配合农业农村部农垦局做好《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规划（2021—2025年）》及《天然橡胶区域布局和生产供给方案（2020—2030年）》编制；受省“绿办”委托，组织专家对全省申报的58个“绿色食品牌”产业天然橡胶基地进行评审，共评审出省级基地5个。加强全省橡胶病虫害监测与防治指导服务，发布监测预警信息50期，病虫害防治面积177.53万亩。组织实施建设农业农村部天然橡胶标准化抚育技术示范片3个、示范总面积3274.6亩，生态胶园技术集成与示范片1个、面积359亩。制订印发《云南农垦生态胶园示范基地认定规范（试行）》及年度建设工作方案，对申请认定的10个生态胶园进行现场考核、复核，认定6个示范基地，当年新建生态胶园1.02万亩，总面积达到25.57万亩。制订年度天然橡胶林业补贴2000万元资金分配方案。指导橡胶农场建立和完善统一生产经营机制，全垦区橡胶统一经营面积达到67.86万亩，统一收购干胶3.678万吨。

【垦区绿色生产发展】 2020年，省农垦局组织编制《云南农垦打造绿色食品牌基地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提出聚焦茶叶、水果、坚果、中药材、咖啡等5个优势产业，至2025年，建设63个规模化绿色食品牌基地，综合年产值达110亿元以上。制订印发《云南农垦特色热作标准化生产示范园认定规范（试行）》和年度建设工作方案，通过现场考核、复核、认定14个热作示范园，新增特色作物种植面积2.49万亩（含间套种）；组织实施农业农村部茶叶绿色优质高效技术示范片1个，面积1300亩；开展农业投入品“两减一替”试验示范及监测，制订小粒种咖啡病虫草害农药减施防控技术标准（企标），开展橡胶白粉病防治新药减量试验工作，试验监测区减少施用农药9种、数量218.36吨，减施化肥1种、数量644.9吨，有机肥替代化肥169.5吨；加强农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建设，垦区11家农产品质量追溯单位全部完成了在国家追溯平台进行企业生产经营主体注册，完成茶叶、葡萄、土豆片、焙炒咖啡、澳洲坚果等追溯农产品产量1.33万吨，使用标签200.3万枚。

【垦区热作生产】 2020年，云南垦区热带作物种植总面积232.7万亩，同比减少0.6%；总产量34.3万吨，同比减少1.6%；总产值21.4亿元，同比增加4.8%。其中，天然橡胶种植面积205.5万亩、下降1.8%，干胶产量11.5万吨、下降8.6%，总产值12.3亿元、下降1.8%；热带水果种植面积19.1万亩、增长3.2%，总产量22.4万吨、增长1.7%，总产值8.05亿元、增长13.4%；澳洲坚果种植面积5.4万亩、增长8.0%，总产量1241吨、下降20.8%，总产值3676万元、下降23.6%；咖啡种植面积1.05万亩、下降17.1%，总产量1208吨、下降18.4%，总产值1325万元、下降14.9%。

【垦区科技推广】 2020年，全省农垦系统围绕天然橡胶、特色产业、职工增收的关键技术环节，开展技术研发、创新、集成和示范推广。加强科研创新，各类科研项目立项48项，结题验收项目7个，鉴定科技成果3项，新品种登记4个，审定2个；研究集成橡胶和咖啡减药增效技术2项，引进橡胶林下栽培竹荪技术1项；制定标准25项，发布10项；获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授权29项、软件著作5件；获省科技进步奖三等奖2项，有1个橡胶品种，以及橡胶、澳洲坚果、牛肝菌等作物的4项技术列入省级主推范围；发表论文和专著79篇，其中核心期刊（含SCI、EI）44篇；组织开展科技服务，推广优良种苗159.4万株，推广热作主导技术16项、面积129.8万亩，技术培训134次、9731人次，专题技术咨询服务1219人次，发放技术资料5125份，与农场或企业合作建设示范园19个、1.41万亩；实现科技成果和专利出让5项，获成果转化收入91.07万元。孟定农场张新华荣获全国第二届“最美农技员”称号。

【协调开展对外农业交流合作】 2020年，云南农垦系统加强与农业农村部和省级有关部门的工作汇报、沟通协调，争取多方支持，推动垦区对外农业交流合作。年内，垦区农场、企业在老挝、缅甸发展橡胶、甘蔗等自有农业种植基地16.63万亩，代加工和合作管理原料基地34.28万亩，橡胶加工厂5座，全年生产加工干胶4.625万吨，鲜蔗6.62万吨。向欧洲、东南亚等国出口咖啡近3000吨，出口金额700余万美元。推进云橡公司老挝万象新河年产6万吨TSR20胶项目建设，完成老挝橡胶产业研究院主体工程建设。完成老挝天然橡胶产品的行业标准制定、天然橡胶加工投入品标准、天然橡胶基础性标准的制定、认证及发布工作。

第二十二章

党建及廉政建设



党建及廉政建设

综　述

2020年，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党建及廉政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精神和省委十届八次、九次、十次全会精神，按照省纪委十届五次全会的部署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努力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良好环境，为做强高原特色现代农业，推进全省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强的政治和纪律保障。

党建引领

【强化政治学习】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党组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采取厅党组会议传达学习、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研讨学习、专家专题辅导学习等方式，学习贯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及《习近平关于全面从严治党论述摘编》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十届八次、九次、十次全会精神，组织学习《民法典》《党组（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采取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邀请宣讲团宣讲的方式，集中学习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年内，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12次，邀请专家专题辅导4次，组织召开“万名党员进党校”2期；厅系统在职干部职工使用“学习强国”平台全覆盖，在职党员使用“云岭先锋”App全覆盖，党员、干部订阅关注“清风云南”微信公众号全覆盖。各级党组织按规定完成年度学习内容，提升干部理论素养。

【肃清秦光荣等流毒影响】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落实省委《关于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构建风清气正政治生态的决定》工作部署，按照“八个坚决肃清”要求，巩固深化汲取秦光荣案深刻教训专题民主生活会（专题组织生活）和厅系统“以案促改”警示教育成果，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重要论述、省委十届八次全会精神。开展警示教育和家风教育“三个一”系列活动，将学习党章党纪法规、组织一次专题廉政党课、组织一次主题党日活动纳入系列活动之中。组织观看《叩问初心》《政治掮客苏洪波》《围猎：行贿者说》《八小时以外》等警示教育片并以支部为单位开展讨论，组织参观安宁市反腐倡廉教育基地，以许雷、杨勇明等严重违纪违法案为警示，每名党员干部坚持把自己摆进去、把思想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认识秦光荣严重违纪违法行为对云南政治生态造成的严重危害性，坚定与消极腐败行为作斗争的政治自觉。

【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党组及班子成员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抓紧抓实，以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做到直接主抓、带头执行、整体推进、从严落实。增强政治意识，党风廉政建设领导责任落实。厅党组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将党风廉政建设与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

党风廉政建设

【加强领导】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制订印发《中共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党组2020年工作要点》《中共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党组2020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任务安排》《云南省农业农村厅2020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及责任分工》《关于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主动接受派驻监督的实施意见》。制订印发《中共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党组健全完善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体系实施意见》，构建全面从严治党主体明确、职责清晰、上下衔接、环环相扣的责任落实体系。厅党组2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传达学习文件精神、制定工作措施、安排专项整治、部署巡察审计、研究责任追究等涉及60余个议题。召开党建工作会议分析党建形势，研究制定措施，推进工作落实。建立厅领导党建工作联系制度，厅领导分别挂钩1~2个党建工作联系点，指导帮助联系点提升党建工作水平，有效夯实基层党建工作基础。组织对厅机关各处室和厅属各单位党组织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考核。

【开展宣传教育】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将党章党规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纳入年度工作要点，纳入主题党日、“万名党员进党校”、警示教育和家风教育“三个一”系列活动重要内容。强化领导干部讲授党课和专题廉政党课教育，开展向先进典型张桂梅学习活动，组织党员、干部、职工观看《春风润滇 家风促廉》专题片，向厅系统干部家属发放“争当廉内助 传承好家风”倡议书，组织党员、干部、职工学习省纪委省监委和省直机关纪检监察工委通报的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及厅系统违纪违法案例，做到学习有榜样，警示有案例，增强党员干部和职工廉政意识。

【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严格执行厅党组会议议事规则、厅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研究，坚持集体讨论、少数服从多数、不搞个人说了算。匡正选人用人风气，突出把好选人用人政治关，严格落实“凡提四必”要求，严防干部“带病提拔”“带病上岗”。落实党内监督制度，强化廉政风险防控和权力监督，梳理查找廉政风险点，做到分类分级防控，强化廉政风险的前期预防、中期监控、后期处置。调整厅党组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独设立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建立巡察工作组长库、人才库，组织对12家厅属事业单位开展政治巡察，对2家厅属事业单位开展政治巡察“回头看”。抓好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离任审计、处以上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等工作，严把审查关口。开展领导干部违规借贷问题专项整治，全厅共有自查对象670人，均作出违规借贷“零承诺”。

【加强和改进作风】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坚持严字当头，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持续抓好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实施办法的落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厅领导深入基层调研218人次460余天，制发文件67件、召开会议10次、督查检查考核1次。机关工作人员按规定标准使用办公用房，对公车私用“零容忍”。优化审批服务，取消申请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所需25项（省级16项）证明事项，将行政许可事项的办理时限由法定的20个工作日压缩为10个工作日，公示审批信息100%。深化“一网通办”改革，政务服务事项取消3项、合并23项、下放9项、调整为公共服务2项，明确省级涉农政务服务事项44项。推进自贸试验区“证照分离”改革试点，将涉企（农业）经营许可事项全部纳入改革范围，实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相关规定要求，制止办公品、水电、通信费用及粮食和餐饮浪费。

【强化反馈意见问题整改】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针对国务院扶贫办调研组、农工党中央调研组、审计署驻昆明特派办审计组、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国家2019年脱贫攻坚成效考核、中央纪委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调研组、省纪委蹲点监督组等指出的产业扶贫中存在的问题，成立由厅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先后召开15次党组会和专题会，研究制定整改方案，明确88条整改措施，全部完成整改。对2019年度全省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和2020年元旦、春节、五一、端午、中秋和国庆期间纪律作风监督检查反馈意见指出的问题，逐项抓好整改落实。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

【强化担当】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强化担当意识，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厅党组书记带头落实第一责任人责任，亲自研究筹划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任务，

亲自组织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形势分析会，亲自为厅系统党员干部和党建工作联系点讲授党课和专题廉政党课，亲自部署并带队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组织召开厅系统年轻干部座谈会和处以上领导干部家属家风建设座谈会；带头落实“三会一课”、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厅党组书记与领导班子成员谈心谈话和对下级党政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谈心谈话全覆盖，对一些倾向性问题及早“咬耳扯袖”，防止小问题演变成大问题。支持驻厅纪检监察组工作，对提出的工作意见建议，重视研究，推动落实。

【落实“一岗双责”】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强化大局意识，厅党组班子其他成员主动与分管联系处室和单位研究安排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指导、督促工作落实；均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日常组织生活，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为分管处室和单位的党员干部讲授专题廉政党课，对所分管联系处室和单位主要负责人谈话全覆盖，强化对党员干部的思想教育。

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

【政治监督】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坚持党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和厅党组工作要求到哪里，监督检查就跟进到哪里。以监督工作推进清单制度落实情况为抓手，强化对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情况的监督，推进“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失职追责”要求落到实处。坚持对基层党组织监督检查常态化，强化对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监督，强化对党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推动工作落实。加强对基层落实党内政治生活各项制度情况的监督检查，推进民主集中制、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和“三会一课”、谈心谈话，以及民主评议党员制度的落实，对落实不到位、不深入和落实质量不高的党组织，及时给予提醒纠正，推进厅系统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的发挥。

【日常监督】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采取明察暗访、随机检查、重点检查等形式，紧盯元旦、春节、五一、端午、国庆、中秋等重要时间节点和“四风”问题易发高发期，加强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治在执行党规党纪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实施办法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防止老问题复燃、新问题萌发、小问题坐大。

【专项监督】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强化对农业产业扶贫、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打造、非洲猪瘟防控、扫黑除恶、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制止餐饮浪费等履职尽责情况的监督，推进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年内，厅直属机关纪委按照“三转”要求，定位向监督聚焦，责任向监督压实，力量向监督倾斜，监督专责有效发挥。

第二十三章

州（市）农业



昆明市

【综　述】 2020年，昆明市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健全农村工作推进机制，制定《以乡村振兴为统领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实施意见》《昆明市推进脱贫攻坚成果巩固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示范创建工作方案》《昆明市都市驱动型乡村振兴创新实验建设工作方案》等一批政策文件，推动乡村振兴实施。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进各项工作，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全市农业农村经济呈现良好发展态势。统筹安排重大新冠疫情防控工作；贯彻落实“四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指标要求，都市驱动型乡村振兴取得了阶段成效；实施种植业提质增效、养殖业规模带贫、农产品加工和冷链物流增值等8大提升行动；坚持“产出来”和“管出来”两手抓，完善体系建设、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各项工作措施，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保持稳中向好态势；规范和加强农村土地承包数据的管理和使用，保持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推进“数字云花”“数字云果”大数据运用系统建设；加强“三品一标”认证与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有机融合；对标三年目标任务，狠抓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面貌得到提升。

【农业农村经济】 2020年，全市农业增加值实现312.35亿元，年均增速保持在7.7%左右，超过《昆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的到2020年达250亿元的目标。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由349.69亿元增加到519.5亿元，年均增长5.9%，超过“十三五”农业发展规划提出的2020年达到400亿元的目标。农村常住居民可支配收入由11444元增加到17719元，年均增长9.1%。

【疫情复产保供】 2020年，昆明市落实省政府应对新冠疫情稳定经济运行22条措施，制定5个方面20条支持农产品稳生产保供应政策，向上推荐126家共25.5925亿元贷款需求，为蔬菜、肉、蛋、奶、粮食等疫情防控保供重点企业2.08亿元贷款本金，省级、市级财政贴息资金共计473.09万元。全市农业龙头企业纳入复工复产监测，复工复产率100%、工人返岗率100%。疫情期间，全市日均屠宰生猪4400头以上，宰杀活鸡3.5万羽、活鸭1万羽以上，主城区日均蔬菜上市量2000吨，保障市场供给。向湖北咸宁捐赠猪肉40吨、鸡肉56吨，总价值300万元，协调蔬菜生产大县和保供重点企业向广东、江浙、深圳、上海、成都、武汉调运蔬菜逾20万吨。

【乡村振兴】 2020年，昆明市制定市、县、乡、村四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责任清单和工作推进机制，明确四级书记的责任；制定乡村振兴会议、宣传、督查、考评工作机制，强化县（市、区）、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其8个专项组作用发挥，构建“责任清晰、各负其责、合力推进”的责任体系。加强乡村振兴规划的督导落实，指导县（区）出台县级乡村振兴规划，全市97%以上乡（镇）、87%的行政村编制乡村振兴规划或方案。在呈贡万溪冲、宜良麦地冲等6个村开展都市驱动型乡村振兴实验区建设，实验村新产业新业态、乡村价值功能提升，农民主体作用突出，都市驱动型乡村振兴取得阶段成效。围绕八大机制探索制定《昆明市都市驱动型乡村振兴创新实验区到村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工作方案》。在新型融媒体刊发宣传稿件20余篇，全年编发简报43期，全市开展宣讲75场次、参加人员2000余人。

【农产品稳产保供】 2020年，全市粮食播种面积350万亩，粮食总

产量 103.65 万吨，同比增加 1.45 万吨、增长 1.41%，粮食亩产 294.45 千克、增长 0.81%。全市能繁母猪存栏 20.21 万头，生猪存栏 194.44 万头、出栏 311.98 万头，猪肉产量 28.71 万吨。全年牛肉产量 4.19 万吨、羊肉产量 1.93 万吨、禽肉产量 10.93 万吨、奶类产量 7.83 万吨、禽蛋产量 8.20 万吨，畜牧业产值 148.5 亿元。全市蔬菜播种面积 169.22 万亩、同比增长 1.20%，产量 359.37 万吨、同比增长 6.60%，农业产值 80.86 亿元、同比增长 11.97%。花卉园艺总面积 37.13 万亩、同比增长 11.30%，鲜切花产量 91.93 亿枝、同比增长 7.97%、农业产值 147.02 亿元。完成稻鱼综合种养 1.41 万亩、总产量 560 吨，完成水产总产量 3.4 万吨、产值 7.5 亿元；安排 50 万元实施增殖放流，投放各类苗种 396 万尾。烤烟种植面积 50 万亩，收购烟叶 135.8 万担，实现烟农售烟收入 21.836 亿元，户均收益 4.93 万元。中药材种植 27.8 万亩、同比增长 6.5%，产量 3.68 万吨、同比增长 7.1%，中药材种植业产值 26.5 亿元、同比增长 8.2%。水果在园面积 61.41 万亩、同比增长 30.41%，产量 52.48 万吨、同比增长 74.82%。茶叶面积 1.25 万亩、同比增长 160.44%，产量 113 吨、同比增长 75.91%，农业产值 2000 万元、同比增长 44.47%。

【绿色食品牌】 2020 年，昆明市聚焦花卉、林果、蔬菜、山地牧业、特色水产、中药材及茶叶、咖啡精深加工“6+2”重点产业，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全年共计 14 家企业获得 2020 年云南省“10 大名品”称号、同比增长 27%，5 家企业入选云南省“10 强企业”、与上年持平，8 家企业入选云南省“20 佳创新企业”、同比增长 166%，共计获得奖励资金 3380 万元。全市共推荐上报产业基地 350 个，认定为省级、县（市、区）级产业基地分别为 45 个、75 个、90 个，纳入产业基地储备库的 140 个；共有 123 个“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被认定，其中省级 21 个，州（市）级 36 个，县（市、区）产业基地 66 个。

【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2020 年，昆明市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石林县被评为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地区，宜良县、石林县被评为国家 2020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昆明市农业农村局被评为第十八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最佳支持单位。抓好农业产业园区建设，市级以上 9 个重点现代农业园区产值达 41 亿元。

【农业科技创新推广】 2020 年，昆明市发挥产业技术优势，开展非洲猪瘟综合防控技术等研究应用，选育产业发展主导品种和粮油、蔬菜、花卉、水果、马铃薯、中草药、畜牧水产等突破性新品种，集成种植、养殖等技术，试验示范病虫害防疫技术要点等，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应用推广。全年申报农业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 6 个单位、3 个品种、3 项技术，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达 95%。

【农业标准化生产】 2020 年，昆明市推广绿色食品标准化生产技术规范与管理模式，加强“三品一标”认证与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有机融合，将“三品一标”生产企业全部纳入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管理，推行信息诚信公开管理，实现生产可管理、质量可追溯、监管可定责。全年“三品一标”通过省级评省企业 45 家、产品 148 个。印发《昆明市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方案》，组织开展合格证制度培训 18 场次，开具食用农产品合格证 6400 余张。“三品一标”有效认证登记企业（单位）161 家，产品 516 个，包含蔬菜、水果、中药材、粮食、茶叶、畜禽及加工产品等，总产值达 78.5 亿元。全市共有地理标志商标 13 件，52 家企业获得 88 张有机认证证书。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20 年，昆明市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均保持在 96% 以上。安排 40 万元专项资金，补助 4 个县（区）推进检测站“双认证”工作，加强市级农安中心检测能力提升，将检测项目从 45 项扩至 80 项，涵盖蔬菜、水果、茶叶等农产品禁止、限用农药检测；开展畜禽产品检测工作，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能力。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共定量抽样检测农产品 6992 批次，已完成省食安办下达的 1 批次 / 千人农产品定量检测任务，加权平均合格率 99.59%。其中：水果、蔬菜等种植类产品抽检 2823 批次，综合合格率 99.5%；肉、蛋、奶等畜禽产品抽检 3140 批次，合格率 99.68%；水产品抽检 1029 批次，合格率 99.51%。开展农残快速检测 86061 个，合格率 99.91%。

【农业综合执法】 2020 年，全市共开展行政执法检查 1610 次，出动执法车辆 2656 车次，出动执法人员 7331 人次，发放法治宣传资料 2 万余份，办理一般程序案件 92 件，罚没款 126.4 万元。

【十年禁渔】 2020 年，全市印制、发放、张贴各类宣传资料 21000 余

份，在各类媒体广泛宣传 30 余次，在昆明广播电视台《普法进行时》专题制作“知法守法 爱鱼护渔”宣传节目。“十年禁渔”工作领导小组组织禁渔禁捕工作执法培训 2 期、培训 200 人次，对重点禁捕区域开展联合执法行动 48 次、出动执法人员 1125 人次、执法车辆 487 辆次，检查水产品销售经营市场 56 家次、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13 次，查获非法电鱼案 1 起。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出动执法人员 4199 人次、检查水产品交易市场 1086 家次、涉渔餐饮单位 5644 家次、从业人员 6913 人次；在滇池流域内出动执法人员 379 次、执法艇 152 艇次、执法车辆 21 台次、行政处罚 35 人次，收缴船只、轮胎、筏子 79 只，取缔船只 134 条次，收缴各类违法网具 15340 个（张），公安机关查办非法捕捞水产品案件 4 起。

【农村综合改革】 2020 年，全市完成 343.2 万人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认定任务，12330 个村组全部成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宜良县、富民县及安宁市、石林县完成全国第二批、第三批、第四批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县任务，宜良县产改经验、陈家渡社区产改做法在全国推广。全市确权承包地面积 5739617 亩，颁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 71.32 万本，颁证率 98.22%，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全市共录入家庭农场名录系统 10249 家，名列全省第 1 名。开展 2020 年市级示范家庭农场评审，评定 20 家。进入昆明南亚农村产权流转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流转农村土地 503 宗、成交面积 47920.9 亩、成交金额 2101 万元；农村房屋成交 278 宗、农村闲置房屋成交 3 宗、成交金额 166.8 万元；林权成交 12 笔、成交金额 816.33 万元。全市开展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工作的乡（镇）19 个、收到宅基地申请 2630 户、审批申请 2345 户。

【农业农村面源污染治理】 2020 年，昆明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任务全部完成。农田污染治理方面，完成测土配方面积 36.77 万亩、完成率 122.57%；完成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农药减量示范面积 17880 亩、完成率 119.2%；完成辐射带动绿色防控示范面积 19.9 万亩、完成率 165.83%；秸秆还田完成 124.2 万亩、完成率 102.22%；秸秆饲料化利用完成 32.28 吨、完成率 102.47%。养殖污染治理方面，全市畜禽粪污产生量 1060.65 万吨，利用量 1005.14 万吨，利用率 94.77%，规模养殖场设施配套率 99.63%，大型规模养殖场设施配套率 100%。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020 年，昆明市完成行政村公厕改造新建 456 座，占目标任务 325 座的 141.23%；无害化卫生户厕完成 158999 座，超额完成 15 万座的年度目标任务。一类县无害化卫生户厕覆盖率和二类县卫生厕所覆盖率全部达标。

【美丽乡村】 2020 年，昆明市共创建 51 个美丽村庄，其中：省级 7 个、市级 20 个、县级 24 个。

【农田质量提升】 2020 年，昆明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56 个、面积 108.13 万亩，共投资 41712.79 万元建设高标准农田 27.45 万亩，全市高标准农田保有量达 153 万亩，占耕地面积的 26.1%。完成耕地质量监测点建设 59 个、取土化验 605 个、田间肥效试验 25 组、耕地质量监测点取土化验 23 次、耕地质量评价区域 15 个。全年耕地质量提升推广应用面积 528.512 万亩。

【数字农业】 2020 年，昆明市依托昆明农业大数据中心存储、运维、开发资源及优势，采集动物卫生监督、农产品质量安全、农村经营管理、种子、动物疫病预防控制等行业数据，对数据进行深度分析，建立数据模型。在晋宁区、宜良县、寻甸县推进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建设物联网种植基地 158 亩及寻甸县肉牛产业大数据平台，重点推进“数字云花”“数字云果”大数据运用系统建设。

【农业防灾减灾】 2020 年，全市建设草地贪夜蛾监测点 248 个、设置自动监测仪 20 台、高空测报灯 2 台，以性信息素监测成虫与田间幼虫调查相结合，对全市进行 100% 防控；加强非洲猪瘟、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监测，落实集中免疫、“春防”等防控措施，确保昆明市重大动物疫情不反弹。

【农业金融保险】 2020 年，昆明市贯彻落实中央农业保险政策，实施农业保险。新增寻甸县肉牛养殖收入保险、晋宁区花卉种植自然灾害保险及石林县人参果种植自然灾害险等三个品种地方特色保险试点工作。全年地方性特色农业保险保费补助资金预算 1980 万元，已完成相关新增保险险种公开招标工作。

【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2020 年，全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467 户 [国家级 9 户、省级 112 户、市级 283 户、县（市、区）级 63 户]；共录入家庭农场名录系统 10249 家

（新增 8893 家）；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 4675 个（其中：市级示范合作社 169 个，省级示范社 117 个，国家级示范社 17 个）。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全年完成培训 3000 人。

【种业管理】 2020 年，昆明市开展第三次全国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行动，申报并通过第一批省级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保护区和基因库认定 3 个。完成国家现代种业（昆明）产业园创建方案、创建导则编制和核心区选址、项目库拟定工作。完成国家级《云南省寻甸县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建设工作，编制印发《2020 年昆明市种业市场监管工作方案》《2020 年春季种子市场专项检查工作方案》《2020 年秋季农作物种子市场监管工作方案》，开展昆明市种子市场专项检查和种业执法监督检查，收集并公布一批假劣侵权种子典型案件。

【农业机械化】 2020 年，昆明市中央农机购置补贴和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贴使用 3313.028 万元、使用比例 110.72%；结算资金 1629.183 万元、结算比例 54.44%；深松整地资金 159 万元、完成 100%。全市各类农机具拥有量达到 46.11 万台（套），较上年同期增加 8618 台（套）；农机总动力 334.7 万千瓦，全年新增农机总动力 3.7 万千瓦、完成 148%；新增作业面积 4 万亩、完成 100%，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指标率 51.8%；农机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 100%。

【产销对接】 2020 年，昆明市发布农产品供求信息等共计 413 条，通过产销对接信息交易额约 3915 万元。组织 245 家次企业参加第十四届中国昆明新春购物博览会、2020 年第十五届东亚国际食品交易博览会、第十七届中国（厦门）国际食品交易博览会、第十八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云南特色 + 冬农魅力”2020 云南绿色食品牌（北京）展示推介活动。1 月 20 日下午，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视察春博会年货街（7 号馆），向参展企业仔细询问高原特色农产品销售、春节市场保供，以及昆明市贫困地区脱贫攻坚情况。组织省市“十大名品”、十强企业、绿色食品企业，开展“庆丰收、迎小康、金秋消费季”昆明优质农特产品展销会，共对接企业 72 家，参与直播企业 45 家。

【昆明市第二次全国农业污染源普查】 2020 年，昆明市农业农村局被国务院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评为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表现突出集体，韩峰、杨伟被评为突出个人；《云南省昆明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技术分析报告》被国务院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评为优秀技术报告二等奖。

【产业扶贫】 2020 年，昆明市实施种植业提质增效、养殖业规模带贫、农产品加工和冷链物流增值等 8 大提升行动，全市有脱贫攻坚任务的 9 个县（区）共实施产业扶贫项目 194 个，整合涉农资金总额 125711.97 万元，产业扶贫投入金额 73035.34 万元、投入占比 58.1%、项目覆盖率 99.44%。194 个项目 100% 开工，已完成 192 个、完工率 98.97%；已完成投入的财政资金 71630.46 万元、财政资金支出率达 98.08%。组建 8 个督战小组和 42 个督战小分队，下沉 3 个摘帽县 42 个乡（镇）和 5 个千人以上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定点挂牌督战 400 余人次，督促指导服务基层，全市 11 个方面 135 个具体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全年共对口帮扶贫困村 7 个、派出驻村工作队员 7 人、选派帮扶责任人 359 名、结对帮扶贫困户 737 户、投入扶贫资金 173.2 万元。累计入户走访 3200 户次、帮助群众解决困难 30 次、化解矛盾纠纷 17 次。

昆明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毕　强
党组委员、副局长　袁　玲
　　习再兰
　　王昆华
　　刘正海
　　但文德
　　杨朝云
市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许　广
副局长　倪　森

五华区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李进安
副局长　张勇福　胡依波
　　李连峰

盘龙区农林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冯云福
副局长、区森林防火指挥部专职副指挥长　马仲令
副局长　董利平　冷济宏
　　李世贵

官渡区农林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杨　聪
副局长　李马庄　郭　佳
　　杨卫东

西山区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王先武
畜牧兽医局专职副局长　苏余晖
副局长　向　勇　李开祥

呈贡区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莫存平
副局长　马　春　李金玲

东川区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　田孟坤
局长　高克强
副局长　陈文东　刘　春
　　田野歌

晋宁区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刘　洋
副局长、扶贫办主任　刘继红
党委副书记　葛小靖
副局长、畜牧兽医局长　李纪元
副局长　陈天喜　李云武
　　普小红　杜　林

安宁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袁志晖
党委副书记　杨伟才
副局长　李相林　张馨予
　　马康良

富民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唐建辉
副局长　毛新林　石　跃
　　鄢道祝　吴泽民

宜良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马付才
副局长　王国贵　李云和
　　李树恩　杨　勇

嵩明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陈利明
副局长　李振坤　倪秀梅
　　李　坤　蒋益先

石林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张　灿
党委副书记、副局长　冯国良
副局长　张　冉　王　松
　　李劲松

禄劝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王杰旭
副局长　郭成荣　赵锦洪
　　郜书文　李子泉

寻甸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何吉平
党委副书记、副局长　高　文
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李朝柱
副局长　刘应珍　赵彦伟

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林水务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张　力

阳宗海风景名胜区农业农村工作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母正国
副局长　卯小见

度假区地方事务管理局

【任职领导名录】

副局长（主持工作）　薛祖宏

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局

【任职领导名录】

农业农村局局长　张冰清

曲靖市

【综　述】 2020年，曲靖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围绕既定目标，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统筹推进种植业结构调整和畜牧业提质增效，加快农业农村改革步伐，农业农村经济持续发展。按照省委、省政府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部署，以《曲靖市现代农业产业发展规划》为引领，贯彻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聚焦马铃薯、蔬菜、中药材、水果、花卉、核桃、生猪、肉牛8个重点产业，兼顾优势特色产业，坚持“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发展思路，落实“抓有机、创名牌、育龙头、占市场、建平台、解难题”6项举措，农业产业发展水平提升。抓住省委、省政府扶持发展10个特色农产品加工园区的机遇，加快“一县一业”的加工产业园区建设，做强农产品加工业。国家农作物新品种审定实现零的突破，通过云南省主要农作物新品种审定连续两年处于历史最好水平。

（齐万清）

【农业产值】 2020年，曲靖市实现农业总产值911.13亿元、农业增加值553.53亿元、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793元，同比分别增长5.9%、5.9%、8%。

（齐万清）

【粮食生产】 2020年，曲靖市完成粮食种植面积945.6万亩，产量324.1万吨，增长1.4%，增幅高于全国0.5个百分点，高于全省0.02个百分点。

（齐万清）

【乡村振兴】 2020年，曲靖市累计实现82.72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1203个贫困村全部出列。完成353个行政村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全市14515个自然村均达到一档村标准，获评省、市、县级美丽村庄82个，涵盖529个自然村。建成“美丽公路”示范路3531千米，实现建制村道路全部硬化。实施数字乡村建设工程，实现5G网络县、乡覆盖。开展“三治融合”示范村组建设，整体提升乡村治理水平，农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达94.5%，同比增长0.8%。开展党支部规范化达标创建，村民小组党支部100%规范达标。

（陈江瑞）

【惠农政策】 2020年，曲靖市耕地地力补贴资金63160万元、中央救灾资金1683万元、粮食专项840万元均及时下达到县，有力支持种植业生产工作。

【种植业结构调整】 2020年，曲靖市围绕打造“粤港澳”大湾区蔬菜供应中心，发展规模高效经作300万亩，其中蔬菜134万亩、水果52万亩、中药材60万亩、花卉13万亩。全市建成万亩蔬菜规模化基地12片、千亩规模化基地46片，认证绿色有机基地25个4.4万亩，成功申报“粤港澳”菜篮子生产基地3个。形成6片万亩、37片千亩水果规模生产基地，认证绿色有机基地25个2.5万亩。分别建成万亩、千亩、百亩中药材基地8个、15个、61个。建成上万亩花卉基地1个，千亩基地22个，上500亩基地15个。

【农药管理】 2020年，曲靖市落实《农药管理条例》，推进绿色健康农业生产，全市核发一般性农药经营许可证1252个，省级核发限制性农药经营许可证112个，完成限制性农药经营布局点117个（含5个分支机构）。年内，回收及处理农药包装废弃物131.6吨，完成全市各县（市、区）农药包装废弃物监测点建设工作。

【特色经济作物】 2020年，全市种植马铃薯、蔬菜、中药材、水果、花卉、核桃等六大特色经济作物。其中，花卉种植面积20.6万亩，产

鲜切花 9.9 亿枝，盆花 1545.2 万盆、食用药用等加工花卉 152.1 万吨，产值 17 亿元；水果种植面积 63.5 万亩，产量 73.4 万吨，产值 33.9 亿元；蔬菜种植面积 336.3 万亩，产量 666.2 万吨，产值 140.5 亿元；种植工业大麻、滇黄精、灯盏花等品种 54 个，面积 85.8 万亩，产量 15.8 万吨，产值 54.5 亿元。

【畜牧业生产】 2020 年，曲靖市牛存栏 130.37 万头；生猪存栏 770.26 万头（其中能繁殖母猪存栏 74.70 万头）；山绵羊存栏 296.52 万只（其中山羊存栏 280.66 万只）；家禽存栏 1380.60 万只；肉猪出栏 1123.14 万头；肉牛出栏 66.01 万头；肉羊出栏 277.52 万只；肉禽出栏 2874.25 万羽。肉类总产量 122.98 万吨、禽蛋产量 3.83 万吨、奶类产量 2.90 万吨。畜牧业产值 405 亿元。

（耿其龙）

【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场】 2020 年，曲靖市确定 3 家养殖企业为省级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场，分别是：云南神农陆良猪业有限公司普乐猪场（生猪）、师宗温氏畜牧有限公司大同种猪场（生猪）、宣威德康生猪养殖有限公司落水三道村养殖场（生猪）。

（耿其龙）

【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 2020 年，曲靖市麒麟、陆良、宣威、富源、会泽、沾益、师宗、罗平 8 个县（市、区）继续获得全国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补助，共获得生猪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补助 7850 万元，其中：宣威市奖励补助 1973 万元、会泽县奖励补助 1135 万元、陆良县奖励补助 1149 万元、富源县奖励补助 943 万元、沾益区奖励补助 941 万元、麒麟区奖励补助 659 万元、罗平县奖励补助 600 万元、师宗县奖励补助 450 万元。

（耿其龙）

【省级畜牧业生产发展项目】 2020 年，曲靖市麒麟、马龙、陆良、沾益 4 个非贫困县（市、区）和市农业农村局获得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 38 万元。其中麒麟区 8 万元、马龙区 7 万元、陆良县 13 万元、沾益区 7 万元、市农业农村局 3 万元。宣威市 2020 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 12.5 万元由省农业农村厅直接下达。

（耿其龙）

【生猪规模化养殖】 2020 年，曲靖市生猪规模化养殖累计新增已建和在建种猪场 111 个；设计养殖规模 54.6850 万头，实际养殖 23.32 万头。新增已建和在建生猪育肥场 2169 个；设计年出栏规模 886.79 万头，已出栏 295.8601 万头。生猪规模养殖备案数达 2241 家，其中新增备案数 723 家。

（耿其龙）

【广东温氏集团曲靖生猪养殖项目】 2020 年，曲靖市温氏生猪一体化养殖项目已完成总投资 212725.14 万元，其中总部建设完成投资 6966 万元，饲料加工厂完成投资 3740 万元；种猪场建设竣工 6 个，完成投资 86242.14 万元，可出栏仔猪 134 万头；在建 6 个，计划投资 113860 万元，可出栏仔猪 91 万头；家庭农场竣工 396 户，完成投资 115777 万元，设计养殖规模 89.06 万头；已投产 316 户，年可出栏 167.72 万头；在建 187 户，计划投资 116085 万元，设计规模 61.11 万头；意向户数 91 户，养殖规模 15 万头，带动贫困户 12316 户。

（耿其龙）

【畜牧业保险】 2020 年，曲靖市通过公开招标，明确马龙区、会泽县、宣威市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公司曲靖市分公司服务；麒麟区、陆良县、师宗县、罗平县、富源县、沾益区由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曲靖中心支公司服务。参保能繁母猪 57.6 万头、奶牛 5500 头、育肥猪 298 万头。根据中国人民财产保险公司曲靖市分公司和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曲靖中心支公司的统计，已投保能繁母猪 38.1259 万头、奶牛 4792 头、育肥猪 153.8470 万头。

（耿其龙）

【动物疫病强制免疫】 2020 年，曲靖市共采购猪口蹄疫疫苗 520 万头份、牛羊口蹄疫疫苗 340 万头份、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 1810 万毫升、小反刍疫苗 200 万头份，保证强制免疫疫苗的供应。全市共强制免疫猪口蹄疫 634.16 万头、牛口蹄疫 148.71 万头、羊口蹄疫 304.60 万只；禽类高致病禽流感 2782.95 万羽、羊小反刍 228.99 万只，免疫密度占应免数的 100%；免疫猪瘟 601.88 万头、免疫密度为 95.05%；免疫猪蓝耳病 311.8 万头、免疫密度为 94.23%；免疫鸡新城疫 2292.24 羽，免疫密度为 93.16%。

（李芹）

【动物疫病监测】 2020 年，曲靖市累计对畜禽养殖户、屠宰场、农贸市场、超市等重点环节监测 11198 户，开展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

猪瘟、猪蓝耳病、布病、猪圆环病等动物疫病的病原学监测、疫情监测和免疫抗体效果监测105292份。其中，动物疫情监测40177份，阳性数2539份，阳性率为6.32%；畜禽免疫效果监测46423份，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合格率均达到70%以上；疫病病原学监测18691份，检出阳性233份。监测结果形成监测评估报告下发到各县（市、区），组织流行病学调查，对监测出的带毒阳性畜禽进行科学、规范处置，消除疫情隐患，防止疫情的发生。

（李芹）

【动物免疫信息化】 2020年，曲靖市免疫信息化已覆盖全市9个县（市、区）和经开区，117个乡（镇、街道）登记注册管理人员286人，村级防疫员2075人，养殖主体370个，采集散养户信息99865户，上传散养户生猪存栏量740332头（其中母猪75883头）、牛110401头、羊268765只、禽类3097626羽、犬2404只；登记上传免疫信息321344条，疫苗出入库2550次。

（李芹）

【畜种改良】 2020年，曲靖市有猪改良站点808个（其中人工授精站263个），改配母猪90.70万窝（其中人工授精59.52万窝）；有牛种改良站点户770个（其中冻精改良站点155个），改配母牛22.89万头（冻精改配母牛18.77万头）；有山绵羊改良站点户5109户（山羊4414户，绵羊695户），饲养种公羊10364只（山羊9350只，绵羊1014只），在养殖户中改配山绵羊44.73万只（山羊40.72万只，绵羊4.01万只）。

（高春国）

【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 2020年，曲靖市共设立产地检疫申报点146个和屠宰检疫申报点38个，持证上岗的产地检疫人员578人、屠宰检疫人员157人。推行“货主申报承诺+村防疫员协检+官方兽医检疫出证”动物检疫规范化管理模式。全市产地检疫动物1855.8247万头（只、羽），其中猪333.1973万头、牛5.5133万头、羊3.1883万只、禽1513.9258万只（羽）；屠宰检疫动物73.6672万头（只、羽），其中猪71.5874万头、牛羊2.0798万头（只）。

（杨家寿）

【畜禽种业管理】 2020年，曲靖市9个县（市、区）纳入管理的地方畜禽遗传资源累计22个，其中曲靖特有地方畜禽14个；全市持有生产经营许可证的种畜禽场86个，养殖备案的种畜禽场1124个；正在建设的规模化种猪场107个。

（高春国）

【渔业生产】 2020年，曲靖市完成养殖面积16.3万亩，产量10万吨，一产产值27亿元，一产增加值12.1亿元（上年11.38亿元），比上年增长6.6%。

【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 2020年，曲靖市推进规划编制发布和养殖证核发，实现规划编制发布全覆盖，推动各县（市、区）完成本辖区内的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发布和水域滩涂养殖证发证登记任务。制订生态健康养殖模式示范推广、养殖尾水治理模式推广、水产养殖用药减量和水产种业质量提升实施方案，发展池塘内循环、集装箱、工厂化等设施渔业，推广稻鱼和鱼菜共生等综合种养技术，改造中低产池塘5500亩，推广池塘内循环养殖15条，在会泽县建设虹鳟、鲟鱼苗种孵化基地100亩、年生产能力1000万尾。

【水产苗种检疫】 2020年，曲靖市制定《曲靖市水产苗种产地检疫试点工作方案》，建立工作体系和电子出证系统，指导各县（市、区）按照“三个必检”要求开展水产苗种产地检疫。推行渔业官方兽医与执业渔医制度，确认渔业官方兽医资格二批共24人。全市开具产地苗种检疫电子票据2份，共计50吨（625000尾）鱼苗。

【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2020年，曲靖市加强对饲料、鱼药等投入品监督管理，严格查处养殖生产违法用药、苗种无证生产、假冒伪劣等行为。年内，对14个部级健康养殖示范场进行现场检查，发现问题15个，督促整改完成15个。全市完成产地水产品快速检测380批次，配合完成国家监督抽查45批次，配合完成省级监督抽查和例行检测25批次，检测合格率99.77%，涵盖草鱼、鲤、鲫、鲢、鳙、鲟、虹鳟鱼等大宗养殖品种。

【渔业资源养护】 2020年，曲靖市落实两江禁渔。继续组织“中国渔政亮剑2020”行动，开展“绝户网”清理取缔、打击电鱼等专项整治行动；落实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制度，对30家养殖国家二级以上水生野生动物的单位实现全覆盖检查，督促县（市、区）加大对水族馆、水产品、观赏鱼批发市场的日常执法检查力度，加强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管理。与曲靖市林业和草原局对接黑斑蛙等5种蛙类和列入《濒危野生动植物物种国际贸易公约附录》

的两栖爬行类动物管理责任。

【珍稀濒危物种保护】 2020年，曲靖市围绕建设长江上游珍稀鱼类种质资源场及活体基因库的目标，获得国家发改委对曲靖市国家金线水产种质资源场建设项目的批复，项目总投资11001万元，分两个年度实施，年内，完成投资任务451万元。建成后年生产能力实现滇池金线鲃亲鱼培育10000尾，短须裂腹鱼亲鱼培育10000尾，会泽金线鲃亲鱼培育8000尾，其他原种20000尾，年繁育各种苗种能力达到3000万尾。

【农业机械化】 2020年，曲靖市利用国家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打造粮食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和丘陵山区特色作物机械化。实施市级新型农机具推广项目，向特色经济作物机械化延伸，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省农业农村厅在曲靖举办全省农机购置补贴暨深松业务培训、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培训班。召开全市农机化暨农机购置补贴业务培训班，观摩会泽机收燕麦作业。举办全市经济作物（苹果）机械化技术培训班。争取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5921万元，补贴机具15384台，受益农户12369户。农机总动力达308万千瓦，完成农机作业面积978万亩，示范推广玉米、水稻、马铃薯、油菜等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推广示范61万亩，主要农作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53.5%。

（李翠娥）

【农机化技术推广】 2020年，曲靖市完成水稻机插、机收面积12.4万亩，占全年机械化插收任务12万亩的103.33%；完成玉米机械化播收面积9.96万亩，占全年机械化播收任务8万亩的124.5%；完成马铃薯机械化播收面积10.16万亩，占全年机械化播收任务8万亩的127%；完成油菜机械化播收面积20.13万亩，占全年机械化播收任务20万亩的100.65%。在富源县完成薏仁生产全程机械化试验示范500亩、会泽县完成燕麦机械化播种1000亩、马龙区完成苹果园机械化开沟、施肥、除草、植保试验示范50亩、陆良县完成蔬菜机械化移栽试验示范50亩。

【农机教育培训】 2020年，曲靖市创新开展农机教育培训。9月，省农业农村厅与曲靖联合举办全省、全市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培训班，10月，在马龙区举办全市经济作物（苹果）机械化技术培训班，两期培训班共培训专业技术人员、操作手、种植合作社（大户）249人，开展现场作业演示，邀请云南农业大学3名教授进行理论培训。开展便民培训服务，全市共开展培训拖拉机驾驶员、农机安全警示教育、农机操作手各类农机技术人员培训3000人。

（李翠娥）

【农机监理】 2020年，曲靖市继续推进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原县级农机监理机构撤销，农机监理人员和职能职责归入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各级农业综合执法机构采取措施预防新冠肺炎，拖拉机主动参与消毒作业，未发生农机手感染新冠肺炎，完成农机春耕备耕工作。

【农业龙头企业】 2020年，曲靖市实施“三项制度”，组织市县农业农村部门联络服务221户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搭建政企互动平台，优化营商环境。着眼优势产业建链、补链、延链，制订《曲靖现代农业招商引资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加强与全国知名企业对接，累计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506家（国家级2家、省级106家、市级286家），同比增加22家，增长4.5%。506家龙头企业共实现销售收入227.5亿元、利润25.5亿元，分别同比增加33.1亿元、8.2亿元，增幅分别为17.03%、47.4%；上缴税金（含免税）2.7亿元，带动农户数87.38万户，带动农户增收总额49.79亿元。

【农产品加工】 2020年，曲靖市加快建设宣威“一县一业”生猪屠宰及火腿加工产业园、陆良蔬菜及乳制品加工产业园、沾益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产业园，打造区域性特色农产品加工集群。全市年末从事农产品加工的企业和个体经营户共计11.9万个，其中加工类企业2174个，同比增加252个，增长13.1%，累计实现农产品加工销售收入1266.1亿元，其中2174个农产品加工企业实现销售收入584.4亿元，实现利润90.9亿元，上缴税金14.8亿元。年内，农产品加工产值达1425亿元，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由2019年的1.6∶1提高到1.8∶1。博浩被表彰为省绿色食品“10强企业”，宣威浦记火腿公司、宣威云淀淀粉公司、宣威太坤调味品厂被表彰为省绿色食品“20佳创新企业”。

【休闲农业】 2020年，曲靖市休闲农业经营主体共计523个，其中市级示范企业（点）76个，省级示范点8个，国家级示范点1个，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1个、中国美丽田园2个、中国最美休闲乡村1个；从业人数达1.24万人，其中农村就业人数1.12万人，带动

农户 7.23 万户，同比增长 13.17%；实现营业收入 26.32 亿元，同比增长 7.84%，其中农副产品销售收入 6.77 亿元，同比增长 2.71%；因受新冠疫情影响，“罗平国际油菜花文化旅游节”等相关节庆活动取消，旅游趋势略有下滑，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1.74 亿元，同比减少 65.45%。此外，罗平县上榜 2020 年“全国县域旅游发展潜力百佳县”，麒麟水乡景区、克依黑景区被评定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

【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 2020 年，曲靖市共有水稻、玉米、马铃薯、油菜、蚕桑、水果、草、生猪、肉牛、肉羊、淡水渔业、畜禽粪便资源化利用等 26 个云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曲靖）实验站，26 名岗位专家。

【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 2020 年，曲靖 7 个项目县（市、区）共培训基层农技人员 4559 人，建设示范基地 37 个，招募特聘农技员 30 名，培育科技示范主体 56 户。发布主推技术 35 项，3975 名农技人员安装“中国农技推广”App，累计发布日志 10.7 万条，上报农情 4.85 万条，提问 10.81 万次，回答 57.75 万次，评论 4068 次，点赞 5.24 万次。3 个主导品种、1 项主推技术被云南省农业农村厅推介发布，分别占全省 45 个主导品种的 6.9%，35 项主推技术的 2.9%。通过国家玉米新品种审定 7 个，云南省主要农作物新品种审定 31 个。完成“稻飞虱防治减药控害技术集成与应用”申报 2020 云南省科技进步奖，组织完成《水稻稻飞虱无人机防治技术规程》，并通过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组织专家评审；3 项土壤肥料方面的发明获得国家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参加全国“三下乡”云南分会场集中示范活动、曲靖市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等农业科普活动，现场发放宣传资料 1 万余份，展出宣传展板 126 块次，发放白菜、辣椒等农业良种 6000 余袋。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20 年，曲靖市制订《曲靖市特色农产品质量提升行动方案》，开展“春雷”“利剑”行动及例行监测、监督抽查、飞行检查抽检。强化生产源头严防、全程严管、准出严控。出动执法人员 2190 人次，设立咨询点 109 个，媒体报道 63 次，制作展板 152 余块，悬挂标语横幅 710 余条，发放资料 21.69 万份。定量监测抽检 6155 批次，小农户抽检 2000 批次，占 32.5%。抽检合格率 99.1%。

（赵斌）

【农业标准化】 2020 年，曲靖市建立“一对一”网格化监管，建设省级产业基地 48 个，制定地方农业规范 29 项，建成国家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 7 个。印制“一个品种、一套技术、一张模式图”手册，印发标准化模式图 20 万份，打造质量保障联盟，提高认证效率。采取优化程序、主动上门方式，累计认证“三品一标”产品 612 个。开展“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提升月”活动，实施化肥和农药减量行动，化肥使用量 44.2 万吨，同比减少 0.1%；示范推广绿色防控技术 72.5 万亩，农药施用量同比减少 0.3%。完成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划定，改造提升规模养殖场 478 个，配套粪污无害化处理设施养殖场 1283 个，规模养殖场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达 82%。

（赵斌）

【农产品市场建设】 2020 年，曲靖市确定麒麟蓝莓、沾益中药材、马龙肉牛、陆良蔬菜、师宗热区水果、罗平县小黄姜、富源魔芋、会泽马铃薯、宣威火腿及生猪为 9 个县（市、区）“一县一业”主导产业。陆良和宣威被列为云南省“一县一业”示范县，麒麟区和罗平被列为“一县一业”特色县，示范县创建项目已按要求全部完成，已接受省级第三方评估。

【农业农村信息化】 2020 年，曲靖市推进“智慧农业”大数据平台项目建设，已完成项目公开招投标，与中标公司签订合同，大数据库物理库、物联网平台等已建成，正组织收集农业系统数据，遴选农业物联网示范点。统筹推进农业系列平台应用建设，智慧土肥、兽药信息监管、畜禽养殖监管、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建设农业物联网等应用平台建设推进，全市“智慧农业”基础体系雏形形成。

【农村土地流转】 2020 年，全市新增流转土地面积 41.52 万亩，全市累计流转土地面积达 268.24 万亩（占二调面积 1244.6 万亩的 21.55%）；50 亩以上规模流转新增面积 22.96 万亩，累计面积达 240.11 万亩；300 亩以上新增面积 9.35 万亩，累计面积达 62.88 万亩。

（刘自兴　朱永成）

【农业农村综合改革】 2020 年，曲靖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制订出台移风易俗建设文明乡风的指导意见、严格管控类耕地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还草工作实施方案、实施重要农产品保障战略的实施方案、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

全保障能力的实施方案，提交关于落实国家《推动1亿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方案》的报告。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截至2020年10月30日，曲靖市9个县（市、区）和曲靖经开区1608个村（社区）、14870个村（居）民小组全部完成改革任务，1608个村（社区）全部成立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2310个有经营性资产的村（居）民小组成立股份经济合作社，完成成员身份认定546.6万人，核实村组集体资产268.3亿元，核实经营性资产21.04亿元。

【农业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2020年，曲靖市承接省下放行政审批事项4项（饲料添加剂产品批准文号核发、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对国家重点保护农业野生植物进行野外考察审批、水域滩涂养殖证的审核），下放县级行政审批事项1项（渔业船舶登记），市本级行政许可事项15项。

【农业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 2020年，曲靖市第二次全国农业污染源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获得国家级先进集体表彰。曲靖市农业农村局获省级第二次全国农业污染源普查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曲靖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党组书记、农办主任、局长　罗　芳
党委书记、副局长　查　刚
副局长、市畜牧兽医局局长　胡建勇
副局长　朱恩俊　陶汝平
　　李雄英　晏玉泉
督查专员　吕宝坤
驻局纪检组组长　邓成碧

麒麟区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农办主任、局长　韩光飞
党委书记、副书记、副局长　任　洪
副局长（兼区畜牧兽医局局长）
　冯　杰
副局长　钱坤林
经作中心主任　王国兴
经作中心副主任　王　扬
督查员　赵国强

沾益区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区委农办主任、党组书记　李树云
局长　周学宝
党组成员、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兼）　林灿明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艳俊
　　崔雪琼
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组组长　刘俊宝
副局长　陆成方
督察专员　王仕军
党组成员、区产业站站长　崔学开
党组成员、区农机安全监理大队大队长　张　琳
党组成员、局办公室主任　唐　俊

马龙区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农办主任、局长　晏　芬
党组书记　吕　俊
农办主任、党组书记、局长　朱云波
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尹国贵
副局长、党组成员、局党总支书记
　李国书
副局长、党组成员　林苏芬
副局长　张红彦
督查员　沐鸿斌
驻局纪检组组长　李洪文
党组成员、经作站站长　张彦明

陆良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县委农办主任、局党委书记、局长
　资　文
驻局纪检组组长　郭武燕
副局长、局机关党委书记　陈乔昆
县蚕桑服务中心主任、副局长（挂职）
　李瑞兰
党委委员、副局长　王　鸿
　　韩自鸿
党委委员、办公室主任　武利航

师宗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县委农办主任、局长
　卢谷友
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刘照平
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段琼芬
副局长　陈燕书　潘玲芬
　　谭　冲
驻局纪检组组长　刘　海

罗平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县委农办主任、局长
　王玉林
党组成员、副局长　刘文友
　　念　凯
　　俞　飞
　　段　芮
党组成员、农经站站长　王建平
党组成员、工会主席　念吉权

富源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农办主任、党组书记、局长　马君鸿

副局长　李　怀　杨级波

张　琰

督查专员　张成方

党委委员　董天成

会泽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县委农办主任、局党组书记、局长

饶彦章

畜牧兽医局局长　刘天宝

副局长　李崇蔚　沈永能　保加奎

刘官雄　范芝超

张饶雄（挂职）

畜牧兽医局副局长　杜友成

宣威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市委农办主任、局党组书记、局长

李　锐

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局党组成员

孔祥伟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付汝君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毓珍

单庆绕(挂职)

副局长　邱臣云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事务局

【任职领导名录】

三级调研员、地方事务局负责人　张勇

副局长　邹玉昆

玉溪市

【综　述】 2020年，玉溪市对中央和省、市政府确定的重大决策和重点工作、重点项目落实情况进行督查督办。加快实施红河谷—绿汁江热区11个农业产业重点项目，推动高原特色农业对外开放，拓展农产品国际市场，农产品出口企业加紧复工复产，危中寻机，抢抓新订单，抢占新市场，重点企业、重点市场、重点商品出口稳中有增，全市农产品出口实现“逆势飞扬”，再创历史新高。实施全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通过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构建，提高基层农技推广工作质量效益，解决科技服务“最后一公里”问题。围绕“产业生态化、居住城镇化、风貌特色化、特征民族化、环境卫生化”美丽宜居村庄的目标，高位统筹实现村庄规划编制全覆盖，农村“厕所革命”完成，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成效明显，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梯次推进，村容村貌提升。

【农业农村经济】 2020年，玉溪市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343.53亿元，按可比价增长5.8%，其中：农业产值240.15亿元，可比增长4.8%；林业产值10.22亿元，可比减少0.5%；牧业产值82.03亿元，可比增长10.3%；渔业产值2.71亿元，可比减少3.4%；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8.42亿元，可比增长6.7%。实现农林牧渔业增加值208.8亿元，按可比价增长5.8%。实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835元，增长7.1%，绝对值位列全省第2名。

（吕丽）

【绿色食品牌】 2020年，玉溪市红塔区、通海县入围国家花卉、蔬菜优势特色产业集群。6个农产品评为2020年云南省“10大名品”、1家企业评为绿色食品“10强企业”、2家企业评为绿色食品“20佳创新企业”，获评名企名品数量居全省第二。新增68个绿色食品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认证累计达268个。

（吴敏）

【红河谷—绿汁江热区农业产业开发】 2020年，玉溪市加快实施红河谷—绿汁江热区11个农业产业重点项目；种植蔬菜26.8万亩；年度新植水果3.71万亩、占全市新植水果面积的58.8%，在园水果面积58.9万亩、占全市在园水果面积的58%；土地流转面积21.1万亩，占全市土地流转面积的36%；加快德康、双胞胎生猪养殖项目建设，建成生猪家庭农场80个单元。

（吴敏）

【支援湖北战疫情】 2020年，玉溪市各级政府及部分企业于1月28日至2月26日向湖北省武汉、孝感、潜江、襄阳、咸宁、随州、黄冈等地政府、红十字会、医院、指挥部捐赠蔬菜、水果等农产品946.45吨，价值315.98万元。

（颜洪敏）

【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检测】 2020年，玉溪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检测共计抽检867个批次，其中：蔬菜539个、水果178个、畜禽肉50个、禽蛋50个、水产品50个。植物源性产品抽检项目为甲胺磷、氧乐果等67个农药品种，动物源性产品抽检项目为氯霉素类、磺胺类等6类33个品种。市级样品抽检总合格率99.0%，其中：蔬菜抽检合格率98.9%、水果抽检合格率97.2%、动物源性产品抽检合格率100%。

（李双艳）

【农产品推介展销活动】 2020年，玉溪市组织46家次企业参加上海对口帮扶地区特色商品展销会、第十八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云南特色+冬农魅力”云南绿色食品牌（北京）展示推介活动等3个现场推介展销活动，现场销售76万元。云南宏斌绿色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等2

家企业现场签约3份2700万元的供销合同，通海锦海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玉溪魔芋园区管理有限公司等4企业与北京农业科学院等相关单位签订了6个项目合作协议。组织45家企业参加“永不落幕的南博会在线展”活动。

（颜洪敏）

【获评“10大名品”】 2020年，玉溪市有6家企业6个产品荣获2020年云南省绿色食品“10大名品”；“10大名菜”第一名云南宏斌绿色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名通海高原农产品有限公司；“10大名果”第五名新平褚氏农业有限公司；“10大名花”第二名云南云秀花卉有限公司、第五名通海锦海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大名药材”第七名云南万绿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颜洪敏）

【农村电子商务行动】 2020年，玉溪市从事农产品电子商务企业85户，交易额超过10.7亿元。其中，超过1亿元的3家（玉溪百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新平褚氏农业有限公司、通海高原农产品有限公司），超过5000万元的3家（云南特行果业有限责任公司、云南实建果业有限公司、新平励志果业有限责任公司），超过3000万元的3家（新平久字号果品专业合作社、云南新平南恩糖纸有限责任公司、玉溪红河谷果业有限公司）。

（颜洪敏）

【新基建建设项目】 2020年，玉溪市报送新基建建设项目38项，第一批批复新基建项目5个：滇中智慧农业产业园（云南云菜集团雄关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玉溪市大数据物联网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通海锦海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玉溪市发酵蔬菜数字及智能化生产管理体系建设（云南宏斌绿色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玉溪市新型科技花卉产业园（玉溪瑞珀花卉有限公司）、玉溪市高技术蝴蝶兰产业化项目（云南绿聚隆生物有限公司）。

（颜洪敏）

【农产品出口】 2020年，玉溪市推动高原特色农业对外开放，拓展农产品国际市场，农产品出口企业加紧复工复产，全年农产品出口额31.5亿美元，同比增长18.5%，农产品出口额占全省的60.3%，位居第一。

（颜洪敏）

【信息进村入户工程】 2020年，玉溪市开展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整市推进工作，完成建设并通过验收益农信息社567个，占目标任务数的125.4%。

（赵艳丽）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020年，在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验收中，澄江市、通海县在一类县中分列第一、第二；易门县在二类县中排名第九；全市所有县（市、区）均达到三年行动既定目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收官。

（黄晓芳）

【高素质农民培育】 2020年，全市争取中央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资金220万元，举办培训班8个，培育1590人。其中：经营管理型674人、中央生产型388人、技能服务型528人。玉溪市农广校作为省级认定的培育基地，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299人，应用分段式、重实训、参与式的培育模式，开创校园（种植示范园区、工业园区）结合、校企结合、校社（合作社、合作社联社）结合的实训模式。

（黄莲英　张学芳）

【“最受欢迎及最美农技员”评选】 2020年，在“全国组织开展评选最受欢迎的特聘农技员”（全国共评选出20人）活动中，玉溪市通海县张恩鸿入选全国“最受欢迎特聘农技员”。在“全国组织开展评选第二届寻找最美农技员”活动中，玉溪市张四春、普金安2名同志入选全国“最美农技员”。

（施丽梅）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2020年，全市652个行政村6105个村小组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652个行政村6105个村小组在农业农村部门登记赋码；改革时点量化资产总额129.90亿元，其中量化经营性资产总额67.69亿元；股东总数1523630个，其中：成员股东数1513532个，集体股东数10098个；股本总额129.72亿元，其中：成员股本金额合计83.87亿元，集体股本金额合计45.85亿元；本年股金分红总额5.43亿元；累积股金分红总额13.1亿元；年末资产总额190.05亿元，其中经营性资产总额66.22亿元；上缴税费总额1231.64万元，其中代缴红利税总额900元。

（廖树琼）

【农民专业合作社】 2020年，玉溪市在农业农村部门备案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共1076个，比上年增加37个。共247个（不重复统计）合作社被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认定为合作社示范社，其中国家级22个、省级

62个、市级98个，县级65个。全年，16个合作社被认定为省级示范社；评审认定合作社市级示范社25个。参加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成员11.06万户，占全市承包农户的22.55%，合作社成员中建档立卡户10946户，比上年减少197户，带动非成员建档立卡户7101户21968人。

（张红梅）

【家庭农场】 2020年，玉溪市有家庭农场12296个，共963个（重复统计）家庭农场被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认定为家庭农场示范场，其中省级27个、市级425个、县级511个，12296个家庭农场全部纳入家庭农场名录管理系统。年内，新增家庭农场11183个，注销家庭农场39个，总数增加11144个。年内评审认定市级家庭农场示范场53个。

（张红梅）

【粮食生产】 2020年，全市粮食作物播种面积166.18万亩，同比减少800亩，减少0.06%；粮食亩产368.3千克，同比增加5.3千克，增长1.5%；总产量达61204万千克，同比增加830万千克，增长1.37%，全年粮食产量实现自“十一五”以来恢复性十五连增产。

（张志军　孙钺）

【经作生产】 2020年，全市经济作物种植面积258.7万亩，同比减少3.65万亩，减少1.39%。花卉面积8.28万亩，同比增加800亩；烤烟面积61.03万亩，同比增加1.64万亩，增长2.76%；蔬菜面积140.5万亩，同比增加6.8万亩，增长5.09%；产量343.32万吨，同比增加74.07万吨，增长27.5%；油料面积20.29万亩，同比减少6.46万亩，减少24.1%；产量3.099万吨，同比减少1.03万吨，减少24.98%；甘蔗面积11.58万亩，同比减少2.68万亩，减少18.8%；产量46.0万吨，同比减少8.1万吨，减少15.0%。经济作物生产呈现“三增两减”特点。

（张志军）

【生猪生产】 2020年，玉溪市生猪存栏108.4万头，同比增长8.65%，其中能繁母猪存栏12.48万头，同比增长29.73%；肥猪出栏143.2万头，同比增长8.26%，出栏率143.53%。全年，生猪存栏94.8万头，同比增长48.06%，其中能繁母猪存栏7.56万头，同比增长41.04%；肥猪出栏106.47万头，同比增长0.29%，出栏率166.28%。

（李敏华　杨灼雄）

【畜牧业地方标准】 2020年，玉溪市畜牧站牵头编制《新广青脚（铁脚）麻鸡配套系养殖技术》《玉溪市肉牛人工授精技术》2个地方标准，并由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发布，弥补了玉溪市畜牧业在地方标准上的缺失，引导玉溪市畜牧业标准化生产。

（李鸿俊）

【龙头企业】 2020年，玉溪市182家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经营与农产品加工重点龙头企业实现销售收入212.4亿元。云南猫哆哩、玉溪丫眯、云南万绿等55家企业年销售收入超过亿元，其中玉溪百信商贸集团、云南滇雪粮油、云南达利食品等3户企业年销售收入超过10亿元。年内，玉溪市申报的云南猫哆哩集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成功晋级为“国”字号农业龙头企业。

（李连兴　阮波）

【农产品加工业】 2020年，玉溪市农产品加工业产值达426.16亿元（不含烟叶复烤和卷烟），上缴税金7.66亿元，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1.3∶1（若含烟叶复烤和卷烟，全市农产品加工业产值达934.46亿元，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2.8∶1）。

（李连兴　阮波）

【“一村一品”示范村镇】 2020年，农业农村部认定第十批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玉溪市元江县甘庄镇甘庄社区、澄江市龙街街道左所社区名列其中。

（李连兴　阮波）

【农村创业创新园区】 2020年，玉溪市推荐申报的通海锦海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被省农业农村厅、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分行认定为2020年度省级农村创业创新园区（基地）。

（李连兴　阮波）

【水生生物资源增殖放流】 2020年，玉溪市星云湖岸举行全国“放鱼日”云南分会场——星云湖大头鲤增殖放流活动，活动的主题是“养护水生生物资源、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当日向星云湖投放体长10~20厘米的大头鲤大规格鱼种3629千克，当年繁殖5厘米以上夏花鱼苗68.25万尾。

（张培清）

【“三品一标”认证】 2020年，全市新增34家企业68个产品获得“三品一标”证书，“三品一标”认证累计达101家企业268个产品。其中，20家企业54个产品获得“绿色食品”证书，14家企业14个产品获得“无公害农产品”证书，超额

完成省级下达的目标任务。

（曾维庆）

【农场保护与可持续利用项目】 2020年11月26日，联合国粮农组织FAO、全球环境基金GEF及农业农村部确定在元江羊街乡启动“中国起源作物基因多样性的农场保护与可持续利用项目”，审议并通过项目启动报告和年度工作计划。计划以元江红河红米（蚂蚱谷）为目标保护品种，通过加强政策环境和长期激励机制的创新与示范，实现中国起源全球重要农业和粮食作物地方品种农场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主流化，推动实现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曾维庆）

【农业机械作业】 2020年，全市新增农机作业面积4万亩，农机化作业量达668.5万亩，比2019年增加8.1万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52.1%。

（普燕）

【农田建设项目】 2020年，玉溪市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13.16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3.35万亩），共投入资金21356.29万元。农田建设项目共17个，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和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和科技推广措施等。

（普燕　陈燕红）

【农机安全岗位标兵】 2020年，玉溪市推荐、申报2名省级农机安全监理示范岗位标兵，华宁县农机管理服务站李洪获评“2020年云南省农机安全监理示范岗位标兵”。

（龚文颖）

【草地贪夜蛾防控】 2020年，全市草地贪夜蛾累计发生面积86.9万亩次，防治面积174.79万亩次，其中统防面积72.06万亩次，发生面积同比增长12.46%。建立草地贪夜蛾性诱捕器监测点398个、长期监测点4个，新增自动虫情监测仪7台，开展草地贪夜蛾防治新药剂、新技术试验13组，建立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示范点45个、示范面积5.96万亩。累计出动调查人员10734人次，排查面积187735亩次，发布植保信息（简报）24期、开展培训402期次、培训人数29973人次、发放宣传资料87513份。

（王田珍）

【黄脊竹蝗监测与防控】 2020年，玉溪市元江县因远镇卡腊村得收组竹子上发现1头黄脊竹蝗、龙潭组烟叶上发现1头疑似黄脊竹蝗，经省级专家鉴别确认为黄脊竹蝗。累计发生面积6559.1亩次，发生程度为零星轻发生，每亩4~6只，主要危害玉米、水稻、甘蔗等，累计防治面积6565.3亩次，投入2075人次、机动喷雾器1480台（次），使用农药296.165千克，培训人数7839人次。

（王田珍）

【农技推广】 2020年，玉溪市实施全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争取中央财政资金404万元，确定红塔区、通海县、新平县3个县（区）实施农技推广补助项目。全市共认定村农科员705人，每人每月给予300元的工作补贴（市级承担200元，县级承担100元），列入年度财政预算支出。

（张波）

【传统粮食作物研究】 2020年，玉溪市农业科学院继续就水稻、玉米、小麦、马铃薯等几大主粮作物开展课题研究。共新引进相关种质材料957份，种植材料8674份，开展国家、省级相关品种试验21组，完成品种比较试验12组，配套技术试验5组，自主选育的4个主粮新品种（系）进入省区试或联合试验。推广主粮新品种种植面积6.01万亩，新技术2万亩，开展技术培训和田间生产指导2494人次，审定通过小麦品种1个，授权实用新型专利10项，发表科技论文3篇。

（胡选江）

【优质高效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2020年，玉溪市农业科学院在易门县、华宁县、红塔区实施省级玉米+豌豆绿色优质高效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完成示范面积1515亩，平均亩产695.14千克，比非示范区增长24.13%，节本增效28.51%，化肥使用量减少5.33%，农药使用量减少6.53%，新增玉米93.69万千克。举办培训班5期，培训农户512人次。

（安正云）

【受污染耕地种植结构调整示范基地项目】 2020年，玉溪市在澄江市右所镇和江川区大街街道办实施受重金属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调整种植烤烟，烟后种植蚕豆、红花甜荞和藜麦，种植青蒜等示范工作，共完成示范面积658.2亩，培训指导人数480人次；开展烤烟深耕深翻小区试验、烤烟根际拌客塘土小区试验、受重金属污染耕地增施碱性有机肥钝化试验、低积累重金属农作物品种筛选试验、受重金属污染耕地种植模式及耕作制度试验，相关试验共计实施16组。

（张艳军）

【抚仙湖北岸种植结构调整模式】2020年，玉溪市抚仙湖流域坝区开展绿色生态烟叶/早蚕豆种植模式及其配套关键技术试验研究，年内，示范绿色生态烟叶种植技术1300亩，完成烟叶交售任务；对烟后早蚕豆开展品种、播期、密度、施肥技术及绿色防控技术的试验研究，示范烟后早蚕豆绿色种植技术900亩。

（钱荣青）

玉溪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市委农办主任，党组书记、局长
郭铭强

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组组长 王　杰

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　东

王保才（兼市畜牧兽医局局长）

吴正坤

党组成员、市农科院院长　张　钟

副局长　矣胜荣

市乡村产业发展中心主任　郭春平

红塔区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左红余

副局长　吴　军　白　林

王保兴　靳玉明

江川区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莽嘉慧

副局长　李江华　施家敏

刘来华　李学辉

澄江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李锐光

副局长　谢云寿　张　兴

曹晓勇

通海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溥发高

副局长　杨飞运　师尚庭

王宝强　张兴龙

华宁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马光磊

副局长　李　波　郭双继

马丕海　姜　洪

易门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李　林

副局长　卜玉华　李逢春

周亚军

峨山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张艳华

副局长　普朝洪　张存德

陈绍强　葛立伟

新平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李云山

副局长　朱开亮　李绍海

詹伟苓　沐金伟

元江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徐建国

副局长　杨明辉　何建乔

白德章　李　婷

保山市

【综　述】 2020年，保山市将美丽村庄建设作为美丽保山建设的重要内容，高位推进，取得成效。优化产业布局、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加大人才培育力度、提升质量品牌、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开展腾冲市中药材“一县一业”示范县、隆阳区咖啡和昌宁茶叶“一县一业”特色县创建，形成产业区域化发展格局。示范推广高产优质、多抗广适自育新品种并配套新技术，核桃林下套种大麦集成技术、蚜茧蜂控制油菜蚜虫技术被选为2020年云南省农业主推技术，在全省范围内推广使用。新冠疫情发生以后，保山市第一时间成立农业生产指导组，组织种植、畜牧、水产、农机等专家组，到乡（镇）、到田间地头，分区域、分产业、分时段指导农户进行农业生产。全市粮油丰收，特色产业大发展，农业总产值增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呈现良好态势。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不断发展，农产品加工综合能力提升，乡村休闲农业效益显著。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全年未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从源头上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加大地方特色畜禽遗传资源的保护开发利用，全市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形势总体平稳。农业农村部门深入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进行实地调研和指导，与自然和规划部门进行对接，承接履行农村宅基地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各类产业扶贫，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目标任务，并通过省级实地考核评估，农村“厕所革命”取得阶段性成效。

【农业农村经济】 2020年，保山市实现农业总产值385.4亿元，同比增长5.6%；农业增加值245.4亿元，同比增长5.6%；完成农业农村固定资产投资46.1亿元，全省排名第5位。

【农村居民收入】 2020年，保山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3426元，同比增长7.4%，其中：工资性收入4346元，同比增长7.1%；经营净收入6271元，同比增长7%；财产净收入162元，同比增长6.3%；转移净收入2647元，同比增长8.9%。

【农村集体经济】 2020年，全市946个村（社区）集体经济总收入40265.468万元，总支出36256.766万元，本年收益4008.702万元，村（社区）均收益4.23万元，比2010年底村（社区）均收益2.25万元增长88%，年均增长6.5%。在全市946个村（社区）集体经济组织中，经营性收入5万~10万元的村（社区）535个占56.5%，10万~50万元的村（社区）378个占39.9%，50万~100万元的村（社区）22个占2.3%，100万元以上的村（社区）12个占全市总村数的1.3%。

【粮油生产】 2020年，全市完成粮食播种面积395.16万亩，同比增长0.65%；产量146.12万吨，同比增长0.34%；产值44.2亿元，比上年增加500万元。其中，夏收粮食播种面积124.18万亩，同比增长0.32%；产量27.75万吨，同比增长1.11%。秋收粮食作物播种面积270.98万亩，同比增长0.8%；产量118.36万吨，同比增长0.17%。油菜收获42.78万亩，比上年减少6300亩；油菜籽产量6.72万吨，比上年减少900吨；产值3.8亿元，比上年减少1100万元。

【特色产业】 2020年，保山市中药材、茶叶、咖啡、蔬菜、水果、肉牛、花卉和坚果八大重点产业综合产值436.07亿元，同比增长18.87%。其中，中药材种植面积43.62万亩，产量3.38万吨，综合产值74.92亿元，同比增长34.65%；茶叶面积66.35万亩，总产量5.98万吨，综合产值85.03亿元，同比增长25.69%；咖啡面积12.91万亩，实现产量2.18万吨，综合产值27.03亿元，同比增长2.04%；

蔬菜种植面积 69.5 万亩，实现产量 99.05 万吨，综合产值 58.9 亿元，同比增长 40.27%；水果种植面积 31.26 万亩，实现产量 29.74 万吨，综合产值 21.5 亿元，同比增长 64.2%；牛存栏 69.17 万头，出栏 25.05 万头，牛肉产量 3.35 万吨，综合产值 44.74 亿元，同比增长 42.94%；花卉 13.73 万亩，产量 303 万枝，综合产值 72.21 亿元，同比减长 9.55%；坚果 491 万亩，产量 17.63 万吨，综合产值 51.74 亿元，同比增长 1.75%。年内，甘蔗种植面积 34.5 万亩，比上年减少 5500 亩，甘蔗收榨面积 23.49 万亩，入榨甘蔗 94.23 万吨（农业产量 134.21 万吨，甘蔗收购价按 420 元 / t 计，农业产值 5.64 亿元），生产食糖 11.87 万吨（吨糖价格按 5300 元计，工业产值 6.29 亿元，工农业产值合计 11.93 亿元）。全市桑园面积 17.21 万亩，投产桑园面积为 14.54 万亩，新植桑园面积 1.11 万亩，养蚕 9.92 万张，蚕茧产量 4000 吨，产值 1.67 亿元。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2020 年，保山市有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 2252 个，从业人员 21.8 万人。全市新增市级龙头企业 16 个、省级龙头企业 14 个、国家级龙头企业 1 个，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累计达 383 个，其中市级以上龙头企业达 199 个（含国家级龙头企业 4 个，省级重点龙头企业 68 个），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实现销售收入 191 亿元，同比增长 8%。规模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88 个，其中亿元以上龙头企业 38 个，5 亿元以上龙头企业 3 个。年内，工商部门注册家庭农场达 440 个，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 245 个，其中省级示范家庭农场 31 个。累计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 3458 个，市级以上示范社达（含供销部门评定的各级示范社）600 个，其中国家级 52 个、省级 443 个、市级 105 个。

【农产品加工】 2020 年，保山市农产品加工业涵盖 1 茶叶、蔬菜、水果、中药材、咖啡、坚果、花卉、肉牛等重点产业。全市农产品加工企业达 932 个，农产品加工业个体工商户 23836 户。农产品加工产值（含个体工商户及其他经营主体和烟草制品）达 515 亿元、同比增长 10 %，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 1.4∶1。

【乡村休闲农业】 2020 年，保山市休闲农业经营主体达 859 个，其中：农家乐 757 个，休闲农庄 93 个，休闲农业园 2 个，民俗村 3 个，其他 4 个。休闲农业从业人员 2.22 万人，其中：农家乐 1.18 万人，休闲农庄 4900 人，休闲农业园 260 人，民俗村 4800 人，其他 460 人。从业人员劳动报酬 2.34 亿元。休闲农业经营主体接待顾客 2050.81 万人次，实现营业收入 31.41 亿元，其中农副产品销售收入 12.5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4.69 亿元，带动农户 7.96 万户。全市拥有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 1 个，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 1 个，中国美丽田园 1 个，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4 个，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 1 个。

【绿色食品牌】 2020 年，保山市建设占地 3000 亩的腾药产业园及伴手礼加工园区，已入园健康医药、食品、日化品类企业 17 户。打造隆阳区精品咖啡路线、咖啡庄园模式和“加工 + 电商”模式。建设 5000 亩绿色有机生态茶园，打造田园红茶特色小镇、温泉绿茶小镇、潞水古树茶小镇和翁堵镇富硒茶之乡。高黎贡山生态茶业有限责任公司的“高黎贡山有机普洱茶”入选“10 大名茶”，云南腾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腾药美洲大蠊”、云南品斛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紫皮石斛原浆饮品”入选“十大名药材”，云南品斛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评为绿色食品“20 佳创新企业”。新增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认证企业 38 家，产品 66 个；全市累计“三品一标”认证企业 84 家，产品 299 个，种植面积 439.46 万亩，产量 65.24 万吨。审核上报云南省“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 327 个。落实绿色食品牌支持政策，兑付奖补资金 615 万元。“绿色食品牌”项目 46 个，协议投资 139.95 亿元，实际到位资金 48.29 亿元，同比增长 51%，其中省外到位资金 43.2 亿元，同比增长 104.55%。

【农业对外交流合作】 2020 年，上海鹏欣集团 50 万头肉牛养殖项目，东方希望隆阳、昌宁各 100 万头生猪全产业链项目推进，东方希望、上海鹏欣、云南芸岭鲜生、科思达集团等一批知名农牧企业落户保山。共有 22 户（10 户替代企业，其中腾冲市 9 户，龙陵县 1 户）企业在缅甸从事农业合作开发，累计投资近 20亿元人民币在缅北地区开展香蕉、橡胶、柚子、大米、玉米、西瓜、茶叶、火龙果、甘蔗等 10 余个农经品种的合作开发，种植面积 60 余万亩，其中：香蕉 32 万亩、橡胶 9 万亩、甘蔗 3.8 万亩、水稻 7.9 万亩、玉米 5.4 万亩。8 户境外农业合作企业列入农业农村部统计调查监测。

【农业科技推广】 2020 年，保山市示范推广新技术 112.05 万亩，占

全市粮油作物种植面积的28.58%，增加产量2628.16万千克，增加产值6561.09万元。育成并通过审定或登记新品种7个，其中岫粳28号、岫粳29号、保两优285通过云南省审定。保大麦25号、保油杂1号、保油杂2号、保油10号等4个品种通过国家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登记。岫粳28号、保大麦20号、保大麦22号被选为2020年云南省农业主导品种。

【农技推广荣誉】2020年，施甸县被农业农村部列为国家制种大县，每年给予1000万元奖励资金，连续实施3年。保山市组织申报农业农村部2016—2018年全国农牧渔业丰收奖4项，其中：组织报送由保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完成的高原两系杂交粳稻品种保粳杂2号和76两优5号的选育与推广，获农业技术推广成果奖三等奖。保山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濮永华、保山市隆阳区农业技术推广所张朝钟、施甸县农业局水长农业技术推广站杨希华分别获得农业技术推广贡献奖，受到农业农村部的通报表彰。施甸县水长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高级农艺师徐光获得农业农村部“最美农技员”荣誉称号。组织评选2019年度保山市农业科学技术推广奖，共评出获奖项目12项，其中一等奖3项、二等奖4项、三等奖5项，表彰获奖单位34个、获奖个人153人。

【农技培训】2020年，保山市累计培训3000余人次，现场解决疑难问题300余个。依托中央高素质农民培育的实施，全市共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训1458人，评价1355人，评价率为92.9%。依托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及其他农业项目开展农村实用人才培训5000余人。年末全市农村实用人才达103762人。

【农机装备水平】 2020年，保山市农机总动力达164.85万千瓦，农业机械拥有量24.73万台（套）。农机作业面积918.82万亩次，同比增长0.64%；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51.2%，比上年增长0.1个百分点。机耕面积完成486.08万亩，同比增长0.58%；机播面积32.14万亩；机收面积159.05万亩；完成水稻机插秧面积11.08万亩。农机服务收入96638万元，其中农业作业服务收入53474万元。执行农机购置补贴使用资金1323.5479万元，拉动购机户直接投入近1亿元。补贴机具3638台，受益农户3121户。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20年，保山市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抽检20400个，合格率99.47%，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抽检33550个，合格率100%，开具农产品合格证51533张。累计检查畜禽养殖场、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兽药生产经营企业、饲料生产经营企业、水产养殖企业5315家（次），查处违法案件139件。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工程，上线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平台企业134家，实现企业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

【农业环境保护】 2020年，保山市化肥使用量下降至10.7万吨，比2019年减少2000吨，减少1.8%；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保持在90%以上，化肥利用率保持在40%以上；农药使用量4038吨，比2019年减少168吨，减少4%。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达30%以上，主要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覆盖率达40%以上，农药利用率保持在40%以上。全市废旧农膜产生量5694.8吨，比2019年减少329吨，综合利用量4626.2吨，综合利用率81.24%。全市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量达101.9万吨，综合利用率达89%，比2019年提高0.2%。完成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定，全市共划定图斑5697个，其中：安全利用区5226个、严格管控区471个，涉及45个乡（镇）187个村。完成332个受污染耕地农产品协同监测点位的核实及采样工作。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相关措施落到具体田块并形成台账，26.91万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措施覆盖率100%。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2020年，保山市实施隆阳区、腾冲市、昌宁县3个畜牧大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中央补助资金1.6亿元。全市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91.07%，比2019年提高15.62%，137家大型规模养殖场配备粪污处理设施设备配套率达100%，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98.77%，比2019年提高9.62%。全市已创建省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3个、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1个。

【农机安全监理】 2020年，保山市拥有在册拖拉机26789台，联合收割机883台，纳入台账管理的微耕机49800台；在册拖拉机驾驶人55215人，联合收割机驾驶员141人。签订安全责任书2.49万份。全市农机监理部门共出动执法车辆205车次，执法人员325人次，检查变型拖拉机4533车次，查处变型拖拉机违法载人、超载、无证行驶、非法拼装等违法行为543起。开展现场农机安全宣传活动156次，安全宣

传活动受益 36200 人次，发放宣传材料 34860 份。完成培训人数 2864 人（次），全市检验拖拉机 17528 辆，检验率 62.8%；拖拉机挂牌率 98%；驾驶人持证率 98%。

【惠农政策和项目资金】 2020 年，保山市兑付中央、省、市农业生产发展、农业生产救灾、农机购置补贴等各项强农惠农资金达 8.5 亿元，其中：中央财政 7.25 亿元、省级财政投入 1 亿元、市级财政投入 2600 万元。

【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0 年，保山市完成 2011—2018 年全市 225 个各类已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清理评估，上图入库高标准农田面积 130.07 万亩。年内，建设高标准农田 24.44 万亩，争取农田建设中央、省级补助资金 27654.14 万元；建设耕地质量长期监测点 48 个。

【农业农村改革】 2020 年，保山市 74 个乡（镇）、895 个村（社区）、10908 个村民小组开展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改革，共完成承包地确权 3912435 宗，645.40 万亩；签订完善农户承包合同 520066 份，100% 颁发经营权证书。完成数据库“二次”汇交，全市共完成清产核资单位 10338 个；清理登记集体资产 137.22 亿元，集体土地总面积 1776.1 万亩；完成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认定单位 10338 个；认定集体经济组织农户 51.09 万户；认定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 203.88 万人；完成集体资产折股量化单位 725 个，量化集体经营性资产 49995.07 万元、非经营性资产 68373.08 万元。整市推进试点改革任务完成，准备接受国家和省级评估验收。新增土地流转面积 7.7 万亩，全市规模流转面积累计达 60 万亩，昌宁县卡斯镇、腾冲市中和镇新岐社区乡村治理经验入选“20 个全省乡村治理典型案例”，改善民主型乡村治理模式在全省推广。

【产业扶贫】 2020 年，保山市共有 33 个贫困乡（镇），413 个贫困村，建档立卡贫困户 94100 户 392061 人。有产业发展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 90297 户 368102 人，占建档立卡贫困户总户数的 95.96%，产业覆盖贫困村率 100%；对有产业发展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覆盖率 100%；其中种植业带动 8.3 万户 33.9 万人，占贫困人口的 90.9%，养殖业带动 7.5 万户 30.8 万人，占贫困人口的 82.6%。413 个建档立卡贫困村已聘用产业指导员 1350 人，开展到户服务 102062 次。通过发展各项产业建档立卡贫困户获得人均纯收入 1313 元，产业扶贫成效明显。全市共培育发展新型经营主体新增 6431 个（企业 1092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 3159 个，其他 2156 个），参与产业扶贫的新型经营主体 2922 个（企业 421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 1539 个，家庭农场、社会化服务组织、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等 962 个），带动卡户 90297 户 368102 人增收脱贫，新型经营主体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占建档立卡贫困户总户数的 95.96%，占有产业发展条件的贫困户总数的 100%。共组织实施各类产业扶贫项目 665 个，投入财政整合扶贫资金 64112 万元（占财政涉农整合资金总额的 40.48%）。项目已完工 600 个，完工率达 90.23%，正在实施 65 个，正在实施的项目占比 9.77%。项目覆盖贫困村 413 个，覆盖有产业发展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 90297 户 368102 人，覆盖率达 100%。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020 年，保山市完成 254852 座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743 座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改建任务，全市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 66%，实现 891 个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有 1 座以上无害化卫生公厕全覆盖。乡（镇）镇区生活垃圾设施覆盖率达 100%，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达 95.3%；农村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达 91.67%。乡（镇）镇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 68.66%，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 43.8%，完成 380 个建制村环境综合整治任务。891 个行政村、6909 个自然村实现村庄规划全覆盖，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制度、村庄土地规划建设专管员实现全覆盖。村容村貌大幅提升，6849 个自然村全部达到农村人居环境 1 档标准，创建省级卫生乡（镇）45 个、卫生村 600 个。

【美丽村庄建设】 2019—2020 年，全市创建美丽村庄 119 个，其中：省级 15 个、市级 57 个、县级 47 个，推出腾冲司莫拉、银杏村、新岐社区、自治社区，隆阳区新寨村、海棠村，龙陵县大寨社区、大垭口社区，昌宁县联席村、龙潭村，施甸县山邑社区等一批美丽乡村。

【专项工作考评】 2020 年，在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等专项工作考评中，保山市农业农村局有 3 项工作列入优秀单位名单，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获得第 5 名，生猪稳产保供获得第 2 名，全面推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获得第 3 名。

【畜牧业生产】 2020 年，保山市实现畜牧业产值 163.2 亿元，同比增长 32.36%；增加值 97 亿元，同比增

长 28.00%。肉类产量 41.02 万吨，同比增长 15.13%，其中猪肉、牛肉、羊肉、禽肉分别为 33.67 万吨、3.36 万吨、1.21 万吨、2.78 万吨，同比增长 11.17%、20.63%、2.57%、6.22%；禽蛋产量 13285 吨，同比增长 15.23%，牛奶产量 8645 吨，同比下降 3.93%；猪、牛、羊、禽存栏分别为 301.67 万头、69.17 万头、64.06 万只、747.92 万羽，同比分别增长 8.99%、5.52%、1.67%、3.28%；猪、牛、羊、禽出栏分别为 396.52 万头、25.04 万头、60.67 万只、1238 万羽，同比分别增长 8.74%、14.43%、1.03%、6.53%。

【动物疫病防控】 2020 年，保山市共排查生猪养殖场户 163.96 万个次、生猪屠宰场 5524 个次，猪只数量 1709.5 万头次。累计对五县（市、区）62 个乡（镇、街道）708 个场（户），检测样品 16479 份次，检出可疑阳性样品 145 份次。市级采购调供重大动物疫病疫苗 1165 万毫升（头份），各县（市、区）订购猪瘟活疫苗 340.22 万头份、高致病性猪蓝耳病活疫苗 325.81 万头份，订购畜禽常规疫苗 23 个品种 541.8 万头份（毫升）。全市各种重大动物疫病免疫畜禽 1913.12 万头（只），其中：猪口蹄疫 309.04 万头，免疫密度 91.46%；牛口蹄疫 73.85 万头，免疫密度 91.97%；羊口蹄疫 68.33 万只，免疫密度 91.69%；高致病性禽流感 856.87 万只（羽），免疫密度 91.73%；小反刍兽疫 59.74 万只，免疫密度 90.80%；猪瘟 270.1 万头，免疫密度 81.33%；高致病性猪蓝耳病 275.19 万头，免疫密度 82.90%。

【动物卫生监督】 2020 年，保山市新换发备案生猪运输车辆 1710 辆，贩运主体登记 269 户。全市产地检疫生猪 208.92 万头、牛 20.42 万头、羊 10.14 万只、禽类 1113.69 万羽，检疫屠宰生猪 36.58 万头，对检出病害畜禽全部进行无害化处理。全市 5 个公路动物防疫临时监督检查站，共依法查验运输生猪车辆 1816 车次 93631 头、运输牛 734 车次 14965 头、运输羊 36 车次 1289 只，运输禽 149 车次 56360 羽。共办理动物卫生监督执法案件 69 起，罚没 125.02 万元。保山中心城区年屠宰生猪 120 万头、肉鸡 500 万羽的畜禽屠宰冷链物流产业园（一期）项目于 4 月 15 日开工建设。龙陵县城区涉及棚改拆迁新建年屠宰畜禽 40 万头（只）的龙陵县盛源畜禽定点屠宰有限公司正在建设。

【畜牧科技推广】 2020 年，保山市保山猪、高黎贡山猪、腾冲槟榔江水牛、龙陵黄山羊、腾冲雪鸡被列为省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名录；保山猪遗传资源保种场、槟榔江水牛遗传资源保种场、龙陵黄山羊遗传资源保种场 3 个保种场被确定为云南省第一批省级遗传资源保种场。保山猪、明光小耳朵猪、槟榔江水牛、腾冲绵羊、龙陵黄山羊、腾冲马、腾冲雪鸡 7 个遗传资源被列入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品种目录。槟榔江水牛和龙陵黄山羊被列入国家遗传资源保护名录，并列为国家级遗传资源保种场。槟榔江水牛被列为国家肉牛核心育种场。开展肉牛养殖技术及青贮饲料等培训 143 期、10904 人次，验收补助基层畜牧兽医社会化服务专业合作社 10 个、冻改站点 32 个，农田种 21.92 万亩、青贮 59.64 万吨。

【畜牧业支持资金】 2020 年，保山市落实隆阳区、施甸县、腾冲市、昌宁县 4 个全国生猪外调大县年度奖励资金 2619 万元。隆阳区、腾冲市、昌宁县 3 个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 1.6 亿元资金全部到位，施甸县非大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下达资金 1060 万元。经营主体获得生猪养殖贷款 15.58 亿元，落实生猪养殖用地 3981.4 亩，为 149 户生猪养殖企业提供担保贷款 2090 万元。

【水产养殖】 2020 年，保山市水产养殖面积 177400 亩，同比增加 850 亩，增长 0.48%。水产品总产量 42727 吨，同比增加 925 吨，增长 2.21%。年内，养殖平均亩产量 200 千克，同比增加 3 千克；稻鱼综合种养鲜鱼平均亩产量 39 千克，同比增加 2 千克。

【鱼苗鱼种生产】 2020 年，保山市受疫情影响，鱼苗、鱼种产量有不同程度的减少。全市鱼苗产量 3.59 亿尾，同比减少 5800 万尾，减少 13.91%；鱼种产量 2524 吨，同比减少 151 吨，减少 5.64%。投放鱼种 6865 吨，同比增加 25 吨，增长 0.37%。

【渔业经济】 2020 年，保山市渔业经济总产值 93918.36 万元，同比增加 3374.10 万元，增长 3.73%。其中：渔业产值 71812.4 万元，同比增加 3755.3 万元，增长 5.52%；渔业工业和建筑业产值 7960 万元，同比减少 468 万元，减少 5.55%；渔业流通和服务业产值 14145.96 万元，同比增加 86.8 万元，增长 0.62%。

【渔业灾情及船舶】 2020 年，保山市受洪涝、干旱、泥石流等自然灾害影响，全市水产养殖受灾面积

1303 亩，水产品损失 122 吨，直接经济损失 546 万元。年内，昌宁县 4 艘养殖渔船被注销，全市现仅有机动渔船 2 艘，为辅助渔船（渔业执法船、总吨 17 吨、249 千瓦）。

【渔业新品种新技术】 2020 年，保山市莲藕田养鱼面积 12500 亩，产量 2035 吨；自行繁殖福瑞鲤鱼苗 1000 万尾，推广池塘福瑞鲤养殖 3000 多亩；鳟、鲟鱼养殖 88 亩，产量 599 吨。年内，保山市共实施稻鱼综合种养技术示范样板 3400 亩，带动全市稻鱼综合种养面积达 13.94 万亩，产鲜鱼 5452 吨，亩产 39 千克。

【渔业研究和资源养护】 2020 年，保山市开展后背鲈鲤和保山新光唇鱼、保山裂腹鱼、南方裂腹鱼等土著经济鱼类驯养繁育研究，保山裂腹鱼人工繁育首次取得成功。推进槟榔江黄斑褶鮡拟鲿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生态补偿项目，增殖放流南方裂腹鱼 6.7 万尾。

【渔业指导咨询服务】 2020 年，保山市为隆阳区阳田渔业、龙陵象达渔业、腾冲曲石镇岩子箐水产养殖家庭农场、滨鲆中智等渔业企业和新型经营主体以及广大养殖户服务。利用“三区”人才项目开展种养殖科技培训 5 场次，培训农（渔）民 495 人；耐心解答渔（农）民苗种供给、品种养殖、鱼病防治、养殖模式咨询问题 50 多个。

【渔业安全监管】 2020 年，保山市开展“中国渔政亮剑 2020”系列专项执法行动，在腾冲槟榔江黄斑褶鮡及拟鲿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龙川江下游江段、隆阳区北庙水库和青华海湿地公园开展违规渔具渔法专项清理整治行动 3 次，共出动车辆 26 台（次），执法艇 1 艘、船 1 艘、竹排 4 张，人员 145 人（次）；收缴并现场销毁“绝户网”（地笼）251 个 7625 米，违规网具（密眼挂网）54 张 5420 米；拆解简易筏 6 只、捕兽夹 2 个；发放水生野生动物保护、渔业法律法规、“扫黑除恶”宣传资料 1000 多份（套），上报信息 3 篇。开展水生野生动物保护行动，共出动执法检查车辆 20 台（次），人员 98 人（次），检查水产品交易市场 5 个（处），花鸟市场 3 处，驯养场所 1 处（腾冲市猴桥镇顺益大鲵养殖基地），开展了怒江、澜沧江、槟榔江、龙川江、孟波罗河专项检查，向沿江乡（镇）村民、食馆发放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相关宣传材料 3300 多份（套）。深入水产养殖企业、养殖户、库区等地开展渔业安全生产检查，与五县（市、区）水产站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5 份，全市共出动执法车辆 12 台（次），执法人员 56 人（次），检查渔船 4 艘、网箱养殖户 19 户（小湾、等壳电站库区）、养殖户 52 户，发放《渔业法》《安全生产法》《云南渔业管理条例》等宣传材料 800 多份。

【休闲渔业】 2020 年，保山市休闲渔业产值 1508.74 万元，从业人员 697 人，接待人数 36100 人次，经营主体数量 166 个，其中规模以上经营主体 26 个。在产值中，休闲垂钓及采集营业额 770 万元，旅游导向型休闲渔业营业额 608.5 万元，其他营业额 319.76 万元。

保山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何树林
党组成员、副局长　兰子国
　李如群　李正尧　蒋春国
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组组长　李本才
党组成员、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张有华
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组组长　杨吉勇

隆阳区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杨晓平
党组书记、局长　罗建华
党委委员、副局长　陈迎新
党组成员、副局长　吴有杰
　赵会星　辉福军
党组成员、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王　涛
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组组长　王标祥

施甸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胡义殿
　杨国银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杨兴波
　段德明　杨震猛
党组成员、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张正国

腾冲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徐家宝
党组书记、局长　柴　贤
党组成员、副局长　彭德云
　张开龙　杨加凯　王文斌
　黄国波　赵子龙
督查专员　李　苹
党委委员、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杨必金
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组组长　尚志英
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组组长　刘　平

龙陵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张志恒

党组成员、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李永济

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组组长　郑贵泽

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宗朝　李加贵　邵来菊

昌宁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黄有权

党组书记、局长　杨志军

党组成员、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兰春宁

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小顶　吴永涛　李宏伟　郭利春

督查专员　王　森

党委委员、副局长　熊腾兴

党委委员、驻局纪检组组长　陈子凡

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组组长　梁永军

昭通市

【综　述】 2020年，昭通市在结构调整、优质基地建设、品牌打造、产销对接、产业融合、技术服务等方面有新突破。全市农业农村系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脱贫攻坚工作安排部署，开展“百日总攻”“百日提升”和“百日巩固”行动，对标贫困退出巩固20条措施，开展产业扶贫。市农业农村局突出区域特色，以打造苹果、马铃薯、特色养殖为重点，研判本地资源优势，找准最适合自己、最具比较优势、最具市场竞争力的产业和产品，高标准定位、高质量推进。突出机制创新，围绕“五化”水平提升工程建设，推进昭阳区（苹果）“一县一业”示范创建工作。围绕打造城在园中、园在城中、半城苹果满城香的“苹果之城”，打造中国苹果产业塔尖上的10%目标任务，加快苹果产业发展，实现“此苹果非彼苹果”的根本性转变。围绕“昭通大洋芋、世界马铃薯、扶贫大产业”的目标定位，建设马铃薯高标准示范基地“洋芋帝国”。按照有主体、有规模、有规范、有市场、有品质、有品牌、有科技、有服务的思路，在全市开展“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申报工作，着力“绿色食品牌”打造。完成《昭通市农业产业化经营市级重点龙头企业认定和运行监测管理办法》修订工作，推进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培育认定工作。两江流域加大种植业结构调整、良种推广、生物多样性控害技术，农药和化肥使用量双双降低。昭通市印发《昭通市农业农村局 昭通市交通运输局 昭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在金沙江流域重点水域实施禁捕的通告》，实施昭通市长江“十年禁渔”。贯彻落实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执行防控情况日报告、周报告制度。加强疫情防控和农产品安全监管，全市未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实施农村厕所革命，联合制定《建立农村改厕技术指导员制度实施方案》，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完成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主要经济指标稳中有进。

【农业农村经济】 2020年，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342亿元、增加值228.7亿元，同比增长5.7%；实现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1270元，同比增长6.8%。

【粮食生产】 2020年，昭通市完成粮食播种面积756.1万亩，比2019年755.6万亩增长0.07%，粮食产量208.02万吨，比2019年205.9万吨增长1.02%。其中，谷类作物421.75万亩，141.64万吨（小麦35.17万亩，4.14万吨；水稻37.97万亩，15.83万吨；玉米337.9万亩，120.27万吨；其他谷物10.71万亩，1.4万吨）；豆类66.58万亩，9.46万吨；薯类267.77万亩，56.91万吨（马铃薯235.14万亩，51.24万吨；甘薯32.63万亩，5.67万吨）。

【苹果产业】 2020年，昭通市围绕打造100万人口与6.67万公顷果园高度融合的“苹果之城”，打造中国苹果产业塔尖上的10%目标任务，全年完成苹果新植果园7.39万亩，实施老果园管护38.5万亩，果园面积达到75万亩，产量70万吨、综合产值突破100亿元。

【马铃薯产业】 2020年，昭通市马铃薯种植面积稳定在250万亩、产量400万吨、产值64亿元。在昭阳靖安至永善茂林片区集中建设5万亩马铃薯高标准示范基地“洋芋帝国”。“洋芋帝国”基地挖出单个最大薯块重4.15千克，马铃薯平均亩产2.52吨，创造全国规模化马铃薯单产最高水平，极量攻关点净收亩产达到6015.89千克，创造西南片区马铃薯1亩以上实测产量最高纪录。基地核心区3万亩获得流转费360万元，累计使用劳动力53万人次，每人每天80元，实现务工收入4240

万元，人均务工收入7000元以上。

【畜牧业】 2020年，昭通市畜牧业产值145.18亿元，同比增长10.8%；全年肉类总产量30.38万吨、禽蛋产量1.59万吨。全市共计投入财政资金13.15亿元，禁养区面积从原来的4896km^{2}调减为2431km^2，全市共引进铁骑力士、重庆猪猪侠、江西双胞胎、江西正邦集团、福建佑康、广东温氏、上海东方希望、新希望、安徽满贯（民泰）、湖南鑫广安10家龙头企业发展生猪，生猪规模化养殖率从2015年的3.5%提高到10.7%。编制《昭通市“十四五”现代畜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年内，全市生猪出栏290.73万头，同比增长2.3%；肉牛出栏16.04万头，同比增长2.56%；出栏肉羊55.24万只，同比增长3.16%；家禽出栏1160.15万羽，同比增长12.57%。

【渔　业】 2020年，昭通市水产养殖面积7.1万亩，水产品总产量4万吨，渔业经济总产值5.15亿元。会同省水产技术推广站在镇雄县举办现代渔业新技术培训班1期，培训全市水产技术推广人员、养殖大户代表共65人。推广稻鱼综合种养面积4.6万亩。全市健康养殖示范场11家（国家级9家、省级2家）。

【农药和化肥减量增效】 2020年，昭通市农药使用量1151.43吨，较上年减少72.81吨，减少5.95%；农药利用率40.06%。全市化肥使用量（折纯）13.6557万吨，比上年减少8927吨，减少6.14%，化肥利用率达40%。全市完成测土配方施肥605.3万亩，占计划的100.88%，主要农作物覆盖率达93.53%，配方肥施用量7.9万吨（折纯），施用面积393.19万亩；发放施肥建议卡16.8万份。

【农作物病虫害防控】 2020年，昭通市产地检疫覆盖率80%以上，开展植物及植物产品产地检疫25.43万亩，出具产地检疫证书14份（种子产地检疫证书5份142860千克，苗木产地检疫证书9份5575900株）；实施调运检疫317次，出具调运检疫证书317份（种子调运检疫证书3份13千克，苗木调运检疫证书78份3124672株，植物产品调运检疫证书263份3.32吨）。突发重大植物疫情应急处置率达到100%。全市农作物病虫草鼠害发生面积1678.67万亩次，防治1545.44万亩次，挽回粮食损失20.44万吨，实际损失6.14万吨，主要重大病虫害防治处置率95.2%，损失率控制在5%以下。完成统防统治444.12万亩次（其中：水稻20.39万亩次，小麦7.64万亩次，玉米159.86万亩次，马铃薯97.25万亩次，油菜6.76万亩次，果树100.413万亩次，蔬菜33.20万亩次），统防统治率45.03%；绿色防控覆盖率35.07%。

【产业扶贫】 2020年，昭通市贫困户通过产业帮扶获得的年人均纯收入3499元，占贫困户人均纯收入9899元的35.34%。每个县有2个以上扶贫主导产业支撑、每村有1个以上产业扶贫基地，产业覆盖建档立卡户39.6万户，产业对有发展条件的建档立卡户覆盖率达到100%；全市参与产业扶贫的新型经营主体3102个（企业748个、合作社2152个，家庭农场、社会化服务组织、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等202个），带动有产业发展条件的贫困户39.6万户、主体带动率100%。全市11个县(市、区)安排产业扶贫项目571个，投入资金33.87亿元，实施种植养殖、加工服务、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小额扶贫信贷贴息、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田间产业路（机耕路）、农田水利设施等相关项目。

【长江“十年禁渔”】 2020年7月1日，正式拉开昭通市长江“十年禁渔”序幕，全市“一江五河三区”（“一江”即长江干流，“五河”即赤水河、以萨河、泼机河、横江、牛栏江，“三区”即长江上游珍稀特有鱼类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金沙江绥江段珍稀特有鱼类县级自然保护区、白水江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及其主要支流全域实施禁捕。7月5日，在永善县黄华镇举行昭通市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退捕综合执法专项行动启动仪式。12月31日，在绥江县逗号码头举行全国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云南分会场启动仪式，陈舜副省长出席活动。全市核定合法持证退捕渔船199艘（永善110艘、绥江53艘、水富36艘）于7月底如期完成船拆解、网销毁、证注销，退捕渔民377人（永善208人、绥江97人、水富72人）于年底前全部得到安置。开展打击非法捕捞和打击市场销售非法渔获物专项行动，公安机关侦办非法捕捞刑事案件30起、查办无证驾驶船舶案件11件；渔政部门办理非法捕捞案件75起(其中协办案件10起)，清缴网具6900余张；市场监管部门查处市场违法违规案件8起。

【农业科技创新】 2020年，昭通市共培育突破性新品种16个，创造育种新材料11份，攻克关键技术16项，申请涉农专利29项，制定技术标准46项。在“洋芋帝国”开展马

铃薯品种、新型肥料、新型除草剂、马铃薯晚疫病监测与防控、土传病虫害综合防控、中微量元素增施等试验研究12项；引试示范鲜食、淀粉加工、薯片加工、冻条加工、彩色养身等多种用途的马铃薯新品种（系）310余个，筛选出适合未来3年内在昭通相应区域不同季节选择性推广的新品种（系）14个、新型肥料品种2个、马铃薯晚疫病防治药剂3个、新型除草剂2个；利用国家马铃薯产业技术多年研究成果，开展品质提升、绿色高质高效生产、土传病害防控等3项技术集成试验；开展马铃薯极量攻关试验点6个，每个点试验面积1.5亩。

【农业科技推广】 2020年，昭通市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95%以上，主要畜禽良种覆盖率达到80%以上；主导品种推广应用面积达到50%以上，主推技术推广应用面积达到85%以上，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45.5%。累计建成猪人工授精站点904个，肉牛人工授精站点252个，生猪、肉牛、羊良种覆盖率分别达89.2%、90%、75.4%，黄牛冻改配种128437头，猪改良353818窝，绵羊106475只，马3705匹。创建省级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3个。全市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为98.78%，大型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为100%，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83.51%。全市投入858万元，建立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29个，发布主推技术71项，培育农业科技示范主体835个，培训农技人员1444人，招募特聘农技员23人。累计开展农村实用技术培训60万人次。全市共有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7家、市级院士专家工作站34家、省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县2个、省农业科技示范园区1家、县域科技成果转化中心11个。

【农业人才培养】 2020年，昭通市培养高层次农技推广专家22人；入选“鲲鹏计划”26人、省委联系专家6人、市委联系专家16人，“西部之光”访问学者1人，昭通“名家”7人，基层农技人员中涉农专业大专以上比例为77.1%。组织开设高素质农民培训班48个（经营管理型1个、专业生产型9个、技能服务型38个），完成4195名高素质农民培训，完成既定任务的178.5%，评价率88.8%，满意度99.6%。全市共有农村实用人才共计124347人。组织参加省级畜牧专业技术技能培训18场300余人；市级开展非洲猪瘟防控、畜产品安全、养殖技术、疫病防治、实验室生物安全等方面专题培训8场1253人次。

【农业机械化推广】 2020年，中央下达昭通市农机购置补贴资金1463.362万元，使用资金1312.173万元，使用比例90%，完成资金兑补；受益农户7539户，补贴机具1.163万台（套），新增农机动力4.7399万千瓦。全市农机总动力达216.01万千瓦，各类型农业机具80.87万台（套）；设施农业（温室、大棚）189.75万平方米。全市农机作业面积477625.77公顷，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45.7%。全市有农机服务组织及农机户154877户，在101户农机服务组织中农机专业合作社41户，正常运营的只有29户，农机户154776户；有农机维修厂及维修点709个，农机维修人员2358人，乡村农机从业人员112640人中持有拖拉机驾驶证人员15938人。全年，含社会投入农业机械购置资金4208万元，农机服务年收入达35547.5万元。

【饲草饲料建设】 2020年，昭通市推广青贮饲料129.8万吨、秸秆氨化15.89万吨，种植多汁饲料35.7万亩、农田种草7.6万亩，涉及11个县（市、区）50个乡（镇、街道）328个村委会，受益农户达10.85万户，覆盖草食牲畜18.32万头（匹、只）；落实农牧民补助奖励草畜平衡草原面积1323.39万亩，禁牧草原面积195.96万亩，发放补助奖励资金4778.17万元，完成任务的100%。

【动物疫病防控】 2020年，昭通市落实中央动物防疫补助资金1601万元、省级配套补助经费278万元、市级财政防控经费100万元、县级预算防控经费1130.43万元；全市共组织就位合成肽疫苗314万毫升，牛羊口蹄疫二价灭活疫苗219.55万毫升，重组禽流感病毒（H5+H7）三价灭活苗（H5N1 Re–11株 +Re–12株 +H7N9 H7–Re–2株）793.9万毫升，小反刍兽疫疫苗80万头份。市重大动物疫病防治指挥部办公室对免疫工作进展情况通报八期，重大动物疫病应免牲畜免疫密度达100%，完成春秋两防目标任务。全市牲畜口蹄疫免疫注射582.952万头只，其中免疫注射生猪436.995万头，免疫注射牛74.4052万头，免疫注射羊107.4563万只。免疫禽流感1027.9334万羽，其中鸡、鸭、鹅分别免疫了1009.5153万羽、10.8906万羽和7.5275万羽。免疫小反刍兽疫53.2692万只。

【免疫效果监测与疫病监测预警】 2020年，昭通市重大动物疫病免疫

抗体水平监测血清样品 26195 份，猪瘟免疫抗体水平监测猪血清 2153 份，合格 1532 份，合格率 71.16%；蓝耳病免疫抗体水平监测猪血清 2167 份，合格 1588 份，合格率 73.28%；口蹄疫免疫抗体水平监测，共监测猪、牛、羊血清 9950 份，合格 7414 份，合格率 74.51%；禽流感免疫抗体水平监测，H7N9 亚型禽流感 3247 份，合格 2757 份，合格率 84.90%，H5 亚型禽流感 4543 份，合格 3995 份，合格率 87.06%；新城疫免疫抗体水平监测鸡血清 2101 份，合格 1831 份，合格率 87.1%；小反刍兽疫免疫抗体水平监测羊血清 2034 份，合格 1597 份，合格率 78.5%。完成病原学监测和非洲猪瘟病毒核酸检测样品 15196 份，检测项目包括禽流感、猪瘟、高致病性蓝耳病、圆环病毒 2 型、伪狂犬、H1N1、小反刍兽疫和非洲猪瘟等。分别检测猪棉拭子 60 份、羊棉拭子 1800 份、鸡泄殖腔棉拭子 4161 份、猪脾肺样品 165 份，累计 6186 份，检测出 23 份圆环病毒 2 型阳性样品。非洲猪瘟累计检测样品 9010 份。

【兽药、饲料与畜产品检测】 2020 年，昭通市共完成 42 个批次兽药抽样送检工作，合格 41 个批次，抽检合格率 97.6%；畜禽产品兽药残留抽样检测 226 批次，合格 223 个批次，抽检合格率 98.7%；饲料抽检样品 126 批次，合格 126 批次，合格率 100%。

【动物检疫】 2020 年，昭通市猪产地检疫：乡（镇、街道）开展面 100%，村（社区）开展面为 96%，规模化养殖场开展面 100%。猪产地检疫 38.83 万头，检出病畜 296 头，免疫证回收 14.91 万张，运载工具消毒 1.07 万辆。牛产地检疫：乡（镇、街道）开展面 100%，村（社区）开展面为 92%，规模化养殖场开展面 100%。牛产地检疫 4.26 万头，检出病畜 0 万头，免疫证回收 1.92 万张，运载工具消毒 1313 辆。羊产地检疫：乡（镇、街道）开展面 91%，村（社区）开展面 85%，规模化养殖场开展面 100%。羊产地检疫 5.28 万只，检出病畜 4 只，免疫证回收数 3.46 万张，运载工具消毒 414 辆。禽产地检疫：乡（镇、街道）开展面 100%，村（社区）开展面 94%，规模化养殖场开展面 100%。禽产地检疫 167.78 万羽，检出病禽 391 只，免疫证回收数 65.17 万张，运载工具消毒 854 辆。对检出的病害生猪均作无害化处理。强化动物标识和疫病可追溯体系建设。

【兽医社会化服务】 2020 年，昭通市 11 县（市、区）已有鲁甸、盐津、大关、永善、镇雄、彝良和水富 7 县（市、区）启动成立 16 个兽医社会化服务组织，以“分片包干、集中免疫、整村推进”的工作方式，开展春秋两防工作。

【“一县一业”示范创建】 2020 年，昭通市昭阳区（苹果）“一县一业”示范创建规模壮大，完成苹果新植 6.03 万亩，完成老果园提质增效改造 10 万亩，全区苹果果园面积达 61.45 万亩。专业化逐步提高，创建完成 10 个“一村一品”苹果专业村，其中：国家级示范村 1 个、省级专业村 9 个。成功申报 1 个云南省专家基层科研工作站——昭阳区苹果专家工作站，1 个云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昭通苹果试验站。组织化提高，培育完成省级龙头企业 2 个和市级龙头企业 5 个。培育完成省示范合作社 1 个。

【绿色食品牌打造】 2020 年，昭通市获评 8 个省级“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44 个州（市）级“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59 个县区级“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组织推荐 13 家企业申报云南省“10 大名品”，“昭阳红”苹果、“满园鲜”苹果、“洪述”天麻 3 个产品入围云南省“10 大名品”100 个初选名单，经最终评选，昭通超越农业有限公司的“昭阳红”苹果获得云南省“10 大名果”第七名；彝良县（天麻）被农业农村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7 部委认定为第四批“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沁果昭红”苹果品牌荣获 2020 中国深圳国际绿博会优质农产品金奖。开展第一批昭通市特优农产品品牌评选活动，从全市 53 个申报主体的 55 个品牌中，评选出 36 家企业的 36 个品牌，授予“昭通市特优农产品品牌”称号，并纳入昭通市特优农产品品牌目录进行统一管理。举办“书香昭通 苹果之城”2020 年首届昭通苹果文化暨全面阅读周活动。

【农产品推介】 2020 年，昭通市组织 3 家企业参加第十八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3 家企业参加 2020 年上海对口帮扶地区特色商品展销会、9 家企业参加“云南特色·冬农魅力”2020 云南绿色食品牌（北京）展示推介活动、6 家企业参加“2020 亚洲果蔬产业博览会（上海站）暨产销对接会”、3 家企业参加“2020 亚洲果蔬产业博览会（江苏站）暨产销对接会”；结合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组织企业参加 2020 年东莞市对口帮扶地区优质农产品产销对接推广活动、2020 中国（东莞）国际茶产业博览会等活动；配合商务部门组织全市 24 家企业、135 个品

类农产品参加在广州市荔湾区广东东西部扶贫协作产品交易市场举行的“2020昭通市农特产品展销推介活动”。组织企业参加线上展会及推介，组织41家企业参加“永不落幕的南博会在线展”、12家农业龙头企业的54个农特产品入驻“消费扶贫中心–深圳商城”平台、全市滞销农产品信息上传“农产品产销对接信息–云南抗疫助农”平台、新型经营主体入驻上禾集商城“云南扶贫产品专区”微信公众号；参加国家发改委举办的“云上中国品牌日”线上宣传活动农业企业28家、推荐8家农业龙头企业共计18个单品参加农业农村部开展的线上特色农产品宣传展示活动。

【招商引资】 2020年，昭通市共组织高原特色农业产业招商引资项目43个，新签约“绿色食品牌”项目26个，协议引资98.3亿元，协议引资亿元以上项目23个，协议引资96.75亿元。

【新型经营主体培育】 2020年，昭通市涉农企业340家，比2019年增长15家，市级及以上龙头企业189家（国家级1家，省级23家）；农业产业化经营主体实现产值105亿元，实现销售收入100亿元，比2019年增加5%，其中龙头企业实现销售收入65.7亿元，比2019年增加14.2%，全市亿元以上农业龙头企业11家；进入云南省绿色食品牌打造招商引资重点企业名单20家，入选云南省“十四五”重点培育企业4家。开展家庭农场名录管理，录入2069个，占应录入73.3%；创建国家级示范合作社5个、省级示范合作社13个；全市农民专业合作社累计登记数7108个，累计注销2218个，规范提升472个。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 2020年，昭通市设立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所）7个，在138个乡（镇）农业服务中心建立了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开展“加强疫情防控食品安全问题大检查”“农产品质量安全利剑行动”“瘦肉精专项整治行动”“生猪屠宰专项整治行动”等专项行动，开展学习宣传，发放《农产品质量安全法》《食品安全法》500余册，发放资料3000余份。全市完成水果、蔬菜农药残留速测35160个，合格率99.88%；市县两级完成定量检测5084个，合格率100%，省级定量检测共完成764个，合格率为97.92%；赴曲靖、玉溪完成农产品定量检测320个，合格率98.86%；完成省级对昭通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180个，合格率98.6%；完成飞行检查抽检农产品24个，合格率100%。

【“三品一标”认证】 2020年，昭通市完成“三品一标”认证绿色食品99个，占任务数116%，“GAP”认证完成5个，占任务数100%。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的要求，建立市级监管目录生产经营企业369家。全市“三品一标”上线省农业农村厅追溯平台企业（合作社）117个，产品267个，上线国家级平台企业117家，产品267个。

【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 2020年，昭通市农产品生产企业157家，已实施62家；合作社498家，已实施41家；家庭农场和种养大户总数108家，已实施2家。合格证开具224728张，由部门印制发放的合格证527225张，由生产者自己打印、印刷的合格证61206张，附带合格证上市的农产品10097.55吨。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2020年，昭通市财政专项工作经费207.2万元，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已实现措施全覆盖（安全利用类采取主要措施有优化施肥、品种调节、退耕还林、种植结构调整、深翻耕、少耕休耕等；严格管控类采取措施主要有退耕还林还草、种植结构调整、休耕等）。完成1380个全市农产品协同监测点位的现场核实，共采集作物样品1380个，完成目标任务。推进昭阳区作为全省15个耕地生产障碍修复利用核心示范区建设示点县之一。

【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0年，昭通市高标准农田建设完成21.21万亩；昭阳、巧家、彝良、威信、盐津、永善6县（区）启动实施亚行贷款生态廊道项目；实施耕地质量监测点93个、全面完成6个。

【扫黑除恶专项治理】 2020年，昭通市农业农村局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度治理乱点乱象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好抓实。成立领导小组系统谋划推动治理工作。探索“挂钩联系县区+不定期通报制”的工作模式，对涉黑涉恶和行业乱象线索进行研判督办，边督边改、立行立改和重点行业领域依法整治，确保全市农业农村重点行业领域涉黑涉恶问题线索全面排查见底，行政执法与行业领域监管加强，地区和行业领域依法监管长效机制建立。针对农业系统重点行业领域乱象问题，明确种业、农药、肥料、兽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农业机械、农产品质量安全、生猪屠宰、集体三

资管理、渔业捕捞10个重点行业领域开展依法整治。

【农业综合执法】 2020年，昭通市出动执法人员6985人次，检查生产经营主体5606个次，办理农业行政处罚案件159件，罚没款85.34万元，移送司法机关7起；开展媒体法制法规宣传136次，指导培训992场次，培训人员20032人次，印发宣传资料164160余份。完成农药产品定性和定量检测70个，办理农药经营许可证641份，办理限制农药经营许可证16份，取缔无证照经营13家，责令整改36家。完成种子经营门户备案649家，品种备案749个，种子备案376万千克，检查种子标签1261个，种子质量监督抽样317份。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020年，昭通市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每村落实不少于1名改厕指导员。全市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累计完工229座（年度任务224座），无害化卫生户厕累计完工86690座（年度任务84686座）；1233个行政村实现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1座及以上无害化卫生公厕全覆盖目标；1332座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达到“三净两无一明”（地面净、墙面净、厕位净，地面无粪污、无蝇蛆，灯明）标准。开展万村整治，全市累计清理农村生活垃圾44.78万吨，水塘2.63万个，沟渠4.62万千米，淤泥11.98万吨，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7.66万吨，残垣断壁共计10.29万处。全市11857个村庄均建立村庄保洁制度，落实1名以上保洁员，基本达到1档村庄8条标准。组织美丽乡村评定，全市共有82个村庄获得2020年度美丽村庄，其中省级6个、州市级25个、县区级51个。

【农业农村综合改革】 2020年，全市完成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资格认定，认定集体经济组织成员534.5万人，集体成员资格认定完成率97.5%。全市实施中央补贴政策性农业保险品种7个（水稻、玉米、马铃薯、小麦、油菜、能繁母猪、育肥猪），地方特色保险品种1个（苹果），承保保险公司5个。八个品种保费总规模6766.12万元，增长11.8%；保险额总规模154235万元，增长11.5%；理赔案件总数15993件，总理赔金额2082.62万元，增长47%。受理土地纠纷1579起，解决1368起，占比87%。完成并通过9个县（市、区）的确权登记颁证成果市级验收工作（除永善县、镇雄县），共抽检发包方50个、承包方1378个、检测地块3112块、实测地块296块、界址点1882个、抽查户档资料1853户。

【农村宅基地监管】 昭通市农业农村局成立整治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暨农村宅基地联审联管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下发《昭通市农业农村局关于成立整治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暨农村宅基地联审联管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各级部门加大宣传力度，乡（镇）、村、组见永久性宣传标语，宅基地办事指南上墙，全市共悬挂宣传标语96条，发放宣传资料23458份，对146个乡（镇）1249个行政村业务人员进行培训。联合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布《昭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昭通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八不准”公告》，在广播电视台、政府门户网站、报刊、媒体上对“八不准”公告进行宣传，印制宣传单做到村村贴、户户知，畅通群众监督渠道，强化源头管控，完善监管机制，以“零容忍”的态度遏制新增乱占耕地建房行为。

昭通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李启章

副局长　赵高慧　詹国洪
　　向树阳　赵怀勇
　　崔　荣

副局长、畜牧兽医局长　马江林

督查专员　申时永

苹果产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全　勇
　　李云国
　　李文奖

农科院党支部书记　唐　坤

农科院院长　胡德波

昭阳区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马玉平

党组成员、副局长　陈　刚
　　王　铸
　　钟代浩
　　李　静

副局长　马　鑫

党组成员　万棉忠

党组、行政办主任　杨云跃

鲁甸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王富坤

党组成员、副局长、畜牧兽医局长　宋诗睿

党组成员、副局长　吕明良
　　王朝学
　　崔艳文
　　赵加明

党组成员、苹果产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田丽华

巧家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杨文超

党组成员、副局长　张　华

姚孟抒

施秀海

副局长　王彪成

镇雄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李　庚

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家银

陆　云

彭　涛

吴道敏

李太贤

王文忠

袁　超

挂任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家兴

彝良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王明香

党委成员、副局长　郭天云

包龙碧

姚兴旺

李信源

威信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邓兴钊

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秀琼

刘树远

曾定勇

方自军

杨　博

盐津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刘华彬

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朝贤

李德卿

龙　滨

大关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黄　蓉

肖恒林

党委委员、副局长　洪　庆

蔡明春

李远坤

杨文贵

赵泽昆

永善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张启海

党委委员、副局长　颜　奎

付会平

李吉平

李艾娜

周世华

党委委员　程忠权

绥江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吴德超

党组成员、副局长　吕光雄

龙远雄

王　洪

周启发

水富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狄卫红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杨阶伟

彭伟宏

李章洪

王　乾

廖　云

丽江市

【综　述】 2020年，丽江市各级农业农村部门紧扣打赢脱贫攻坚战和补上全面小康“三农”短板重点任务，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在新冠疫情防控的严峻形势下，完成“保供给、保增收、保小康”任务，确保经济社会稳步发展。着力产业扶贫，聚力脱贫攻坚。扩大种粮面积，粮食生产突破性发展。农林牧渔业经济增长，经作、畜牧业提质增效。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重点产业基地，品牌创建开创新业绩，“一县一业”创建、招商引资成效显著。推进金沙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工作，实施十年禁捕。建立健全农村生活垃圾处理体系，开展农村“厕所革命”及美丽乡村建设，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印发《丽江市农业农村局 丽江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建立联审联管机制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召开全市农村宅基地管理工作视频会议，督促县、乡两级政府完善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等工作，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生猪稳产保供，农民增收，农村改革推进，发挥“三农”压舱石作用。

【农业产值】 2020年，丽江市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135.6亿元，可比增速5.5%，农林牧渔业增加值77.53亿元，可比增速5.5%；农业固定资产投资18.25亿元，较上年增长12倍；农产品加工产值176.45亿元，农产品加工业增幅30.58%，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到1.34∶1；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370元，增幅7.8%。

【粮食生产】 2020年，丽江市粮食种植面积191.8万亩（夏粮52.77万亩、秋粮139.03万亩），比上年增2.695万亩，增幅1.406%，产量50.4万吨（夏粮11.454万吨、秋粮39.844万吨），比上年增1.588万吨，增幅3.19%。自2015年粮食产量调整后首次突破50万吨，粮食生产实现17年连增。

【烟叶生产】 2020年，丽江市烤烟种植面积22.22万亩，烟农19836户，收购烤烟60万担，实现烟农交烟收入8.31亿元，烟叶税1.83亿元。

【马铃薯生产】 2020年，丽江市马铃薯种薯生产种植11.1万亩，丽薯6号推广面积200万亩，是全省冬作区薯农首选品种。

【蔬菜生产】 2020年，丽江市蔬菜种植面积30万亩，产量46.83万吨，产值14.58亿元。

【水果生产】 2020年，丽江市水果种植面积82万亩（其中杧果种植面积45万亩），产量77.91万吨，产值29.5亿元。

【畜牧业】 2020年，丽江市生猪存栏98.92万头，同比增长3.63%，出栏103万头，同比增长0.76%；肉牛存栏36.91万头，同比增长5.42%，出栏9.08万头，同比增长2.13%；羊存栏106.19万只，同比减少1.98%，出栏64.42万只，同比减少5.91%；家禽存栏334.73万羽，同比增长27.08%，出栏351.89万羽，同比增长25.51%。肉类总产量达10.45万吨，同比增长4.7%。

【渔　业】 2020年，丽江市水产品总产量1.67万吨，实现渔业产值24291万元。建设稻鱼共生的生态型稻田养鱼高效示范基地面积2000亩。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20年，丽江市完成兽药质量抽检20批次，不合格2批次。完成饲料质量安全抽检30批次，不合格1批次，抽检不合格产品均立案查处。全年共抽检鲫鱼、草鱼、鲤鱼、鲢鱼等品种34批次，对检测出不合格1批次生产主体进行严厉处罚。完成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检测样品516批次。市、县

（区）定量检测样品 1303 个，合格率 100%。全市开展农残速测 25823 个样品监测，合格率达 99.5%。

【农业防灾减灾】 2020 年，丽江市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 3640.53 万元，其中，种植业投保面积 105.98 万亩，保费 2214.66 万元；养殖业投保数量 26.4 万头，保费 1425.87 万元。完成 1513.03 万元保费的产业扶贫保险。

【绿色食品牌】 2020 年，丽江市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重点产业基地面积达到 476.9 万亩（其中水果 82 万亩、坚果 307 万亩、中药材 26.08 万亩、蔬菜 30 万亩、花卉 6.57 万亩、青刺果 10 万亩）。八大重点产业实现综合产值 168.2 亿元，同比增长 18.54%。

【“三品一标”认证】 2020 年，丽江市新增无公害食品认证 15 个产品，比去年同期增长 15.4%；新增绿色食品认证 10 个产品，比上年同期增长 42.9%；新增有机产品认证 37 个，比上年同期增长 117.6%。

【品牌创建】 2020 年，丽江市华坪金芒果公司再次获得云南省“10 大名品”称号，丽江三川集团、华坪金芒果公司入选云南省“20 佳创新企业”。开展丽江市“5 大名品”“5 强企业”“5 佳创新企业”“5 个一村一品示范村镇”的认定活动，共有 15 家企业和 5 个村（镇）获得认定。华坪县荣将镇哲理村、华坪县石龙坝镇民主村新获得全国“一村一品”示范乡（镇）（村）认定。华坪县荣将镇果子山芒果基地获得“最大规模的芒果种植园”吉尼斯世界纪录。

【产业基地】 2020 年，丽江市按照省级“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三档八有”的评价标准，共 89 个产业基地被认定为“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其中省级 7 个、市级 28 个、县（区）级 54 个。

【“一县一业”创建】 2020 年，华坪县省级“一县一业”示范县创建工作开展，全年芒果种植面积 39.7 万亩，产量 33.5 万吨，农业产值 23.9 亿元。玉龙县高山道地中药材种植面积 13.35 万亩，实现综合总产值 22.4 亿元；永胜县沃柑种植面积 6.9 万亩，软籽石榴种植面积 9.83 万亩；古城区花卉种植面积 5100 亩，产值 5600 万元；宁蒗县苹果种植面积 6.7 万亩，产值 1.98 亿元。

【招商引资】 2020 年，丽江市新签约深圳百果园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丽江金沙江优势水果产业带、上海东方希望畜牧有限公司现代化生猪养殖循环产业基地等项目 19 个，协议总投资额达 155.63 亿元。

【脱贫攻坚】 2020 年，丽江市 4.43 万户 17.91 万贫困人口全部脱贫，250 个贫困村全部出列，玉龙、永胜、宁蒗 3 个贫困县脱贫摘帽。全年产业发展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 37938 户 151422 人，产业覆盖率达到 100%；产业扶贫资金投入达到 47186.9475 万元，占财政整合资金 120992.22 万元的 39%。发展带贫企业和新型经营主体 576 家，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 37938 户 151422 人；开展产业培训 562 场次，培训建档立卡贫困户 223609 人，聘用产业扶贫指导员 809 人，产业扶贫宣传 656 次。

【农业产业化】 2020 年，丽江市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58 个，其中，国家级 2 个、省级 38 个、市级 118 个。全市农产品加工业产值 176.5 亿元，同比增幅 30.58%，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为 1.34 ∶ 1。新增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 2 个，总数达 10 个。继 2018 年华坪县荣将镇、2019 年永胜县三川镇，年内，新增玉龙县鲁甸乡农业产业强镇项目。

【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 2020 年，丽江市家庭农场 513 家，其中，省级 7 家、市级 451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3264 家，其中，国家级 3 家、省级 22 家、市级 92 家。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2020 年，丽江市畜禽粪污产生量 856.47 万吨，利用率达 91.15%。完成 128 家畜禽规模养殖场设施配套，配套率达 100%。

【化肥农药】 2020 年，丽江市化肥使用量为 87166.9 吨，比 2015 年减少 4887.1 吨，减幅为 5.31%，实现减量 3% 以上目标；肥料利用率为 40.18%，达到 40% 以上要求。农药使用量为 1582 吨，比 2015 年减少 337 吨，减量率达 21.3%，远超减量 3% 以上目标。程海、泸沽湖流域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指标如期完成。

【耕地质量】 2020 年，丽江市秸秆还田面积为 102 万亩，其中，程海湖流域农作物秸秆还田面积 2.8 万亩，泸沽湖流域农作物秸秆还田面积 3400 亩。商品有机肥使用面积 10.2 万亩，商品有机肥用量 15 万吨，其中烟草部门商品有机肥的使用面积达 5 万亩。推广测土配方施肥 129.3 万亩，其中，玉米、水稻、马铃薯、

麦类、杧果等作物上配方肥施用面积106.6万亩，施用量4.4万吨。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91.7%。泸沽湖流域主要粮食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96%，程海湖流域主要粮食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96%。全年，实施农业农村部轮作休耕项目5.0万亩，其中，宁蒗县3万亩，永胜县2万亩。

【“十年禁渔”】 2020年，丽江市推进金沙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工作，查处非法捕捞案件15件，涉案人员21人，罚金10.487万元；涉嫌刑事犯罪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1起，查获犯罪嫌疑人2人；制止河道非法采砂行为1起；制止非法向河道内倾倒废土、垃圾3起；制止非法占用河道1起。

【农业科技推广】 2020年，丽江市实施水稻、马铃薯、麦类、玉米等粮食作物新品种选育（引）鉴定展示及配套栽培技术示范。推广优质稻新品种云粳46，楚粳28号、39号，滇禾优615，丽粳22号等1380亩。实施云大麦12、82-1大麦新品种核心示范3片380亩。实施省级玉米绿色优质高效示范区创建600亩，辐射带动5000亩，涉及农户1676户，良种覆盖率达到100%。实施“丽薯系”马铃薯新品种育种创新及配套技术研究和脱毒原原种生产技术研究示范工作，推荐丽薯6号、青薯9号、合作88、丽薯7号、宁蒗3号为主导品种。

【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0年，丽江市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为12.34万亩，下达资金1.42亿元。完成立项项目15个，立项面积10.43万亩，占年度任务数的84.5%。开展招投标工作项目12个，完成招投标面积10.43万亩，占年度任务数的84.5%，开工面积9.2万亩，占年度任务数的74.6%。下达耕地质量检测点建设任务27个，完成建设24个，未完成3个。

【农业机械化】 2020年，丽江市中央农机购置补贴下达资金1506.38万元（含结转5.38万元），使用1590.8412万元，补贴机具9356台（套）、受益农户7470户，带动农民投入资金5600万元。实施机耕面积121533公顷，机耕水平达93.84%；机播面积3236公顷，机播水平达2.5%；机收面积32418公顷，机收水平达25.03%；全市主要农机物（水稻、小麦、玉米）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45.8%，比上年提高了1.15个百分点。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 2020年，丽江市在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成效考核验收中，位列全省州（市）第二，古城区排名二类县第一。玉龙县获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通报表扬，为全国106个全省4个县之一。

【农村“厕所革命”】 2020年，丽江市完成改建62446座；下达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提升改造任务数137座，完成改建公厕201座。在补足完成2019年度农村公厕、户厕改建任务的基础上，完成年度任务数。实现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1座以上无害化卫生公厕全覆盖、二类县卫生户厕普及率85%以上的三年行动收官目标。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2020年，丽江市累计建成投运各类乡（镇）级终端处置设施52座，中转站2个，配置1吨以上垃圾收运车43辆。全市56个乡（镇）镇区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98.25%；5013个村庄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治理率97.53%。古城区、华坪县两个二类县14个乡（镇）镇区、1270个村庄实现生活垃圾治理全覆盖。全市65个乡（镇、街道）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就近分类、源头减量试点工作。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2020年，丽江市乡（镇）镇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70.18%，二类县乡（镇）镇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85.71%；县级印发实施《县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村庄生活污水治理率27.9%；完成38个建制村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任务。

【村容村貌】 2020年，丽江市开展“三清一改一提升”为主的村庄清洁行动，全市5073个自然村已基本达到人居环境整治1档标准；年内实现省级卫生乡（镇）创建比例60%，省级卫生村创建比例92.42%；开展乡村义务植树造林1080万株，认定国家级森林乡村10个，省级森林乡村24个；实现全市建制村（居委会）100%通硬化路。

【美丽乡村】 2020年，丽江市古城区七河镇共和村、玉龙县白沙镇白沙村、玉龙县拉市镇海东村等3个行政村获得省级美丽村庄评定；市级美丽村庄评定14个，其中，行政村13个，自然村1个；县级美丽村庄评定26个，其中，行政村23个，自然村3个。

【中国农民丰收节】 2020年，丽

江市以“消费扶贫庆丰收，香约丽品迎小康”为主题，在古城区玉河广场组织全市52家农业企业参展，分别举办“油橄榄节”“杧果节”“软籽石榴节”“苹果节”“花卉节”等主题活动。

【农村土地承包管理】 2020年，丽江市完成农村承包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26.3万户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家庭承包耕地流转面积20万亩，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提升。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2020年，丽江市完成5556个村组的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集体成员确定，占全部产改村组数的100%，共确认成员身份104万人；已完成5556个村组的股权设置及量化，占全部产改村组数的100%。

【农业综合执法改革】 2020年，丽江市各县（区）印发《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成立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并完成挂牌。各县（区）印发“三定”方案，完成人员转隶，并全部进行法人登记。全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锁定编制176人，人员转隶到位160人次，其中专职执法人员77人。

丽江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市委农办主任，党组书记、局长
和锡文
市委农办常务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李荣祥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杨永忠
和振洪　王国华　杨文忠
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张仲东
党组成员、市委农办专职副主任
吕明新
农产品质量监察专员　王万惠
农业综合执法监察专员、农业综合执法支队长　杨志胜
生物创新办主任　赵　慧

古城区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惠杰刚
党组成员、副局长　和高林
和学伟　和志林　和丽珍
区委农办专职副主任　彭晓莉
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副队长　闫星秀

玉龙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县委农办主任、党组书记、局长
赵忠华
党组副书记、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和根耀
党组成员、县委农办常务副主任
姚国军
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正大
和　琼　洪学文　王万禾
党组成员、农业综合开发办主任
王国新
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王世强
县委农办专职副主任　史国志

永胜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和玉华
县委农办专职副主任　黄学清
党委委员、副局长　吕望晶
王茂林
罗　磊
党委委员、烟办副主任　黄中翔
党委委员、食品安全督察员　和耀勋
副局长　陆晓屏
苏永清
烟办副主任　黄中翔

华坪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　颜　滔
局长　冉光旭
县委农办常务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孙立彬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朝刚
江迎华　海　江　唐国军
县委农办专职副主任　孙发明
督查专员　赵福春

宁蒗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县委农办主任、党组书记、局长
杨　杰
党组成员、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杨兴明
党组成员、副局长　卢文彪
郜先吉
加日万年
县委农办专职副主任　何锡鸿
驻局纪检组长　王　力
督查员　蔺跃春

普洱市

【综　述】 2020年，普洱市农业农村局党委成立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春节期间先后召开党委专题会议、扩大会议，行政负责人办公会议，研判形势，部署重点工作，推荐“农产品产销对接信息—云南抗疫助农”公益平台，配合云南省农业农村厅、云南农垦高原特色农业有限公司在上禾集商城微信公众号开设“云南扶贫产品专区”，助力农产品产销对接，拓宽贫困地区农产品销售渠道。加大对农业农村的投入，在各方面政策和重大项目拉动下，农业农村经济稳定发展，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支撑。落实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高标准农田建设、主要农作物灾害保险、粮食最低收购价等支持政策，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推进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强化农业科技增粮措施，推广优良品种，提高单产水平，提升粮食产能。加强重大气象灾害防御，狠抓草地贪夜蛾等重大病虫害防控，确保不大面积连片成灾。加强种子、化肥、农药等农资的产销对接，做好农资打假和质量监管，确保粮食安全。茶产业、咖啡产业加大有机认证力度，有机茶园、咖啡园认证面积增加，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实施咖啡生豆目标价格试点，探索出一条“政府+平台+保险机构”的平台投保模式，防范咖啡销售企业、专业合作社和种植户的市场风险，减轻咖农咖企的投保负担，为全省农业保险实施积累新经验。组织农技人员深入田间地头开展实地指导服务。重大动物疫病得到有效控制，未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畜牧产业指标呈现小幅下滑，畜牧业经济运行总体较好。抓好生猪稳产保供，确保“菜篮子”农产品有效供给。按照中央、省、市关于农垦改革有关部署要求，坚持改革方向，坚守改革底线，坚定改革信心，督促指导农场抓好农垦改革发展工作。整治产业扶贫中出现的问题，提升产业扶贫质量。加大对贫困区特色产业发展的规划引领、产销对接、龙头培育、机制创新、技术帮扶、人才培养、品牌打造等方面的支持力度，调动全系统力量。总结遴选一批农业科技扶贫、农业企业扶贫、农民合作社扶贫、贫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等方面的优秀范例，发挥典型引路作用。贯彻落实中央关于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政策，继续推动落实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培育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发挥农业农村部门职能，加强对“三农”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统筹推动，巩固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实践。

【农业农村投入】 2020年，普洱市完成农业投资50亿元，完成省下达任务的100%，其中农业13.3亿元，林业1.2亿元，畜牧业3.9亿元，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31.7亿元。储备重点前期项目95个，总投资90.06亿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农林水支出增长30.4%。全年第一产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80.2%，比二产和三产增幅高出47.5和64.8个百分点。

【农业产值】 2020年，普洱市完成农林牧渔业总产值385.9亿元，现价同比增长18.9%，可比增长5.8%。其中，农业产值（不含坚果类）177.9亿元，同比增长11.0%，可比增长6.4%；农林牧渔业服务业产值9.0亿元，同比增长6.9%，可比增长5.5%。农林牧渔业增加值225亿元，可比增长6%。普洱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366元，同比增长7.5%。

【粮食生产】 2020年，普洱市粮食播种面积513.35万亩，比上年减少6100亩；产量120万吨，比上年

增加 1.68 万吨。面积、产量超额完成省下达 513 万亩、119 万吨任务。其中稻谷 107.31 万亩，产量 34.63 万吨；玉米 282.81 万亩，产量 70.57 万吨。

【茶产业】 2020 年，普洱市茶叶面积 166.85 万亩，同比增长 1.21%；采摘面积 156.5 万亩，同比增长 1.29%。毛茶产量 11.82 万吨，同比增长 0.51%。综合产值 293 亿元，同比增长 7.73%。其中农业产值 59.2 亿元，同比增长 2.96%；工业产值 105 亿元，同比增长 8.84%；第三产业产值 128.8 亿元，同比增长 9.15%。毛茶均价 50.08 元 /kg，同比增长 2.43%；毛茶平均亩产 75.52 千克，同比下降 0.77%。茶产业上缴税收 10253 万元，同比增长 18.8%。

【咖啡产业】 2020 年，普洱市种植面积 77.68 万亩，同比下降 0.69%；采摘面积 63.68 万亩，同比增长 4.84%。产量 5.8 万吨，同比增长 1.76%；综合产值 24.4 亿元，同比增长 5.63%，其中农业产值 9.8 亿元，同比增长 28.95%，工业产值 9.6 亿元，同比下降 4%，第三产业产值 5 亿元，同比下降 9.08%。咖啡米均价 16.9 元 /kg，同比增长 26.72%；平均亩产 91.08 千克，同比下降 2.94%。咖啡产业上缴税收 919.2 万元，同比增长 45%。

【有机认证】 2020 年，普洱市共有 61 家企业 8.13 万亩茶园申报初次有机认证，有机茶园认证面积累计 43 万亩，其中获中国有机茶认证企业和证书数位列全国地级市首位。有机咖啡园 2.8 万亩，全市共有 8 个茶叶基地、2 个咖啡基地获云南“绿色食品牌”省级产业基地认定。

【咖啡豆交易】 2020 年，普洱市通过云南国际咖啡交易中心累计完成商业咖啡豆交易量 33 万吨，交易覆盖国内咖啡消费城市并出口到了美国、德国、法国、日本、韩国、乌克兰等 30 多个国家，成为云南咖啡产业面向国际的重要产业平台和窗口。

【咖啡产业保险】 2020 年，普洱市咖啡生豆目标价格保险累计为 1 万吨优质级咖啡生豆提供目标价格保险保障，投入保费 1530 万元，首期获 2136 万元赔付金额；累计参保农户 3910 户（含 602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受益咖农及种植户 2 万余人，覆盖中国云南普洱、西双版纳、临沧、保山产区及缅甸、老挝周边国家产区。

【脱贫攻坚】 2020 年，普洱市农业农村局挂钩帮扶澜沧县文东乡水塘村脱贫攻坚，整合各方项目累计投入 1139.35 万元，实施基础设施建设及人居环境提升改造项目，完成全村危房改造，垃圾池、卫生厕所、村卫生室、文化活动室建设，组内道路硬化、太阳能灯安装等。为村委会“农家书屋”捐赠《普洱市茶叶技术培训》《普洱》等各类书籍杂志 300 余册。投入 170 万元实施有机茶园示范项目，建设 500 亩绿色有机高效技术集成示范园，改扩建设茶叶初制所，带动茶农收入增加。3 月，在澜沧县开展的县级脱贫成效考核中水塘村排名前十。4 月，水塘村被澜沧县评为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深化农垦改革】 2020 年，普洱市印发实施《关于进一步推进农垦农场企业化改革的实施方案》。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加快推进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改革、国有农场社区建设工作有关文件精神，各农场主动向县（区）政府请示汇报，与相关部门进行对接、落实。协调落实 2020 年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154 万元，确保农垦 2008 年底前养老保险历史欠费由省级财政补助补缴政策全面落实到位。

【垦区天然橡胶和茶叶生产】 2020 年，普洱市垦区生产干胶 22009 吨，同比增长 3.9%；实现总产值 2.5 亿元（平均销售价格 11197 元 /t），同比增长 4%。生产茶叶 1317 吨，同比增长 7.1%；实现总产值 3301 万元（平均销售价格 25063 元 /t），同比增长 13.9%。

【垦区基础设施建设】 2020 年，普洱市组织开展垦区“三农”领域补短板储备项目、“十四五”规划项目、“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项目申报工作，协调组织完成勐根茶场道路建设、孟连农场天然橡胶基地建设、江城农场三队十三队饮水工程等 8 个项目的验收工作。建设完成云胶西盟公司生产道路 40 千米、收胶池 4 个。推进 2019 年江城农场 100 户危房改造任务实施，已竣工 100 户、入住 88 户。申报天然橡胶基地项目 3 个。江城新元农场环境友好型生态胶园和江城农场有机茶园获省农垦局认定。

【天然橡胶生产】 2020 年，普洱市举办橡胶相关技术培训 11 期，参加培训 700 余人次，发放宣传材料 540 余份。在江城、澜沧、孟连、墨江、西盟 5 县实施天然橡胶“期货 + 保险”扶贫项目，共实施保险面积 61.71 万亩，保险产量 3.2 万吨，投入保险金额 2551.31 万元，投保总户数 23313 户，获得理赔总金额 1847.21 万元。实施橡胶种植保险 20.17 万亩，投

入保险金额 920 余万元。全市橡胶种植有效面积 156.9 万亩，开割面积 102 万亩。有橡胶初级加工厂 24 座，年加工能力 15.6 万吨；有橡胶专业合作社 24 个；天然橡胶产业覆盖全市 10 个县（区）、60 个乡（镇）、305 个村委会、22.1 万人，其中从业人员 10.3 万人。2020 年，全市共生产干胶 88922 吨，同比增长 12.3%。实现总产值 9.8 亿元（平均销售价格 11015 元 /t），同比增长 21%。从业人员年人均收入 9482 元，同比增长 16%。产业覆盖人员年均收入 4440 元，同比增长 24%。

【烤烟生产】 2020 年，省局下达普洱市烤烟种植面积 37 万亩，收购计划 100 万担（其中指令性计划 93.1 万担，出口备货 6.9 万担）。涉及 6 个县（区）58 个乡（镇）514 个村 3311 个村民小组 30380 户烟农全部实施栽后插牌验收管理，户均种植面积 12.7 亩。全市收购均价 28.39 元 /kg（较 2019 年减少 0.32 元 /kg），上等烟比例 68.14%（较 2019 年降低 3.53 个百分点），亩均产值 3837 元（较 2019 年减少 43 元），实现烟农售烟收入 141953.91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1605 万元），户均售烟收入 4.67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2480 元），实现烟叶税 31229.86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353.1 万元）。

【烟叶生产基础设施建设】 2020 年，普洱市建设烟叶生产基础设施 1554 件，投入烟草行业补贴资金 2527.15 万元，其中：烟叶调制设施 774 件（新能源烤房供热设备内置颗粒燃烧机 190 套、新建新能源烤房土建部分 190 座、生物质燃料烤房改造 394 套），可移动式育苗小棚 29 件，密集烤房项目修复 751 座；推进水源工程建设，澜沧平水河、景谷下班弄、景东撇罗 3 个水源建设项目完成竣工验收，镇沅沙州地水库完成下闸蓄水阶段验收。

【蔬菜产业】 2020 年，普洱市完成蔬菜播种面积 75.1 万亩，比上年的 73.4 万亩增加 1.7 万亩，同比增长 2.3%，完成全年计划的 100.1%；产量 96.1 万吨，比上年的 93.8 万吨增加 2.3 万吨，同比增长 2.5%，完成全年计划的 100.1%；产值 22 亿元，比上年的 21.3 亿元增加 7000 万元，同比增长 3.3%。现有蔬菜直销点（直销店）47 个，现有蔬菜专业合作社 119 个。

【蔗糖产业】 2020 年，普洱市甘蔗种植面积达 65.34 万亩，比上年 69.27 万亩相比减少 3.93 万亩，甘蔗平均亩产 4.38 吨，总产量 285.34 万吨，出糖率 13%，产糖 28 万吨，产酒精 1.5 万吨，实现工业总产值 15.62 亿元，蔗农蔗款收入（农业产值）11.98 亿元，蔗糖生产收入 27.6 亿元。

【水果产业】 2020 年，普洱市水果栽培面积 72.7 万亩，比上年的 71 万亩增加 1.7 万亩，同比增长 2.4%，完成全年计划的 104%；产量 85 万吨，比上年的 81 万吨增加 4 万吨，同比增长 4.9%，完成全年计划的 100%；综合产值 50 亿元。新种植水果面积 6.3 万亩。

【中药材产业】 2020 年，普洱市中药材种植面积 51.3 万亩，比上年的 28.89 万亩增加 22.41 万亩，同比增长 77.57%；原料药产量 3.99 万吨，比上年的 1.49 万吨增加 2.5 万吨，同比增长 167.78%；综合产值 71.29 亿元，比上年的 67.9 亿元增加 6.07 亿元，同比增长 4.99%。其中第一产业产值 27.96 亿元，同比增长 128.43%；第二产业产值 7.74 亿元，同比减少 71.39%；第三产业产值 35.59 亿元，同比增长 27.12%。

【坚果产业】 2020 年，普洱市坚果种植面积 267.67 万亩（核桃 167.15 万亩、澳洲坚果 100.52 万亩），产量 5.18 万吨，比上年的 4.12 万吨增加 1.06 万吨，同比增长 25.73%；综合产值 10.02 亿元，比上年的 22.01 亿元减少 11.99 亿元，同比减少 54.48%。其中第一产业产值 6.2 亿元，同比增长 46.57%；第二产业产值 3 亿元，同比减少 67.85%；第三产业产值 8200 万元，同比减少 90.3%。

【食用菌产业】 2020 年，普洱市食用菌种植面积 4000 余亩，产量 48112 吨，产值 13.05 亿元，其中：野生食用菌产量 22053 吨，产值 10.32 亿元，栽培菌产量 26059 吨，产值 2.73 亿元，出口香菇和黑木耳 1610 吨，创汇 155.13 万美元。

【蚕桑产业】 2020 年，普洱市桑园面积 15.6 万亩，其中投产桑园面积 10.9 万亩，种桑农户 1.5 万户 6 万余人。全年发放蚕种 12.58 万张，鲜茧产量 4600 吨，蚕农售茧收入 1.63 亿元。生产糊状叶绿素 187.2 吨，生产有机肥原料 4717 吨，合计产值 844 万元。全年实现农业产值 2.1 亿元，实现工业产值 1.09 亿元，实现第三产业产值 2.01 亿元，实现综合产值 5.2 亿元。

【畜牧业生产】 2020 年，普洱市生猪存栏 251.53 万头，同比减少 3.28%，产量 22.65 万吨，同比增长 4.86%，综合产值 317.08 亿元，其

中第一产业产值 93.83 亿元，第二产业产值 103.33 亿元，第三产业产值 119.92 亿元。牛存栏 67.64 万头，同比减少 16.77%，产量 2.99 万吨，比上年的 3.08 万吨减少 900 吨，同比减少 2.92%；综合产值 49.85 亿元，比上年的 36.12 亿元增加 13.73 亿元，同比增长 38.01%。其中第一产业产值 32.44 亿元，同比增长 120.67%；第二产业产值 6.81 亿元，同比增长 18.86%；第三产业产值 10.6 亿元，同比增长 9.17%。羊存栏 52.50 万只，同比减少 7.89%，能繁母羊存栏 17.93 万头，同比减少 8.57%，羊出栏 29.39 万只，同比减少 0.58%；家禽（鸡）存栏 1558.55 万羽，同比增长 4.01%，家禽（鸡）出栏 2213.19 万羽，同比增长 2.37%。肉类总产量 29.55 万吨，同比增长 0.07%。

【动物疫病防控】 2020 年，普洱市落实市级村级动物防疫员补助经费 260.64 万元、市级猪瘟和高致病性猪蓝耳病强制免疫所需疫苗购置经费 288.65 万元、市级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整村推进专项经费 268 万元、市级非洲猪瘟防控工作专项经费 239 万元。全市牲畜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三种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采购实行全年一次性采购，中央资金 477.84 万元；猪瘟、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疫苗采购经费 577.3 万元（市级 288.65 万元、县级 288.65 万元），春季集中强制免疫注射五种重大动物疫病疫苗已全部县级配送到位。累计免疫高致病性禽流感 2123.67 万羽次，猪口蹄疫 390.40 万头次，牛口蹄疫 102.79 万头次，羊口蹄疫 76.52 万只次，猪瘟 396.40 万头次，高致病性猪蓝耳病 395.98 万头次，小反刍兽疫 69.53 万只次。群体免疫密度常年维持在 90% 以上，应免密度均达到 100%。全市实际采样监测 10 县（区）103 个乡（镇）857 个村 9426 个（次）监测场点，共采集动物血清、组织样品、全血、动物棉拭子和环境棉拭子等样品 46493 份，实际完成监测 87911 头份（有的一份样品检测几种疫病）。全市全年重大动物疫病免疫抗体合格率均在 70% 以上。

【非洲猪瘟防控】 2020 年，普洱市对 1502 个生猪养殖场（户）开展“大清洗、大消毒”专项消毒灭源工作，对 10 县（区）103 个乡（镇）1086 个行政村均完成集中环境大消毒，做到农村散养户清洗消毒全覆盖。针对 39 个屠宰厂开展更严格的“大清洗、大消毒”工作。专项行动期间共出动人员 10.95 万人次，车辆 2.2 万辆次，共投入生石灰、大碱、消毒粉剂等药物 904.6 吨。场地、环境消毒面积 7235.55 万平方米，运输车辆消毒 8.8 万辆次。建立逐级包保到县、乡、村组户网格化排查机制，日排查工作做到养殖场（户）、生猪屠宰场、生猪产品经营市场全覆盖。累计排查生猪养殖及屠宰场户 265.38 万场次。全市共备案监管活畜禽运输车辆 1265 辆，累计设立动物防疫检查站点 426 个，检查消毒过往车辆 818 万辆次，检查过往生猪 18.2 万头、生猪产品 83.7 吨。杜绝泔水饲喂，切断饲喂环节疫病传播。宣传引导，群防群控。全市 39 个屠宰企业共派驻检疫人员 149 人，其中官方兽医 121 人、协检员 28 人。科学研究评判，开展疫情风险评估。通过评估，普洱市 10 县区量化评分均在 80 分以上，均为低风险等级。

【动物卫生监督执法】 2020 年，普洱市 103 个乡（镇）211 个规模养殖场（存栏 300 头、出栏 500 头）、298399 户散养户纳入包场包户范围，各级包场包户全覆盖人员 226 人。全市 115 个产地检疫申报点共检疫各类动物 390.41 万头（只 / 羽），检出患病 32 头，对检出的患病动物按规定进行无害化处理。全市生猪屠宰检疫率 100%。检疫各种动物 91.78 万头(只)，比上年同期下降 4%。检出病畜 992 头，动物产品 5641 千克，都按有关规定进行无害化处理。共出具机打动检疫证明 442887 份，其中动物 A1098 份、动物 B169122 份、产品 A721 份、产品 B271946 份，电子出证率达 100%。开展动物卫生监督执法检查共计出动执法车辆 777 车（次），执法人员 3189 人（次）。1—11 月全市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共办理各类案件 69 件，其中简易程序 14 件，一般程序案件 55 件，罚没款 34.10 万元。进入国家畜禽运输车辆备案系统生猪运输车辆 1265 辆，安装 GPS 的 902 辆。全市 39 家生猪定点屠宰企业，派驻官方兽医 119 人、协检员 31 人，做到 100% 派驻官方兽医。全部使用 PCR 检测仪进行非洲猪瘟检测 3730 份。

【畜产品质量安全】 2020 年，普洱市对 39 个生猪定点屠宰厂和 3 个肉牛集中屠宰场进行监督检查，督促生猪屠宰企业对进场生猪进行“瘦肉精”自检。全市共计完成“瘦肉精”屠宰企业自检 809 份，监督抽检 1682 份，合计开展“瘦肉精”检测 2491 份，均为阴性，未发现使用“瘦肉精”的违法行为。签订《依法依规经营兽药承诺书》299 份；全市注册 291 家兽药经营企业 100% 上传兽药追溯数据，共计上传兽药追溯信息 480081 条，其中入库信息 218073 条，出库信息 262008 条。企业上传

率为 94.84，对兽药经营户开展检查 627 次。兽药及兽药残留监督抽检。共计抽样 240 批次，经检测不合格的，已按相关规定立案查处。

【渔业生产】 2020 年，普洱市淡水养殖面积 126898 亩，同比减少 14.37%。其中：池塘养殖面积 65395 亩，占水产养殖总面积的 51.53%。全市水产品总产量 160614 吨，同比减少 2.36%。全社会渔业经济总产值 358691.35 万元，同比减少 2.14%，实现增加值 91397.11 万元。完成休闲渔业产值 19948.89 万元，同比下降 11.9%。全市有渔业专业户 12969 户，渔业人口 43676 人，渔业从业人员 34516 人。其中：专业从业人员 15146 人，兼业从业人员 115397 人，临时从业人员 3973 人。全年纯收入 62352.735 万元，人均纯收入 14015 元，同比增长 0.4%。

【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 2020 年，普洱市确认农村承包地面积 1682.7 万亩，颁发证书 54 万本。累计流转承包农地 93.6 万亩，比土地确权前增长 61.7%，土地经营权累计抵押贷款 306 笔 7302 万元。各级受理农村土地承包及流转纠纷 1666 件，调解率在 80% 以上。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2020 年，普洱市清查核实农村集体资产总额为 138.96 亿元，完成 15394 个村组 209.59 万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第四批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县宁洱县和孟连县完成产权制度改革任务，组建成立经济合作社（联合社）1723 个，组建成了股份经济合作社（联合社）189 个，量化资产总额 4933.76 万元，发放股权证书 2.41 万余本。

【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 2020 年，普洱市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发展到 546 个，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258 个，其中：国家级龙头企业 2 个，省级龙头企业 37 个，市级龙头企业 179 个，完成现价总产值 101.29 亿元（同比增长 4.1%），实现销售收入 96.1 亿元，同比增长 3%。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加快，组织申报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 7 家，初评通过 5 家。全市市级及以上龙头企业 179 家（2020 年申报 10 家），销售收入达 10 亿元以上龙头企业 1 个，销售收入 1 亿元以上龙头企业有 19 个；销售收入 2000 万元以上规模龙头企业有 103 个。

【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 2020 年，普洱市发展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 5223 户，比上年增长 14.3%，发展各类家庭农场 1308 户，比上年增长 4.7 倍。开展示范社和示范性家庭农场建设，年内，新增省级示范社 17 家，各级示范社累计达 253 家，示范家庭农场 65 家。全市共引导自愿注销“空壳社”469 家，指导规范办社的合作社 161 家。农业生产托管面积 34.73 万亩，比上年增长 36.4%。

【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0 年，普洱市下达建设任务 23.48 万亩（高标准农田 17.24 万亩；高效节水 6.24 万亩），中央和省级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27248.55 万元。完成招投标项目 19 个，开工在建项目 19 个，落实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10.37 万亩，占下达任务的 44.2%。开工建设任务面积 7.97 万亩。完成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6.56 万亩，完成下达任务和落实建设任务的 27.9% 和 63.3%，其中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 4.34 万亩，占下达计划的 25.2%；高效节水灌溉完成 2.2 万亩，占下达计划的 35.3%。完成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资 10846.76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5094.81 万元，占下达财政资金的 18.7%；其他资金 5751.96 万元。

【耕地质量保护提升监测点建设】 2020 年，普洱市建成耕地质量监测点 110 个，其中：国家级和省级共 4 个、州市级 8 个、县级 98 个。耕地质量监测点落实建设资金 121.8 万元，占总投资 35.64%。全市组织开展耕地质量保护提升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培训 3 期，培训人次 150 人次，完成 74 个监测点的系统录入。

【农村“厕所革命”】 2020 年，普洱市完成乡（镇）镇区所在地公厕改造提升 187 座，完成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改造提升 641 座，累计完成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 24.4 万座，完成目标任务的 104.59%。全市累计有农村卫生户厕 37.9 万座，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72.87%（其中思茅区作为二类县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90.2%，已超额完成 85% 以上的考核指标）；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达 25.5 万座，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达 57%，完成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覆盖率达 50% 以上的目标要求。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020 年，普洱市开展“改路、改房、改水、改电、改圈、改厕、改灶”和“清洁水源、清洁田园、清洁家园”的“七改三清”环境整治专项行动，全市 91 个非城关镇中 90 个乡（镇）镇区有垃圾处理设施，设施覆盖率 98.9%；1.23 万个自然村有 1.17 万个实现生活垃圾

有效治理，治理率94.78%。自然村建立垃圾保洁员制度和收费制度覆盖率达100%和97.92%。10县（区）91个非城关镇中有60个乡（镇）镇区实现污水处理，覆盖率65.93%。1.23万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36.63%，高于全省平均水平。普洱市1个二类县9个三类县均达到考核要求。全市103个乡（镇）的993个行政村均完成了乡村规划全覆盖，西盟县马散村、思茅区鱼塘村被列为2020年省级“多规合一”村庄规划编制试点。全市993个行政村共有1001名村庄土地规划建设专管员，实现村庄土地规划建设专管员行政村全覆盖，乡（镇）村庄规划管控率达100%，乡村建设规划许可乡（镇）全覆盖。

【农民培训】 2020年，普洱市农广校组织开展省级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60人，思茅区农广校组织开展中央高素质农民项目120人，其他9个贫困县农广校没有承担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工作。全市共组织绿色证书培训6120人，颁发绿色证书4130份，建立绿色证书教学基地4个，实习基地11个，培训示范村5个，学员参加当地农业科技推广项目3项，推广面积1.5万亩。开展一事一训技术培训15255人，其他短期技术培训28564人。农广校114个白玉兰农业远程教育网点，开展农村各类实用技术培训242期，培训人数6650人次。其中，粮食作物77期，培训4334人次；经济作物25期、培训3096人次；养殖类32期，培训3073人次；农业工程类2期，培训247人次。教育培训中注重农村基层干部及党员培训，完成村组干部培训4920人次、农村各类辅导员1439人次、农村党员培训2156人次。

【农业机械化】 2020年，普洱市农业机械总动力达198.00万千瓦，较上年增加2.87万千瓦，增长1.47%。新增手扶拖拉机、大中型拖拉机、水稻插秧机、耕整地机械、微耕机、果蔬烘干机、茶叶加工机械、水产养殖机械、农产品加工机械等各类农业机械13185台（套），受益农户10773户。拥有国标在册拖拉机22100台，在册联合收割机81台，变型拖拉机20838台；持拖拉机驾驶证31097人。“十三五”以来，全市共清理注销变型拖拉机1.6万多台。完成农机化作业面积380万亩，比上年增加11.13万亩，增长2.93%，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46.6%。

【农机购置补贴】 2020年，普洱市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1802.0万元，因全省资金分配因数调整被省农业农村厅收回31.0万元，调整后为1771.0万元，加上上年结余资金152.052万元，共计1923.052万元。全市实际完成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1894.53万元，占资金的98.52%，兑付资金1126.698万元，占58.59%，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带动农户投入资金9647.89万元。

【农机安全】 2020年，普洱市未接获农机事故报案，农机安全生产形势平稳。普洱市1人荣获云南省“农机安全监理示范岗位标兵”称号。“十三五”以来，全市有4人荣获省级“农机安全监理示范岗位标兵”称号，1人荣获国家级“农机安全监理示范岗位标兵”称号。

【农业监管执法】 2020年全市农业执法部门共出动执法人员1235人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2328个次，查处案件31件。按照上级要求，对一些种植养殖基地、超市、农贸市场等生产、销售的蔬菜、水果、肉蛋等农产品进行抽样送检，共抽检农产品样品近500个，检测平均合格率达99%以上。

【种子监管执法】 2020年，全市共整顿种子市场529次，检查种子经营户2354户次，共出动执法人员1468人次。查处未及时备案经营户306户（水稻129户、玉米177户），查处种子违法案件8件，没收种子211.5千克，货值金额2.21万元，罚款6.044万元，结案8件。

【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与监测】 2020年，普洱市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工作取得新的进展，普洱市10个县（区）均已在政府信息网发布2018年耕地质量等级公报；2019年耕地质量等级评价工作已完成。年内，1110个耕地质量调查取样点的取样、化验、录入工作已完成，质量等级在评价中。《普洱耕地质量等级》一书已完成审核校对。

【耕地轮作制度试点】 2020年，普洱市在景东县、澜沧县和镇沅县开展耕地轮作制度试点工作，完成37个乡（镇）268个村（社区）20.1万亩耕地轮作面积落实，超额完成目标1.1万亩。推广“一主一辅”种植模式，一主是粮（玉米、水稻）与豆类（含绿肥）轮作模式，一辅是烤烟与豆类（含绿肥）轮作模式。

【农药零增长及绿色防控】 2020年，普洱市10县（区）农药使用总量为1343.45吨（折纯），同比下降47.09吨，降幅为3.51%，全年完成绿色防控面积788.41万亩，绿色防

控技术覆盖率达到39.79%，同比增长1.93%。完成专业化统防统治面积687.16万亩，覆盖率达到34.68%，同比增长11.22%。农药使用效率提高到40.97%，农药使用总量连续实现负增长。

【农药监督管理】 2020年，普洱市现有农药经营户1226户。经过各县（区）实地核实，符合许可经营法定条件并已发证1180户。全年完成经营环节检查835家次，使用环节65家次，累计出动执法人员200余人次。全年全市举办农药经营上岗培训4期，329人通过考试，颁发合格证；开展安全科学使用农药技术培训101期，7367人次。全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存量约有539.93吨，回收处置量186.66吨。

【植物检疫】 2020年，普洱市植物检疫宣传工作累计出动车辆49辆次，人员147人次，发放各种宣传资料1.2万份，现场技术咨询2000余人次，培训农户2200人次。开展杂交水稻制种、杂交玉米制种产地检疫2437亩，开具产地检疫合格证27份，签发省内植物检疫证书56份，签发省间调运检疫证书160份。有害生物累计发生32054亩，防治29285亩次。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 2020年，普洱市共抽检种养殖基地、超市、农贸市场的蔬菜、水果、肉蛋等农产品样品500余个，送检合格率达98.5%以上；开展对全市生产基地、市场的蔬菜农残快速检测，至11月底全市共抽检蔬菜样品22356个，完成任务数的139.73%，合格率达99.5%。

【“三品一标”认证及监管】 2020年，普洱市“三品一标”新认证企业59家101个产品，其中有机产品完成新增认证52家企业82个产品；绿色食品新增获证企业7家19个产品（3家8个产品正在办理中）；无公害农产品到期复查换证获证2家企业2个产品（2家16个产品正在办理中）。中国有机认证证书数和企业数在全省排名第一，茶叶类有机认证证书数和企业数在全国排名第一。抽检7家企业的8个产品，抽检合格率100%，组织3家企业15个产品年检。

【抗疫情保供给】 2020年，普洱市共协调农业物资运输车辆1551辆次，运输农业物资3.68万吨。为养蜂人办理运输蜜蜂车辆的审批证明28辆（次），开具审批证明26份，保障养蜂人转场顺利。37户重点蔬菜供应企业（合作社）供应蔬菜36280余吨，调往省外24280吨，主要销往昆明、四川、湖北、广东等地。针对涉农企业迫切需要解决产品销售的问题，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发改、商务等部门工作，向京东等销售平台提供普洱市10个县（区）急需销售的农产品92个品种4.7万吨。

【美丽乡村】 2020年，普洱市农业农村局组织10县（区）开展美丽乡村评选申报，全市共有98个村庄被评为“云南省2020年度美丽村庄”称号，全省排名第二。市农业农村局推荐上报的思茅区倚象镇大寨村获得农业农村部“中国美丽休闲乡村”荣誉称号。

【产业扶贫】 2020年，普洱市整合涉农资金27.52亿元，投入产业扶贫资金11.43亿元，占财政整合涉农资金41.56%。全市2494个新型经营主体与有产业发展条件的贫困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带动有发展条件的建档立卡户156089户580095人。新型经营主体与有产业发展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覆盖率达100%。按有关要求确定聘用产业指导员2507人，到户开展产业扶贫服务39688人次。全市共排查出、整改问题共计95项。“空壳社”专项清理行动“回头看”。共排查4667家合作社，排查出问题社1171家，引导自愿注销469家，指导规范办社的合作社161家。

普洱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　黄奇彪

副局长、市畜牧发展中心主任　张学农

党委书记、局长　张德义

党委委员、农办专职副主任　傅稳宾

党委委员、副局长　李广平　邓传春　吴长斌　宋正娴　龙世荣

党委委员　刀　平

普洱市农垦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苏礼聪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文华　杨　庆

普洱市农科所

【任职领导名录】

所长　王凌云

党支部书记　邓　斌

普洱市茶叶和咖啡产业发展中心

【任职领导名录】

主任　张天梅

副主任　王永刚　刘　伦　张　雄

思茅区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区委农办主任、党组书记、局长　陈兰芝

党组成员、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张正辉

党组成员、副局长　谢维清　李国慧

党组成员、区委农办专职副主任　阮海洲

副局长　黄榕文

宁洱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任职领导名录】

农办主任、党组书记、局长　王金强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廷勇　周时香　罗贤富

农办专职副主任、党组成员　傅柄元

副局长　熊　伟　徐建国　赵　勐

墨江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农办主任、局长　李峰云

农办专职副主任　窦杰文

纪委书记、副局长　刘梦飞

副局长　金　伟　车立庚

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陈纪荣

景东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农办主任、局长　罗　涛　魏启勇

党组成员、副局长、畜牧兽医局长　吴　铭

党组成员、副局长　罗海福　普丽红　周邦学

党组成员、副局长、县茶特中心党组书记、主任　李明红

副局长　魏大坤

县委农办专职副主任　黄文忠　王焕超

景谷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杨光伟

副局长　陶　叶　王　强　明清菊　魏　宏

农办专职副主任　罗晓倩

农技推广中心主任　邱世刚

农广校校长　罗丕东

农机监理站站长　缪桂林

农技推广中心主任　俸平康

副局长　李仔玲

镇沅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周之东

副局长　李常华　罗　青

农办副主任　李　波

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李晓斌

江城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周文彬

党组副书记、副局长、畜牧兽医局长　岩　刚

党组成员、副局长　白云华　鲁　强　周　强

党组成员、县委农办专职副主任　聂剑玲

副局长　王震伟　李　坤

澜沧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李明富

县委农办专职副主任　龚　华

副局长　汪江华　李正清　王丽萍　张毅妮

孟连县农业和科学技术局

【任职领导名录】

农办主任、党委书记、局长　石奋勇

党委专职副书记　张　益

党委委员、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罗中兴

党委委员、副局长　朱维斯　李永萍

副局长　周　睿

县委农办副主任　龚　华

西盟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马景明

党组成员　张　基

副局长　魏志平　王大能　李克丽　岩　专

农办副主任　方　芳

临沧市

【综　述】 2020年，临沧市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统筹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抓好草地贪夜蛾防治、非洲猪瘟等重大动植物疫病防控，遏制重特大农业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开展涉农领域扫黑除恶治乱专项斗争和农药、兽药、农机安全、种子监管、渔业安全及综治维稳、禁毒防艾等专项整治。围绕“三品一标”要求，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市、县两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双认证”工作推进。完成自然村村庄规划，探索出农村基层党组织引领机制、农村“三变”改革机制、乡村治理机制、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机制等一批可借鉴、可推广的实践经验。出台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土地承包关系保持稳定并长久不变、农村集体产权制度、农业支持保护制度等重要文件，构建农村改革的“四梁八柱”。

【农业农村经济】 2020年，临沧市实现农林牧渔总产值377.08亿元，增长16.7%，实现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2835元，增长7.8%。

【粮油生产】 2020年，临沧市完成粮食播种面积432万亩，产量102.58万吨，增长1.19%，粮经饲料比由2018年的61.83∶33.17∶5调整为60.88∶34.11∶5.01，粮豆平均亩产120千克，比上年增加1千克。

【农技推广】 2020年，临沧市实施良种推广种植面积350.58万亩、绿色高质高效创建9.85万亩、测土配方施肥425.84万亩、病虫害综合防治500万亩次、间套种320.79万亩、地膜覆盖34.73万亩、绿色防控25.04万亩。

【优势产业】 2020年，临沧市茶叶种植155万亩，产量14.2万吨，产值219.8亿元，分别增长4.2%、7.6%；水果种植40万亩，产量21.49万吨，产值5.59亿元，分别增长4.2%、4.3%；甘蔗种植130.21万亩，入榨产量528.5万吨，农业产值20.7亿元；蔬菜种植54.27万亩，产量80.66万吨，产值21亿元，分别增长10.2%、10.4%。

【特色经作产业】2020年，临沧市烤烟种植29.15万亩，收购量75万担，产值10.23亿元；中药材种植62万亩，产值12亿元，增长9%。其他产业产值10.78亿元。

【养殖产业】 2020年，临沧市肉类总产量28.02万吨，产值73.5亿元，分别增长5.4%、6.4%；水产养殖面积16.9万亩，水产品产量12.3万吨，总产值达20.6亿元，分别增长2.5%、3%。

【农业基础建设】 2020年，临沧市新增高标准农田5.62万亩、糖料蔗核心基地建设11.5万亩。农田水利有效灌溉率54%，提高1个百分点。农产品电子商务发展覆盖率94%，示范户先进实用技术入户率95%，农业科技转化贡献率57%，提高1个百分点，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农业机械化水平达48.1%，提高2个百分点。

【技术培训及项目建设】 2020年，临沧市组织农村实用技术培训1388场9.88万人、证书式培训42场次2790人。系统内2名科技工作者入围全国农牧渔业丰收奖个人贡献奖，《热带亚热带玉米骨干亲本创制及杂种优势研究与利用》项目获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特等奖。双江县入选国家级渔业健康养殖示范县。

【农业绿色发展】 2020年，临沧市新批准发布生猪养殖技术、橡胶树丰产栽培技术等地方标准23项，

累计达25项。全市化肥、农药使用量分别为21.12万吨、2300吨，分别下降1%、1.5%。绿色防控覆盖率达32.5%、秸秆综合利用率达80.1%，规模养殖场畜禽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99.6%，其中大型规模养殖场均达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82.32%。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2020年，完成农产品样品快速检测4.412万个，抽检蔬菜、水果等样品4.412万个，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达99.93%，超过国家考核标准1.2个百分点；受理信访件2件、群众举报线索1条，完成线索核查1条，立案查处行政案件1件；立案查处违法案件1件，结案1件。

【脱贫攻坚】 2020年，临沧市专门抽调25人组成4个工作组，分别驻扎4个村开展脱贫攻坚服务工作，定期不定期配合扶贫部门深入县（区）搞好国家、省级督查考核保障工作。先后组织3批次576人次深入永德扶贫挂钩点开展“两不愁、三保障”、人居环境提升等工作，累计投入扶贫资金97.28万元，开展技术培训1587人次，其中贫困人员859人次。

【产业扶贫】 2020年，临沧市累计投入产业扶贫资金77303.4亿元，财政资金支出率83.85%。每个贫困县都形成了2~3个特色鲜明、带贫面广的扶贫主导产业，每户有产业发展条件的贫困户都获得1个以上产业项目扶持。累计培训农村劳动力25.49万人次，其中：贫困户劳动力12.82万人次。聘用农业技术专家239人、产业发展指导员2255人，实现每户贫困户都有1名科技人员负责跟踪服务。建成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8个，乡（镇）电商公共服务站81个（含6个农场），村级电商服务点662个。

【“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 2020年，临沧市累计投入项目资金8.89亿元，共创建村史室1590个。全市68个非城关乡（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达100%、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73.52%，自然村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为74.48%，1769个自然村生活污水实现有效治理。累计完成农村卫生户厕436042座的建设，农村卫生户厕覆盖率达85.5%，无害化卫生户厕覆盖率达66.4%。自然村100%建立卫生保洁制度和垃圾收费制度。累计建成美丽乡村1936个，洁净村庄6048个，洁净庭院79123个，鲜花盛开的村庄293个；省级美丽村庄15个，市县级美丽村庄50个。

【农村综合改革】 2020年，临沧市完成8县（区）77个乡（镇）924个村11249个村民小组农村土地确权。林业调查面积1148.43万亩，确认面积1072.96万亩，颁发证书483985本，颁证率100%。完成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12450个村组，清查农村集体资产总计624007.72万元，农村集体土地2836.2万亩。

临沧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市委农办主任　杨树林
局长　任建文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杨世平
　　何宗亮
　　张中宇
党组成员、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洪宗梅

临翔区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钟汝宏
副局长　董有清　杨　荟
　　杨如兵　普庭勇

云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许少聪
副局长　罗春祥　熊兴成
　　赵培忠　杨天云

永德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杨建虹
副局长　杨　晓　李福兵
　　江彩琼　罗晓松
　　艾增强

双江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孔　彪
副局长　陈顺勇　杨绍雷
　　李　后　戴兴琴

镇康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李文权
副局长　赵金喆　李新良
　　彭江华　董万宏

耿马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罗世明
　　段海彬
副局长　刘映琼　董福光
　　董大荣　谢　勇
　　黄绍华

凤庆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朱贵鲜
副局长　鲁国华　候文兴
　　王　华　字筱峰

楚雄州

【综　述】 2020年，楚雄州坚持乡村振兴战略重中之重地位，贯彻落实五级书记齐抓共管措施，政策体系加快构建，城乡统筹推进，乡村治理效能提高，乡风文明提升，乡村面貌焕发新气象，乡村振兴开局良好。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三农”的不利影响，紧绷“六稳”弦，聚焦“六保”盘。狠抓各项强农惠农富农政策落实，抓实种植业、畜牧业、渔业、“绿色食品牌”“十四五”规划等重点工作，全州“三农”工作势头良好。农产品质量安全保持“总体平稳、逐步向好”的发展态势，未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围绕保供给、减损耗、降成本、强产业、惠民生，聚焦鲜活农产品产地“最初一公里”，开展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实现鲜活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冷链能力提升，推动农产品提质增效和农业绿色发展。落实《楚雄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各项目标任务，围绕村容村貌整治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村“厕所革命”、村庄规划编制管理、建立完善长效管护机制等重点工作，多措并举，推进全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完成三年行动计划目标任务，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村庄环境干净整洁有序，村民环境与健康意识增强，广大农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提升。全年未发生不可控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和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和生猪稳产保供工作被省农业农村厅考核为优秀等次，全州畜牧业生产呈现稳中有增、持续发展的良好态势。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工作、农业投资工作、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以及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均被省农业农村厅考核为优秀等次。

【农业农村经济】 2020年，楚雄州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441.12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5.8%，其中：农业产值233.49亿元，占比52.9%；林业产值38.13亿元，占比8.7%；畜牧业产值148.83亿元，占比33.7%；渔业产值4.47亿元，占比1.0%；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产值16.20亿元，占比3.7%。第一产业增加值为261.93亿元，增长5.7%，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861元，同比增长7.0%。

【乡村振兴】 2020年，楚雄州召开州委农村工作会议，召开州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2次、“三农”重点工作调度会16次。出台中共楚雄州委《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的实施意见》，制订《中共楚雄州委、楚雄州人民政府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社会的实施意见》。出台《楚雄州县市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意见》，对标看齐中央和省的要求，争先赶超、综合考评，“三农”工作考核全省排名第三，乡村振兴考核排名全省第二。州、县两级均编制《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规划体系上下衔接。已起草并报审乡村产业振兴、文化振兴、人才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五大振兴三年行动计划”。先后研究制订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推进移风易俗建设文明乡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贯彻省关于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的实施意见的措施、加快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等系列政策性文件，乡村振兴的政策框架加快构建。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完成农业人口市民化21.37万人，增长8.02%。移风易俗群众满意度达99.04%。中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5大类22个规划中期主要指标实现。

【乡村振兴考核】 2020年，楚雄州健全乡村振兴考核落实机制，把乡村振兴纳入“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大比拼重要考核内容，出台《中共楚雄州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度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和“三农”发展综合考评年终考核工作的通知》《中共楚雄州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2020年度楚雄州县市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指标和“三农”发展综合考评指标的通知》《中共楚雄州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楚雄州2020年度省对州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和“三农”发展综合考评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

【“十四五”农业规划编制】 2020年，楚雄州成立楚雄州农业农村局“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州委、州人民政府规划编制工作的安排部署上来。于4月中旬完成政策调研和基础工作任务，形成编制规划的初步思路，与云南远景规划研究院合作，开展规划编制工作，组织系统内专业人员专题研究修改规划文本15次。与省农业农村厅、省农科院等上级单位汇报对接工作5次，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城乡发展规划等重点专项规划的衔接，修改完善文本，提高规划质量。编制完成《楚雄州“十四五”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发展规划（初稿）》，编制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农业产业园、一县一业、特色种植业、养殖业、农产品加工、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农旅融合、数字农业、农技推广服务体系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业生态环境保护12大类1003个农业农村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4629.72亿元。

【项目资金争取】 2020年，楚雄州争取到位中央和省级农业资金107086万元，增长15.78%，州本级财政投入3012.89万元。兑付惠农补贴资金合计40759.75万元，其中：中央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资金25884万元，实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400万亩，受益农户56.12万户；中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5850.18万元，实施草原生态补奖面积1858.49万亩，受益农户32.71万户；中央农机具购置补贴资金3174万元，补助全州农户购置农机具21021台（套），受益农户1.51万户；中央、省、州、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5851.57万元，种植业保险覆盖水稻、玉米、油菜、小麦、马铃薯共5个品种，完成承保面积131.83万亩，受益投保农户38.64万户，养殖业保险覆盖育肥猪、能繁母猪、奶牛共3个品种，完成承保97.83万头，受益投保农户13.56万户。

【农业固定资产投资】 2020年，楚雄州新增入库农业项目1263个，完成农业固定资产投资311.07亿元，增长27.2%，占全州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总量的23.64%，占全省农业固定资产投资总量的25.5%，位居全省第2位。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2020年，楚雄州非试点的7个县已完成各项改革任务，并于1月29日通过省级评估验收。全州有经营性资产的村组合计2251个（其中：村级489个、组级1762个）。全州10县（市）、103个乡（镇、居委会），1100个村（社区居）民委员会、15350个村民小组共清查核实资产总计191.92亿元，其中：经营性资产24.65亿元，非经营性资产167.27亿元；集体土地总面积3895.17万亩（其中：农用地3751.20万亩，建设用地68.47万亩，未利用地75.50万亩）；精准确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全州16430个村组（村级1088个、组级15342个）确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59.75万户、227.29万人，完成率100%；股权设置量化工作完成，全州完成股权设置量化工作的村组数7705个，占有经营性资产村组数2251个的342%。量化股本总额146.66亿元（其中：成员股本总额140.14亿元，集体股本总额6.52亿元）；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全面组建，全州成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6342个，占有经营性资产村组数2251个的282%。

【农村经营管理】 2020年，楚雄州完善并完成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颁证率达99.07%。全州农村二轮家庭承包耕地面积204.71万亩，农村承包土地流转49.89万亩，占二轮家庭承包合同面积（204.71万亩）的24.37%，其中：出租（转包）43.33万亩，占流转面积86.83%；转让1.04万亩，占流转面积2.08%；互换1.72万亩，占流转面积3.45%；股份合作1.2万亩，占流转面积2.40%；其他流转形式2.60万亩，占流转面积5.21%。全州通过市场监管部门注册的合作社4640个，较上年增加352个，涉及种植、养殖、服务等行业，农民入社户数为31.8万人（户）；年内，家庭农场达2668个，较上年增加1901个。

【农田建设】 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下达楚雄州农田建设任务23.7万亩（其中：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17.56万亩，发展高效节水灌溉任

务 6.14 万亩），投资 27206.91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4382.77 万元，省级资金 2824.14 万元）。年内，楚雄州计划建设农田项目共计 41 个，其中：贫困县 30 个，非贫困县 11 个。实际实施农田建设任务 23.9 万亩，其中：高标准面积 17.66 万亩，发展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6.24 万亩，投资 27206.91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4382.77 万元，省级资金 2824.14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土地平整 6700 亩，土壤改良 200 亩，灌溉和排水沟渠 125.97 千米，田间道路 166.83 千米，高效节水措施 6.18 万亩。年底，全州共完成农田建设 19.75 万亩，占计划数的 83.3%；完成高标准农田 15.59 万亩，占计划数的 88.8%；完成高效节水灌溉 4.16 万亩，占计划数的 67.8%；完成投资 22695.41 万元，占计划数的 83.4%。项目建成后，可实现新增灌溉面积 3 万亩，改善灌溉面积 12.85 万亩，改善除涝面积 6800 亩，年节约水量 1911.84 万立方米，新增机耕面积 6.33 万亩，新增粮食 1.58 万吨，新增经济作物 2.98 万吨，项目区直接受益农民增加收入 8261.64 万元。

【美丽村庄】 2020 年，楚雄州有 75 个行政村（及 800 人以上的自然村）成功创建为“云南省美丽村庄”，其中：获得“省级美丽村庄”称号村 7 个，获得“州（市）级美丽村庄”称号村 33 个，获得“县（市、区）级美丽村庄”称号村 35 个。

【农业科技措施】 2020 年，楚雄州 8 个县（市）实施中央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补助项目资金 549 万元，建立基地 56 个，培育农业科技示范主体 959 个，招募特聘农技员 41 人，开展现场培训观摩 51 场，培训基层农技人员 36 期，1819 人次，指导农户 20123 人次。发布农业主推技术 59 项，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100%，农业科技示范主体满意度为 98%。用微信、手机 App、QQ、短信、云平台网络、云南农业信息网等，进行远程技术指导、咨询服务，发布种植、养殖技术、病虫害防治技术等信息 42886 条，上报农情 22271 篇，发放科技宣传材料 41445 份。

【科技培训和扶贫】 2020 年，楚雄州共培训农民 87258 人次，其中高素质农民培训 1895 人次，评价率为 92.3%，满意度为 99.8%；实用技术培训 85363 人次，完成绿色证书培训 10108 人。完善 35 个技术专家组，各组深入企业、合作社、贫困户宣讲产业扶贫政策、开展科技指导、技术服务和技术培训等科技服务。全年，技术服务团队到贫困县开展服务共 118 批，2538 人次，挂联产业项目 109 个，解决技术问题 218 个。建立贫困户产业发展指导员制度，选聘指导员 2277 名，在 717 个村委会（贫困村）设置指导员岗位 2214 个，组建 11 个支持深度贫困县武定县产业扶贫技术专家组，每个乡（镇）专家组成员涵盖种植、养殖方面专家，开展决策咨询、科技指导服务、政策咨询、扶贫项目论证评估等帮扶。

【农业科研及推广】 2020 年，楚雄州加大楚粳系列水稻新品种研发，楚粳 45 号、川百合松针覆盖绿色栽培技术被全省推荐为主推品种和主推技术，在全省进行推广；优良食味超级稻楚粳 37 号，经省、州（市）有关行业专家组成科技成果评定委员会评定，该成果总体技术达国内先进水平，在超级高原粳稻育种方面达国内领先水平，“超级稻新品种楚粳 37 号的选育及应用”成果获云南省科技进步奖提名公示；水稻示范区推广应用优质稻品种以楚粳 28、楚粳 37、楚粳 39 号、楚粳 40 号、楚粳 45 号等楚粳系列良种为主，水稻及玉米示范区良种覆盖率均达 100%；楚粳 48 号、楚粳 49 号品种权保护已获农业农村部植物新品种保护办公室受理。自主选育的玉米楚单 1401 号、楚单 1404 号新品种在州内示范推广效果较好；自主选育的优良田麦品种“楚麦 18 号”“楚青饲麦 1 号”进入 2020—2021 年度云南省田麦区域试验和省啤酒及功能大麦新品种区域试验行列。开展玉米节约化高效栽培集成、草地贪夜蛾联防联控应对农业生产过程中突发应急方法、玉米种植密度栽培、田间玉米籽粒水分的动态监测调查研究、玉米农艺农机融合研究、“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科技措施等 6 项技术研发，豆类新型实用技术专利 2 项获批。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20 年，全州检测机构省级“双认证”通过率达 90%，已建立以 10 县（市）定性和监测筛查为基础、州检测中心定量监测为主干，覆盖生产基地、交易市场的农产品质量检测体系，主要农作物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监测综合合格率 99.49%。开展“名品名企”创建，全州新增加“三品一标”农产品质量认证 150 个，其中无公害农产品 1 个、绿色食品 127 个、有机产品 22 个；累计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 768 个，农产品原料种植基地面积 92.42 万亩、产品产量 69.55 万吨、产值 38.84 亿元。强化源头风险防控，严格投入产品监管，全州农业农村部门累计出动执法人

员 8991 人（次），指导培训 375 场 10618 人（次），检查生产经营企业（门店）8787 个（次），整顿市场 1542 个（次），查处办理违法农资生产经营案件 192 件，查获违法农资产品 3122.29 千克、493 台，货值 10.81 万元，涉案金额 64.75 万元。督促食用农产品生产主体落实主体责任，指导依法科学合理使用农兽药等投入品，建立生产记录档案和养殖档案，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注册生产经营主体 293 个，推动生产者自我质量控制和诚信生产经营。

【冷链设施建设】 2020 年，楚雄州围绕蔬菜、水果重点产业开展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全州共争取补助资金 4333 万元，开工建设项目 32 个，总投资 6038.17 万元，建设设施数 49 个，其中：南华县 3 个、姚安县 11 个、大姚县 6 个、永仁县 4 个、武定县 19 个、禄丰县 6 个。建设规模 5.06 万吨。

【农产品推介展示】 2020 年，楚雄州参加上海市对口帮扶地区特色商品展销会、第十八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等 4 场展会，组织 48 户农业企业、合作社参展，实现现场销售额 74.02 万元，意向性签约 347.3 万元，签订购销合同 1000 万元。

【种植业】 2020 年，楚雄州农作物总播种面积 659.2 万亩，其中粮食作物种植面积 368.25 万亩，经济作物播种面积 269.45 万亩。全州粮食播种面积 368.25 万亩，较上年增加 2.47 万亩，增长 0.67%；粮食产量 126.67 万吨，较上年增加 2.89 万吨，增幅 2.34%，平均亩产 343.97 千克，较上年增加 5.67 千克，增幅 1.68%。全州蔬菜种植面积 154.8 万亩，实现产量 266.37 万吨。

【病虫害预报与宣传】 2020 年，楚雄州在州、县（市）广播电台上播报病虫害发生防治新闻 13 条，电视台播出防治新闻 17 条，发布病虫简报 121 期、12750 份，出乡村黑板报 79 期，举办防控技术知识培训 131 场 24080 人次。全州主要农作物病虫害中长期预测预报准确率从 2019 年 89.8% 上升到 2020 年的 90.1%。

【草地贪夜蛾防治】 2020 年，全州 10 县（市）103 个乡（镇）设立 311 个草地贪夜蛾性诱剂虫情监测点，在楚雄市东华镇下瓦五村、禄丰县金山镇科甲村、元谋县元马镇星火社区、双柏县妥甸镇西城社区河尾村安装 4 台草地贪夜蛾高空测报灯，监测虫情发生动态，为防治提供科学依据。全州共办百亩连片以上的草地贪夜蛾防治示范样板 87 片，核心示范面积 1.8 万亩，共发生草地贪夜蛾 40.99 万亩，比上年同期增加 7.48 万亩，增长 23.1%；累计防治 73.45 万亩次，比上年同期增加 12.17 万亩次，增长 20.6%。全州草地贪夜蛾防治田多点实际测产平均亩产量 507.38 千克，与空白对照（不防治田）489.14 千克相比，亩平均挽回产量损失 18.24 千克，危害损失率为 3.73%。按照发生面积 40.99 万亩计算，共挽回玉米产量损失 747.66 万千克，按照玉米单价 2.0 元 /kg 计算，共挽回经济损失 1.49 亿元。

【病虫害绿色防控】 2020 年，楚雄州共举办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与专业化统防统治核心示范区（农药减量增效示范区）42 个，核心示范样板 2.1 万亩，辐射带动 40 万亩，共推广黄板、蓝板诱虫板 40 万片，性诱剂诱杀 7.6 万套，安装太阳能杀虫灯 6997 盏，共拥有普通机动、电动喷雾器 913 台，共拥有植保无人机 38 架。全州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累计防治 831.52 万亩次，累计绿色防控面积 291.45 万亩次，开展专业化统防统治 374.43 万亩次，全州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35.05%，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 45.03%，完成省下达的目标任务。

【农药减量增效】 2020 年，楚雄州农药利用率平均达到 40.12%，同比增长 0.8%。全州农药使用总量 2259.21 吨，同比减少 25.40 吨，减少 1.11%。实现连续 3 年农药使用量持续减量。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 2020 年，楚雄州共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 21.3 吨，试点县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达 80% 以上，处理率 100%，实现农药包装废弃物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农药经营监管】 2020 年，楚雄州共受理农药经营许可证申请 1444 户，审核发放一般农药经营许可证总数 1365 户，限制农药经营许可证受理户数 70 户，核发限制农药经营许可证数 60 户，不符合申请条件总数 10 户，已核发的一般经营许可证总数占申请户数的 94.5%，限制农药经营核发证数占申请户数的 85.7%。

【植物检疫】 2020 年，楚雄州共核发种子产地检疫证明编号 39 个，开展种子、苗木产地检疫 18419 亩，发放植物检疫告知书 231 份，办理产地检疫合格证书 230 份，实施种子、蔬菜、水果等农产品调运检疫 1965

批次，涉检农产品数量46687.98吨，涉检种苗32批次、285万株。全州共开展种子经营市场检疫检查46场次，出动执法人员398人次，检查乡（镇）52个，检查种子经营门店及流动摊点330个，涉及水稻、玉米、大豆、蔬菜等种子品种668个。

【化肥减量增效】 2020年，楚雄州共组织实施田间肥效试验20组；建立示范展示区118个面积17.9万亩。推广应用测土配方施肥433.86万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96.84%。建立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125个93.95万亩。年内，全州化肥施用量（折纯）14.83万吨，比上年减少7000吨，减少4.5%；亩施肥强度21.77千克，比上年减少770克，减少3.4%。

【耕地质量建设】 2020年，楚雄州10个县（市）共组织实施秸秆还田162.2万亩，推广应用商品有机肥11.53万吨，施用生物有机肥3200吨，施用农家肥213.53万吨，绿肥种植24.058万亩。严格布点推进耕地质量监测点建设，按照10万亩耕地建设1个耕地质量监测点，在全州10县（市）建立40个耕地质量监测点，完成南华县龙川镇卞家屯村民小组国家级耕地质量监测点的监测工作。

【种子引种示范】 2020年，楚雄州辖区内报备开展主要农作物新品种跨区引种试种备案的企业共15家，试种作物为玉米、水稻两大类共37个品种（其中：鲜食玉米3个，饲料型玉米31个，杂交水稻3个）。实施的国家级水稻新品种展示示范点1个，展示品种20个，示范品种1个，面积100亩；省级玉米联合体试验28家、共73组，参试品种525个；省级玉米自主试验37家、共115组，参试品种115个；省级水稻区域试验2组，参试品种27个；水稻自主试验2组，参试品种5个；省级大豆品种自主试验2个试点、6组共6个参试品种。

【种子执法】 2020年，楚雄州种子管理部门累计出动执法人员1053人次，检查种子生产经营企业（门店）1287个，整顿种子市场197个（次），实现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市场和种子生产基地（企业）监管全覆盖。共立案查处各类农作物种子违法案件12件，查获违法种子498千克，货值1.3万元，罚没款14.39万元。共组织抽查主要农作物种子样品133个批次（其中：杂交玉米103个、常规水稻16个、杂交稻5个、小麦8个、大豆1个），对4个批次涉嫌杂交玉米假种子样品，按程序进行立案查处，主要农作物种子的合格率均达到99.7%，比上年抽检提高了1.3个百分点。

【农作物良种推广】 2020年，楚雄州推广水稻良种87.5万亩，推广杂交玉米良种103.85万亩，推广小麦良种49.81万亩，全州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98%。

【畜牧业】 2020年，楚雄州实现畜牧业产值148.83亿元，同比增长7.18%，肉类总产量27.34万吨，同比增长2.67%；禽蛋产量1.01万吨，增长16%；生猪出栏217.61万头，同比增长0.98%；肉牛出栏22.66万头，同比增长3.56%；肉羊出栏123.44万只，同比增长9.79%；家禽出栏1880.79万羽，同比增长9.01%。

【生猪稳产保供】 2020年，楚雄州新建改扩建生猪规模养殖场216个，全部项目建成后生猪存栏176.57万头，其中能繁母猪存栏12.38万头。全年全州共4个规模养殖场申请规模养殖场建设奖补资金679.62万元。

【畜产品质量监管】 2020年，楚雄州猪、牛、羊、禽的产地检疫开展面达到100%，规模养殖场产地检疫达100%。全州共受理产地检疫申报并实施产地检疫活畜禽641.36万头只（羽）（生猪82.96万头、牛4.58万头、羊4.44万只、禽类546.97万羽、其他2.41万头（只、羽））。实施屠宰动物检疫36.10万头（只、羽）（猪30.10万头、牛羊2.13万头、禽类3.86万羽、其他100头（只、羽）。回收动物检疫证明猪22.0448万份、牛羊0.8938万份、禽类3.8638万份、其他106份。回收畜禽标识猪29.9818万枚、牛羊8947枚。实施检疫电子出证全覆盖，共检疫并电子出证出具动物A证3370份、产品A证468份、动物B证116219份、产品B证499276份，合计619333份。全州生猪屠宰量30.1万头，全年检出病害动物猪500头、动物产品肉类68.57吨，全部按规范进行无害化处理。

【兽药监管】 2020年，楚雄州在兽药经营使用环节举办质量管理、法律法规等方面知识培训班13期，培训兽药经营及管理人员613人次，发放宣传资料8093份、发放《告知书》1960份。全州出动执法人员2083人次，检查兽药经营企业、医疗机构及养殖场2162个次，完成兽药抽样42批次，所抽样检测的50批次饲料样品经检验合格47批次，不合格3批次，合格率为94%。不合格的3批次产品由各县（市）立案查处。

【品种改良】 2020年，楚雄州有猪人工授精改良站点202个、本交改良站点1186个，完成猪杂交改良48.59万胎，占年计划44万胎的110.43%。全州共有97个乡（镇）建立150个肉牛改良站点，纯种公牛263头，年内完成肉牛杂交改良9.43万胎，占年度改良计划8.5万胎的110.94%，其中冻精改良8.65万胎（云岭牛13911胎，其他品种黄牛83903胎，水牛输精11992胎），本交改良7861胎。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2020年，楚雄州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为89.42%，超年度目标14.42个百分点。县（市）农业、环保两部门对全州录入直联直报信息系统的841个规模养殖场进行现场验收，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832个，配套率98.93%，超年度目标3.93个百分点。

【粮改饲】 2020年，楚雄州开展5个青贮玉米品种（曲辰9号、奥玉5102、禾玉9566、楚单13号、楚单1401）、2种不同种植密度（5000株/亩、6000株/亩）的青贮玉米种植比对试验。指导县级开展“粮改饲”工作，全州累计完成“粮改饲收储量”42万吨，累计完成种植面积10万亩，完成全州“粮改饲”工作面积任务的111.1%，超额完成全州“粮改饲”工作收储任务的100.05%。

【疫病强制免疫】 2020年，楚雄州累计免疫注射猪、牛、羊口蹄疫疫苗772.79万头（只），占存栏801.56万头（只）的96.41%。其中：春防共免疫注射猪、牛、羊口蹄疫疫苗357.19万头（只），占存栏370.50万头（只）的96.41%；秋防共免疫注射猪、牛、羊口蹄疫415.6万头（只），占存栏431.06万头（只）的96.42%，春秋两季集中免疫群体密度均达到90%以上。全年累计免疫注射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1916.97万羽，占存栏2007.97万羽的95.47%，春秋两季集中免疫群体密度均达到90%以上。全年免疫猪口蹄疫O型、猪瘟、高致病性猪蓝耳病374.77万只，占存栏388.02万只的96.59%，春秋两季集中免疫群体密度均达到90%以上。全年免疫鸡新城疫1575.69万羽，占存栏2007.97万羽的78.47%。免疫狂犬病4.84万只，仔猪副伤寒12.99万头，鸡禽霍乱32.18万羽，猪肺疫12.97万头，羊三联四防2.18万只，羊痘4500只，牛出血性败血症8000头。

【疫病免疫效果监测】 2020年，楚雄州对口蹄疫（O型、A型）、高致病性禽流感H5（Re-11）、H5（Re-12）、H7N9（Re-2）、小反刍兽疫、猪瘟、蓝耳、新城疫免疫抗体进行监测，抗体水平均高于70%以上。

【动物疫病监测】 2020年，楚雄州累计监测10县（市）规模养禽场336场（户）、活禽交易市场20场次，共计检测活禽样品4750份。其中，检测规模养禽场样品4190份，禽样品2328份、环境样品1827份、运输工具样品35份；检测活禽市场样品560份，禽样品295份、环境样品255份、运输工具样品10份。完成其他重大动物疫病分子流行病学调查工作，共计检测全州10个生猪定点屠宰场猪组织样品311份，分别进行猪瘟、猪蓝耳病、口蹄疫等病原学检测；40个羊场羊样品480份，分别检测小反刍兽疫病毒和免疫抗体、布病抗体。

【非洲猪瘟防控】 2020年，楚雄州共开展非洲猪瘟病毒核酸检测21725份，共开展调运检测12638份，其中生猪样品12227份，运输车辆411份，覆盖全州10县（市）63个养殖场、24.45万头生猪。共检查动物运输车次猪113辆6625头，牛1218辆9803头，羊378辆24610只，禽313辆854369羽，其他动物256辆4647头（只）；检查动物产品运输车次猪肉3辆69吨，羊肉1辆200千克，禽肉169辆3900.16吨。

【养殖环节监管】 2020年，楚雄州累计监督检查生猪规模养殖场（小区）8487个次，涉及存栏生猪2645914头次；累计监督检查牛规模养殖场（小区）3833个次，涉及存栏牛229975头次；累计监督检查羊规模养殖场（小区）4541个次，涉及存栏羊756510只次；累计监督检查禽规模养殖场（小区）4413个次，涉及存栏禽12188898羽次。

【渔　业】 2020年，楚雄州渔业养殖面积14.98万亩，水产品产量4.16万吨，实现渔业产值6.98亿元。完成休闲渔业产值1.01亿元。发展稻田养鱼面积8.4万亩。双柏县取得高原养殖加州鲈鱼零的突破，完成加州鲈鱼产量40吨。

【渔业监管与保护】 2020年，楚雄州永仁县金沙江观音岩水电站开展库区增殖放流48.548万尾，其中岩原鲤298850尾、四川白甲鱼122130尾、长薄鳅63020尾、圆口铜鱼1000尾、高原鳅480尾；3月，10县（市）在金沙江、礼舍江、绿汁江及其一级支流实施为期3个月的禁渔期，禁止对所有鱼类、水生野生动物的一切捕捞行为。

【金沙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 2020年，楚雄州共开展专项执法行动71批次，出动执法人员1595人次，出动执法车辆351辆次；出动执法船艇63艘次，水上巡查里程6911.4千米，开展金沙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工作。

【绿色食品牌】 2020年，楚雄州生猪、肉牛、蔬菜、核桃、水果、中药材、花卉、食用菌“绿色食品牌”重点产业综合产值达454.68亿元，较上年增长13.11%。

【产业基地发展】 2020年，楚雄州创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国家级1个（“元谋蔬菜”）和省级6个（“楚雄肉牛”“南华野生菌”“永仁杠果”“大姚核桃”“禄丰花卉”“双柏中药材”）。全州已建立“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542个，其中：生猪基地71个（5000头以上22个）、肉牛基地30个（1000头以上5个）、蔬菜基地91个（1000亩以上33个）、水果基地112个（1000亩以上42个）、核桃基地36个（5000亩以上20个）、中药材基地33个（500亩以上16个）、花卉基地18个（500亩以上9个）、其他种养基地151个。目前云南省已认定公布我州县级以上产业基地156个，其中：省级11个、州级46个、县级99个。全州“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化率31.08%。

【“一县一业”特色产业】 2020年，楚雄州有云南省“一县一业”示范县创建1个（“元谋蔬菜”）和特色县创建2个（“南华野生菌”和“大姚核桃”）。禄丰县以“滇撒猪”为主打品牌，推进省级重点产业县建设，全县发展规模养殖户1394户。元谋县依托“中国冬早蔬菜之乡”名片，以“冬早蔬菜”为主打品牌，推进国家冬季蔬菜外调优势区规划建设和云南省“一县一业”示范县创建，建成省级冬早蔬菜及水果现代农业产业园。大姚县依托“中国核桃之乡”名片，以“大姚核桃”为主打品牌，推进云南省“一县一业”特色县创建，发展核桃163.4万亩，占全省面积的3.9%。南华县依托“世界野生菌王国”名片，以“南华松茸”为主打品牌，建设野生菌小镇和交易市场1个。永仁县以“永仁杠果”为主打品牌，推进省级杠果优势区规划建设，发展特色水果主导产业。双柏县发展中药材面积13.83万亩，在全县8个乡（镇）推广种植茯苓、白扁豆、佛手、重楼、黄精、天门冬、葛根、白千层等40多个中药材品种，双柏中药材被列为第二批云南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武定县以“武定鸡”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为主打品牌，年出栏武定鸡250万羽以上，共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47户，以加工壮鸡为主年加工无公害农产品5200吨的无公害农产品冷链物流等加工企业建成投产。姚安县以肉牛为主导产业，规划建设2.6平方千米肉牛产品加工园区，投入涉农资金1468万元发展生态肉牛产业，投入2000万元在农业产业园区新建年存栏3000头肉牛繁育基地，带动全县存栏9.43万头、出栏2.67万头。

【农业产业化】 2020年，楚雄州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完成销售收入268.24亿元，增长5.3%；完成农产品加工总产值754.4亿元（含烟草工业产值103.98亿元），增长15.45%，实现加工总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1.78 ： 1；组织2户企业代表参加第四届云南省农村创新创业项目创意大赛和全国茶叶加工（精制）职业技能竞赛云南省初赛，分别获得优胜奖。

【业务培训】 2020年7月，楚雄州配合省农业农村厅在楚雄市举办“云南农产品产地初加工技术培训班”，全州农业农村系统管理和业务人员及35户拟实施农产品初加工及冷链物流项目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负责人共计135人参加了培训。12月，在元谋县组织召开全州乡村产业发展“一村一品”建设现场推进暨年报统计培训会议，现场参观元谋县“一村一品”示范基地、农业大数据中心、果蔬精选分拣、包装自动化生产线等，开展“云南省农产品加工业、农业产业化、休闲农业、农村创业创新统计报表制度”和“乡村产业振兴面临的挑战问题”专题讲座，学习元谋“一村一品”、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及农业产业化发展的好经验和新做法，学习乡村产业振兴的有关理论知识。

【农业龙头企业培育】 2020年，楚雄州组织完成34户农业产业化省级龙头企业和124户州级龙头企业运行监测评估工作，监测不达标取消省级龙头企业资格12户、取消州级龙头企业资格20户。组织新申报农业产业化省级龙头企业27户、获得认定26户，组织认定州级龙头企业46户。年底，全州累计培育州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427户，比“十二五”末增加165户，其中：国家级1户；省级109户，比“十二五”末增加58户，省级龙头企业数量居全省第2位。开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试点创建，推荐上报省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4个，指导创建禄丰花卉产业化联合体。

【产业兴村强镇示范建设】 2020

年，楚雄州推进大姚县龙街镇以打造优质米产业为重点的农业产业强镇示范项目实施，组织各县（市）登录农业农村部信息平台在线申报“一村一品”专业村132个、专业乡（镇）11个，双柏县鄂嘉镇密架村荣获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年末，全州累计获得认定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5个。同时，根据农业农村部和省农业农村厅“一村一品”专业村镇建设要求，结合实际制订出台“一村一品”示范村创建工作方案，组织认定州级“一村一品”示范村60个，打造乡村产业振兴的新支点。

【产业园区建设】 2020年，楚雄州推荐元谋县元谋果然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元谋热带水果科技园区申报认定为省级农村创新创业园区。全州累计获得全国农村创新创业典型县1个（楚雄市）、全国农村创新创业孵化实训基地1个（元谋现代种业科技园）、国家农村创新创业园区2个（楚雄赵家湾生物产品加工区、禄丰县电子商务创业园）、省级农村创新创业园区（基地）5个，组织认定楚雄州农村创业创新园区（基地）10个。

【农业招商引资】 2020年，楚雄州组织48户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参加展洽会4场（次），通过东西扶贫协作机制——上海市嘉定区与本州结对扶贫交流活动，组织赴上海专题招商项目推介和邀请上海市嘉定区为主的企业家20多人赴楚考察，推动“沪企入楚”“楚品入沪”。在双柏、牟定、姚安、武定等县建立一批“上海蔬菜外延基地”和5个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引进落地畜牧业、花卉和绿色有机果蔬重点项目30多个，江西正邦集团总投资30亿元的“200万头生猪养殖一体化项目”、湖南唐人神集团总投资23.7亿元的“年产100万头生猪全产业链项目”、云南神农集团总投资10亿元的“生猪标准化养殖项目”。一批标准化万头生猪养殖场落地建成，禄丰引进方德波尔格公司、姚安引进胜源公司、云秀花卉公司等建立一批鲜切花生产基地，元谋引进果然好公司、云岭鲜生公司、姚安引进自然之星公司等一批龙头企业，高标准建立规模化有机蔬菜、特色水果直供直采基地。全州完成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及“绿色食品牌”招商引资到位资金同比增长63.9%，州外到位资金总额（绝对数）居全州行业招商第1位。

【农民专业合作社】 2020年，楚雄州在市场监管部门登记注册的农民专业合作社4640个，全州合作社成员发展到24万户个，农户入社率达40.7%，比2015年末提高20.6个百分点。全州为成员提供产加销一体化服务的合作社2737个，占合作社总数的59%；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为主的农民合作社255个，占5.5%；其他业态1648个，占35%（用全省平均数推算）。发挥组织农户、对接企业的桥梁纽带作用，带贫益贫能力提升，全州参与产业扶贫的农民合作社984个，占全州带贫新型经营主体的36%，“双绑定”覆盖率100%。启动农民合作社提升行动，开展合作社“空壳社”清理行动及“回头看”，抓好示范社评定和监测工作，年内，全州县级以上农民合作社示范社509个，比2015年增长89.9%。其中：国家级示范社12个，比2015年增长83%；省级示范社82个，增长36.7%；州级示范社191个，增长145%。

【休闲农业】 2020年，楚雄州培育休闲农业经营主体达349个，实现营业收入3.75亿元。

【村容村貌整治】 2020年，楚雄州10县（市）103个乡（镇）1086个行政村100%开展村庄清洁行动，累计清理农村生活垃圾10.95万吨，清理村内水塘5107口，清理村内沟渠12363千米，清理村内淤泥7.57万吨，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7.46万吨，清理残垣断壁6307处。创建国家卫生乡（镇）3个（楚雄市新村镇，大姚县石羊镇、昙华乡）、省级卫生乡（镇）70个、卫生村781个，省级卫生乡（镇）、卫生村占比分别为67.96%、58.45%；成功创建国家森林乡村28个、省级森林乡村105个，楚雄市紫溪彝村、永仁县方山诸葛营村、元谋县雷丁村被授予全国生态文化村称号。完成122株一级古树名木的挂牌保护工作，667株二级古树、3081株三级古树、19个古树群古树名木保护挂牌工作。完成4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51652户，非4类重点对象无力改造户农村危房改造26316户，实现4类重点对象“危房不住人，住人无危房”的工作目标。农村集中供水率达97.17%，自来水普及率达93.86%，农村饮用水水质全部达标。10县（市）全部实现县县通高速目标，103个乡（镇）通等级以上公路，1101个村（社区）实现100%通硬化路，实现100%通动力电、100%实现光纤宽带和4G网络覆盖。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86.1%、秸秆综合利用率达89.62%、农膜回收率达83.64%，全州12296个自然村全部达到农村人居环境整治1档标准。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2020年，楚雄州乡（镇）镇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村庄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均达到100%，自然村保洁制度、垃圾收费制度全覆盖，所有自然村垃圾有效治理均达到100%。建成镇区垃圾处理设施77个、垃圾中转站39个，配置道路清扫车、垃圾装载车、垃圾清运车等环卫专业机械和车辆225台（辆），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治理，全州普查上报系统库13个，现已治理销号13个点，治理销号率100%。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2020年，楚雄州共建成乡（镇）污水处理设施90个、污水管网691.66千米，65个乡（镇）实现生活污水有效治理，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为69.89%。10县（市）完成污水治理自然村数6466个、治理率达53.14%，污水得到有效管控自然村数5754个、管控率达47.29%，有污水设施自然村数1271个，有分散、集中处理设施8210个，设施正常运行率达95.6%；楚雄市、禄丰县两个二类县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分别达到71.43%、76.92%。“十三五”期间，共完成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目标任务295个，完成率为132.88%。

【农村“厕所革命”】 2020年，楚雄州改建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89859座，全州农村卫生厕所及无害化卫生厕所累计达到378478座和268676座，覆盖率分别达到76.60%、54.38%；全州1086个村（居）委会拥有行政村所在地无害化卫生公厕1205座，所有行政村均实现有一座无害化卫生公厕的目标；楚雄市、禄丰县2个二类县农村卫生厕所覆盖率分别达93.31%、88.34%。

【村庄规划编制管理】 2020年，楚雄州村庄规划监管加强，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强化，村庄土地规划建设专管员网格化管理制度推行。违法用地和建筑查处机制健全，新建农房审批制度建立。实用性村庄规划启动，县域村庄布局规划编制达100%、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覆盖和乡村土地规划专管员实现全覆盖。

【农业机械化】 2020年，楚雄州农业机械总动力达260.09万千瓦，比上年增加6.21万千瓦，增长2.45%。拥有拖拉机及配套农机具5.3万台（套），种植业机械39.41万台（套），农产品初加工动力及作业机械17.6万台（套），畜牧机械11.6万台（套），水产机械1800台（套），农田基本建设机械515台（套），农用航空器76架。完成农机作业面积960万亩，较上年增加58.3万亩，增长6.5%。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52.13%，较上年提高1个百分点，高于全省平均水平2.13个百分点，完成全省粮食行政首长负责制考核任务目标。

【农机安全监管】 2020年，楚雄州以《农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为抓手，提高农机安全生产意识，完善制度措施，落实主体责任，细化网格化监管。双柏县先后被农业农村部、应急管理部及省农业农村厅、省应急管理厅评定为国家级和省级“平安农机示范县”。2020年度农业安全生产工作被楚雄州人民政府考核为优秀单位。全州未发生拖拉机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田间场院、农机供油点和农副产品加工点未发生大的农机安全事故。

【农机登记管理】 2020年，楚雄州在册拖拉机29044台，联合收割机418台（履带式联合收割机），备案登记8.83千瓦小型自走式农业机械（微耕机）15.14万余台，在册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人35126人。农业机械挂牌登记率、驾驶人持证率、农机检验率均高于上一年度水平，农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农机购置补贴】 2020年，上级下达楚雄州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3098万元，2019年度结转使用资金61.353万元，合计可用资金3159.353万元。全州实际兑付购机补贴资金3159.292万元，兑付率达99.99%，受理申请表18319份，受益农户13965户，购置农机具19148台（套），带动农户投入购机资金11092.87万元。购置农机具较上年增加5494台（套），增长40.23%。全州农机总动力达260.09万千瓦，较上年新增加6.2万千瓦。

【农机推广】 2020年，楚雄州共设立58个集中育秧点，总育秧200万余盘，投入插秧机总数208台，共完成机插秧面积7.52万亩。共推广谷物烘干成套设备8台（套）。与云南省农机化干部学校联合举办植保无人机技术培训班一期，共计77人参加培训；组织植保无人机销售企业在全州各县（市）水稻种植区作业演示共计7场次，观摩人员800余人次。全州拥有智能化植保无人机76架，较上年的18架净增加58架，增长322.22%。元谋县和牟定县被省确定为全省15个温室大棚补贴试点县开展农机补贴新产品（温室大棚）试点。

【农机技术培训】 2020年，楚雄

州各级农机部门开展农机技术技能培训1690场次共147237人次，其中开展拖拉机驾驶员培训班7期265人。组织全州5个县（市）符合条件的20人参加省干校组织的拖拉机教练员培训班，并取得教练员资质。

楚雄州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李　勇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绍宝
　史　翎　王志达　李维峰
　李美琼　白　明

楚雄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徐少华
党委副书记、副局长　李国成
党委委员、副局长　杨永武
副局长　姚志云

双柏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　李　梅
局长　王清宏
副局长　杨春芳　王忠明

牟定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徐承文
党委副书记　姚云燕
党委委员、副局长　代万海
　毕嘉富
　温绍芬
党委委员、县农建中心主任　杨　勇
党委委员、县农技中心主任　柳建明

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朱华芳
党委副书记　代必海
副局长　张万义　戴必志　孔　斌

姚安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梁朝军
党委副书记、副局长　徐海元
副局长　刘朝安　张国佐　马文才

大姚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李红亮
副局长　李永龙　李梅梅
　薛栋国　王清山

永仁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徐红章
副局长　李捍东　李仕平
　罗东伦　杨永良

元谋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郑志学
副局长　周国华　杨保寿
　文绍武　永学林
　杨旺金
农产品质量检测站站长　张　鹏

武定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张建云
党委委员、副局长　陈　刚
　普忠胜
　普建雄
副局长　龚白梅
党委委员、党委办负责人　董　平
党委委员、局办公室（县委农办秘书股）负责人　李鸿志
党委委员、发展规划股负责人
　段　敏

禄丰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李朝生
党委副书记　郭正忠
副局长　邹丽萍　曹　茜　杨正宏

红河州

【综　述】 2020年，红河州推进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百日总攻、百日巩固、百日提升行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千百年来的绝对贫困问题得到历史性解决。聚力优势特色重点产业，抓有机、创名牌、育龙头、占市场、建平台、解难题，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取得成效。落实政策性农业保险、农机购置补贴等惠民政策，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业农村经济保持高质量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步伐加快，形成土地向产业园区集中、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集中的良好态势。着力农业产业化、畜牧业生产、稻鱼综合种养、农产品质量安全、农机安全生产等工作，未出现渔业安全事故，未发生重特大农机安全事故，安全生产平稳向好。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实行“人畜分离、集中圈养”，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就近分类试点，以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举办红河农垦改革发展政策学习培训班，起草《关于进一步推进农场企业化改革的实施方案》，推进红河垦区农场企业化改革，发挥农垦规模优势，推动资源整合、产业优化升级。

【农业农村经济】 2020年，红河州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564.4亿元，同比增长5.9%；农林牧渔业增加值344.8亿元，同比增长5.9%；实现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3580元，同比增长8%。

【脱贫攻坚】 2020年，红河州现行标准下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798个贫困村全部出列，7个贫困县全部摘帽。全州投入各级各类财政扶贫资金85.71亿元，实施产业扶贫项目946个，“两个确保”目标任务完成。13县（市）筹措设立返贫防控监测资金4532万元。完成7个贫困县脱贫攻坚普查，并通过国家数据质量抽查。

【粮食生产】 2020年，红河州完成粮食播种面积577.78万亩，同比增加8300亩，总产量183.49万吨，同比增加1.3万吨，平均亩产317.58千克，同比增加1.82千克。其中：小麦播种面积40万亩，产量5.72万吨；豆类播种面积75.43万亩，产量11.06万吨；薯类播种面积63.1万亩，产量17.93万吨；稻谷播种面积132.11万亩，产量60万吨。年内，红河州累计完成粮食绿色高质高效示范面积4370亩，分别在个旧、开远、蒙自、弥勒4个县（市）开展试验示范。

【水果生产】 2020年，红河州种植水果265.00万亩，全年累计产量288.50万吨，均位居全省第一。香蕉、柑橘、杧果、桃、梨、石榴、葡萄、枇杷、杨梅、苹果10种水果种植面积均超过10万亩。

【蔬菜生产】 2020年，红河州累计完成蔬菜播种面积234.41万亩，全年蔬菜总产量为420.27万吨。辣椒、葱、萝卜、结球甘蓝、大白菜、姜、普通白菜、鲜食玉米8种蔬菜种植面积均超过10万亩。

【花卉生产】 2020年，红河州花卉园艺种植面积27.53万亩，综合总产值合计82.24亿元。其中，切花种植面积2.02万亩，鲜切花产量9.26亿枝；盆栽观赏植物（包括盆景）1500亩，产量4321.72万盆；种用花卉种植面积1300亩，产量3.62亿株；食用与药用花卉种植面积7.86万亩，产量1.33万吨；绿化观赏苗木5.28万亩，产量3597.74万株；工业用花10.31万亩，产量12.62万吨。

【中药材生产】 2020年，红河州中药材种植面积125万亩，农业产值41.8亿元。主要种类为草果、砂仁、三七、生姜、南板蓝根、八角、红豆杉、重楼、灯盏花。

【茶叶生产】 2020年，红河州茶园总面积38.97万亩，采摘面积36.49万亩，总产量2.8万吨。其中，绿春种植面积23.8万亩，采摘面积23.8万亩，产量2.38万吨；红河种植面积9.51万亩，采摘面积8.1万亩，产量2446吨；元阳种植面积2.57万亩，采摘面积2.01万亩，产量925吨；金平种植面积2.39万亩，采摘面积1.88万亩，产量790吨；屏边种植面积6500亩，采摘面积6500亩，产量247吨；蒙自种植面积500亩，采摘面积500亩，产量50吨。

【重点产业】 2020年，红河州茶叶、蔬菜、花卉、水果、坚果、咖啡、中药材、肉牛八大重点产业现价综合产值646亿元，增速22.08%。其中，水果种植面积265.00万亩，产量288.50万吨；蔬菜种植面积234.41万亩，产量420.27万吨；花卉种植面积25.73万亩，鲜切花产量9.26亿枝；梯田红米种植面积20.53万亩，产量7.36万吨；实现肉类总产量45.29万吨，牛奶产量7.65万吨，禽蛋产量9.21万吨；中药材种植面积125.02万亩，产量15.27万吨。

【产业园区】 2020年，红河州弥勒太平湖成功创建首批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开远市获批创建全国第一个以花卉为主导产业的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弥勒市被命名为第二批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弥勒现代花卉产业园、泸西现代花卉产业园、建水特色水果现代农业产业园、开远高效现代农业产业园列入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名单。红河州花卉、建水柑橘、元阳梯田红米、开远花卉、蒙自石榴、泸西蔬菜列入云南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创建名单。蒙自市、开远市进入全省“一县一业”示范县、泸西县进入全省“一县一业”特色县创建名单。蒙自市、建水县创建为国家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泸西县创建为省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开远、泸西、石屏创建为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县（市）。

【农业产业化】 2020年，红河州有农业龙头企业469户，其中有国家级重点龙头企业1户、省级重点龙头企业82户、州级重点龙头企业271户。有规模以上龙头企业（销售收入2000万元以上）231户。红河州农业龙头企业年实现销售收入197.6亿元，比上年增长9.6%。荷兰安祖、美国保尔等全球排名前10位的花卉企业入驻开远高效现代农业产业园，温氏集团、浙江海亮集团、陕西海升集团、联想佳沃集团等种养行业领军企业入驻红河投资。共获评县级以上基地195个，其中：省级基地20个，州级基地32个，县级基地143个。

【自然灾害】 2020年，红河州农作物受灾135.63万亩，成灾69.11万亩，绝收19.7万亩，造成农业损失8.05亿元。其中：干旱受灾52.21万亩，成灾17.42万亩，绝收4.05万亩；洪涝受灾8.56万亩，成灾4.45万亩，绝收2.02万亩；风雹受灾74.86万亩，成灾47.24万亩，绝收13.63万亩。

【耕地休耕试点】 2020年，红河州推进省农业农村厅下达红河州1万亩耕地轮作试点工作任务，共涉及石屏县哨冲镇哨冲村委会、水瓜冲村委会的12个村小组，龙朋镇的甸中村委会18个村小组，参与轮作的农户1209户。

【畜牧业生产】 2020年，红河州存栏生猪290万头、牛102.35万头、羊115.59万只、家禽3083.68万羽，分别同比增长32.95%、0.67%、0.85%、19.96%，其中能繁母猪存栏23.73万头，同比增长8.75%；出栏生猪331.4万头、肉牛36.77万头、羊95.12万只、家禽5811.65万羽，分别同比增长0.12%、0.3%、1.6%、1.07%。实现肉类总产量45.29万吨、牛奶产量7.65万吨、禽蛋产量9.21万吨，分别同比增长2.12%、11.03%、17.47%。畜牧业产值247亿元。新增创建国家级标准化规模养殖示范场1个、省级4个，累计创建50个。5家畜禽养殖基地进入全省200家省级产业基地目录。弥勒立新羊业有限公司成为红河州第一家国家级山羊核心育种场，滇南中蜂保种场入选云南省第一批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石屏青绵羊、弥勒红骨山羊和大围山微型鸡3个保护区入选云南省第一批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区，数量居全省第一位。引进金锣集团建设200万头生猪屠宰加工项目、温氏集团建设2500万羽家禽屠宰加工厂，引进正邦集团、金锣集团建设100万头、30万头生猪养殖基地。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2020年，红河州13个县（市）生猪生产、经营、屠宰等各个环节的7.41万份样品进行非洲猪瘟病毒核酸检测，对城市建成区餐厨剩余物实行统一收集、统一处理，对生猪规模养殖场、21个生猪屠宰场及7500余个养殖密度较大村庄实行反复大清洗大消毒，检测布鲁氏杆菌病血清样品3623份、禽流感样品7588份，累计免疫家禽5588.4万羽、生猪564.5万头、牛105.67万头、羊211.4万只，应免畜

禽免疫密度达100%，抗体合格率均在70%以上。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2020年，红河州畜禽粪污产生量1648.19万吨，资源化利用量1526.48万吨，粪污综合利用率92.62%，同比提高5.03个百分点。规模养殖场1475个，配套合格粪污收集、处理利用设施的养殖场1475个，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100%，同比提高7.63个百分点；553个大型规模养殖场环保监管标识牌张贴率100%。

【水产养殖】 2020年，红河州水产养殖面积完成96368亩，占年计划的100.4%。其中：池塘25002亩，坝塘10252亩，水库61114亩；稻鱼综合种养320070亩、冬水田养鱼17万亩。全州水产品总产量47009吨，其中：池塘17539吨，坝塘3959吨，水库8278吨，稻鱼综合种养9552吨，冬水田养鱼5895吨，捕捞1786吨。生产鱼苗223063万尾、鱼种1712吨。渔业经济总产值108376万元，比上年下降18.4%，其中：第一产业产值72948万元，第二产业产值2005万元，第三产业产值33423万元。

【稻鱼综合种养】 2020年，红河州哈尼梯田稻鱼鸭等模式的稻鱼综合种养完成20.06万亩，其中：示范面积4.5万亩，辐射带动15.56万亩，投放鱼种301.708吨，开展技术培训40期7275人次，每亩新增产值3620元，带动农户56987户，其中贫困户29976户。中海渔业有限公司稻鱼综合种养荣获“国家级健康养殖示范场”称号。

【渔政管理】 2020年，红河州出动执法人员544人次，抽查渔业生产经营主体336户441次；开展规范用药培训279期，培训685人次；发放宣传材料2460份，指导养殖户建立生产日志462份，落实休药期制度。开展水产品产地抽样检测13次，抽取水产品样品125个，合格率100%。推进水产苗种产地检疫工作，全州共进行水产苗种产地检疫11批次，检疫水产苗种493.2万尾、合格率100%。加强水生野生动物监管，全州开展执法联动15次，开展宣传活动29次，未发现水生野生动物违规交易行为。分别在南沙和马堵山电站库区开展“保护鱼类资源，营造碧水蓝天”增殖放流活动，共投放土著鱼种60.82万尾，其中华南鲤标志放流3000尾。

【渔业安全生产】 2020年，红河州共组织渔业安全生产检查组237个、检查人员1252人次，检查养殖企业925户次，发放渔业安全生产宣传资料6333份，制作宣传标语横幅649条，未发现大的安全隐患。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 2020年，红河州共确认家庭承包耕地面积1032.1万亩；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80.8万本，颁证率98.7%。全州13县（市）数据库成果已全部汇交至农业农村部并通过汇交检查，13县（市）信息应用管理平台建设已完成并通过州级检查。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及承包经营权互换、转让总面积104.4万亩，占农村土地承包面积的10.1%。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2020年，红河州完成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核实资产总额169.4亿元，确认成员身份人数372.2万人，完成率99.98%，完成股权设置量化的村组数634个，完成率46.18%，已进行登记赋码成立集体经济组织的村组数4635个，完成率35.01%。蒙自市、弥勒市完成全国第四批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任务。

【农机购置补贴】 2020年，红河州累计下达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5126.706万元。年末，累计使用农机具购置补贴资金7595.47万元，使用率148%，结算率100%。全年共计补贴农机具2.27万台（套），受益购机户1.78万户，带动购机户投入资金27524万元。

【政策性农业保险】 2020年，红河州政策性农业险种涉及玉米、水稻、马铃薯、甘蔗、橡胶、油菜、能繁母猪、育肥猪和奶牛共9个，中央、省、州共下拨农业保险财政保费补贴3062.85万元。全年种植险完成投保面积97.93万亩，投保农户17.77万户，完成计划数的90.97%；上报出险面积19.05万亩，已理赔面积18.45万亩，赔付金额3214.67万元，未理赔面积9000亩，估计赔款122.01万元，理赔率96.34%。养殖险完成投保数量43.91万头，投保农户4.54万户，完成计划数的52.47%；上报出险数量2.92万头，已理赔2.84万头，赔付金额3210.71万元，未理赔800头，估计赔款76.78万元，理赔率97.66%。累计赔付金额6425.38万元，受益农户5.51万户。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2020年，红河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以绿色生态为导向，推进农业“三项补贴”由激励性补贴向功能性补贴转变、由覆盖性补贴向环节性补贴转变，资金通过财政下达到县（市），各

县（市）根据农业农村部门提供的种植面积情况，将资金通过“一卡通”补贴到农户的手中，全年共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38623万元。

【橡胶产业】 2020年，红河州抓住物候早、天气好的有利时机，组织观测人员开展机手培训，合理建立观测点，确保白粉病防治成功，金平农场橡胶生产于3月割胶，4月河口垦区4个橡胶农场橡胶开割，同比提前开割1周，培训胶工1500余人，为全年橡胶生产奠定基础，完成更新定植任务，全年垦区橡胶面积12.4万亩，完成干胶产量4143吨。

【农垦产业结构调整】 2020年，红河州发展非胶产业，推广种植丰收瓜、火龙果、澳洲坚果、波罗蜜、柠檬、砂糖橘、红心柚、青皮柚、杧果等水果和经济作物，完成水果种植面积9.56万亩、产量95748万吨，其他经济作物种植2693亩，为产业转型升级奠定基础。不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以产业项目带动农场经济发展，年内，垦区实现固定资产投资27641万元。

【农业机械化】 2020年，红河州农业机械化总动力240.13万千瓦，比上年增加8.38万千瓦，农机作业面积634万亩，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55.04%。培训各类农机手、农户、种植大户、合作社社员等骨干人员9500余人次。在全州范围内示范无人机飞播油菜780亩、无人机直播水稻示范80亩、玉米全程机械化技术示范1000亩，建立冬马铃薯全程机械化技术示范核心区280亩，示范推广1万余亩，建立水稻全程机械化技术示范核心区300亩，示范推广1000亩。完成农机深松作业补贴3.1万亩，完成坚果脱壳机、夹槽式萝卜切条机研制开发。

【农机安全监理】 2020年，红河州个旧市、河口县分别获全国、全省“平安农机”示范县称号。注销、报废变型拖拉机17855台，提前完成2022年减半任务。举办农机培训班42期（次）、发放技术资料70327份，培训农民、机手9550余人次。培训农机管理干部100人，农机技术人员1400人，农机实用人才6000人，新购机农民2500人。

【农机社会化服务】 2020年，红河州共有国家级农机示范社1个、省级农机示范社3个，注册登记的农机合作社25家，入社会员834户，各种农机1524台（套），拥有资产总值4400余万元，农机社会化服务总面积达43.822万亩，年服务农户18.5万户。

【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 2020年，红河州累计出动执法人员15200人次，发放宣传资料13.5万份，检查企业14900个次，整顿市场3820个次，依法查处案年361件，其中，一般程序228件、简易程序133件，移送司法机关1件。

【农产品质量监测】 2020年，红河州农产品例行监测、监督抽查和风险评估抽检样品共计5668批次，不合格样品43批次，总体合格率99.24%。其中：部、省抽检样品716批次，不合格9批次，合格率98.74%；州、县（市）抽检4952批次，不合格34批次，合格率99.31%。农产品快速检测85932批次，总体合格率99.59%。利用监测结果跟进开展监督抽查，对不合格样品立案查处，查处农产品质量安全案件46件。石屏县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县通过考核验收，开远、泸西、石屏命名为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县（市）。

【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 2020年，红河州国家级农产品质量追溯平台上线364家，生成产品追溯信息780条，省级追溯平台上线348家，生成产品追溯信息798条。有效期内获得“三品一标”认证168家333个产品，“十大名品”企业100%上线农产品质量追溯平台。与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共同制订《红河州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实施方案》并推进实施。组织监管、检测、执法人员及企业参加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培训23期2800人次，印制合格证13000本到各县（市）分发到各生产经营主体，开具合格证15000余张，附带合格证上市产品118万吨。

【化肥负增长行动】 2020年，红河州推广测土配方施肥面积564.1万亩，完成目标任务530万亩的106.43%；化肥使用量（折纯）23.81万吨，比2019年减少1.11万吨。

【农药负增长行动】 2020年，红河州完成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442.87万亩次，绿色防控覆盖率达44.37%；开展统防统治425.72万亩次，统防统治覆盖率达42.65%；农药使用量7490吨，比2019年减少80.8吨。

【畜禽养殖污染防治】 2020年，红河州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92.6%，其中，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率达96.7%，纳入农业农村部考核的1475个规模养殖场粪污处

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100%；累计完成畜禽改圈22.06万户，完成任务数15万户的147.07%，人畜分离饲养率达到82.9%，人畜分离集中圈养率达到63.9%。

【水产健康养殖】 2020年，红河州发展“农业农村部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9家，示范面积4746亩；“云南省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5家，示范面积1546亩。

【农村环境整治】 2020年，红河州累计改建完成镇（街道）公厕441座、行政村公厕685座、无害化卫生户厕38.77万座，分别完成任务数的100%、117.90%、102.38%。累计录入公厕信息13577座、户厕信息66.19万座。全州9826个自然村组均配备1名以上保洁员，村庄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达100%，所有自然村均达到人居环境1档标准。全年累计清理塘沟河渠3564条，清理水体垃圾18.93万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44.42%。全州1126个行政村配备1262名土地规划建设专管员，实现全覆盖。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92.6%，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85%，农膜回收率达80%。

【乡风文明】 2020年，红河州组建基层各类常态化理论宣讲团（队）2457余支，开展宣讲6209余场次，受众38.72万余人次。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13个、所145个、站1368个，建成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实训省级基地1个、州级基地16个、县（市）级基地200个，建成新时代农民夜校291个，新时代农民讲习所293个。创建命名州级文明新风示范村211个，组建7292支“巾帼连心志愿服务队”一线助力攻坚。实施哈尼族碰鼓舞传承保护、彝族阿细细乐传承培训等少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抢救保护项目15个，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十百千万工程”项目70个，建成动力小站、爱心超市（荣誉超市）806个，建成村史室（墙）1018个（面）。抓好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动力16项工作载体建设，建立县级图书馆和文化馆总分馆制，贫困地区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覆盖率达100%。组织创作16项重点文艺项目，推进8件优秀作品出版工作。

红河州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赵　雄

副局长　马建泽　马立岗
　　林增伟　李云福
　　胥校生

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张安祥

蒙自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杨　宁

副局长　缪　刚　朱正荣
　　李建安　张亚香

个旧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孔令智

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龙　泽

副局长　邹　旭　苏　勇
　　刘　飞

开远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马　旭

副局长　皮春梅　吴　昊
　　伍　勇　李扑云

建水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李春永

副局长　师晓彬　丁建红
　　朱学跃　李杰昌
　　包易平　田　虹
　　朱　玉　饶　智
　　杨　勇　陈　俊
　　雷红林

石屏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李红艳

副局长　普　伟　蔡永俊
　　龙游恒　蒋少昆
　　陈瑞康

屏边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万玉东

副局长　陆志华　陶文元
　　陶保天　徐洪帅

弥勒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刘兵元

副局长　苗天贵　杨金猛
　　王海军　高柱祥
　　袁光文

泸西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陈红武

副局长　赵连友　段海平

王　昆　刘庆云

余　晖

元阳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牟　垚

副局长　马忠生　林红宇

刘沂霖　杨翠芳

龙　亭　李颖超

杜明强　陈　颂

李辉丽

红河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毕永强

副局长　高转艳　杨素珍

罗　洪　徐四新

王东升

金平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李　云

副局长　龚大伟　张启良

朱明海　李　涛

绿春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杨继福

副局长　李发元　孙靖华

杨志强　李波者

河口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何顺全

副局长　李锦程　韩金安

李　聪　胡　蓉

杨高尤

文山州

【综　述】 2020年，文山州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领导，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为推进“三农”工作的总抓手，推进乡村振兴。把握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高标准农田，实施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技术推广应用，粮食产能提升，实现“十九连增”。围绕到2025年打造成为千亿元产业的目标要求，明确2020年以绿色食品为代表的现代综合农业综合产值等指标，加强目标调度监测。组织好“一县一业”示范县和特色县、“一村一品”专业村和农业产业强镇示范建设。推进“6个100”示范园创建工作。组织推进“名品名企”评选。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负责制、“菜篮子”市长负责制。抓实“三品一标”“文品出山”和农业招商引资等工作，打好文山特色“绿色食品牌”，做精以绿色食品为代表的现代农业，促进“三农”工作稳步发展。出台《文山州2020年“三农”工作重点任务清单》等系列政策措施，在政策的推动下，全州农业农村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发展势头，广大农村正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村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目标迈进。

【农业农村经济】 2020年，文山州完成粮食总产量169.76万吨，同比增长1.0%；全州实现农牧渔业总产值360.72亿元，同比增长15.31%（按现价计算）；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2001元，同比增长7.8%。

【粮食生产】 2020年，文山州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330万亩，建设高标准农田81.27万亩，实施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技术推广应用面积343.68万亩次，比“十二五”末增加45.82万亩次，全年实现粮食总产量170万吨，比2015年增长6.1%，实现“十九连增”。

【乡村振兴】 2020年，文山州印发《革命老区脱贫攻坚和振兴发展2020年工作要点任务分解工作方案》，结合《文山州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重点任务，各县（市）高位推动：坚持统筹协调，推进农业经济形势稳中向好；坚持育强主体，培育新型农业经营队伍发展壮大；坚持精准扶贫，实现全部脱贫摘帽；坚持筑牢基础，农村服务保障能力加强；坚持产业升级，农业现代化步伐加快推进；坚持改善生态，农村人居环境面貌提升；坚持自治共建，推进乡村治理建设文明乡风；坚持深化改革，激活农村发展潜力的思路，全力推进乡村振兴。

【种植业】 2020年，文山州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1188.4万亩。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667.24万亩，粮食总产量169.76万吨，实现种植业产值189.47亿元，同比增长2.3%。

【粮食作物】 2020年，文山州粮豆播种面积667.24万亩，比上年增加1.0万亩，产量169.76万吨，同比增加1.74万吨，增长1.02%。其中：小春粮豆播种面积119.5万亩，同比增加5.2万亩，产量13.89万吨，比上年增加1900吨，增长1.42%。大春粮豆面积547.74万亩，比上年增加6万亩，产量155.86万吨，比上年增加1.54万吨，增长1.0%。

【高原特色经作】 2020年，文山州高原特色优势经作播种面积328.3万亩，同比减少5.5万亩，减少1.6%，实现产值44.16亿元。其中：辣椒种植面积178.9万亩，同比减少1.8%，实现产值23.2亿元；甘蔗种植面积35.8万亩，同比减少10.1%，实现产值5.46亿元；商品蔬菜种植面积53.4万亩，同比增长2%，实现产值7.32亿元；水果在地面积77.98万

亩，收获面积 51.02 万亩，收获产量 67.65 万吨，实现产值 20.3 亿元；茶叶在地面积 45 万亩，采摘面积 22.78 万亩，产量 8000 吨，实现产值 3.85 亿元；花卉种植面积 16.93 万亩，产量 204.83 万枝，实现产值 5.79 亿元。

【科技增粮】 2020 年，文山州完成粮食生产绿色优质高效示范基地建设 2 个，基地建设作物为水稻、青贮玉米，示范基地面积 1328 亩。其中，文山市 634 亩，砚山县 694 亩。分布在 2 个县（市）6 个乡（镇）11 个村小组 167 户农户。其中，水稻示范区采取集成推广示范“稻田综合种养 + 测土配方施肥 + 病虫害绿色防控 +”技术模式。经对项目区进行测产验收，示范基地水稻亩产在 672.36~693.3 千克之间，比非示范区亩增产 59.92~137.7 千克，亩产增幅在 8.91%~19.86% 之间；与非示范区相比，节约成本 90 元；水稻实现亩增效 214.55 元；“稻 + 鱼”实现亩增效 3019.45 元。青贮玉米示范区采取集成推广“青贮玉米 + 示范基地 + 养殖专业合作社 + 订单收购 + 农户”的建设模式。

【农业保险】 2020 年，文山州政策性农业保险种植险投保数量 91.16 万亩，投保企业 2 个，投保农民专业合作社 88 个，涉及农户 12.66 万户，保费金额 1905.92 万元，其中：各级财政补贴 1683.12 万元，农户自担 222.8 万元。政策性种植险参保率 15.7%，完成年初计划目标（86.55 万亩）的 105.32%，实现保费收入 1905.92 万元，理赔金额 1862.29 万元。完成养殖业保险 24.2 万头，投保农民专业合作社 393 个，涉及农户 4.87 万户，保费金额 1442.79 万元，其中：各级财政补贴 1159.63 万元、农户自担 283.16 万元。实现保费收入 3348.71 万元，赔付 22989 个案件，理赔金额 4437.79 万元，简单赔付率 132.52%，受益农户数 / 企业数 82235 户。其中：政策性养殖险参保率 11.96%，完成年初计划目标（24.27 万头）的 99.71%，实现保费收入 1442.79 万元，理赔金额 2575.5 万元。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2020 年，文山州全年共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作物良种补贴、种粮农民直接补贴、农资综合补贴合并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42870.6 万元，全部为中央资金。全年在文山市、砚山县、马关县、丘北县 4 个试点县（市）实施耕地轮作制度试点面积 12 万亩，每个试点县（市）各补助 450 万元，共计 1800 万元。

【农产品加工】 2020 年，文山州进行冷库建设的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专业大户等共 124 户，计划总投资 2.56 亿元，建设冷藏库容积 28.97 万立方米。在建的农产品加工重点项目有 22 个，总投资 144423 万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1243 万元，项目涉及三七、蔬菜、水果等产业。全年农产品加工主体 78780 个，同比增长 2.82%；农产品加工产值 439.29 亿元，同比增长 7.56%；农产品加工营业收入 366.04 亿元，同比增长 12.14%。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产值比 1.14 ： 1（不含烟草制品）。

【三品一标】 2020 年，文山州“三品一标”有效用标产品总数达 345 个，其中：无公害农产品 55 家企业 80 个产品，绿色食品 32 家企业 132 个产品，有机食品 36 家企业 124 个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 9 个。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20 年，文山州开展种植业农产品快速检测 1268 期 29090 个样品检测，合格率为 99.9%，其中，蔬菜类 23924 个样品，合格率 99.9%；水果类 3677 个样品，合格率 99.9%；其他类（食用菌、调味料等）1489 个，合格率 100%。开展州级定量检测 3654 个样品，合格率 99.2%。全州共完成兽药抽检 48 批次、合格 45 批次，合格率 93.8%；共完成饲料抽检 80 批次，合格 75 批次，合格率 93.8%。

【畜牧业生产】 2020 年，文山州生猪存栏 170.69 万头，出栏 189.39 万头，同比分别增长 45.8% 和 0.68%；牛存栏 112.33 万头，肉牛出栏 47.92 万头，同比分别增长 2.44% 和 6.11%；羊存栏 38.75 万只，肉羊出栏 52.81 万只，同比分别增长 2.32% 和 0.71%；家禽存栏 1099.14 万羽，出栏 1842.33 万羽，同比增长 11.06% 和 5.62%；肉蛋奶总产量 27.67 万吨，同比增长 3.75%；实现畜牧业产值 164.7183 亿元，同比增长 46.71%。

【恢复生猪生产】 2020 年，文山州共开工新建猪场 78 家，新建、改建猪舍达 183568 ㎡，年可增加生猪出栏 113.03 万头。全年生猪存栏 200 头（或能繁母猪存栏 50 头）以上的规模养殖场（户）恢复至 258 户，农村散养户恢复至 38.5 万户，生猪存栏 170.69 万头，与 2017 年底的 170.68 万头持平，完成省下达的任务目标。

【畜牧科技推广】 2020 年，文山州完成猪人工授精 20.29 万窝，同比减少 25.61%；完成牛冻精改良 3.11 万头，同比减少 2.96%；推广青贮饲料 35.65 万吨，同比减少 1.06%；推

广秸秆氨化饲料 5.99 万吨，同比减少 47.44%；推广浓缩饲料 4.56 万吨，同比增长 5.06%；推广农田种草 8.21 万亩，同比增长 2.09%。

【规模养殖场户】 2020 年，文山州有规模养殖场（户）335 个，其中：生猪规模养殖场（户）134 个，牛规模养殖场（户）114 个（肉牛规模养殖场 113 个，奶牛规模养殖场 1 个），肉羊规模养殖场（户）31 个，肉鸡规模养殖场（户）36 个，蛋鸡规模养殖场（户）18 个，鸭规模养殖场（户）1 个，驴规模养殖场 1 个。

【畜牧业灾害】 2020 年，文山州 35 个畜禽养殖场（户）受灾，造成畜禽死亡 1820（头、只），其中：生猪 69 头，家禽 1751 只；损失中华蜜蜂 324 箱；圈舍倒塌 6647 平方米，损毁养殖设备 3 台（套），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683.1 万元。

【动物疫病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 2020 年，文山州开展动物疫病紧急流行病学调查 5 次，开展动物疫病监测 89311 份，其中：免疫效果监测 53167 份、病原学监测 20266 份、疫情监测 8594 份、紧急流行病学调查监测 5231 份、采样送检 2053 份。

【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 2020 年，文山州共免疫口蹄疫疫苗 327.23 万头（只），群体免疫密度春防 80.78%、秋防 92.8%，其中：免疫生猪 187.02 万头，免疫密度春防 91.55%、秋防 93.34%；免疫牛 96.06 万头，群体免疫密度春防 68.36%、秋防 92.31%；免疫羊 43.42 万只，群体免疫密度春防 70.09%、秋防 91.73%。共免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 1323.06 万羽，群体免疫密度春防 88.64%、秋防 92.64%。全州口蹄疫免疫抗体合格率 67.76%（春防猪口蹄抗体合格率低），其中：猪口蹄疫：检测 4608 头份，合格 3141 份，合格率为 68.16%；牛口蹄疫：检测 3696 头份，合格 3257 份，合格率为 88.12%；羊口蹄疫：检测 1947 只份，合格 1648 份，合格率为 84.64%。高致病性禽流感免疫抗体合格率 86.7%，其中：H5N1 检测 10651 羽份，合格 9060 份，合格率为 85.06%。H7N9 检测 10346 羽份，合格 9145 份，合格率为 88.39%。

【动物卫生监督管理】 2020 年，文山州开展产地检疫 74.28 万头（只、羽），其中生猪 29.53 万头，牛 1.16 万头，家禽 42.06 万羽；其他 8500 只（头、羽）；开具电子检疫证明 322588 份，其中动物 A 证 246 份、B 证 71427 份，产品 A 证 1194 份、产品 B 证 249721 份，动物检疫电子出证率达 100%；开展运载工具消毒 5.04 万辆（次）；开展屠宰检疫 33.66 万头，其中生猪 33.62 万头，牛羊 400 头（只），开展瘦肉精检测 8245 份，结果均为阴性。共办理案件 178 件，收缴罚没金额 40.46 万元。出动执法人员 279 人（次），开展动物诊疗机构监督检查 28 个次，执业兽医处方监督检查 46 人次，发放宣传资料 348 份。

【畜禽屠宰监管】 2020 年，文山州开展生猪定点屠宰厂（场）监督检查 72 个（次），生猪定点屠宰厂（场）29 个，检疫监管率达 100%，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共实施生猪屠宰检疫 33.66 万头，检出病害猪 605 头，并对检出的病害猪按要求进行无害化处理。开展病死猪和病害猪无害化处理 5201 头，其中养殖环节 4596 头、屠宰环节 605 头，动物产品 21.36 吨（肉类 18.41 吨、其他类别 2.95 吨）。全州完成生猪运输车辆备案 1362 辆，登记贩运主体 358 户。

【兽药监管】 2020 年，文山州出动执法人员 958 人（次），检查兽药经营、使用单位 785 个（次），印发宣传资料 17654 份，培训 118 场次 482 人次，整治重点区域 29 个。共抽检 48 批次，合格 45 批次，合格率 93.8%，对不合格产品及时采取下架、召回和追根溯源等措施，并依法依规进行查处。出动执法人员 986 人（次），共检查规模养殖场（小区）1072 个（次）。

【渔业生产】 2020 年，文山州水产品产量完成 60289 吨，比上减少 4775 吨，减少 7.34%，其中：养殖产量 52637 吨，捕捞产量 7652 吨。养殖面积完成 176188 亩，完成计划数的 100.1%，比上年减少 1990 亩，减少 1.12%。渔业经济总产值完成 128267.94 万元，完成计划数的 130.85%，比上年减少 8052.06 万元，减少 5.91%，其中渔业产值完成 85454.42 万元。

【渔业科技推广】 2020 年，文山州稻鱼工程示范完成 3000 亩，其中：稻鱼综合种养示范 1000 亩，池塘精养高产示范完成 2600 亩，名特优新养殖示范完成 3460 亩，其中：鱼类养殖 2430 亩，虾（蟹）类养殖示范 1030 亩。冬水田稻田养鱼完成 6000 亩，罗非鱼标准化养殖示范 55 亩，其中：池塘 30 亩，网箱 25 亩。

【渔政执法】 2020 年，文山州共印发禁渔文件、通告 6 个，召开禁渔工作部署会议 10 次，开展电视电

台报道 2 次，新媒体平台宣传 8 次，出动宣传车船 62 次，发放宣传资料 3000 余份，张贴宣传标语 400 幅，宣传挂图 208 张，公告 261 张，树立永久性宣传牌 23 块。出动执法车辆 42 辆次，执法船艇 39 艘次，参加检查车辆 112 辆次，参加检查船艇 22 艘次，出动执法人员 326 人次。开展检查行动 87 次（其中联合执法行动 17 次），查处案件 2 件（其中：查处电鱼案 1 件，查处毒鱼案 1 件），清理取缔违规渔具 460（张、套），收缴电捕鱼器具 19 套，没收违法捕捞渔获物 100.75 千克，开展行政处罚案件 2 件，行政处罚 2 人，罚款 6000 元。渔业部门对辖区网箱养殖情况开展摸底调查，排查出网箱养殖面积 1804920 平方米，其中：投饵网箱 1086945.6 平方米，非投饵网箱 717956.4 平方米。多部门联合开展网箱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共清理取缔非法新增新建、废旧网箱 985239.03 平方米。

【增殖放流】 2020 年，文山州文山市筹集社会资金 10 万元，在德厚水库投放 30 万尾花鲢、白鲢、草鱼、青鱼等 6 种鱼苗；马关县筹集社会资金 9 万元，购买 2 万尾鲢鱼种、1.5 万尾鳙鱼种、18 万尾鲤鱼种、3 万尾鲫鱼种，共 24.5 万尾鱼苗投放。

【渔业安全生产】 2020 年，文山州各县（市）与船主、养殖场（户）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498 份，其中：渔船责任书 393 份，养殖场（户）105 份；发放安全生产宣传资料 7000 余份，汛期安全生产告知书 76 份，张贴标语 346 条，安全生产警示牌 424 个，接受安全生产培训人员 780 余人；全州共检查渔业专业合作社、渔业生产基地及生产单位 925 家次，出动执法车辆 418 辆次，出动执法船艇 245 艘次，出动执法人员 420 人，排查一般安全隐患 68 项，已全部整改，其中，州级检查组 36 个次，检查渔业专业合作社及渔业生产基地 54 家次，排查一般渔业安全隐患 16 项，已整改完毕，整改率 100%；协助检验渔业船舶 393 艘，其中富宁县 378 艘，麻栗坡 15 艘。全年累计检查鱼药经营户 158 户次，水产品养殖场（户）198 个次，未发现经营和违法使用孔雀石绿、硝基呋喃等禁用鱼药的行为。

【渔业燃油补贴】 2020 年，文山州兑补机动渔业船舶 378 艘，主机总功率为 5615.56 千瓦，发放补贴资金 129.54 万元。

【农业产业化】 2020 年，文山州龙头企业数量 270 户，同比增加 18 户；实现销售收入 114.73 亿元，同比下降 4.8%；实现产值 133.7 亿元，同比下降 9.52%；利润总额 4.82 亿元，同比下降 12.84%；带动农户 34.6 万户，同比下降 4.95%；带动农户从事产业化经营获得的收入 22.12 亿元，同比下降 11.9%。

【龙头企业培育】 2020 年，文山州统筹政策支持龙头企业发展，分四批向省推荐报送 73 户有贷款需求的农业龙头企业资料，总贷款需求 157950 万元，各银行共支持 60 户农业龙头企业复工复产贷款 49249 万元。向省推荐争取 22 家农业企业（贷款 45020 万元）省级疫情防控涉农重点企业贷款贴息 1664.79 万元。省级龙头企业新认定 3 户、监测合格 14 户、取消资格 1 户；州级龙头企业新认定 5 户、监测合格 15 户、整改 4 户、取消资格 4 户。

【农村综合改革】 2020 年，文山州共清查 16294 个村组，清理集体土地总面积 4127.11 万亩，清理核实资源性资产 1444.3 万亩，核实农村集体资产总额 92.79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 71.49 亿元，货币资金 10.37 亿元，其他资产 5.84 亿元，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顺利完成并通过省级验收。全年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颁证工作，共颁证 72.58 万本，颁证率 99.62%；流转土地达到 922918 亩，土地流转 51841 件，实现土地流转收入 23546 万元，流转均价 255 元 / 亩，流转双方签订流转合同 154558 份。

【新型经营主体】 2020 年，全州农民专业合作社 4512 个，其中：文山市 489 个、砚山县 713 个、西畴县 336 个、麻栗坡县 368 个、马关县 338 个、丘北县 588 个、广南县 871 个、富宁县 808 个。已注册家庭农场 157 个，比 2019 年底新增 33 个。已录入全国家庭农场名录系统的家庭农场有 989 个，其中：文山市 88 个、砚山县 113 个、西畴县 36 个、麻栗坡县 114 个、马关县 132 个、丘北县 242 个、广南县 177 个、富宁县 87 个。

【农业机械】 2020 年，文山州农业机械总动力 209.19 万千瓦，其中：柴油发动机动力 117.37 万千瓦；汽油发动机动力 6.49 万千瓦；电动机动力 85.03 万千瓦；其他机械动力 0.3 万千瓦。

【农机拥有量】 2020 年，文山州农机拥有量 715890 台 / 套（不含农用运输车与变型拖拉机）。其中：拖拉机 18808 台、拖拉机配套机械 20652 台（套）、耕整机 15384 台、微耕机 72539 台、机引犁 8704 台、

旋耕机 10032 台、深松机 247 台、机引耙 7577 台、铺膜机 17 台、联合整地机 5 台、播种机 157 台、水稻栽植机械 44 台、农用水泵 64401 台、节水灌溉机械 372 台（套）、田园管理机 111 台、机动喷雾机 10040 台、茶树修剪机 650 台、果树修剪机 492 台、谷物联合收割机 266 台、其他收获机械 39 台（套）、秸秆粉碎还田机 254 台、打（压）捆机 76 台、机动脱粒机 25032 台、谷物烘干机 264 台、果蔬烘干机 5044 台、种子加工机械 1 台、保鲜储藏设备 307 套、农产品初加工动力机械 76555 台（套）、农产品初加工作业机械 76107 台（套）、畜牧养殖机械 298445 台（套）、水产机械 3123 台（套）、农田基本建设机械 56 台（套）、农用植保无人飞机 89 架。

【农机农田作业】 2020 年，文山州完成农机农田作业面积 846.24 万亩，比上年增加 10.36 万亩，增长 1.24%。其中：完成机耕机耙 378.81 万亩、机播 33.47 万亩、机收 58.14 万亩、机电灌溉 214.66 万亩、机械植保 161.16 万亩。

【农产品初加工机械化作业】 2020 年，文山州共完成机械脱出农产品 1445376.6 吨，其中：机械脱出粮食 900730.45 吨、机械脱出油料 159705 吨；完成机械清选农产品 253256.7 吨，其中：机械清选蔬菜 123152.7 吨、机械清选水果 17223 吨；完成机械保质农产品 136602 吨，其中：机械保质粮食 20547 吨、机械保质油料 4130 吨、机械保质蔬菜 16866 吨、机械保质水果 16055 吨、机械保质茶叶 2132 吨。

【农机服务组织及农户】 2020 年，文山州农机服务组织 36 户、员工 533 人，其中农机专业合作社 29 户（拥有农机原值 100 万元以上的 20 户）、员工 506 人。全州共有农机户 149626 户、从业人员 249335 人，其中拥有农机原值 20 万元以上的 258 户、从业人员 428 人。

【农机购置补贴】 2020 年，文山州共获省级下拨的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2480 万元，加上上年度结余资金 27.205 万元，全州共计可用补贴资金 2507.205 万元。录入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2988.824 万元（其中：录入当年可用补贴资金 2447.719 万元，占当年可用补贴资金总额的 97.63%，超额录入资金 541 万元），完成结算兑付资金 1903.083 万元，占当年可用补贴资金 75.9%；受理购机补贴申请表 13062 份，受益农户 11518 户，补贴机具 14155 台（套）（不含超录部分）。带动群众投资购机补贴资金 6862.563 万元（不含超录部分），购机总价 9310.282 万元，新增农机总功率为 5.54 万千瓦。

【农机推广】 2020 年，文山州举办 30 余场次的专业农机展示会、新型农机推介会、新型农业机械和农机作业技术展示会，开展 2 万余亩农机作业试验示范。州及各县（市）土地开发投资公司与农用无人机服务企业合作实施 2 万余亩的水稻无人机直播试验示范。“文山萤火虫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在砚山县平远镇完成飞播 5015 亩、干河乡红舍克完成飞播 2938 亩、麻栗坡县大平镇完成飞播 630 亩，示范面积共 8583 亩。

【农机培训】 2020 年，文山州开展 51 期农机化管理和科技人员培训，共培训 2.1 万余人次，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

【农机修理工技能竞赛】 2020 年，文山州第三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农机修理工技能竞赛云南省文山州初赛在文山州农业机械技术推广站举行。

【农机安全监理机管】 2020 年，文山州在册各类拖拉机及运输机组达 14134 台，备案管理的微耕机 86647 台。其中：变型拖拉机 8221 台、轮式拖拉机 2392 台、手扶拖拉机 15 台、轮式拖拉机运输组 2959 台、手扶拖拉机运输组 473 台、联合收割机 74 台；注册登记轮式拖拉机 413 台、联合收割机 59 台，注销登记 4549 台、轮式拖拉机运输组 641 台、手扶拖拉机运输组 7 台；检验拖拉机、联合收割机 7534 台。

【农机安全监理驾管】 2020 年，文山州在册农业机械驾驶（操作）人员 33354 人，其中，持 G2 证 33101 人、持 K2 证 253 人，申领驾驶证 921 人，注销驾驶证 4 人，到期换证 4017 人。

【农机安全监管责任】 2020 年，文山州农机安全生产责任书签订率达 100%，县级农机管理部门与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微耕机所有者、使用者已签订安全责任书 6531 份。

【农机安全监理执法】 2020 年，文山州开展执法检查 488 次（其中联合执法 42 次），出动巡查车辆 483 车次，出动检查人员 1809 人次，排查农业机械 2685 台（套），检查驾驶（操作）人员 3292 人，查处无牌行驶 39 起，无证驾驶 65 人次，农机未检验作业 98 起，驾驶证到期未审验 13 人次，违法载人 52 起载人 95 人，

扣留驾驶证件 8 本，注销农业机械 8 台（套），对 224 名当事人进行了现场批评教育，执行罚款处罚 156 次金额 13160 元。

【农机安全信息平台】 2020 年，文山州推送行政检查数据 459 条、行政处罚数据 31 条。融入公安交警农村道路交通安全治理信息平台，组织全州 8 县（市）将全州农机数据及农机驾驶人数据录入云南省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信息系统，提升农机监理放管服和信息化管理水平。

【农机安全宣传】 2020 年，文山州出动宣传车辆 505 车次，出动宣传人员 1816 人次，张贴宣传标语 12 条，悬挂宣传横幅 114 条，建设宣传专栏 19 个，发放宣传资料 3.8 万余份，电视广播宣传 14 次，新兴媒体宣传 3 篇，手机短信宣传 16 条，播放影片宣传 77 场，开展七进活动进企业 17 次，进校园 26 次，进机关 82 次，进社区 1 次，进农村 237 次，进家庭 164 次，进公共场所 261 个次，举办安全知识讲座 56 次教育群众 1425 人次，开展安全日学习活动 55 次教育群众 1114 人次，举办违法人员培训班 14 次教育群众 70 人次。集中组织机手进行安全警示教育 4 次。

【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 2020 年，文山州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经营主体 267 个，同比减少 67 个。销售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有 227 个；50 万 ~100 万元的有 16 个，100 万 ~500 万元的有 23 个；500 万元以上的有 1 个。休闲农业经营主体 196 个，同比下降 26.6%；年接待人次 126.4 万人次，同比下降 3.74%；营业收入 1.58 亿元，同比增长 7.84%。

【农业投资管理】 2020 年，文山州争取各级财政各类建设资金 219245.27 万元（含涉农整合资金 129193.91 万元：中央财政资金 124069.39 万元、省级财政资金 5124.52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5681.53 万元，省级财政资金 13217.24 万元，州级财政资金 346.5 万元。

文山州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杜　勇
党组成员、副局长　高启刚
　张　帅　黄有利　刘永顺
　廖玉春
驻局纪检组长　黄开甲
三级调研员　陶　林　盘贵才

文山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饶恣达
党委副书记、副局长　祁正毅
党委委员、副局长　杨连富
党委委员、督查员　宋国贤
副局长　宋光会　刘振辰

砚山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郑继江
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彭海军
党组成员、副局长　张志丹　韦　勇
　田维忠
党组成员、督查专员　王　赞
副局长　沈学顶

西畴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　褚占富
局长　陆晋玄
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朱开兴
党组成员、副局长　孙先龙
　武良彩　阳治良
督查专员　曾玉聪

麻栗坡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　李　来
局长　徐　笠
党委委员、副局长　杨　帆
　骆诗智　唐　凯
党委委员、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陶兴武
督察专员　侬科智

马关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王献超
党委委员、副局长　杨　勇
　罗绍录　杨启恩　赵华东
副局长　马兵廷
党委委员、县纪委派驻纪检组组长
　张普德

丘北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吴家邦

党委副书记、局长　李正和
党委委员、副局长　沈朝荣
　王胜云　罗绍林

广南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成员、局长　雷启俊
党组成员、副局长　陈锡树
　郑传德　黄杰芬　李永恒

富宁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　长　邓华锋
党委委员、副局长　罗家喜
　陆仕标　韦松良
副局长　谢昌华

西双版纳州

【综　述】 2020年，西双版纳州农业农村局稳定粮食及重要农产品供给，有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加快农业产业发展，打造“绿色食品牌”成效显著。着力补齐“三农”短板，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收官之年精准发力，打赢脱贫攻坚之战。高位推进各方协同，打开乡村振兴良好局面。着力提高服务水平，完善现代农业体系。深化农村改革，激发乡村发展活力。

【农业农村经济】 2020年，西双版纳州农林牧渔业总产值217亿元，同比增长5%；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5491元，同比增长7%；城乡居民收入比2.14∶1，同比缩小0.06。

【粮食生产】 2020年，西双版纳州粮食播种面积128.07万亩，总产量47.96万吨。

【稳产保供行动】 2020年，西双版纳州兑付19家企业新冠疫情防控期间冬早蔬菜采购应急补贴51.5万元。推动电商助农，疫情期间通过电商销售农产品1万余吨。

【复工复产】 2020年，西双版纳州申报省级疫情防控涉农重点企业贷款贴息14家，获得贷款金额12312万元，省级贴息411万元。

【疫情防控】 2020年，西双版纳州成立9个党员突击队，在网格点设立25个卡点，发动党员干部职工献爱心，为抗击疫情捐款4.8万元。参与境外疫情一线防控，抽调20名骨干组建值守队伍，到勐海县布朗山乡章家村委会章家老寨等5个重点村组参与值守和巡逻。

【特色经作生产】 2020年，西双版纳州橡胶种植面积452.61万亩，干胶产量32.49万吨；茶叶种植面积139.42万亩，干毛茶产量5.96万吨；蔬菜种植面积37.8万亩，产量39.41万吨；甘蔗种植面积20.48万亩；水果种植面积59.44万亩，产量81.51万吨。

【畜牧业生产】 2020年，西双版纳州生猪存栏量29.5万头；大牲畜存栏5.4万头、出栏4.42万头；家禽存笼477.04万羽、出笼559.14万羽；山羊存栏2.66万只、出栏1.74万只；水产养殖面积8.6万亩、水产品总产量8.7万吨；肉类总产量3.65万吨。

【品牌培育】 2020年，西双版纳州勐海县入选普洱茶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和全国“十三五”茶业发展十强县，景洪市大渡岗入选云南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茶叶）。勐海县茶产业“一县一业”示范创建完成省级第三方评估验收，5·21国际茶日“云茶荟”线上直播带货秒购金额达32万元。西双版纳州入选“中国坚果（澳洲坚果）蜜之乡”，大益、陈升、八角亭系列普洱茶品牌和蔓莓公司新鲜果莓获评为2020年“10大名品”。完成绿色有机认证面积15.77万亩。累计28家企业获得“三品一标”证书，认证产品174个、产量2.89万吨。

【产业聚集发展】 2020年，西双版纳州班章村等3个村入选全国乡村特色产业亿元村，贺开等2个村入选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大益、陈升入选“10强企业”和“20佳创新企业”。渔益农业科技、云岭茶花鸡等6家企业入选第十五批国家级水产养殖健康示范场、2020年国家级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推荐上报绿色食品牌“百强企业”10家、产业基地969个，申报省级农业龙头企业6家，认定州级农业龙头企业20家、州级第一批“一村一品”示范村18个。

【质量安全】 2020年，西双版纳州蔬菜、水果快速检测合格率99.53%，

同比提高0.74%。开具蔬菜、水果、畜禽、禽蛋、养殖水产品5个品类合格证共计522张。

【示范创建】 2020年，西双版纳州获评省级美丽村庄5个、州市13个、县级10个，命名“五好”村（居民小组）20个，表彰在创建“五好”村（居民小组）工作涌现出的先进村寨70个，民族生态文明示范村1个。全州共有2213个自然村达到农村人居环境1档标准，占比99.1%。

【农村“厕所革命”】 2020年，西双版纳州共完成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34130座、行政村村委会公厕改建73座，实现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1座以上无害化卫生公厕全覆盖。

【环境保护】 2020年，全州化肥使用量6万吨（纯量），同比减少0.66%；农药使用量2700吨（商品量），同比减少2.74%。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125万亩、增施有机肥34.7万亩、水肥一体化技术30万亩、化肥减量增效技术2.85万亩、秸秆还田技术106万亩。大力推进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78.21%。完成“以气代柴、以电代柴”项目，推广节能设备4000台（套）。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2.45万亩。完成2014—2020年“两园”建设终期评估核查验收，累计建设环境友好型生态胶园101.65万亩，完成任务数的102%；生态茶园86.16万亩，完成任务数的107.7%。

【河（湖）长制】 2020年，西双版纳州推进南安河（又名南果河）河（湖）长制建设，强化日常巡河督查，开展河湖“清四乱”工作。多方争取资金和技术支持土著鱼产业发展，组织开展流域内的渔业资源调查、原种收集、人工驯养繁殖等研究。全年共组织开展7次渔业增殖放流活动，投放鱼苗38.9万尾，投入资金140.5万元。

【产业扶贫】 2020年，西双版纳州投入产业扶贫资金2.1亿元，确保有产业发展条件建档立卡贫困户产业覆盖率达100%。引导312家农业经营主体与17429户贫困户签订利益联结协议34147份。

【“挂包帮、转走访”扶贫】 2020年，西双版纳州调整选派2名工作队员分别在勐海县西定乡曼马村和勐宋乡蚌龙村驻村工作，组织挂包帮责任人入户走访慰问挂包户4次495人次，投入帮扶资金14.29万元用于支持产业发展、资助贫困学生、人力资源培训及涉农帮扶。

【沪滇协作】 2020年，西双版纳州与上海市松江区开展扶贫协作，推进“沪企入滇”“云品入沪”工程，在上海市举办农特产品展销会2期，组织50余家企业参加，现场销售收入29.89万元，现场签订交易合同4份，交易金额113.2万元，合作洽谈72次，达成意向性签约43项，意向性金额127.11万元。组织实施松江区农业农村委对口帮扶项目3个，投入资金75万元。西双版纳州特色农产品“小耳朵猪”“茶花鸡”“傣王稻”“牛肝菌”等4个产品入选上海对口帮扶地区“百县百品”名录。

【农业农村优先保障】 2020年，西双版纳州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加大金融服务“三农”力度，州本级年初预算安排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补助资金1400万元，保障农村“厕所革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美丽乡村及“五好”村建设等农业农村重点工作。

【重点农业项目建设】 2020年，西双版纳州完成农田建设任务6.4万亩。推进勐海县茶产业“一县一业”示范创建、普洱茶博物馆（特色小镇）、勐海县勐海镇乡村振兴示范园、景洪市区域性冬繁基地、卓莓基地、国家罗非鱼种质资源场等项目。全年，农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5亿元。

【惠农政策】 2020年，西双版纳州兑补农机购置补贴资金1132.57万元、农业险保费补贴资金2896.36万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8210.07万元。

【农村实用技术培训】 2020年，西双版纳州组织开展农民科技培训2249期，累计培训农民15.63万人次，培养农村实用人才8955人。推广测土配方、病虫害防治、水稻全程机械化等先进实用技术37项。

【新型经营主体】 2020年，西双版纳州开展示范创建，全州农民专业合作社达2263个，合作社农民成员约5.35万人。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 2020年，西双版纳州开展土地确权2155个村民小组，确权面积601.6万亩，确权承包农户133252户，有2090个村小组完成颁证工作，已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130239本，颁证率95.69%。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2020年，西双版纳州开展清产核资“回头看”问题排查整改落实工作，847

个村组数完成股权设置、股权量化，发放股权证 962 本，780 个村组已成立集体经济组织。

【农村宅基地联审联管机制】 2020 年，西双版纳州成立州级农村宅基地管理工作联络员协调工作领导小组，制订下发《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和建立农村宅基地联审联管机制的贯彻意见》，明确申请审查程序，完善审批流程，严格农村用地建房全过程管理。

西双版纳州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高江泉

党组成员、副局长　龚云宏　徐　昕
马献忠　岩　书
方凌志　玉罕超
岩堪钚

党组成员、副调研员　周幸强

调研员　王　沛

副调研员　李建华　李小明
颜建华　张　琴

景洪市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李树荣

党组副书记、副局长、科协主席
周　强

副局长　盘德荣　贾林森
杨金学　李　静
王开成　李荣华

副局长、市畜牧兽医局局长　标　四

纪检组组长　岩书腊

勐海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李海荣

党委书记、局长、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队长　李光明

党委委员、副局长、县茶业局局长
田　华

党委委员、副局长　刘云和

党委委员、副局长、农垦局局长
李学忠

党委委员、副局长　段星莉

勐腊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岩　燕
岩温扁

科协主席、副局长　李兴文

副局长　鲁德安　王　燕

大理州

【综　述】 2020年，大理州农业农村系统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为“十三五”收官打下坚实基础。消除绝对贫困和区域性整体贫困，困扰大理千百年的绝对贫困问题历史性地得到解决，脱贫攻坚质量更高、成色更足。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战略思想，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与脱贫攻坚、洱海保护等重点工作相结合。坚持疫情防控和稳产保供两手抓，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和肉食品、蔬菜等主要农产品稳产保供。集中力量完成打赢脱贫攻坚战和补上全面小康“三农”领域突出短板两大重点任务。完善产、学、研、推相结合的农业科技推广格局，开展耕地轮作制度试点，粮食增产，农民增收。

【农业农村经济】 2020年，大理州农林牧渔业总产值618.35亿元，现价增长24.75%，一产增加值338.96亿元，增长5.7%，占全州GDP比重22.8%，比2019年提高2.9个百分点；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3645元，增长7.7%；粮食作物播种面积446.89万亩，同比增长1.57%，总产量165.31万吨，同比增长0.8%，平均亩产量370千克；特色经济作物累计种植1403万亩，农产品加工产值823.7亿元（含烟草初加工及农产品初加工），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1.46∶1，农产品电商销售额16.58亿元。争取中央和省支持强农惠农资金20.07亿元。

【乡村振兴】 2020年，大理州11个贫困县、34个贫困乡（镇）、541个贫困村全部脱贫出列，42.08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退出，1.79万人通过易地扶贫搬迁实现“挪穷窝”“斩穷根”。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中纪委调研、扶贫成效考核等反馈问题整改全部清零。对口帮扶、定点帮扶成效显著，沪滇、校地、央地合作成果丰硕。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为推进乡村振兴打下基础。

【农业产业发展】 2020年，大理州农产品加工业完成现价总产值897.86亿元（含烟草及初加工），其中加工企业完成330.65亿元（不含烟草企业）、其他经营主体（含初加工）完成产值493.01亿元、烟草制品（包括卷烟及烟叶复烤）产值74.20亿元。全州农产品加工业现价总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到1.5∶1。全州申报认定省级龙头企业16户、州级龙头企业15户、州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260户（国家级6户、省级93户、州级161户）。其中年销售收入超亿元企业达39户，省级以上龙头企业实现销售收入169.74亿元，规模以上农业企业实现销售收入206.93亿元，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实现销售收入214.50亿元。全州休闲农业经营主体达1907个，从业人数达2.7万人，从业人员劳动报酬4.06亿元，带动农户3.67万户，年接待1239.9万人次，实现营业收入21.47亿元，全州年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上休闲农业企业达14户。

【粮食生产】 2020年，大理州粮食作物播种面积445.23万亩（296821公顷），比2019年增加5800亩（388公顷），增长0.1%；平均亩产371千克，比2019年增加3千克，增长0.8%；总产量165.31万吨，比2019年增加1.48万吨，增长0.9%。其中：夏收粮食播种面积137.43万亩（91623公顷），比2019年增长0.7%，亩产245千克，总产量33.684万吨，比2019年增长1.7%。秋收粮食播种面积307.80万亩（205198公顷），比2019年减少0.1%；平均亩产428千克；总产量131.624万吨，比2019年增长0.7%。

【特色经作】 2020年，大理州核桃种植面积1015.53万亩，产量42.69万吨；蔬菜种植83.13万亩，产量152.36万吨；中药材种植59.01万亩，产量11.48万吨；水果面积83.34万亩，产量92.56万吨；高山生态茶面积26.38万亩，产量1.15万吨；桑园面积21.39万亩，产茧量9300吨。

【绿色高质高效创建】 2020年，大理州培育推广凤豆16号、凤豆21号、声农4号、滇禾优615、云粳37号等一批优质农作物，实施蚕豆绿色优质高效示范基地1个、面积600亩、涉及农户296户。开展技术培训2期，培训农民470人，发放技术资料500份，完成水稻绿色优质高效示范面积1220亩，完成水稻调整种植为重金属低积累玉米品种饲用玉米核心示范50亩。实施完成水稻化肥减量增效示范面积1320亩，实施完成青贮玉米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示范500亩、辐射带动1850亩。

【农作物种业监管】 2020年，大理州出动执法人员3724人次，检查种子市场135次，扦取种子样品850份，立案查处行政违法案件5起，其中销售应当审定而未经审定的品种4起，涂改标签1起，没收违法所得360元，共罚款44000元。检查种子生产基地区域150个，种子生产企业62家次，制种品种（组合）148个次。

【农药肥料监管】 2020年，大理州检查农药经营单位2325个次，发放宣传资料54704份，按照例行抽查、专项抽查和重点抽查方式，共抽取120个样品送至云南省化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检测检验。开展肥料抽检工作，按照省土肥站安排，对大理州的肥料生产企业和农资市场进行抽查，抽查7个肥料产品，其中复混肥料（复合肥料）3个，有机肥料4个。

【惠农政策】 2020年，大理州发放2.9亿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预算备荒救灾资金50万元，储备杂交玉米种子27.2吨，用于干旱后补栽补种；争取中央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第一批）770万元，建立草地贪夜蛾性诱监测点340个、高空灯监测点3个、水稻绿色防控与统防统治融合示范区4个。

【救灾备荒种子储备】 2020年，大理州专项经费50万元，采购储备杂交玉米种子27200千克。及时将27200千克救灾备荒种子全部免费发放至受旱情影响严重的地区，保障因旱受灾田块补种需求，发挥救灾备荒种子的作用。

【绿色发展】 2020年，大理州实施有机肥替代化肥、病虫害绿色防控为主的绿色生态种植模式，实施30万亩。建成商品有机肥加工厂2座、畜禽粪便收集站25个，每年收集处理畜禽粪污14万吨以上，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94.2%，累计推广使用商品有机肥22.46万吨。全州化肥农药利用率已达40%，化肥农药使用量分别为102846吨、2858吨，分别比2015年减43.35%、36.4%。与丽江市开展跨区域联合渔政执法行动，共出动渔政执法人员1252人次，执法车286车次，参加执法船艇54艘次，水上巡查里程1132千米，检查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28次，开展联合执法65次，销毁清理违规网具19次157张（顶）。增殖放流水生生物373.62万尾，放流金额895.02万元。

【品牌打造】 2020年，大理州认证“三品一标”产品145个，累计获云南名牌农产品73个，中国驰名商标13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25个，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9个，中华老字号企业1家，云南老字号企业6家，云南省“10大名品”8个，云南省绿色食品“10强企业”2户，云南省绿色食品“20佳创新企业”3户。宾川、永平、弥渡、巍山4个县列入全省“一县一业”示范县、特色县，培育认定“一村一品”全国示范村镇11个，省级专业村112个、专业乡（镇）13个，州级专业村79个，县级专业村54个。

【绿色防控与统防统治】 2020年，大理州实施绿色防控416.39万亩次，覆盖231.39万亩，覆盖率38.73%。安装太阳能杀虫灯949盏，设置黄蓝板442.9万片，投放性信息素诱捕器19.47万套次，使用生物农药防治157.42万亩次；开展统防统治399.36万亩次，采用无人机统防6.15万亩次，统防覆盖262.57万亩，覆盖率43.95%，平均农药利用率达40.74%。登记注册的植保专业化服务组织有39个，实施物理防治、生物农药防治、人工释放天敌、生态调控措施和推广抗病品种13.99万亩次。

【测土配方施肥】 2020年，大理州在主要农作物上示范推广肥料配方数145个，施用配方肥5.02万吨（折纯量），施用面积230.54万亩。推广测土配方施肥469.81万亩，核心示范面积30.51万亩，示范点154个，覆盖率达90.1%。在水稻、玉米、马铃薯、蔬菜、油菜、蚕豆、麦类等作物上完成田间肥效正规小区试验17组。其中，大田作物田间肥效

试验5组，经济作物“2+X”试验5组，其他试验7组。实施同田对比监测试验88组，长期定位监测点49个，其中国家级2个，省级47个。全年累计采集样品788个，其中大田土样550个，试验土样226个，植株样189个；化验样品399个，其中大田土样339个，试验样53个，植株样7个。全州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行政村1101个，涉及农户1410301户。举办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培训322场次，培训技术骨干3847人次，培训农民39955人次，培训营销人员877人次，发放技术资料11.61万份，发放施肥建议卡11.06万份。

【养殖业】 2020年，大理州肉类产量49.37万吨、奶产量30.73万吨、禽蛋产量8.17万吨，分别同比增长24.62%、16.2%、11.67%，畜牧业产值285.13亿元，同比增长73.56%。畜禽养殖规模化率达30.9%。

【牛羊产业】 2020年，大理州存栏肉牛88.21万头、奶牛7.12万头、羊152.37万只，分别同比增长5.57%、15.74%、2.84%；出栏肉牛45.68万头、羊164.76万只，分别同比增长10.87%、6.99%。

【生猪及特色禽产业】 2020年，大理州存栏生猪297.27万头，同比增长16.86%；出栏生猪428.28万头，同比增长27.03%。全州家禽存栏1764.26万羽，同比增长9.45%，出栏2292.79万羽，同比增长9.67%；禽蛋产量8.17万吨，其中鸡蛋8.07万吨；全州蛋鸡规模率84.01%，肉鸡规模率37.14%。祥云县成为全省禽蛋生产大县。

【畜禽养殖污染防治】 2020年，大理州累计创建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36个（国家级7个，省级29个）。据全国畜禽规模养殖直联直报信息系统统计，全州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90.23%，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100%。

【畜禽产品加工】 2020年，大理州加工乳制品33.69万吨，加工产值31.39亿元，乳制品加工占全省加工总量的65.8%；屠宰加工生猪273万头，肉牛20.43万头，羊31.90万只，禽1628.48万羽，产值143.13亿元；加工腌腊制品、冷鲜肉、火腿、牛干巴、卷蹄等肉制品2.94万吨，加工产值21.6亿元；销往省外生猪17.03万头，牛3.17万头，羊30.33万只，家禽556.79万羽，奶牛7.44万吨，全州畜禽外销收入达20.96亿元。

【动物防疫】 2020年，大理州春季、秋季动物集中免疫全州共完成重大动物疫病免疫8620.67万头（只、羽）次，平均免疫密度90.7%，开展常规免疫1683.35万头（只）；开展免疫效果集中监测3120份，总合格率为86.95%，远超70%的指标要求。

【非洲猪瘟防控】 2020年，大理州累计排查养殖场户141.2万户，排查生猪4763.1万头；排查屠宰场5124个次，送检样品5726份，其中养殖户4075份、定点屠宰场1162份；大理市委托顺丰洱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入4吨运输车辆15辆，购买发放50千克收集容器1.5万只，共处置4.61多万吨；全州17个屠宰场配齐驻场官方兽医共计86人。全州建成单栋设计存栏为1100头以上的标准化适度规模养殖348栋，已投产使用322栋，已养殖生猪60.9万头，正在建设62栋；计划建设80栋。永平县100万头生猪现代化高效生态循环养殖产业化项目一期建设完工，目前存栏能繁母猪约1万头，项目全面达产后新增产能27万头，年产值45亿元。

【动物卫生监督】 2020年，大理州共办理各类案件144件（一般程序101件），其中州级参与办理46件；结案的144件，罚没款共计58.8万元；全州开具检疫合格证明53.3万张，上传耳标信息48.1万条，产地检疫全州共检疫畜禽2126.8万头（只、羽），屠宰检疫全州共检疫畜禽241.1万头（只、羽），屠宰检疫动物产品6.2万吨；抽检兽药产品40个批次，在云南省兽药质量安全信息化“监管系统”注册374家，注册率和使用率均达100%；参与农业农村部和省农业农村厅完成饲料质量安全抽检2次，共抽检饲料产品50批次；专项整治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424人次，检查生鲜乳收购站253站次，检查生鲜乳运输车117车次，责令整改不规范运营的生鲜乳收购站5个。全州共抽检生鲜乳样品382批次，其中州级组织开展107批次，完成2020年生鲜乳质量安全抽样监测工作。

【渔业生产】 2020年，大理州水产养殖面积8.19万亩，水产品产量5.93万吨，渔业总产值11亿元，同比分别下降2.81万亩，1.67万吨和3.6亿元，降幅为10.2%、6.8%和13.8%。

【渔业绿色发展】 2020年，大理州实施稻鱼综合种养示范面积8127亩；新品种推广面积3.2万亩，池坝塘新品种覆盖率82%。

【渔政执法】 2020年，大理州与丽江市农业农村部门联合开展“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渔政执法行动2次，共出动执法人员120人次，出动执法车辆24辆次，执法船艇4艘次，媒体宣传报道1次，印制张贴禁渔通告及标语415份，悬挂横幅310幅，发放宣传资料847份，没收违法网具130米、地笼36个。

【水生生物增殖放流】2020年，大理州在洱海、金沙江干流、鲁地拉、龙开口、苗尾功果桥电站库区等增殖放流水生生物373.62万尾，放流金额895.02万元。州、县渔政部门已对电站和增殖放流站开展涉渔工程执法检查12次，出动执法检查人员40人次、执法车16车次，监督电站增殖放流站开展鱼类增殖放流3次，投放土著鱼类110.48万尾。跟进由华电鲁地拉水电有限公司投资320万建设的漾弓江鱼类栖息地保护建设和大理州裂腹鱼原种场提升改造建设项目。全州裂腹鱼原种场库存以裂腹鱼为主的土著经济鱼类5000千克，其中裂腹鱼有8个品种。3月开展裂腹鱼人工繁殖，获得短须裂腹鱼受精卵51.55万粒，云南裂腹鱼受精卵为17.22万粒，光唇裂腹鱼受精卵为8.47万粒，小裂腹鱼受精卵为34.53万粒。合计受精卵111.77万粒、培育鱼苗67万尾。

【渔业安全监管】 2020年，大理州出动执法人员203人次，检查各类涉渔养殖企业（户）75家，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活动12场次，发现问题7个（其中：共性问题5个、个性问题2个），提出整改措施7条，下达书面整改通知32份。年内全州未发生渔业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20年，大理州制订印发2020年全州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要点，安排部署2020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抽查、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测，抓好重大节庆活动期间的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全州农产品质量安全保持稳定，未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2020年，大理州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及大理市、宾川县、祥云县、弥渡县、永平县、南涧县、巍山县、鹤庆县9个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已通过省级项目验收；漾濞县、洱源县和剑川县3个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已通过州级验收。大理州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大理市、宾川县、祥云县、弥渡县、洱源县、永平县、鹤庆县8个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通过了“双认证”。南涧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通过省级资质认证。全州共监测农产品样品56518批次（定量检测4247个批次、快速检测52271个），主要农产品综合检测合格率保持在98.8%。

【“三品一标”申报认证】 2020年，大理州59家企业新认证“三品一标”产品145个，认证面积69.12万亩、1525头，产量7.6万吨。其中：无公害农产品2家企业认证2个产品，认证规模800头，产量224吨；绿色食品13家企业认证67个产品，认证规模13469亩、725头，产量20425吨；有机食品44家企业认证76个产品，认证规模677780.75亩，产量54536.565吨。

【农业规范认证】 2020年，大理州8家企业通过良好农业规范（GAP）认证，认证产品18个，认证面积17676.42亩，产量28705吨。全州有效期内11家企业通过良好农业规范（GAP）认证，认证产品28个，认证面积24186.27亩，产量40601.5吨。

【农产品合格证制度】 2020年，大理州实施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开具的生产主体798家（其中生产企业81家、合作社493家、家庭农场或种植大户224家），共开具食用农产品合格证66105张，附带合格证上市的农产品9851.793吨。

【“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推广应用】 2020年，大理州共有200个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上线省级平台，232个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上线国家平台，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建设。

【农资打假】 2020年，大理州共出动执法人员6830人次，检查企业及农资经营点4435家次，立案查处78起，案值16.789225万元，罚没金额42.04612万元。各种媒体宣传36次，发放农产品质量安全、种子、农药、化肥、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相关农业法律法规宣传资料46470多份，组织培训126场次、参训人员7046人。

【食品安全检查】 2020年，大理州对1700家畜禽养殖场（户）、17家生猪定点屠宰企业、378家兽药生产经营企业、738家饲料生产经营企业、356家水产养殖企业进行了拉网式排查。

【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 2020年，大理州共出动监管执法人员7010人次，检查生产经营主体5627

家次，立案 45 起，罚没金额 31.3019 万元，打击各类违法违规用药和非法添加行为，坚守农产品质量安全底线。

【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0 年，大理州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年度计划任务，实现“十三五”期间全州高标准农田建设目标。全年新建高标准农田 32.46 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8.43 万亩。年底，全州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 163 万亩，累计建成节水灌溉面积 87.38 万亩。

【产业扶贫】 2020 年，大理州 12 县（市）以核桃、蔬菜、水果、中药材、茶叶、蚕桑及肉牛、生猪、乳业等 20 个优势特色产业为主的扶贫主导产业实现建档立卡贫困户全覆盖。组建 14 个农业专家服务团助力 7 个贫困县、31 个贫困村、14 个产业脱贫攻坚。以“健全双绑”机制为抓手，全州共有 373 个企业、1205 个合作社和 274 个家庭农场及社会化服务组织参与带贫，与 38.89 万有产业发展条件的贫困人口建立了稳定的利益联结机制。推进实施产业扶贫项目 576 个，投入财政整合资金 10 亿元，占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比例达 40.2%。

【新型职业农民培训】 2020 年，大理州培训新型职业农民 2077 人，培训投入 314 万元。

【农民教育培训】 2020 年，大理州争取州总工会生态茶园管护和乡村电子商务 200 人的培训，争取产业扶贫柠檬种植培训，落实“一县一业”培训 8461 人。全州已经挂牌的农民田间学校 25 个，其中 2 个为中央农广校农民田间学校，2 个省级农民田间学校，21 个为县（市）级农民田间学校。组织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涉农经济组织和农业经理人培训学员及家庭农场经营者填写《家庭农场生产经营》《农业经理人》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研究工作的 154 份调查问卷。

【农机购置补贴】 2020 年，大理州中央财政农业专项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4993 万元，2019 年结转资金 37.9 万元，合计资金 5030.9 万元。全年共实施中央财政农业专项资金 5027.894 万元（含报废更新补贴 1.75 万元），通过购机补贴政策实施带动农户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投入资金 12784 万元，受益户 20195 户，完成大理州十件惠民实事之农业惠民工程“年内实施 10000 户以上农机购置补贴”的目标，补贴购置各类农业机械 25136 台（套），补贴购置机具总动力达 8.7 万千瓦。

【农业机械化】 2020 年，大理州全年农机作业面积 1051.91 万亩，较 2019 年增长 14.51 万亩；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 54.8%，较上年增长 0.3 个百分点。全州各县市不断深化“放管服”，便利化办理补贴手续，全年通过手机 App 端录入申请 12218 份，录入资金 3001.784 万元，占全年资金的 59.6%。启用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资金敞开录入功能，超录资金 706.778 万元（其中祥云县超录 518.392 万元）。

【农机安全生产】 2020 年，大理州在册管理变型拖拉机 14971 台，累计注销 20176 台。全州 8 个县实施变型拖拉机上线检测工作，检验变型拖拉机 9706 台，全年农机安全生产运行平稳，年内未接报发生较大以上农机安全生产事故。

【防疫保供给】 2020 年，大理州排查养殖场户 310.4 万户，排查生猪 6560.8 万头，累计开展非洲猪瘟检测 7667 份。分 9 批次向武汉等地捐赠白条鸡 77 吨、蔬菜水果牛奶等乳制品 376 吨。全州生猪存栏达 297.27 万头，同比增长 16.86%，出栏 428.28 万头，同比增长 27.03%；肉类总产 49.73 万吨，同比增长 24.62%；禽蛋产量 8.17 万吨，同比增长 11.67%；奶类总产 30.73 万吨，同比增长 16.2%；水产养殖面积 10.9 万亩，水产品产量 6.2 万吨。

【三产融合】 2020 年，大理州培育州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260 户（国家级 6 户、省级 93 户、州级 161 户），现代农业庄园 64 个，农村专业合作社 6302 户，家庭农场 5264 户。大理市被评为全国首批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市），宾川高原有机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咖啡园和宾川绿色果品公司石榴休闲园被认定为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全州休闲农业实现营业收入 21.14 亿元，接待 1244.3 万人次；新增省级农村创业创新园区（基地）1 个，全州农村创新创业主体达 909 个、创新创业人数达 5057 个、实现营业收入 40 亿元。开拓农产品国内外市场，全年共组织农业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开展农产品产销对接和推介活动 12 次、电商销售同比增长 5%。

【农业科技】 2020 年，大理州合作共建涉农院士工作站 4 个、涉农专家工作站 9 个。开展种、养、渔、农机等各类技术培训 7 万人次，发放各类技术资料 1.3 万多份；新品种

新技术示范4万多亩，推广面积480多万亩；共发布142个农业主导品种和83项农业主推技术，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达100%；荣获农业农村部丰收奖二等奖1项，云南省科技进步奖三等奖1项；2人荣获农业农村部第二届全国最美农技员和2020年度农民教育培训百名优秀学员扶贫先锋表彰；通过国家、省品种审定（登记）14个，获植物新品种权授权5项；入选云南省2020年主导品种2个，主推技术3项；获得专利授权3项；制定地方技术规程1项。

【农村改革】 2020年，大理州土地流转面积57.06万亩，土地规模经营（50亩以上）为26.18万亩。8788个村组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184个村、1624个组完成股权量化，发放股权证11.04万本，成立股份经济合作社1753个，量化资产38.27亿元，累计股金分红1.97亿元。实测耕地面积532.77万亩，确权家庭承包耕地面积417.99万亩，颁发经营权证71.5万本，占应颁发农户数的99.5%。强化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全州112个乡（镇）（街道）的村、组集体资金29.37亿元、资产88.95亿元、资源2021.2万亩，经济合同3617件进入“三资”平台监管。与上年相比，资金增加4.04亿元、资产增加11.42亿元、资源增加149万亩，经济合同增加84件。

【农村“厕所革命”】 2020年，大理州改建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1207座，完成率107.38%；改建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193765座，完成率104.22%。

【耕地轮作制度试点】 2020年，在大理市、洱源县、漾濞县实施耕地轮作面积4万亩，探索开展“粮食–豆类”作为科技增粮的示范样板，构建符合实际、有区域特色、可常态化实施的耕地轮作制度，提升粮食产能，构建粮食安全保障体系，确保粮食安全，推进农业绿色可持续发展。

【美丽村庄试点示范】 2020年，大理州37个试点村完成项目投资17.75亿元，占计划总投资的103.67%。全州建成国家级美丽宜居示范小镇1个、美丽宜居示范村庄3个、绿色村庄31个、中国传统村落130个，6个村入选中国美丽乡村百佳范例、12个村被评为省级美丽村庄，大理市被评为国家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县、全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示范县，宾川县被评为全国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县。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 2020年，大理州12县（市）已按要求完成挂牌和队伍组建工作，确定人员编制436人，配备执法车辆13辆，完成规范行政案件215件。

【乡村振兴试点】 2020年，大理州启动第二批12个试点村建设，打造“农村人呆得住、城里人喜欢来、干干净净、清清爽爽”的农村绿色生活综合体验地。研究制订第二批乡村振兴州级试点村建设20条标准。州财政继续安排专项经费3000万元用于支持试点工作，37个试点村累计完成项目投资17.65亿元。

【人才振兴】 2020年，大理州各类农业科技教育培训超过10万人次，其中高素质农民培训2026人；利用全国农业远程教育平台完成农技人员知识更新培训1万多人次。合作共建涉农院士工作站4个、涉农专家工作站9个，引进黄印武、封新城等知名人士助力乡村振兴。鼓励引导大中专毕业生回原籍工作，扶持返乡人员创业创新。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020年，大理州乡（镇）镇区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达98.98%，村庄垃圾有效治理率达96.12%。推进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全州乡（镇）镇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54.08%，洱海流域实现“四水全收”。开展美丽乡村、美丽庭院创建活动，2020年创建9个省级美丽乡村。开展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创建国家级生态文明示范县1个、国家级生态文明示范乡（镇）48个，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市）7个，省级以上生态文明乡（镇）创建比例达87%。

大理州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李跃兴

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赵家明

党组成员、副局长　赵成明　鲁学诗　杨泗瑶　李　纯

党组成员、纪检监察组组长　苏发高

督查专员　张炳华

大理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刘利华

党组成员、副局长　赵学海　王志伟　李洪波　杨少川

党组成员、花产办主任　何飞雪

党组成员、纪检监察组组长　李丕川

督查专员　杨学仁

剑川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刘胜云
副局长　赵济斌　李寿全
　　谢雪祉　王华松
　　王梧刚
纪检组长　张珍瑞

鹤庆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李福才
党组书记、局长　陈兆斌
党组副书记　高宏天
副局长　张林静　寸炽刚
　　赵　彪
纪检组长　杨云汉

巍山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沈看周
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常晓煜
党组成员、纪检监察组组长　刘秉道
党组成员、副局长　苏红仙
　　阿志波
副局长　马　冀

祥云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何国永
副局长、畜牧局局长　杨兴中
副局长　刘志云　白贵昌
　　余合祥　芮鸿琴
　　刘致贵
纪检监察组组长　李成泽
产业办主任　张　启

永平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刘国栋
副局长　杨学贵　罗全权
　　罗德荼

洱源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王利高
党组成员、副局长、畜牧兽医局长　张寿伟
党组成员、副局长　董玉昆
　　毛庆书
　　杨伟铎
纪检监察组组长　李胜雄

漾濞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罗海勇
副局长　陈子祥　彭俊文
　　蒙　潘　李洪春
　　文　轲
纪检监察组组长　普金凤

宾川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王恩伟
副局长　王丽娟　陈学辉
　　胡绍洲　袁玉齐

南涧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局长　熊发兴
党组书记　者德开
副局长　杜应伟　邱艳军
　　张启宏　曾桂华

弥渡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陆成瑞
副局长、畜牧兽医局局长　邹　平
副局长　李德岗　杨永华
　　谢玉明
总农艺师　徐加文
总畜牧兽医师　董晓梅

云龙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杨利春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杨成海
　　赵国忠
　　李成标
　　车朝旭

德宏州

【综　述】 2020年，德宏州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贯彻省、州“六稳六保”稳定经济发展政策措施，按照“稳传统、强特色、创品牌、活流通、补短板”产业发展思路，狠抓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统筹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着力对冲新冠肺炎疫情对农业农村领域经济发展负面影响，农业经济保持合理增长，农业发展保持良好态势。抓好疫情防控期间非洲猪瘟和高致病性禽流感紧急监测及重大动物疫情排查，抓好疫情防控期间关停农（集）贸市场活禽交易和宰杀工作，指导五县（市）建立家禽临时集中屠宰点，全年未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建立恢复生猪生产工作专班及州级部门协调联系机制，制订德宏州生猪产业技术指导服务专家组挂联工作方案，综合施策恢复生猪生产，随着生猪价格持续高价运行，规模养殖场生猪存出栏逐步增加，德宏州的生猪生产恢复。破解规模养禽场压栏问题，保障畜禽产品安全有效供应。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抓好复工复产，保障蔬菜、肉食品市场安全有效供应。抓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全年无重大农产品安全事故发生。推进烤烟生产，绿色生态烘烤步伐走在全省前列。推广健康养殖方式，开展水库生态增养殖、稻田综合种养、名特优水产养殖、休闲渔业等。加强渔业安全生产工作，全年无渔业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农机装备总量增长，全年未发生田间场院农机事故。年度农业安全生产考核获得优秀等级。

【农业农村经济】 2020年，德宏州农林牧渔业总产值192.48亿元，同比增长5.7%；农林牧渔业增加值120.41亿元，同比增长5.8%，增速排名全省第四。其中：农业产值完成125.83亿元，增长6.0%。林业产值完成18.54亿元，增长4.5%。牧业产值完成38.6亿元，增长6.3%。渔业产值完成4.42亿元，增长1.9%。农林牧渔服务业完成5.1亿元，增长3.5%。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提高，达到12356元，同比增长8.3%。

（张琳）

【绿色食品牌】 2020年，德宏州发展粮食、甘蔗、茶叶、蚕桑、肉牛、坚果、咖啡、水果、蔬菜、中药材10个重点产业，打造芒市咖啡、梁河茶叶、盈江坚果、陇川蚕桑、瑞丽肉牛优势特色产业。芒市永城坚果实业有限公司、瑞丽和泰绿源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瑞丽市金土地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云南德凤茶业有限公司、云南迪思企业集团坚果有限公司、云南省梁河县志禾茶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穗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7家企业申报参加2020年云南省“10大名品”评选活动。申报“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建设，认定为省级基地6片、州（市）级基地8片、县（市、区）级基地32片。

【粮食生产】 2020年，德宏州粮食播种面积193.68万亩，粮食总产量68.69万吨。分季分作物情况：夏粮播种面积38.77万亩，产量12.05万吨，平均单产310.8千克；秋粮播种面积154.91万亩，产量56.64万吨，平均亩产量365.6千克。水稻、玉米、马铃薯三大粮食作物播种面积176.04万亩，占粮食总播种面积的90.89%，完成产量65.4万吨，占粮食总产量的95.21%。其中：水稻播种面积84.32万亩，产量36.79万吨，占粮食总产量的56.25%，平均亩产量436.3千克；玉米播种面积65.54万亩，产量19.51万吨，占粮食总产量的29.83%，平均亩产量297.7千克；马铃薯播种面积26.18万亩，折粮产量9.1万吨，占粮食总产量的13.91%，平均折粮亩产量347.6千克。

【冬季农业开发】 2020年，德宏州完成冬季农业开发面积117.99万亩，农产品开发总产量114.20万吨，实现产值32.3亿元，其中：鲜食玉米17.41万亩，平均亩产量达到1067千克，总产量18.58万吨；冬早蔬菜生产总面积33.61万亩，平均亩产量达到110.7千克，总产量33.66万吨，总产值9.39亿元。油料种植面积5.33万亩，平均亩产量达到110.7千克，总产量5900吨；西甜瓜种植面积8.25万亩，平均亩产量1493.3千克，总产量12.32万吨；种草面积5.67万亩，平均亩产量3821.9千克，总产量21.67万吨，秸秆养畜面积25.3万亩，平均亩产量1092.5千克，总产量27.64万吨；其他作物种植面积3.77万亩，平均亩产量535.8千克，总产量2.02万吨。

【甘蔗生产】 2020年，德宏州下达种植面积27.5万亩（含境外），实际种植面积284754亩，占下达面积的103.56%。全州宿根蔗保留面积597499亩，新植、宿根甘蔗合计总面积达到882253亩（含境外）。甘蔗收获面积85.14万亩（本州67.74万亩、境外17.4万亩），甘蔗农业产量491.62万吨（本州391.24万吨，境外100.38万吨），同比增加90.12万吨（本州61.44万吨，境外28.59万吨），增幅22.4%。入榨甘蔗量463.12万吨（本州370.75万吨、境外92.62万吨），同比增加92.86万吨，增幅25.06%。

【茶叶生产】 2020年，德宏州茶叶面积34.50万亩，采摘面积29.97万亩，茶叶产量20515吨，其中：绿茶产量7136.8吨，红茶产量8412.4吨，普洱茶产量4959吨，乌龙茶产量3.2吨，白茶产量4吨。茶叶出口2853.8吨，创汇1585.50万美元。德宏中、小型茶叶企业数量分别为16个、19个，涉茶省级龙头企业36个，茶农合作社90个。本年对全州451个茶叶初制所（芒市122个，梁河县168个，盈江县125个，陇川县31个，瑞丽市5个）规范验收，其中：合格266个（芒市73个、梁河县76个、盈江县90个、陇川县24个、瑞丽市3个），合格率为58.9%；不合格185个（芒市49个、梁河县92个、盈江县35个、陇川县7个、瑞丽市2个），不合格率为41.1%。

【烟叶生产】 2020年，德宏州烟叶种植面积19.78万亩，收购烟叶54.04万担，烟叶均价每千克26.26元，平均亩产量136.59千克，平均亩产值3586.34元，实现农业总产值70937.73万元，实现烟叶税15606.30万元。推广特色烟叶KRK26种植面积7.4万亩，占烤烟种植面积的52.59%，收购烟叶17.6万担，占烤烟收购量的49.07%；推广香料烟轻简化栽培技术，共推广香料烟漂浮育苗移栽2.5万亩，占总移栽数的84.9%；推广清洁能源烘烤3696座（其中：生物质燃料烘烤3642座、天然气烘烤54座），占全州烘烤的50%以上。

【水果生产】 2020年，德宏州水果（不包含西甜瓜）累计面积22.91万亩，产量31.98万吨，实现生产总值115940.8万元，其中：柑橘类水果种植面积8.05万亩，产量7.38万吨，产值37006.82万元，主要以砂糖橘、柚子和柠檬为主。香蕉种植面积4.13万亩，产量9.05万吨，产值24124.53万元；西番莲5.88万亩，产量4.61万吨，产值21209.51万元；菠萝9100亩，产量1.91万吨，产值6689.33万元；火龙果9100亩，产量4800吨，产值2442.05万元；杧果4100亩，产量800吨，产值702.97万元；猕猴桃4000亩，产量800吨，产值1613.3万元；荔枝2700亩，产量400吨，产值719.53万元。

【蔬菜生产】 2020年，德宏州蔬菜生产总面积45.14万亩，总产量40.95万吨，总产值19.99亿元。蔬菜生产设施占地面积8100亩，产量1.01万吨，德宏2家公司，认定6个绿色食品蔬菜产品；德宏1家公司，认定1个有机食品。

【蚕桑生产】 2020年，德宏州实有桑园面积7.83万亩（其中：投产桑园面积5.9万亩；新植桑园面积1.99万亩），涉及德宏5个县（市）41个乡（镇）195个村委会1.66万户农户种桑养蚕，其中桑园面积达到万亩以上的乡（镇）有2个，千亩以上的村30个；共有小蚕共育基地27个（其中投入使用19个，在建8个）、收烘站4个。全年共计发放蚕种37265张，鲜茧产量1445吨，平均每张产茧量38.8千克，实现农业产值5374.4万元。

【咖啡生产】 2020年，德宏州实有咖啡种植面积7.76万亩，其中新植面积300亩，收获面积6.53万亩。年内，干咖啡豆产量9140吨，实现农业产值8518.85万元。

【中药材生产】 2020年，德宏州中药材种植面积25.2万亩，收获面积16万亩，产量2万吨（干品），农业产值9亿元。主要种植品种中草果（20.84万亩）、石斛（1.3万亩）、八角（1.41万亩）种植面积23.55万亩，占总种植面积的93.45%，其他

占 6.55%。高端中药材重楼、白及、天冬、黄精种植面积较上年增加。

【化肥减量增效】 2020 年，德宏州使用化肥 209375.6 吨，同比减少 9465.9 吨，减幅 4.33%。累计推广秸秆还田 134.26 万亩、施用有机肥 39.1 万亩、绿肥种植 2.1396 万亩，累计推广测土配方施肥 223 万亩，主要农作物推进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 92.3%。经过 15 组肥料利用率及化肥减量增效试验结果，主要农作物实现了化肥利用率达 42.1%。完成农户施肥情况调查 2662 户，调查完成主要粮食、经济作物和不同种植制度的典型地块种植、施肥情况表 4717 份。

【病虫害防治】 2020 年，德宏州病虫草鼠害累计发生面积 731.41 万亩次，防治面积 1040.88 万亩次。其中：病虫害发生 536.70 万亩次，防治 778.34 万亩次；农田草害发生 120.08 万亩次，防治 179.03 万亩次；农田鼠害发生 61.99 万亩次，防治 67.38 万亩次；农田螺害发生 12.64 万亩次，防治 16.13 万亩次，共挽回损失：粮食 76391.17 吨、油料 751.04 吨、果树 2922.70 吨、蔬菜 5841.07 吨、茶树 2517.73 吨、其他经济作物 75717.33 吨；实际损失：粮食 10632.65 吨、油料 105.87 吨、果树 617.06 吨、蔬菜 1012.62 吨、茶树 324.59 吨、其他经济作物 9194.69 吨。

【抗旱防虫减灾】 2020 年，德宏州印发《德宏州农业农村局关于加强抗旱防虫工作的通知》，开展旱情、墒情、灾情、病虫情“四情”调查，按照“科学抗旱、分类指导、水肥并进、早促早发、防控病虫”的农业抗旱技术路线，分类指导农户科学抗旱，以草地贪夜蛾为主开展绿色防控、统防统治。制订《沙漠蝗防控预案》《沙漠蝗防控应急演练方案》，预防沙漠蝗入侵危害。

【农药管理】 2020 年，德宏州农药使用商品量 1150.05 吨，同比减少 302.85 吨，折百量 217.09 吨，同比减少 19.37 吨。开展农药使用调查监测，调查作物为水稻、马铃薯、玉米、甘蔗。水稻：在芒市、陇川、盈江共调查 76 个农户，一个生长季节平均用药 5.51 次，商品用量平均值 413.12g（mL）/ 亩，用药成本 44.36 元 / 亩。马铃薯：在盈江县调查 34 个农户，一个生长季节平均用药 5.44 次，商品用量平均值 832.91g（mL）/ 亩，用药成本 103.34 元 / 亩。鲜食玉米：在芒市调查 30 个农户，一个生长季节平均用药 5.3 次，商品用量平均值 173.59g（mL）/ 亩，用药成本 25.24 元 / 亩。甘蔗：在陇川县调查 16 个农户，一个生长季节平均用药 3.24 次，商品用量平均值为 2797.93g(mL)/亩，折百用量的平均值为 262.54g(mL)/亩，用药成本为 75.65 元 / 亩。

（丁家盛）

【畜牧业生产】 2020 年，德宏州完成畜禽肉蛋奶总产量 6.79 万吨，同比增长 6.26%。其中，完成肉类总产量 6.15 万吨，同比增长 6.22%（猪肉 3.44 万吨、牛肉 1.30 万吨、羊肉 1700 吨、禽肉 1.24 万吨）；禽蛋产量 4000 吨，同比增长 17.66%；牛奶产量 2400 吨，同比下降 7.69%。年内，实现牧业产值（现价）38.6 亿元，同比增长 37.6%。

【畜禽存出栏】 2020 年，德宏州完成生猪存栏 42.42 万头，同比增长 41.16%，完成生猪出栏 42.64 万头，同比增长 10.38%，完成能繁母猪存栏 3.33 万头，同比增长 33.73%。完成牛存栏 15.46 万头，同比下降 6.98%，完成肉牛出栏 11.64 万头，同比增长 1.48%。完成羊存栏 9.37 万只，同比增长 7.83%，肉羊出栏 9.63 万只，同比增长 7.36%。完成家禽存栏 401.91 万羽，同比增长 25.12%，家禽出栏 769.11 万羽，同比增长 12.53%。

【肉牛规模养殖】 2020 年，德宏州有设计存栏规模 100 头以上肉牛规模养殖场（小区）284 个，设计存栏产能 59596 头，存栏 18709 头，产能 31.4%。牛场性质为个人的有 171 个，集体的有 42 个，合作社的有 71 个。已建成圈舍面积合计 39.544 万平方米，占地面积合计 6390.9 亩，其中：占地面积 5 亩以上的养殖场有 116 个（陇川县 31 个、芒市 30 个、盈江县 23 个、瑞丽市 21 个、梁河县 11 个）。

【牛肉加工企业】 2020 年，德宏州在产的牛肉制品加工企业有 8 家，其中：瑞丽市 7 家、芒市 1 家，全年共加工牛肉制品 329.70 吨，销售牛肉制品 315.20 吨，实现销售收入 2711.4 万元。德宏取得肉牛屠宰证或者有州、县（市）政府批文的在产肉牛屠宰场有 3 个。

【畜禽规模化养殖】 2020 年，德宏州有备案畜禽规模养殖场 339 个，其中：生猪规模养殖场 127 个，占规模养殖场总数的 37.5%；牛规模养殖场 128 个，占 37.8%；羊规模养殖场 29 个，占 8.6%；肉鸡规模养殖场 45 个，占 13.2%；蛋鸡规模养殖场 10 个，占 2.9%。生猪规模养殖场存栏 11.12 万头，占德宏生猪存栏 42.42 万头的 26.21%，比 2019 年提

高 6.50 个百分点。规模养殖场出售商品肥猪 12.07 万头，占德宏生猪出栏 42.64 万头的 28.31%，比 2019 年提高 5.57 个百分点。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2020 年，德宏州累计完成动物疫病免疫 1513.14 万头（只、羽），国家强制免疫病种群体免疫密度维持在 90% 以上，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 100%，免疫抗体合格率 70% 以上。全年没有发生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区域性疫情。

【动物卫生监管】 2020 年，德宏州共开展畜禽产地检疫 77.92 万头（只、羽），共开展畜禽屠宰检疫 40.7 万头（只、羽）[其中生猪屠宰检疫 33.32 万头、牛羊屠宰检疫 3.98 万头（只）、禽 3.44 万羽]。全年未发生重大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生猪稳产保供】 2020 年，德宏州落实国家、省关于恢复生猪生产的能繁母猪育肥猪保险、规模养殖场贷款贴息、优良种猪引进补助、新建规模养殖场补助等政策。组织开展生猪养殖情况调查。经摸底调查，德宏生猪养殖户 47880 户，同比减少 2580 户，减幅 5.11%，生猪存栏 44.36 万头，减少 17357 头，同比下降 3.76%。据调查统计，年内，德宏完成生猪存栏 42.42 万头，同比增长 41.16%，完成生猪出栏 42.64 万头，同比增长 10.38%，完成能繁母猪存栏 3.33 万头，同比增长 33.73%。

【跨境动物疫病区域化管理试点】 2020 年，德宏州瑞丽鹏和食品有限公司肉牛屠宰场建成投产。年内，完成屠宰肉牛 5.3 万头。

（熊勇　师正鹏）

【动物疫病防控】 2020 年，德宏州完成动物疫病免疫 1513.14 万头（只、羽），同比减少 20%。国家强制免疫病种群体免疫密度均维持在 90% 以上，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 100%，免疫抗体合格率达 70% 以上。全年完成牲畜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等重大动物疫病免疫 1415.38 万头（只、羽），其中：偶蹄动物存栏（两季合计）179.97 万头（只），免疫牲畜口蹄疫 129.85 万头（只），免疫密度 93.7%；免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三价苗（H5+H7）679.81 万羽，免疫密度 93.8%；免疫小反刍兽疫 16.82 万只，免疫密度 93.48%（小反刍兽疫一次免疫保护期为 3 年）；免疫猪瘟 43.76 万头，免疫密度 49.3%；免疫高致病性猪蓝耳病 42.09 万头，免疫密度 47.4%（国家、云南省退出猪瘟、蓝耳病免疫支持）；狂犬病免疫 3.1 万只，免疫密度 32.4%；免疫鸡新城疫 499.95 万羽，免疫密度 73.4%。完成常规动物疫病免疫 97.76 万头（只、羽）。其中：免疫禽霍乱 70.38 万羽、牛出败 3.6 万头、牛气肿疽 2.23 万头、猪肺疫 12.84 万头、猪伪狂犬病 6.51 万头、仔猪副 2.2 万头。

【免疫效果和动物疫情监测】 2020 年，德宏州共监测畜禽 36794 头（只、羽），免疫抗体合格 29650 头（只、羽），免疫合格率 80.58%，均达到国家的要求（70%）。年内，德宏州通过分子生物学（RT–PCR）试验、ELISA 试验、虎红平板凝集试验、琼脂扩散试验、乳胶凝集试验共完成动物疫病预警监测 69404 头（只、羽），超额完成监测任务。

【非洲猪瘟防控】 2020 年，德宏州完成宣传培训 76 场次 4591 人次，发放宣传资料 1.5 万份，使用石灰、大碱等消毒药 44.07 吨，消毒面积 559 万平方米。排查场生猪养殖场（户）28.1 万个次、生猪屠宰场 4085 个次，排查生猪 686.54 万头次。兽医实验室监测检测样品 10917 份。在产的 17 个生猪定点屠宰场（厂）都按要求派驻官方兽医，开展屠宰环节非洲猪瘟 PCR 自检，对 11 家生猪屠宰场进行飞行检查，兽医实验室检测样品 220 份，结果均为非洲猪瘟病毒核酸阴性。全年未发生非洲猪瘟疫情。

【强制免疫用苗经费支持】 2020 年，德宏州两防使用中央资金 207 万元，省级资金 39 万元，采购牲畜口蹄疫疫苗 95.7 万头份（口蹄疫 O 型灭活疫苗 56 万头份、口蹄疫 O 型 –A 型二价灭活疫苗 39.7 万头份）、重组禽流感病毒（H5+H7）三价灭活疫苗 156 万毫升、小反刍兽疫活疫苗 7.5 万只份。

【动物流行病学调查】 2020 年，德宏州共开展动物流行病学调查 106 个次乡（镇）（含农场管委会），调查畜禽养殖场点和屠宰场 35988 个，调查畜禽 1662624 头（只、羽、匹）。其中：调查生猪 344637 头；调查牛 26916 头；调查羊 17136 只；调查禽 1161125 羽；调查马属动物 890 匹。共检测牛 OP 液 60 份，牛血清 60 份，羊 OP 液 20 份，羊血清 20 份，羊棉拭子 20 份。完成 273 份马属动物血清（包括全血），完成牛结节性皮肤病 87 份牛血清，77 份牛全血，18 份库蠓样品采集和送检。共采集猪棉拭子 30 份、禽喉气管 160 份、猪脾肺 160 份、羊血清和羊眼棉拭子 370 份、猪颌下淋巴结 125 份、羊 OP 液 51 份和牛 OP 液 111 份，

犬血清 210 份，犬棉拭子 80 份。

【渔　业】 2020 年，全州水产养殖面积 107801 亩，其中：完成池塘养殖 23108 亩，完成水库养殖 84693 亩，完成稻田养鱼 118000 亩。按当年价格计算，渔业经济总产值达到 109983.73 万元，其中：渔业产值 60184 万元；第二产业渔业工业和建筑业产值 28268.68 万元；第三产业流通和服务业产值 21531 万元。按当年市场价格计算，渔业经济增加 19984 万元，其中：第二产业渔业工业和建筑业增加值 5291 万元，第三产业渔业流通和服务业增加值 3347.5 万元。受台风、洪涝、病害等因素受灾面积 1142 亩，水产品损失 878 吨，损毁池塘 539 亩，共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1334 万元。

【水产品生产】 2020 年，德宏州水产品总产量 44091 吨，其中：淡水捕捞产量 2217 吨，淡水养殖产量 41874 吨。其中：淡水养殖鱼类产量 43490 吨，甲壳类 49 吨，贝类 684 吨，其他类 25 吨；完成池塘产量 30935 吨；完成水库产量 7362 吨。淡水捕捞鱼类产量 1575 吨，甲壳类 43 吨，贝类 579 吨，其他类 20 吨；完成稻田养殖产量 3577 吨。鲤鱼产量 17402 吨，占淡水养殖产量的 41.55%；罗非鱼 15968 吨，占淡水养殖产量的 38.13%。德宏州水产品人均占有量为 33.30 千克。水产苗种 104450 万尾、5089 吨（其中：人工繁殖罗非鱼 8992 万尾），年内，共投放鱼种 4628 吨。

【渔业安全】 2020 年，德宏州渔业主管部门落实渔业安全生产主体和监管职责，与养殖户签订《渔业安全生产责任书》和《水产品质量安全承诺书》336 份，开展渔业安全生产执法检查 502 人次、入户检查 657 户，检查养殖渔船 12 艘次，检查饲料加工厂 29 家次，对水产养殖环节中电路安全、用药安全、渔用机械使用安全等隐患进行排查，渔业船舶安全进行监管。

【增殖放流】 2020 年，盈江县多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在盈江县拉户练大桥实施渔业资源增殖放流，放流云南裂腹鱼、墨头鱼、墨脱华鲮、缅甸穗唇鲃 6.4 万尾，增殖放流资金 8.4 万元。盈江县钓鱼协会会员捐款 3000 元，在大盈江水域开展增殖放流鲢鳙鱼 1 万尾。

【农业机械装备】 2020 年，德宏州农机总动力 146.93 万千瓦，比 2019 年增加 5.29 万千瓦，拖拉机拥有量 63587 台，比 2019 年增加 2685 台。水稻插秧机 1182 台，较 2019 年增加 69 台；水稻直播机 15 台，较 2019 年增加 1 台；甘蔗种植机 70 余台，甘蔗收获机 139 台，比 2019 年增加 124 台，植保无人机 174 台，谷物烘干机 61 台，采茶机 822 台，较上年增加 314 台。

【农机化作业】 2020 年，德宏州农机作业总面积 653.28 万亩，其中，机耕面积 248.07 万亩，机播面积 21.32 万亩，机电灌溉面积 87.85 万亩，机械植保面积 192.86 万亩，机收面积 103.18 万亩。水稻种植面积为 85.32 万亩，水稻机械化耕整地面积为 84.04 万亩，水稻机耕水平为 98.5%；累计完成水稻机械种植面积 11.74 万亩，水稻机械种植水平为 13.76%；累计水稻机械化收获面积为 77.44 万亩，水稻机械化收获水平为 90.76%；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为 70.76%，同比增长 1%，完成省级下达指标。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率达 55%，同比增长 0.98%。

【农机购置补贴】 2020 年，中央财政下达德宏州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2416 万元（含上年结余），2019 年结转 27.3314 万元，两项合计为 2443.3314 万元。年内，共收到申请 3638 份，补贴机具 3667 台（套），受益农户 2856 户，中央补贴使用资金（含报废）4601.61 万元（可提前录入系统），中央补贴资金使用率为（含报废）188.33%。

【农机社会化服务】 2020 年，德宏州拥有农机专业合作社 30 个，较上年减少 11 个；其中入社成员 950 人，农机大户 62 个，拥有大中型拖拉机 451 台，机手及修理工人数 672 人，全年作业服务面积 72.6 万亩。

【农业安全生产】 2020 年，德宏州制订完善《德宏州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方案，统筹协调渔业渔政、农机监理、农村能源、农药管理、畜禽屠宰、乡村防火 6 个农业重点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制订《德州农业农村局调整充实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德宏州农业农村局印发农业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德宏州农业农村局关于建立落实农业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制度》方案，解决农机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存在的问题。开展“平安农机”“平安渔业”示范县创建活动，盈江县农机安全监理站寸永斌荣获 2020 年度云南省农机安全监理示范岗位标兵荣誉称号。

（董红云）

【农机安全监理】 2020 年，德宏州共签订农机安全生产责任书 5495

份，累计在册拖拉机联合收割机35624台，在册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驾驶操作人员42415人；新注册登记拖拉机联合收割机760台；共检验拖拉机联合收割机3719台，审验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驾驶证1806本。在宣传教育活动中共出动执法人员2000人次，出动车辆790辆次，进村590个次，发放宣传材料93520份，张贴宣传标语614份。共排查农业机械共排查154个单位，排查农业机械3108台次，排查驾驶操作人员3189人次，排查一般事故隐患405项，已整改405项，整改率为100%。共举办农机安全知识讲座176场次，参加人员9263人次，开展安全日学习活动30次，参加人员3712人次。

（思志英）

【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2020年，德宏州有龙头企业149个，同比增长2.76%，从业人员10982人，同比增长8.66%；总产值118.69亿元，同比增长19.42%；销售收入112.28亿元，同比增长15.49%；利润总额1.45亿元，同比减少55.79%；上缴税金2.3亿元，同比增长47.47%；出口创汇4.23亿元，同比减少1.15亿元，减幅21.35%；带动农户31.1万户。

【农产品加工业】 2020年，德宏州从事农产品加工业的组织（含个体工商户及其他经营主体）共有9562个，同比增长4.04%（其中企业365个），从业人员44557人，同比增长2.02%，农产品加工产值276.5亿元，同比增长11.02%。农产品加工业以蚕桑、咖啡、坚果、肉牛、粮食、蔗糖、茶叶、水果、蔬菜、中药材等10个产业为重点。特色农产品加工企业365个，比上年增加2个，同比增长0.55%，从业人员19415人，同比增长1.60%，现价总产值150亿元，同比增加22亿元，增长17.1%；其中：规模以上的农产品加工企业67家，同比减少4家，同比减少5.63%，从业人员9530人，同比增长5.18%，现价总产值111.74亿元，同比增长15.82%，营业收入105.82亿元，同比增长10.55%。

【一村一品】 2020年，德宏州首次开展一村一品认定工作。德宏州农业农村局下发《德宏州农业农村局关于开展“一村一品”州级示范村认定工作的通知》，组织开展一村一品认定，首批公布名单有26个。

【休闲农业】 2020年，德宏州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以休闲采摘型、康养魅力型、体验认知型、农业观光型等为主。共有休闲农业经营主体总计396个，同比减少4%；从业人员3789人，同比减少17%；接待游客100万人次，同比减少46%；营业收入8700万元，农副产品销售收入4000万元，带动农户7500户，同比减少39%；利润总额1700万元，同比减少53%；上缴税金100万元，同比减少40%。

【农业科技研究】 2020年，德宏州有三个国家产业体系试验站、五个省产业体系试验站继续保留。开展有“国家西南及南方抗逆高产耐瘠薄玉米新品种培育”国家级项目、云南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开展德宏州专家博士工作站、德宏州产业领军人才、云南省青年拔尖人才、云南省创新人才培养、“西部之光”中国农科院访问学者培养、国家和省品种区域试验、国家重点科研专项“玉米生产系统对气候变化的响应机制及其适应性栽培途径的研究”、国家科学试验站种质资源数据中心（德宏）等重点项目平台。

【农业人才队伍建设】 2020年，德宏州共有150个农业机构，其中：机关6个，事业144个（其中：州级20个、县级79个、乡级51个）。编制数为2251人，年末在册正式工作人员数2214人，从业人员年末人数2214人，女性职工808人，少数民族794人，中共党员1248人。德宏共有专业技术人员1607人（其中：正高19人、副高451人、中级703人、初级420人、其他等级14人）。学历情况：博士1人，研究生114人，本科1079人，大专806人，中专160人，高中及以下55人；年龄情况：35岁以下454人，36~40岁342人，41~45岁389人，46~50岁491人，51~54岁283人，55岁及以上255人。

【科技人才培训】 2020年，德宏州共开展农业科技培训314场次，培训农民34392人次（其中妇女15923人次），发放科技宣传资料45398份，投入培训经费75.8万元。2020年，德宏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训1208人。

（林娴）

【绿色农业】 2020年，德宏州农作物秸秆可收集资源量约为177.14万吨，综合利用量157.02万吨，综合利用率88.64%。德宏使用化肥20.94万吨，同比减少9500吨，减幅4.33%；德宏农药使用商品量1150.05吨，同比减少302.82吨。

【农技推广】 2020年，德宏州通过农业农村部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登记的辣椒“德辣二9、德辣四11、德辣三2、宏椒5号、宏椒8号、宏

椒 9 号”、协作完成小麦“滇麦 11 号、滇麦 14 号、滇麦 15 号”、花生“云花 21 号”、油菜“云花油 36 号”等新品种 11 个。德优系列软米品种选育及示范推广、优质软米多小穗新水稻、热区优质冬马铃薯新品种高效栽培技术推广、高产抗病广适小麦新品种国审“云麦 53”的选育及应用等省级科技成果转化 8 项。建成现代蔬菜育苗工厂年生产优质种苗 200 万苗、优质稻产业联盟示范 2 万亩、油松岭夏秋高山蔬菜基地 1000 亩、冬马铃薯高效生产 10000 亩等示范基地 4 个。开发“高辣椒素刷辣”“好吃大米”“高油酸菜籽油”“红魔芋”等新产品 7 个，服务德宏遮放贡米集团有限公司、芒市宏聚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德宏小匡粮油食品有限公司等企业和合作社 20 家。

【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 2020 年，德宏州共出动执法人员 2310 人次，出台车辆 280 辆次，检查农药经营企业 588 家次，兽药经营企业 242 家次，种子生产经营企业 448 家次，农产品种植企业、大户 602 家次，生猪屠宰企业 136 家次，水产养殖企业 282 家次，畜禽养殖企业 193 家次，饲料生产经营企业 62 家次，农机经营企业 261 家次，发放宣传材料 16596 份。发现问题 101 起，立案查处 34 起，教育批评 13 起，责令整改 21 起。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20 年，德宏州快速检测样品数 16307 个，合格 16214 个，合格率 99.4%。国家级例行抽查：蔬菜 30 个，食用菌 6 个，水果 5 个，茶叶 4 个。其中 1 个水果（香蕉）样不合格，合格率 97.14%。2020 年省级例行抽查，共抽查蔬菜 120 个样品、水果 40 个样品，畜产品 80 批次，合格率 100%。根据省农业农村厅要求，德宏州 2020 年共完成农产品自检任务数 1616 个（每千人 1 份检测任务），品种为蔬菜、水果。抽查范围为蔬菜基地、农贸市场，德宏检测合格均在 97% 以上，达到上级部门规定的要求。

【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 2020 年，德宏州共开出食用农产品合格证 23751 份，涉及种植、畜禽产品，农产品产量 2528 吨。

（张建忠）

【农产品市场开拓】 2020 年，德宏州直播销售开启产销对接新模式，实现销售额 65000 元。直播销售西甜瓜与拼多多合作开展的爱心助农、助残芒市甜瓜销售直播活动共发货 1.75 万单，销售 80 余吨，销售额达 50 余万元。

【农业农村信息化】 2020 年，德宏州开展建设“益农信息社”和推广云农“12316”三农综合服务信息平台等工作。采集德宏 336 个村委会的相关信息，完善近 90% 村委会一村一网页。在云农“12316”三农综合服务平台开设旗舰店 5 家，每家达到 100 款当地农特产品；通过云农 12316 平台开展多场次直播带货，宣传德宏的百香果和甜脆玉米。

（王广毕　张琳）

【农村土地改革】 2020 年，德宏州共签订家庭承包合同 21.08 万份，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 21.08 万份，涉及家庭承包经营的农户 21.12 万户，家庭承包经营的耕地面积 241.05 万亩；德宏家庭承包耕地流转面积 32.35 万亩，涉及流转农户 3.96 万户，流转人口 13.45 万人。德宏受理土地承包及流转纠纷 48 件，其中：土地承包纠纷 17 件、土地流转纠纷 1 件、其他纠纷 30 件；调处纠纷总数 44 件，其中：乡（镇）调解 24 件、村民委员会调解 19 件；其他调解 1 件。

【农村集体经济】 2020 年，德宏州村集体经济组织资产总计 69808 万元，负债合计 1227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68581 万元，当年无经营性收入的村 17 个，当年有经营性收入的村 352 个，其中：5 万元以下的村有 140 个，5 万 ~10 万元的村 115 个，10 万 ~50 万元的村 82 个，50 万元以上的 15 个。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2020 年，德宏州共完成清产核资和成员身份确认工作 1337 个村（组）；共完成股权设置量化、登记赋码成立集体经济组织工作 405 村（组）个，发放股权证 3.03 万本，发放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证书 405 本，分别占目标任务数的 100%。

【惠农政策】 2020 年，德宏州兑付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 134.99 万亩，兑付补贴资金 12761.58 万元，占下达数的 99.61%，结余资金 53.466 万元。其中：芒市实际兑付补贴面积 41.44 万亩，补贴资金 3767.36 万元，占下达数的 99.93%，补贴标准 90.91 元 / 亩；梁河县实际兑付补贴面积 25.14 万亩，补贴资金 1286.77 万元，占下达数的 99.98%，补贴标准 51.19 元 / 亩；盈江县实际兑付补贴面积 32.27 万亩，补贴资金 4388.3 万元，占下达数的 99.24%，补贴标准 136 元 / 亩；陇川县实际兑付补贴面积 28.93 万亩，补贴资金 2385.09

万元，占下达数的99.42%，补贴标准82.43元/亩；瑞丽市实际兑付补贴面积7.21万亩，补贴资金934.06元，占下达数的100.01%，超下达数部分为上年结余资金，补贴标准129.44元/亩。德宏累计受益农户17.63万户，受益人口达85.51万人。

【农产品产地环境保护】 2020年，德宏州耕地面积276.04万亩，划分为3个类别：优先保护类273.01万亩，占98.90%；安全利用类2.9222万亩，占1.06%；严格管控类0.1087万亩，占0.04%。完成2020年云南省农业农村厅下达德宏州16个农产品协同监测采样送检任务。完成轻中度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面积29272.03亩，占省级下达任务数的100.17%；完成重度污染耕地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还草面积1119.77亩，占省级下达任务数的102.93%。

（姜宏云）

【农业保险】 2020年，德宏州共完成政策性农业保险签单保费5851.63万元，投保农户212668户，投保企业11个。其中，种植业承保面积161.75万亩，完成计划数86.96%，保费5246.71万元，投保农户197224户、投保企业5个；养殖业承保10.91万头，完成计划数57.18%，保费604.92万元，投保农户15444户、投保企业6个。中央财政补贴农产品保险项目资金4888万元。

（杨光琴）

【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0年，德宏州完成农田建设25.9万亩，超额完成州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建设任务，完成省下达德宏州202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18.92万亩的136.9%。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020年，德宏州共投入1051万元用于公厕改造补助，投入1794万元用于户厕改造，“农村厕所革命”取得成效，乡（镇）镇区公厕实现2座以上无害化卫生公厕全覆盖，德宏完成行政村委会公厕新建（改建）86座，行政村委会公厕覆盖率达到100%，累计2326个自然村实现生活垃圾有效治理，有效治理率93.6%。

【村庄清洁行动】 2020年，德宏州50个乡（镇）336个行政村，共清理农村生活垃圾11.2万吨、清理村内水塘1657个、清理村内沟渠7944.5千米、清理村内淤泥0.9万吨、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1.76万吨、清理残垣断壁3133处；开展进村入户宣传1.17万场次；投入财政专项用于村庄清洁行动资金626.37万元，社会力量投入资金204.79万元。

【美丽乡村】 2020年，德宏州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美丽乡村评定工作方案〉的通知精神》，通过村级申报、州级把关复核，初步核查2020年美丽乡村评定出113个美丽乡村，其中省级13个，州级34个，县级66个。经省级核查最后获得：省级5个，州级21个，县级32个。

（刘晓红）

【产业扶贫】 2020年，德宏州发展蚕桑、咖啡、坚果、肉牛、烟草、粮食、蔗糖、茶叶、果蔬、中药材等10个重点产业。其中蚕桑带动建档立卡户2405户9380人；坚果带动建档立卡户3200户13017人；茶叶带动建档立卡户6183户24049人；烟草带动建档立卡户3000户12753人；甘蔗带动建档立卡户10492户44210人；牛带动建档立卡户6934户28053人。共实施产业扶贫项目326个，投入产业扶贫资金56234万元。组建40多个专家服务组、选派280多名中高级职称人员挂包服务县市农业科技工作，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实行技术指导和跟踪服务，构建“专家+农技人员+科技示范户+贫困农户”的技术指导服务模式，帮助贫困户解决农业生产技术问题。选拔聘用产业发展指导员919人深入到村到户精准帮扶，为提升产业扶贫、精准脱贫质量提供保障。实现31311户125147人有产业发展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全覆盖，产业覆盖率达100%。实现“双绑”的企业21个，合作社53个，绑定贫困户7662户29723人；带动农户发展产业、与农户间建立利益联结机制的新型经营主体1037家，投入产业扶贫资金56234万元。

（尹其代）

德宏州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州委农办主任、局党组书记、局长　闫信淮

党组成员、副局长　排正有　李维献

党组成员、副局长、机关党委书记　潘　伟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　鹏　刀承煜　岳发科

州委农办副主任　徐天泽

保留正处级待遇干部　闫和平　谢　波

保留副处级待遇干部　穆勒准

副调研员　周启昌

保留副处待遇干部　李景镛

芒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林正强

党组成员、党委专职副书记　赵晓晶

党组成员、副局长　项安品

周忠义

副局长　李志强

梁河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机关党委书记、局长

尹以乐

党组成员、机关党委副书记　蔺汝龙

党组成员、机关党委委员、副局长

陈朝从

陇川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杨　斌

党组成员、机关委员会专职副书记

尹加旺

党组成员、副局长　尹常增

雷时幸

副局长　段大华

瑞丽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木然昶

党组成员、党总支副书记　依　补

党组成员、副局长　何光武

周忠义

副局长　秧维云

盈江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机关委员会委员、局长

许庆龙

党组成员、机关委员会委员、副书记

段　涛

党组成员、机关委员会委员、副局长

黄加如　郭兆剑

党组成员　徐国贤

怒江州

【综　述】 2020年，怒江州农业农村局在“保供需、稳市场、抑物价”方面持续发力，一手抓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保大局，一手抓产业建设促发展，补短板强弱项，推进农业农村各项工作，发挥“三农”压舱石作用，为打赢怒江深度贫困脱贫攻坚战作出贡献。推进“治伤疤、保生态、防返贫”生态建设巩固脱贫成果行动，实现增绿与增收“双赢”，推进乡村振兴。着力打造以怒江草果为主的绿色香料产业，草果种植面积和产量均占全省一半以上，怒江已成为全国草果的核心产区和云南省最大的草果种植区。围绕优势农产品区域规划布局，以特色蔬菜、特色畜禽、热区果蔬、高山生态茶、优质中药材等为重点，加快绿色食品原料和产品基地建设，打造农产品品牌。致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补齐基础短板，整治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农业农村经济】 2020年，怒江州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完成47.08亿元，同比增长5.2%。其中：农业产值16.62亿元，林业产值8.53亿元，牧业产值20.68亿元，渔业产值800万元，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1.17亿元。农林牧渔业增加值31.30亿元，同比增长11.5%。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7810元，同比增长9%。完成规模以上农林牧渔业投资6.78亿元，同比增长120.6%。

【抗击疫情】 2020年，全州58个家禽屠宰场所关闭期间，设立家禽定点屠宰场（点），实行定点屠宰检疫，保障畜产品质量安全，组织本地新型经营主体通过定点平价市场、农超对接及“一键通农业App”等多种形式，稳定供应猪肉、时鲜蔬菜等农产品。组织发动新型经营主体为湖北疫区及本州抗疫一线捐送大米、马铃薯、蔬菜等农产品262吨，支持州疫情防控指挥部口罩12230个、防护服244套、含氯消毒剂11件等若干防护物资。

【乡村振兴】 2020年，怒江州筹措资金4.83亿元，流转土地1.86万亩，完成客土改良3000亩、坡改台1.70万亩、水利配套1.03万亩、机耕路配套88.16千米，完成农业产业建设3.54万亩，建设车厘子、银杏、杧果、香橼、柑橘等产业基地。带动贫困群众就业10.93万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6.82万人，支付劳务工资2779.79万元。因地制宜推进乡村振兴。

【粮食生产】 2020年，怒江州粮食作物播种面积87.12万亩，较上年减少5.99万亩，同比减幅6.43%；其中：水稻5.46万亩，小麦7.67万亩，玉米32.07万亩，豆类21.37万亩，薯类13.12万亩，其他谷物7.44万亩。粮食总产量16.00万吨，较上年增加1100吨，同比增长0.69%；其中：水稻2.22万吨，小麦8400吨，玉米8.09万吨，豆类1.63万吨，薯类2.47万吨，其他谷物7500吨。

【经作生产】 2020年，怒江州完成经济作物种植38.33万亩，较上年减少6300亩，同比减少1.62%。油料作物播种面积2.99万亩，产量1320吨；糖料作物播种面积2500亩，产量1.35万吨；中草药材种植面积16.38万亩，产量4200吨；蔬菜播种面积14.59万亩，产量9.25万吨；茶叶产量143.5吨，水果产量9700吨，蔬菜产量9.01万吨。

【防灾减灾】 2020年，怒江州受境内复杂天气的影响，农业生产遭受了干旱、洪涝、霜冻等自然灾害及病虫草鼠害，全州农作物受灾面积累计达20.51万亩，占播种面积的16.34%，成灾3.02万亩，绝收1.49万亩，预计经济损失9858.10万元。农业农村部门关注气候变化，发布预警信息，协助指导贡山县“5·25”、

泸水市“10·22”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推进科学抗灾夺丰收，采取措施防治农作物病虫草鼠害面积94.23万亩次。发挥农业保险作用，全州政策性农业保险参保农户8.73万户，签单保费906万元，保费减免建档立卡贫困户7.99万户。

【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0年，怒江州实有耕地面积89.76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68.78万亩，经省级验收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18.11万亩。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平整9700亩、高效节水灌溉2.01万亩，实现农田有效灌溉面积35.13万亩。

【畜牧生产】 2020年，怒江州大小牲畜存栏85.66万头（只），同比减少7.88%，其中：生猪存栏40.85万头，同比减少7.05%（能繁母猪存栏7.13万头，同比减少4.46%）；牛存栏10.40万头，同比减少11.10%；山绵羊存栏34.41万（只），同比减少7.88%。大小牲畜出栏67.88万头（只），同比减少15.37%，其中：生猪出栏42.24万头，同比减少13.06%；牛出栏2.28万头，同比减少3.76%；山绵羊出栏23.36万只，同比减少20.20%。家禽存栏200.23万羽，同比增少13.97%，出栏169.43万羽，同比增长1.48%。肉类总产量3.76万吨，同比减少11.74%；禽蛋产量3900吨，同比减少26.42%。

【动物检疫】 2020年，怒江州有动物产地检疫电子签证网点32个，实现动物检疫信息互联共享，完成动物产地检疫22.65万头（只），屠宰检疫8.06万头（只），畜禽产品无害化处理率、畜禽产品检疫合格标志（印章）加封率100%。开展生猪屠宰环节“两项制度”回头看专项检查，全州定点屠宰场非洲猪瘟自检2.06万头份，派驻官方兽医人员18名。

【春防秋防】 2020年，怒江州以“集中免疫”与“常年补针”相结合，推进春秋两防集中免疫。春防免疫注射，生猪口蹄疫28.53万头，免疫密度96.09%；猪瘟7.93万头，免疫密度50.67%；蓝耳病8.05万头，免疫密度51.43%；水牛口蹄疫8.56万头，免疫密度87.53%；山绵羊口蹄疫25.01万只，免疫密度97.31%；小反刍兽疫17.93万只，免疫密度70.92%；禽流感134.57万羽，免疫密度79.97%；新城疫5.91万羽，免疫密度14.76%。秋防免疫注射，生猪口蹄疫30.10万头，免疫密度88.22%；猪瘟14.67万头，免疫密度43%；蓝耳病14.67万头，免疫密度43%；牛口蹄疫9.77万头，免疫密度90.38%；山绵羊口蹄疫25.81万只，免疫密度88.18%；禽流感129.58万羽，免疫密度81.52%；小反刍兽疫10.47万只，免疫密度36.76%。

【疫病监测】 2020年，怒江州共设立17个检查站点，累计检查消毒过往机动车辆61.28万辆次、非机动车1.80万辆次，累计查获违规运输猪肉产品11.87吨，全部依法依规进行扣押无害化处理。加强动物流行病学调查和疫病监测，开展禽流感、口蹄疫、非洲猪瘟等19种动物疫病监测，覆盖全州29个乡（镇）250个行政村，累计监测畜禽样品3.79万份，免疫抗体检测合格率均在70%以上。

【生猪生产】 2020年，怒江州新增备案生猪规模养殖场6个，生猪存栏较一季度末增加5.25万头，其中能繁母猪存栏较一季末增加6300头。

【生态农业】 2020年，怒江州抓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面积11.85万亩次，覆盖率达35%；病虫害统防统治面积16.56万亩次，覆盖率达40%。创建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11片3900亩，推广绿肥种植1.57万亩，秸秆还田面积18.93万亩；测土配方施肥面积31.2万亩，覆盖率92.49%；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应用5200亩，全州高效节水灌溉（水肥一体化）技术应用面积达2.56万亩。

【绿色香料】 2020年，怒江州新增香料作物种植3.87万亩，完成目标任务的193.56%，其中：草果种植1.06万亩，花椒种植2.49万亩，山胡椒种植1200亩，云木香种植1900亩。全州香料植物种植面积达144万亩，草果鲜果产量3.69万吨，综合产值12.79亿元。

【特色畜禽】 2020年，怒江州独龙牛存栏4100头，独龙鸡存栏1.2万羽，高黎贡山猪存栏12万头，兰坪乌骨绵羊存栏3.42万只，兰坪绒毛鸡存栏6.35万羽。年内新增中蜂养殖3860箱，全州中蜂养殖达8万箱，蜂蜜产量405吨，同比增长33.3%。

【产业基地】 2020年，怒江州引进珠海农控集团、陕西海升集团、鸿翔“一心堂”药业等龙头企业，建立海升车厘子种植基地、海兰蔬菜基地、中药材种植基地、标准化规模养殖场等现代农业产业基地。建立草果、茶叶、中药材、生猪、肉牛、蔬菜、水果等75个产业基地，面积6.8万亩。

【农产品品牌创建】 2020年，怒

江州“老姆登茶”取得农业农村部地理标志登记认证，“贡山黑松露”“独龙鸡”“贡山草果”等通过有机产品认证，成功注册独龙牛、独龙鸡、福贡云黄连、兰坪乌骨绵羊4个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福贡云黄连获得地理标志保护产品认证，农业企业商标注册数达2328件。有机认证有效企业20个，有机产品58个，认证面积16.28万亩，年产量1.45万吨，年产值5.04亿元；无公害农产品6个，种植面积5300亩。泸水市老窝镇银坡村（重楼）、福贡县上帕镇达普洛村（茶叶）、福贡县马吉乡（草果）经农业农村部认定为第十批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

【安全监管】 2020年，怒江州对辖区内农产品进行例行监测（速测）抽样975个，合格率达99.6%；蔬菜农残快速检测2285个样品，合格率达99.64%。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追溯体系，62个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纳入国家追溯信息平台，35个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纳入云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平台。

【农业产业化】 2020年，怒江州有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74个，其中：省级龙头企业9个，州级龙头企业65个（年内新增6个）。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总产值5.27亿元，同比减少2.1%；从业人员1895人，同比增长17.8%；支付劳动者报酬5600万元，同比增长41.6%；带动农户29083户，同比减少0.9%；带动农户增收1.35亿元，同比增长3.7%。

【农产品加工业】 2020年，怒江州有农产品加工企业5583户（包含个体工商户、新型经营主体）。现价总产值54.69亿元，同比增长18.87%；从业人员41840人，同比减少15.39%；营业收入47亿元，同比增长19.57%；实现利润1.18亿元，同比增长25.14%；支付劳动者工资3.33亿元，同比增长39.69%；带动农户67673户，同比增长9.36%；带动农户增收6.91亿元，同比增长34.75%。

【农机化水平】 2020年，怒江州农机总动力20.72万千瓦，较上年增加1427.12千瓦。农机作业面积73.3万亩，主要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率22.2%，较上年减少0.1个百分点。

【农机推广】 2020年，怒江州完成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兑付41.21万元，补贴机具339台（套），受益农户332户，拉动农户和农民专业合作社投入资金94.27万元。举办大中型拖拉机驾驶员培训1期30人；举办小型微耕机操作培训班5期，培训微耕机操作人员247人。开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和3.15农机质量宣传活动，利用广播、宣传单、横幅标语等手段宣传农机法律、法规和识假辨伪知识，对农机销售商和维修网点进行专项整治和检查。

【农机安全】 2020年，怒江州共清理脱检变型拖拉机2183台，累计公告报废注销使用年限到期和脱检3年以上的在册变型拖拉机506台，排查登记备案外籍变型拖拉机28台。开展农机安全生产风险管控联合执法28次，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92起。全年未发生管辖范围内的农机事故。

【农村人居环境】 2020年，怒江州累计投入6.13亿元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全州自然村“一档八条”验收标准达标率100%，4县（市）均达到三年行动既定目标，全部销号。在全省89个三类县考核验收排名中，兰坪县列第18名，贡山县列第47名，泸水市列第65名，福贡县列第71名。

【村庄清洁行动】 2020年，怒江州共清理农村生活垃圾4.75万吨，清理村内水塘6600个，清理村内沟渠1.32万千米，清理村内淤泥8900吨，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6600吨，清理残垣断壁3.4万处，发动农民群众投工投劳55.97万人次。

【“农村厕所革命”】 2020年，怒江州完成乡（镇）镇区公厕改造提升120座，全部消除旱厕；累计完成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新（改）建166座，实现255个行政村和4个农村社区无害化卫生公厕全覆盖；完成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新（改）建19674座，20户以上自然村新（改）建公厕1380座。

【生活垃圾治理】 2020年，怒江州29个乡（镇）公共垃圾收运设施配备率达100%，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完成整治销号，自然村（组）实现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设施全覆盖，2103个自然村实现垃圾有效治理，覆盖率97.65%。

【生活污水治理】 2020年，怒江州将农村水环境治理纳入河长制、湖长制管理，围绕“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目标，开展河长清河、河湖“清四乱”等专项行动。25个非城关乡（镇）累计建成生活污水处理场9个（其中，因灾损毁2个），在建16个，生活污水治理率为24.99%。

29个乡（镇）2147个自然村无农村黑臭水体，255个行政村和4个农村社区完成污水治理规划编制，通过州级专家审查并报省级备案。

【村容村貌提升】 2020年，怒江州推行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制度，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制度覆盖率达90%，行政村村庄土地规划建设专管员覆盖率达100%。2147个自然村全部建立村规民约和保洁制度，每个村至少有1名以上保洁员，自然村全部实现人畜分离，畜禽粪污入坑率达96.99%，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98.30%。

【美丽村庄】 2020年，怒江州以“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为目标，建设美丽农村，泸水市老窝镇崇仁村等21个村庄被云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评定为2020年度美丽村庄，其中：泸水市老窝镇崇仁村为省级美丽村庄，泸水市片马镇古浪村等11个村庄为州级美丽村庄，兰坪县兔峨乡阿塔登村等9个村庄为县级美丽村庄。

【主体培育】 2020年，怒江州累计为334户新型经营主体担保贷款1.12亿元。争取珠海帮扶资金1500万元，奖励30个带贫标杆社。兰坪县通甸镇获产业强镇项目支持，怒江草果作为云南省高原蔬菜产业集群内容被列入全国50个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项目，中央预算资金6200万元，撬动企业自筹、银行贷款等资金投入1.48亿元。

【产业扶贫】 2020年，怒江州产业扶贫项目计划投资20.03亿元，截至12月25日，到位资金16.68亿元，完成投资12.08亿元。完成特色种植和实施提质增效43.53万亩，特色养殖5.95万头（只），农林产品加工建设1个，生产运输索道及生产便道建设49千米，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1个，发展贫困村集体经济13个，建设扶贫车间22个，改圈改厕2630户，灌溉渠道防渗建设61千米，高效节水管网配套82.29千米。实现产业覆盖有产业发展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6.56万户25.69万人，覆盖率100%。

【后续帮扶】 2020年，怒江州制订《怒江州易地扶贫搬迁后续保障措施》及《怒江州易地扶贫搬迁后续产业发展规划》，以蔬菜、水果、中药材、生猪、土鸡、中蜂等种养殖业为重点，完成易地搬迁安置点农业产业基地（园区）建设211个，覆盖带动搬迁群众1.90万户7.38万人；组建农民专业合作社49个，覆盖带动搬迁群众2600户8100人；引进龙头企业14个，覆盖带动搬迁群众5649户19130人；征地256.6亩，建成10个微菜园，受益搬迁群众2100户7800人；为实现“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打牢了基础。

【消费扶贫】 2020年，怒江州利用直播带货和网络销售，组织企业73个次农特产品230余个次参加第十八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广东“战疫战贫，与你同行”爱心助农网销会等各类线下线上展销推介活动，为县长进京直播带货遴选11个产品，推荐3个特色农产品上线学习强国商城，累计销售额273.50万元。通过“中国光彩事业怒江行”主题活动，累计销售农特产品4540万元。

【定点扶贫】 2020年，怒江州选派驻村工作队员17名，其中：第一书记、工作队长3名，工作队长1名，工作队员13名；选派背包工作队队员3名、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新增转移就业小分队”队员4名、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工作人员1名，增派7名干部充实到脱贫攻坚一线。全局干部职工分批分次下沉村组，开展“大走访、大排查”“下沉作战”等工作，分别在荣华村、德庆村召开“下沉作战”问题分析会，排查梳理问题68个，就地分析解决65个，移交上报3个。接续产业培育、技能培训、劳务输出等多方面扶持，泸水市老窝镇荣华村建档立卡贫困户301户1202人、兰坪县中排乡德庆村建档立卡贫困户344户1378人全部实现“两不愁、三保障”，贫困村退出7项指标全面达标。

怒江州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农办主任、局长　程润宏

党组成员、驻州农业农村局纪检组组长　何长元

党组成员、副局长　关建涛
张兴涛
范　斌
郝石君

党组成员、州农村经济管理局局长　韩玖记

副局长　唐建雄

泸水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普春林

党组成员、副局长　董亚辉

党组成员、副局长　密　原

副局长　李何军

福贡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褚忠昌

党组成员、副局长　桑　宇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瑞新

党组成员、办公室主任　王　辉

副局长　虎啸云　余淑芝

兰坪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张庆华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杨春宏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　林

党组成员、办公室主任　李俊东

副局长　张海秋　程汝信

贡山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和璋志

党组成员、副局长　和春林

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兆彪

副局长　和小金　龚　彦

段继刚

迪庆州

【综　述】 2020年，迪庆州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关于“乡村振兴”工作的方针政策、战略规划，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迪庆州的“乡村振兴”工作。因地制宜推进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布局七大特色产业优质高效示范基地，迪庆州“绿色食品牌”重点产业综合产值提升，抓住国家支持“三区三州”的政策机遇，编制《迪庆州脱贫攻坚产业扶贫工程项目库》，加大涉农资金整合力度，重点支持产业基础设施和生产基地建设。采取贷款贴息、项目支持等方式支持涉及“菜篮子”工程的重点企业的屠宰加工、冷藏库、仓储、冷链运输环节的项目；组织企业通过参加南博会、农博会、上海（北京）高原特色推介会等大型展会，推介农产品，做好招商引资。以“农村厕所革命”、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加强村庄规划管理和提升村容村貌为主攻方向，加强农村环境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村庄清洁行动”“四美创建”“最美村庄”“爱国卫生七个专项行动”建设活动。

【农业农村经济】 2020年，迪庆州农林牧渔业总产值304627万元，按可比价计算，同比增长5.6%，其中：农业产值117763万元；林业产值56167万元；牧业产值115115万元；渔业产值4003万元。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产值11579万元，同比增长4.8%。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184650万元，同比增长5.7%；一二三产业占GDP的比重由上年的6.2:37.9:55.9调整为6.9:38.5:54.6，第一产业比重较上年上升0.7个百分点。第一产业完成投资总额79734万元，同比增长41.9%。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088元，比上年增加642元，增长6.8%。

【粮食生产】 2020年，迪庆州粮食播种面积64.17万亩，同比增长0.3%。全年粮食总产量15.97万吨，同比增长2.2%，其中：夏粮4.13万吨，秋粮11.84万吨。经济作物种植面积28.38万亩，比上年增加7035亩，其中：油料种植面积3.49万亩，同比增长4.7%；烟叶种植面积1.08万亩，比上年增加15亩；药材种植面积13.14万亩，比上年增加1620亩；蔬菜种植面积4.76万亩，比上年增加3990亩。

【畜牧业生产】 2020年，迪庆州肉类总产量31566.09吨，同比增长7.5%；牛奶产量22100吨，同比增长5.7%；禽蛋产量700吨，同比增长16.7%；蜂蜜产量263.56吨，同比下降10.1%；蚕茧产量12.9吨，同比下降14%。年末大牲畜存栏（除猪、牛、羊外）1.32万头，同比增长20%，出栏2800头，同比增长22.9%；年末生猪存栏31.96万头，同比增长44.8%，出栏32.43万头，同比增长9.9%；年末牛存栏18.38万头，同比增长7.2%，出栏3.08万头，同比增长10%；年末羊存栏18.37万只，同比增长3.9%，出栏10.41万只，同比增长9.7%；年末家禽存栏116.34万羽，同比增长17.1%，出栏105.52万羽，同比增长1.6%。

【渔业生产】 2020年，迪庆州水产品总产量2948吨，其中池塘养殖产量2625吨，稻田养殖产量285吨；池塘面积完成7318亩，稻田养殖面积完成6998亩；全年渔业产值达5783万元。

【惠农政策】 2020年，迪庆州中央、省、州财政下达支农惠农项目资金2.56亿元，其中：中央资金2.22亿元，省级资金0.34亿元。按照2019年与政策性农业保险承保机构签订的《服务协议》开展相关工作，全州投保牲畜61.65万头（只），投保种植业17.06万亩，累计签单保费6596.4万元，投保农户数达到224461户，已发生赔付案件7485件，理赔金额达

4144.61 万元，受益农户数 6081 户。

【绿色食品牌】 2020 年，迪庆州推进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布局七大特色产业优质高效示范基地，迪庆州“绿色食品牌”重点产业综合产值提升，其中：中药材总产值 6.67 亿元，同比增长 0.45%；肉牛总产值 3.21 亿元，同比增长 1.21%；蔬菜总产值 1.68 亿元，同比增 1.82%；花卉总产值 2513 万元，同比增长 9.26%。完成“三品一标”认证农产品 18 个，涉及认证企业 5 家。“绿色食品牌”产业基地建设共有企业 38 家，产品 62 个，企业基地化率达 30%。

【农村人居环境】 2020 年，迪庆州建设无害化农村户厕 39145 座，改造提升镇区公厕 65 座，建设行政村公厕 136 座，改新建旅游公共厕所 103 座。评选最美集镇 5 个，最美村庄 53 个，最美家庭 101 户。建成终端处理设施填埋场 2 座、热解设施 12 座、大型焚烧炉 6 座；配置收运设施中转站 4 座，配备收运车辆钩臂车 65 辆、老式或压缩车 31 辆，建成或配备收集设施简易填埋场 3 个、露天垃圾池 1995 个、简易焚烧炉 29272 个、村级垃圾箱 1298 个。对全州 2051 个自然村进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排查，治理率 66.5%，受益农户 11053 户 45968 人。全州畜禽养殖污染物的综合利用率达 90% 以上，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85% 以上。全州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和提升，超额完成省级下达的各项任务。

【农业安全生产】 2020 年，迪庆州加强农机、农村沼气、渔业、农药等重点领域的安全监管，建立常态化、规范化、动态化长效机制，确保农业生产安全。加强信访窗口接待，加大诉求受理服务，推进土地承包纠纷、涉农领域改革等信访突出问题依法及时有效解决，全年未发生重特大农机安全事故和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农业机械】 2020 年，迪庆州农业机械总动力达 442185.5 千瓦，同比增长 3.8%；农机化作业面积达到 143.601 万亩次，同比增长 6.17%；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水平达 40.95%，同比增 0.86 个百分点。全州有乡村农机从业人员 25866 人；全年累计农机化投入 1097.79 万元。农村累计用电 11173.57 万千瓦时，同比增长 4.3%；农用化肥施用量（折纯）1.3 万吨，同比下降 12.7%；农药使用量 196 吨，同比下降 4.1%。农机购置补贴完成补贴资金 275 万元，机具台数 1229 台，受益农户 1134 户。

【土地确权】 2020 年，迪庆州完成并通过土地确权省、部级数据汇交，土地确权覆盖全州 29 个乡（镇）188 个村（居）民委员会 2144 个村民小组，共完善土地承包合同数量 70828 份，确权农村承包土地 775965.95 亩，承包地块 39.97 万块，确权 7.16 万户，确权人口 27.79 万人，共颁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 70640 本，颁证率 99.75%。迪庆州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协同第三方对全州三县（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进行两次质量检查验收，均评定为合格，形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检查成果报告》，迪庆州完成土地确权工作。

【农村土地承包管理】 2020 年，迪庆州集体所有农用地面积达 2586.90 万亩，其中：耕地 71.88 万亩，占集体所有农用地总面积的 2.7%；园地 2.00 万亩，占 0.07%；林地 1241.93 万亩，占 48%；草地 1250.69 万亩，占 48.34%；养殖水面 8100 亩，占 0.03%；其他 19.04 万亩，占 0.7%。全州家庭承包经营的耕地面积 70.33 万亩，承包地流转面积 3.78 万亩，其中：出租（转包）3.33 万亩，互换 44 亩，股份合作 4091 亩，其他形式 1612 亩。农民流转 2826 亩，合作社流转 1.20 万亩，企业流转 1.83 万亩，其他经营主体流转 4152 亩，共签订耕地流转合同 7667 份。其中，耕地流转用于粮食生产 1341 亩。

【农村土地纠纷仲裁】 2020 年，迪庆州调处土地承包纠纷，维护土地承包权益仲裁委员会有 3 个，仲裁委员会人员 254 人，聘任仲裁员 243 人，仲裁委员会日常工作机构 25 人。年内，全州涉及土地承包纠纷 24 件，土地流转纠纷数 5 件，其他纠纷 13 件，调处纠纷总 31 件（其中：乡（镇）调解数 28 件，村民委员会调解数 3 件）。

【农村集体经济】 2020 年，迪庆州村集体经济收入 10 万元以上的有 31 个村，其中：香格里拉市 7 个村，维西县 11 个村，德钦县 13 个村。村集体经济收入 5 万 ~10 万元的 91 个，其中：香格里拉市 29 个村，维西县 37 个村，德钦县 25 个村。村集体经济收入 2 万 ~5 万元以下的 58 个村，其中：香格里拉市 23 个村，维西县 28 个村，德钦县 7 个村。村集体经济收入最高的是维西县永春乡庆福村 26.76 万元和维西县永春乡拖枝村 22.44 万元。

【“三资”管理】 2020 年，迪庆州实行财务公开的村有 190 个，村

民小组 1998 个。建立村民主理财小组的村 114 个，建立村民主理财的村民小组 1049 个。实行村级会计委托代理制的乡（镇）19 个，其中：涉及的村委会 118 个，村民小组 375 个。全州村、组会计委托代理机构代管资金总额 851411.37 万元，已实行电算化管理的村数 3 个，年内共审计 262 个单位，审计资金总额 102272.1 万元，涉及贪污案件 0 件，村干部任期和离任审计 157 件。

【农民负担监督管理】 2020 年，迪庆州上交集体各种款项 0 万元。一事一议筹资筹劳涉及 34 个村，一事一议筹资 0 万元。一事一议筹劳 8 万个，涉及村数 34 个村，一事一议涉及 4.38 万人。农业生产性收费 45.28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 22.37 万元。农村义务教育收费 0 万元，在校学生数 3.2 万人。全州没有因农民负担引起的群体性上访事件。

【乡村治理】 2020 年，迪庆州村党组织书记兼任村主任的村数 7 个。年内财务公开的次数 911 次，有村规民约的村数 188 个，实行“一村一辅警”的村数 183 个，年内开展农村法治宣传教育的次数 1673 次。建立红白喜事简办制度的村数 190 个，“农村文明家庭”等户数 1122 户，有乡村特色文化产业的 54 个村，有村庄规划的 151 个村。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2020 年，迪庆州对 2400 个清查单位数完成 100% 的数据录入上报。全州农村集体资产总计 21.68 亿元，其中：流动资产 1.28 亿元，农业资产 1.69 亿元，长期资产 1.14 亿元，固定资产 17.48 亿元，其他资产 1026.16 万元。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为 21.68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为 538.58 万元，长期负债为 2667.26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21.36 亿元。完成集体成员身份确认，全州共认定集体成员户数 80899 户，成员 31.98 万人，其中：香格里拉市认定集体成员 12.19 万人，德钦县 5.41 万人，维西县 14.38 万人。香格里拉市股权设置、股权量化工作完成。德钦县完成率 20%，维西县完成率 40%。香格里拉市在完成股权设置、股权量化工作后完成五境乡登记赋码试点工作。迪庆州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完成《组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指导手册》编制，2020 年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年度阶段任务。

【农村宅基地改革与管理】 2020 年，迪庆州拥有农村宅基地宗数 7.98 万宗，面积 4.8 万亩，涉及农户 8.11 万户，涉及人数 32.72 万人。占有一处宅基地的农户数 5.47 万户，占有两处及以上宅基地的农户数 300 户，宅基地面积超标准的农户数 900 户。闲置宅基地宗数 500 宗，面积 400 亩。

【农业经营主体培育】 2020 年，迪庆州培育家庭农场名录管理 321 家，全州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理事长培训 1 期，50 人次。香格里拉市虎跳峡镇荣生种养综合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维西创建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两家申报为省级示范合作社；香格里拉市高原雪山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香格里拉市正能源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维西县益参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等 7 家申报为州级示范合作社。全州注册农民专业合作组织有 3098 家，共有国家级示范社 4 家、省级示范社 16 家、州级示范社 20 家、县级示范社 1 家，每个村均成立农民专业合作社两个以上，实现合作社行政村全覆盖。发展农业社会化组织 3 个，其中：合作社服务组织 2 个，企业服务组织 1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对助力迪庆州脱贫攻坚、全面实现小康发挥重要作用，合作社销售农产品总值 1.10 亿元，实现可分配盈余 4207.3 万元。

【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0 年，迪庆州召开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评审会议 4 次，年内立项 28 个，完成招标面积 4.47 万亩，完成新建面积 3.85 万亩。督促县（市）主管部门合力推进 2019 年建设任务收尾工作，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 4.228 万亩，完成任务率达 91%。

【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 2020 年，迪庆州布设耕地质量调查点位 92 个，其中：德钦县 13 个点，香格里拉市 36 个点（经济开发区 1 个点），维西县 43 个点。年内，调查点位与 2019 年调查点位一致，当年全部完成点位调查、土样采集，土壤样化验任务。通过分析汇总 2019 年土壤样品化验数据，编制完成 2019 年耕地质量监测报告。

【耕地质量监测点建设】 2020 年，迪庆州组织编订“迪庆州 2020 年耕地质量监测点实施方案”。结合全州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实施，指导全州 3 县（市）布设新建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 10 个，其中，国家级 1 个、省级 9 个。年内完成土壤剖面开挖、土样采集、样品化验分析。

【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定暨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2020 年，迪庆州按照《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抓紧推进 2020 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

用工作的通知》要求，完成基本材料收集整理工作，确定相关数据和拐点坐标，明确全州耕地严格管控类、安全利用类、优先保护类分布和面积情况。指导三县（市）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并形成台账，按时上报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汇总表。全州轻中度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下达任务 22662.7 亩，上报完成 26124.26 亩，占下达任务数比例 115.27%；重度污染耕地严格管控下达任务 2316.74 亩，上报完成 2326.16 亩，占下达任务数比例 100.41%。

【全国第二次农业污染源普查续展】 2020 年，迪庆州完成州污普办及省污普办对污染源普查验收资料开展检查会审，在验收过程中，省污普办验收组对照《云南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验收表》，以 102.3 分的好成绩通过省级验收。编写完成《迪庆州第二次全国农业污染源普查自检报告》，并整理相关档案，总计归档 13 盒。局属单位迪庆州农村能源与农业环境服务站被国务院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授予“表现突出集体”的称号，职工周春同志被国务院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授予“表现突出个人”的称号，职工刘永顺、张凡两名同志被云南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授予“表现突出个人”的称号。

【金沙江流域迪庆段大幅消减农业面源污染负荷】 2020 年，迪庆州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85%以上，农用残膜回收利用率达 90% 以上，畜禽养殖污染物的综合利用率在 90% 以上。

【农产品检验检测】 2020 年，迪庆州完成农产品农药残留快速抽检样品 12864 个样品，合格 11863 个，总体合格率为 99.99%，抑制率大于 50% 的有 1 个，检测数据已录入云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协助大理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中心完成 2020 年度农产品例行监测抽样工作，共抽样 90 个样品；协助楚雄州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中心完成农产品监督抽检工作，共抽样 6 个样品；协助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飞行检查工作，共抽样 15 个样品。协助国家农业农村部完成畜禽产品、水产品监督抽检工作，共抽样 20 个样品。

【“三品一标”认证】 2020 年，迪庆州完成“三品一标”（注释：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统称“三品一标”）认证 15 个企业，53 个产品。

【农产品地标监管】 2020 年，迪庆州完成迪庆藏猪、尼西鸡地标单位名称变更工作，把原迪庆藏猪、尼西鸡地标，持证单位更名为迪庆州畜牧兽医科学研究院。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2020 年，迪庆州推进整村推进防疫新模式，推广“321”免疫技术，畜禽免疫密度常年达 90%以上、畜禽免疫抗体合格率达 70% 以上。全年共计挂牌成立 4 家动物防疫合作社，完成州本级及三县（市）兽医实验室升级改造并通过兽医实验室考核。

【免疫注射】 2020 年，迪庆州订购发放猪口蹄疫 O 型灭活疫苗 77 万头份（其中香格里拉市 38 万头份、维西县 28 万头份、德钦县 9.5 万头份、开发区 1 万头份）、牛口蹄疫 O 型 A 型二价灭活疫苗 43 万头份（其中香格里拉市 22 万头份、维西县 11 万头份、德钦县 9 万头份）、羊口蹄疫 O 型 A 型二价灭活疫苗 33.2 万头份（其中香格里拉市 13 万头份、维西县 16 万头份、德钦县 3.5 万头份、开发区 2000 头份）、重组禽流感病毒（H5+H7）三价灭活疫苗 169 万羽份（其中香格里拉市 75 万羽份、维西县 65 万羽份、德钦县 24 万羽份、开发区 3 万羽份）、小反刍兽疫疫苗 21.6 万头份（其中香格里拉市 8 万头份、维西县 10 万头份、德钦县 3.5 万头份、开发区 1000 头份）。2020 年，迪庆州生猪存栏 31.96 万头，应免数 30.65 万头。牛存栏 18.38 万头，应免数 18.23 万头。羊存栏 18.37 万只，应免数 14.87 万只。鸡存栏 95.34 万羽份，应免数 85.1 万羽份。完成非洲猪瘟防控大清洗和大消毒工作，共使用消毒粉 380 件。完成州级畜牧兽医技术培训 1525 人次。

【动物疫病监测】 2020 年，迪庆州完成采集送检禽流感监测样品 140 份；新城疫监测样品 140 份；猪病监测样品 30 份；小反刍兽疫监测样品 100 份；口蹄疫监测样品 90 份；马传贫监测样品 14 份。狂犬病监测犬血清、唾液棉拭子 150 份。经省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书，检测结果为猪瘟、非洲猪瘟、猪伪狂犬病、小反刍兽疫、口蹄疫病毒核酸检测全阴性，猪蓝耳病毒核酸检测有 1 份阳性，其余为阴性。猪圆环 3 型病毒核酸检测有 4 份阳性，其余为阴性。

【病原学监测】 2020 年，迪庆州完成非洲猪瘟病毒核酸检测 14332 份，禽流感病毒核酸检测 3920 份，新城疫病毒核酸检测 4 份，猪蓝耳

病核酸检测 6 份，猪瘟病毒核酸检测 6 份，圆环病毒核酸检测 18 份，小反刍兽疫病毒核酸检测 29 份，口蹄疫病毒核酸检测 8 份。

【产地检疫】 2020 年，迪庆州产地检疫共 366023 头（只、羽、匹），其中猪 50411 头、牛 7178 头、羊 956 只、其他动物 307478 头（匹、只、羽）。全州产地检疫实现了电子出证，产地检疫率达到 100%。

【屠宰检疫】 2020 年，迪庆州开展屠宰检疫 64107 头（只），其中猪 54465 头、牛羊 27 头（只），检出不合格牲畜（猪）80 头，进行无害化处理。全州屠宰检疫实现了电子出证，屠宰检疫率达到 100%。全州检疫电子出证共 76653 张，其中动物 A 证 104 张、动物 B 证 13166 张、产品 A 证 390 张、产品 B 证 62993 张。

【生猪运输车辆备案】 2020 年，迪庆州完成生猪运输车辆有效备案 233 辆，推广“牧运通”使用。全年共完成跨地区引进乳用种用动物检疫审批报备 37 批次。“云南省德钦县佛山公路动物防疫监督检查站”共检查过往车辆 50 车次、畜禽 8755 头（只、羽、匹），其中：牛 22 车次、193 头；禽类 10 车次、8400 只（羽）；其他活畜 18 车次、162 匹（头、只）。

【草原生态奖补】 2020 年，迪庆州指导完成全州草原生态奖补面积 1383.56 万亩，涉及资金 6479.45 万元，涉及牧民 74089 户的信息核对和州级管理员审核工作。

【种畜禽生产经营监管】 2020 年，迪庆州审核上报香格里拉市天成仑珠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香格里拉市森吉尼达生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为省级畜禽资源保种场，并通过省级审查取得资格。

【种子质量管理】 2020 年，迪庆州组织开展州级农作物种子质量检查活动 3 次，县级自查自检 9 次，全年出动检查人员 398 人次，出动车辆 63 架次，检查种子销售集贸市场 67 个次，检查种子销售门店 97 户，共扦样 6 个作物 84 个品种，完成 133 个样品室内三项指标（水分、净度、发芽率）检测工作，全州累计出具有效室内检验报告 27 份。

【高原青贮玉米新技术推广】 2020 年，迪庆州在小中甸、虎跳峡、格咱、尼西、塔城、德钦、奔子栏完成推广高原青贮玉米 400 亩，增加牦牛越冬的饲料贮备。完成中甸牦牛的越冬育肥试验屠宰测定 2 头，3 岁屠宰，屠宰率为 60%，冬季掉膘 10 千克。

【长江“十年禁渔”工作】 2020 年，迪庆州累计开展培训 6 场次，粘贴禁捕通告 300 余份，悬挂禁捕标语横幅 50 余份，发放宣传资料 6580 份，沿江边一线树立永久性宣传牌 53 个。开展执法行动 35 次，累计出动执法车辆 51 辆次，出动执法人员 251 人次，共查处非法电鱼、违法捕捞行为 3 起，没收非法渔具 3 件，罚款人民币 12 万元，行政处罚 8 人，取缔违规网具 539 张，地笼 152 个，绝户网 63 张。共组织 2 次安全大检查，共检查各类船舶 50 多艘（次），我州无登记注册的专业渔船，37 艘合法特定功能船舶已签订不得从事生产性捕捞的承诺书。共举办和参加增殖放流活动 4 次，共放流金沙江土著鱼苗 29.7 万尾。迪庆州、丽江市农业农村部门加强沟通，签订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联合渔政执法行动协议。在重要通道、人员密集处悬挂禁渔宣传横幅 4 幅，发放宣传资料 100 份，对休闲渔钓人员宣传教育 2 人次。对塔城镇其宗桥至开发区松园桥沿江两岸进行巡查，拆除、销毁违规爆炸钩 10 组，拔除无人看管鱼竿 30 根。

【高素质农民培训】 2020 年，迪庆州完成高素质农民暨脱贫攻坚巩固提升产业带头人培训班 1 期共计 61 人次，此次培训完成率为 101.7%、评价率为 90.2%、培育对象满意度为 97%。选派 13 名农技人员参加州外中央农广校和省农广校举办的素质能力提升培训班；选派 56 名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参加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农业经理人培训班，贵州核桃坝村基地和广东平甫村基地的创业富民培训班。

【产业扶贫】 2020 年，迪庆州共计下达产业扶贫资金 10.6 亿元，占涉农整合资金的 58.23%；实施产业扶贫项目 89 个，培育各类带贫新型经营主体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 17951 户 65512 人，全州产业覆盖有发展产业条件的建档立卡户比例达 100%。

【招商引资】 2020 年，迪庆州举办产业扶贫专场对接活动，省外 38 家企业，州内 66 家企业参加了活动。活动期间香格里拉市中甸牦牛保种繁育产业示范园建设、香格里拉市创新型中药饮片（配方颗粒）生产及产地种植加工、雪域高原特色农产品产销及品牌打造战略合作、迪庆州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平台建设及金融服务合作、迪庆州绿色生态牦牛（奶、肉）产业发展 5 个项目签约成功，涉及金额 28 亿元。

迪庆藏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杨树奇

党委委员、副局长　王廷集

扎　都　庄群才　肖　毛

赵金繁

党委委员、州纪委驻局纪检组组长

徐建宏

香格里拉市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冯　毅

党委委员、副局长　和毅芳

和赵元　吴　涛　邓学益

黄正昌　和玉国

党委委员、市纪委驻局纪检组组长

枣　勇

副局长　和正勤　杨魁元

德钦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　农布定主

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格茸扎史

党组成员、副局长　拖顶达瓦

钟立仁

党组成员、县纪委驻局纪检组组长

扎史吾姆

副局长　次里拉木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任职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　何振宇

党委委员、副局长　杨俊杰

杨春胜　杜　俊　木丽平

县纪委驻局纪检组组长　和江顺

和　铭

第二十四章

农业农村统计



2020 年云南农业农村基本情况数据表

指标类型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增长（%）	排名
基本情况	1	常用耕地面积			万亩	8068	–13.37	68
	2	村庄	行政村		个	11902	持平	57
			自然村			–	–	
	3	农村宅基地面积			万亩	977.86	持平	57
	4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亿元	5920.52	36.0	6
	5	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亿元	3598.91	16.2	20
	6	农产品加工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			比例	0.7：1	–56.25	70
	7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2842	7.9	33
	8	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户	900	6.89	34
	9	销售收入过亿元农业龙头企业			户	468	6.36	37
	10	农民专业合作社			个	58400	–6.02	65
	11	“一村一品”专业村（镇）			个	1621	17.81	18
	12	高标准农田建设			万亩	352	8.37	29
	13	“三品一标”	总量		个	6216	11.20	23
			有机			2723	25.43	10
			绿色			2060	17.98	16
		地理标志产品	地理标志农产品		个	85	–	57
			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282	–	57
			地理标志保护产品			62	–	57
粮食作物	14	粮食播种面积			万亩	6250.5	0.03	56
	15	粮食总产量			万吨	1895.86	1.4	52
	16	粮食单产			kg/ 亩	303.3	1.3	53
经济作物	17	茶叶	面积	总量	万亩	720	6.5	36
				有机		–	–	57
				绿色		45.4	3.2	48
				古树茶		330	持平	57
			产量		万吨	46.32	8	32
			综合产值		亿元	1001.4	6.87	35
	18	花卉	面积		万亩	190.19	8.25	31
			鲜切花产量		亿枝	146.57	21.02	13
			综合产值		亿元	830.16	10.44	26
	19	蔬菜	面积	总量	万亩	1880.54	4.47	41
				有机		–	–	57
				绿色		–	–	57
			产量		万吨	2708.02	10.76	25
			综合产值		亿元	1329.5	28.5	8

续表

指标类型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增长（%）	排名
经济作物	20	水果	在园面积	总量	万亩	1149.72	13.27	22
				有机		–	–	57
				绿色		–	–	57
			产量		万吨	961.58	22.9	11
			综合产值		亿元	892.95	63.5	1
	21	坚果	面积	总量	万亩	4656.78	0.27	12
				核桃		–	–	
			产量	总量	万吨	156.06	8.6	
				核桃		–	–	
			综合产值	总量	亿元	450.62	21.28	
				核桃		–	–	
经济作物	22	中药材	面积		万亩	901.06	3.25	47
			产量		万吨	63.08	20.9	14
			综合产值		亿元	1194.89	11.0	24
	23	咖啡	面积		万亩	106	–4.5	64
			产量		万吨	13.51	–10.4	66
			综合产值		亿元	312.16	–1.93	62
	24	甘蔗	面积		万亩	432.58	–0.53	58
			产量		万吨	1597.17	–0.58	59
			综合产值		亿元	204.76	–1.75	61
	25	橡胶	面积		万亩	542.85		57
			产量	橡胶	万吨			57
				干胶		47.21		
			农业产值		亿元			
	26	食用菌	面积		万亩	–		57
			产量	总量	万吨	74.4	25.91	9
				野生菌		22.7		57
			综合产值	总量	亿元			57
				野生菌				57
	27	桑蚕	面积		万亩	137.4	–2.5	63
			产量		万吨	5.6	–12.5	67
			综合产值		亿元	40	–24.50	69
畜牧业	28	肉牛	存栏		万头	858.78	3.73	43
			出栏		万头	335.9	2.91	50
			产量		万吨	40.94	4.95	39
			产值		亿元			57

续表

指标类型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增长（%）	排名
畜牧业	29	生猪	存栏	万头	3120.4	33.24	7
			出栏	万头	3453.2	0.88	55
			产量	万吨	291.6	1.43	51
			产值	亿元			57
	30	肉羊	存栏	万只	1350.66	3.32	46
			出栏	万只	1177.48	3.54	45
			产量	万吨	20.77	3.69	44
			产值	亿元			57
	31	家禽	存栏	亿羽	1.898	17.97	17
			出栏	亿羽	3.423	8.32	30
			禽蛋产量	万吨	41.75	16.62	19
			产值	亿元			57
	32	奶类	产量	万吨	67.29	0.88	55
			产值	亿元			57
渔业	33	水产品	水产养殖面积	万公顷	10.58	14.98	21
			水产品总产量	万吨	64.40	1.17	54
			渔业总产值	亿元	103.98	−1.3	60
农村人居环境	34	整治档次	一类县	个	9		57
			二类县		31		57
			三类县		89		57
	35	村庄规划编制覆盖率		比例	–		57
	36	村庄垃圾收集处理覆盖率		比例	97.9	5.9	38
	37	村庄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		比例	65.5	58.71	2
	38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比例	85.82	4.82	40
	39	农村卫生户厕覆盖率		比例	85.99	4	42
	40	村规民约覆盖率		比例	99	3.05	49
	41	保洁员覆盖率		比例	98	37.01	5
农村电商	42	农村网络零售额		亿元	582.52	19.23	15
	43	农产品网络零售额		亿元	283.77	38.34	4
	44	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		个	105	9.38	28
农村金融	45	涉农贷款余额		万亿元	1.13	9.71	27
	46	乡村市场实现零售额		亿元			57
农民工	47	农民工总量		万人			57
固定投资	48	第一产业投资同比增幅		%	35.4	38.82	3

注：“排名”指该指标在全国排名；如无相关指标或数据用“–”代替

2020 年全省行政区划

单位：个

地区	县级单位名称	县级单位数	乡镇单位数	村委会数
全省	8 个省辖市、8 个民族自治州；17 个市辖区、17 个县级市、66 个非民族县、29 个民族自治县	129	1413	11834
昆明市	呈贡区、五华区、盘龙区、官渡区、西山区、东川区、晋宁区、安宁市、富民县、宜良县、石林县、嵩明县、禄劝县、寻甸县	14	139	921
曲靖市	麒麟区、沾益区、马龙区、宣威市、陆良县、师宗县、罗平县、富源县、会泽县	9	137	1260
玉溪市	红塔区、江川区、澄江市、通海县、华宁县、易门县、峨山县、新平县、元江县	9	75	429
保山市	隆阳区、施甸县、龙陵县、昌宁县、腾冲市	5	75	841
昭通市	昭阳区、鲁甸县、巧家县、盐津县、大关县、永善县、绥江县、镇雄县、彝良县、威信县、水富市	11	146	1078
丽江市	古城区、玉龙县、永胜县、华坪县、宁蒗县	5	65	400
普洱市	思茅区、宁洱县、墨江县、景东县、景谷县、镇沅县、江城县、孟连县、澜沧县、西盟县	10	103	993
临沧市	临翔区、凤庆县、云县、永德县、镇康县、双江县、耿马县、沧源县	8	77	889
楚雄州	楚雄市、双柏县、牟定县、南华县、姚安县、大姚县、永仁县、元谋县、武定县、禄丰县	10	103	966
红河州	个旧市、开远市、蒙自市、弥勒市、屏边县、建水县、石屏县、泸西县、元阳县、红河县、金平县、绿春县、河口县	13	135	1109
文山州	文山市、砚山县、西畴县、麻栗坡县、马关县、丘北县、广南县、富宁县	8	104	882
西双版纳州	景洪市、勐海县、勐腊县	3	33	223
大理州	大理市、漾濞县、祥云县、宾川县、弥渡县、南涧县、巍山县、永平县、云龙县、洱源县、剑川县、鹤庆县	12	112	1072
德宏州	瑞丽市、芒市、梁河县、盈江县、陇川县	5	51	336
怒江州	泸水市、福贡县、贡山县、兰坪县	4	29	255
迪庆州	香格里拉市、德钦县、维西县	3	29	180

2020 年全省各州（市）人口情况

州（市）	总人口（万人）	城镇人口（万人）	乡村人口（万人）	城镇人口占比（%）
全省	4720.93	2362.86	2358.07	50.05
昆明市	846.01	674.05	171.96	79.67
曲靖市	576.58	282.72	293.86	49.03
玉溪市	224.95	121.07	103.88	53.82
保山市	243.12	85.32	157.8	35.09
昭通市	509.26	201.27	307.99	39.52
丽江市	125.39	59.74	65.64	47.65
普洱市	240.5	97.48	143.01	40.53
临沧市	224.95	79.21	146.59	35.08
楚雄州	241.67	108.33	133.35	44.82
红河州	447.84	213.63	234.21	47.7
文山州	350.32	130.31	220.01	37.2
西双版纳州	130.14	61.26	68.89	47.07
大理州	333.76	143.11	190.65	42.88
德宏州	131.57	64.39	67.18	48.94
怒江州	55.27	28.94	26.33	52.35
迪庆州	38.75	12.04	26.74	31.07

2020年全省各州（市）土地、水资源及水利设施情况

地区	国土调查面积（万亩）	耕地面积（万亩）	水资源总量（亿立方米）	水利设施	
				已建成水库数（个）	已建成水库总库容（亿立方米）
全省	57479	8068	1799	6694	142.34
昆明市	3152	577	43.37	842	28.18
曲靖市	4340	1201	95.58	1005	23.69
玉溪市	2241	300	24.82	607	7.57
保山市	2859	387	126.3	388	5.79
昭通市	3366	683	129.2	188	10.49
丽江市	3083	278	64.45	151	4
普洱市	6640	634	237.2	326	7.59
临沧市	3543	568	134.9	276	6.09
楚雄州	4266	499	42.3	1124	12.81
红河州	4826	913	165.2	502	11.46
文山州	4711	946	114.5	319	6.7
西双版纳州	2864	173	68.19	191	3.65
大理州	420	525	77.53	686	8.94
德宏州	1676	220	141.9	70	3.06
怒江州	2188	87	222.3	11	0.47
迪庆州	3478	77	111.5	8	1.84

2020年全省各州（市）生产总值及构成

单位：亿元

州（市）	生产总值	第一产业增加值	第二产业增加值	第三产业增加值
昆明市	6733.79	312.35	2102.93	4318.51
曲靖市	2959.35	553.53	1094.92	1310.9
玉溪市	2058.14	207.26	864.69	986.59
保山市	1052.58	243.3	392.61	416.67
昭通市	1288.74	226.12	482.78	579.84
丽江市	512.75	77.53	165.5	269.72
普洱市	945.42	235.13	228.62	481.67
临沧市	821.32	242.34	203.84	375.14
楚雄州	1372.16	261.93	545.89	564.34
红河州	2417.48	344.78	940.44	1132.26
文山州	1185.12	241.28	396.78	547.06
西双版纳州	604.18	138.26	151.56	314.36
大理州	1484.04	338.96	405.94	739.14
德宏州	575.54	120.41	121.52	333.61
怒江州	210.73	30.63	74.01	106.09
迪庆州	266.94	18.47	102.67	145.8
全省	24488.28	3592.28	8274.7	12621.7

2020年云南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指标	总值及收入	全国排名	“十三五”年均增幅（%）
生产总值（GDP）（亿元）	24522	18	10.39
人均生产总值（元）	51975	23	10.43
全省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3295	28	8.88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7500	18	7.29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2842	28	9.27

2020 年全省各州（市）农业农村经济主要指标

州（市）	第一产业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增加值（亿元）	排名	增速（%）	排名	占 GDP 比重（%）	居民收入（元）	排名	增速（%）	排名
全国	77754	–	3	–	7.65	17131	–	6.9	–
全省	3598.91	9	5.7	3	14.68	12842	28	7.9	11
昆明市	312.35	4	5.6	12	4.64	17719	1	8.3	2
曲靖市	553.53	1	5.9	2	18.7	14793	4	8	4
玉溪市	207.26	11	5.8	5	10.07	16835	2	7.1	12
保山市	243.3	6	5.6	13	23.11	13426	7	7.4	11
昭通市	226.12	10	5.7	10	17.55	11283	14	6.9	14
丽江市	77.53	14	5.5	14	15.12	12370	10	7.8	6
普洱市	235.13	9	5.8	4	24.87	12366	11	7.5	10
临沧市	242.34	7	5.7	9	29.51	12824	9	7.7	9
楚雄州	261.93	5	5.7	8	19.09	12861	8	7	13
红河州	344.78	2	5.9	3	14.26	13580	6	8	5
文山州	241.28	8	5.4	15	20.36	12001	13	7.8	7
西双版纳州	138.26	12	6	1	22.88	15463	3	6.8	15
大理州	338.96	3	5.7	7	22.84	13645	5	7.7	8
德宏州	120.41	13	5.8	6	20.92	12356	12	8.3	3
怒江州	30.63	15	5.2	16	14.54	7810	16	9	1
迪庆州	18.47	16	5.7	11	6.92	10088	15	6.8	16

2020 年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构成

指标	云南省		全国	
	收入值（元）	占总收入的比重（%）	收入值（元）	占总收入的比重（%）
可支配收入	12842		17131	
一、工资性收入	3975	30.95	6974	40.71
二、经营净收入	6522	50.79	6076	35.47
（一）第一产业经营净收入	5599	43.6	3940	23

续表

指标	云南省		全国	
	收入值（元）	占总收入的比重（%）	收入值（元）	占总收入的比重（%）
1. 农业	4109	32	2878	16.8
其中：粮食	642	5	720	4.2
经作	3467	27	2159	12.6
2. 林业	257	2	206	1.2
3. 牧业	1221	9.51	702	4.1
其中：生猪	771	6	274	1.6
4. 渔业	14	0.11	154	0.9
（二）第二产业经营净收入	154	1.2	423	2.47
（三）第三产业经营净收入	771	6	1713	10
三、财产净收入	198	1.54	420	2.45
四、转移净收入	2147	16.72	3661	21.37

2020 年全省各州（市）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单位：元

州（市）	收入
全省	12842
昆明市	17719
曲靖市	14793
玉溪市	16835
保山市	13426
昭通市	11283
丽江市	12370
普洱市	12366
临沧市	12824

单位：元

州（市）	收入
楚雄州	12861
西双版纳州	15463
大理州	13645
红河州	13580
文山州	12001
德宏州	12356
怒江州	7810
迪庆州	10088

2020年全省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及构成

单位：亿元

项目	总产值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5920.52
农业产值	2902.24
谷物及其他作物	903.39
谷物	399.01
薯类	85.22
油料	30.58
豆类	51.55
糖料	73.47
烟草	261.61
蔬菜园艺作物	976.27
水果、坚果、饮料和香料作物	588.17
中药材	434.41
林业产值	429.5
林木的培育和种植	83.89
竹木采运	84.65
林产品	260.96
牧业产值	2315.41
牲畜饲养	708.42
生猪	1376.87
家禽	191.36
狩猎和捕捉动物	0.06
其他畜牧业	38.7
渔业产值	103.98
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	169.4

2020年全省各州（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单位：亿元

州（市）	总产值
全省	5920.52
昆明市	519.5
曲靖市	911.13
玉溪市	343.53
保山市	385.41
昭通市	342.34
丽江市	135.62
普洱市	385.88
临沧市	377.09
楚雄州	441.12
红河州	564.39
文山州	396.05
西双版纳州	230.1
大理州	618.35
德宏州	192.48
怒江州	47.08
迪庆州	30.46

2020 年全省村集体经济总收入情况表

单位：亿元

州（市）	合计	村级	占比	组级	占比	村均	组均
云南省	156.62	79.98	51.10%	76.64	48.90%	58.49	4.53
昆明市	54.65	21.94	40.20%	32.42	59.30%	157.98	29.23
昭通市	4.8	4.88	101.50%	0.04	0.90%	37.54	0.02
曲靖市	20.67	11.82	57.20%	8.92	43.10%	73.49	5.86
楚雄州	14.41	6.48	45.00%	7.88	54.70%	58.8	5.28
玉溪市	16.69	6.96	41.70%	9.65	57.80%	104.24	15.45
红河州	11.3	5.49	48.60%	5.8	51.30%	45.19	4.81
文山州	3.34	2.12	63.40%	1.24	37.20%	22.44	0.8
普洱市	3.49	3.11	89.20%	0.44	12.60%	30.99	0.31
西双版纳州	2.76	0.53	19.20%	2.19	79.30%	23.81	9.76
大理州	8.47	4.6	54.40%	3.88	45.80%	41.48	2.74
保山市	3.93	4.03	102.40%	0	0.00%	42.52	0
德宏州	2.05	0.61	29.90%	1.42	69.10%	18.26	3.67
丽江市	4.19	1.73	41.30%	2.44	58.20%	38.11	4.75
怒江州	0.68	0.7	102.50%	0	0.00%	26.97	0
迪庆州	1.97	1.81	92.10%	0.19	9.90%	95.38	0.89
临沧市	3.21	3.16	98.50%	0.12	3.80%	34.2	0.11

2020 年全省村集体经营性收入情况表

单位：亿元

州（市）	合计	村级	占比	组级	占比	村均	组均
云南省	46.29	17.25	37.30%	29.03	62.70%	12.62	1.71
昆明市	16.12	4.65	28.80%	11.47	71.10%	33.47	10.34
昭通市	1.55	1.56	100.40%	0	0.00%	12	0
曲靖市	3.13	1.56	49.70%	1.58	50.40%	9.68	1.04
楚雄州	2.36	0.86	36.50%	1.5	63.50%	7.8	1
玉溪市	8.35	1.68	20.10%	6.66	79.80%	25.09	10.67
红河州	2.77	0.79	28.40%	1.98	71.60%	6.46	1.65

续表

州（市）	合计	村级	占比	组级	占比	村均	组均
文山州	0.81	0.7	87.00%	0.11	13.30%	7.42	0.07
普洱市	0.75	0.74	98.00%	0.02	2.40%	7.32	0.01
西双版纳州	1.57	0.25	15.70%	1.32	84.10%	11.11	5.89
大理州	3.48	1.45	41.70%	2.03	58.40%	13.05	1.44
保山市	1.33	1.33	100.20%	0	0.10%	14.08	0
德宏州	1.1	0.36	32.50%	0.74	67.50%	10.62	1.92
丽江市	1.99	0.48	24.20%	1.51	75.70%	10.64	2.94
怒江州	0.26	0.26	100.40%	0	0.00%	10.19	0
迪庆州	0.26	0.16	63.40%	0.1	36.80%	8.63	0.44
临沧市	0.46	0.44	95.20%	0.02	5.10%	4.72	0.02

2020 年全省村集体经营性收入分布情况表

州（市）	参与调查的村总数（个）	有营收村数（个）	占比（%）	无营收村数（个）	占比（%）
全省	13674	13728	97.1	396	2.9
昆明市	1389	1389	100	0	0
昭通市	1299	1131	87.1	168	12.9
曲靖市	1608	1608	100	0	0
楚雄州	1102	1040	94.4	62	5.6
玉溪市	668	668	100	0	0
红河州	1216	1216	100	0	0
文山州	944	944	100	0	0
普洱市	1005	1005	100	0	0
西双版纳州	223	202	90.6	21	9.4
大理州	1110	1110	100	0	0
保山市	947	947	100	0	0
德宏州	336	336	100	0	0
丽江市	454	454	100	0	0
怒江州	259	259	100	0	0
迪庆州	190	181	95.3	9	4.7
临沧市	924	788	85.3	136	14.7

2020 年全省村集体有经营性收入阶梯分布情况表

州（市）	5 万元以下		5 万 ~10 万元		10 万 ~50 万元		50 万元以上	
	村数（个）	占比（%）	村数（个）	占比（%）	村数（个）	占比（%）	村数（个）	占比（%）
全省	3390	24.7	5778	42.3	2962	21.7	1148	8.4
昆明市	127	9.1	227	16.3	585	42.1	450	32.4
昭通市	555	42.7	373	28.7	167	12.9	36	2.8
曲靖市	280	17.4	964	60	258	16	106	6.6
楚雄州	241	21.9	526	47.7	241	21.9	32	2.9
玉溪市	89	13.3	228	34.1	58	8.7	293	43.9
红河州	591	48.6	408	33.6	187	15.4	30	2.5
文山州	146	15.5	562	59.5	222	23.5	14	1.5
普洱市	305	30.3	579	57.6	114	11.3	7	0.7
西双版纳州	72	32.3	48	21.5	60	26.9	22	9.9
大理州	378	34.1	416	37.5	250	22.5	66	5.9
保山市	0	0	535	56.5	378	39.9	34	3.6
德宏州	129	38.4	111	33	81	24.1	15	4.5
丽江市	44	9.7	335	73.8	61	13.4	14	3.1
怒江州	23	8.9	137	52.9	95	36.7	4	1.5
迪庆州	54	28.4	83	43.7	35	18.4	9	4.7
临沧市	356	38.5	246	26.6	170	18.4	16	1.7

2020年全省各州（市）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

单位：万亩、万吨

州（市）	播种面积	产量
昆明市	350	103.6
曲靖市	945.5	324.1
玉溪市	166.2	61.2
保山市	395.2	146.1
昭通市	756.1	208
丽江市	191.8	50.4
普洱市	513.4	120
临沧市	432.1	104
楚雄州	368.3	126.7
红河州	577.8	183.5
文山州	667.2	169.8
西双版纳州	128.1	47.6
大理州	445.2	165.3
德宏州	193.7	68.7
怒江州	87.1	16
迪庆州	64.2	16
全省	6251.11	1985.86

2020年云南省粮食生产在全国排名情况

单位：万亩、万吨

排名	播种面积		产量	
	全国	175152	全国	66949
1	黑龙江	21657	黑龙江	7541
2	河南	16108.5	河南	6826
3	山东	12423	山东	5447
4	安徽	10935	安徽	4019
5	内蒙古	10249.5	吉林	3803
6	河北	9583.5	河北	3796
7	四川	9469.5	江苏	3729
8	吉林	8523	内蒙古	3664

续表

排名	播种面积		产量	
	全国	175152	全国	66949
9	江苏	8109	四川	3527
10	湖南	7132.5	湖南	3015
11	湖北	6967.5	湖北	2727
12	云南	6251.1	辽宁	2339
13	江西	5658	江西	2164
14	辽宁	5290.5	云南	1896
15	山西	4695	新疆	1583
16	陕西	4501.5	山西	1424
17	广西	4209	广西	1370
18	贵州	4131	陕西	1275
19	甘肃	3957	广东	1268
20	新疆	3345	甘肃	1202
21	广东	3307.5	重庆	1081
22	重庆	3004.5	贵州	1058
23	浙江	1489.5	浙江	606
24	福建	1251	福建	502
25	宁夏	1018.5	宁夏	380
26	天津	525	天津	228
27	青海	435	海南	145
28	海南	406.5	青海	107
29	西藏	273	西藏	103
30	上海	171	上海	91
31	北京	73.5	北京	31

2020 年云南省粮食构成情况

指标名称	面积（万亩）	占比（%）	产量（万吨）	占比（%）
粮食作物	6251	100	1896	100
其中：1. 稻谷	1228	19.6	525	27.7
2. 小麦	480	7.7	70	3.7
3. 玉米	2704	43.3	938	49.4
4. 薯类	816	13.1	185（折）	9.8
5. 豆类	727	11.6	123	6.5
6. 其他谷物	296	4.7	55	2.9

2020年云南省各州（市）主要畜产品产量情况表

单位：万吨

州（市）	猪肉产量		牛肉产量		牛奶产量		羊肉产量		禽肉产量		禽蛋产量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全省	291.6		40.9		67.3		20.8		62.8		41.8	
昆明	14.66	10	2.34	7	14.11	2	1.69	4	11.77	1	5.75	4
曲靖	75.17	1	8.55	1	4.46	4	5.41	1	7.67	3	3.79	5
玉溪	8.91	11	1.6	10	0.92	7	0.74	11	7.25	4	7.61	2
保山	26.73	3	2.61	6	1.21	6	1.19	6	3.31	7	1.12	8
昭通	24.98	4	2.03	8	0	15	0.96	9	2.41	11	1.59	7
丽江	7.07	12	0.83	13	0.41	8	1.02	7	0.59	14	0.29	14
普洱	15.27	9	1.34	11	0.02	13	0.53	12	2.62	10	1.11	9
临沧	20.74	6	1.75	9	0.07	11	0.79	10	2.73	9	0.69	11
楚雄	18.71	7	3.31	5	0.05	12	2.09	3	3.23	8	1.01	10
红河	29.19	2	4.62	4	7.65	3	1.64	5	9.84	2	9.21	1
文山	16.65	8	4.79	3	0.21	10	1.01	8	3.32	6	1.69	6
版纳	2.34	16	0.35	15	0	16	0.03	16	0.88	13	0.41	12
大理	22.31	5	4.88	2	35.69	1	2.91	2	5.4	5	6.87	3
德宏	3.44	13	1.3	12	0.24	9	0.17	14	1.24	12	0.4	13
怒江	2.98	14	0.27	16	0.01	14	0.44	13	0.31	15	0.15	15
迪庆	2.42	15	0.37	14	2.21	5	0.15	15	0.19	16	0.07	16

2020年云南省畜产品产量在全国排名情况表

单位：万吨

地区	肉类总产量		猪肉		牛肉		羊肉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北京市	3.53	31	1.42	30	0.45	30	0.22	31
天津市	29.61	28	15.35	26	2.67	25	0.87	29
河北省	419.17	5	226.89	6	55.57	3	31.32	4
山西省	102.65	23	62.8	20	7.37	22	8.58	16
内蒙古自治区	267.95	14	61.35	21	66.25	1	112.97	1
辽宁省	378.19	10	183.53	9	31	10	6.86	17
吉林省	237.36	17	105.03	17	38.7	7	5.19	21

续表

地区	肉类总产量		猪肉		牛肉		羊肉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黑龙江省	253.18	16	143.88	14	48.31	4	13.38	11
上海市	9.26	30	7.16	28	0.25	31	0.24	30
江苏省	268.21	13	140.66	15	2.64	26	6.25	19
浙江省	90.1	24	54.2	22	1.39	29	2.18	26
安徽省	396.03	8	183.36	10	9.92	20	20.66	9
福建省	259.39	15	103.75	18	2.46	27	2.28	25
江西省	285.18	12	180.7	11	15.2	17	2.58	24
山东省	728.02	1	271.03	5	59.7	2	34.02	3
河南省	544.05	3	324.8	3	36.71	9	28.64	5
湖北省	307.44	11	203.84	7	15.4	16	8.86	15
湖南省	454.95	4	337.7	2	20.5	14	16.1	10
广东省	400.99	7	192.42	8	4.22	24	1.92	27
广西壮族自治区	380.36	9	174.05	12	13.62	18	3.64	23
海南省	58.37	25	20.93	25	2.25	28	1.22	28
重庆市	161.2	20	108.82	16	7.36	23	6.82	18
四川省	597.83	2	394.8	1	37.03	8	27.3	7
贵州省	207.86	18	146.26	13	23.1	12	4.98	22
云南省	417.41	6	291.57	4	40.94	6	20.77	8
西藏自治区	28.31	29	0.89	31	21.17	13	5.73	20
陕西省	107.09	22	77.7	19	8.7	21	9.71	14
甘肃省	110.2	21	49.17	23	24.9	11	27.6	6
青海省	37.04	26	3.74	29	19.23	15	13.32	12
宁夏回族自治区	33.77	27	8.01	27	11.44	19	11.09	1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73.68	19	37.51	24	43.99	5	56.98	2

2020 年云南省各州（市）主要畜禽出栏情况表

单位：万头、万只、万羽

州（市）	生猪出栏		牛出栏		羊出栏		家禽出栏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全省	3453.2		335.9		1177.5		34226.8	
昆明	178.26	10	21.51	6	100.37	4	7079.38	1
曲靖	877.25	1	61.78	1	277.94	1	3168.31	4
玉溪	106.47	11	11.25	12	32.43	11	3346.79	3

续表

州（市）	生猪出栏		牛出栏		羊出栏		家禽出栏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保山	317.38	3	21.18	7	65.98	7	1426.64	10
昭通	290.73	4	16.04	8	55.24	8	1160.15	11
丽江	89.73	12	8.38	13	68.38	6	386.54	14
普洱	190.45	8	13.02	10	29.51	13	1855.24	8
临沧	252.03	6	15.43	9	48.89	10	1902.47	6
楚雄	217.61	7	22.66	5	123.44	3	1880.79	7
红河	331.4	2	36.77	4	95.12	5	5811.65	2
文山	189.39	9	47.92	2	52.81	9	1842.33	9
版纳	32	16	3.29	14	1.94	16	652.15	13
大理	264.22	5	39.67	3	175.61	2	2642.34	5
德宏	42.64	13	11.64	11	9.63	15	769.11	12
怒江	41.24	14	2.28	16	29.78	12	197.35	15
迪庆	32.43	15	3.08	15	10.41	14	105.52	16

2020 年云南省主要畜禽出栏情况全国排名情况表

单位：万头、万只、万羽

地区	猪		牛		羊		家禽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全国	52704.1		4565.5		31941.3		1557008	
北京市	17.6	30	2.5	30	13.1	30	936.4	28
天津市	194	26	14.4	27	36.1	28	6564.5	24
河北省	2907.6	6	335.2	3	2265.8	4	68730.4	10
山西省	797.6	20	47.9	23	573.1	16	16355.9	21
内蒙古自治区	724.1	21	397	1	6674.1	1	10252.5	23
辽宁省	2175.2	11	195.8	11	603.5	14	92382.8	7
吉林省	1321.6	17	238.7	9	432.3	19	48959.8	14
黑龙江省	1790	14	289.4	5	788.6	10	28058.1	16
上海市	97.7	28	0.9	31	14	29	788.2	29
江苏省	1825.7	13	13.9	28	584.4	15	70554.2	9
浙江省	665.4	22	8.8	29	129.9	25	20979.2	18
安徽省	2150.5	12	64.6	20	1439.8	7	107793	5
福建省	1299.9	18	22.1	26	159.1	23	103102.1	6
江西省	2218.3	10	135.1	16	158.4	24	56832.1	12

续表

地区	猪		牛		羊		家禽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山东省	3344.8	5	275.7	6	2491.6	2	252670.8	1
河南省	4311.1	3	241.2	8	2342.7	3	110828.1	4
湖北省	2631.1	7	102	18	532.7	17	59325.8	11
湖南省	4658.9	2	174.6	14	983.3	9	54403.6	13
广东省	2537.4	8	33.6	24	108.1	26	137781.5	2
广西壮族自治区	2281.2	9	131.2	17	228	22	114571.5	3
海南省	262.2	25	23.2	25	89.7	27	18590.8	19
重庆市	1434.5	16	55.5	22	449.7	18	22872.2	17
四川省	5614.4	1	296.4	4	1792.1	5	77444.5	8
贵州省	1661.8	15	176.1	13	297.4	21	17602.2	20
云南省	3453.2	4	335.9	2	1177.5	8	34226.8	15
西藏自治区	14.2	31	139	15	314.7	20	101.8	31
陕西省	984.8	19	58.8	21	616.8	13	6518.4	25
甘肃省	664.3	23	228.6	10	1737.1	6	6215.5	26
青海省	44.9	29	189	12	773.7	11	219.3	30
宁夏回族自治区	98.6	27	72	19	625.1	12	1386.7	2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503.4	24	266.3	7	3509.5	31	10359.2	22

2020 年云南省各州（市）主要畜种存栏情况表

单位：万头、万只、万羽

州（市）	生猪存栏		能繁母猪存栏		牛存栏		羊存栏		家禽存栏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全省	3120.4		271.1		858.8		1350.7		18975.7	
昆明	145.2	10	11.92	10	42.89	10	121.89	4	2686.31	2
曲靖	755.11	1	73.32	1	121.62	1	286.3	1	1488.63	5
玉溪	95.1	11	7.56	11	19.38	12	39.45	11	1843.37	4
保山	288.08	4	28.21	2	64.72	6	65.8	9	781.72	11
昭通	288.49	3	22.91	4	48.13	9	68.02	8	801.92	10
丽江	94.03	12	7.36	12	36.18	11	106.26	6	339.85	14
普洱	194.19	8	14.72	8	53.33	8	45.59	10	1455.28	6
临沧	225.03	6	20.53	5	55.16	7	72.11	7	1150.4	8
楚雄	215.43	7	17.13	7	67.68	5	166.72	2	1182.7	7
红河	290	2	23.73	3	102.35	3	115.59	5	3083.68	1

续表

州（市）	生猪存栏		能繁母猪存栏		牛存栏		羊存栏		家禽存栏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绝对数	位次
文山	170.69	9	13.68	9	112.33	2	38.75	12	1099.14	9
版纳	24.72	16	2.39	16	5.33	16	2.85	16	498.6	12
大理	231.1	5	18.52	6	85.47	4	156.92	3	1844.01	3
德宏	39.42	13	3.33	13	15.46	14	9.37	15	401.91	13
怒江	36.85	14	3.27	14	10.37	15	36.67	13	201.82	15
迪庆	26.99	15	2.55	15	18.38	13	18.37	14	116.34	16

2020 年云南省各州（市）水产品产量

单位：吨

州（市）	水产品产量
全省	643990
昆明市	29007
昭通市	29590
曲靖市	81835
楚雄州	24804
玉溪市	9877
红河州	41383
文山州	44507
普洱市	102957
西双版纳州	69679
大理州	44021
保山市	26830
德宏州	27054
丽江市	10510
怒江州	516
迪庆州	2114
临沧市	99306

2020 年云南省渔业生产及全国排名

单位：万亩、万吨

养殖面积	全国排名	水产品产量	全国排名	渔业产值	全国排名
158.67	16	64.4	17	109.5	17

2020 年全省农业机械拥有量和生产情况

总动力（万千瓦）	机耕面积（万亩）	机播面积（万亩）	机收面积（万亩）	水稻插秧机（台）	谷物联合收割机（台）	机动脱粒机（万台）
2787	4454	435	1022	2630	8754	56.16

2020 年全省各州市重点产业产量

单位：万吨、亿枝

州（市）	茶叶	鲜切花	蔬菜	水果	中药材	咖啡	坚果
全省	46.56	146.6	2737.1	1102.37	63.081	13.11	156.06
昆明市	0.01	91.93	359.4	52.48	3.844	0	3.29
曲靖市	0.01	8.38	404.4	36.84	11.539	0	9.73
玉溪市	0.5	17.47	344.3	121.6	2.333	0	2.04
保山市	5.98	0.03	99.1	29.74	9.008	2.18	17.63
昭通市	0.35	0.06	160	60	2.176	0	11.05
丽江市	0.032	0.56	38.6	60.05	4.388	0	5.11
普洱市	11.82	0.3	74.6	65.29	1.701	5.8	5.18
临沧市	14.89	0.09	87.6	22.5	0.82	2.57	42.72
楚雄州	0.14	17.86	255.7	50.84	3.321	0	10.07
红河州	2.82	9.26	414.4	318.24	5.521	0	0.89
文山州	0.75	0.04	237.1	63.36	2.146	0.06	0.93
西双版纳州	5.96	0.44	39.4	81.52	0.302	0.93	0.58
大理州	1.15	0.11	152.3	92.56	9.107	0.06	42.69
德宏州	2.1	0.014	48.1	42.4	1.99	1.42	2.35
怒江州	0.04	0.002	16.9	3.79	0.415	0.09	0.9
迪庆州	0	0.023	5.2	1.16	4.469	0	0.89

2020 年云南省油烟粮胶主要农产品产量

单位：万亩、万吨

油料		烤烟		甘蔗		橡胶	
面积	产量	面积	产量	面积	产量	面积	产量
466.97	63.1	593.72	85.46	353.49	1597.17	542.85	47.21

2020年云南省农产品出口情况

单位：万美元

农产品	出口额
全省	521597
水果、坚果及其产品	266377
动物及制品	2657
花卉	9550
马铃薯	13072
蔬菜	163574
咖啡	8221
茶叶	11048

2020年云南省农产品出口主要市场

单位：亿美元

主要市场	出口额	市场占比%
合计	52.2	100
东盟	13.9	26.6
香港	10.5	20.1
泰国	5.6	10.7
缅甸	3.1	6
越南	2.4	4.6
印度尼西亚	1.9	3.6
马来西亚	0.89	1.7
德国	0.6	1.1
菲律宾	0.6	1.1

2020年全省各州（市）农产品出口情况

单位：万美元

州（市）	金额	占比（%）
全省	521597	100
昆明市	56736	10.88
曲靖市	68511	13.13
玉溪市	315085	60.41
保山市	1053	0.2
昭通市	2150	0.41
丽江市	4309	0.83
普洱市	4152	0.8
临沧市	4867	0.93
楚雄州	4560	0.87
西双版纳州	1646	0.32
大理州	12666	2.43
红河州	30340	5.82
文山州	2200	0.42
德宏州	12718	2.44
怒江州	107	0.02
迪庆州	497	0.09

2020年云南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及农产品加工情况

指标	单位	数量及产能
一、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数	个	4440
其中：省级龙头企业	个	900
二、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销售收入	亿元	3371.42
三、农产品加工业现价总产值	亿元	

2020年云南省农业科技体系建设情况

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	高素质农民培育人数（人）
59.8%	27320

2020年全省各州（市）农业投资完成情况

排序	州（市）	完成金额（亿元）
1	红河州	354.01
2	楚雄州	311.07
3	曲靖市	228.11
4	普洱市	55.59
5	保山市	46.11
6	昆明市	41.96
7	文山州	36.76
8	玉溪市	35.53
9	昭通市	29.74
10	大理州	20.25
11	丽江市	18.25
12	德宏州	16.68
13	临沧市	12.04
14	迪庆州	7.97
15	怒江州	6.79
16	西双版纳州	3.75
合计		1224.62

农业农村投资增长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全国增长率（%）	云南增长率（%）
2018	12.3	26.4
2019	0.7	15.8
2020	19.1	42

2020年全省各州（市）主要农资使用量

单位：万吨

州（市）	化肥施用量（折纯量）	农用薄膜使用量	地膜使用量	农药使用量
全省	196.65	12.16	9.42	4.48
昆明	17.02	1.39	0.93	0.37
曲靖	29.79	2.34	2.13	0.46
玉溪	7.91	1.04	0.79	0.44
保山	10.63	0.67	0.56	0.4
昭通	13.66	0.6	0.52	0.12
丽江	8.03	0.34	0.32	0.12
普洱	8.45	0.57	0.4	0.34
临沧	19.84	0.46	0.32	0.21
楚雄	14.62	1.17	0.69	0.28
红河	23.92	1.58	0.99	0.8
文山	17.41	0.81	0.72	0.25
西双版纳	5.58	0.1	0.07	0.26
大理	10.37	0.67	0.57	0.28
德宏	7.23	0.31	0.3	0.13
怒江	0.81	0.05	0.05	0.01
迪庆	1.4	0.06	0.05	0.02

2020年云南省绿色食品、有机产品、地标农产品有效认证全国排名情况

地区	绿色食品产品数（个）	全国排名	有机产品认证证书（张）	全国排名	农产品地理标志累计登记（个）	全国排名
山东	4003	1	783	9	344	1
安徽	3846	2	1320	5	101	17
江苏	3708	3	792	8	117	13
黑龙江	2762	4	2116	1	154	6
重庆	2712	5	153	26	65	22
湖南	2528	6	561	18	116	14
云南	2065	7	1349	3	85	20
湖北	1937	8	656	13	180	3
四川	1737	9	1429	2	191	2
上海	1577	10	286	25	15	29
甘肃	1539	11	291	24	126	11
内蒙古	1447	12	742	10	131	10
浙江	1424	13	1001	7	138	8
河南	1367	14	385	21	160	5
吉林	1101	15	640	14	24	28
河北	1045	16	612	16	50	25
江西	943	17	1253	6	101	17
福建	896	18	640	14	108	16
山西	896	18	380	22	165	4
辽宁	864	20	694	12	98	19
广东	565	21	717	11	54	24
新疆	524	22	513	19	124	12
广西	493	23	417	20	154	6
青海	378	24	130	29	66	21
贵州	377	25	1334	4	137	9
陕西	370	26	580	17	111	15
宁夏	264	27	151	27	60	23
北京	252	28	372	23	15	29
天津	157	29	40	31	9	31
海南	123	30	106	30	39	26
西藏	45	31	144	28	30	27
香港、台湾	7	32	22	32	–	–

2020年全省各州（市）无公害产品、绿色食品、有机产品有效认证情况

州（市）	无公害农产品		绿色食品		有机产品	
	获证组织（个）	获证产品（个）	获证组织（个）	获证产品（个）	获证组织（个）	获证产品（个）
全省	614	1384	567	2065	953	2723
昆明市	91	201	53	255	97	534
昭通市	53	102	51	149	67	143
曲靖市	74	213	64	214	27	76
玉溪市	20	35	66	217	20	55
保山市	26	66	29	122	65	173
楚雄州	17	25	111	413	23	135
红河州	60	137	48	87	48	115
文山州	55	80	32	132	36	124
普洱市	8	29	17	45	176	389
版纳州	11	41	12	104	110	248
大理州	72	145	37	182	87	219
德宏州	3	5	20	67	14	28
丽江市	42	150	18	53	54	89
怒江州	4	9	0	0	31	81
迪庆州	23	42	5	19	24	80
临沧市	55	104	4	6	74	234

2020年全省各州（市）地标农产品有效登记（注册）情况

州（市）	农产品地理标志（个）	地理标志保护产品（个）	证明商标（个）	三类合计
全省	85	53（省级1个）	267（省级1个）	405
昆明市	11	7	15	33
昭通市	7	1	10	18
曲靖市	12	1	21	34
玉溪市	5	3	24	32
保山市	7	6	31	44
楚雄州	4	5	21	30
红河州	9	7	20	36
文山州	9	3	8	20

续表

州（市）	农产品地理标志（个）	地理标志保护产品（个）	证明商标（个）	三类合计
普洱市	2	1	11	14
西双版纳州	0	0	25	25
大理州	10	8	29	47
德宏州	1	3	16	20
丽江市	1	2	7	10
怒江州	1	1	4	6
迪庆州	4	2	12	18
临沧市	2	2	12	16

云南省农业绿色发展情况（2015—2020 年）

年份	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	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	测土配方施肥覆盖率（%）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废旧农膜回收率（%）	秸秆综合利用率（%）
2015	20	30	90	–	–	75
2016	25.2	34.2	93	–	–	77
2017	27.5	37.3	92	70	–	79
2018	31	42	89	72	–	83
2019	32	43	91	74	72	87
2020	37.4	45	93	80	82	88
全国排名	–	–	–	9	–	–

2020 年全省各州（市）农业绿色发展情况

州（市）	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	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	测土配方施肥覆盖率（%）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废旧农膜回收率（%）	秸秆综合利用率（%）
全省	37.4	45	93	8090	82	88
昆明市	38	45	94	86	81	90
昭通市	35	45	94	82	85	90
曲靖市	36	46	94	80	81	94
玉溪市	50	46	95	77	81	93
保山市	35	36	90	78	83	92
楚雄州	35	45	97	76	84	90

续表

州（市）	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	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	测土配方施肥覆盖率（%）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废旧农膜回收率（%）	秸秆综合利用率（%）
红河州	44	43	91	85	82	86
文山州	37	46	93	78	83	88
普洱市	40	35	95	78	83	90
西双版纳州	37	46	90	89	82	86
大理州	39	44	90	82	81	89
德宏州	38	41	92	77	83	85
丽江市	35	46	92	82	82	87
怒江州	35	40	93	85	80	85
迪庆州	35	44	90	85	81	96
临沧市	32	41	97	79	84	86

全省各州（市）“农村厕所革命”完工情况（2019—2020 年）

州（市）	农村卫生户厕累计新建改建（万座）	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卫生公厕累计新建改建（座）	全省累计投资（万元）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合计
全省	293.41	9188	103363	149750.3	253113.3
昆明市	27.47	1167	17416.3	8336.8	25753.2
昭通市	28.7	555	5299.9	16476.5	21776.4
曲靖市	43.41	1238	14206.2	23435.7	37641.9
玉溪市	16.33	616	10902.9	8271.3	19174.2
保山市	22.95	735	5882.7	12168	18050.7
楚雄州	17.19	550	6467.6	8357.4	14825
红河州	39.41	800	15789.5	14004.2	29793.7
文山州	16.12	668	3511.4	9649.9	13161.3
普洱市	20.07	458	4192.6	11370.7	15563.2
西双版纳州	4.1	120	1853.2	2000.2	3853.4
大理州	16.25	931	4923.3	13529.9	18453.2
德宏州	4.15	178	1276.9	2965.4	4242.3
丽江市	7.66	336	2719.4	5263.4	7982.8
怒江州	3.05	179	528.9	2782.3	3311.2
迪庆州	3.23	120	343.9	1599.8	1943.8
临沧市	23.32	537	8048.5	9538.7	17587.1

2020年全省各州（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情况

区域	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覆盖率（%）	乡镇镇区生活垃圾治理率（%）	村庄生活垃圾治理率（%）	乡镇镇区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覆盖率（%）	村庄土地规划建设专管员覆盖率(%）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制度覆盖率（%）
全　省	57.49	99.2	98.6	69.2	99	99
昆　明	60.47	95.3	75.3	41.2	99	100
曲　靖	62.33	72.7	58.6	66.4	100	100
玉　溪	85.38	59.1	41.5	63.9	100	100
保　山	68.57	63.6	39.4	69.7	100	100
昭　通	43.22	84.8	59.6	42.4	79.96	80.6
丽　江	53.3	59.6	47.1	49.1	100	100
普　洱	49.01	34.1	9.1	19.8	100	100
临　沧	68.02	89.7	51.6	76.5	100	100
楚　雄	54.38	73.1	38.4	39.8	100	100
红　河	56.11	75.9	52.3	38.8	100	100
文　山	59.21	59.6	41.9	13.8	62.5	89.1
西双版纳	53.76	61.3	57.9	54.8	100	33.3
大　理	53	72.4	60.5	41.8	88	96.9
德　宏	54.64	75	87.3	18.2	60	100
怒　江	41.31	32	14.5	16	100	96.3
迪　庆	45.95	61.5	41.4	23.1	0	33.3

云南省美丽乡村评定情况（2019—2020年）

单位：个

序号	州（市）	2019年度（664个）			2020年度（983个）		
		省级	州（市）级	县级	省级	州（市）级	县级
1	昆明市	7	22	29	7	20	24
2	昭通市	2	6	33	6	25	51
3	曲靖市	4	16	39	8	28	46
4	玉溪市	8	22	27	8	42	30
5	保山市	8	26	13	7	31	34
6	楚雄州	3	19	27	7	34	35

续表

序号	州（市）	2019年度（664个）			2020年度（983个）		
		省级	州（市）级	县级	省级	州（市）级	县级
7	红河州	7	12	23	12	35	41
8	文山州	2	9	34	3	9	5
9	普洱市	5	17	14	7	52	39
10	西双版纳州	2	9	8	3	4	2
11	大理州	12	17	25	9	21	36
12	德宏州	6	7	26	5	21	32
13	丽江市	4	10	25	3	14	26
14	怒江州	1	3	5	1	11	9
15	迪庆州	1	1	3	1	2	
16	临沧市	15	15	35	10	68	59
全省合计		87	211	366	97	417	469

附　录



2020 年度云南省国家级龙头企业名单（58 家）

州（市）	企业名称
昆明市（12 家）	昆明七彩云南庆沣祥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锦苑花卉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斗南国际花卉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海潮集团听牧肉牛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雪兰牛奶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子弟食品有限公司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国际花卉拍卖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云南芸岭鲜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云南凯普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曲靖市（4 家）	云南博浩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万兴隆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大天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云淀淀粉有限公司
玉溪市（7 家）	云南宏斌绿色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通海高原农产品有限公司
	云南猫哆哩集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滇雪粮油有限公司
	云南源天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云秀花卉有限公司
	云南云蓝蓝莓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保山市（5 家）	腾冲市高黎贡山生态茶业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昌宁红茶业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品斛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保山利根丝绸有限公司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腾冲有限公司
昭通市（2 家）	云南理世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永孜堂制药有限公司

州（市）	企业名称
丽江市（3 家）	丽江三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丽江中源绿色食品有限公司
	丽江华坪金芒果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普洱市（2 家）	普洱澜沧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爱伲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临沧市（2 家）	云南龙润茶业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双江勐库茶叶有限责任公司
楚雄州（3 家）	云南摩尔农庄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元谋县蔬菜有限责任公司
	元谋县果然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西双版纳州（3 家）	勐海茶业有限责任公司
	勐海陈升茶业有限公司
	蔓莓（西双版纳）果莓种植有限公司
大理州（7 家）	云南下关沱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龙云大有实业有限公司
	云南欧亚乳业有限公司
	云南新希望邓川蝶泉乳业有限公司
	云南皇氏来思尔乳业有限公司
	南涧县红云核桃加工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宾川县云福农副产品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红河州（3 家）	云南乍甸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吉成园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红河佳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文山州（2 家）	云南特安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谷多农牧业有限公司
德宏州（1 家）	芒市遮放贡米有限责任公司
迪庆州（2 家）	香格里拉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迪庆州香格里拉龙峰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陈冬冬）

2020 年云南省审定通过农作物品种

序号	作物类别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申请者	育种者
1	常规粳稻	岫粳 29 号	滇审稻 2020001 号	保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保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2	常规籼稻	滇籼糯 16 号	滇审稻 2020002 号	云南农业大学稻作研究所	云南农业大学稻作研究所 云南禾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	常规籼稻	德盈 418	滇审稻 2020003 号	德宏州种子管理站	德宏州种子管理站 盈江县原种场种业有限公司
4	常规籼稻	德盈 168	滇审稻 2020004 号	德宏州种子管理站	德宏州种子管理站 盈江县原种场种业有限公司
5	常规籼稻	宏惠 1 号	滇审稻 2020005 号	德宏州种子管理站	德宏州种子管理站 德宏惠农种业有限公司
6	常规籼稻	德泰 88	滇审稻 2020006 号	德宏州种子管理站	德宏州种子管理站 芒市泰丰种业有限公司
7	常规籼稻	滇谷 163	滇审稻 2020007 号	云南农业大学稻作研究所	云南农业大学稻作研究所 西双版纳州种子管理站 勐海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勐海县种子管理站
8	常规籼稻	文稻 25 号	滇审稻 2020008 号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9	三系杂交稻	川优 712	滇审稻 2020009 号	四川省农业科学院水稻高粱研究所	四川省农业科学院水稻高粱研究所 四川省农业科学院作物研究所
10	三系杂交稻	赣 73 优明占	滇审稻 2020010 号	三明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三明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江西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
11	三系杂交稻	优 I 8 号	滇审稻 2020011 号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贵州省水稻研究所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贵州金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2	三系杂交稻	黔优 1130	滇审稻 2020012 号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贵州省水稻研究所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贵州金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3	三系杂交稻	红云优 2602	滇审稻 2020013 号	蒙自市红云作物研究所	蒙自市红云作物研究所
14	三系杂交稻	蓉优 352	滇审稻 2020014 号	江油市太和作物研究所	江油市太和作物研究所 成都市农林科学院作物研究所
15	三系杂交稻	内优 616	滇审稻 2020015 号	云南奎禾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奎禾种业有限公司
16	三系杂交稻	广 8 优 1973	滇审稻 2020016 号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广西兆和种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
17	三系杂交稻	内 5 优 1973	滇审稻 2020017 号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四川省内江市农业科学院 内江杂交水稻科技开发中心
18	三系杂交稻	长泰优 7011	滇审稻 2020018 号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续表

序号	作物类别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申请者	育种者
19	三系杂交稻	宜优 2077	滇审稻 2020019 号	云南霖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霖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宜宾市农业科学院
20	三系杂交稻	内 6 优五山丝苗	滇审稻 2020020 号	云南霖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霖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内江杂交水稻科技开发中心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四川省内江市农业科学院
21	三系杂交稻	黔优 35	滇审稻 2020021 号	贵州省水稻研究所	贵州省水稻研究所
22	三系杂交稻	内 6 优 927	滇审稻 2020022 号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金鼎禾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金鼎禾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内江杂交水稻科技开发中心 临沧市种子管理站 罗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四川省内江市农业科学院
23	三系杂交稻	中浙优 H7	滇审稻 2020023 号	浙江勿忘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勿忘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水稻研究所
24	三系杂交稻	赣 73 优 164	滇审稻 2020024 号	蒙自和顺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江西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 三明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蒙自和顺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	三系杂交稻	德优 164	滇审稻 2020025 号	蒙自和顺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三明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四川省农业科学院水稻高粱研究所 蒙自和顺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6	三系杂交稻	峰 1 优 5 号	滇审稻 2020026 号	云南农业大学稻作研究所	云南农业大学稻作研究所
27	三系杂交稻	恒优 1380	滇审稻 2020027 号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金鼎禾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金鼎禾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粤良种业有限公司
28	三系杂交稻	蓉优 206	滇审稻 2020028 号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江油市太和作物研究所
29	三系杂交稻	蓉优 324	滇审稻 2020029 号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江油市太和作物研究所
30	三系杂交稻	野优 674	滇审稻 2020030 号	广西绿海种业有限公司	广西绿海种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农林科学院作物研究所
31	两系杂交稻	保两优 285	滇审稻 2020031 号	保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保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32	两系杂交稻	锦两优 902	滇审稻 2020032 号	云南金瑞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金瑞种业有限公司
33	两系杂交稻	明两优 164	滇审稻 2020033 号	云南奎禾种业有限公司	三明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云南奎禾种业有限公司
34	两系杂交稻	闽两优 1 号	滇审稻 2020034 号	福建旺穗种业有限公司	福建旺穗种业有限公司
35	两系杂交稻	T 两优 186	滇审稻 2020035 号	蒙自和顺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三明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福建旺福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蒙自和顺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6	两系杂交稻	红两优 6 号	滇审稻 2020036 号	福建旺穗种业有限公司	福建旺穗种业有限公司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37	两系杂交稻	Y 两优 5846	滇审稻 2020037 号	云南农业大学稻作研究所	云南农业大学稻作研究所 湖南杂交水稻研究中 云南禾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续表

序号	作物类别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申请者	育种者
38	两系杂交稻	福两优 387	滇审稻 2020038 号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金鼎禾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金鼎禾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水稻研究所 福建丰田种业有限公司
39	陆稻	中农大 4 号	滇审稻 2020039 号	中国农业大学农学院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中国农业大学农学院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40	多年生稻	多年生稻 23	滇审稻 2020040 号	云南大学	云南大学 云南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云南省种子管理站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 景洪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41	多年生稻	云大 25	滇审稻 2020041 号	云南大学	云南大学 云南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云南省种子管理站 景洪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42	多年生稻	云大 107	滇审稻 2020042 号	云南大学	云南大学 云南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云南省种子管理站 景洪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43	普通玉米	尚单 365	滇审玉米 2020001 号	云南浩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浩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4	普通玉米	万和 8 号	滇审玉米 2020002 号	昭通万和种业有限公司	昭通万和种业有限公司
45	普通玉米	涛玉 616	滇审玉米 2020003 号	云南明晖麒圣实业有限公司	云南明晖麒圣实业有限公司
46	普通玉米	明玉 112	滇审玉米 2020004 号	云南明晖麒圣实业有限公司	云南明晖麒圣实业有限公司
47	普通玉米	湖泉玉 10 号	滇审玉米 2020005 号	弥勒市湖泉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弥勒市湖泉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8	普通玉米	文单 297	滇审玉米 2020006 号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49	普通玉米	文单 686	滇审玉米 2020007 号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50	普通玉米	宣玉 11	滇审玉米 2020008 号	宣威市茂赢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宣威市种子公司 宣威市茂赢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51	普通玉米	点谷 166	滇审玉米 2020009 号	云南点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点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2	普通玉米	胜玉 601	滇审玉米 2020010 号	云南点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点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富源县胜玉种业有限公司
53	普通玉米	瑞禾 888	滇审玉米 2020011 号	云南瑞禾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瑞禾种业有限公司
54	普通玉米	瑞禾 8 号	滇审玉米 2020012 号	昭通天紫原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昭通天紫原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瑞禾种业有限公司
55	普通玉米	瑞禾 1 号	滇审玉米 2020013 号	昭通天紫原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昭通天紫原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瑞禾种业有限公司
56	普通玉米	云墨 66	滇审玉米 2020014 号	镇雄县丰源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镇雄县丰源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瑞禾种业有限公司
57	普通玉米	云墨 99	滇审玉米 2020015 号	镇雄县丰源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镇雄县丰源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瑞禾种业有限公司

续表

序号	作物类别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申请者	育种者
58	普通玉米	刘玉 168	滇审玉米 2020016 号	云南登玉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登玉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9	普通玉米	农泽 402	滇审玉米 2020017 号	云南兆和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兆和种业有限公司
60	普通玉米	禾玉 777	滇审玉米 2020018 号	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云南禾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1	普通玉米	禾玉 77	滇审玉米 2020019 号	云南禾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禾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2	普通玉米	登玉 3869	滇审玉米 2020020 号	镇雄县丰源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镇雄县丰源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瑞禾种业有限公司
63	普通玉米	雅玉 112	滇审玉米 2020021 号	四川雅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雅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	普通玉米	雅玉 165	滇审玉米 2020022 号	四川雅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雅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	普通玉米	雅玉 188	滇审玉米 2020023 号	四川雅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雅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	普通玉米	北玉 1505	滇审玉米 2020024 号	云南北玉种子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北玉种子科技有限公司
67	普通玉米	会单 112	滇审玉米 2020025 号	会泽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会泽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68	普通玉米	雅玉 158	滇审玉米 2020026 号	四川雅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雅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	普通玉米	先玉 1899	滇审玉米 2020027 号	铁岭先锋种子研究有限公司	铁岭先锋种子研究有限公司
70	普通玉米	金六谷 30	滇审玉米 2020028 号	四川金六谷种业有限公司	四川金六谷种业有限公司
71	普通玉米	科贝 1409	滇审玉米 2020029 号	山西大丰种业有限公司	山西大丰种业有限公司
72	普通玉米	众禾 66	滇审玉米 2020030 号	云南省心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心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73	普通玉米	康村玉 6 号	滇审玉米 2020031 号	云南康村农业有限公司	云南康村农业有限公司
74	普通玉米	中禾 68	滇审玉米 2020032 号	云南中禾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中禾种业有限公司
75	普通玉米	瑞玉 616	滇审玉米 2020033 号	四川农大正红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农大正红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76	普通玉米	霖玉 188	滇审玉米 2020034 号	云南腾丰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腾丰种业有限公司
77	普通玉米	彝谷 1616	滇审玉米 2020035 号	云南楚源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钱兴华　雷应勇　严富民
78	普通玉米	实地 2 号	滇审玉米 2020036 号	云南实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田美建　任舟政　任洪
79	普通玉米	山卓玉 2 号	滇审玉米 2020037 号	贵州卓玉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柏光晓
80	普通玉米	锋玉 888	滇审玉米 2020038 号	毕节市七星关区山丰玉米科学研究所	雷应勇
81	普通玉米	顶立 1 号	滇审玉米 2020039 号	昭通市顶立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赵开富
82	普通玉米	桥单 8 号	滇审玉米 2020040 号	宣威市金阔种植养殖专业合作社	刘庆文　田金春
83	普通玉米	富玉 169	滇审玉米 2020041 号	陆良县谷花香种子经营部	张其钢　严莹

续表

序号	作物类别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申请者	育种者
84	普通玉米	鼪玉 1 号	滇审玉米 2020042 号	云南鼪玉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鼪玉种业有限公司
85	普通玉米	云金 6 号	滇审玉米 2020043 号	云南金穗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金穗种业有限公司
86	普通玉米	恒玉 68	滇审玉米 2020044 号	云南丰登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丰登种业有限公司
87	普通玉米	嘉玉源 878	滇审玉米 2020045 号	云南嘉玉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嘉玉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8	普通玉米	恩玉 6 号	滇审玉米 2020046 号	云南鼎程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鼎程种业有限公司
89	普通玉米	恩玉 2 号	滇审玉米 2020047 号	云南鼎程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鼎程种业有限公司
90	普通玉米	恩玉 66	滇审玉米 2020048 号	云南鼎程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鼎程种业有限公司
91	普通玉米	神农 50	滇审玉米 2020049 号	泸西县翔宇农资有限公司	四平市神农种业有限公司
92	普通玉米	炫炳 118	滇审玉米 2020050 号	云南炫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炫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3	普通玉米	贵玉 9 号	滇审玉米 2020051 号	云南家家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家家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4	普通玉米	宣会 8 号	滇审玉米 2020052 号	宣威市宣会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宣威市宣会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95	普通玉米	家吉 68	滇审玉米 2020053 号	云南家家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家家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6	普通玉米	显玉 108	滇审玉米 2020054 号	云南显玉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显玉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97	普通玉米	显玉 899	滇审玉米 2020055 号	云南显玉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显玉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98	普通玉米	秋庆 88	滇审玉米 2020056 号	云南秋庆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秋庆种业有限公司
99	普通玉米	秋庆 1972	滇审玉米 2020057 号	云南秋庆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秋庆种业有限公司
100	普通玉米	至单 1821	滇审玉米 2020058 号	贵州亿嘉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亿嘉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1	普通玉米	白美 818	滇审玉米 2020059 号	云南红玉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红玉种业有限公司
102	普通玉米	滇喜 678	滇审玉米 2020060 号	云南滇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滇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3	普通玉米	弥玉 889	滇审玉米 2020061 号	云南米玉种子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米玉种子科技有限公司
104	普通玉米	宣宏 99	滇审玉米 2020062 号	宣威市益宏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宣威市益宏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5	普通玉米	红瑞 9 号	滇审玉米 2020063 号	云南红玉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红玉种业有限公司
106	普通玉米	滇喜 696	滇审玉米 2020064 号	云南滇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滇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7	普通玉米	鑫禾 528	滇审玉米 2020065 号	云南鑫禾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鑫禾种业有限公司
108	普通玉米	刘玉 1677	滇审玉米 2020066 号	云南鑫禾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鑫禾种业有限公司
109	普通玉米	瑞兴 6818	滇审玉米 2020067 号	云南宣丰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宣丰种业有限公司

续表

序号	作物类别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申请者	育种者
110	普通玉米	号玉 108	滇审玉米 2020068 号	大理州云高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昊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11	普通玉米	神禾 598	滇审玉米 2020069 号	云南神禾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神禾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112	普通玉米	邦玉 1805	滇审玉米 2020070 号	云南织峰种业有限公司	贵州富邦种业有限公司
113	普通玉米	山谷 717	滇审玉米 2020071 号	云南滇都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滇都种业有限公司
114	普通玉米	山谷 919	滇审玉米 2020072 号	云南滇都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滇都种业有限公司
115	普通玉米	宣禾 919	滇审玉米 2020073 号	云南宣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宣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16	普通玉米	云合 3 号	滇审玉米 2020074 号	云南种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种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7	普通玉米	水金玉 8 号	滇审玉米 2020075 号	富源县胜玉种业有限公司	富源县胜玉种业有限公司
118	普通玉米	贝玉 001	滇审玉米 2020076 号	云南种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种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9	普通玉米	水金玉 1 号	滇审玉米 2020077 号	富源县胜玉种业有限公司	富源县胜玉种业有限公司
120	普通玉米	水金玉 6 号	滇审玉米 2020078 号	富源县胜玉种业有限公司	富源县胜玉种业有限公司
121	普通玉米	云合 1 号	滇审玉米 2020079 号	云南种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种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2	普通玉米	云良 9 号	滇审玉米 2020080 号	云南储泉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储泉种业有限公司
123	普通玉米	水金玉 7 号	滇审玉米 2020081 号	富源县胜玉种业有限公司	富源县胜玉种业有限公司
124	普通玉米	云良 8 号	滇审玉米 2020082 号	云南储泉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储泉种业有限公司
125	普通玉米	秋硕玉 2 号	滇审玉米 2020083 号	云南宣晟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宣晟种业有限公司
126	普通玉米	秋硕玉 3 号	滇审玉米 2020084 号	云南宣晟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宣晟种业有限公司
127	普通玉米	云瑞 4011	滇审玉米 2020085 号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128	普通玉米	云瑞 707	滇审玉米 2020086 号	云南田瑞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田瑞种业有限公司
129	普通玉米	云瑞 808	滇审玉米 2020087 号	云南田瑞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田瑞种业有限公司
130	普通玉米	兴单 105	滇审玉米 2020088 号	云南人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人瑞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31	普通玉米	昭黄 16 号	滇审玉米 2020089 号	昭通市农业科学院	昭通市农业科学院
132	普通玉米	昭黄 24 号	滇审玉米 2020090 号	昭通市农业科学院	昭通市农业科学院
133	普通玉米	临玉 13 号	滇审玉米 2020091 号	临沧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临沧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134	普通玉米	临玉 15 号	滇审玉米 2020092 号	临沧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临沧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135	普通玉米	文单 731	滇审玉米 2020093 号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136	普通玉米	北玉 1507	滇审玉米 2020094 号	云南北玉种子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省旱粮研究所 云南北玉种子科技有限公司

续表

序号	作物类别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申请者	育种者
137	普通玉米	北玉 1516	滇审玉米 2020095 号	云南北玉种子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北玉种子科技有限公司
138	普通玉米	京滇 817	滇审玉米 2020096 号	云南京滇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京滇种业有限公司
139	普通玉米	民生 1567	滇审玉米 2020097 号	昌宁县民生种业有限公司	昌宁县民生种业有限公司
140	普通玉米	珠江 12 号	滇审玉米 2020098 号	云南珠江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珠江种业有限公司
141	普通玉米	金粒 6 号	滇审玉米 2020099 号	会泽民旺商贸有限公司	云南云能种业有限公司
142	普通玉米	金秋玉 45	滇审玉米 2020100 号	云南金秋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柏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金秋种业有限公司
143	普通玉米	白玉 59	滇审玉米 2020101 号	云南金秋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金秋种业有限公司
144	普通玉米	北玉 1501	滇审玉米 2020102 号	云南北玉农业生物技术研究院	云南北玉农业生物技术研究院
145	普通玉米	文沣 12 号	滇审玉米 2020103 号	文山州种子管理站	文山州种子管理站
146	普通玉米	霖白 99	滇审玉米 2020104 号	云南腾丰种业有限公司	腾冲市腾越镇灵谷种子经营部
147	普通玉米	尚单 3721	滇审玉米 2020105 号	云南浩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浩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48	普通玉米	白玉 99	滇审玉米 2020106 号	云南金秋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柏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金秋种业有限公司
149	普通玉米	祥单 8 号	滇审玉米 2020107 号	云南金秋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柏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金秋种业有限公司
150	普通玉米	霖白 1 号	滇审玉米 2020108 号	云南腾丰种业有限公司	腾冲市腾越镇灵谷种子经营部
151	普通玉米	白玉 69	滇审玉米 2020109 号	云南世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金秋种业有限公司
152	普通玉米	农鼎 68	滇审玉米 2020110 号	云南农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金秋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农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53	普通玉米	芮单 965	滇审玉米 2020111 号	云南浩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浩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54	普通玉米	足玉 607	滇审玉米 2020112 号	云南足丰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足丰种业有限公司
155	普通玉米	足玉 809	滇审玉米 2020113 号	云南足丰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足丰种业有限公司
156	普通玉米	足玉 811	滇审玉米 2020114 号	云南足丰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足丰种业有限公司
157	普通玉米	路单 18 号	滇审玉米 2020115 号	云南石丰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石丰种业有限公司
158	普通玉米	路单 19 号	滇审玉米 2020116 号	云南石丰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石丰种业有限公司
159	普通玉米	路单 29 号	滇审玉米 2020117 号	云南石丰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石丰种业有限公司
160	普通玉米	园玉 1503	滇审玉米 2020118 号	云南云单种子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云单种子科技有限公司
161	普通玉米	园玉 1506	滇审玉米 2020119 号	云南云单种子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云单种子科技有限公司
162	普通玉米	金粒 118	滇审玉米 2020120 号	云南金粒种子有限公司	云南金粒种子有限公司
163	普通玉米	林新 1 号	滇审玉米 2020121 号	云南林丰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林丰种业有限公司

续表

序号	作物类别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申请者	育种者
164	普通玉米	迪玉 201	滇审玉米 2020122 号	云南迪玉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迪玉种业有限公司
165	普通玉米	迪玉 502	滇审玉米 2020123 号	云南迪玉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迪玉种业有限公司
166	普通玉米	盈泰 V10	滇审玉米 2020124 号	云南盈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盈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67	普通玉米	路单 26 号	滇审玉米 2020125 号	云南天力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天力种业有限公司
168	普通玉米	路单 31 号	滇审玉米 2020126 号	云南天力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天力种业有限公司
169	普通玉米	路单 27 号	滇审玉米 2020127 号	云南天力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天力种业有限公司
170	普通玉米	山丹 240	滇审玉米 2020128 号	云南云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赵雄廷
171	普通玉米	山丹 251	滇审玉米 2020129 号	云南云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赵雄廷
172	普通玉米	高康 123	滇审玉米 2020130 号	云南高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周航
173	普通玉米	高康 3 号	滇审玉米 2020131 号	云南高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周航
174	普通玉米	高康 148	滇审玉米 2020132 号	云南高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周航
175	普通玉米	先鸿玉 2 号	滇审玉米 2020133 号	云南先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谭立东
176	普通玉米	迪强 168	滇审玉米 2020134 号	云南迪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李强
177	普通玉米	迪强 188	滇审玉米 2020135 号	云南迪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李强
178	普通玉米	滇砚 120	滇审玉米 2020136 号	砚山东南亚杂交玉米研究所	砚山东南亚杂交玉米研究所
179	普通玉米	金耕 20 号	滇审玉米 2020137 号	砚山东南亚杂交玉米研究所	砚山东南亚杂交玉米研究所
180	普通玉米	金耕 26 号	滇审玉米 2020138 号	砚山东南亚杂交玉米研究所	砚山东南亚杂交玉米研究所
181	普通玉米	子玉 78 号	滇审玉米 2020139 号	蒙自市红麟玉米研究所	蒙自市红麟玉米研究所
182	普通玉米	宗单 6 号	滇审玉米 2020140 号	云南金色大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云南金色大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3	普通玉米	靖单 96	滇审玉米 2020141 号	曲靖市麒麟区珠江玉米研究所	曲靖市麒麟区珠江玉米研究所
184	普通玉米	金碧玉 968	滇审玉米 2020142 号	贵州杜鹃农业有限公司	贵州杜鹃农业有限公司
185	普通玉米	黔农玉 3 号	滇审玉米 2020143 号	贵州黔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贵州黔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86	普通玉米	卓誉 181	滇审玉米 2020144 号	织金县锋登农业科学研究所	织金县锋登农业科学研究所
187	普通玉米	足单 708	滇审玉米 2020145 号	云南足丰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足丰种业有限公司
188	普通玉米	恒禾 2 号	滇审玉米 2020146 号	云南恒禾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恒禾种业有限公司
189	普通玉米	嵘玉 808	滇审玉米 2020147 号	四川丰大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丰大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90	普通玉米	晨光 688	滇审玉米 2020148 号	师宗晨光种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师宗晨光种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续表

序号	作物类别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申请者	育种者
191	普通玉米	青秆 407	滇审玉米 2020149 号	昭通金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昭通金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92	普通玉米	文单 008	滇审玉米 2020150 号	云南春秋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文研种苗科技有限公司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云南春秋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93	普通玉米	文研 038	滇审玉米 2020151 号	云南春秋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春秋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94	普通玉米	金单 118	滇审玉米 2020152 号	云南粒粒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粒粒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95	普通玉米	文研 701	滇审玉米 2020153 号	海南滇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滇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96	普通玉米	红 819	滇审玉米 2020154 号	红河三沐种业有限公司	红河三沐种业有限公司
197	普通玉米	迈单 520	滇审玉米 2020155 号	云南迈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毕节市七星关区山丰玉米科学研究所 云南迈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98	普通玉米	富华 970	滇审玉米 2020156 号	云南滇玉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滇玉种业有限公司
199	普通玉米	民说 1 号	滇审玉米 2020157 号	昭通市铭硕农资有限公司	昭通市铭硕农资有限公司
200	普通玉米	世大 001	滇审玉米 2020158 号	云南世大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世大种业有限公司
201	普通玉米	红单 20 号	滇审玉米 2020159 号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农业科学院	红河州农业科学院
202	普通玉米	红单 21 号	滇审玉米 2020160 号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农业科学院	红河州农业科学院
203	普通玉米	茂单 1716	滇审玉米 2020161 号	云南稷盈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稷盈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4	普通玉米	农华 711	滇审玉米 2020162 号	北京金色农华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金色农华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5	普通玉米	金瑞 716	滇审玉米 2020163 号	云南金瑞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金瑞种业有限公司
206	普通玉米	金瑞 702	滇审玉米 2020164 号	云南金瑞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金瑞种业有限公司
207	普通玉米	银白玉 1 号	滇审玉米 2020165 号	贵州筑农科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筑农科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208	普通玉米	富华 586	滇审玉米 2020166 号	云南富华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富华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209	普通玉米	富华 2000	滇审玉米 2020167 号	云南富华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富华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210	普通玉米	地宠 5 号	滇审玉米 2020168 号	云南友农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楚雄市地宠种子研究所
211	普通玉米	豪萩玉 7 号	滇审玉米 2020169 号	云南友农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友农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12	普通玉米	盛谷 6 号	滇审玉米 2020170 号	云南盛谷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盛谷种业有限公司
213	普通玉米	盛谷 8 号	滇审玉米 2020171 号	云南盛谷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盛谷种业有限公司
214	普通玉米	旺玉 168	滇审玉米 2020172 号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金鼎禾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金鼎禾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15	普通玉米	曲辰 40 号	滇审玉米 2020173 号	云南曲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曲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续表

序号	作物类别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申请者	育种者
216	普通玉米	曲辰 41 号	滇审玉米 2020174 号	云南曲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曲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17	糯玉米	大玉糯 3 号	滇审玉米 2020175 号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粮作所
218	糯玉米	大玉糯 4 号	滇审玉米 2020176 号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粮作所
219	糯玉米	石白糯 1 号	滇审玉米 2020177 号	云南石丰种业有限公司	李培兴 李林 李丽
220	糯玉米	石丰糯 2 号	滇审玉米 2020178 号	云南石丰种业有限公司	吴祖国
221	糯玉米	石丰糯 3 号	滇审玉米 2020179 号	云南石丰种业有限公司	喻湧皓
222	糯玉米	花鲜糯	滇审玉米 2020180 号	云南田瑞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田瑞种业有限公司
223	甜玉米	广良甜 27 号	滇审玉米 2020181 号	广东省良种引进服务公司	广东省良种引进服务公司
224	甜玉米	金穗甜 11 号	滇审玉米 2020182 号	广东现代金穗种业有限公司	广东现代金穗种业有限公司
225	青贮玉米	喜农 18	滇审玉米 2020183 号	云南喜农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喜农种业有限公司
226	青贮玉米	珍禾 68	滇审玉米 2020184 号	云南珍禾丰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珍禾丰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227	青贮玉米	富滇 1846	滇审玉米 2020185 号	云南滇玉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滇玉种业有限公司
228	青贮玉米	富滇 1129	滇审玉米 2020186 号	云南滇玉种业有限公司	云南滇玉种业有限公司
229	青贮玉米	文单 006	滇审玉米 2020187 号	云南春秋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文研种苗科技有限公司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云南春秋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30	青贮玉米	文青贮 2 号	滇审玉米 2020188 号	云南春秋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文研种苗科技有限公司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云南春秋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31	甜玉米	SBS902	滇审玉米 2020189 号	厦门华泰五谷种苗有限公司	厦门华泰五谷种苗有限公司
232	小麦	云麦 79	滇审小麦 2020001 号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食作物研究所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233	小麦	云麦 80	滇审小麦 2020002 号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食作物研究所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234	小麦	玉麦 6 号	滇审小麦 2020003 号	玉溪市农科院	玉溪市农科院
235	小麦	滇麦 11 号	滇审小麦 2020004 号	云南农业大学	云南农业大学 四川农业大学小麦研究所 丽江心联欣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保山学院 保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曲靖市农业科学院 临沧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德宏州农业科学研究所 大理州种子管理站

续表

序号	作物类别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申请者	育种者
236	小麦	滇麦 14 号	滇审小麦 2020005 号	云南农业大学	云南农业大学 四川农业大学小麦研究所 丽江心联欣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保山学院 保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曲靖市农业科学院 临沧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德宏州农业科学研究所 大理州种子管理站
237	小麦	滇麦 15 号	滇审小麦 2020006 号	云南农业大学	云南农业大学 四川农业大学小麦研究 丽江心联欣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保山学院 保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曲靖市农业科学院 临沧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德宏州农业科学研究所 大理州种子管理站
238	大豆	文黑豆一号	滇审大豆 2020001 号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239	大豆	云黄 17	滇审大豆 2020002 号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240	大豆	云黄 16	滇审大豆 2020003 号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241	大豆	云黄 18	滇审大豆 2020004 号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242	大豆	云环资大豆 6 号	滇审大豆 2020005 号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环资所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环资所
243	大豆	滇大豆 3 号	滇审大豆 2020006 号	云南农业大学	云南农业大学
244	大豆	滇大豆 4 号	滇审大豆 2020007 号	云南农业大学	云南农业大学
245	大豆	滇大豆 6 号	滇审大豆 2020008 号	云南农业大学	云南农业大学
246	大豆	滇大豆 7 号	滇审大豆 2020009 号	云南农业大学	云南农业大学
247	大豆	滇大豆 8 号	滇审大豆 2020010 号	云南农业大学	云南农业大学

（孙林华）

2020年农业农村部公告云南省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登记名单

序号	作物名称	品种名称	登记编号	申请者
1	马铃薯	丽薯14号	GPD 马铃薯（2020）530097	丽江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2	马铃薯	丽薯16号	GPD 马铃薯（2020）530098	丽江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3	马铃薯	丽薯17号	GPD 马铃薯（2020）530099	丽江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4	马铃薯	凤薯3号	GPD 马铃薯（2020）530130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5	马铃薯	凤薯4号	GPD 马铃薯（2020）530131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6	马铃薯	宣薯8号	GPD 马铃薯（2020）530132	宣威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7	大麦（青稞）	靖大麦1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04	曲靖市农业科学院
8	大麦（青稞）	凤大麦6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05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9	大麦（青稞）	凤大麦10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06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10	大麦（青稞）	凤大麦11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07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11	大麦（青稞）	凤大麦12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08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12	大麦（青稞）	凤0339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09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13	大麦（青稞）	云大麦1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10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14	大麦（青稞）	云大麦2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11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15	大麦（青稞）	云大麦3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12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16	大麦（青稞）	云大麦4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13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17	大麦（青稞）	云大麦5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14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18	大麦（青稞）	云大麦6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15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19	大麦（青稞）	云大麦7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16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20	大麦（青稞）	云大麦8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17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21	大麦（青稞）	云大麦9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18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22	大麦（青稞）	云大麦10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19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23	大麦（青稞）	云大麦11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20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24	大麦（青稞）	云大麦12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21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25	大麦（青稞）	云大麦13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22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续表

序号	作物名称	品种名称	登记编号	申请者
26	大麦（青稞）	云大麦 14 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23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27	大麦（青稞）	云大麦 15 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24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28	大麦（青稞）	矮思秆 4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25	弥渡县种子管理站
29	大麦（青稞）	矮思 82 秆 1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26	弥渡县种子管理站
30	大麦（青稞）	矮思 500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27	弥渡县种子管理站
31	大麦（青稞）	腾云麦 4 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30	腾冲市农业技术推广所
32	大麦（青稞）	云啤 20 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31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生物技术与种质资源所
33	大麦（青稞）	云啤 3 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32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生物技术与种质资源所
34	大麦（青稞）	保大麦 25 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39	保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35	大麦（青稞）	临大麦 6 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42	临沧市农业技术推广站
36	大麦（青稞）	凤大麦 7 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43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37	大麦（青稞）	凤大麦 9 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44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38	大麦（青稞）	凤啤麦 1 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45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39	大麦（青稞）	凤啤麦 2 号	GPD 大麦（青稞）（2020）530046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40	蚕豆	云豆早 7	GPD 蚕豆（2020）530001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41	蚕豆	云豆 147	GPD 蚕豆（2020）530004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42	蚕豆	云豆 690	GPD 蚕豆（2020）530005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43	蚕豆	凤豆七号	GPD 蚕豆（2020）530010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44	蚕豆	凤豆八号	GPD 蚕豆（2020）530011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45	蚕豆	凤豆 9 号	GPD 蚕豆（2020）530012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46	蚕豆	凤豆十一号	GPD 蚕豆（2020）530013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47	蚕豆	凤豆十二号	GPD 蚕豆（2020）530014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48	蚕豆	凤豆 13 号	GPD 蚕豆（2020）530015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49	蚕豆	凤豆十四号	GPD 蚕豆（2020）530016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50	蚕豆	凤豆 10 号	GPD 蚕豆（2020）530017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51	蚕豆	云豆 41	GPD 蚕豆（2020）530019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52	蚕豆	云豆 112	GPD 蚕豆（2020）530020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53	蚕豆	凤豆 24 号	GPD 蚕豆（2020）530021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续表

序号	作物名称	品种名称	登记编号	申请者
54	蚕豆	凤豆 23 号	GPD 蚕豆（2020）530022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55	蚕豆	彝豆 2 号	GPD 蚕豆（2020）530023	楚雄州农业科学院
56	豌豆	金宫富贵 888	GPD 豌豆（2020）530014	云南金宫种子有限公司
57	豌豆	金宫绿翠宝	GPD 豌豆（2020）530015	云南金宫种子有限公司
58	豌豆	云豌 21 号	GPD 豌豆（2020）530016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59	豌豆	香盈一号豆仁	GPD 豌豆（2020）530017	云南香盈种子有限公司
60	豌豆	云豌 1 号	GPD 豌豆（2020）530022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61	豌豆	云豌 33 号	GPD 豌豆（2020）530034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
62	豌豆	豆丰 6 号	GPD 豌豆（2020）530037	云南盖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3	豌豆	盖丰 9 号	GPD 豌豆（2020）530038	云南盖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4	豌豆	盖丰 3 号	GPD 豌豆（2020）530039	云南盖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5	豌豆	豆丰 2 号	GPD 豌豆（2020）530040	云南盖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6	油菜	云油杂 29 号	GPD 油菜（2020）530117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经作所
67	油菜	云花油 36 号	GPD 油菜（2020）530118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经作所
68	油菜	云油杂 30 号	GPD 油菜（2020）530119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经作所
69	油菜	楚油 3 号	GPD 油菜（2020）530165	楚雄州农业科学院
70	油菜	楚油 4 号	GPD 油菜（2020）530166	楚雄州农业科学院
71	油菜	保油 10 号	GPD 油菜（2020）530183	保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72	油菜	玉油 7 号	GPD 油菜（2020）530184	玉溪市农业科学院
73	油菜	保油杂 1 号	GPD 油菜（2017）530224	保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74	油菜	保油杂 2 号	GPD 油菜（2018）530306	保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75	花生	云花 21 号	GPD 花生（2020）530070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经作所
76	花生	云花 20 号	GPD 花生（2020）530071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经作所
77	花生	云花 19 号	GPD 花生（2020）530072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经作所
78	甘蔗	德蔗 0978	GPD 甘蔗（2020）530003	德宏州甘蔗科学研究所
79	甘蔗	云蔗 0539	GPD 甘蔗（2020）530044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甘蔗研究所
80	甘蔗	云蔗 0551	GPD 甘蔗（2020）530045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甘蔗研究所
81	甘蔗	云蔗 081287	GPD 甘蔗（2020）530046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甘蔗研究所

续表

序号	作物名称	品种名称	登记编号	申请者
82	甘蔗	云蔗 081460	GPD 甘蔗（2020）530047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甘蔗研究所
83	甘蔗	云蔗 091601	GPD 甘蔗（2020）530048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甘蔗研究所
84	大白菜	福地金黄满地	GPD 大白菜（2020）530033	昆明金福地种业有限公司
85	大白菜	旅美 1403	GPD 大白菜（2020）530047	云南东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6	大白菜	真抗 100	GPD 大白菜（2020）530048	云南东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7	大白菜	金宫五月美黄	GPD 大白菜（2020）530049	云南金宫种子有限公司
88	大白菜	农鑫黄金 1 号	GPD 大白菜（2020）530050	云南农鑫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89	大白菜	东陆 440	GPD 大白菜（2020）530097	云南东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0	大白菜	真抗 114	GPD 大白菜（2020）530098	云南东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1	大白菜	真抗 113	GPD 大白菜（2020）530099	云南东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2	大白菜	云夏白 3 号	GPD 大白菜（2020）530100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园艺所
93	大白菜	青山娃娃	GPD 大白菜（2020）530174	昆明市坤华种子有限公司
94	大白菜	云艺大娃娃	GPD 大白菜（2020）530175	昆明市坤华种子有限公司
95	大白菜	坤华春白	GPD 大白菜（2020）530176	昆明市坤华种子有限公司
96	大白菜	70 绍菜	GPD 大白菜（2020）530177	昆明市坤华种子有限公司
97	大白菜	金泰九号	GPD 大白菜（2020）530246	昆明金色农华种子有限公司
98	大白菜	绿宝快菜	GPD 大白菜（2020）530276	云南喜多农业有限公司
99	结球甘蓝	佳奖	GPD 结球甘蓝（2020）530018	昆明市坤华种子有限公司
100	结球甘蓝	佳莹	GPD 结球甘蓝（2020）530019	昆明市坤华种子有限公司
101	结球甘蓝	美莲	GPD 结球甘蓝（2020）530020	昆明市坤华种子有限公司
102	结球甘蓝	玉莲	GPD 结球甘蓝（2020）530021	昆明市坤华种子有限公司
103	结球甘蓝	金宫丰盛	GPD 结球甘蓝（2020）530162	云南金宫种子有限公司
104	结球甘蓝	春丰九号	GPD 结球甘蓝（2020）530212	昆明金色农华种子有限公司
105	结球甘蓝	宝冠 888	GPD 结球甘蓝（2020）530213	昆明金色农华种子有限公司
106	黄瓜	寸金 1 号	GPD 黄瓜（2020）530275	昭通市农业科学院
107	黄瓜	迷思 2 号	GPD 黄瓜（2020）530309	云南思农蔬菜种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8	黄瓜	迷思 43 号	GPD 黄瓜（2020）530310	云南思农蔬菜种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9	黄瓜	迷思 7 号	GPD 黄瓜（2020）530311	云南思农蔬菜种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续表

序号	作物名称	品种名称	登记编号	申请者
110	番茄	荷粉二号	GPD 番茄（2020）530237	元谋县蔬菜有限责任公司
111	番茄	荷粉一号	GPD 番茄（2020）530238	元谋县蔬菜有限责任公司
112	番茄	红宝 609	GPD 番茄（2020）530494	昆明锦绣绿色种业有限公司
113	辣椒	九华 18012	GPD 辣椒（2020）530048	云南东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14	辣椒	金宫滇椒 1 号	GPD 辣椒（2020）530049	云南金宫种子有限公司
115	辣椒	德辣二 9	GPD 辣椒（2020）530069	德宏州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116	辣椒	德辣三 2	GPD 辣椒（2020）530070	德宏州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117	辣椒	德辣四 11	GPD 辣椒（2020）530071	德宏州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118	辣椒	宏椒 5 号	GPD 辣椒（2020）530072	德宏州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119	辣椒	宏椒 8 号	GPD 辣椒（2020）530073	德宏州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120	辣椒	宏椒 9 号	GPD 辣椒（2020）530074	德宏州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121	辣椒	昆椒八号	GPD 辣椒（2020）530339	昆明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122	辣椒	昆椒九号	GPD 辣椒（2020）530340	昆明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123	辣椒	昆椒七号	GPD 辣椒（2020）530341	昆明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124	辣椒	砚金 2 号	GPD 辣椒（2020）530579	砚山县经济作物工作站
125	辣椒	砚辣 2 号	GPD 辣椒（2020）530580	砚山县经济作物工作站
126	辣椒	丘辣 2 号	GPD 辣椒（2020）530590	云南农业大学园林园艺学院
127	辣椒	丘椒 3 号	GPD 辣椒（2020）530591	云南农业大学园林园艺学院
128	辣椒	丘辣 1 号	GPD 辣椒（2020）530592	云南农业大学园林园艺学院
129	辣椒	砚辣 1 号	GPD 辣椒（2020）530688	砚山县经济作物工作站
130	辣椒	海喃基地线椒	GPD 辣椒（2020）530713	西双版纳千里马种子有限公司
131	辣椒	麒椒一号	GPD 辣椒（2020）531201	曲靖市滇冠种业有限公司
132	西瓜	新农 888	GPD 西瓜（2020）530279	昆明金色农华种子有限公司
133	梨	金沙木梨	GPD 梨（2020）530025	易学伟
134	葡萄	丛林玫瑰	GPD 葡萄（2020）530012	元谋丛林玫瑰葡萄种植有限公司
135	茶树	云抗 10 号	GPD 茶树（2020）530006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136	茶树	云茶 1 号	GPD 茶树（2020）530007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温宪勤）

国家级畜禽核心育种场云南省名单（9 个）

畜种	依托单位	品种	地区	认定时间	备注
肉牛	腾冲市巴福乐槟榔江水牛良种繁育有限公司	槟榔江水牛	保山市	2014 年	占全国 44 家肉牛核心育种场的 11.4%
	云南省种羊繁育推广中心	短角牛	昆明市	2014 年	
	云南省种畜繁育推广中心	西门塔尔	昆明市	2014 年	
	云南谷多农牧业有限公司	文山牛	文山州	2015 年	
	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	云岭牛	昆明市	2017 年	
生猪	云南福悦发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大白、长白、杜洛克	昆明市	2015 年	占全国 98 家生猪核心育种场的 2%
	云南西南天佑牧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大白、长白、杜洛克	昆明市	2015 年	
肉羊	龙陵县黄山羊核心种羊有限责任公司	龙陵黄山羊	保山市	2019 年	占全国 23 家肉羊核心育种场的 8.7%
	云南立新羊业有限公司	云上黑山羊	红河州	2019 年	

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场区云南一览表

序号	保种场名称	建设单位	地区
1	国家级滇南小耳猪保种场	版纳小耳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西双版纳州
2	国家级乌金猪（大河猪）保种场	富源县大河种猪场	曲靖市
3	国家级撒坝猪保种场	楚雄州种猪种鸡场	楚雄州
4	国家级藏猪保护区	迪庆州畜牧兽医科学研究院	迪庆州
5	国家级独龙牛保种场	贡山县独龙牛种牛场	怒江州
6	国家级槟榔江水牛保种场	腾冲市巴福乐槟榔江水牛良种繁育有限公司	保山市
7	国家级龙陵黄山羊保种场	龙陵县黄山羊核心种羊有限责任公司	保山市
8	国家级瓢鸡保种场	镇沅云岭广大瓢鸡原种保种有限公司	普洱市
9	国家级茶花鸡保种场	版纳云岭茶花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西双版纳州

云南省农作物种质资源保存库、圃情况表

序号	库（圃名称）	依托单位
国家级（4个）		
1	国家种质勐海大叶茶树资源圃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2	国家种质开远甘蔗圃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甘蔗研究所
3	国家果树种质昆明云南特有果树及砧木圃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园艺作物研究所
4	国家高原野生稻种质资源圃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生物技术与种质资源研究所
省级（26个）		
1	农作物种质资源库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生物技术与种质资源研究所
2	花卉种质资源圃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花卉研究所
3	温带果树种质资源圃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园艺作物研究所
4	薯类种质资源圃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经济作物研究所
5	甘蔗昆明种质资源圃	云南农业大学
6	水稻昆明种质资源库	云南农业大学
7	薯类昆明种质资源圃	云南农业大学
8	农作物昆明种质资源库	昆明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9	农作物种质资源昭通库	昭通市农业科学院
10	特色作物种质资源圃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热区生态农业研究所
11	药用植物滇中种质资源圃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
12	级热带果树种质资源圃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热带亚热带经济作物研究所
13	级野生稻种质资源圃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生物技术与种质资源研究所
14	农作物种质资源玉溪库	玉溪市农业科学院
15	高山经济作物种质资源圃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高山经济植物研究所
16	药用植物滇西北种质资源圃	云南白药集团太安生物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17	农物种质资源丽江库	丽江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18	芒果种质资源圃	华坪县有机晚熟芒果研究中心
19	大叶茶树双江种质资源圃	云南双江勐库茶叶有限责任公司
29	茶树凤庆种质资源圃	云南滇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	大叶茶树勐海种质资源圃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22	陆稻勐腊种质资源库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23	农作物种质资源红河库	红河州农业科学院
24	桑树种质资源圃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蚕桑蜜蜂研究所
25	甘蔗开远种质资源圃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甘蔗研究所
26	农作物种质资源德宏库	德宏州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德宏州农业科学研究所）

云南省水产原良种场名录（2016—2020 年）

序号	单位名称	基地所在地	审批品种
1	江川区畜牧水产站	江川区大街街道螺蛳铺村委会	大头鲤
2	西双版纳云博水产养殖开发有限	勐海县勐混镇	罗非鱼
3	晋宁滇池高背鲫良种场	晋宁区上蒜镇洗澡堂村	滇池高背鲫、鲤鱼
4	云南茂湾水产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宜良县马街镇马家冲社区	抗浪鱼、鲤鱼、鲫鱼
5	开远市三角海和正水产良种场	开远市三角海罐区湖管站	四大家鱼、鲤鱼
6	勐腊县鑫大鱼苗场（曾双英专业合作社）	勐腊县农场四分场	罗氏沼虾、四大家鱼
7	丽江市秀丽山川生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玉龙县塔城乡依陇村	虹鳟鱼、鲟鱼、裂腹鱼
8	德宏州鱼种站	芒市	四大家鱼、鲤、鲫、鲮
9	河口中海渔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红河州河口县坝洒农场	罗非鱼、福瑞鲤 2 号
10	昆明倘浩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东川区红土地镇花沟村委会	昆明裂腹鱼
11	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玉龙县石鼓镇鲁瓦村高明组	金沙鲈鲤、细鳞裂腹鱼、短须裂腹鱼
12	禄丰旺旺东河鱼苗良种繁育基地	禄丰县和平镇张家村村委会新大村、中村水库	福瑞鲤、草鱼、鲢、鳙、青
13	元阳县呼山众创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元阳县南沙镇呼山村委会团结村	福瑞鲤
14	云南阿穆儿鲟鱼集团（会泽）有限公司	云南省曲靖市会泽县上村乡	鲟鱼
15	罗平美丽家园水产有限公司	云南省罗平县鲁布革乡腊者村	暗色唇鲮、南方白甲鱼
16	西双版纳普水鱼苗繁育有限公司	云南省景洪市普文镇曼井缅村	大口黑鲈、黄颡鱼
17	云南霖德澳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景洪市橄榄坝景仑公路 31~33km 左侧	红螯螯虾
18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云南省文山州西畴县兴街镇龙坪村	软鳍新光唇鱼
19	云南省水产技术推广站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滇源镇南营村委会	滇池高背鲫、滇池金线鲃、云南光唇鱼

云南省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信息表

序号	名称	地区	主要保护对象	设立时间
国家级（15 个）				
1	弥苴河大理裂腹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自然保护区	大理	大理裂腹鱼	2008 年
2	南捧河四须鲃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临沧	保山四须鲃、巨鲇、大刺鳅、云纹鳗鲡、水獭等 5 种	2008 年
3	元江鲤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玉溪	元江鲤（华南鲤）等	2009 年
4	槟榔江黄斑褶鮡拟鱼晏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保山	黄斑褶鮡、拟鱼晏（俗称为“上树鱼”）等	2009 年
5	澜沧江短须鱼芒、中华刀鲚、叉尾鲚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普洱	短须鱼芒、中华刀鲚、叉尾鲚等	2009 年
6	滇池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昆明	滇池金线鲃、昆明裂腹鱼、云南光唇鱼	2010 年
7	白水江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昭通	大鲵	2010 年
8	抚仙湖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玉溪	抗浪鱼	2008 年
9	怒江中上游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怒江	贡山裂腹鱼、贡山鮡等	2011 年
10	程海湖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丽江	程海白鱼、程海红鲌	2011 年
11	南腊河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版纳	裂峡鲃、斑腰单孔鮀、厚背鲈鲤、双孔鱼等	2012 年
12	谷拉河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文山	卷口鱼、叶结鱼、暗色唇鲮、长臀鮠、斑鳢等	2012 年
13	普文河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版纳	细纹拟鲴、丝尾鳢、红鳍方口鲃、中国结鱼、后背鲈鲤	2013 年
14	官寨河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文山	丘北盲高原鳅、鹰喙角金线鲃、暗色唇鲮、长尾鮡、多鳞倒刺鲃等	2013 年
15	南汀河下游段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临沧	保山新光唇鱼、巨鲇、云纹鳗鲡、南汀爬鳅	2014 年
省级（5 个）				
16	鹤庆县漾弓江流域小裂腹鱼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大理	小裂腹鱼、秀丽高原鳅。	2011 年
17	沧源南滚河特有鱼类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临沧	云纹鳗鲡、无斑异齿鳔、少斑褶鮡、异斑南鳅	2011 年
18	黎明河硬刺裸鲤鱼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丽江	硬刺松潘裸鲤鱼、软刺裸裂尻鱼、短须裂腹鱼、细尾高原鳅等	2013 年
19	永平县黑水河流域光唇裂腹鱼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大理	光唇裂腹鱼等	2014 年
20	广南县大鲵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文山	大鲵	2016 年
21	景谷县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普洱	中国结鱼、云南吻孔巴、后背鲈鲤、大鳞结鱼	2016 年

2020 年云南省“10 大名茶”

名次	获奖企业	获奖产品
1	勐海茶业有限责任公司	“大益”牌普洱茶生肖茶
2	昆明七彩云南庆沣祥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庆沣祥”牌正山古树普洱茶（生茶）
3	云南双江勐库茶叶有限责任公司	“勐库”牌普洱茶 – 博君熟茶
4	普洱澜沧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岩冷”牌 0081 大饼
5	腾冲市高黎贡山生态茶业有限责任公司	“高黎贡山”牌有机普洱茶
6	普洱祖祥高山茶园有限公司	“无量翠环”牌有机绿茶
7	勐海陈升茶业有限公司	“陈升号”牌霸王青饼
8	云南下关沱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松鹤延年”牌下关特沱沱茶
9	云南农垦集团勐海八角亭茶业有限公司	“八角亭”牌宫廷普洱熟茶
10	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龙生”牌普洱茶

2020 年云南省“10 大名花”

名次	获奖企业	获奖产品
1	昆明虹之华园艺有限公司	“虹華园艺”牌菊花种苗
2	云南云秀花卉有限公司	“云秀”牌月季鲜切花
3	云南丰岛花卉有限公司	“丰岛”牌盆栽菊花
4	昆明方德波尔格玫瑰花卉有限公司	“荷冠”牌玫瑰鲜切花
5	通海锦海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锦海”牌月季种苗
6	云南玖香鲜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花知道”牌玫瑰鲜花馅料
7	云南英茂花卉产业有限公司	“英茂”牌康乃馨种苗
8	昆明杨月季园艺有限责任公司	“杨月季”牌绣球鲜切花
9	云南林奇园艺有限公司	“林奇”牌玫瑰
10	弥勒品元园艺有限公司	“品元”牌切花玫瑰

2020 年云南省“10 大名菜”

名次	获奖企业	获奖产品
1	云南宏斌绿色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宏斌”牌小米辣
2	通海高原农产品有限公司	“高原绿洲”牌娃娃菜
3	云南龙云大有实业有限公司	“龙云大有”牌香葱
4	元谋县蔬菜有限责任公司	“元绿”牌洋葱
5	云南沃坤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云沃坤”牌青花菜（小西蓝花）
6	云南宏升蔬菜种植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宏升”牌菜心
7	云南泵龙马铃薯种植有限公司	“泵龍”牌马铃薯
8	云南芸岭鲜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芸岭鲜生”牌有机吮指胡萝卜
9	陆良爨乡绿圆菇业有限公司	“陆尚”牌杏鲍菇
10	云南中康食品有限公司	“我走鲜”牌水果番茄

2020 年云南省“10 大名果”

名次	获奖企业	获奖产品
1	丽江华坪金芒果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丽果”牌芒果
2	宾川县华侨庄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七彩云秘”牌葡萄
3	云南云澳达坚果开发有限公司	“云澳达”牌澳洲坚果
4	曲靖佳沃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佳沃”牌曲靖蓝莓
5	新平褚氏农业有限公司	“褚橙”牌冰糖橙
6	元谋县果然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果先锋”牌鲜食葡萄
7	昭通超越农业有限公司	“昭阳红”牌苹果
8	永平县果亮农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果亮”牌有机核桃（果、仁）
9	蒙自市蒙生石榴产销专业合作社	“蒙生”牌蒙自石榴
10	蔓莓（西双版纳）果莓种植有限公司	“Driscoll's 怡颗莓”牌新鲜果莓

2020 年云南省“10 大名药材”

名次	获奖企业	获奖产品
1	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丹”牌三七
2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鸿翔”牌三七
3	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	“生物谷”牌灯盏细辛
4	云南腾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腾药”牌美洲大蠊
5	云南白药集团中药资源有限公司	“豹七”牌三七
6	迪庆香格里拉金坷生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央坷”牌藏红花
7	云南万绿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万绿”牌芦荟粉
8	云南山里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山里红”铁皮石斛
9	云南品斛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元斛”牌紫皮石斛原浆饮品
10	普洱良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滇及”牌白及

2020 年云南省绿色食品“10 强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1	嘉士伯（中国）啤酒工贸有限公司
2	勐海茶业有限责任公司
3	云南达利食品有限公司
4	云南嘉华食品有限公司
5	云南欧亚乳业有限公司
6	昆明双汇食品有限公司
7	昆明统一企业食品有限公司
8	昆明雪兰牛奶有限责任公司
9	云南德宏英茂糖业有限公司
10	昆明娃哈哈启力饮料有限公司

2020年云南省绿色食品“20佳创新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1	丽江华坪金芒果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2	云南爱尔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	维西县康邦美味绿色资源开发公司
4	云南品斛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	昆明七彩云南庆沣祥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6	云南云淀淀粉有限公司
7	丽江三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	宣威市太坤调味品厂
9	昆明德和罐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10	昆明品世食品有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11	云南摩尔农庄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2	昆明冬冬食品有限公司
13	云南猫哆哩集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14	勐海陈升茶业有限公司
15	云南海潮集团听牧肉牛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6	云南皇氏来思尔乳业有限公司
17	昆明龙腾生物乳业有限公司
18	云南省通海斯贝佳食品有限公司
19	康师傅（昆明）饮品有限公司
20	云南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获国家地理标志登记保护农产品一览表

序号	登记年份	产品名称	所在州（市）	持证单位	产品类别	登记证书编号
1	2009	石林甜柿	昆明	石林彝族自治县农牧局茶桑果站	果品	AGI00150
2	2009	开远蜜桃	红河	开远市农业环境保护工作站	果品	AGI00167
3	2009	广南八宝米	文山	广南县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粮食	AGI00168
4	2009	圭山山羊	昆明	石林彝族自治县农牧局畜牧兽医总站	肉类产品	AGI00185
5	2010	建水酸石榴	红河	建水县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果品	AGI00262
6	2010	蒙自石榴	红河	蒙自市果蔬技术推广站	果品	AGI00263
7	2010	大理独头大蒜	大理	大理白族自治州园艺工作站	蔬菜	AGI00320
8	2010	文山他披梨	文山	文山县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果品	AGI00334
9	2010	昭通苹果	昭通	昭通市昭阳区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果品	AGI00370
10	2010	香格里拉牦牛肉	迪庆	迪庆香格里拉藏龙牦牛产业协会	肉类产品	AGI00371
11	2010	玉溪烟叶	玉溪	玉溪市人民政府烟草产业办公室	烟草	AGI00403

续表

序号	登记年份	产品名称	所在州（市）	持证单位	产品类别	登记证书编号
12	2010	西畴阳荷	文山	西畴县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蔬菜	AGI00439
13	2010	深沟鸡	曲靖	马龙县深沟鸡养殖协会	肉类产品	AGI00529
14	2010	石屏杨梅	红河	石屏县农业环保工作站	果品	AGI00530
15	2011	弥勒葡萄	红河	弥勒县农村能源环境保护工作站	果品	AGI00575
16	2011	溪洛渡花椒	昭通	永善县农业环境监测站	香料	AGI00636
17	2011	石林乳饼	昆明	石林彝族自治县农牧局畜牧兽医总站	肉类产品	AGI00637
18	2011	会泽宝珠梨	曲靖	会泽县水果工作站	果品	AGI00702
19	2011	会泽大洋芋	曲靖	会泽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粮食	AGI00703
20	2012	华宁柿子	玉溪	华宁县柿子产业办公室	果品	AGI00863
21	2012	华宁柑桔	玉溪	华宁县柑桔产业发展办公室	果品	AGI00864
22	2012	富民杨梅	昆明	富民县茶桑果站	果品	AGI00865
23	2012	富民茭瓜	昆明	富民县农业技术推广所	蔬菜	AGI00866
24	2012	呈贡宝珠梨	昆明	呈贡区茶桑果站	果品	AGI00972
25	2012	盐水石榴	曲靖	会泽县水果工作站	果品	AGI00973
26	2012	乐业辣椒	曲靖	会泽县经济作物技术推广站	蔬菜	AGI00974
27	2012	武定鸡	楚雄	武定县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肉类产品	AGI00975
28	2012	马楠半细毛羊	昭通	永善县畜牧技术推广站	肉类产品	AGI00976
29	2012	火红黑山羊	曲靖	会泽县草原监理站	肉类产品	AGI00977
30	2012	谷律花椒	昆明	昆明市西山区谷律花椒专业合作社	香料	AGI00978
31	2012	丘北辣椒	文山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农业科学研究所	蔬菜	AGI00979
32	2012	砚山小粒花生	文山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经济作物工作站	油料	AGI00980
33	2012	石屏青绵羊	红河	石屏县畜牧技术推广站	肉类产品	AGI00981
34	2012	高良苡仁米	曲靖	师宗县农业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粮食	AGI01037
35	2013	回龙茶	德宏	梁河县茶叶技术推广站	茶叶	AGI01169
36	2013	白竹山茶	楚雄	双柏县茶桑站	茶叶	AGI01170
37	2013	夕阳葵花子	昆明	晋宁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油料	AGI01171
38	2013	龙陵紫皮石斛	保山	龙陵县石斛协会	药材	AGI01172
39	2013	龙陵黄山羊	保山	龙陵县动物卫生监督所	肉类产品	AGI01173

续表

序号	登记年份	产品名称	所在州（市）	持证单位	产品类别	登记证书编号
40	2013	保山透心绿蚕豆	保山	保山市隆阳区农业技术推广所	粮食	AGI01174
41	2013	马龙苹果	曲靖	马龙县水果协会	果品	AGI01175
42	2013	巍山红雪梨	大理	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农业局园艺工作站	果品	AGI01222
43	2013	澂江藕	玉溪	澄江县农业产业化经营与农产品加工领导小组办公室	蔬菜	AGI01223
44	2013	泸西苦荞	红河	泸西县农业环境监测保护站	粮食	AGI01224
45	2013	富宁八角	文山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经济作物工作站	香料	AGI01225
46	2013	马关草果	文山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香料	AGI01226
47	2013	南涧无量山乌骨鸡	大理	南涧彝族自治县畜牧站	肉类产品	AGI01227
48	2013	普洱咖啡	普洱	普洱咖啡协会	热作	AGI01347
49	2013	香格里拉青稞	迪庆	迪庆香格里拉青稞产业协会	粮食	AGI01348
50	2014	泸西高原梨	红河	泸西县果树站	果品	AGI01433
51	2014	保山甜柿	保山	保山市经济作物技术推广工作站	果品	AGI01434
52	2014	麦地湾梨	大理	云龙县园艺工作站	果品	AGI01435
53	2014	禄劝撒坝猪	昆明	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畜牧兽医总站	肉类产品	AGI01436
54	2014	保山猪	保山	保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肉类产品	AGI01437
55	2014	富源大河乌猪	曲靖	富源县大河乌猪产业发展协会	肉类产品	AGI01438
56	2014	云龙矮脚鸡	大理	云龙县畜牧工作站	肉类产品	AGI01439
57	2014	红河棕榈	红河	红河县棕榈产业协会	其它植物	AGI01493
58	2014	腾冲红花油茶油	保山	腾冲县农业技术推广所	油料	AGI01494
59	2014	文山牛	文山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畜牧技术推广工作站	肉类产品	AGI01495
60	2014	普洱瓢鸡	普洱	普洱市畜牧工作站	肉类产品	AGI01573
61	2014	滇陆猪	曲靖	陆良县滇陆猪研究所	肉类产品	AGI01574
62	2014	罗平黄山羊	曲靖	罗平县畜禽改良工作站	肉类产品	AGI01575
63	2014	诺邓火腿	大理	云龙县畜牧工作站	肉类产品	AGI01576
64	2015	昭通苦荞	昭通	昭通市农业科学院	粮食	AGI01645
65	2015	富源魔芋	曲靖	富源县魔芋协会	蔬菜	AGI01646
66	2015	迪庆藏猪	迪庆	迪庆藏族自治州畜牧水产技术推广站	肉类产品	AGI01647

续表

序号	登记年份	产品名称	所在州（市）	持证单位	产品类别	登记证书编号
67	2015	盐津乌骨鸡	昭通	盐津县畜牧兽医站	肉类产品	AGI01648
68	2015	勐库大叶种茶	临沧	双江拉祜族佤族布朗族傣族自治县茶叶技术推广站	茶叶	AGI01772
69	2015	保山烟叶	保山	保山市烟草学会	烟草	AGI01773
70	2015	永平白鹅	大理	永平县畜牧工作站	肉类产品	AGI01774
71	2016	云龙茶	大理	云龙县园艺工作站	茶叶	AGI01870
72	2016	底圩茶	文山	广南县茶叶技术指导站	茶叶	AGI01871
73	2016	诺邓黑猪	大理	云龙县畜牧工作站	肉类产品	AGI01872
74	2016	抚仙湖抗浪鱼	玉溪	玉溪市水产工作站	水产动物	AGI01873
75	2016	玉龙滇重楼	丽江	玉龙纳西族自治县药材协会	药材	AGI01989
76	2017	楚雄撒坝猪	楚雄	楚雄彝族自治州种猪种鸡场	肉类产品	AGI02057
77	2017	马厂当归	大理	鹤庆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站	药材	AGI02237
78	2018	楚雄滇撒猪	楚雄	楚雄彝族自治州种猪种鸡场	肉类产品	AGI02435
79	2018	石林人参果	昆明	石林彝族自治县经济作物站	果品	AGI02502
80	2018	尼西鸡	迪庆	迪庆藏族自治州畜牧水产技术推广站	肉类产品	AGI02503
81	2018	临沧坚果	临沧	临沧市林业科学院	果品	AGI02523
82	2019	溪洛渡白魔芋	昭通	永善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蔬菜	AGI02587
83	2019	绥江半边红李子	昭通	绥江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果品	AGI02629
84	2020	老姆登茶	怒江	怒江傈僳族自治州经济作物管理站	茶叶	AGI03061
85	2020	东川大洋芋	昆明	昆明市东川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粮食	AGI03062

云南省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名单（103 个）

序号	地区	示范村（镇）名称	主导产品名称
1	昆明市	呈贡区斗南镇斗南村	花卉
2		石林县西街口镇	人参果
3		呈贡区吴家营街道缪家营社区	宝珠梨
4		石林彝族自治县西街口镇新木凹村	人参果

续表

序号	地区	示范村（镇）名称	主导产品名称
5	昭通市	昭阳区洒渔镇	昭福苹果
6		鲁甸县龙头山镇	三川半青花椒
7		昭阳区苏家院镇	昭通苹果
8		盐津县敦厚村	盐津乌骨鸡
9		绥江县新滩镇石龙村	半边红李子
10		昭阳区苏家院镇迤那村	苹果
11		昭通市绥江县新滩镇	半边红李
12	曲靖市	沾益区大坡乡大坡村	万寿菊
13		师宗县彩云镇足法村	足法辣椒
14		麒麟区茨营乡茨营村委会	茨营河蔬菜
15		宣威市宝山镇安益村	紫云宝马铃薯
16		麒麟区珠街街道中所村	红美珠葡萄
17		富源县大河镇	富源大河乌猪
18		师宗县高良乡科白村	高良薏仁
19		罗平县板桥镇	罗平小黄姜
20		宣威市务德镇	坤太干辣椒
21		会泽县待补镇	夏季草莓
22		陆良县马街镇马街社区	蔬菜
23		陆良县龙海乡雨古村	云南参
24	楚雄州	姚安县前场镇新街村	大蒜
25		双柏县法脿镇法甸村	白竹山茶
26		元谋县黄瓜园镇	青枣
27		大姚县三台乡	核桃
28		双柏县鄂嘉镇密架村	密架山猪
29	玉溪市	华宁县华溪镇	华宁柑橘
30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漠沙镇	漠沙苦瓜
31		华宁县盘溪镇	华宁柑橘
32		新平县嘎洒镇新寨村	柑橘
33		通海县秀山街道办事处	蔬菜
34		澄江市龙街街道左所社区	蓝莓
35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甘庄街道甘庄社区	杧果

续表

序号	地区	示范村（镇）名称	主导产品名称
36	红河州	弥勒市新哨镇里方村	民丰韭黄
37		建水县面甸镇闫把寺村	面甸洋葱
38		弥勒市东风农场管理局	弥勒葡萄
39		石屏县龙朋镇甸中村	结球甘蓝
40		蒙自市新安所镇	蒙自石榴
41		建水县甸尾乡铁所村	美秀福新马铃薯
42		屏边县湾塘乡阿碑村	屏边荔枝
43		绿春县骑马坝乡	胡椒
44		石屏县大桥乡	火龙果
45	文山州	砚山县维摩乡倮可者村	辣椒
46		丘北县树皮乡树皮村	丘北辣椒
47		砚山县稼依镇小稼依村	咪彩辣椒
48		文山市坝心乡他披村	文山他披梨
49		西畴县新马乡响水村	水稻
50	普洱市	澜沧拉祜族自治县惠民镇	景迈香茶叶
51		西盟县勐卡镇永邦村	西盟米荞
52	西双版纳州	景洪市大渡岗乡	大渡岗普洱茶
53		勐海县勐遮镇曼根村	曼根傣贡稻米
54		勐海县布朗山乡班章村	复原昌号有机茶
55		勐海县勐宋乡三迈村委会南本老寨村	古树茶
56		勐海县格朗和乡南糯山村	古树茶
57		勐海县勐混镇贺开村	茶叶
58		勐海县格朗和乡帕沙村	茶叶
59	大理州	宾川县金牛镇	宾川红提葡萄
60		宾川县宾居镇	宾川柑橘
61		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马鞍山乡三胜村	巍山红雪梨
62		云龙县宝丰乡大栗树村	云龙绿茶
63		漾濞彝族自治县苍山西镇光明村	漾濞大波核桃
64		永平县龙门乡大坪坦村	大坪坦茶叶
65		南涧县小湾东镇岔江村	南洞无量山乌骨鸡
66		云龙县诺邓镇天池村	麦地湾梨

续表

序号	地区	示范村（镇）名称	主导产品名称
67	大理州	云南省宾川县拉乌乡	宾川拉乌核桃
68		祥云县刘厂镇松梅村	蚕桑
69		永平县厂街彝族乡	泡核桃
70	保山市	隆阳区潞江镇新寨村	保山小粒咖啡
71		腾冲市马站乡兴华社区	极边乌龙茶
72		隆阳区潞江镇登高村	登高坝冬早蔬菜
73		龙陵县平达镇小河村	滇珍紫香茶叶
74		腾冲市马站乡和睦社区	腾冲红花油茶
75		昌宁县柯街镇芒赖社区	蔬菜
76		隆阳区潞江镇江东村	火龙果
77		腾冲市曲石镇公平社区	银杏
78	德宏州	芒市遮放镇	遮放贡米
79		瑞丽市勐秀镇勐典村	瑞丽柠檬
80		梁河县大厂乡回龙寨村	梁河回龙茶
81		芒市轩岗乡芒棒村	砂糖橘
82		梁河县大厂乡大厂村	绿茶
83	丽江市	华坪县荣将镇龙头村	芒香源杧果
84		永胜县六德乡营山村	他留乌骨鸡
85		华坪县石龙坝镇	华坪杧果
86		华坪县荣将镇	华坪杧果
87		永胜县片角镇卜甲村	软籽石榴
88		玉龙县鲁甸乡鲁甸村	中药材
89		玉龙县拉市镇	丽江雪桃
90		华坪县中心镇	杧果
91		华坪县荣将镇哲理村	杧果
92		华坪县石龙坝镇民主村	杧果
93	怒江州	泸水市老窝镇	老窝火腿
94		泸水市老窝镇银坡村	重楼
95		福贡县上帕镇达普洛村	茶叶
96		福贡县马吉乡	苹果
97	迪庆州	德钦县云岭乡斯农村	葡萄

续表

序号	地区	示范村（镇）名称	主导产品名称
98	迪庆州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塔城镇启别村	冰葡萄
99	临沧市	凤庆县凤山镇安石村	中国滇红第一村茶叶
100		沧源佤族自治县勐董镇芒摆村	碧丽源有机茶
101		临翔区博尚镇永泉村	博尚菜籽油
102		镇康县忙丙乡马鞍山村	镇康马鞍山茶
103		双江拉祜族佤族布朗族傣族自治县勐库镇冰岛村	茶叶

2020年云南省“一县一业”示范县和特色县名单

示范县名单（20个）	
茶叶产业	勐海县、思茅区、双江县
花卉产业	开远市、晋宁区
蔬菜产业	元谋县、通海县、陆良县、砚山县
水果产业	新平县、宾川县、蒙自市、昭阳区
坚果产业	漾濞县、凤庆县
中药材产业	文山市、彝良县
肉牛等畜牧业	宣威市、寻甸县
其他产业	南华县
特色县名单（20个）	
茶叶产业	昌宁县
蔬菜产业	大关县、泸西县、弥渡县、罗平县
花卉产业	红塔区
水果产业	德钦县、麒麟区、孟连县、华坪县
坚果产业	永德县、大姚县、永平
中药材产业	福贡县、腾冲市
肉牛等畜牧业	巍山县、广南县
咖啡产业	隆阳区
其他特色产业	鲁甸县、耿马县、陇川县

2020 年云南省国家级优势产业集群及分布（3 个）

序号	产业集群名称	分布区域
1	云南花卉产业集群	晋宁区、呈贡区、红塔区、开远市、马龙区、禄丰县
2	云南高原蔬菜产业集群	元谋县、通海县、陆良县、砚山县、泸西县、弥渡县、怒江州
3	云南云岭肉牛产业集群	会泽县、腾冲市、耿马县、广南县、马龙区、巍山县

至 2020 年云南省现代农业产业园名单

序号	地区	产业园名称
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4 个）		
1	普洱市	思茅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2	德宏州	芒市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3	红河州	开远市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4	昆明市	寻甸县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32 个）		
1	昆明市	禄劝现代农业产业园区
2	曲靖市	马龙县现代农业产业园
		会泽县水果现代农业产业园
3	玉溪市	华宁柑橘现代农业产业园
		元江芒果现代农业产业园
4	昭通市	昭通苹果产业园
		彝良天麻现代农业产业园
		镇雄县现代农业产业园
5	楚雄州	元谋县现代冬早蔬菜及热带水果产业园
6	大理州	祥云县刘厂现代农业产业园
		祥云县高原特色现代农业产业园
		大理银桥绿色现代农业产业园
7	丽江市	玉龙县现代农业产业园
8	红河州	泸西县现代花卉产业园

续表

序号	地区	产业园名称
8	红河州	建水县特色水果现代农业产业园
		开远市高效花卉产业园
		弥勒市现代花卉产业园
9	文山州	西畴县猕猴桃现代农业产业园
10	普洱市	孟连县现代农业（牛油果）产业园
		江城县现代农业产业园
11	德宏州	芒市咖啡现代农业产业园
		芒市茶叶现代农业产业园
12	西双版纳州	景洪市大渡岗现代茶叶产业园
13	保山市	腾冲市高黎贡山茶叶现代农业产业园
		腾冲市肉牛现代农业产业园
14	迪庆州	德钦县葡萄现代农业产业园
		维西县冰葡萄酒现代农业产业园
		香格里拉市现代农业产业园
15	怒江州	泸水市现代农业产业园
		兰坪县峡谷特色农业产业园
16	临沧市	双江县茶叶现代农业产业园
		凤庆县勐佑现代农业产业园

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云南名录

序号	遗产类别	遗产名称	覆盖区域及范围
1	农田景观类农业文化遗产	红河哈尼稻作梯田系统	元阳县、红河县、绿春县、金平县 11029.43 平方千米
2	茶叶类农业文化遗产	普洱古茶园与茶文化系统	澜沧县惠民镇景迈村、芒景村
3	农作物品种类农业文化遗产	广南八宝稻作生态系统	广南县境内，以主产“八宝米”的八宝镇为核心区域，分布在 18 个乡镇，117 个村委会，总面积 20 万亩。
4	复合系统类农业文化遗产	剑川稻麦复种系统	剑川县全境
5	林果类农业文化遗产	漾濞核桃—作物复合系统	漾濞县，总面积 713 平方千米，包括 65 个村，占全县总村数的 100%
6	动物养殖类农业文化遗产	腾冲槟榔江水牛养殖系统	腾冲市 18 个乡镇
7	茶叶类农业文化遗产	双江勐库古茶园与茶文化系统	双江县全境

云南省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

序号	示范县名称	认证时间
1	腾冲县	2010 年
2	罗平县	2011 年
3	大理市	2012 年
4	玉龙县	2013 年
5	弥勒市	2013 年
6	澄江县	2014 年
7	盐津县	2015 年
8	泸西县	2015 年
9	水富县	2016 年
10	广南县	2016 年
11	建水县	2017 年
12	古城区	2017 年

至 2020 年云南省被认证中国美丽休闲乡村（39 个）

序号	名称	认证时间
1	普洱市澜沧县惠民乡芒景村	2011 年
2	大理州巍山县东莲花村	2014 年
3	红河州弥勒市可邑村	2014 年
4	楚雄州武定县狮山村	2014 年
5	普洱市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那柯里村	2014 年
6	保山市隆阳区坡脚村	2015 年
7	楚雄州永仁县太平地村	2015 年
8	红河州建水县团山村	2015 年
9	大理州云龙县诺邓村	2015 年
10	昭通市水富县邵女坪社区	2016 年
11	红河州泸西县菊畹村	2016 年

续表

序号	名称	认证时间
12	文山州广南县大牡露村	2016 年
13	西双版纳州勐海县勐景来村	2016 年
14	普洱市澜沧县勐根村	2016 年
15	保山市腾冲市银杏村	2017 年
16	红河州建水县西庄镇	2017 年
17	楚雄州楚雄市紫溪彝村	2017 年
18	大理州剑川县寺登村	2017 年
19	玉溪市红塔区大营街社区	2018 年
20	曲靖市罗平金鸡村	2018 年
21	昭通市盐津县豆沙关镇	2018 年
22	临沧市沧源县翁丁村	2018 年
23	保山市腾冲市和睦茶花村	2018 年
24	红河州元阳县爱春阿者科村	2019 年
25	丽江市玉龙县白沙镇玉湖村	2019 年
26	怒江州贡山县独龙江乡孔当村	2019 年
27	文山州马关县马白镇马洒村	2019 年
28	楚雄州南华县龙川镇岔河村	2019 年
29	昆明市安宁市太平镇册峨村	2019 年
30	大理州南涧县无量山镇德安村	2019 年
31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三坝乡白地村	2019 年
32	保山市腾冲市清水乡三家村	2019 年
33	西双版纳州景洪市勐罕镇曼听村	2020 年
34	丽江市玉龙县拉市镇海东村	2020 年
35	文山州丘北县双龙营镇普者黑村	2020 年
36	大理州漾濞县苍山西镇光明村	2020 年
37	迪庆州维西县塔城镇启别村	2020 年
38	红河州泸西县永宁乡城子村	2020 年
39	普洱市思茅区倚象镇大寨村	2020 年

至2020年云南省被认证中国美丽田园（12个）

序号	名称	认证时间
1	罗平县坝子油菜花景观	2013年
2	广南县八宝镇贡米稻田景观	2013年
3	景洪市大渡岗乡万亩茶园景观	2013年
4	大理市海东镇金梭岛渔作景观	2013年
5	漾濞县光明村核桃景观	2013年
6	昭阳区大山包草原景观	2013年
7	腾冲市万亩油菜花景观	2014年
8	云龙县检槽稻田景观	2014年
9	元阳县哈尼梯田景观	2014年
10	勐海县贺开古茶园景观	2014年
11	会泽县大海草原景观	2014年
12	弥勒市葡萄景观	2014年

云南省2020年度美丽村庄名单

（983个）

一、省级美丽村庄（97个）

（一）昆明市（7个）

行政村：

晋宁区二街镇鲁黑村

石林县鹿阜街道阿乌村

东川区汤丹镇洒海村

禄劝县中屏镇中屏村

安宁市八街街道凤仪村

西山区西山景区猫猫箐村

自然村：

西山区碧鸡街道西华社区西华街村

（二）昭通市（6个）

行政村：

水富市云富街道新寿村

绥江县新滩镇石龙村

昭阳区苏家院镇顺山村

自然村：

昭通市水富市云富街道高滩村罗岩村

昭通市盐津县牛寨乡敦厚村第二自然村

昭通市昭阳区苏家院镇双河村杨家大石桥村

（三）曲靖市（8个）

行政村：

会泽县待补镇鹧鸪村

麒麟区珠街街道中所村

麒麟区三宝街道长坡村

麒麟区沿江街道庄家圩社区

富源县古敢水族乡补掌村

罗平县板桥镇品德村

罗平县旧屋基彝族乡法湾村

自然村：

宣威市文兴乡着期村徐家村

（四）玉溪市（8个）

行政村：

红塔区春和街道孙井社区

通海县秀山街道六一社区

通海县兴蒙蒙古族乡下村

元江县澧江街道红侨社区

新平县戛洒镇新寨村

自然村：

江川区九溪镇六十亩村民委员会六十亩

峨山彝族自治县小街街道由义社区由义大村

澄江市右所镇小湾社区小湾

（五）保山市（7个）

行政村：

隆阳区潞江镇新寨村

龙陵县腊勐镇大垭口社区村

龙陵县勐糯镇田坡社区村

腾冲市明光镇自治社区村

自然村：

昌宁县田园镇龙泉社区龙潭村

隆阳区水寨乡海棠洼社区海棠村

腾冲市清水乡驼峰社区虞家营

（六）楚雄州（7个）

行政村：

元谋县元马镇星火社区

永仁县维的乡维的村

武定县狮山镇狮山村

牟定县戌街乡水桥村

禄丰县土官镇寨脚社区

楚雄市紫溪镇箐上社区

双柏县安龙堡乡青香树村

（七）红河州（12个）

行政村：

石屏县龙朋镇三家村

石屏县大桥乡大桥村

弥勒市东山镇将军寨社区

蒙自市期路白乡突吐白村

个旧市沙甸街道沙甸社区

开远市羊街乡黑泥地社区

自然村：

石屏县宝秀镇郑营村委会郑营村

泸西县白水镇益谷村委会益谷村

建水县西庄镇新房村委会新房村

金平县马鞍底中寨村澎水岩村

弥勒市新哨镇夸竹社区西梭白村

个旧市大屯街道龙井社区龙井村

（八）文山州（3 个）
自然村：
丘北县双龙营镇普者黑村仙人洞村
丘北县双龙营镇普者黑村委会普者黑村
马关县马白镇马洒村委会大马洒村
（九）普洱市（7 个）
行政村：
江城县宝藏镇龙马村
镇沅县田坝乡瓦桥村
镇沅县九甲镇果吉村
澜沧县惠民镇景迈村
思茅区南屏镇曼连社区
宁洱县黎明乡岔河村
景谷县永平镇永兴村
（十）西双版纳州（3 个）
行政村：
勐海县勐遮镇曼恩村
勐腊县勐仑镇城子村
景洪市勐罕镇曼搭村
（十一）大理州（9 个）
大理市双廊镇大建旁村
祥云县刘厂镇大波那村
祥云县云南驿镇云南驿村
漾濞县苍山西镇金牛村
南涧县小湾东镇岔江村
宾川县鸡足山镇沙址村
自然村：
大理市大理镇阳和村委会南五里桥自然村
永平县博南镇花桥村委会大花桥自然村
弥渡县寅街镇大庄村委会大庄营
（十二）德宏州（5 个）
行政村：
芒市遮放镇遮冒村
陇川县陇把镇龙安村
梁河县芒东镇清平村
自然村：
瑞丽市姐相乡顺哈村银井村
芒市芒市镇回贤村民委员会回贤村
（十三）丽江市（3 个）
行政村：
古城区七河镇共和村
玉龙县白沙镇白沙村
玉龙县拉市镇海东村
（十四）怒江州（1 个）
行政村：
泸水市老窝镇崇仁村
（十五）迪庆州（1 个）
自然村：
香格里拉市尼西乡汤满村汤堆上
（十六）临沧市（10 个）
行政村：
临翔区邦东乡璋珍村
临翔区邦东乡邦东村
云县爱华镇大树村
凤庆县小湾镇蕨菜村
凤庆县凤山镇京竹林村
凤庆县洛党镇和德村
镇康县勐堆乡帮东村
耿马县贺派乡芒抗村
沧源县勐来乡勐来村
双江县勐库镇大户赛村

二、州市级美丽村庄（417 个）

（一）昆明市（20 个）
行政村：
宜良县狗街镇马军社区
宜良县九乡彝族回族乡德马社区
东川区碧谷街道李子沟村
东川区阿旺镇岩头村
石林县西街口镇芭茅村
石林县石林街道占屯村
五华区西翥街道东村
西山区碧鸡街道龙门社区
西山区海口街道中平村
呈贡区吴家营街道段家营社区
安宁市八街街道摩所营村
寻甸县羊街镇清水沟村
晋宁区上蒜镇宝兴村
晋宁区晋城镇三合村
昆明市官渡区大板桥街道云瑞社区
昆明市富民县永定街道白石岩村
自然村：
宜良县南羊街道南羊街社区樊官营
寻甸县倘甸镇新华村委会邓家村
晋宁区昆阳街道旧寨村石牌村
嵩明县小街镇保旺村大保旺
（二）昭通市（25 个）
行政村：

永善县黄华镇金寨村
永善县务基镇白胜村
永善县务基镇锦屏村
盐津县牛寨乡龙茶村
盐津县柿子镇新生村
盐津县兴隆乡保宁村
绥江县南岸镇南岸村
绥江县会仪镇和平村
绥江县中城镇田坝村
绥江县板栗镇板栗村
绥江县中城镇华峰社区
绥江县中城镇农业村
绥江县板栗镇罗坪村
威信县麟凤镇金鸡村
昭阳区永丰镇青坪村
昭阳区苏家院镇坪子村
昭阳区永丰镇新民社区
昭阳区苏家院镇苏家院村
大关县天星镇沿河村
自然村：
水富市云富街道马脑村新民村
水富市向家坝镇水河村凉坝
水富市太平镇太平村官村
昭阳区靖安镇长寨村兴隆沟
昭阳区永丰镇元龙村陈家营
昭阳区龙泉街道长利社区苏甲块
（三）曲靖市（28 个）
行政村：
会泽县娜姑镇白雾村
会泽县待补镇糯租村
沾益区花山街道遵花铺社区
沾益区白水镇勺达村
宣威市东山镇恰德村
宣威市凤凰街道河东村
宣威市文兴乡马龙村
宣威市文兴乡支留村
麒麟区越州镇大梨树
麒麟区西城街道大海哨社区
麒麟区东山镇克依黑村
麒麟区文华街道桂花社区
马龙区通泉街道翠屏社区
马龙区旧县街道龙海社区
罗平县九龙街道关塘社区
陆良县小百户镇中坝村
陆良县三岔河镇太平社区
陆良县板桥镇大桥村
陆良县三岔河镇三岔子村
富源县中安街道回隆社区
富源县黄泥河镇新寨村
富源县竹园镇纳佐村
自然村：
麒麟区潇湘街道沙坝村升官屯
宣威市东山镇八大河村邱家大村
马龙区纳章镇方郎村委会方郎村
富源县老厂镇老厂社区老厂村
富源县老厂镇大格村色补村民小组
师宗县彩云镇足法村委会足法村
（四）玉溪市（42 个）
行政村：
峨山县岔河乡河外村
峨山县双江街道富泉村
峨山县甸中镇小甸中村
峨山县塔甸镇海味村
峨山县大龙潭乡绿溪村
峨山县富良棚乡婀娜村
峨山县塔甸镇瓦哨宗村
峨山县化念镇念江社区
通海县河西镇下回村
红塔区春和街道飞井社区
红塔区春和街道龙池社区
红塔区凤凰路街道灵秀社区
江川区江城镇江城社区
江川区江城镇侯家沟村
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光山村
江川区前卫镇业家山村
江川区九溪镇矣文村
江川区前卫镇小街村
江川区江城镇左卫村
江川区雄关乡上营村
江川区雄关乡白石岩村
新平县戛洒镇平寨社区
新平县水塘镇水塘社区
新平县戛洒镇青树社区
新平县古城街道古城社区
澄江市路居镇三百亩村
澄江市海口镇海口社区
澄江市龙街街道左所社区
澄江市龙街街道万海社区

元江县因远镇因远社区
元江县羊街乡戈垤村
元江县甘庄街道撮科村
元江县澧江街道江东社区
元江县咪哩乡大黑铺村
元江县红河街道桥头社区
华宁县宁州街道上村社区
华宁县华溪镇黑牛白村
华宁县盘溪镇大寨社区
自然村：
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安化社区安化大营
江川区大街街道河咀社区老河咀
易门县浦贝彝族乡阿姑村阿姑组
通海县九龙街道碧溪社区端戴营
（五）保山市（31 个）
行政村：
腾冲市北海乡富裕社区
腾冲市五合乡联盟社区
腾冲市荷花镇尖山社区
腾冲市滇滩镇联族社区
施甸县老麦乡太和社区
腾冲市马站乡兴龙社区
腾冲市马站乡兴华社区
隆阳区板桥镇左所村
隆阳区兰城街道汉营社区
龙陵县龙江乡勐外坝村
龙陵县平达乡安乐村
龙陵县龙山镇横山村
龙陵县镇安镇小田坝社区
龙陵县勐糯镇勐糯社区
龙陵县龙新乡茄子山村
龙陵县碧寨乡碧寨村
龙陵县龙山镇河头社区
龙陵县碧寨乡摆达社区
昌宁县温泉镇尼诺村
昌宁县翁堵镇翁堵社区
昌宁县大田坝镇文沧村
昌宁县翁堵镇翁兴村
昌宁县田园镇达仁社区
自然村：
隆阳区兰城街道沙河社区唐官村
隆阳区河图街道大官庙社区官屯
腾冲市固东镇甸苴社区荥阳
腾冲市中和镇大村社区大村
龙陵县木城彝族傈僳族乡鱼塘垭口社区富宝新村
龙陵县象达镇营坡社区南海寨
龙陵县象达镇甘寨社区甘寨
昌宁县湾甸傣族乡上甸社区祥和村
（六）楚雄州（34 个）
行政村：
楚雄市紫溪镇母掌村
楚雄市紫溪镇紫金村
元谋县元马镇摩诃社区
永仁县永兴傣族乡白马河村
永仁县永定镇云龙村
永仁县猛虎乡猛虎村
永仁县莲池乡查利么村
姚安县光禄镇草海村
姚安县左门乡茫拉村
姚安县栋川镇西街社区
姚安县太平镇白石地村
姚安县光禄镇光禄社区
姚安县大河口乡大河口村
姚安县太平镇各苴村
武定县发窝乡阿过咪村
双柏县安龙堡乡说全村
双柏县安龙堡乡六纳村
双柏县大麦地镇峨足村
南华县五顶山乡牛丛村
牟定县戌街乡碗厂村
牟定县凤屯镇飒马场村
禄丰县黑井镇黑井社区
禄丰县彩云镇彩云村
禄丰县妥安乡琅井村
禄丰县广通镇清水村
禄丰县勤丰镇北甸村
大姚县昙华乡昙华社区
大姚县石羊镇叭腊村
大姚县三台乡必期拉村
大姚县三台乡三台社区
大姚县赵家店镇赵家店社区
自然村：
南华县雨露白族乡后甸村果乐迤队
牟定县共和镇军屯村小仓屯
禄丰县恐龙山镇阿纳社区上村
（七）红河州（35 个）
行政村：
石屏县异龙镇豆地湾村

个旧市蔓耗镇蔓耗村
个旧市老厂镇对门山村
个旧市蔓耗镇黄草坝村
河口县莲花滩乡中岭岗村
建水县临安镇中所村
建水县南庄镇勐曼村
建水县临安镇东村
金平县金水河镇伉俪小镇
开远市大庄回族乡老寨村
泸西县午街铺镇凤午村
屏边县湾塘乡阿碑村
屏边县玉屏镇卡口村
屏边县白河镇腊哈村
自然村：
个旧市鸡街镇上乍甸村委会上乍甸村
个旧市鸡街镇下乍甸村委会下乍甸村
个旧市鸡街镇包家庄村福家营
个旧市卡房镇头道水村下组
开远乐白道街道办仁者村委会仁者村
开远乐白道街道办仁者村通灵村
开远市大庄回族乡大庄村委会大庄村
建水县临安镇干河村委会干河村
建水县南庄镇干龙潭村干塘村
建水县临安镇中所村田军营村
建水县西庄镇白家营村水打营村
金平县营盘乡水塘村清水村
泸西县金马镇太平村加乐村
泸西县永宁乡永宁村城子
蒙自市雨过铺街道田心村他乍口村
蒙自市雨过铺街道观音村江水地村
弥勒市西二镇西龙村委会西龙
弥勒市弥阳镇城东社区三组
石屏县异龙镇陶村符家营
石屏县异龙镇大水村仁寿村
石屏县异龙镇小水村委会小水村
（八）文山州（9个）
行政村：
麻栗坡县八布乡江东村
麻栗坡县大坪镇上凉水井村
麻栗坡县天保镇天保村
麻栗坡县麻栗镇盘龙村
麻栗坡县杨万乡长田村
麻栗坡县大坪镇阿老村
麻栗坡县六河乡南令村
麻栗坡县八布乡哪灯村
麻栗坡县大坪镇大坪村
（九）普洱市（52个）
行政村：
江城县整董镇曼滩村
江城县国庆乡和平村
江城县宝藏镇良马河村
江城县宝藏镇前进村
江城县宝藏镇板河村
江城县康平镇界碑村
江城县曲水镇拉珠村
江城县宝藏镇海明村
景东县锦屏镇山冲村
景东县文井镇文光村
景东县景福镇岔河村
景东县安定镇青联村
景谷县威远镇南景村
景谷县威远镇江东村
景谷县益智乡石寨村
景谷县正兴镇水平村
景谷县正兴镇黄草坝村
澜沧县拉巴乡芒东村
澜沧县文东佤族乡芒糯村
澜沧县发展河哈尼族乡发展河村
澜沧县竹塘乡云山村
墨江县团田镇绿叶村
墨江县新抚镇新塘村
宁洱县德安乡恩永村
宁洱县磨黑镇团结村
宁洱县德安乡石中村
宁洱县宁洱镇温泉村
思茅区思茅镇莲花村
思茅区云仙彝族乡团山村
思茅区倚象镇鱼塘村
西盟县勐卡镇马散村
镇沅县古城镇河西村
镇沅县勐大镇平地村
镇沅县勐大镇勐统村
镇沅县振太镇沙河村
镇沅县振太镇文兴村
镇沅县勐大镇南康村
镇沅县九甲镇三台村

镇沅县勐大镇文况村
镇沅县和平镇丫口村
镇沅县勐大镇那敦村
镇沅县勐大镇文雷村
镇沅县古城镇民主村
镇沅县勐大镇新街村
镇沅县勐大镇英德村
镇沅县九甲镇登高村
镇沅县勐大镇文开村
镇沅县田坝乡李家村
镇沅县勐大镇文卜村
镇沅县勐大镇文蒙村
镇沅县按板镇杏城村
自然村：
墨江县龙坝镇竜巴村委会竜巴村
（十）西双版纳州（4个）
行政村：
景洪市嘎洒镇曼播村
景洪市勐罕镇曼嘎俭村
自然村：
勐腊县勐捧镇勐哈村勐哈村民小组
景洪市嘎洒镇曼迈村委会曼迈
（十一）大理州（21个）
行政村：
大理市大理镇下兑村
永平县博南镇新田村
永平县龙门乡石家村
永平县厂街彝族乡杨柳树村
永平县北斗彝族乡梅花村
漾濞县平坡镇平坡村
祥云县下庄镇大仓村
祥云县刘厂镇松梅村
巍山县南诏镇新村村
弥渡县密祉镇莲峰村
弥渡县密祉镇永和村
剑川县沙溪镇寺登村
剑川县马登镇新民村
鹤庆县金墩乡邑头村
鹤庆县西邑镇奇峰村
鹤庆县龙开口镇洛琅村
洱源县牛街乡大松坪村
南涧县无量山镇德安村
宾川县拉乌彝族乡拉乌村
自然村：
巍山县永建镇永和村东莲花
大理市喜洲镇永兴村上兴庄村
（十二）德宏州（21个）
行政村：
陇川县章凤镇弄贯村
陇川县章凤镇拉勐村
陇川县户撒阿昌族乡保平村
梁河县大厂乡大生基村
梁河县大厂乡赵老地村
梁河县芒东镇翁冷村
梁河县芒东镇罗岗村
梁河县曩宋阿昌族乡曩宋村
梁河县勐养镇帮盖村
梁河县勐养镇芒蚌村
梁河县大厂乡永安寨村
梁河县大厂乡二道河村
瑞丽市弄岛镇等嘎村
瑞丽市弄岛镇雷允村
瑞丽市畹町镇新合村
瑞丽市畹町镇芒棒村
瑞丽市勐秀乡勐典村
盈江县那邦镇街道村
盈江县旧城镇东丙村
芒市遮放镇户拉村
自然村：
芒市遮放镇户闷村坝托
（十三）丽江市（14个）
行政村：
古城区束河街道中济村
玉龙县拉市镇吉余村
玉龙县拉市镇海南村
玉龙县拉市镇美泉村
玉龙县拉市镇均良村
玉龙县太安乡吉子村
永胜县三川镇翠湖村
华坪县中心镇河东村
华坪县石龙坝镇龙井村
华坪县荣将镇膏泽社区
华坪县荣将镇荣将社区
华坪县荣将镇和爱村
华坪县荣将镇宏地村
自然村：

玉龙县宝山乡宝山村宝山一组

（十四）怒江州（11个）

行政村：

泸水市片马镇古浪村

泸水市片马镇岗房村

泸水市片马镇片四河村

泸水市鲁掌镇鲁掌村

泸水市鲁掌镇三河村

泸水市鲁掌镇浪坝寨村

泸水市片马镇片马村

泸水市老窝镇中元村

贡山县普拉底乡咪谷村

自然村：

兰坪县营盘镇新华村委会新华六组

兰坪县通甸镇通甸村委会通甸自然村

（十五）迪庆州（2个）

行政村：

维西县永春乡拖枝村

德钦县奔子栏镇玉杰村

（十六）临沧市（68个）

行政村：

镇康县南伞镇南伞村

镇康县南伞镇红岩村

镇康县勐堆乡茶叶林村

镇康县木场乡木场村

镇康县军赛佤族拉祜族傈僳族德昂族乡岔路村

云县茂兰镇忙卓村

云县幸福镇忙峨村

云县茶房乡甸头山村

云县后箐彝族乡忙弄村

云县漫湾镇昔宜村

云县爱华镇河中村

云县涌宝镇荒田村

云县茂兰镇安乐村

云县茶房乡桥街村

双江县勐勐镇南宋村

双江县大文乡清平村

双江县沙河乡布京村

双江县沙河乡平掌村

双江县勐勐镇彝家村

双江县勐勐镇邦迈村

双江县忙糯乡忙糯村

双江县勐勐镇闷乐村

双江县沙河乡忙开村

双江县勐勐镇新村社区

双江县沙河乡南布村

双江县勐勐镇千蚌村

双江县大文乡大梁子村

双江县忙糯乡邦界村

双江县勐勐镇大荒田村

双江县忙糯乡小坝子村

临翔区邦东乡和平村

临翔区凤翔街道大石房村

临翔区邦东乡团山村

临翔区蚂蚁堆乡遮奈村

临翔区邦东乡曼岗村

临翔区平村彝族傣族乡平村

临翔区南美拉祜族乡南华村

临翔区邦东乡邦包村

临翔区南美拉祜族乡多依村

耿马县耿马华侨农场华侨生活区

凤庆县小湾镇三水村

凤庆县洛党镇洛党村

凤庆县诗礼乡河平村

凤庆县凤山镇前锋村

凤庆县洛党镇鹿鸣村

凤庆县三岔河镇涌金村

凤庆县小湾镇箐中村

凤庆县鲁史镇宝华村

凤庆县洛党镇田心村

凤庆县诗礼乡牌坊村

凤庆县营盘镇秀塘村

凤庆县小湾镇正义村

凤庆县大寺乡马庄村

凤庆县洛党镇永和村

凤庆县雪山镇王家寨村

凤庆县勐佑镇新林村

凤庆县大寺乡岔河村

凤庆县诗礼乡古墨村

沧源县勐省镇满坎村

沧源县勐董镇刀董村

沧源县勐省镇和平村

沧源县勐董镇帕良村

沧源县勐省镇下班奈村

沧源县芒卡镇白岩村

永德县大雪山彝族拉祜族傣族乡蚂蝗箐村

永德县勐板乡忙肺村
自然村：
耿马县孟定镇遮哈村芒团组
耿马县孟定镇遮哈村弄棒组

三、县级美丽村庄（469个）

（一）昆明市（24个）

行政村：
安宁市禄脿街道艾家营村
安宁市县街街道雁塔村
呈贡区马金铺街道秋木箐社区
东川区乌龙镇坝塘村
东川区阿旺镇大石头村
东川区铜都街道梨坪村
晋宁区二街镇响水村
晋宁区晋城镇孙家坝村
晋宁区六街镇新寨村
晋宁区双河彝族乡核桃园村
禄劝县团街镇龙海村
盘龙区松华街道团结社区
五华区西翥街道瓦恭社区
石林县板桥街道叠水村
石林县西街口镇新木凹村
石林县长湖镇维则村
嵩明县牛栏江镇河西村
寻甸县倘甸镇碑庄村
寻甸县倘甸镇鲁嘎村
自然村：
富民县赤鹭镇平地村委会平地村
盘龙区滇源街道前所村腰站村
嵩明县小街镇哈前村扯米庄村民小组
西山区碧鸡街道富善社区晖湾村
宜良县匡远街道温泉社区高桥村

（二）昭通市（51个）

行政村：
昭阳区凤凰街道龙山寨社区
昭阳区旧圃镇三棵树村
永善县黄华镇甘田村
永善县墨翰乡干溪村
永善县马楠苗族彝族乡马楠村
永善县墨翰乡箐林村
永善县伍寨彝族苗族乡白云村
彝良县龙海镇放牛村
彝良县洛泽河镇雄块村
盐津县柿子镇水银村
盐津县豆沙镇黑喜村
盐津县盐井镇高桥村
威信县长安镇瓦石村
威信县罗布镇青龙村
威信县旧城镇回龙村
威信县庙沟镇大塘村
绥江县中城镇回望村
绥江县中城镇凤池村
绥江县板栗镇中岭村
绥江县板栗镇双河村
绥江县板栗镇清水村
绥江县中城镇良姜村
绥江县中城镇绍廷村
绥江县板栗镇中坝村
绥江县新滩镇银厂村
绥江县南岸镇互助村
绥江县中城镇中村
绥江县新滩镇石溪村
绥江县南岸镇团结村
绥江县中城镇铜厂村
绥江县中城镇后坝村
绥江县新滩镇新滩村
绥江县会仪镇黄坪村
水富市太平镇二溪村
水富市太平镇复兴村
大关县吉利镇营底村
大关县翠华镇兴隆村
大关县吉利镇龙坪村
大关县玉碗镇老街村
大关县木杆镇甘顶村
自然村：
昭阳区龙泉街道白坡社区后海
昭阳区龙泉街道集中社区纳书寨
彝良县小草坝镇三道村头道组
水富市云富街道高滩村文村
绥江县板栗镇桂花村民委员会桂花村
水富市云富街道新安村清和村
水富市云富街道新安村大池村
水富市太平镇古楼村柏香村
水富市向家坝镇大池村九龙村
水富市太平镇古楼村黄鸣村

鲁甸县龙头山镇龙泉社区灰街子村

（三）曲靖市（46个）

行政村：

沾益区白水镇王官村
沾益区大坡乡妥乐村
沾益区盘江镇中村
沾益区盘江镇大兴村
沾益区播乐乡大海村
宣威市宝山镇戛立村
宣威市西泽乡和乐村
宣威市文兴乡安乐村
宣威市务德镇岔路村
师宗县葵山镇山乌戈村
师宗县雄壁镇小黑纳村
师宗县大同街道糯白村
曲靖市师宗县竹基镇龙甸村
曲靖市师宗县漾月街道新村社区
麒麟区茨营镇小河村
麒麟区珠街街道庄家屯社区
麒麟区茨营镇团结村
马龙区马过河镇车章村
马龙区马鸣乡咨卡村
马龙区鸡头村街道上坝社区
马龙区纳章镇竹园村
马龙区马鸣乡瓦窑村
罗平县马街镇歹墨村
罗平县马街镇宜那村
罗平县钟山乡老鸡场村
罗平县马街镇支壁村
罗平县九龙街道很召村
罗平县老厂乡法乃村
曲靖市罗平县富乐镇富乐社区
陆良县三岔河镇清河村
陆良县板桥镇小堡子村
陆良县马街镇海螺村
陆良县芳华镇雍家村
陆良县三岔河镇三岔河社区
陆良县芳华镇高栗村
陆良县板桥镇石坝村
会泽县金钟街道竹园村
会泽县新街回族乡马店村
富源县大河镇格宗村
富源县十八连山镇腊甲村

自然村：

宣威市宝山镇得马田村张家村
麒麟区越州镇潦浒社区四组
麒麟区珠街街道珠街社区一组
麒麟区越州镇老吴村下坝
麒麟区东山镇拖古村林兵组村
马龙区月望乡小海子村双堆

（四）玉溪市（30个）

行政村：

澄江市海口镇海镜社区
澄江市海口镇永和村
澄江市海口镇松元村
峨山县塔甸镇嘿腻村
华宁县青龙镇落梅村
华宁县华溪镇大新寨村
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大婆左村
江川区大街街道三街社区
江川区九溪镇九溪社区
江川区九溪镇阳山庄村
江川区前卫镇赵官村
江川区江城镇翠峰村
江川区雄关乡下营村
江川区大街街道早街社区
江川区江城镇大地村
江川区江城镇龙街村
江川区前卫镇周官村
江川区大街街道小白坡村
通海县九龙街道大梨社区
通海县九龙街道三义社区
新平县平甸乡磨皮村
新平县者竜乡庆丰社区
新平县者竜乡春元村
新平县水塘镇现刀村
新平县平掌乡仓房村
新平县戛洒镇曼哈社区
新平县新化乡白达莫村
新平县新化乡新化社区
新平县建兴乡盘龙村
新平县老厂乡保和村

（五）保山市（34个）

行政村：

腾冲市新华乡龙洒社区
腾冲市蒲川乡清河社区

隆阳区瓦渡乡土官村
隆阳区瓦窑镇松坡村
隆阳区芒宽彝族傣族乡大门坎村
隆阳区板桥镇李家寺村
隆阳区蒲缥镇黄泥村
隆阳区瓦窑镇横山村
隆阳区芒宽彝族傣族乡烫习村
隆阳区蒲缥镇双桥村
隆阳区西邑乡窝角村
龙陵县平达乡黄连河村
龙陵县镇安镇户帕村
龙陵县镇安镇淘金河村
施甸县老麦乡黄家寨村
施甸县旧城乡大田坝村
施甸县水长乡兵斗村
施甸县水长乡永保村
施甸县摆榔彝族布朗族乡鸡茨村
昌宁县勐统镇板家寨村
昌宁县耄街彝族苗族乡水炉村
自然村：
隆阳区板桥镇乌龙社区下乌龙村
隆阳区河图街道金竹林社区金竹林村
隆阳区水寨乡棕元村大平坦村
隆阳区杨柳白族彝族乡茶花村三眼井
隆阳区河图街道魏家社区上魏家村
隆阳区板桥镇唐家村甫家村
隆阳区河图街道尹家坝社区尹家坝村
隆阳区蒲缥镇塘子沟社区方家寨村
隆阳区水寨乡太元村石头山村
隆阳区河图街道魏家社区麦场村
隆阳区河图街道河上社区河上村
隆阳区辛街乡杜家社区下杜村
腾冲市芒棒镇红豆树社区韩家寨
（六）楚雄州（35 个）
行政村：
元谋县平田乡华竹村
元谋县元马镇禾阳村
永仁县宜就镇潘古里村
永仁县莲池乡格红村
永仁县永兴傣族乡拉姑村
永仁县维的乡夜可腊村
永仁县莲池乡莲池村
姚安县适中乡适中村
姚安县栋川镇蛉丰村
姚安县官屯镇马游村
姚安县光禄镇小邑村
姚安县左门乡左门村
双柏县大庄镇大庄社区
双柏县大麦地镇邦三村
双柏县妥甸镇丫口村
双柏县鄂嘉镇密架村
双柏县大庄镇柏子村
南华县龙川镇灵官社区
南华县五顶山乡新村
牟定县江坡镇民乐村
牟定县蟠猫乡朵苴村
牟定县共和镇余新村
禄丰县金山镇南雄社区
禄丰县一平浪镇阿井村
禄丰县和平镇大厂村
禄丰县高峰乡龙骨村
禄丰县勤丰镇鸡街社区
禄丰县碧城镇万松村
大姚县龙街镇仓屯村
大姚县石羊镇清河村
大姚县三岔河镇荞苴村
大姚县昙华乡子米地村
楚雄市东瓜镇兴隆村
自然村：
南华县沙桥镇小古山村芋头冲
大姚县新街镇小古衙村小古衙
（七）红河州（41 个）
行政村：
河口县老范寨乡桂良村
河口县桥头苗族壮族乡中寨村
建水县曲江镇小里寨村
建水县盘江乡苏租村
建水县盘江乡欧家庄村
建水县盘江乡新安村
开远市大庄回族乡宜民村
个旧市大屯街道新瓦房社区
个旧市贾沙乡围墙村
绿春县戈奎乡子雄村
屏边县新现镇永胜村
红河县大羊街乡大羊街村
红河县三村乡扎么村

石屏县哨冲镇多白者村
自然村：
建水县官厅镇官厅村委会官厅村
建水县曲江镇新街村王官营
建水县西庄镇马坊村上汤伍
建水县西庄镇马坊村下汤伍
建水县官厅镇牛滚塘村柑子树
建水县西庄镇荒地村委会荒地村
红河县宝华镇宝华村借胡村
泸西县旧城镇弯腰树村委会弯腰树村
泸西县午街铺镇普泽村委会普泽村
泸西县中枢镇新寨社区新寨子
泸西县中枢镇固白村双龙村
泸西县旧城镇松鹤村委会松鹤村
弥勒市朋普镇朋普社区朋普村
弥勒市朋普镇庆来村委会庆来村
弥勒市朋普镇小寨村委会小寨村
弥勒市朋普镇庆来村一碗水村
弥勒市虹溪镇虹溪社区东门村
弥勒市西一镇勒色村勒色小组
开远市大庄回族乡龙潭村仁寿
开远市中和营镇响水村后洞
开远市羊街乡荣盛村羊街村
开远市大庄回族乡龙潭村委会阳岗村
个旧市鸡街镇石榴坝村龙潭口
绿春县大水沟乡大果马村委会大果马中心村
绿春县大兴镇瓦那村委会三八街中心村
石屏县宝秀镇凤山村委会凤山村
金平县者米拉祜族乡顶青村委会顶青村
（八）文山州（5个）
行政村：
麻栗坡县马街乡黄家坪村
麻栗坡县马街乡石龙村
麻栗坡县猛硐瑶族乡猛硐村
自然村：
砚山县稼依镇小石桥社区戈白
丘北县树皮彝族乡矣得村支白山
（九）普洱市（39个）
行政村：
镇沅县者东镇樟盆村
镇沅县和平镇麻洋村
镇沅县田坝乡三合村
镇沅县者东镇新庄村
西盟县中课镇班箐村
西盟县新厂镇新厂村
西盟县岳宋乡岳宋村
西盟县翁嘎科镇班岳村
西盟县勐梭镇勐梭村
西盟县翁嘎科镇班弄村
思茅区倚象镇踏清河村
思茅区云仙彝族乡黄竹林村
宁洱县宁洱镇政合村
宁洱县磨黑镇江西村
宁洱县磨黑镇芭蕉林村
宁洱县宁洱镇新平村
宁洱县宁洱镇金鸡村
宁洱县普义乡普胜村
宁洱县宁洱镇昆汤村
宁洱县梅子镇宽裕村
宁洱县宁洱镇宽宏村
宁洱县同心镇锅底塘村
宁洱县宁洱镇太达村
宁洱县宁洱镇新塘村
墨江县团田镇老围村
墨江县通关镇民兴村
墨江县泗南江镇西歧村
孟连县芒信镇拉嘎村
孟连县公信乡糯董村
孟连县景信乡回俄村
澜沧县惠民镇付腊村
澜沧县惠民镇旱谷坪村
景谷县景谷镇文杏村
景东县太忠镇叶家坡村
江城县曲水镇绿满村
江城县曲水镇坝伞村
江城县康平镇曼老街村
江城县曲水镇龙塘村
自然村：
孟连县娜允镇娜允村贺雅一组
（十）西双版纳州（2个）
行政村：
勐海县勐宋乡曼吕村
景洪市景洪工业园区曼沙村
（十一）大理州（36个）
行政村：
永平县龙门乡李子树村

永平县龙门乡光映村
永平县杉阳镇岩硐村
永平县龙街镇邑俚村
永平县水泄彝族乡阿波村
漾濞县太平乡太平村
漾濞县平坡镇高发村
漾濞县龙潭乡密古村
漾濞县漾江镇金盏村
祥云县下庄镇金旦村
祥云县云南驿镇棕棚村
弥渡县红岩镇罗营村
剑川县马登镇玉龙村
剑川县马登镇太平村
鹤庆县龙开口镇后山村
鹤庆县松桂镇长头村
鹤庆县金墩乡磨光村
鹤庆县辛屯镇妙登村
鹤庆县辛屯镇如意村
洱源县茈碧湖镇碧云村
洱源县牛街乡西甸村
洱源县三营镇新龙村
洱源县茈碧湖镇松鹤村
洱源县凤羽镇上寺村
洱源县三营镇共和村
洱源县凤羽镇起凤村
大理市挖色镇挖色村
大理市太邑彝族乡乌栖村
宾川县大营镇大营村
自然村：
弥渡县新街镇永祥村铁柱坪村
弥渡县德苴乡塘子村花鱼洞村
洱源县邓川镇新州村委会新州村
洱源县邓川镇腾龙村委会腾龙村
洱源县牛街乡太平村委会太平村
洱源县邓川镇旧州村下邑村
大理市满江街道晋湖村汉邑村
（十二）德宏州（32 个）
盈江县太平镇弄盏村
盈江县太平镇大寨村
盈江县平原镇拱腊村
盈江县昔马镇团结村
盈江县昔马镇胜利村
盈江县苏典傈僳族乡劈石村
盈江县新城乡新城村
盈江县平原镇新莲村
瑞丽市弄岛镇弄岛村
瑞丽市户育乡班岭村
瑞丽市勐秀乡勐秀村
瑞丽市勐秀乡小街村
瑞丽市勐秀乡户瓦村
芒市江东乡高埂田村
芒市江东乡大水井村
芒市芒市镇河心场村
陇川县章凤镇户弄村
梁河县曩宋阿昌族乡河东村
梁河县曩宋阿昌族乡芒林村
梁河县遮岛镇水箐村
梁河县曩宋阿昌族乡关璋村
梁河县河西乡芒陇村
梁河县勐养镇芒轩村
梁河县曩宋阿昌族乡弄别村
梁河县遮岛镇弄么村
梁河县曩宋阿昌族乡芒东村
梁河县曩宋阿昌族乡马茂村
自然村：
芒市五岔路乡芒蚌村外寨
芒市江东乡花拉厂村一村
芒市江东乡大水沟村山新寨村
芒市江东乡芒龙村一二组
芒市江东乡大水沟村民委员会大水沟村
（十三）丽江市（26 个）
行政村：
玉龙县石鼓镇石鼓村
玉龙县大具乡白麦村
玉龙县龙蟠乡新尚村
玉龙县黄山镇白华村
玉龙县太安乡太安村
玉龙县石头白族乡桃花村
玉龙县鲁甸乡鲁甸村
玉龙县黄山镇五台村
玉龙县龙蟠乡新联村
玉龙县石鼓镇仁义村
玉龙县太安乡红麦村
玉龙县石鼓镇大同村
永胜县程海镇凤羽村
永胜县仁和镇新源村

永胜县永北镇胜利社区
永胜县永北镇凤鸣社区
永胜县大安彝族纳西族乡大安村
华坪县兴泉镇新文村
华坪县兴泉镇干箐村
华坪县荣将镇温泉村
华坪县中心镇龙洞村
古城区文化街道文化社区
古城区金安镇增明村
自然村：
玉龙县塔城乡依陇村委会依支一组
永胜县片角镇下六村紫港坪
永胜县涛源镇和谐村龙锦村
（十四）怒江州（9个）
行政村：
兰坪县兔峨乡阿塔登村
兰坪县金顶镇江头河社区
兰坪县通甸镇下甸村
兰坪县河西乡河西村
兰坪县兔峨乡腊马登村
贡山县茨开镇茨开村
自然村：
兰坪县中排乡德庆村委会德庆村
兰坪县通甸镇福登村委会福登村
兰坪县河西乡共兴村高山井村
（十五）临沧市（59个）
行政村：
镇康县勐捧镇石桥村
镇康县木场乡打龙村
镇康县凤尾镇芦子园村
镇康县勐堆乡勐堆村
镇康县木场乡龙塘村
镇康县勐堆乡蚌孔村
镇康县勐堆乡尖山村
镇康县军赛佤族拉祜族傈僳族德昂族乡中厂村
镇康县忙丙乡麦地村
镇康县南伞镇热水河村
镇康县南伞镇哈里村
镇康县军赛佤族拉祜族傈僳族德昂族乡南榨村
云县后箐彝族乡邦东村
云县大寨镇大寨村
云县大朝山西镇背阴寨村
云县漫湾镇新村
云县大寨镇团结村
永德县小勐统镇湾甸村
永德县乌木龙彝族乡木厂村
永德县勐板乡白岩村
永德县勐板乡后山村
永德县德党镇岩岸山村
双江县大文乡太平村
双江县沙河乡邦协村
双江县沙河乡邦木村
双江县大文乡大文村
双江县沙河乡陈家村
双江县大文乡仟信村
双江县沙河乡土戈社区
临翔区平村彝族傣族乡那玉村
临翔区博尚镇弯子村
临翔区平村彝族傣族乡永平村
临翔区章驮乡户远村
临翔区平村彝族傣族乡换良村
临翔区蚂蚁堆乡新民村
临翔区圈内乡文宁村
临翔区圈内乡南赛河村
临翔区博尚镇勐托村
临翔区圈内乡炭窑村
耿马县芒洪拉祜族布朗族乡新联村
凤庆县鲁史镇永新村
凤庆县鲁史镇永发村
凤庆县营盘镇营盘村
凤庆县诗礼乡诗礼村
凤庆县郭大寨彝族白族乡平掌村
凤庆县洛党镇太平寺村
凤庆县三岔河镇秀衣庄村
凤庆县诗礼乡三合村
凤庆县凤山镇后山村
凤庆县雪山镇新化村
凤庆县雪山镇荒田村
凤庆县勐佑镇翁乐村
沧源县岩帅镇公曼村
沧源县岩帅镇坝岭村
沧源县单甲乡嘎多村
沧源县芒卡镇焦山村
沧源县勐角民族乡勐甘村
沧源县班老乡班搞村
沧源县岩帅镇班奈村